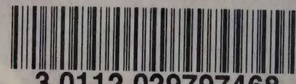
何應欽上將著

八年抗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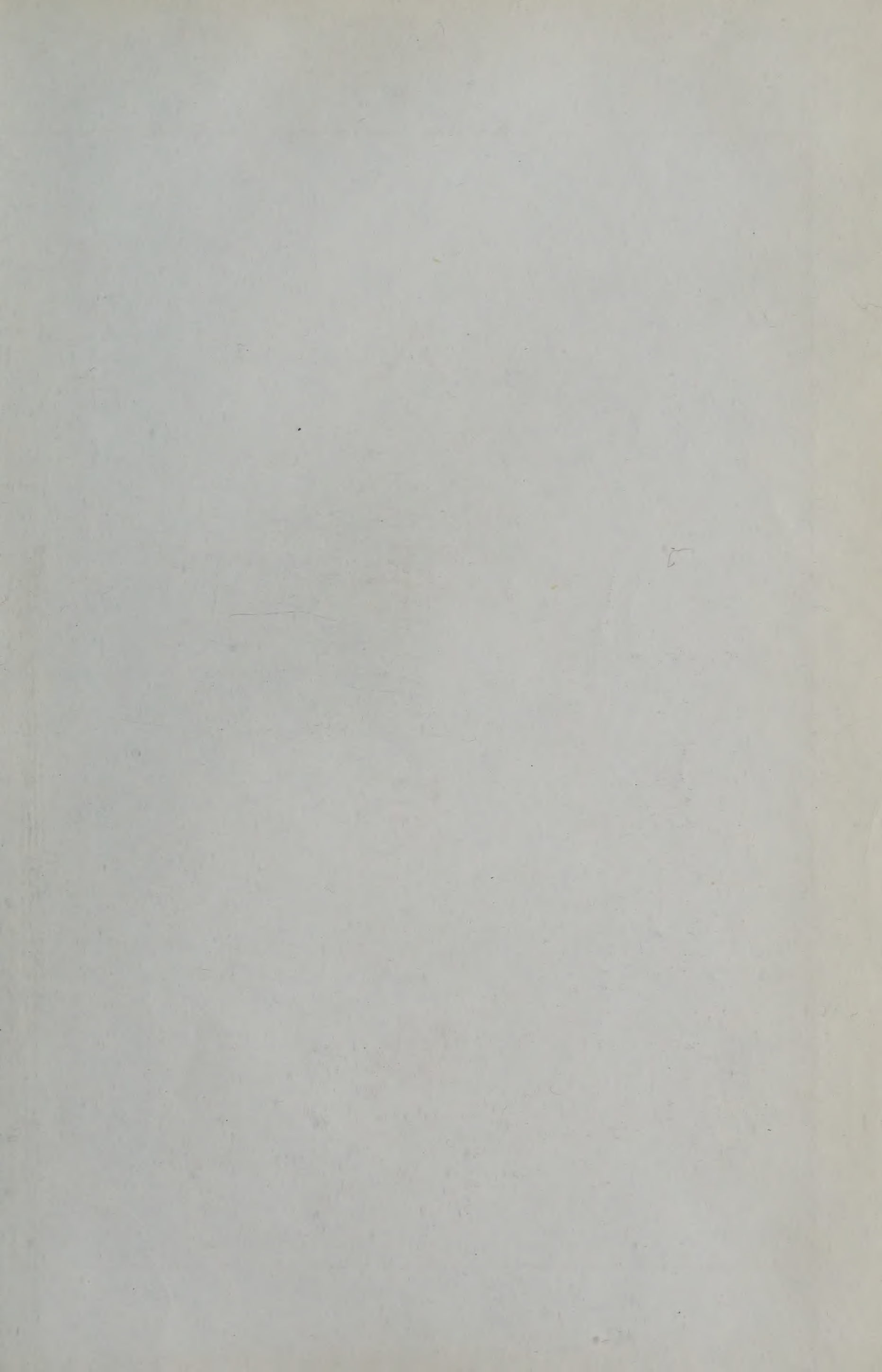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印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九日

何應欽上將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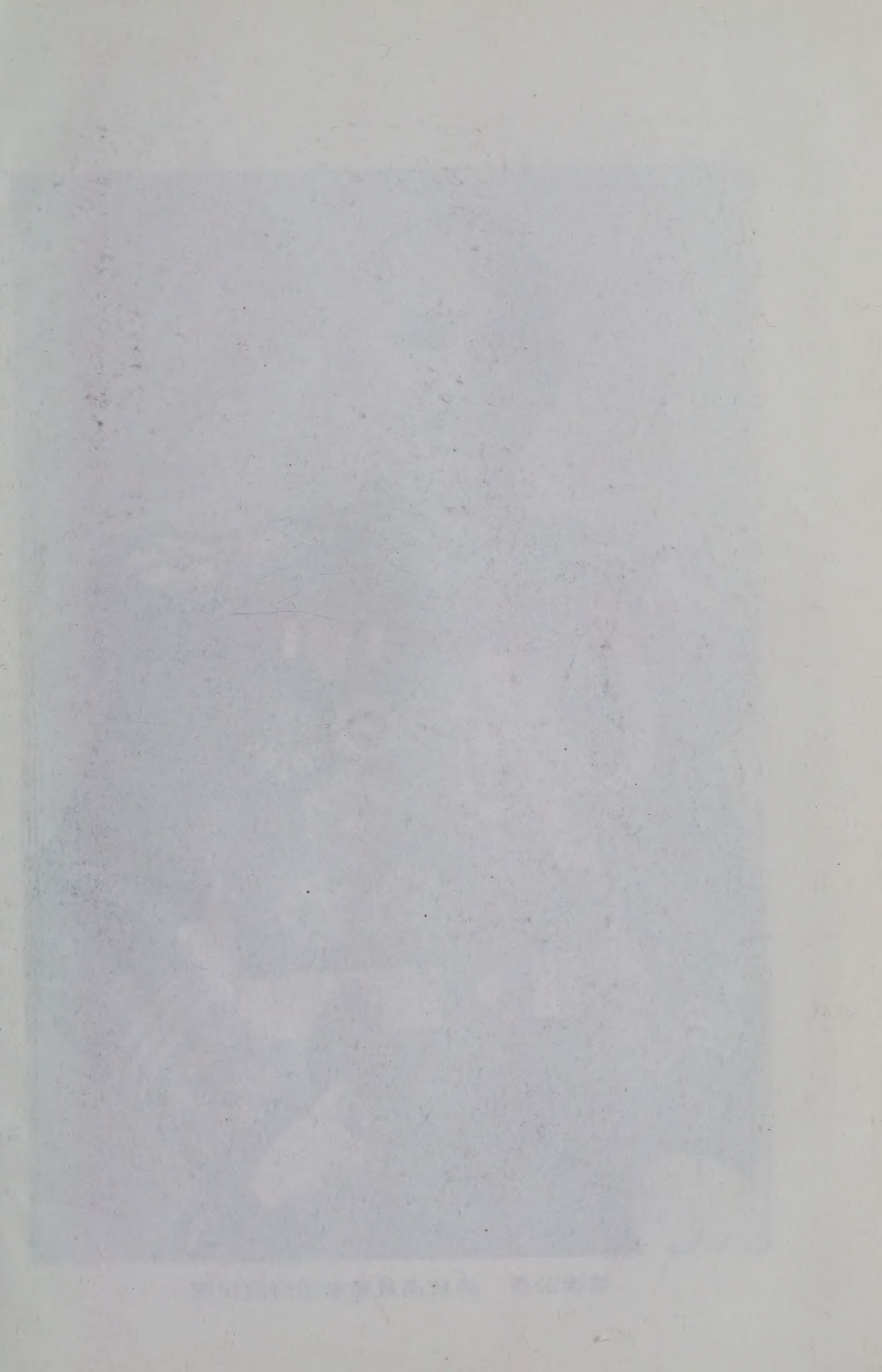
八年抗戰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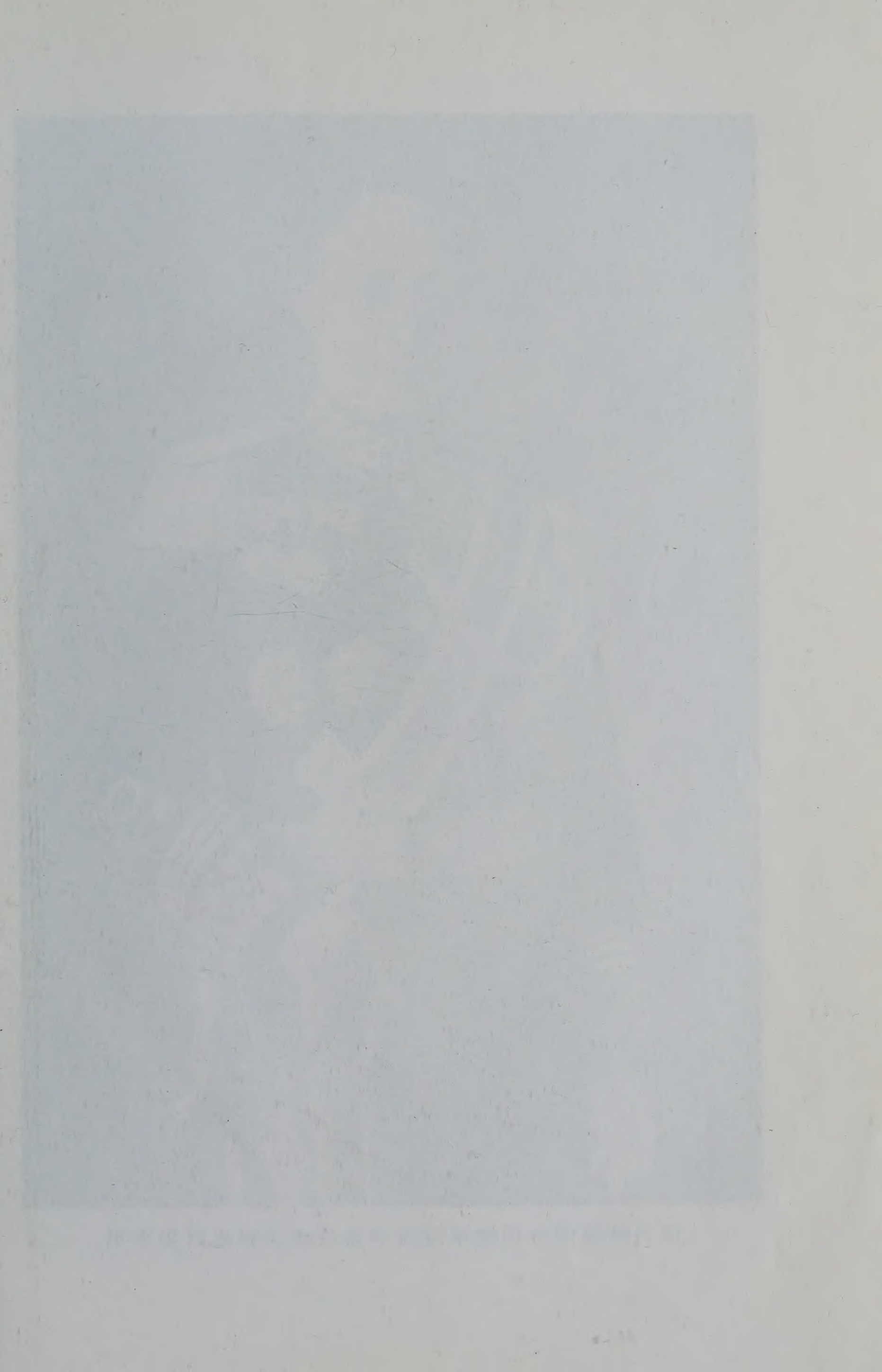


國民政府主席兼最高統帥　蔣公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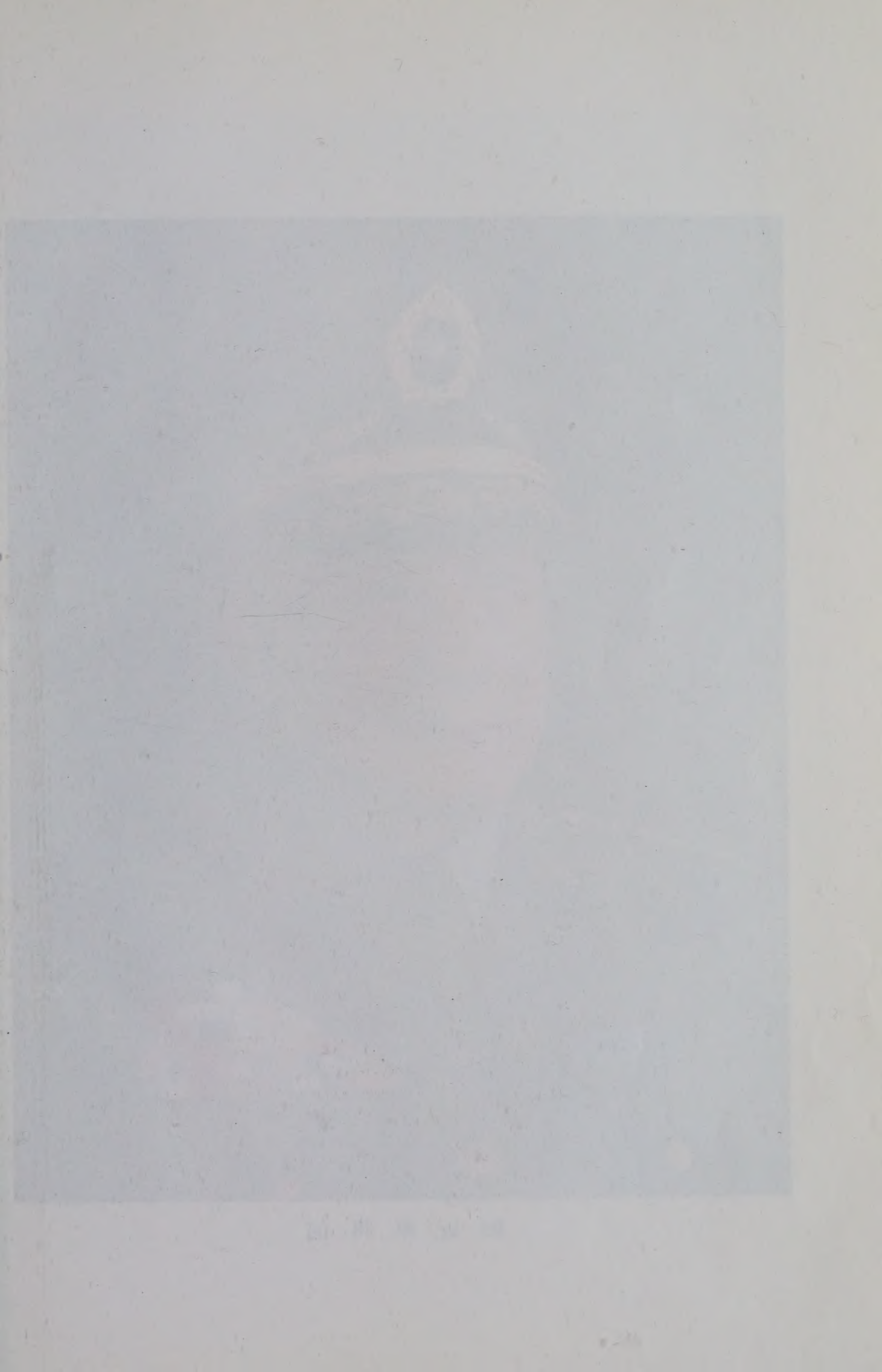


軍事委員會參謀總長兼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肖像





何將軍近影



抗戰史蹟照片



蔣委員長在盧山宣示抗戰到底決心(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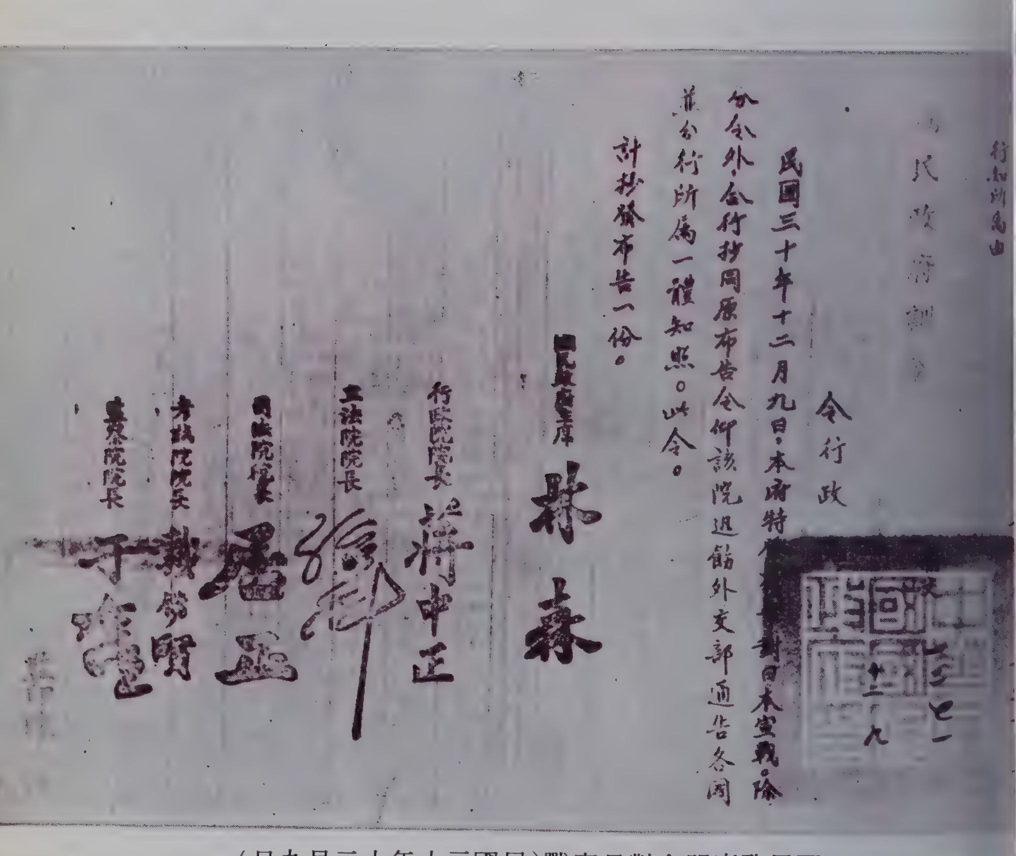
何應欽上將歡迎我空軍遠征日本歸來（民國二十七年五月二十日）



集中意志集中力量的國民參政會(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六日)



蔣委員長在重慶重申抗戰到底決心(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三十日)


國民政府訓令

令行政院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九日。本府特[illegible]對日本宣戰。除分令外。合行抄同原布告令仰該院迅飭外交部通告各國並分行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布告一份。

國民政府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蔣中正

立法院院長 孫科

司法院院長 居正

考試院院長 戴傳賢

監察院院長 于右任

國民政府明令對日宣戰(民國三十年十二月九日)



蔣主席伉儷出席開羅會議堅決主張收復臺灣澎湖扶持韓國獨立保持日本天皇　（民國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中美英三國領袖開羅會議公報

時在民國三十二年(一九四三)十一月二十六日

羅斯福總統，蔣委員長，邱吉爾首相，偕同各該國軍事與外交顧問人員，在北非舉行會議，業已完畢，茲發表概括之聲明如下：

三國軍事方面人員，關於今後對日作戰計畫，已獲得一致意見，我三大盟國決心以不鬆弛壓力，從海陸空軍方面，加諸殘暴之敵，此項壓力已經在增長之中。

我三大盟國，此次進行戰爭之目的，在於制止及懲罰日本之侵略，三國決不為自己圖利，亦無擴展領土之意思。三國之宗旨，在剝奪日本自從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戰開始後，在太平洋上所奪得或佔領之一切島嶼，在使日本所竊取於中國之領土，例如東北四省，台灣澎湖群島等，歸還中華民國。其他日本以武力或貪慾所攫取之土地，亦務將日本驅逐出境，我三大盟國稔知朝鮮人民所受之奴隸待遇，決定在相當時期，使朝鮮自由獨立。

根據以上所定之各項目標，並與其他對日作戰之聯合國目標相一致，我三大盟國將堅忍進行其重大而長期之戰爭，以獲得日本之無條件投降。

中美英三國領袖開羅會議公報(民國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蔣主席與青年軍幹部合影(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國戰區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上將（右）在畹町前線聽取黃杰總司令（左）之報告
（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廿六日）



中美健兒於緬北聯合擊潰日軍會師芒友（民國三十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蔣主席於抗戰勝利後向世界廣播願以德報怨同向和平邁進
（民國三十四年八月十五日）



中國代表何應欽陸軍一級上將接受日本代表岡村寧次大將呈遞降書
（民國三十四年九月九日於南京）



何應欽陸軍一級上將在中國政府所核定之日本降書上簽字
（民國三十四年九月九日）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九月九日何應欽陸軍一級上將代表中國政府在南京中央
陸軍軍官學校大禮堂接受在華二百萬日軍正式投降　（圖為大禮堂內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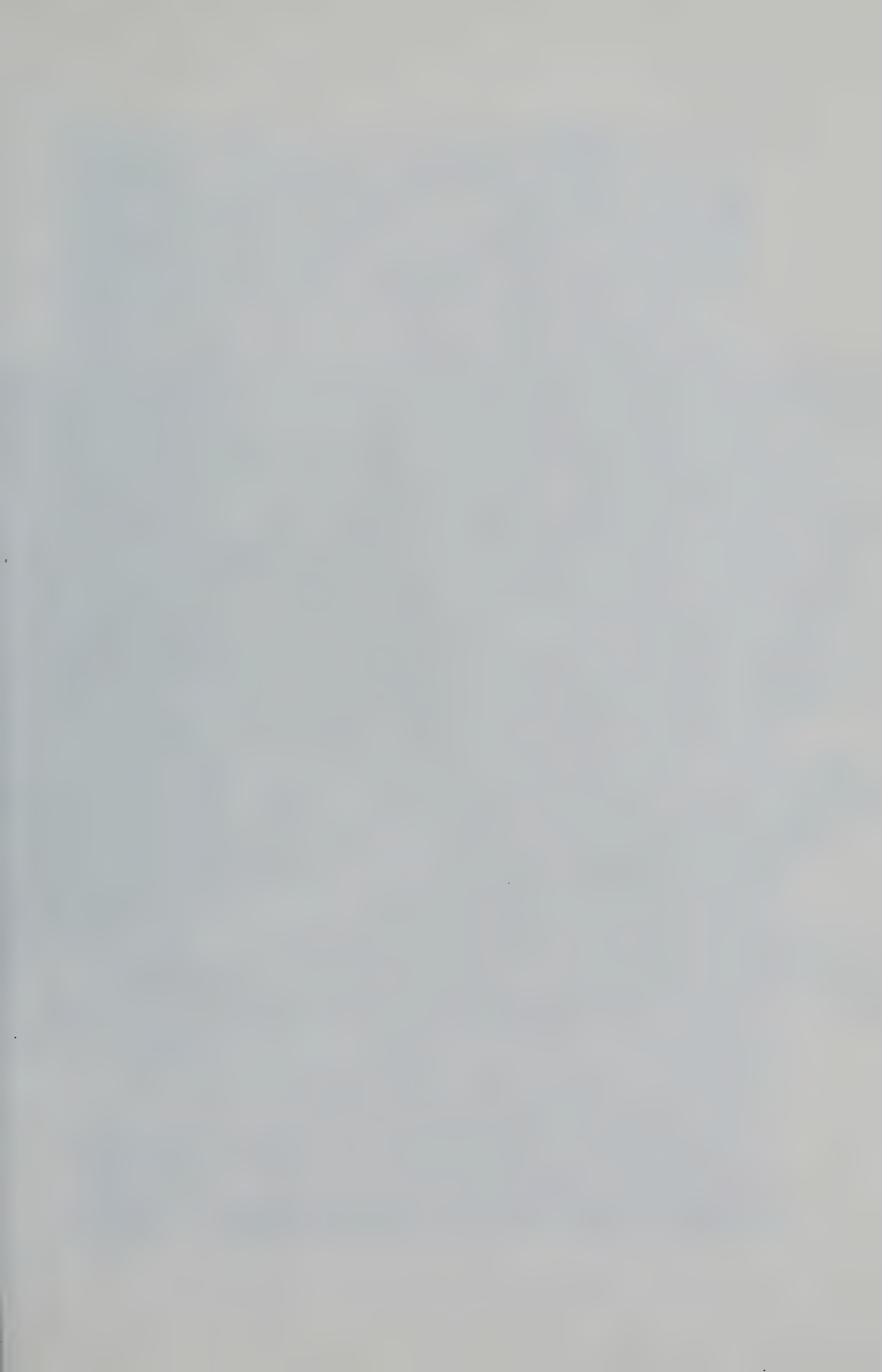
蔣主席義遣日俘日僑二百餘萬返回日本（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起）



蘇俄在我東北劫收之日軍武器擅交共匪擴大叛亂
（民國三十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蔣主席偕夫人蒞臺參加首屆臺灣光復節紀念大會對同胞講話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日軍暴行照片



日軍以手槍射殺我無辜老翁（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日軍野田毅等在南京以戰刀砍殺我無辜同胞比賽爲樂
（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日軍在南京以鍘刀鍘我無辜同胞（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日軍在南京集體屠殺我無辜兒童（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三版序言

抗戰勝利翌年，應欽曾就作戰期間所記存之資料，編印「八年抗戰之經過」一書，因是時奉派出任聯合國軍事參謀團中國代表團團長，行期在即，倉促成篇，頗多闕遺。來台後，經蒐集補充，重行刋印，更名為「八年抗戰」。

惟當時印頒數量不多，分發贈送，已無存餘，今國內外友人及學術機構，索贈者衆，難饜雅望。尤以所載內容均屬中日交戰經過之第一手資料，日本及世界各國治史學者咸以此書作為藍本，且近期有人向應欽表示有譯成日文發行之意，以抗戰勝利迄今，已逾卅七載，而余亦已屆期頤之年，緬懷全國軍民同胞，前仆後繼，抗禦

外侮之偉大精神，深感重印此書之迫切，故特加校正充實，將有關圖表及作戰要圖等，一併列入，並由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正式印頒，以示鄭重。尚望讀者諸君體察斯旨，詳為閱讀，從而明辨歷史大是大非，則余願足矣。

何應欽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九日
於臺北市

再版序言

應欽於抗戰勝利之初，曾編述「八年抗戰之經過」一書，經付印行，惟以當時有關資料，多在後方，未能詳徵博考，僅就手邊歷年戰報所記，倉卒成編，嗣復審校披尋，時以發現闕漏為憾，尤其對於海空軍英勇作戰之事蹟，紀載較略，負我同袍，每感心疚。

今者大陸陷匪，亟待光復，此項戰時史料，既蒐集之未易，復散佚之堪虞，爰於公餘，重加整輯，增編海空作戰經過概要，以及防空、中美合作諸篇，並將朱毛匪幫在抗戰期中，不打敵人，專事襲擊友軍，陰謀坐大，以圖遂行叛亂之禍心暴行，亦撮要提述，較之原書，稍為完整，荷蒙　總統蔣公核定，交國防部刊印，分發各

部隊機關學校保存閱讀，俾由無數先烈之頭顱碧血，造成歷史之光輝，永能炳耀於久遠。

十餘年來，國家多事，外患未終，匪禍繼起，今日共匪在俄寇嗾使勾結之下，為禍國家民族之烈，尤千百倍於往昔之日本軍閥，吾人撫讀斯編，緬懷八年抗戰之艱難，與夫先烈衛國之壯烈，前事不忘，後來益厲，對此神州陸沉，生靈塗炭，當更堅其反共抗俄之決心，俾獲達成雪恥復國之使命，思所以追蹤前烈者，在有以報效國家，尚友思齊，皆能見諸卓卓表現，是在心知其意，或不以陳跡觀之也。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九月九日抗戰勝利日軍投降十週年紀念日何應欽序於臺北

引言

此次抗戰，吾人抱救亡圖存之決心，與維護公理正義之信念，全國軍民在
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英明領導之下，不避犧牲，堅苦奮鬥，終克摧破強敵，完成歷史神聖之使命。緬懷前塵，不勝其興奮與警惕！

八年來抗戰之經過，每屆七七，應欽均有紀述，於今抗戰已獲勝利，建國正待努力，特就歷年所記，摘要彙編，並補入最後一年之抗戰經過，及辦理受降情形，使成一完整之史略；惟以一切材料，均在後方，未能詳加核校，尚望讀者多賜指正！至詳細史實，當待正式戰史之編纂。

所望全國同胞，對此八年來以血肉換得之沉痛教訓，時加凜念，益自淬勵，精誠團結，促成國家真正統一，共同努力，使國家建設大業，得以早日完成，則先烈軍民犧牲流血之代價，亦可彪炳史冊，永垂不朽矣！

何應欽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四月二十日
於南京中國陸軍總司令部

八年抗戰　目錄

第一節　中戰場

第七章　第二期第三階段

第二章　第二期作戰

附　錄

附表

附圖

第一篇 戰爭之起因

第一篇　戰爭之起因

日本自明治維新，國勢漸强，藉口國內資源貧乏，人口膨脹，時謀向外擴張，而以中國爲其侵略主要目標。光緒二十年（西元一八九四年），甲午戰後，迫我訂立馬關條約，强割台灣、澎湖，自此，日本軍閥侵華之野心日增無已。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誘制袁世凱承認滅亡我國之二十一條件，迨大戰結束，爲圖解國內危機，益加速其侵略行動。

民國十六年夏，田中義一大將繼任爲日本首相後，主張武力侵略。六月間在大連召開所謂「東方會議」，協商對華侵略政策。繼於其密奏（卽著稱於世的田中奏摺，註一）中提出侵略方針：「惟欲征服支那，必先征服滿蒙；如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支那」（詳附錄一），其後日本之侵略行動，卽循此方針而進行。

俄共乘第一次世界大戰推翻沙皇，奪取政權，成爲擾亂世界之主角，滲透社會各階層，挾其情報、宣傳、分化、煽動之伎倆，到處肆擾。自侵波戰爭失敗（一九二〇年），西進受阻，於是列寧遺囑：經過北平、加爾各答爲通巴黎之捷徑。其侵略矢標遂轉而指向東亞，我國乃首當其衝。一面培植中共匪幫顛覆我政府，一面利用國際間諜，策動日軍侵華。

當我國民革命軍大舉北伐之際，日本曾百般阻撓，幸我　蔣總司令洞燭其陰謀，卓越領導，不予敵

以可乘之隙，卒能統一全國，邁進建設之途。日本對此深感不安，蓋中國統一團結後，將影響其侵略政策之推展也。及至民國二十年，中國內部情況頗爲惡劣——中共猖獗爲患，長江流域復遭水災；整個世界亦適逢多事之秋，列强無暇東顧。日本認爲此乃千載難逢之侵略好機，遂在中國東北發起冒險行動。是年夏，首以暴力造成「萬寶山慘案」，並煽動韓人排華；繼提出所謂中村失踪事件，向我遼寧省主席提出抗議。九月初，開始向南滿鐵路沿線增兵，並集合其關東軍將領在日本瀋陽領事館舉行軍事會議，決定大舉進攻我東北之策略。迄九月十八日，日軍自行炸毁柳條溝鐵路，揑造藉口，並不經任何通知方式，卽突然夜襲我瀋陽北大營，此卽「九一八」事變，是爲中日戰爭之肇端。

當事變發生時，我東北邊防司令長官兼東北政務委員會主席張學良尙駐北平，不明事變眞相，對日本有計劃之侵略，猶認爲出於偶然，而不惜委曲求全，冀以和平解決，乃嚴令守軍不抵抗，我軍因之完全處於被動挨打地位，節節退讓，於是日軍迅卽佔領瀋陽。

日本對此次事變，事前曾有週密之計劃。事發當日，其關東軍及朝鮮軍之一部，卽於南滿鐵路自長春至旅順間之全部地區，同時採取行動。次（十九）日，佔領我鞍山、海城、開原、鐵嶺、撫順、四平街、長春、營口、安東、本溪湖等重要城市。其後更擴大侵略範圍，迄二十五日，幾已全部佔領我遼、吉兩省，嗣經我中央政府交涉，促日本政府撤軍；國聯更迭次決議令日軍撤退；美國亦援用九國公約，照會日本注意國際公約義務。日本政府雖虛與委蛇，然其陸軍當局則非正式聲明，謂國際公法已不適用，不接受國聯之調停及約束，仍按其預定計劃積極行動，於十一月中旬佔領齊齊哈爾，二十一年一月上

旬更佔領錦州，直接威脅我華北，三月九日，竟造成僞滿州國，使東北事件益趨複雜。

當「九一八」事變發生，時我對匪第三次圍剿正在順利進行的時候，於是國民政府不得不抽調剿共的部隊北上佈防；另一方面，共黨及其同路人，利用日本侵略我東北的機會，在北平、上海、南京各地煽動學生，集合首都，假借請願的名義，對國民政府譭謗侮蔑，造成「非蔣下野無法對日」的局勢，迫使 蔣委員長當（十九）年十二月下野。於是中共重新得到了發展的機會。此後中共區共軍的活動，就是對準日本軍閥的侵華行爲，着着進展，無異是雙方對國民政府，內外夾擊，互相策應。

日本陸軍不流血而侵佔我東北三省後，其海軍亦躍躍欲試，亟謀南進。斯時也，我舉國軍民均爲「九一八」事變普遍憤慨，上海商民之情緒尤爲激昂，卒因中共從中利用，推波助瀾，致授敵以釁。日軍終於二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無端侵襲我淞滬，是爲「一二八」事變。

我政府對日本軍閥窮兇極惡之侵略，自始即以不屈不撓之容忍態度，一面交涉，一面抵抗。當「一二八」事變發生後，即以第十九路軍及第五軍英勇抗敵，激戰月餘，屢予敵以重創，迫敵自國內增援，且四易其帥，直至二月梢，敵登陸瀏河，我軍以腹背受敵，始撤退至南翔一帶第二道防線，續行抵抗。

日軍原以爲可藉優勢裝備，一舉攻略淞滬，威脅南京，迫我訂城下之盟。嗣經我軍堅强之抵抗，日軍屢遭挫敗，乃逐漸軟化，終於接受美、英、法各國使領之調停，簽訂淞滬停戰及日方撤軍協定，淞滬作戰始告結束。

淞滬甫告停戰，日軍又向榆關、綏中之間增兵，並不斷向我榆關軍警挑釁。次（二十三）年，乘我

受匪牽制之際，即陷我榆關，侵佔我熱河。

十九年至二十三年，我國民政府對中共軍，先後實施五次圍剿，在此一時期，中共軍竄擾湘、贛、浙、閩、鄂、豫、皖七省，開闢了他八個蘇維埃游擊區，當時我國民政府，正在日軍與共軍兩面作戰之中，日軍每次侵略軍事，常給予中共以突破國軍的包圍，而更進一步的發展機會。日軍與中共互相呼應兩面夾擊的形勢，使我們國軍的戰爭更限制於被動的地位，於是第一至第四次，連續三年的圍剿，都未收到預期的成效。二十二年十月　蔣委員長乃在南昌召開剿匪會議，採取了「三分軍事，七分政治的方針」，並確立了「戰略的攻勢與戰術取守勢的原則」。在軍事上實施步步爲營，節節築路劃區兜剿，分進合擊的戰法，於是第五次圍剿，乃繼北伐之役而完成了肅清長江七省匪區大小巢穴，徹底的粉碎了中共蘇維埃傀儡組織，而貫徹了「安內攘外」的政策，使國民政府解除了軍事上兩面作戰的危機。迄民國二十四年夏，中共豫鄂皖邊區，鄂西洪湖區以及贛南老巢先後瓦解，輾轉川、黔，逃匿陝北，傷亡殆盡，日暮窮途，遂在第三國際之指使下，提出一致抗日之口號，發動和平陰性攻勢，以緩和國軍之追剿，懈弛反共之民心士氣，更趁旦夕即可覆滅之秋，大展其陰謀毒計，多方煽動誘策日本侵華。日本軍閥悖逆時代潮流，違背戰爭原理，更迷信武力，醉心侵略，遂在不知不覺中，墜入蘇俄中共轉化戰爭間接侵略之詭計。我　蔣委員長對當時情勢，曾發表「敵乎？友乎？」專文（註二），對日本提出警告。其中說明日本軍閥如不徹底覺醒悔改停止對華侵略，則中日兩國鬥爭的結果，就是同歸於盡，並且一再明白的說：「日本不能明悉，窺伺於中國國民黨之後者，爲何種勢力，此種勢力之抬頭，與東亞將生如何之

影響」？但日本軍閥始終執迷不悟，進逼無已，更因中共蘇俄間諜之陰謀、煽動，乃演成日本全面之侵華。以上概可云之爲日本侵華之遠因。

二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日本北寧路駐屯軍司令梅津美治郎藉口親日新聞社長胡思溥、白逾桓，被天津抗日青年暗殺，向我北平軍分會代委員長何應欽提出三項無理要求：一、于學忠爲擾亂日滿之實行者，中國政府應自動撤免。二、憲三團、軍分會政訓處應撤退。三、希望中央軍他調。並藉口換防大舉增兵相威脅。我政府不欲輕啓戰端，乃忍辱負重，於六月四日何代委員長口頭答覆梅津之參謀長酒井隆，略謂：「于主席早經中央決定他調。憲兵團蔣團長已於六月一日調換。政訓處已停止工作」。此一事件，雖暫時告一段落，然日本軍閥貪婪無饜，一再醞釀華北五省特殊化，以遂其對華之蠶食鯨吞。

六月七日，日使館首席武官磯谷廉介少將，特由南京抵津，參加梅津召集之擴大軍事會議，商討所謂華北駐屯軍最後手段之決意，關東軍參謀長及華北日方人物，均皆列席該項重要會議。據我方諜報所知，會議情形如下：一、首先由梅津致詞，並報告陸軍省之訓令，此訓令之大意：㈠依目前情勢的演變，恐難免不祥事件之釀成，在華日軍，應有粉身碎骨之準備。㈡朱潭中國之東北艦隊，有隨時乘虛出擊之可能，天津華南保安隊勢力强大，如戰事發生，可以一舉而消滅天津駐屯軍，而佔領租界。㈢華北駐屯軍應有採取斷然手段之處置及必要之準備。二、酒井隆報告交涉經過，聲稱何應欽不僅否認有藍衣社之存在，而且口出强硬之言，令人憤慨。當場諸人，均以何應欽蓄意侮辱軍部，輕視日軍負責代表，至感不滿。三、池上憲兵隊長之情況報告：㈠南京國民政府行政院長汪兆銘不能主持全局。㈡華北駐屯軍

似應根據軍部（陸軍部）之訓示，採取斷然手段。㈢華北在調防期間，秩序變亂堪憂，尤以東北軍走投無路，天津保安部實力龐大，具有東北籍之警官頗多。四、在嚴重交涉中之軍事準備：㈠以華北駐屯軍爲主體，佔領津浦線黃河北岸及天津。㈡關東軍出榆關，維持戰區治安，監視灰色軍之戰區保安部劉佐周等諸部。㈢熱河駐軍急速出古北口，佔領北平，同時下張家口及察東，壓迫駐北平之中央軍徐庭瑤、關麟徵、黃杰諸部隊。五、依上項軍事準備完成後，由華北駐屯軍提出哀的美敦書，限二十四小時，答覆左列全部要求，即：㈠根據辛丑天津條約，要求嚴懲暗殺案禍首，及接濟孫永勤股匪破壞戰區治安之禍首。㈡取消華北藍衣社。㈢撤退華北黨部。㈣擴大非武裝地帶，凡係抗日部隊，即時實現離開華北。酒井隆、高橋坦以基於上項日方天津會議之決定，約定於六月九日第三度往訪何代委員長。

嗣後接諜報，日陸軍省電津駐屯軍稱：「中國軍現正積極整頓中，據各諜報觀察，其一切措施，尤注意於徹底改善素質，倘一旦完成，實爲帝國之隱憂，此際應不斷向中國表示善意，注重於聯絡各軍事領袖，與之個別的發生關係，必使其各自顧全地盤，而使其當局不能統一指揮，運用上發生阻礙」。又電稱：「今後對華的究極手段，仍在設法使『華北國』成立，此策擱淺之因，在於一時選求不得相當親日領袖。停戰協定，殊無礙於今後進行」云云。何代委員長於六月九日第三度接見酒井、高橋答覆內容與四日相同。嗣因日軍侵華，迄無止境，爲計劃爾後之抵抗日軍擴大侵略華北之陰謀與企圖計，乃於六月十二日，秉承中央意旨，返回首都，而將華北軍政業務，暫交由宋哲元代理，以作爲緩衝之計。

其後日軍更變本加厲，以特務機關長土肥原爲首，嗾使漢奸殷汝耕成立所謂冀東防共自治委員會，

雖打起防共之招牌，實爲侵佔華北之據點，卽再於民國二十五年九月，日本以外交方式提出共同防共與華北特殊化等無理要求，迫我承認，當經我政府嚴詞拒絕。復見我國自九一八以還，全國上下，在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堅苦卓絕領導之下，忍辱負重，勵精圖治，國內漸臻統一，整軍建軍更有長足進步，迄西安事變後，國人擁戴　領袖，禦侮圖存之心，益加堅定，民心士氣，尤爲昂揚。日閥鑑於分化、蠶食之計不售，而武力鯨吞之心，遂益積極。迄民國二十六年六月，日軍按照預定計劃，先將平津河邊旅團中兩聯隊以上之兵力於平郊豐台一帶，七月七日夜故意在蘆溝橋附近施行演習，藉口搜查失蹤之士兵，襲擊我宛平城，我駐軍宋哲元部馮治安師之吉星文團，以守土有責，奮起抗戰，演成蘆溝橋事變。

同月十七日　蔣委員長於廬山，對此次蘆溝橋事件，曾作嚴正之表示（註三），其要點如左：

「第一、中國民族本是酷愛和平，國民政府的外交政策，向來主張對內求自存，本年二月三中全會宣言，於此更有明確的宣示。近兩年來的對日外交，一秉此旨，向前努力，希望把過去各種軌外的動態，統統納入外交的正軌，去謀正當解決，這種苦心與事實，國內大都可共見。我常覺得，我們是弱國，對自己國家的力量要有忠實的估計，國家爲進行建設，絕對的需要和平，卽是此理。前年五全大會，本人外交報告所謂：『和平未到根本絕望時期，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到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跟著今年二月三中全會對於『最後關頭』的解釋，充分表示我們對於和平的愛護。我們既是一個弱國，如果臨到最後關頭，便只有拚全民族生命，以求國家生存；那時節再不容許我們中途妥協，得知中途妥協的條件，便是整個投降，整個滅亡的條件。全國國民要認清，所謂最後關頭的意義，最後關頭一到，我

們只有犧牲到底，抗戰到底，唯有『犧牲到底』的決心，纔能博得最後勝利！若是徬徨不定，妄想苟安，便會陷民族於萬刼不復之地。

第二、這次蘆溝橋事件發生以後，或有人以爲是偶然突發的，但一月以來對方輿論，或外交上，直接間接的表示，都使我們覺得事變發生的徵兆！而且在事變發生的前後，還傳播着種種的新聞，說是什麼要擴大塘沽協定的範圍，要擴大冀東僞組織，要驅逐第二十九軍，要逼迫宋哲元離開，諸如此類的傳聞不勝枚舉。可想見這一次事件，並不是偶然，從這次事變的經過，知道人家處心積慮的謀我之亟，和平已非輕易可以求得；眼前如果要求平安無事，祇要讓人家軍隊無限制的出入於我們的國土，而我們本國軍隊反要忍受限制，不能在本國土地內自由駐在，或是人家向中國軍隊開槍，而我們不能還槍。換言之，就是人爲刀俎，我爲魚肉！我們已快要臨到這極人世悲慘之境地，這是世界上稍有人格的民族，都無法忍受的。我們東四省失陷，已有六年之久，繼之以塘沽協定，現在衝突地點已到了北平門口的蘆溝橋；如果蘆溝橋可以受人壓迫强佔，那末我們百年故都，北方政治文化的中心與軍事重鎭的北平，就要變成瀋陽第二，今日的北平若果變成昔日的瀋陽，今日的冀察亦將成爲昔日的東四省，北平若可變成瀋陽，南京又何嘗不可變成北平，所以蘆溝橋事變的推演，是關係中國國家整個的問題，此事能否結束，就是最後關頭的境界。

第三、萬一眞到了無可避免的最後關頭，我們當然只有犧牲，只有抗戰！但我們的態度祇是應戰，而不是求戰；應戰，是應付最後關頭，迫不得已的辦法。我們全國國民必能信任政府已在整個的準備中

，因爲我們是弱國，又因爲擁護和平是我們的國策，所以不可求戰；我們固然是一個弱國，但不能不保持我們民族的生命，不能不負起祖宗先民遺留給我們歷史上的責任，所以到了必不得已時，我們不能不應戰。至於戰事既開之後，則因我們是弱國，再沒有妥協的機會，如果放棄尺寸土地與主權，便是中華民族的千古罪人！那時便祇有拚民族的生命，求我們最後的勝利。

第四、蘆溝橋事件能否不擴大爲中日戰爭，全繫日本政府的態度，和平希望絕續之關鍵，全繫日本軍隊之行動，在和平根本絕望之前一秒鐘，我們還是希望和平的，希望由和平的外交方法，求得蘆事的解決。但是我們的立場有極明顯的四點：

一、任何解決，不得侵害中國主權與領土之完整。

二、冀察行政組織，不容任何不合法之政變。

三、中央政府所派地方官吏，如冀察政務委員會委員長宋哲元等，不能任人要求撤換。

四、第二十九軍現在所駐地區，不能受任何的約束。

這四點立場，是弱國外交最低限度，如果對方猶能設身處地爲東方民族作一個遠大的打算，不想促成兩國關係達於最後關頭，不願造成中日兩國世代永遠的仇恨，對於我們這最低限度之立場，應該不致於漠視」。

蔣委員長所以作如此嚴正表示者，蓋仍冀日本軍閥臨此最後關頭，能重新認識我政府一貫之堅定立場，懸崖勒馬，萬勿輕啓戰端，致使中日兩大民族，將來共同陷入萬刼不復之境地。然此卓越之遠見與

眞誠之呼籲，終不能喚醒日本軍閥之狂妄，此後日軍仍照其預定之計畫，續行武力侵略，於是我國遂奮起作全面之抗戰，此爲中日戰爭之近因。

註釋

一、日本之動亂第一章第十五頁　重光葵著

二、蔣總統集第二〇五七頁　國防研究院編

三、蔣總統集第九六二頁　國防研究院編

第二篇　戰爭之指導與作戰準備

第三部　鼎革之際學術與佛學[illegible]

第二篇　戰爭之指導與作戰準備

第一章　戰爭指導

日本侵略我國，蓄意已久，「九一八」以後，我感於戰爭之無可避免，乃積極準備抗戰，各時期之戰爭指導大綱，概要如左：

一、指導方針：

我以維護國家領土主權之獨立完整，爭取民族之生存自由，建立富强康樂之新中國為目的，一面呼籲和平，蘄求集體安全；一面整備國防，充實軍備，至和平絕望時，舉全國力量從事持久消耗戰，爭取最後勝利。

二、緒戰時期（九一八以後至七七抗戰）之指導要領。

㈠為期對日抗戰能於充份之準備後行之，對敵之挑釁，本　蔣委員長所宣示之基本國策—和平未至絕望時期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至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忍辱負重，委曲求全，以避免戰爭之過早爆發。

㈡積極增進國力，充實軍備，整編國軍，構築國防工事，整理交通通訊，開發資源，發展軍需工業，實施徵兵制度及普及國民軍訓等，遂策定第一次五年計畫，以民國二十七年度爲完成目標。
㈢整頓軍事教育，舉辦廬山訓練，提高軍隊素質與軍事技能，促進精神團結，以增强國軍戰力。
㈣在戰鬥準備未完成以前，對敵含有挑釁性之攻擊，極力局限於「地方性」，以免過早引起全面戰爭。
㈤內政方面，確立「攘外必先安內」之國策，以全力肅清國內之動亂，綏靖地方，安撫邊疆，俾能團結意志，集中力量，以從事對外戰爭。
㈥爲使戰時金融穩定，以利戰爭之遂行，宣佈實施法幣政策，同時對戰爭所需之財力物力，尤以食糧，日用必需品及軍需資財等，力謀自給自足。
㈦外交方面，極力爭取與國，並揭發日本軍閥「要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國」之野心，提高美英各國之警惕，同時信賴國聯對「九一八」事件之調處，使全世界人士均能認清日本不顧集體安全，甘爲戎首之侵略行爲，俾能求取國際上對我之同情與援助。
㈧發起新生活運動及國民經濟建設運動（註一），實施生聚教訓，培育國民作戰精神，提高國民傳統道德，發展國民經濟建設，以期奠立長期作戰之基礎。

三、戰爭時期（七七以後）之指導要領：

㈠軍事：

1. 戰略：利用我優勢之人力與廣大國土，採取持久消耗戰，一面消耗敵人，一面培養國力，俟機轉移攻勢，擊破敵人，爭取最後勝利。隨戰況之轉移，劃分為三個時期：

(1)第一期作戰（守勢時期）：

力保要地，消耗疲憊敵人，粉碎敵速戰速決之企圖。以國軍一部集中華北，於平綏、平漢、津浦沿線各要點，重疊配備，多線設防，逐次抵抗，特注意確保山西之天然堡壘；國軍主力集中華東，攻擊上海之敵，力保淞滬要地，掩護首都；迨民國二十六年末南京戰後，以有力一部轉用徐州方面，誘致敵主力於津浦路，以分散敵兵力，並爭取時間，俾國軍主力在武漢外圍積極整備，恢復戰力，利用鄱陽湖、大別山地障及長江兩岸丘陵湖沼，持久防禦，摧毀敵攻勢之餘力，奠立長期作戰之基礎。

(2)第二期作戰（持久戰時期）：

國軍連續發動有限度之攻擊及反擊，以消耗敵人；策應敵後游擊戰，加強淪陷區之管制，化敵後方為前方，迫敵困守點線，阻止其全面統治與物質之剝奪，打擊敵「以華制華」「以戰養戰」之企圖，同時抽集部隊，輪流整訓，強化戰力，準備反攻。民國三十年（一九四一）底，太平洋戰爭爆發，我與盟軍並肩作戰，除不斷實施局部攻擊，以牽制敵陸軍主力（一百二十萬），使其不能抽調南進，以減輕太平洋方面盟軍之壓力外，並派軍入緬甸，協助盟軍

作戰，打通中印公路，獲得必要新裝備，整建新軍，增强戰力。迄三十四年初夏（美械部隊大部整建完成，爲協力太平洋方面盟軍之海上攻擊，乃先收復桂柳，肅清廣西之敵；準備奪取雷州半島，進出廣州，開放廣東海口，以奠立第三期作戰之基礎。

(3)第三期作戰（反攻時期）：

以全力配合盟軍行動，發動攻勢，摧毀當面之敵，收復失地，完成最後勝利。乃我軍於肅清廣西之敵後，正擬進攻廣州之際，而日軍已無力支持戰爭，遂於三十四年（一九四五）八月十日宣佈投降。於是我第三期作戰，即爲全面受降所代替。

2.軍事行政：爲保持增進我軍之戰力，對外爭取軍援，對內改善軍隊編制裝備，並整理役政、糧政、優待新兵、鼓勵壯丁入伍，發動智識青年從軍，提高官兵素質，以期使我軍戰力，愈戰愈强。

(二)內政：

基於一面抗戰，一面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之崇高理想，努力提高政治效能，徹底實施精神總動員，以適應戰爭需求，對後方重要行政之實施，則首先建設西南各省成爲長期抗戰之大後方根據地，同時促進訓政工作，奠立戰後行憲之基礎。

(三)經濟：

將東南沿海各地國營及民營工業資財儘速遷移後方，以保民族工業元氣；其無法後運者，則行徹

底破壞，以免資敵。並加緊於後方各地創設工廠，開發資源，加强生產，以濟軍需民用。並向國外搶購軍用物資，一則以補國內生產之不足，再則儲備持久抗戰之需要。在消費方面，力求節約，厲行管制，用冀配合戰爭遂行，期無遺憾。

(四)財政：

爲應付戰時鉅額之軍費支出，盡力開闢稅源，以防止幣值低落，通貨膨漲，同時鼓勵人民慷慨輸將，踴躍認購公債，必要時可舉借外債，務使國庫收支接近平衡，財政穩定。

(五)外交：

揭發日軍之侵略野心及暴行，爭取友邦精神與道義上之同情，進而獲得物質上之援助。並應乎各國際狀況之演進，爭取友邦軍事合作，以期促使日軍提早崩潰。

(六)教育：

1.軍事教育方面—充實設備，實施重點教育，俾能提高各級指揮官之指揮能力與戰鬥技能，尤須激勵士氣，發揮忠勇精神。

2.國民教育方面—在使全國國民同仇敵愾，具有健全之體格與軍事常識，踴躍服役爲國效命。

3.人才教育方面—注重科學與技術，並予以必要之軍事訓練。養成各級學生堅苦奮鬥，勤勞學習之精神，徹底認識抗戰建國之責任。

(七)宣傳、輿論及僑務：

使全國軍民及海外僑胞，均能在最高領袖　蔣委員長領導之下，有力出力，有錢出錢，共同認識抗戰之意義，遵守國民公約，貫徹全國精神總動員，以期激發高度之愛國心，堅定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信念。

(八)交通通訊：

在交通方面，為適應軍事要求，增强後勤機能，對水陸空之運輸，實施嚴格之戰時統制，分別軍用民需之緩急，訂定其先後次序，期使運輸能力，能作有效之運用。通訊方面，為保護軍事安全，實行郵電檢查，管制國內電波，並禁止民間收聽敵之廣播，以免為敵虛偽之宣傳所惑。

(九)衛生：

為維護軍民健康，積極講求防護手段，以防止戰時各種疫病之發生。對各種藥品器材，一面廣為購置妥為儲存，一面設廠自製，以免缺乏。同時注意公共衛生，隨時檢查清潔，對軍事上所需之衛生諸設施，務須適應作戰之要求，而妥善處理之。

第二章　作戰準備

自「九一八」及「一二八」等事件接踵而來，我政府為自衛計，乃策定以民國二十七年度完成之初期五年計劃，着手整備國防，良以國家多事，財力支絀，致此計劃未能全部完成。當時備戰之情形，大體如左：

一、國軍之整備—首在統一編制，充實裝備，實行精兵主義，減少大單位，充實小單位，預定於二十五年度起，每年調整二十師，以六十個調整師爲標準，作爲國防軍之基幹。此外對獨立特種部隊，機械化部隊之建立，亦擬在二十七年終完成之，目標如左：

㈠輕砲兵三十個團。

㈡重砲兵五團。

㈢騎兵十個師。

㈣戰車兩團，裝甲汽車兩團。

㈤高射砲七團。

㈥化學兵五團。

㈦工兵三團。

㈧通信兵五團。

㈨交通兵四團。

㈩鐵道兵一團。

(十一)鐵甲車五大隊。

二、國防工事之構築—將全國重要戰略地區，分爲江浙、山東、冀察、晉綏、河南、廣東、福建、廣西等八區，所有戰略要點，一律構築永久堅固工事，以爲持久作戰之憑藉。江浙區係以首都爲中心，

逐漸向國境線推進，構成縱深防禦工事，迄至戰事爆發，江浙、晉綏、河南等區，第一期工事，均已大體完成。

三、江防要塞之整備－先從長江下游、南京、鎮江、江陰等要塞着手，整理舊砲，添置新砲及觀測器材，並籌設南通要塞，修理鎮海要塞，次第整理福州、廈門、汕頭、虎門諸要塞，創辦海軍電雷學校，加强要塞工程，整頓要塞守備部隊，並從事長江封鎖之準備。

四、實行徵兵制度－爲適應現代戰爭之要求，我政府乃於二十二年六月公佈兵役法（註二），立意改行徵兵制，於是軍政部根據兵役法，釐訂施行兵役各種法規，共約二十種，並訂定兵役實施計劃，兵役管區劃分配定方案，暫時區分全國爲六十個師管區，預定五年內推行全國，並呈奉核准兵役法自二十五年三月一日起施行。同年先就蘇、魯、浙、皖、豫、鄂六省，成立十二個師管區，每師管區分四個團管區，至十二月底首批徵集之新兵五萬人卽已入營，各就管區訓練。二十六年春，又就蘇、豫、贛、鄂、湘、閩六省，增設八個師管區，推行徵兵事務。預定由二十五年起，至二十九年止，逐次設六十個師管區，每個師管區以配置一個調整師爲主，一個整理師爲從。

五、實施國民軍訓：

㈠壯丁訓練－我國因初辦徵兵，尚無在鄉軍人，部隊作戰，一遇傷亡，卽不能迅速獲得補充，恢復戰力，遂於二十五年起，普遍實施壯丁訓練，以利戰時兵員補充。

㈡學校軍訓－以養成預備軍士及候補軍官佐爲主，自二十三年切實施行以來，迄至二十五年底已受

軍訓人數，高中及同等學校受訓合格為預備軍士者，為一萬七千四百九十八人，專科以上學校受訓合格為候補軍官者，為八百八十八人。

六、軍需工業之建設—充實各軍需工廠設備，截至全面戰爭爆發前，所有步槍、重機槍、迫擊砲、十五公分以內之砲彈，一千公斤以內之炸彈、各種信管、化學品及防毒面具，均可自製，且可大量生產。一面掉換各部隊廢舊武器，一面積存，以備將來補充之需。

七、經濟資源之開發—設立資源委員會，其主要工作有左列三項：

㈠重工業之建設：

關於冶礦者，為湖南湘潭及長江下游之鐵礦廠、湖北大冶、陽新及四川彭縣之銅礦廠，湖南及廣西之鋁鋅礦廠。關於燃料者，為江西高坑、天河、河南禹縣、湖南譚家山之煤礦，陝北永平、延長、四川巴縣、達縣之石油礦。關於化工業者，為氮氣工廠、無水酒精廠。關於機器工業者，如湖南湘潭之飛機發動廠、原動機廠、工具廠及紡織機廠。關於電氣工業者，如湖南湘潭之電工器材廠、四川長壽之水電廠，均次第開發或建設。

㈡特種礦業之統制：

成立銻業管理及鎢業管理處，並建立吉安鎢鐵廠，負責鎢銻等特種礦產生產運銷之統制。

㈢經濟動員之準備：

對工業、礦業、農業、交通及經濟等各種材料，詳細調查，並策定戰時發展計畫，以為經濟動員

之準備。

八、交通通訊整建—建立東南、西南、西北各省國防交通線及通訊網，如浙贛、粵漢、同蒲鐵路之貫通，及隴海、平綏鐵路之延伸，與湘黔、湘桂鐵路之興建。此外又在水路運輸方面作如次之部署。

關於水運者：

㈠江海大輪之調查統計。

㈡內河小輪編隊，並舉行演習。

㈢民帆船之編聯。

㈣水上保甲碼頭躉塢之增修。

㈤舊式水運工具之改善。

關於陸運者：

㈠公私載重車之登記編隊。

㈡汽車製造之籌備。

㈢汽車代用品之獎勵研究。

㈣預備各種燃料。

㈤舊式火車手車之改善與運用。

九、防空設施：

㈠編組防空部隊—創立防空學校，積極儲備人才，購置高射武器、照測器材，迄至全面戰爭開始，全國所有之地面防空武力，計編成大砲六個連、小砲及機關槍二十三個連、照測兩個隊。全部之槍砲數量計七・五高射砲三十二門，三・七高射砲二十六門，二・〇高射砲四十門，一・三二高射機槍四十八挺，〇・七九高射機槍六十六挺。

㈡劃分防空區編組全國防空情報網—全國劃為九個防空區：第一區為蘇浙，第二區為豫晉，第三區為贛閩，第四區為晉綏，第五區為冀察，第六區為湘鄂，第七區為粵桂，第八區為陝甘，第九區為川滇黔。至全國各區之情報，於二十六年春已可啣接。重要各省市之長途電話線亦已建立，此外成立監視隊二〇五隊，監視哨一四四五個，獨立監視哨一〇四個。

㈢編組各地防護團—積極訓練，使其戰時分別擔任消防、防毒、救護、警報、工務、交通管制、燈火管制、避難管制、警衛、補給等諸勤務。截至二十六年春遵照組成者，計有江蘇、浙江、江西、安徽、湖北、山西、陝西、湖南、綏遠、南京、上海、重慶、青島各省市。同時興辦防空設備，擴築地下室、避難所、防空壕洞、裝置警報器、舉行防空演習，以增加軍隊之防空技能，灌輸民衆之防空常識。

十、調整戰鬥序列：

二十六年八月，為統帥指揮之便利計，將戰地區分為五個戰區，其戰鬥序列系統如附表一。

註釋

一、蔣總統集第九一七頁　國防研究院編

二、中國兵役行政總編第一四三頁　徐思平著

第三篇　開戰直前敵我兵力比較

第三篇　開戰直前敵我兵力比較

日本當開戰初，其陸海空軍無論在數量上與素質上均大佔優勢，其原因係其已實行徵兵制數十年之故，不但在鄉兵員甚多，而且訓練有素；又兵工業發達，裝備優良。當七七事變時，其全國總兵力如左：

兵員——四百四十八萬一千人。
現役兵　三十八萬人。
後備役兵　七十三萬八千人。
預備役兵　八十七萬九千人。
第一補充兵　一百五十七萬九千人。
第二補充兵　九十萬零五千人。

但以上各役兵，僅現役、預備役、後備役係戰鬥兵，故其總數雖有四百四十八萬一千人，但其戰鬥兵僅有一百九十九萬七千人：

陸軍　常備師團十七個
海軍　艦艇約一百九十餘萬噸

空軍　飛機約二千七百架
陸軍飛機　一千四百八十架（包括預備補充之飛機）
海軍飛機　一千二百二十架（包括預備補充之飛機）

我軍方面：

兵員：

陸軍現役兵　一百七十餘萬人
陸軍正役兵　無
陸軍續役兵　無
國民兵　尙未舉辦
壯丁訓練　截至二十五年底，已訓練完畢者，約五十餘萬人，繼續訓練者約百萬人。
學校軍訓　截至二十五年底，已受訓人數計：
高中及其同等學校，合格爲預備兵士者，一萬七千四百九十人。
專科以上學校，合格爲候補軍官者，八百八十八人。

陸軍：

步兵　一百八十二個師，又四十六個獨立旅。
騎兵　九個師，又六個獨立旅。

砲兵　四個旅，又二十個獨立團。

其他各特種部隊在外。

海軍：

第一艦隊——轄有海容、海籌、寧海、逸仙、大同、自強、永健、永績、中山、建康、定安、克安等十二艦，共一七、四八四噸。

第二艦隊——轄有楚有、楚泰、楚同、楚謙、楚觀、江元、江貞、永綏、民生、民權、咸寧、德勝、江鯤、江犀、湖鵬、湖鷹、湖鶚、湖隼等十九艦艇，共九、三五九噸。

第三艦隊——轄有定海、永翔、楚豫、江利、鎮海、同安、海鷗、海鶴、海清、海燕、海駿、海逢、海琛等十四艦，共一四、七一七噸。

練習艦隊——轄有應瑞、通濟兩艦，共四、三六〇噸。

巡防艦——轄有順勝、義勝、勇勝、仁勝、海寧、江寧、撫寧、綏寧、肅寧、威寧、崇寧、義寧、正寧、長寧等十四艘，共四、二七〇噸。

測量隊——轄有甘露、瞰日、青天、誠勝、公勝、景星、慶雲等七艦，共三、〇〇〇噸

直轄艦艇——計平海、普安、武勝、辰字、宿字魚雷艇等共五艘，計五、八二五噸。

空軍：

第一大隊（轟炸）轄兩個中隊。

第二大隊（轟炸）轄三個中隊。
第三大隊（驅逐）轄三個中隊。
第四大隊（驅逐）轄三個中隊。
第五大隊（驅逐）轄三個中隊。
第六大隊（偵察）轄四個中隊。
第七大隊（偵察）轄四個中隊。
第八大隊（轟炸）轄三個中隊。
第九大隊（攻擊）轄兩個中隊。
直轄隊轄四個中隊。

機種與數量：

諾斯羅普機　四一架
弗力提機　二三架
羊城機　一三架
道格拉斯機　五〇架
單翼達機　一〇架
亨克爾機　六架

薩佛亞機　六架
霍克機　八〇架
波音機　一〇架
可塞機　三五架
復興機　二〇架
許來克機　二〇架
合計三一四架

我國因維護戰時地方治安，需要多數部隊，故陸軍開戰前預定第一線之初期使用兵力，計：

步兵——八十個師，又九個獨立旅。

騎兵——九個師。

砲兵——二個旅，又十六個獨立團。

其他各種部隊在外。

第四篇　陸軍作戰經過概要



第四篇　陸軍作戰經過概要

第一章　第一期第一階段

第一節　北戰場

一、七七蘆溝橋事變及平綏線之作戰

平津作戰（二十六年七月上旬至八月上旬）

當蘆溝橋事變發生時，敵在華北之駐屯軍，（駐北寧鐵路沿線及北平豐台附近）爲河邊旅團，我軍爲宋哲元部之二十九軍，分駐於冀察及平漢線北段。事變發生後，敵卽調豐台駐軍之全部圍攻蘆溝橋我守軍吉星文團，同時按預定計畫分三路侵我華北：第一路由關東軍派遣鈴木、酒井兩混成旅團，經熱河向北平北側地區前進；第二路由朝鮮軍派遣川岸之第二十師團入關，向北平南側地區前進；第三路以平津駐屯軍河邊旅團爲基幹，在北平東側地區，對北平包圍攻擊。另由敵國內派出板垣征四郎之第五師團經朝鮮入關，會合敵海軍而圍攻天津塘沽。七月十二日，平郊豐台通縣等地之敵軍，卽到處向我挑釁，並在天津集結飛機二百餘架助戰，於是北平近郊戰事相繼發動。惟是時敵兵力尚未集中，乃利用緩兵之

計，引誘宋哲元氏停戰，雙方派員調查，謀地方之解決。七月十六日，敵入關部隊已達五師團之衆，計有第五師團、第二十師團、第二十旅團、酒井旅團、河邊旅團、及僞滿軍等，兵員計十萬人以上。敵軍集中完畢後，乃以其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先佔據豐台，以進攻宛平。十八日，敵設最高司令部於豐台，司令官爲香月清司，指揮敵軍三路併進，攻取北平。我宋哲元部因駐地分散，雖曾於二十五、六、七等日在平郊及豐台一帶作一度堅强之抵抗，終以態勢不利，準備未週，且敵之後續部隊源源增加，至八月四日，遂被迫放棄北平，同時我天津保安隊雖奮勇抗戰，予敵以鉅大之創痛，亦以衆寡懸殊，天津陷於敵手。敵乃以一部扼守平津要點，一面傾注全力進犯居庸關南口，而扼平綏路之要害。

南口戰鬥及張家口失陷（二十六年八月上旬至八月下旬）

平津既陷，八月上旬，敵卽以第二十師團川岸文三郎全部及第五第十兩師團各一部並酒井兵團等，沿平綏線進攻南口，其主力於八月二十一日繞經南口右側，攻我居庸關懷來，而以關東軍之本間旅團，（第四師團之第三十二旅團）與鈴木旅團，攻我張北及張家口，另以大井支隊，由沽源經龍關截擊平綏路線，自八月二十日，突破我長城要隘神威台口後，卽協同長城外各軍會攻張家口，我軍以湯恩伯指揮之兩個師扼守南口，高桂滋之兩個師守赤城——延慶——懷來之線，鏖戰旬日，給敵以甚大之打擊，並令原駐石家莊衞立煌之一部馳往南口增援，該軍輕裝於八月二十一日到達青石口附近與敵接觸，因道路崎嶇，前進遲滯，湯軍右翼被敵突破，南口遂於八月廿五日失守。

駐張家口劉汝明部，原擬協同傅作義軍會攻張北，乃因連絡不確，行動未合機宜，敵遂分頭南下，進攻張垣，劉軍退守口外，傅軍退守柴溝堡，兵力呈分離態勢，張垣於八月二十七日又陷敵手。

二、平漢路北段之作戰

保定方面諸戰鬥（二十六年八月下旬至九月下旬）

平津失陷後，敵復積極增兵，於二十六年八月上中旬之交，發動南口戰事。此時平漢線方面，我孫連仲部馮安邦師之一旅，在良鄉西南竇家店與當面之敵河邊旅團對峙。八月十五日南口方面吃緊，當時因裝備不良，故未採用孫、衞協力進攻長辛店之敵，以策應南口之作戰，而以衞部由山地迂迴，直接增援湯恩伯。敵軍以寺內壽一為華北派遣軍總司令，香月清司任第一軍司令，指揮第五、廿師團及河邊旅團鈴木兵團、酒井梯隊，共約六萬人，除以主力進攻南口外，以有力一部在平漢線活動，自八月二十一日起，孫連仲部與敵激戰於良鄉城南及房山西北高地之線，經數次之爭奪，卒因敵砲火猛烈，不支後撤，良鄉及房山高地均陷敵手，八月二十七日復轉進至馬頭鎮琉璃河之線。此時敵軍已攻下南口，乃復調第五師團及二十師團之主力，增援平漢線，企圖攻取保定，進窺石家莊，其指揮官為板垣征四郎，指揮三師之衆，於九月十四日以一部由固安方面渡永定河，向我右側背進擊，十五日固安失守，十七日琉璃河失陷，至九月十八日攻涿州之敵已進至城廂，我軍各部部署未竣，敵卽跟踪追至，故涿州於九月十八

日亦告失陷。我軍自撤退後，卽準備保定附近之作戰，劉總司令峙當令關麟徵軍加强新安漕河頭滿城之既設陣地，拒敵南下，惟因正面過廣，以三師之兵力，配備於七十公里之廣正面，兵力不敷，自不待言，以致部隊收容未畢，敵卽跟踪壓迫，九月二十日徐水東西一線之前進陣地被突破，二十一日晨敵開始攻擊我白洋錠至滿城間之主要陣地，在敵機與砲火轟擊之下，工事多被摧毀，二十一日晚，陣地被突破一部，二十二日午，敵侵入我關軍主陣地帶，我軍不支，被迫後撤，九月二十四日保定遂告失陷。

石家莊之失陷（二十六年九月下旬至十月上旬）

保定失陷後，平漢線方面改任程潛上將指揮。此時敵企圖一舉佔領石家莊，並打開晉東之門戶，敵指揮官土肥原率領第十四師團，第二十師團之一部，及河邊旅團主力，沿鐵道南下，以一部由滿城完縣側擊我左翼，定縣新樂先後於九月二十八、二十九兩日失陷，斯時適值晉北告急，除衛立煌之三個師馳赴晉北增援，另調孫連仲、郝夢齡、曾萬鍾、馮欽哉、劉茂恩等部轉用山西，分守娘子關及忻口要隘，宋哲元部又調往津浦線方面作戰，故平漢路之逐次抵抗，乃預定之計畫，此時正定要地僅以商震軍之一師及鮑剛一旅防守，經敵軍之機械化部隊猛攻及飛機轟炸後，正定及其以西之靈壽縣均於十月八日同告失陷，敵復乘我弱點分三路渡滹沱河，以主力由正定沿平漢線進迫我正面，以一部由靈壽向正太線威脅我之左翼，另以一部由藁城側擊我之右翼，我軍以三面受敵，終至不能抵抗，而於十月十日退出石家莊，右翼沿滹沱河南岸之部隊亦相繼後撤。

安陽大名失陷及對峙（二十六年十月中旬至十一月上旬）

敵於攻陷石家莊後，即將第六師團之一部，河邊旅團之一聯隊，及第二十師團之全部，轉攻晉東之娘子關；沿平漢線南下者爲第十四師團主力，第六師團一部，及第十六師團之一部，我平漢線軍隊除孫連仲、馮欽哉、曾萬鍾各部，已劃歸山西方面作戰外，現有兵力僅步兵三師半與騎兵一師，敵乘我立足未穩，分兩路進擊，主力由鐵道南下，一部由寧晉柏鄉趨內邱，我軍於十月十一日晚，到達趙縣元氏之線，十二日晚，又被迫轉移至贊皇高邑柏鄉鉅鹿之線，十四日退守內邱，因河北平地無險可守，又加兵力單薄，十五日邢台又陷，邯鄲磁縣亦於十七、十八兩日先後不守。我湯恩伯軍團自南口戰後，奉令調駐安陽整補，十八日到達安陽及漳河南岸之線，於是嚴陣以待，我吳克仁軍亦於是時到達湯陰，敵分三路渡漳河進犯，斯時在平漢線正面者爲敵之第六師團，由武安觀台犯我左翼者，爲第十四師團之主力，沿肥鄉成安臨漳企圖攻我右翼者，爲第十六師團之一部。十月十日後，敵不斷向我漳河鐵橋砲擊，另以一部着便衣混入難民羣中，由觀台東西保漳渡河，期掩護其主力之偷渡，東西保漳一帶高地，於二十日上午已爲敵佔，我關麟徵軍，遂於二十一日拂曉開始攻擊當面之敵，當被我二十五師將該高地奪回，將敵壓迫於河岸，殲滅甚衆，但敵又得河北之增援，遂再圖反攻，自曉至暮，反復肉搏，激戰至晚十二時，敵我傷亡均重，旋以安陽以東辛店附近，敵渡過約一聯隊，斯時我軍極爲疲乏，乃停止攻擊，佔領陣地，與敵成對峙狀態。敵軍主力因前進受阻，傷亡甚大，自二十三日後已撤退至邯鄲武安附近，擬由武

安涉縣進窺晉南，威脅我平漢線左側背，同時聲援山西之作戰，我湯軍團遂於二十四日推進至沿岸一帶與敵對峙。斯時山西又告吃緊，娘子關被敵攻陷，山西戰局危殆，我湯軍團之第十三軍，於十一月二日兼程往援，敵乘晉東勝利，平漢線上又向我安陽附近攻擊，我守軍商震部以實力薄弱，左右友軍距離甚遠，不得應援，十一月五日安陽又告失陷，商軍退守寶蓮寺東西之線。

宋哲元集團軍，在臨清堂邑大名內黃南樂清豐濮陽之間，以協同平漢線正面友軍，擊破平漢線南下之敵，使晉東我軍作戰容易之目的，以主力沿平漢線東側地區前進，其騎兵部隊於十一月五日佔領南和任縣，並將邢台以北之官莊車站佔領，其步兵部隊則向邢台攻擊，六日晨已迫至邢台附近，不意敵一面由邢台西北增援，一面由邢台以南沙河方面趕到步騎砲聯合之敵向我夾擊，且以敵機多架助戰，彼我相持兩晝夜，於八日下午任縣竟被敵陣奪去，十日邢台之敵向我反攻，十一日因大名失守，敵攻廣平甚急，我騎兵部隊感受側背威脅，於十二日乃向衛河右岸移動，步兵部隊十一月六日進攻成安之敵，當晚佔領縣城，七日敵由磁縣方面增加，激戰竟日，八日並由臨漳方面續到步騎砲聯合之敵進窺廣平，九日復由廣平西北向大名運動，十日更以全力進迫大名，與我三十八師發生巷戰，十一日縣城遂失守，步兵部隊乃退守衛河南岸。敵佔大名後，以一部進窺衛河，主力扼守大名，是時華北敵軍先以主力進窺山西，十一月九日佔據太原後，復轉用其第六師團一部於東戰場方面，故對平漢線僅以第十四師團及十六師團之一部暫取守勢，在平漢線之漳河及衛河北岸構築工事，與我軍對峙。

三、晉綏方面之作戰

平型關戰鬥（二十六年九月下旬，參照附圖一）

自南口張家口先後失陷後，敵以酒井旅團向懷來涿鹿前進，以鈴木旅團向宣化前進，以本間旅團向大同前進，期會師於來源——廣靈——大同之線。二十六年九月十一日，敵主力侵入蔚縣，其一部經陽源南下攻我廣靈，十四日我廣靈東西陣地受敵兩面夾擊，我軍向刀泉——炭堡——亂石關之線轉進，同時因右翼淶源失守，敵之主力由淶源向靈邱方面前進，以一部由廣靈南下直趨靈邱，我軍因此遂向平型關——雁門關長城線撤退，期與晉省我軍主力會合與敵決戰。而敵自掠取察省後，即分向晉北進攻，佔領晉省以控制華北，以第五師團主力向平型關前進，關東軍主力向應縣——山陰前進，企圖兩翼夾擊，同時一部由豐鎮向集寧前進，以一部向左雲岱岳前進，以保其側背安全，我軍為確保晉北要地，乃圖防於平型關——雁門關神池之線。敵自九月下旬完成攻擊準備後，以約一師團兵力向平型關團城口之線進攻，因受我兩方包圍夾擊，敵即向蔡峪口潰退；敵因攻擊未能奏功，遂積極增加兵力，二十五日敵得援，繼續向平型關攻擊，迄二十九日敵另以大部兵力由茹越口直衝鐵角嶺，我移調北樓口突出之一部抗阻之，但時機稍遲，敵遂由鐵角嶺直趨繁峙，我平型關正面以退路被遮斷，乃於三十日夜分向五台山地岱縣之線轉進。

忻口會戰（二十六年十月上旬至十一月上旬，參照附圖二一）

十月初，敵以第五師團一部向五台山地一帶警戒，關東鈴木兵團由繁峙向崞縣前進，本間旅團由雁門向原平前進，另以一部由朔縣向寧武前進，企圖直下太原，解決華北戰局。我為挽回危機，着眼於山西要地之確保，決定轉用平漢線兵力，十月二日命衛立煌統率四個半師，連夜由石家莊向太原以北地區集中，並以晉省我軍堅守崞縣原平，冀得時間之餘裕。至十月八日，崞縣失守，原平告急，十日原平失守，此時我衛軍大部已集中於忻口及其以西地區；敵自攻下崞縣原平後，即以板垣指揮第五師團，及關東軍第一第十二師團等部，約五萬餘人，於十月十二日以中央突破方法攻擊忻口陣地之南懷化高地，我以衛立煌為總司令，其主力於十月十二日，展開於龍王堂，界河舖，大白水南峪之線，而以忻口附近為陣地之軸心，會合晉省我軍，區分三個兵團。以劉茂恩為右翼兵團，王靖國為中央兵團，李默庵為左翼兵團，自十三日發生戰鬥後，至十八日止，陣線穩固，且迭次出擊，殲敵三、四萬人，造成華北各戰鬥中最有利之戰局；郝軍長夢齡，劉師長家麒，均於是役殉國。迄十月初我受晉東不利之影響，背後連絡線有被敵截斷之虞，遂於十一月二日夜，自動向太原附近轉進。先是晉東方面自平漢線之敵於十月十日侵佔石家莊後，以一部沿鐵道南下，以主力第二十師團沿正太路西進，圖以外線作戰之態勢，策應其晉北軍以會攻太原。我為確保晉東，當將孫連仲部，馮欽哉部，曾萬鍾軍，及第十七師等部，自十月六日以來，開始轉移於太行山隘路，娘子關南北之線。十月十日敵先頭兩聯隊到達井陘附近，與我守硃驢嶺

之第十七師發生戰鬥，十四日敵西進至葦澤關舊關之線，均被我軍擊退。十月八日至二十二日，敵侵入舊關之第二十師團第七十七聯隊，爲我孫連仲曾萬鍾部所包圍，給養彈藥均賴飛機輸送，但因裝備關係，未能全部解決；二十二日，敵轉用平漢線第十四師團前來解圍，以一部向娘子關正面施行牽制攻擊，以主力約四聯隊由橫口車站（井陘東）向南漳城魚鎭前進，企圖包圍我軍側背，我晉東指揮官感受後方之危險，遂將正面之孫連仲部，轉移於平定方面，並將預定增援晉北之商震軍轉移晉東，因兩方顧慮，致部隊抽調未合機宜，十月二十六日娘子關遂告失守。十月三十日敵到達平定時，我擬以朱德部由平定西南山地向該敵側擊，不期晉陽發現敵約一旅團西進，此計劃又不能如期實施。從此指揮失序，各部分離，陽泉壽陽相繼陷落，太原危急，晉北有利陣線爲之動搖。我爲挽回晉東敗局，曾於十一月一日，令在平漢線西側水治鎭之第十三軍，迅開太原應援，終以運輸困難，未能投合戰機參加戰鬥，晉東晉北因之均陷不利，而太原終以不保。

綏遠方面，自傅作義軍調晉後，綏境駐軍尙有騎兵四個師，及步兵兩個旅，能予晉北之敵以戰略上之側擊。敵人有見於此，於十月十日以千田機械化兵團，協同僞蒙軍沿平綏線向歸綏正面進攻，同時以兩聯隊由涼城進襲歸綏側背；斯時我軍指揮欠統一，部隊又過於分散，綏垣遂於十三日失守，十六日包頭相繼陷落。

太原失陷（二十六年十一月上旬）

晉東敗退，太原危急，我以保衛太原要點爲目的，於十一月二日令北正面各軍向太原以北靑龍鎭既設陣地轉進，與晉東軍協同作戰，而以傅作義部守太原城。晉北各部於二日夜開始轉進，因受敵空軍猛烈轟炸，及機械化部隊之跟蹤追擊，立足不易，衞總司令不得已將陣地轉移於太原北郊，終以東山失守，受敵瞰制，不能不再行撤退，此時各部隊因屢次轉進，不免發生紛亂情形，守城傅軍受敵砲空制壓，太原城北被敵衝入，傅見大勢已去，於九日夜率部向西山衝出，堅持月餘之太原，至此遂告陷落。敵於進佔太原後，再沿鐵道進至太谷平遙汾陽之線，其攻勢行動卽告停止。我軍亦因久經戰鬥，亟待整理，乃劃定防守及整頓地域，以行補充。

四、津浦路北段之作戰（二十六年九月上旬至十一月中旬）

姚官屯戰鬥

二十六年八月中旬，敵爲略取滄州打通滄石線之目的，派西尾壽造爲第二軍司令官，令磯谷廉介之第十師團沿津浦線東側，中島今朝吾之第十六師團主力，沿津浦線西側南下。九月十日，敵第十師團突破我馬廠正面陣地後，我宋哲元部之第五十九軍，於卽日申刻向娘娘河南岸撤退，龐炳勳部之第三十九師業已在姚官屯東西之線佔領陣地，掩護宋軍之撤退，敵之第十六師團主力則與我吳克仁軍在子牙河對峙。九月二十一日敵第十師團開始向我三十九師之姚官屯陣地攻擊，激戰四晝夜，我軍斃敵甚多。二十

四日晚，敵以其優勢之砲火摧毀我陣地，我鐵路附近之陣地被敵突破，乃全線撤退，滄縣亦告失守。

泊頭鎮之襲擊

敵自九月二十四日佔據滄縣，仍繼續進犯，我軍預定退守磩河南岸之計劃，因敵追迫甚猛，未能確實佔領陣地，乃繼向南皮方面轉進，佔領蓮花池殷官屯張家口之線。敵二十六日攻佔馮家口，二十九日佔泊頭鎮，東光連鎮亦均相繼失陷。二十九日我馮司令長官玉祥令鹿副司令長官鍾麟親赴南皮，督率各軍襲擊馮家口泊頭鎮之敵，與東光之我軍夾擊殲滅之。九月三十日夜半，各部開始襲擊，十月一日上午分別佔領馮家口北霞口及泊頭鎮附近之代莊等處，斬獲甚衆，但以通信困難，與正面友軍無確切之聯絡，乃沿鐵道東側向南撤退。

德縣附近之戰鬥及大城失陷

十月一日，泊頭鎮襲擊未奏效後，各部隊向德縣以東地域撤退，原調山東韓復榘部之兩師增援，九月三十日韓部第八十一師始有一部到達德縣，斯時桑園已告失守。十月二日晨，第八十一師之第四八一團攻擊桑園之敵，當將該地收復，旋因敵軍增加又放棄，退守德縣，三日敵開始攻擊德縣，經我死力抵抗，至五日上午，城垣被毀多處，我二四三旅旅長運其昌率部激戰，結果四八五團幾全部殉國，德縣五日終告失陷，我軍卽退至老黃河右岸佈防。

是時大城當面之敵十六師團主力，與我吳克仁軍在子牙河大城文安之線對峙，九月十五日吳軍以主力向北趙扶姚馬渡之敵攻擊，敵不支，退守子牙河東岸。自二十日起，敵復增兵向我反攻，激戰至二十三日，吳軍以傷亡甚重，乃放棄大城，退守牛各莊牛莊之線。

徒駭河之失守

德縣失守後，我軍即沿老黃河右岸佈防，並以一部在黃河南岸構築工事，敵我對峙約一星期。十月十二日，敵偷渡老黃河向我平原以北陣地攻擊，我韓復榘部撤至徒駭河南岸與敵對峙，此時華北敵軍正以全力攻略山西，轉用其第十六師團於平漢線方面。我最高統帥部以山西軍事吃緊，津浦路上敵兵力薄弱，令韓復榘集團軍以主力攻德縣，進出滄縣，以牽制敵人；但該部推進遲緩，敵已先我於十一月五日向我陵縣臨邑之守軍攻擊，同時又由監山方面向我攻擊，十日晚陷慶雲，十一日陷惠民，十三日陷濟陽，我黃河北岸陣地動搖，韓集團遂於十日逐次向黃河南岸轉進，黃河鐵橋亦於是晚自行焚燬，自是與敵成隔河對峙狀態。

第二節　東戰場

一、淞滬會戰（二十六年八月上旬至十二月中旬，參照附圖三）

自蘆溝橋事變發生後，敵即在我全國各地啓釁，尤其對於經濟重心之上海蓄意挑釁。二十六年八月九日，敵武裝官兵侵入我虹橋機場警戒線滋事，藉此集中多艘兵艦，並以陸戰隊登陸，要求我撤退駐滬保安隊，經我嚴詞拒絕。八月十三日，敵遂集結駐滬陸軍及海軍陸戰隊，約萬餘人，向我保安隊進攻，淞滬戰事卽告揭幕。我爲應付事變計，令張治中部三個師向上海增援，我軍一度進展至匯山碼頭。八月二十二日晚，敵第三師團第十一師團及第八師團之第四旅團，第一師團之一旅團於川沙獅子林寶山同時登陸，向寶山羅店劉河之線南犯；我續以陳誠部增援，二十四日起，對敵反攻，惟以敵海軍艦砲與陸空軍之協同容易，火力過猛，終未奏效。嗣以敵之後續部隊，陸續增加，以主力進攻羅店，十九日羅店被陷。九月一日至七日之間，吳淞寶山亦相繼失陷，十七日我軍防守北站——江灣——廟行——廟王廟——羅店西南——雙草墩之線。

九月中旬，已到淞滬之敵軍，計有第一第三第十一師團，及第六第八第十六師團之各一部，共約十萬人，砲三百餘門，戰車二百餘輛，並於鴨窩沙高爾夫球場泗洲島等處，構築着陸場，飛機增至二百餘架，與我顧祝同所指揮之朱紹良羅卓英薛岳三個集團軍，對峙於北站劉行施相公廟劉河之線，開始互相爭奪之陣地戰。敵以第一第三兩師團之主力，犯我劉羅公路，但因我增援部隊之猛烈抵抗，終無進展。此時我空軍因初期作戰損失過大，兼之補充困難，致上海戰場之制空權盡落敵手，我機只能夜間冒險出動轟炸，迭次予敵重大損失。迄九月三十日，我第七十七師正面之萬橋嚴宅被敵突破；翌日拂曉，敵再繼續突破我陸橋劉家行陣地，經我五十七師派隊奮勇逆襲，一度奪回陸橋，營長李九增陣亡，旋敵再增

援，我軍乃向蘊藻濱南岸陳行廣福施相公廟劉河之線轉移。

我軍自移至新陣地後，敵增援之第一〇二、一〇六、一〇七、一一四、一一六等師團之各一旅團，及臺灣軍等部，此時均已先後到滬，總計兵力約在二十萬以上。十月七日，敵以其第三第九兩師團，藉優勢砲火之掩護，由蘊藻濱北岸向我第八師正面之黑大黃宅，及胡宗南軍正面之西亦房開始強渡，激戰數日，我殲敵甚夥。十月十一日以後，敵繼續猛攻，並集中火力企圖突破我大場陣地，與我激戰至烈，我為恢復蘊藻濱南岸陣地計，決行反攻，以韋雲淞軍由黃港北侯宅談家頭附近，向蘊藻濱南岸之敵攻擊，以葉肇軍由趙家宅向東攻擊，以九十八師由慶福南側地區向孫家頭張家宅之線攻擊；原任守備之各師，編成一個至三個突擊隊，向當前之敵攻擊，以協助各路軍之前進。十九日夜各部開始前進，適敵之主力亦向我進攻，戰鬥至為激烈，我傷亡甚大，乃於二十三日退至小顧宅大場走馬塘新涇橋唐家橋之線，但閘北至廟行方面，及陳行以北之陣地仍無變動。我軍於陣地轉移後，敵仍繼續猛攻大場，至二十五日大場陣地大部被毀，遂被突破；我上海方面守軍，因側背感受極大之威脅，乃於二十六日向蘇州河南岸江橋鎮小南翔之線撤退。

二十九日，陣地轉移後，蔣委員長為鼓舞士氣，親臨前線巡視並召集第三戰區將領面授機宜，其訓示大意如左：

一、此次淞滬戰爭已給倭寇以絕大的打擊，充分表示了我們軍人為國家為主義決死抗敵的精神。

二、我們要紀念光榮戰死的官兵，就要繼續他們犧牲的精神，完成他們的遺志！

三、高級將領應加倍勤勞，認眞研究，改進部隊的缺點，講求有效的戰術，以減少官兵的傷亡，增大戰鬥的力量！

四、今後作戰應注意下列六個要點：

㈠要周密縱深配備，强固陣地工事——以一營擔任五百米突平方面積陣地爲原則，使部隊疏散，工事密佈。

㈡各級官長應身先士卒，與部屬共患難同生死——軍長師長必須常在火線陣地巡視。

㈢對於部隊經理衛生應注意改良——薪餉儘早發給，乾糧充份準備，嚴格限制每日食用數量，並須講求衛生，預防疾病，强健官兵的體魄和精神。

㈣對於傷兵管理與死傷撫卹應設法改進——陣亡官兵之忠骸必須掩埋安葬，遺族酌給撫卹，以慰英靈，受傷官兵必須盡力救護，分別輕重，集中醫治，並須促其傷癒歸隊。

㈤應絕對服從命令，並應盡心研究，務求貫徹——高級將領以養成部下服從命令之習慣，爲統馭部隊克敵制勝的唯一要訣。

㈥要不怕陣地毀滅，不怕犧牲一切，時時須存最後必勝之心，時時須作轉敗爲勝之計，要以精神勝過物質，堅持到底，至死不屈，使敵人雖勝亦敗，則我軍最後必勝！

五、此次轉移陣地，我們已移至滬戰最後一線，大家應抱定犧牲的決心，抵死固守，誓與上海共存亡！

六、我們過去光榮壯烈的犧牲，已提高軍人的榮譽與國家的地位，因而引起國際的同情和正義的共鳴，

今後更應堅毅沉着，持久抗戰，促起國際共同制裁日本！

七、希望大家發揚過去拚死決戰的精神，團結一致，同心協力，在一個命令之下同進退，共生死，保持已得的光榮，爭取最後的勝利！

此時外報對我軍在淞滬作戰之英勇，讚爲奇蹟，尤其對此次變換陣地之井然有序，更表欽佩，評論極佳。茲摘錄部份如左：

一、倫敦二十八日海通電：此間各報，本日對上海前線華軍於猛烈抗戰之後，始按照預定計劃，作最有秩序之撤退至業經佈置妥當之新防線，一致表示欽佩。泰晤士報發表社論，特別提出華軍之英勇抵抗，並稱日軍尚未獲得其摧毀中國軍隊主要目的，即此次兩軍作戰，華方傷亡固極慘重，但十週之英勇抵抗，已足造成中國堪稱軍事國家之榮譽，此乃前所未聞者；須知若干華軍器械，猶未充分，但一般所認爲不能保持一日之陣地，彼等竟守至十週之久，此種奇蹟，自屬難能可貴，上海一隅之抵抗，對於整個中國均有極大影響云。

二、倫敦二十八日路透電：泰晤士報二十八日社論，對淞滬戰事之最近一幕，有所評論，先謂本報對於此次上海作戰中國軍隊之英勇智謀表示最大敬意，繼謂日軍欲使滬華軍局部而有計劃退却變爲總潰散，殆將感力盡精疲之苦。日軍之最大與唯一目的，在摧毀中國陸軍，使之不復有堅强有效之戰鬥力，苟無以達此目的，則土地縱有所得，亦無大關係；以目前所知，日軍殊未有達此目的之可能，日軍縱謂殺死華兵甚多，縱謂上海戰事此後不再延長，然實則未必如是，上海十週血戰，將有一日

證明中國已安置從來未有的兵力之基礎矣。華軍現已從滑稽故事之迷霧中，脫穎而出，此爲近世史中之第一次，雖華軍大部係現猶訓練未充足，武裝未齊備，並因無力量置備雨衣，猶攜傘與俱，然外人所認爲不能支持一週之陣地，竟至十週之久，而其退却也在新式陸軍不能抵抗的猛烈砲火轟炸之下，仍能有秩序作整齊之退却。吾人於此見滬華軍之抵抗，將在中國各處發生精神上影響，不獨今日如是，卽將來亦然云。

三、倫敦二十八日路透電：新聞紀事報二十八日社論稱，華軍在滬抵抗日軍攻擊之戰績，實爲歷史中最英勇光榮的一頁。滬地華軍之忠勇抗戰，當可感動參加九國公約會議之諸代表，爲維護國際法起見，同取均勢之堅決立場，各國有較中國所有更強之武器，力能發起對日之國際抵制，此舉可使日本早日屈膝，而迫令放棄侵略之狂暴行動。

三十日敵又在周家宅姚家宅兩處渡蘇州河，佔據據點數處，我雖迭次反攻，敵憑藉優勢砲火之掩護，頑強抵抗。十一月七日，敵後續部隊，愈加增多，先是敵爲迂迴我之淞滬陣地計，於十一月五日以其第六第十八兩師團，由杭州灣北岸之全公亭金山咀等地同時登陸，當時浦東我軍與楓涇我軍奉令夾擊登陸之敵，奈以連絡困難，行動遲緩，未克如期實施；敵直向松江方面進迫，我吳克仁軍因集結未畢，卽與敵接觸，致被敵各個擊破，九日松江被陷，我淞滬陣地此時感受側面之重大威脅，乃於是日施行全線撤退。

二、轉進

十一月九日晨，我淞滬之中央兵團，開始向青浦白鶴港之線轉移陣地，因當時之連絡困難，下達命令較遲，各部準備未週，撤退秩序較爲混亂，是以青浦白鶴港之線，又於十一日不守。於是左翼兵團不得不與中央兵團同時向吳福線之既設陣線撤退，當時以受敵機之威脅，掌握困難，各部隊撤退秩序更爲紊亂，故吳福線又告不守，而向錫澄線轉進，十一月二十四日敵迫至無錫附近，二十五日該處又被陷，我京滬線各軍爲將來作戰有利，二十六日乃以一部沿京滬線向常州，主力向浙皖贛邊境退却。江陰要塞由二十七日至十二月一日與敵激戰五日之久，亦因援絕被陷，該處守軍突圍向鎮江方面轉進。

滬杭線方面敵第十六師團及近衛師團之一部，自佔領松江楓涇後，其主力卽沿鐵道南下；我右翼之劉建緒集團，十一月九日佔領乍浦平湖嘉善之既設陣地，惟正面過廣，十一月十四日嘉善被陷，十九日嘉興又告不守；敵第六師團由青浦越澱山湖西進，於十一月十三日佔據平望，爾後卽與嘉興附近之敵會合，沿太湖南側地區，二十日攻佔南潯。我爲鞏固吳興之防務計，乃令新到之廖磊軍先頭部隊佔領昇山市至大錢鎮間之陣地，以劉湘部之五個師集結於廣德泗安安吉之間，以爲策應。敵自佔領南潯後繼續西進，二十四日突破我昇山市，二六日又陷吳興，當時我以到達泗安安吉之劉湘部三個師向突入之敵攻擊，但以部隊之行動較遲，未克實施，此後敵卽以一部向泗安廣德宣城蕪湖西犯，主力由郎溪會攻南京。

三、南京

我軍自淞滬地區將主力撤向浙皖贛邊境後，日軍主力由京滬線直迫南京，一部由杭州灣登陸之敵則沿太湖以南，由安徽廣德、宣城、蕪湖迂迴。敵艦亦由滬溯江而上，會攻南京。沿線經我國軍分別阻擊，節節遲滯，迭予敵以重創。

十二月六日，敵進佔宣城、何家鋪、秣陵關及淳化鎮、湯山以東之線，同時敵機大肆轟炸我南京外圍各主陣地。七日拂曉，敵開始總攻擊。我軍誓死抵抗，終以火力不足，迄八月秣陵關、淳化鎮、湯山相繼陷落，敵乃向我南京腹部陣地進攻，戰至十二日，雨花台、紫金山各要點先後失守。敵突入中華門、光華門、中山門，發生巷戰。同時敵一部由當塗渡長江，經烏江鎮趨浦口，另一部由鎮江渡江趨江都。我南京衛戍司令長官唐生智以戰局無法挽回，遂下令放棄南京，分路突圍；惟原係破釜沉舟，準備死守，初無撤退之計劃，故僅向東方突圍之第六十六軍安全轉移浙皖邊區，其餘小部突出重圍外，大部均與城共存亡，壯烈犧牲。十三日敵佔南京，縱兵放火刧掠屠殺奸淫，將我無辜民衆及失去抵抗之徒手士兵，用繩索捆綁，每百人或數百人連結一團，用機槍掃射，或用汽油焚燒，其軍官率領士兵到處放火，並藉搜索爲名，挨戶侵入民家及各機關內，將所有貴重物品及中國藝術品捆載而去。至於被强姦之婦女，更難計其數，並於强姦之後用刀割去婦女乳頭，任其裸臥地上，哀鳴慘號，而獸兵則相顧爲樂，在一日之內，竟有將一個婦女輪姦至三十七次者，被姦婦女年齡有僅爲十二歲者，南京敵軍五萬人，其憲兵

只有十七人，且根本不執行憲兵職務，可知其有意作惡，故極短時間內，我民衆及婦孺被蹂躪及慘殺而死者，統計在十萬人以上；據外人目擊當時情形者，稱爲現代史上破天荒的殘暴記錄，比未開化之人種，猶有過之無不及。

南京陷落，我野戰軍損失頗重，舉國震驚。日本軍閥妄以爲我國之抗戰已至土崩瓦解之階段；但此時蔣委員長高瞻遠矚，獨具卓見，認爲目前之形勢，無論如何艱難惡劣，唯有向前邁進，如果中途屈服，亦卽自促滅亡，與其屈服而亡，永無復興之望，毋寧抗戰而敗，終必有轉敗爲勝之時。基此信念，乃於十二月十七日發表「我軍退出南京告國民書」（註），堅決表示抗戰到底，其原文如左：

「此次抗戰，開始迄今，我前線將士傷亡總數已達三十萬以上，人民生命財產之損失，更不可以數計，犧牲之重，實爲中國有史以來抵禦外侮所罕覯。中正身爲統帥，使國家人民蒙此鉅大損失，責任所在，無可旁貸，中心痛苦，實十百倍於已死之將士與民衆，一息尚存，唯有捐糜頂踵，以期貫徹抗戰到底之主旨，求得國家民族最後之勝利，以報黨國，以慰同胞。敵人侵略中國，本有兩途，一曰鯨呑，一曰蠶食，今者逞其暴力陷我南京，繼此必益張兇燄，遂行其整個征服中國之野心，對於中國爲鯨呑，而非蠶食，已由事實證明。就中國本身論之，則所畏不在鯨呑，而在蠶食，誠以鯨呑之禍，顯而易見，蠶食之禍，緩而難察。敵苟恃慢性之蠶食政策，浸潤侵蝕以亡我於不知不覺之間，則難保不存因循苟且之心，懈其敵愾同仇之義，馴至被其次第宰割而後已；今則大禍當前，不容反顧，故爲抗戰全局策最後之勝敗，今日形勢，毋寧謂於我爲有利。且中國持久抗戰，其最後決勝之中心，不但不在南京，抑且不在

各大都市，而實寄於全國之鄉村與廣大强固之民心；我全國同胞誠能曉然於敵人之鯨吞無可倖免，父告其子，兄勉其弟，人人敵愾，步步設防，則四千萬方里國土以內到處皆可造成有形無形之堅强壁壘，以制敵之死命。故我全國同胞，在今日形勢之下，不能徒顧慮一時之勝負，而當徹底認識抗戰到底之意義與堅決抱定最後勝利之信心。玆為我同胞約舉其要義如下：

一、此次抗戰，為國民革命過程中必經之途徑，中國欲外求獨立，內求生存，解放全民族之束縛，完成新國家之建設，終不能不經此艱難奮鬥之一役。故對日抗戰，乃三民主義與强權暴力帝國主義之戰爭，亦卽被侵略民族對侵略者爭取獨立生存之戰爭，與通常國際間勢均力敵之國家相互戰爭大異其趣。故抗戰之始，非不知我之武器軍備一切物質力量遠不如人，而我之革命精神終不當以此為屈撓。稽之各國史例，凡革命建國之大業，本非旦夕所可期，所經之險阻愈多，則所獲之勝利愈大，惟賴我革命精神無所撓屈，再接再厲，愈挫愈奮，則障礙摧毀之日，卽最後勝利之時。敵人此次侵略中國，其最大目的，固然不僅欲佔我土地，屠我人民，滅我文化，而尤在消滅我三民主義與革命之精神；但是我革命精神一日不滅，卽我國家民族亦一日不亡；且今日所遭之挫折，尙未達到艱危之極度，若遂自甘退屈，則精神一弛，國隨以亡，奴隸牛馬之辱，有十百於今日戰爭之痛苦而不止者。全國同胞須知任何國家，欲解除壓迫，完成革命，決非少量代價所可希冀，此日多忍痛一分，將來成功亦增一分，吾人為國家民族與世世子孫計，犧牲雖鉅，無可避，亦無可辭，所謂當徹底認識抗戰到底之意義者此也。

二、既明革命過程中之中國當以抗戰到底爲本務，則目前形勢無論如何轉變，唯有向前邁進，萬無中途屈服之理。蓋抗戰雖不能必勝，而屈服卽自促滅亡，與其屈服而亡，固毋寧抗戰而敗，戰敗終有轉敗爲勝之時，滅亡永無復興之望，國家獨立之人格一隳，敵人宰割之方法愈酷，萬刼不復，卽永陷於沉淪。況戰爭成敗之關鍵，常繫於主動被動成分之多寡，此次抗戰，綿亙五月，敵方最初企圖，實欲不戰而屈我，我方所以待敵者，始終爲戰而不屈，不屈則敵之目的終不能達，敵愈深入，將愈陷於被動之地位。敵如必欲盡佔四千萬平方里之土地，宰割我四萬萬之人民，所需兵力，當爲幾何？誠使我全國同胞不屈不撓，前仆後繼，隨時隨地皆能發動堅强之抵抗力，敵之武力，終有窮時，最後勝利，必屬於我，所謂當堅決抱定抗戰必勝之信心者此也。

三、日本侵略中國實爲其侵略世界之開始。中國自抗戰之初，揭櫫二義，爲民族生存獨立而戰，同時卽爲國際和平正義而戰；數月以來，雖國際之制裁尚未充分發揮，而公理之是非固已大白於天下。吾人對於此種偉大使命，既已毅然承當，則不問國際形勢前途如何，必當盡其在我，初不必遽形失望，尤不可稍存依賴，但使世界正義不終滅亡，則吾人目的必有達到之一日。任重道遠，不容少懈，此尤全國同胞所宜深念者也。

中正受命黨國，有進無退，當此存亡呼吸之際，願與吾同胞共勉之。」

註釋：蔣總統集第二〇八一頁　國防研究院編

第二章　第一期第二階段

第一節　我軍指揮機構之調整與部署

我政府遷至武漢後，爲謀持久抗戰，鞏固武漢核心，戰略目的在東保津浦，西守道淸，及適應作戰需要起見，遂在廿七年春，於軍事上作如左之調整與部署。

一、改組最高統帥部，其組織機構系統如左：

修正軍事委員會組織大綱（廿七年一月十七日公佈）

第一條　國民政府爲戰時統轄全國軍民作戰便利起見，特設軍事委員會，直隸國民政府，並授權委員長，執行國民政府組織法第三條所規定之職權。

第二條　本會設委員長一人，委員七至九人，由中央政治委員會選定，由國民政府特任之，此外參謀總長、副參謀總長、軍令部、軍政部、軍訓部、政治部四部長，及軍事參議院長，爲當然委員。

第三條　本會之組織系統如附表。

第四條　委員長統率全國陸海空軍，併指揮全民負國防之全責。各委員襄贊委員長籌劃國防用兵之大

計。

第五條　參謀總長爲委員長之幕僚長，指導本會所屬各部會廳，襄助委員長處理本會一切業務。

副參謀總長，輔助參謀總長處理本會一切業務。

第六條　軍事參議官，備委員長之諮詢。

軍事參議院，爲軍事研究及建議之機關。

第七條　辦公廳，掌管命令、文書之呈遞傳達，及總務警衛諸事宜。

第八條　軍令部，設總務廳及第一第二兩廳，掌理左列事務：

一、國防建設，地方綏靖，及陸海空軍之動員作戰。

二、後方勤務之籌劃運用。

三、情報，及國際政情之蒐集整理。

四、參謀人員、陸軍大學、測量總局，及駐外武官之統轄與運用。

第九條　軍政部，設總務廳及軍務、軍需、兵工、軍醫等署，掌理左列事項：

一、陸海軍之建設改進，人馬之維持補充，交通通訊之整備，及全國總動員之籌劃。

二、陸海軍軍費糧秣被服裝具營繕及其他軍需品之籌辦分配，場廠倉庫之建設管理，及民間有關工業資源之利用。

三、軍械彈藥之籌辦分配，場廠倉庫之建設管理，及民間有關工業資源之利用。

四、陸海軍之衛生保健，及衛生機關之籌劃運用。

第十條　軍訓部，設總務廳及第一第二兩廳，掌理左列事項：

一、陸海軍之訓練整理，及陸海空軍之校閱。

二、軍事學校之建設改進。

第十一條　政治部，設總務廳、祕書處、第一、第二、第三廳，指導委員及設計技術兩委員會，掌理左列事務：

一、陸海空軍之政治訓練。

二、國民軍事訓練。

三、戰地服務，及民衆之組織與宣傳。

第十二條　軍法執行總監部，掌理軍隊紀律之維持，與軍法之執行事務。

第十三條　航空委員會，掌理空軍之建設、保育、訓練，與指揮事務。

第十四條　銓敍廳，掌理陸海空軍人事之銓衡考績，與恤賞事務。

第十五條　本會各部會院廳之組織條例及內部編制，另定之。

軍事委員會

委員長

- 軍事參議官
- 辦公廳
- 參謀總長
- 侍從室
- 參事室
- 軍令部
- 軍政部
- 軍訓部
- 政治部
- 軍法執行總監部
- 航空委員會
- 銓敘廳
- 軍事參議院
- 各戰區司令長官
- 海軍總司令
- 空軍總司令
- 後方勤務部
- 各防空司令
- 各江防司令
- 各衛戍司令

二、國軍戰鬥序列：

陸海空軍最高統帥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

參謀總長何應欽

㈠第一戰區

司令長官程　潛

作戰地區平漢路方面：

兵力——

第二十集團軍商　震

第三二軍商　震（兼）

騎兵第十四旅張占魁

第一集團軍宋哲元

第五三軍萬福麟

第七七軍馮治安

第一八一師石友三

第一七師趙壽山

騎兵第三軍鄭大章
第六八軍劉汝明（直屬）
第九二軍李仙洲（直屬）
第一〇六師沈　克（直屬）
第一一八師張硯田（直屬）
新編第八師蔣在珍（直屬）
新編第三五師王勁哉（直屬）
騎兵第四師王奇峯（直屬）
以上共轄二十五個步兵師，兩個步兵旅，兩個騎兵師，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㈡第二戰區
司令長官閻錫山
作戰地區山西方面：
兵力——
南路前敵總司令衛立煌
第三軍曾萬鍾
第九軍郭寄嶠

第十四軍李默庵
第九三軍劉　戡
第十五軍劉茂恩
第十七軍高桂滋
第十九軍王靖國
第四七軍李家鈺
第六一軍陳長捷
第十四軍團馮欽哉
北路前敵總司令傅作義
第三五軍傅作義（兼）
新編第二師金憲章
騎兵第一軍趙承綬
騎兵第二軍何柱國
第十八集團軍朱　德
第六六師杜春沂（直屬）
第七一師郭宗汾（直屬）

第三三軍孫　楚（直屬）
第三四軍楊澄源（直屬）
以上共轄二十七個步兵師，三個步兵旅，三個騎兵師，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㈢第三戰區

司令長官顧祝同

作戰地區蘇浙方面：

兵力——

第十集團軍劉建緒
第二八軍陶　廣
第七十軍李　覺
第七九師陳安寶
暫一三旅楊永清
寧波防守司令王皞南，轄第一九四師陳德法
溫臺防守司令徐旨乾，暫編第一二旅李國鈞
第十九集團軍羅卓英
第四軍吳奇偉

第十八軍羅卓英（兼）
第七九軍夏楚中
第二五軍萬耀煌
第七三軍王東原
第二三集團軍唐式遵
第二一軍唐式遵（兼）
第二八集團軍潘文華
第二三軍潘文華（兼）
新編第四軍葉　挺（直屬）
獨立第六旅周志羣（直屬）
游擊總司令黃紹雄
以上共轄二四個步兵師，六個步兵旅，其他特種及游擊部隊在外。
㈣第四戰區
司令長官何應欽（兼）
作戰地區兩廣方面：
兵力——

第十二集團軍余漢謀
第六二軍張　達
第六三軍張瑞貴
第六四軍李漢魂
第六五軍李振球
第八軍團夏　威
獨九旅李振良
獨二十旅陳勉吾
虎門要塞司令陳　策
以上共轄九個步兵師，兩個步兵旅，其他特種及要塞守備部隊在外。

㈤第五戰區

司令長官李宗仁

作戰地區津浦線：

兵力——

第三集團軍于學忠
第五一軍于學忠（兼）

第一二軍孫桐萱
第五六軍谷良民
第五五軍曹福林
第十一集團軍李品仙
第三一軍韋雲淞
第四軍第四支隊
第二十一集團軍廖　磊
第七軍周祖晃
第四八軍廖　磊（兼）
第二二集團軍鄧錫侯
第四一軍孫　震
第四五軍鄧錫侯（兼）
第二四集團軍顧祝同（兼）
第五七軍繆澂流
第三軍團龐炳勛
第二十七集團軍楊　森

第五九軍張自忠

海軍陸戰隊

以上共轄二十七個步兵師，三個步兵旅，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㈥第八戰區

司令長官蔣中正（兼）副朱紹良

作戰地區甘寧青方面：

兵力——

第十七集團軍馬鴻逵

第八一軍馬鴻賓

第一六八師馬鴻逵（兼）

騎十旅馬全忠

騎一旅馬光宗

寧夏警備第一旅馬寶琳

寧夏警備第二旅馬得貴

第八〇軍孔令恂

第八二軍馬步芳

騎五軍馬步青
第一九一師楊德亮
挺進軍司令馬占山
以上共轄五個步兵師，四個步兵旅，五個騎兵師，四個騎兵旅，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㈦武漢衛戍總司令部

總司令陳　誠

兵力——

第二軍李延平
第七五軍周　碞
第六十軍盧　漢
第五四軍霍揆彰
第一三師吳良琛
第一八五師郭　懺
第七七師彭位仁
第四九軍劉多荃
江防總司令劉　興

海軍陸戰隊

第五七師施中誠

第一四師之一旅

以上共轄一四個步兵師，一個步兵旅，其他特種及江防守備部隊在外。

(八)西安行營

主任蔣鼎文

兵力——

第十一軍團毛炳文

第三七軍毛炳文（兼）

第四十三師周祥初

第十七軍團胡宗南

第一軍胡宗南（兼）

第八軍黃　杰

第四六軍樊崧甫

第三八軍孫蔚如

第二一軍團鄧寶珊

新編第一軍

第一六五師魯大昌

第八六師高雙成

暫編騎兵第一師（直屬）

騎六軍門炳岳（直屬）

以上共轄十二個步兵師，四個步兵旅，三個騎兵師，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㈨閩綏靖公署

主任陳　儀

兵力——

第八十師陳　琪

第七十五師宋天才

福建保安第一旅陳佩玉

福建保安第二旅李樹棠

福建保安第三旅趙　琳

海軍陸戰隊第二旅

以上共轄兩個步兵師，四個步兵旅，其他地方要塞部隊在外。

㈩軍委會直轄兵團

第二十軍團湯恩伯

第五二軍關麟徵

第十三軍湯恩伯（兼）

第八五軍王仲廉

第二集團軍孫連仲

第四二軍馮安邦

第三十軍田鎭南

第二六集團軍徐源泉

第十軍徐源泉（兼）

第八十七軍劉膺古

第八集團軍張發奎

第三六師蔣伏生

第五〇師成光耀

第九二師黃國樑

第九三師甘麗初

第一六七師薛蔚英

以上共十七個步兵師。

(十一)整訓部隊及未經調動部隊：

計後方整訓部隊二六個步兵師，未經調動部隊十四個步兵師，七個步兵旅。

全國總兵力，共二一〇個步兵師，三五個步兵旅，一一個騎兵師，六個騎兵旅，十八個砲兵團，八個砲兵營，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此時　蔣委員長曾就前階段之抗戰經過，與今後指導戰爭，應有興革之點，加以縝密檢討。於廿七年一月中旬，召集一、五兩戰區團長以上，講述「抗戰檢討與必勝要訣」，期我將士惕勵奮發，忠勇作戰，創造無上光榮之歷史，永垂建國復興之規範，其內容摘要如左：

一、敵情說明：

㈠敵人兵力——敵全兵力，原以五十個師團爲基礎，以三十五個師團防禦蘇俄，以十五個師團侵略中國，但對我國現已增至二十六個師團，兵力已經用盡。

㈡敵人作戰目標——在佔據永定河至察綏一帶防線，堅築對俄工事，向西伯利亞採取攻勢。

㈢敵人戰略已爲我完全粉碎——在以不戰而屈或速戰速決先使中國屈服，轉而應付世界大戰。

二、敵人弱點：

㈠侵略中國，破壞條約，與世界列強爲敵，國際形勢陷於孤危。

㈡軍人驕橫狂妄，目無法紀，自由行動，終必爆發國內變亂，招致國際武力制裁。
㈢師出無名，士氣不振，且勞師遠征，人各畏死，步兵無攻擊精神，最後決戰，必歸失敗。

三、對高級將領告誡之事項：

㈠應抱定犧牲決心，提高攻擊精神，殺敵致果，盡到守土責任。
㈡應剷除保存實力，擁兵自衛的亡國思想，確立軍人有進無退，犧牲報國的基本信條。
㈢應徹底悔悟，精勤研究，要用我們優越的學問和能力來打破敵人的慣技。

四、我軍亟應改進之十二缺點：

㈠高級將領缺乏指導的優良技能與堅苦卓絕的精神，下級官兵缺少新戰術的訓練。
㈡軍紀蕩然——自認爲第一大罪惡！
㈢一般缺乏敵愾心，尤以高級官長爲甚！
㈣缺乏協同動作的精神和技術。
㈤高級將領缺少犧牲決心。
㈥官長不知激發廉恥心，明恥教戰。
㈦命令不能貫徹。
㈧怠惰疏忽，不判明敵情眞相，不檢討戰鬥經過，命令進退，掉以輕心。
㈨高級將領缺乏堅決自信心，官長不能與士兵同甘苦共寢食。

㈩武器彈藥裝具，專靠後方接濟，不知在前方補充，因糧於敵。

㈪缺乏祕密習慣——電訊管理使用不嚴密，每易洩漏軍情。

㈫一般部隊缺乏政治訓練。

五、整軍教育之基本要點：

㈠精研學問，增進技能；

㈡嚴守紀律，服從命令；

㈢愛護士兵，愛護百姓；

㈣同仇敵愾，攻擊前進。

六、戰鬥紀律教育之要項：

㈠退却教育——官長要掌握部下，兵卒不脫離官長——「退却不潰」！

㈡受傷教育——應保持受傷的光榮，遵守社會秩序——「受傷不退」！

㈢被俘教育——應保持革命的人格，寧死不洩軍情——「被俘不屈」！

㈣被圍教育——應死守待援，誓與陣地共存亡——「被圍不驚」！

㈤連坐法教育——嚴格執行法紀，貫徹連坐精神。

㈥一般軍紀教育——恢復革命軍八個口號：

不怕死、不貪財、愛國家、愛百姓！

不拉夫，不派餉、不擾民居、不收民槍！

七、抗戰教育中部隊訓練應注重之事項：

㈠厲行政治訓練——確立部隊政治工作系統，促進工作效能。

㈡加緊官長學術科訓練——多練習，多研究！重考試，重講評，尤要注意小動作。

㈢利用機會教育——機會難得易失，必須善於利用。

㈣注重保存武器與工作器具和愛護公物之教育——應詳確統計，應定期檢查，按比賽成績，定考核之優劣。做工訓練以養成部隊構築工事之技能與習慣爲目的。

㈤注重夜間教育——厲行夜間戰鬥必注重夜戰與日戰相配合之戰術。

㈥應設立各項短期特種技術訓練班——挑選下級幹部輪流受訓。

㈦各師各團應組織各種比賽會——如體操、射擊、爬山、游泳、跳高、跳遠、賽跑、擲彈、隱蔽技能——偽裝，工作技術，講演比賽會等。

㈧各師各團應設偵探訓練班——挑選機敏活潑勇敢沉着的士兵，予以訓練並組成健全偵探隊。

㈨注意日常生活教育——以官兵同起居，共甘苦爲教育之要訣（每團務須設立官兵俱樂部）。

㈩注重貫徹命令的訓練——監督命令實施，並養成絕對服從命令與徹底實行命令之習慣與精神。

⑪厲行部隊出擊訓練——養成部隊襲擊與逆襲之技術與精神，改進專守待攻之缺點。

⑫厲行實踐教育，養成官兵徹底務實，積極活動之精神。

(十三)注重官兵獨立戰鬥的訓練——培養部隊獨立作戰之胆識與能力。

(十四)游擊隊與別動隊應予辨正。游擊隊係由紀律好，精神好，戰鬥力强之正規部隊擔任；別動部隊則係臨時集合地方武裝力量之隊伍。

(十五)軍隊民主化的訓練——各團應成立紀律監察會，及實施小組會議。

(十六)軍隊社會化的訓練——各地應組織軍民聯合會或兵農工商學互助會。

(十七)應特別注意擔架與輸卒之訓練。

(十八)應養成官兵耐勞耐苦，不怕艱險的精神。

八、宣佈作戰獎懲辦法：

㈠作戰懲罰辦法：

1.輕傷自退者監禁！

2.假傷圖逃者殺！

3.無令擅退者殺！

4.擅入民房者殺！

5.强買勒索者殺！

6.調嬉婦女者殺！

7.報告不實者殺！

8.造謠惑衆，擾亂秩序者殺！

9.擁兵不進，奉令不力者殺！

10坐視友軍不加協助者殺！

(二)作戰獎勵辦法：

1.自告奮勇，出擊敵軍，能達到目的者，特擢升用，或晉二級。

2.俘獲敵軍將官賞萬元，其他官長百元，士兵十元。

3.截獲敵軍輜重，或焚燬敵軍倉庫者，按其數量賞百元以上，一千以下之獎金。

4.破壞敵軍交通鐵道橋樑者，得賞百元以上，千元以下之獎金。

5.奪獲敵軍槍砲者，照軍政部規定俘獲戰利品賞格給獎。

6.破獲敵軍偵探機關者，晉級；偵得敵軍作戰計劃者，重賞；截獲敵軍重要命令者同。

7.死傷者照撫邮條例辦理。

8.損失者如數補充。

9.研究學科考驗最優者，得給予獎章或記功。

10術科技能競賽最優者，得給予獎章或記功。

第二節　北戰場

一、津浦沿線之作戰——徐州會戰（二十六年十二月下旬至二十七年六月上旬，參照附圖四）

濟南及泰安失陷

自韓復渠部退守黃河南岸以來，津浦線北段形成對峙態勢，戰況沉寂。南京失陷後，敵渡江北進，津浦線南段浦滁一帶已爲敵有，敵企圖南北夾擊，以打通津浦路。此時北段敵軍，於十二月二十三日，以一部在濟陽青城間渡河，延安鎭歸仁鎭相繼失守，韓復榘二十四日晚離濟南赴泰安，留第二十師守濟南。二十五日敵進佔周村，二十六、二十七兩日，分向濰縣博山進迫，二十七日晨濟南被陷，敵復由博山萊蕪抄襲泰安，我軍向大汶口寧陽之線撤退，一部退嘉祥，及運河西岸。十二月三十日泰安失陷，青島我海軍陸戰隊等，以青島過於突出，無死守價值，亦於同日自行撤至諸城沂水一帶。二十七年一月二日韓復榘又放棄大汶口，五日濟寧失陷，該軍部隊均撤至運河西岸，僅以一部沿河扼守，主力退集於曹縣城武單縣等處。

濟寧汶上之反攻

韓復榘集團退守魯西後，中央以韓復榘作戰不力，明正典刑，改任孫桐萱爲該集團軍總司令，並將

津浦線劃為一個戰區，以李宗仁上將為司令長官。二月十日，李長官為確保徐海之安全，乃令孫集團推進至運河西岸，襲取濟寧汶上以為據點。該集團軍自韓氏伏法，士氣振奮，即以一部確實佔領孟靈山李家宅安興集之線，以第八十一師直取汶上，第二十二師進攻海寧，第二十師在鉅野獨山集附近為預備隊。十二日起，各部開始攻擊，激戰數日，敵我短兵相接，肉搏巷戰，異常壯烈，殲敵甚多。嗣以火力懸殊，及敵軍之大部增援，我軍傷亡奇重，乃於二月二十五日撤至相里集羊山集鉅野之線佔領陣地，並以一部對沿津浦線南下之敵施行側擊。

滕縣臨城嶧縣之失陷

泰安失陷後，最高統帥部急調鄧錫侯部開赴臨城以北津浦路正面，以支援孫桐萱之作戰，其先頭於一月七日到達滕縣時，鄒縣已被敵佔據，鄧軍一面對鐵道附近嚴密佈防，一面向鄒縣方面之敵施行攻擊；月餘以來，因魯西我孫桐萱集團之反攻，及鄧部之竭力支撐，敵亦無力沿津浦路南進，形成對峙狀態。三月一日，我增調張自忠軍於滕縣附近向鄒縣濟寧之敵施行攻擊，旋因青島方面之敵有南進模樣，張軍即調往臨沂方面。三月九日左右，鄒縣之敵增加，十四日向我界河陣地攻擊，我軍傷亡甚大，界河被佔，並諜知敵由濟南青島兩方面源源增兵，有大舉南下之企圖；乃令在亳縣之湯恩伯軍團之王仲廉關麟徵兩軍先後馳援，並令孫桐萱集團由魯西向兗州側擊敵人，以策應正面之作戰。十五日敵已增至三萬人，附騎砲各聯隊，戰車百餘輛，已迫進滕縣，我守軍鄧部第一二二師閉城死守，以待湯軍之增援，湯軍

團王仲廉軍之先頭，十六日在官橋佔領陣地以掩護主力之集中，並派一部向滕縣東北攻擊前進，期解滕縣之圍。時敵分兩路已向臨城挺進，我軍猛烈抵抗，雙方傷亡均大，十七日滕縣經敵以猛烈之砲火轟炸後被陷，我守城師長王銘章殉國，旋官橋陣地亦告失陷；我關麟徵先頭師之一旅，乃在沙溝附近佔領陣地，與敵激戰後，十八日被敵突破；惟日來之激戰，予敵以深切之創痛。十八日晚，關軍後續部隊陸續到達，即在韓莊沿運河南佈防，並以王仲廉軍向東轉進，佔領嶧縣東北西南一帶高地，一一〇師於十九日亦到達台兒莊方面，鄧錫侯部則退至韓莊以南整理。

敵陷滕縣後，三月十八日由滕縣增援，對我嶧縣王仲廉軍陣地攻擊，恃其步砲空與機械化部隊協同之威力，竟日向我猛攻，均未得逞，十九日復繼續以步兵猛攻嶧縣，血戰竟日，我軍第四師二十三團團長殉國，全團官兵傷亡慘重，敵乃衝入嶧縣。

臨沂戰鬥

青島放棄後，沈鴻烈即率海軍陸戰隊保安隊壯丁隊等撤至諸城沂水等處，擴大游擊戰，收復蒙陰；二月三日該縣又被敵第五師團板垣征四郎部攻佔，並有會同津浦路方面之敵攻徐州之勢。我為增強魯南兵力，乃令龐炳勛部迅速向臨沂進出，協同沈部在魯南積極攻擊，曾在新泰泗水等處斬獲頗多。至二月二十日，敵欲由魯南直取徐海，猛力南犯，我龐沈兩部節節抵抗，莒縣日照相繼失陷，龐軍退守臨沂，我即調正攻濟兗之張自忠軍向臨沂增援。張軍三月十二日到達臨沂附近，與龐軍協力反攻，殲敵甚衆，

敵第五師團之兩個聯隊幾全被消滅，殘敵於十七日夜向北潰退，我龐張兩軍跟蹤追擊，二十三日敵復增援向我反攻，我仍退守臨沂以北地區。

淮河附近之防禦及江北之游擊

敵自攻陷南京以後，卽向江北推進，企圖打通津浦線，連貫南北戰場。自一月以來，與我在張八嶺岱山舖珠龍橋藕塘一帶對峙，敵屢增援兵，我以韋雲淞軍守備合肥定遠明光一帶，一月十八日明光失守，三十日池河鎭被突破，定遠蚌埠相繼失守，我增援之廖磊集團不克及時趕到；而淮河北岸西三十里舖等處，敵我激戰正烈，各守軍往復衝鋒不下數十次，我空軍亦飛往助戰，猛烈轟炸津浦線之敵。迄三月六日，我以廖集團一部向定遠反攻，並以增援之張自忠軍接替于學忠部淮河北岸各陣地之守備，敵雖數次猛攻，迄未得逞，旋以張軍奉命北調臨沂，淮河北岸，仍由于軍固守，並以韋雲淞軍固守爐橋洛河之線，周祖晃軍在老人倉向池河鎭定遠積極反攻，並到處發動大規模之游擊戰，因之敵被我吸引牽制，大受打擊，雖曾進出淮河北岸，仍不能前進，其大部撤回南岸，形成對峙態勢。

台兒莊戰鬥

敵第十師團磯谷廉介部於佔領滕縣後，卽以一部進佔韓莊，而以瀨谷旅團主力沿台棗支路挺進，欲以迅雷之勢攻佔台兒莊據點，以爲進攻徐州之根據；適我孫連仲部到達該處，予以迎頭痛擊，湯軍團之

王仲廉軍，斯時仍在嶧縣附近與敵相持，另以一一〇師接替關麟徵軍之運河南岸防務，以關軍向嶧縣以東地區挺進，會合王仲廉軍準備攻擊敵人。此時敵逐次增加兵力，自三月二十四日起至四月三日止，磯谷師團主力全被我孫連仲集團吸引於台兒莊附近，而在此旬日間台兒莊之爭奪戰極爲猛烈，敵竭其全力，並運用其優勢之砲兵及機械化部隊（野砲六七十門重砲十餘門戰車三四十輛）猛烈圍攻，我軍孫部之三十一師（池峯城師）以與台兒莊共存亡之決心，奮勇抵抗，反復肉搏，雖台兒莊城塞被敵佔去四分之三，我守軍屹然未動，死力支撐，以待我機動兵團包圍攻擊之成功。敵主力既被吸引於台兒莊附近，嶧棗方面僅存一部，我湯軍團於二月二十六日向嶧棗之敵猛攻，殲其大半，殘部負隅頑抗；敵復由臨城方面增援，我湯軍團乃放棄攻擊嶧棗之計劃，而以主力向台兒莊北側敵之側背猛攻。三月三十一日，台兒莊之敵已完全陷於包圍圈內，斯時臨沂方面敵板垣師團及該師預備役第一〇五師團所編之沂州支隊，再攻臨沂，我龐張兩軍浴血苦戰，敵迄未得逞；敵以台兒莊正面萬分危急，乃將臨沂方面之板本旅團沂州支隊放棄臨沂之攻擊，星夜轉用於愛曲方面，攻我湯軍團之側背，企圖解磯谷之危。我湯軍團乃迅速以關麟徵軍轉用該方，並以周碞軍加入攻擊，一鼓將該敵擊破，仍回師圍攻台兒莊之敵，四月六日晚間將該敵殲滅三萬餘，殘敵萬餘人向北潰退，我軍跟蹤追擊。斯時我堵擊兵團曹福林部，已由魯沿西津浦路南下，到達臨城棗莊北側地區，敵退路被遮斷，乃利用嶧縣附近之良好地形，與堅固城塞負隅固守。

魯南對峙及徐州之放棄

台兒莊敵軍被擊破後，我全線追擊，敵拚死抵抗，我各軍節節進迫，猛烈尾追，敵佔據嶧縣附近之獐山九山及稅郭等堅固圍塞，憑有利地形固守待援。四月二十日後，我樊崧甫盧漢各軍相繼到達戰場，同時敵亦由津浦路陸續增援，以最猛烈之砲火歷次向我反攻，而臨沂方面之敵亦增加甚多，協力繼續向西南進犯。至五月十三日以前，敵軍（第五第十師團第一〇三第一〇五第一一〇師團各一部及山下兵團與酒井兵團一部）與我湯恩伯孫連仲兩軍對峙於楊家集艾山台兒莊及其以西之線。

四月下旬以來，晉綏及蘇皖各戰場之敵，陸續向津浦線南北兩段轉移，企圖包圍徐州；五月上旬津浦線南段之敵，除以一部犯合肥牽制該方面我軍外，更以其第九師團及井關機械化部隊等循渦河出蒙城，而阜寧淮陰方面亦有敵第三第一〇一第一一六師團之各一部活動。五月九日我蒙城被陷，十二日晨敵又陷永城，直趨歸德，更以一部進犯徐州，此時蚌埠附近之敵（第一〇二及第一〇七第一一九師團之各一部）亦進迫宿縣，我廖磊部向西轉移；同時津浦線北段濟寧方面之敵，則以第一一一師團向南進犯，我以守兵薄弱，不敵，十一、十四兩日鄆城菏澤相繼失守。敵並以第十六師團之一部，由南陽鎮西渡南陽湖攻我，西軍之右側，第一一四師團攻我金鄉魚台，十四日金鄉魚台又告不守；我孫桐萱部及商震龐炳勛等部，在魯西開闊地形之下無險可守，敵到處突竄，我節節抵抗，以遲滯敵人向隴海路之南進。我魯南部隊，為脫離目前之不利態勢起見，十三日起整頓西移，於五月下旬我孫連仲湯恩伯等部，各抵豫南鄂北指定地點。徐州則經劉汝明部隊劇烈抵抗後，亦於五月十九日放棄。敵軍企圖包圍我魯南大軍之計劃，全歸泡影，而徐州會戰亦於此時告終。

二、隴海沿線之作戰（二十七年五月下旬至六月上旬）

魯西防禦及歸碭失陷

二十七年五月上旬敵分向皖北魯西轉移，我為集結強大兵團擊滅該敵計，乃以孫桐萱軍主力在相潭里集集之線及微山獨山南陽各湖西岸之李必蕃李英等師，展開鄆城及紙坊集鉅野之線，以掩護大兵團之集中。五月九日，濟寧方面之敵，開始向金鄉魚台鄆城進犯，並一部西渡微山湖進攻沛縣，以威脅我側背。在魯西廣闊之平原內，敵利用機械化部隊，向我間隙內到處竄擾，鄆城魚台金鄉沛縣於十一、十四、十五、十八等日相繼失陷，敵直趨隴海線。五月十一日我俞濟時軍及黃杰軍分在碭山歸德等地已集結完畢，李漢魂軍向歸德輸送，斯時由蒙城北犯之敵豕突北竄，隴海線形勢漸趨緊張，我最高統帥乃令薛岳統率俞黃李三軍為魯西兵團，以擊滅當面之敵。五月十二日，北犯之敵又佔永城，卽以其輕快部隊直趨碭山歸德，於是在韓道口周寨等地發生劇烈之戰鬥。五月廿一日起，敵猛攻碭山，二十四日被陷，黃軍西撤，敵陷碭山後，以一部經虞城轉歸德，主力沿鐵道西進；二十六日開始向我歸德陣地攻擊，二十七、二十八兩日，經敵以猛烈之砲火轟擊後，二十八日歸德又陷，黃軍遂向睢縣柳河集轉進。

蘭封附近諸戰鬥

自五月十八日以來，由菏澤南下之敵第十四師團土肥原部主力，向鐵路集南進，企圖遮斷我隴海線

交通，其一部十七日由新興集向蘭封以東之儀封前進，十八日其主力進至大黃集附近，我當準備於二十一日夾擊該敵。五月十九、二十兩日，竄儀封之敵一部已與我宋希濂軍在儀封及內黃附近發生激戰，同日我空軍第一、五兩大隊，曾出動轟炸永城蒙城貫台集三叉砦及蚌埠敵機場，毀敵橋樑車輛無數；我馬丁機二架，並飛往日本長崎散發紙彈，促其軍民覺醒。二十一日，儀封之敵向西南竄擾，一部當日竄抵興隆集附近，羅王砦白岩附近均發生戰鬥，同時貫台之敵益逐次渡河增加。我程司令長官乃以俞濟時李漢魂宋希濂三軍向蘭封場堌集之線急進，胡宗南軍團由開封方面沿鐵道東進，掃蕩當面之敵，劉和鼎軍任蘭封開封間之河防。二十二日，敵一部續竄羅王砦，二十三日我胡宗南軍團向該敵攻擊，劉和鼎軍拒止該敵北竄；二十三日土肥原竄據羅王砦三義砦一帶者已陸續增多，又有一部由陳留口開始南渡，我李漢魂桂永清兩軍二十四日晨由場堌集協同開始向該敵攻擊，斬獲甚衆。但蘭封方面敵本晨以一部於我宋軍換防之際乘隙竄入，二十六日我宋希濂軍反攻，二十七日乃告克復。斯時我軍仍以主力向羅王砦三義砦一帶行連續之圍攻，頗有進展，二十五至二十九日之間，予敵軍以鉅大之創痛，終以敵負隅頑抗，憑險死守，未能完全殲滅。二十八日我戰略要點之歸德被陷，黃軍主力退集睢縣柳河一帶。二十九日晨敵騎一部竄抵寧陵附近，我程司令長官為避免敵在豫東平地決戰，乃決定轉移各軍，六月一、二兩日陸續向平漢線以西地區撤退，七八九日陸續到達指定地點。蘭封西側之敵於我軍西移後，即繼續向開封前進，六月五日我放棄開封，敵分攻中牟尉氏，該兩地亦於六日失守。敵隨即進擾新鄭，七日轟炸黃河堤，趙口附近河堤崩潰，水流經中牟尉氏沿賈魯河南氾，敵我遂沿黃泛兩岸成對峙形勢。

三、平漢沿線之作戰（二十七年二月上旬至四月下旬）

豫北平漢線之敵，自二十六年十一月五日攻陷安陽，十一日佔領大名以後，因忙於後方之整理，兵員之補充，及東西兩戰場兵力之轉用，遂無餘力繼續南下，乃與我萬福麟部在安陽以南湯陰以北之寶蓮寺一帶陣地相持達三月之久，我併在冀中冀西發展游擊戰。二十六年十二月下旬，敵發動津浦線之戰事，企圖打通津浦線截斷隴海路，予我平漢線以重大之威脅，但師久無功，乃在平漢線方面開始積極之行動，另圖發展。二月八日，敵十四師團土肥原部，以其主力在敵機掩護之下，向我寶蓮寺陣地猛犯，我萬軍高樹勛師奮勇抵抗，激戰四晝夜，卒因部隊傷亡過大，至二月十一日不得已轉進至淇河以西高地繼續抵抗；是時我宋哲元部主力在道口汲縣陣地。九日敵有力一部由右翼方面侵入濮陽，十三日進佔長垣，窺視封邱，十五日急轉西進，以與沿平漢線南下之敵相連繫，而圖攻我宋軍，我宋軍與正面之敵相持數日，因汲縣陣地被突破，於十五日向新鄉附近之既設陣地轉移；又因立脚未穩，敵已跟進，而新鄉以南之元村已發現敵人，我宋軍乃於十八日放棄新鄉向西轉進；旬日之間，在獲嘉修武焦作博愛沁陽濟源各陣地逐次抵抗，阻敵西進，以期確保太行山脈及線東晉南各要道，掩護我山西戰場之右翼。我爲策應宋軍作戰起見，經派兵北渡黃河，向道清線以南，平漢線以東地區進出，迭次予敵重大打擊，敵遂未能渡河南犯。至四月上旬，敵在台兒莊慘敗後，即轉移各戰場之兵力於津浦線南北兩段，以圖包圍徐州，更以一部集結於濮陽濮縣附近，企圖東渡以迫魯西。

四、晉省方面之作戰（二十七年二月中旬至六月上旬）

反攻太原

自南京失陷後，敵企圖打通津浦路，當卽轉移兵力，由津浦線南北夾擊徐州，同時平漢線之敵亦策動攻勢向新鄉南進，互爲呼應。我晉南部隊爲策應津浦、平漢兩線之作戰起見，決向太原之敵反攻；仍以衞立煌爲前敵總司令，統率各部隊向目的地前進，原定二月十五日到達指定地點；惟敵此時亦以津浦線迭經我軍迎頭痛擊，戰事不利，亦變更計劃，企圖以主力略取晉南，先完成其佔據黃河以北之目的，乃以其第一軍（第一〇八師團下元熊彌部）由東陽關博愛二路西進以威脅臨汾，第三軍（第二〇師團川岸文三郎第一〇四師團柳川平照第一〇九師團岡山重彥）循同浦路及其西側南犯，希圖壓迫我軍於黃河沿岸，自二月中旬接觸以來，敵繼續增加，我戰況不利，乃於二十五日開始向汾河以東山地及汾西以南山地轉進，預定自各部到達指定位置後，再連繫兩翼部隊，夾攻汾河以西及向安澤前進之敵。

晉南游擊

二十七年春，侵入東陽關之敵先頭約三四千人，後續爲一〇八師團，陷長治後，一部竄據屯留，主力經長子屯留間出良馬，竄臨汾；同浦線正面之敵爲二十師團及高橋兵團、第一師團山下團各一部，沿鐵道南下，續又轉移主力向我汾河西岸迂迴；太隰公路之敵，爲一〇九師團及板橋（一〇四）師團一部

，進佔汾陽後，一部竄離石，主力經大麥郊出隰縣進犯大寧；另以山下兵團主力及第九師團一部封鎖文交以北各隘口，拒止傅軍南援；並以黑澤兵團（騎）偵察搜索兼以威脅我軍側翼，板橋師團主力任陽曲警備。我爲減少損害，乃於三月中旬不以扼守城鎮爲目的，完全分散於山地，以極巧妙之運動戰殲敵，當將以前所分左翼中央右翼各兵團改爲東南北三路軍，各有系統，縱橫連繫，迄三月十七八兩日，敵以兩師團以上之兵力分路圍攻我鄉吉，十九日吉縣失守，廿二日鄉寧失陷。四月中旬敵又企圖消滅我晉東部隊，調集主力一萬四千餘人，以榆杜武鄉沁縣爲目標，分路由涉縣和順子洪鎮沁源襄垣向該區前進，我爲收復晉東汾西晉北起見，當決定部署如下：朱懷冰武士敏部消滅子洪鎮方面之敵，曾萬鍾劉伯承阻絕東陽關長治屯留，趙壽山楊覺天阻絕高平以南敵之北犯西犯，王靖國對離石汾陽，陳鐵對靈石霍縣阻敵南援，劉茂恩殲滅蒲縣黑龍關之敵，陳長捷殲滅鄉寧附近之敵，孔繁瀛附四十二師王旅殲滅河津禹門之敵，劉戡裴昌會高桂滋殲滅沁源一帶之敵，李家鈺分控絳縣翼城，牽制侯馬南北之敵，彭杰如控制陽城南北，趙承綬、何柱國、賀龍、金憲章等部，分別在晉北服行原任務，各保安游擊隊協助正規軍積極活動。至廿三日，我東路各軍已粉碎敵人圍攻計劃，劉師及徐旅圍攻武鄉將敵擊退；高桂滋、劉戡、魯英麐等部攻克沁源，敵突圍南竄，退據沁源西南之寺溝，經裴昌會部截擊，敵傷亡枕藉；朱武兩師擊退子洪鎮之敵；陳長捷完成肅清吉縣任務，並攻克鄉寧，連合東路軍向臨汾威脅；王靖國軍掃蕩永和石數之敵向中陽進展；郭師已迫近離石城下；趙承綬及賀龍部截斷晉北交通，一部迫近太原，迨二十六至二十九日於長治高平晉城之役，戰況尤爲激烈，每處均斃敵甚多，俘獲輜重人馬無數，殘敵除一部竄武安

外，餘約萬人悉向晉城以南潰竄；復經我游擊隊別動隊之截擊，狼狽萬分；晉城遂於五月一日克復，晉東之敵至此已完全肅清。五月初旬我爲先肅清晉南三角地帶之敵起見，當策定掃蕩該地帶殘敵計劃，自四日起，開始以主力攻曲沃侯馬，扼晉南敵之咽喉，以一部掃蕩三角地帶及臨汾以南同蒲鐵路沿線散駐之敵。鏖戰至六月中旬，相繼克復平陸芮城風陵渡永濟虞鄉解縣榮河稷河禹門諸要地，敵川岸殘部退據安邑運城聞喜曲沃新絳侯馬等處，閉門困守，經我各圍剿部隊之積極圍攻，一方破壞臨汾以南之交通線，使敵補給增援均感困難。汾西方面，自五月中旬經我肅清盤踞蒲縣黑龍關之敵後，僅汾陽離石中陽一帶尙有敵一〇九師團之一部；我軍曾數度攻入城內與敵發生激烈巷戰，敵竟不顧人道使用毒氣，故我未能奏功。晉北方面，自我傅作義軍北上後，相繼克復偏關淸水河和林格爾諸地。五月二十八日，敵分三路進犯，迄六月四日，三路之敵會合於偏關東北近郊，我傅作義軍及何柱國騎兵軍一部迎頭痛擊；五日拂曉，我退出偏關繼續戰鬥；六日我傅作義、何柱國、門炳岳等部圍攻偏關之敵，激戰甚烈，至七日晚敵不支潰退，我軍當卽進駐偏關。

第三節　東戰場

一、杭州放棄及蘇浙境內之游擊

二十六年十一月下旬，我劉建緒部退守杭州附近，廖磊部退守桐廬分水於潛之線，廖部旋調至江北

合肥方面。十二月十九日，我劉軍當面之敵，第九第一〇一師團由菁山市方面向我攻擊，二十二日我向錢塘江南岸轉移陣地，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三日，餘杭杭州富陽均相繼放棄。一月中旬以後，我一面固守錢塘江南岸陣地，一面派兵在錢塘江北岸沿滬杭線配合游擊隊深入敵後方，予以甚大之打擊。數月來敵疲於奔命，只能固守城垣，不敢越雷池一步。

二、宣蕪失陷後皖南之游擊

我軍由淞滬撤退後，敵分路向廣德宣城蕪湖進犯，廣德於十一月三十日失守，十二月八日宣城又陷，九日蕪湖亦不守。南京放棄後，十二月中旬，我薛岳集團在寧國以北地區佔領陣地，阻止宣城之敵，唐式遵集團在南陵銅陵間佔領陣地，阻止蕪湖之敵，同時仍派出有力部隊配合游擊隊深向敵軍後方發動大規模之游擊戰，數月之中，屢予敵以重創，蕪湖之敵，爲保護江南鐵路之連絡，雖屢向我反攻，均被我擊退。

第三章　第一期第三階段

第一節　長江方面——武漢會戰

（二十七年六月中旬至十一月中旬，參照附圖五）

當我軍放棄南京之際，敵欲乘機迫我屈服而未能如願，故徐州會戰後，敵即轉運兵力於長江方面，

企圖深入武漢，破壞我抗戰中心區，使我不能繼續抗戰。民國廿七年六月十二日，敵先以陸海軍犯安慶打通合肥安慶公路，並進佔潛山、太湖。廿三日以波田支隊，在海空軍掩護下進攻馬壋；七月二日，又進攻湖口，敵軍在該兩處，均使用毒氣攻擊，馬壋於六月廿六日失守，湖口於七月五日失守。七月廿三日敵復在九江附近登陸，遂展開武漢會戰。敵進攻部署，係各以二至四團之兵力，分四路前進。其在江南者，一沿南潯鐵路南進，掩護其左側背，一沿瑞武路西進，迂迴武昌之南；其在江北者一沿江北岸進攻漢口，一沿大別山北麓進攻信陽，迂迴漢口之北，此外並以艦隊溯江而上，陸戰隊到處登陸，冀以外線作戰態勢，實行包圍殲滅我軍。我在武漢外圍九宮山脈、幕阜山脈、廬山山脈、大別山脈等地，配置重兵數十師，預築堅固陣地，並在田家鎮兩岸構築江防要塞，待敵進入，予以痛擊。同時我並集中空中主力，阻止敵艦西侵，晝夜轟炸東流九江間敵之艦船及沿江機場，先後出動數十次，炸沉敵船十二艘，傷二十九艘，使敵增援接濟均感困難。敵在九江登陸後，我即退守廬山兩側及南潯路上之既設陣地，敵一〇六師團數度仰攻，死傷慘重，乃於八月廿二日，以第九師團，由港口登陸進攻瑞昌岷山迂迴我陣地之左側背，並以一〇一師團，由星子登陸企圖截斷我南潯路後路，經我軍一部阻止由星子進犯之敵，同時將南潯路正面部隊撤守馬迴嶺附近第二線陣地，利用廬山據點及兩側有利地形，予敵以莫大損害，故敵譽爲天然堡壘，無法攻破。至十月上旬，敵第一〇六師團主力，及一〇一師團一部，祕密迂迴至萬牯嶺附近，被我抽兵包圍，於雙十節國慶日殲敵約四聯隊之衆，敵棄屍盈野，俘獲械彈輜重文件無算。

港口登陸之敵，沿瑞陽路西犯；同時長江敵艦四十餘艘，向我馬頭鎮、富池口南岸要塞猛轟，我軍

沉着應戰，數度將敵擊退，敵乃大量施放毒氣，我軍冒毒固守，敵始終不能急進，每一山頭之得失，皆付無數之生命及巨量之砲彈。至九月廿四日，富池口要塞陷落；其沿瑞武路進犯之敵，在白水街，覆血山等處遭我擊潰，死傷極重。嗣後敵再增兵沿長江南岸及陽新辛潭鋪龍港等處，數路前進，又被我截擊，在龍港、木石港，三溪口、大冶、鄂城、金牛等處予以重創。至十月中旬我逐次向武寧、通城、岳州之線後撤，十月廿五日，敵遂逼近武昌城。長江北岸之敵第六師團，自佔領太湖後，遭我數次反攻，不能前進，至七月下旬乃以海軍掩護其第三師團在小池口登陸，協同第六師團兩路猛攻，我軍苦戰數日，黃梅宿松相繼失陷。嗣後我軍反攻，於八月下旬規復太湖潛山，敵乃改變其後方連絡線於小池口，仍積極向我廣濟東方陣地攻擊，戰況異常激烈，我守軍犧牲甚大，陣地終於被突破，乃退守界嶺第二線陣地，及田家鎮要塞。敵進犯田家鎮，我守軍冒敵機艦砲之轟擊及毒氣之危害，苦戰兼旬，先後斃敵六、七千，於九月廿九日田家鎮要塞失陷。十月初，敵遂利用長江水道侵入田家鎮以西，在蘄春、蘭溪、巴河、黃崗、陽邏等處登陸，策應廣濟西進之敵，十月廿五日該敵遂進至黃陂、威脅漢口側背。

敵由大別山北麓西進者，爲第十師團及第十三師團，以信合路及淮河爲後方連絡線，於八月廿八日猛攻六安、霍山，渡俾河進攻我富金山陣地，經我宋希濂軍予以極大打擊，敵第十三師團死傷過半，聯隊長陣亡二員，嗣因沿淮河西進之敵陷我固始，威脅富金山陣地之側背，我富金山陣地遂於九月十一日放棄。此後敵卽進犯潢川、商城，被我張自忠、孫連仲各部迎頭痛擊，激戰一週，敵濫用毒氣，我軍損害頗多，乃退守大別山既設陣地，敵力攻月餘，始終未被突破；但大別山北麓之敵，已分兵越潢川西進

續佔羅山，九月下旬與我胡宗南軍在信陽以東發生激戰，經我胡軍痛擊，斃敵五千餘，敵退羅山待援。旋敵陸續增加，胡軍損傷甚重，乃於十月十二日晚放棄信陽，固守桐柏附近山地，敵卽轉兵南下，企圖竄入武勝關以西，截斷我襄花公路，我遂放棄武漢，各部遵照計劃，順利轉進，至廿五日敵佔領武漢空城。

總計自六月十二日，敵在安慶登陸起，至十月廿五日敵佔武漢止，歷時約四個半月，大小戰鬥數百次，敵軍死傷在二十萬以上，其所使用十二個師團竟補充五、六次之多，敵之海空亦受重大損失。在廣州失守，粵漢路運輸阻斷之後武漢於戰爭上之實際價值已失，同時我在大後方西南、西北，各項戰時建設，亦已樹立基礎，爲貫徹我國持久抗戰之基本決策，此時自應避免與敵決戰，故放棄武漢殊不足以影響抗戰之前途。

蔣委員長爲加强全國軍民抗戰之信心，特於廿七年十月卅一日發表「武漢撤退告全國軍民書」，明顯申告「寧爲玉碎，不爲瓦全」之最大決心！並期我全國軍民更能盡其最艱辛之努力與大無畏之奮鬥，以求我全民族之徹底解放，原文如左：

敵寇在魯南會戰以前，卽已揚言進圖武漢；迨犯豫失利，侵皖受阻，乃傾其陸海空軍全力，沿江進犯，激戰五月，我將士浴血奮鬥，視死如歸，民衆同仇敵愾，踴躍效命，犧牲愈烈，精神愈振，使敵軍死亡超過前期作戰一年以來之總數。敵人計無所施，乃不得不掩飾其失策，以發動華南之侵戰，於是粵海告警，羊城遭燹。自茲抗戰地區，擴及全國，戰局形勢，顯有變遷。臨此成敗勝負轉移之關鍵，特爲

我全國同胞概述抗戰經過之事實與將來之目標，重加闡明而申告之。

第一、吾同胞須認識當前戰局之變化與武漢得失之關係。我國抗戰根據，本不在沿江沿海淺狹交通之地帶，乃在廣大深長之內地：而西南諸省，尤爲我抗戰之策源地。此爲長期抗戰根本之方略，亦卽我政府始終一貫之政策也。武漢地位，在過去十閱月抗戰工作之重要性，厥爲掩護我西部建設之準備與承接南北交通之運輸；故保衛武漢之軍事，其主要意義原在於阻滯敵軍西進，消耗敵軍實力，準備後方交通，運積必要武器，遷移我東南與中部之工業，以進行西北西南之建設。蓋唯西北西南交通經濟建設之發展，始爲我長期抗戰實力與建國工作堅實之基礎；亦唯西北西南交通路線開闢完竣之後，我抗戰實力及經濟建設所需之物質始得充實，而供給無虞其缺乏。今者我中部工業及東南之人力物力，多已遷植於西南諸省，西部之開發與交通建設，已達初步基礎，此後抗戰，乃可實施全面之戰爭，而不爭區區之點線；同時我武漢外圍五閱月之苦戰惡鬥，已予敵人以重大打擊，而樹立我民族復興之自信心與發揚我軍攻守戰鬥再接再厲之新精神，故我守衛武漢之任務已畢，目的已達。且自敵人侵粵以後，粵漢交通既被截斷，則武漢在一般局勢上之重要性顯已減輕。至就軍事言之，武漢在戰爭上之價値，本不在其核心之一點，而實在外圍之全面；今我在武漢外圍鄂、皖、贛主要之地區及遠在敵人後方之魯、遼、熱、察、綏、蘇、浙，各幹線，均已就持久作戰之計劃，配置適宜之根據與兵力，一切部署，悉已完成，如此不唯無需於武漢之核心，且在抗戰之戰略上言，亦不能斤斤於核心據點之保守而反不注意於發展全面之實力。敵人用意，期在包圍武漢，殲滅我主力，使我長期作戰陷於困頓，以達其速戰速決之目的，因此我

軍之方略在空間言，不能爲狹小之核心而妄廣大之圖；以時間言，不能爲一時之得失，而忽久長之計；故決心放棄核心而着重於全面之戰爭，玆因疏散人口，轉移兵力，皆已完畢，作戰部署，重新佈置，既經完成，乃卽自動放棄武漢核心之據點，而確保武漢四周外圍之兵力，使我軍作戰，轉入主動有利之地。今後武漢雖已被敵人佔領，亦將一無所用，然其消耗時間五閱月，死傷人數數十萬，而其所得者，若非焦土，卽爲空城，繼今以往，全面抗戰，到處發展，眞正戰爭，從新開始。而我軍於進戰退守，不惟毫無拘束，無所顧慮，且可處置自由，更能立於主動地位！敵人對於佔領之地，不惟一無所得，且亦一無所有。往昔敵軍，本已深陷泥淖，無以自拔，今後又復步步荊棘，其必葬身無地矣。吾同胞應知此次兵力之轉移，不僅爲我國積極進取轉守爲攻之轉機，且爲徹底抗戰轉敗爲勝之樞紐，決不可誤認爲戰事失利而退却：蓋抗戰軍事勝負之關鍵不在武漢一地之得失，而在保持我繼續抗戰持久之力量。

第二、願吾同胞深切記取我抗戰開始時早已決定之一貫方針，從而益堅其自信。所謂一貫之方針者，一曰：持久抗戰，二曰：全面戰爭，三曰：爭取主動。以上三義者，實爲我克敵制勝之必要因素，而實決定於抗戰發動之初。年餘以來，一循此旨，未嘗稍渝，自今以後，亦必本此意旨，貫徹始終。蓋暴敵自九一八發動侵略，猖狂恣肆，野心日張。我中樞爲保衛國家，已察知最後犧牲關頭無可避免，故早已於西部奠立今日對敵持久抗戰之基礎，凡我同胞應知今日之抗戰，卽爲完成建國永久之基礎，又應知不經此次長期之抗戰，決不能獲得建國自由之時期。凡玆由統一而戰而建國之一貫政策與必經之革命程序，早已確立於先，深信必能貫徹始終，以克底於成。吾同胞試重新檢取中正日常之所言與所行，而與

十六個月來戰事經過相印證，卽可瞭然於抗戰戰事之特質與我方決策之基點。在戰事初發之時，中正在廬山講演卽謂：「戰事旣起，唯有全民族之生命犧牲到底，再無中途停頓妥協之理」，說明「戰端一開，地無分南北，人不分老幼，皆應抱犧牲一切之決心」，此卽持久抗戰與全面戰爭之說明也，去年雙十節更明告我同胞：「此次抗戰非一年半載可了，必經非常之困苦與艱難，始可獲得最後之勝利」，此猶恐我同胞當時未明戰事必經長期與必發展至全面之意義，故具體指陳，以供全國之省察也。及後首都淪陷，人心震撼，中正又昭告同胞：「此次抗戰爲國民革命過程中所必經，爲被侵略民族對侵略者爭取獨立生存之戰爭，與通常交戰國勢均力敵者之戰爭，大異其趣！我之抗戰，惟求我三民主義之實現，與國民革命之完成，故憑藉不在武器與軍備，而在强毅不屈之革命精神，與堅忍不拔之民族意識」。更復說明「戰爭成敗之關鍵繫於主動成分之多寡，我之所以待敵者，卽爲久戰不屈，使敵愈深入而愈陷於被動」。此則更就此次戰爭之特質，充分指明抗戰到底與爭取主動之必然結果也。

夫唯我國在抗戰之始，卽決定持久抗戰，故一時之進退變化，絕不能動搖我國抗戰之決心！唯其爲全面戰爭，故戰區之擴大，早爲我國人所預料，任何城市之得失，絕不能影響於抗戰之全局！亦正唯我之抗戰爲全面長期之戰爭，故必須力取主動而避免被動。敵我之利害與短長，正相懸殊，我唯能處處立於主動地位，然後可以打擊其速決之企圖，消滅其宰割之妄念。以我土地之廣，人民之衆，物產之豐，戰區面積愈大，我主動之地位愈堅，必使敵人之進退動止，依於我之戰略而陷於被動地位，而我之攻守取捨，則絕不受制於敵。今後之軍事行動，已不復如在上海南京作戰時因於地形與其他關係而不得不受

若干被動之牽制，敵人無論如何進攻與封鎖，皆不能動搖吾人主動之方略與戰術，最後勝利，更可操券以俟，只須吾全國軍民，共矢持久不屈之決心，執行全面攻擊之戰略，不餒不撓，戮力奮鬥，則抗戰彌久，精力彌充，戰區愈廣，敵力愈分，縱不問國際變化之如何，而敵人必以久戰疲竭而覆敗。蓋中正前已言之，我國抗戰，絕非如普通歷史上兩國交綏爭雄圖霸之戰爭，以我之抗戰，在敵寇爲欲根本吞併我國家與滅亡我民族，在我國則絕不能容許我國家民族獨立生存有絲毫之危害；故我之抗戰，在主義上言，實爲民族戰爭，由完成國民革命之使命而言，亦卽爲革命戰爭。革命戰爭者，非時間與空間所能限制，非財政經濟交通上外來之阻難所得而限制，更非毒氣與炸藥等一切武器之損害與傷亡犧牲之慘重所得而限制。革命戰爭無時限，目的達到之日，始爲戰爭之終結！革命戰爭無前方後方區域之限制，整個國境，隨處皆得爲我軍之戰場！革命戰爭不計較有形兵力之優劣，亦不畏犧牲挫折與傷亡之嚴重，更不因物質供給之缺乏而影響於作戰，卽令武器經濟全無供給，海上交通全被封鎖，而我三民主義之民族革命意識與精神，不斷煥發，必可奮鬥到底，以迄於成功；何況我軍武器早已充備，交通斷無阻絕之患耶？蓋民族的國民革命之長期抗戰，未有不得到最後之勝利，此古今中外之歷史如美如法如俄如土對侵略與壓迫者之長期抗戰，終能獲得國家獨立與民族自由之一日，卽其明證也。而且於此次戰爭之過程中，益可證明敵寇侵略之暴力愈肆，吾人之抵抗力亦必愈强，戰爭中傷亡消耗愈大，而我新生力之發展，以及我創造力與建設力之恢復，亦必愈速。故我全國同胞，當此抗戰轉入重要關鍵之時，但須追憶我抗戰開始時所決定之方略，與我政府移駐重慶時之宣言，則決不因當前局勢之變化，而搖動其對於抗戰之信心

！但須認淸持久抗戰與全面戰爭之眞諦，則必能以更大努力承接戰區擴大後之新局勢而益勵其奮鬥與決心。自今伊始，必須更哀戚更悲切更踏實更刻苦，更猛勇奮進，以致力於全面之戰爭，與抗戰根據地之充實，而造成最後之勝利。語有之：「行百里者半九十」，最後之成功，必賴於最艱辛之努力與大無畏之奮鬥。又曰：「寧爲玉碎，不爲瓦全」，必須我人抱定最大之決心，而後整個民族乃能得徹底之解放。國家存亡，抗戰成敗之關鍵，全繫於此，願與我全國同胞共勉之！」

第二節　南戰場——敵在大亞灣登陸及廣州失陷

武漢會戰開始後，敵苦戰四閱月，其兵力消耗之鉅，爲開戰以來所未有。敵爲策應武漢會戰，並謀切斷我國際連絡起見，乃於台灣集結部隊約四萬餘人，於民國廿七年十月十二日在南海大亞灣之澳頭附近，用敵艦數十艘及飛機百餘架掩護，强行登陸，我守備部隊兵力薄弱，無法拒止，敵先後陷淡水、惠陽、博羅、增城、石龍等地，猛撲廣州，我水陸交通俱遭破壞，部隊集中困難，廣州於十月二十一日遂告失陷；我余漢謀集團乃轉移至淸遠、橫石、良口墟迄新豐之線，阻止當面之敵，一面整頓態勢，準備爾後之作戰，斯時我陳耀樞兩旅留在惠、淡、虎、寶地區，牽制敵人後方，我正面各軍卽對敵施行襲擊，十一月廿四日克復從化，十二月九、十兩日相繼克復惠陽、博羅、寶安。敵因正面過大，處處受我威脅，乃放棄大亞灣方面之連絡線，將其兵力退集廣州附近，憑險固守。

第三節　東戰場

東戰場之游擊戰——自徐州會戰告終，敵轉用兵力於長江方面，對於東戰場則以少數部隊固守各要點，我軍爲牽制敵軍起見，乃以劉建緒部任滬杭一帶，上官雲相部任京杭一帶，唐式遵部任江南鐵路沿線及沿江岸之游擊。半載以來，各游擊部隊頗爲活躍，曾一度克復富陽、溧陽、宜興、當塗、宣城等處，又先後克復海寧、海鹽、吉安各縣城，且隨時對敵後方連絡補給線及僞組織予以重大破壞及威脅。我江防砲邀擊敵軍艦及運輸艦，尤奏偉功。

第四節　北戰場

一、津浦及平漢沿線之游擊戰

當武漢會戰之際，津浦沿線之敵，亦欲以小部隊保守要點，於是津浦北段方面我石友三部配合地方游擊隊，南段方面我韓德勤部，分別擾亂敵人後方，歷次予敵軍以重大之打擊，敵人深溝高壘，莫敢越雷池一步。

平漢線方面，自敵機炸毀黃河河堤，洪流南瀉，豫東之敵第十六師團，即轉用於長江方面，第十四師團主力，轉移於道清鐵路沿線，此時我有力部隊，亦先後向湘鄂贛方面轉移參加武漢會戰，豫省大河南北當面之敵，雖兵力不大，但我之有力部隊既均已他調，故無大規模之積極行動，僅一面策應晉南方

面友軍作戰，一面發動游擊戰，敵人在我豫魯境內，除佔領少數據點外，別無發展，且無時無地不受我遍地游擊隊之攻擊，不僅被佔領區域之偽組織不能實現，我政府政令之推行，仍能普遍於各地，並加緊組訓民衆，增加抗戰力量，敵欲統治其佔領區域之迷夢，蓋已根本粉碎無餘。

二、晉省之游擊戰

晉省戰事，自我軍開始掃蕩晉南三角地帶之敵後，經月餘之激戰，斃敵不下二萬餘人，其第二十師團殘部，困踞曲沃、候馬、新絳、聞喜、運城各城鎮，外援斷絕，僅恃飛機運送彈藥，苟延殘喘，我缺乏攻堅火器，未能予以徹底消滅，殊爲遺憾。及至徐州會戰終了，敵抽調在豫東北之第十四師團，第一〇八師團，及其第四混成旅團，分三路入晉，希解曲沃之圍。七月杪，其土肥原師團附川谷等部，分兩路向我進犯，一路向大口村（晉城南六十里）前進，六月廿九日進佔天井關（晉城南四十里），一路自三十日佔我晉城後，七月三日復陷我陽城，五日夜其一部進至沁水受我截擊，傷亡甚大。八日該敵乃陸續通過鄔嶺向翼城西進，經我彭師王旅於十五日在沁水西南許家莊、五柳莊、劉家山等處襲擊，激戰甚烈，相持至廿六日，敵回竄沁水，二十九日晨復經我各部隊於王寨、東鄔嶺之線圍擊，血戰數日，除少數之敵突圍逃竄外，餘均被我殲滅，我相繼克復沁水、翼城、曲沃等地。

濟垣之敵，自七月十二日以來陸續增加，向垣曲方面前進；該方面之我軍，避開正面，集結於邵源以北，同善鎭以東地區準備襲擊，另敵一部由曲沃經絳縣、橫岑關、泉落鎭，向垣曲攻我側背，我另一

部即撤至垣曲以西，準備與友軍協同東西夾擊。十四日敵進犯垣曲，我軍當向該敵左右截擊，十七日我軍克復垣曲城，敵不支向臯落鎭方面潰竄，我跟踪追擊，十九日進佔王茅鎭、王村鎭，敵狼狽繼向横岺關竄去。

盤據晉南各要點之敵第二十師團，得補充後，其一部自八月十五日起，分三路向永濟進攻，十七日永濟失陷，二十八日又陷我風陵渡，同時横岺關方面，自八月下旬，敵我相持以來，迄九月二十四日、二十五、二十六三日，敵第二十師團之大部，復大舉向我横岺關以南陣地猛攻，我奮勇逆襲後，向臯落鎭以南地區轉移。十月五日，我分向臯落南北之敵攻擊，七、八兩日，同善鎭敵二千餘在駱駝窰一帶被我擊潰，紛向垣曲西北潰竄，經我猛追，先後克復王茅鎭、口頭村、上下南蔡等處，斃敵甚衆。十八日晨我續攻佔，臯落、官店，殘敵分向横岺關、冷口、横水一帶逃竄。

華北之敵，企圖肅清晉冀察邊區內之我軍，於九月下旬會合各路敵軍五萬餘人，飛機數十架，圍攻我晉冀察邊區。我以一部固守邊區內各據點，另一部出包圍線外，配合我平綏、平漢、正大、同蒲等線各部隊，分襲敵之後方，敵之圍攻計劃遂告失敗。大部敵人自十月廿一起，相繼向平漢、平綏、正大、同蒲等線撤退，其後方阜平、柏蘭、台懷、石咀經我先後克復，繳獲大部軍用品及糧秣。

綜計諸役，敵聯隊長以下犧牲極大，而我則傷亡甚小，在此階段內，我晉省各部擴大游擊戰，實已收獲甚大之效果。

第四章　第一期作戰經過之檢討

本期爲我軍以空間換時間，消耗敵人實力時期。自蘆溝橋事變起，至武漢會戰完結止，歷時十六個月，其間分爲三階段，自開戰起至退出南京止爲第一階段，此後徐州會戰完結止爲第二階段，及至武漢會戰完結止爲第三階段，在各階段中先後消耗敵軍共七十餘萬人。關於本期作戰經過中所得血的經驗與教訓與今後我軍應有之改進，蔣委員長曾作如左之講評：

紀律方面

紀律爲軍隊之命脈，尤以現代大軍之作戰，對於紀律最爲重要，紀律有精神上形式上兩種，今後第二期作戰，各部應特別注意糾正第一期對於紀律之缺憾，茲分述如後：

一、無形的精神上的紀律：

㈠對戰略估計

1. 要認識第三階段抗戰所獲之戰果——主動的誘敵進入更大範圍的全面戰，更長期的持久戰，敵人所遭受之失敗等——敵人速戰速決爲戰略方針，被我擊破後，殲滅戰之企圖今後更成爲完全不可能，我們做將領者，如不能認識我們所獲之戰果，自然不免陷於悲觀搖動。

2. 敵之困難更甚於我，敵遠涉重洋而來，對於天時地利以及生活習慣種種困難情形，自當百倍於

我，殆毫無疑義（如敵在瑞昌作戰請援之報告等），如只知我軍之困難，而不估計敵之困難更甚於我，或估計不足，必然一遇困難，卽表現毫無忍受困難之精神，須知所謂最後五分鐘之意義，卽正於戰略上之正確估計也。

3.我們的進步及有利之條件，須儘量發揮我之所長，以攻敵之所短。

(二)要有前進必勝之信念，並發揮深入敵後之精神，如在滬戰時，某外人評我軍一聞調至後方之消息，卽有喜色，此種現象，確屬不免，如此次作戰，有少數部隊，令其加入作戰時，則每每陳述種種困難，稍經損傷，則虛報傷亡重大，要求後調整理。甚有要求開至某地者，更有自動開走，或不待命令擅自撤退者，此種心理，實爲我革命軍人最大之恥辱，今後須徹底發揮深入敵後，求取勝利之精神。

(三)要求達成任務不可作無謂犧牲：查犧牲精神原爲軍隊至上之精神，但感此次作戰中，不免有少數將領，不明犧牲精神之精義，且不計代價之如何，更不問能否達成任務，致有以早速犧牲了事者，此不僅對不起被犧牲者諸先烈，而爲最卑劣錯誤之心理。

(四)報告要實在：作戰時有對於自已實力，以多報少，冀求減輕其任務，領經費時，則以少報多，而對敵情則尤多張大虛報，更以對於敵人兵力，一般均以少報多，使上級處置失憑；兵法云「知己知彼，百戰百勝」，而我各部隊如此虛報軍情，勝利之公算，當然爲之減少。

(五)準備深入敵後須將所有力量用以制敵，我們必須徹底消除到後方去之心理，或私存械彈於後方，

希圖保存實力之行為，不待命令，擅自撤退，惟恐脫離戰場之不速，此實為最無恥之怯懦心理，殊不知我必須犧牲所有力量，用以制敵，才能得勝利之代價，而此種代價，決非自私者所能得到，同時自私者亦決不能生存也。

(六)應加強新兵力量以消滅敵人，各將領不可以部隊皆新兵無訓練而圖卸責，須利用機會教育，儘量設法補救。

(七)對於部下不必存怕得罪部下之心理，同時部下亦有認為上官之要求為非分者，我們要打破姑息及放肆之失敗因素。

(八)高級者不應常想保升下級有求見好於下級，而下級者，亦不得以此定長官之恩怨，須知國家名器，不得為個人作人情。

以上各點，為關於心理方面應有之認識、希望我全體將領，共同奮勉。

二、有形的形式上的紀律：

(一)以身作則：我們在批評他人不聽指揮，或是說某人指揮不當以前，我們首先要做到自己聽指揮，自己指揮得當。

(二)必須服從命令，指揮才能統一：我將領中，每有以他部歸其指揮不願，以彼部歸他人指揮亦不願，因此增加部署之困難，而使指揮不易統一。

(三)建立互信：對於部隊須要切實做到和字，不要存汝我之分，過於自信自己帶過的部隊，即使虛報

情況，亦信以爲眞，同時對於友軍，我們更須建立互信，不要每存疑惑，放棄責任，因如此可使處置行動每多舛謬，蓋戰場生命爲整個的，友軍失敗，本身亦必遭其挫痛，與友軍鬧意見，其實即是爲敵人造成勝我之機會也。

(四)顧全大局：作戰之應攻應守，決不能只從局部來看，乃基於全般戰略方針而定；若一部單獨行動，雖個別判斷以爲正確，但結果往往會妨礙大局，故爲指揮官者，尤以高級指揮官必須顧全大局，不能僅見及局部，而以之斷定大局，則一切困難，自可減少也。

(五)領導民衆（此爲我軍最嚴重之問題）：今後勝敗關鍵，全在我能否把握民衆，換言之，在能否與敵僞去爭民衆，過去之缺點，必須嚴禁與切改。

以上各點，爲屬於有形的紀律鬆懈的事實，望切實痛改爲要。

戰略方面

我各部隊因其性質複雜，裝備不一，以致在指揮上，最爲困難，至此期作戰，在戰略上仍本持久消耗之目的，以空間換取時間，實行節節抵抗之持久戰，在戰略上雖不能全無錯誤，但一般說來，確已達成任務，因敵佔領廣大地區後，已陷於進退維谷之境，還發生一種畏懼被我擊敗之心理，故我勝利之基礎，確已建立，現在端在研究過去之經驗，改正一切缺點，以完成勝利，玆將關於戰略方面應改正各點，分述於後：

一、戰鬥序列

㈠須減少指揮級次：指揮級次太多，於是各級司令部之組織，不能健全，既使交通通訊等特種部隊兵力分散，幕僚人員不敷分配，同時層次過多，命令轉遞不易，影響所及，非但一切不經濟，而且誤時誤事。

㈡應打破人事顧慮：訂定戰鬥序列時，若因為人事上之顧慮太多，則戰鬥序列即不能按作戰上之需要而訂定之。

二、軍隊區分

㈠單位不可太多：因大單位（如總司令部、軍團、軍、師等）太多，而實力不充分，又以各部力量參雜不齊，不能適合作戰上之要求以行區分。

㈡應注意配合：各部隊情形不同，因此戰鬥力亦不一致，故區分時，關於各部隊配合最要注意。

三、作戰方面

㈠應確實估計部隊之戰鬥力，此次戰略方面之部署，因限於事實及兵力，而不能為適切之部署，尤以對部隊之戰鬥，估計稍有錯誤，因此而影響全局者，如南潯路在金官橋方面與敵相持，而瑞昌方面正激烈戰鬥之際，初有少數敵人向瑞昌東南區活動，不料該地區守軍第〇集團軍，與其接觸即潰，致使敵得乘機竄入新塘埠岷山，而威脅我南潯正面之側背；此外在崇陽以東地區之部署，初以為我新銳之部隊第〇軍團定能挫折來攻之敵，不料均出意外，以上各點，為其犖犖大者，照

理均不應有失敗，結果之影響，關於全局之失敗，乃至始終不能挽救，此皆由於估計不確所致。

㈡須避免側背之感受性：若不注意梯形配備，常有因敵一小部竄入我之側背時，不能設法消除之，而正面常受其影響，因此敵人每以此種戰略而制我，此應特別注重與切改爲要。

戰術方面

我在戰略方面，雖已達到目的，但在戰術方面，缺點還是很多，我們必須用過去血的經驗與教訓，在戰術上力求改進，以保證戰略上之成功，茲將應注意之點，列舉如次：

一、運用上

㈠須具旺盛之企圖心與責任心：若我們心理，被「不求有功只求無過」所支配，缺乏旺盛之企圖心，只希望敵人不來攻我，而不能利用機會，以求打擊敵人，此亦最卑鄙無恥之心理，凡我將領，應徹底痛改。

㈡須具機動性與强韌性：我軍最大弱點，爲攻擊時，只知由正面衝鋒，因之行動遲緩，以致損傷大而成功小，我們必須利用機動，尋求敵之弱點而攻擊之；在防禦時，更不可作一線式之配備，因一遇敵人來攻，易被突破，被突破後，若不能反攻及逆襲以殲滅來攻之敵，不免向後撤退，甚有潰退者，故必須注意機動性與强韌性。

二、部署上

㈠注意疏散與縱深配備：現代戰爭，因火器威力之增强，及空軍發達，戰術上亦隨而變化，爲求減少損害增加强韌性計，無論攻擊防禦均取疏散之隊形，及縱深之配置，以行戰鬥。但我軍本期作戰中，尙有以「密集隊形」及「一線式之配置」以行戰鬥者，因此攻擊時，在短少時間內，卽受極大之損害，又以縱深不够（預備隊太少），一受挫折，卽無力再攻，防禦時，一被突破，卽無術挽救。

㈡佈置兵力須着眼於重點：我軍將領，在佈置上普通之弱點，卽將兵力「平均分配」於第一線，而不知選擇重點，以其優勢兵力配置於重點方面，又不肯照戰術原則，控制相當之預備隊，因之預備隊兵力過少，使用時機，又皆過早，乃致預備隊用盡，以後一遇情況變化，卽感應付乏術之苦，此後更應切實注意，力爲糾正。

㈢連絡與掌握須要確實：對上對下及左右友軍，均應注意連絡，卽對於自己指揮之部隊，亦不能失却連絡與掌握，若果企圖躲避而不與其上級取連絡者，應爲軍人最大之罪惡。

㈣搜索警戒須周密：不注意搜索警戒，尤爲我各部隊常犯之缺點，因不搜索，對於敵情常不明瞭，因不警戒，以致常被敵人襲擊，而一遇敵襲，卽張惶失措，混亂潰散，故搜索警戒，就其動作上言，爲極小之事，但其關係指揮則極大，蓋搜索警戒，猶如人之耳目也。

以上各點，爲就作戰經過中所感較大之缺點列舉而言，至於原則方面，則希各自研究。

戰鬥方面

就戰鬥方面而言，以技術不佳，爲最大之缺點，此固由於訓練不足，但我各部不注意機會教育，亦爲其原因之一。在長期抗戰中之部隊訓練，應以一面作戰一面教育之方式，不斷訓練，勿存訓練必須在後方始能實行之心理。

一、精神上

㈠發揮攻擊精神：攻擊精神者，卽殺敵致果之精神也，爲軍人必具之精神，雖防禦時亦應具之，但我若處於被動，甚至畏懼敵人，則勝利卽不能保證，故今後應注意養成各級官兵戰鬥時之攻擊精神，有進無退，有我無敵。

㈡戰鬥意志要堅强：若官兵爲向後方去之心理所影響，則當戰鬥時，必缺乏堅强之戰鬥意志，須知戰鬥之勝利，在最後五分鐘。凡具有堅强不拔精神之軍隊，必能獲得最後勝利，在長期抗戰中，尤爲重要。

二、技術上

㈠注意火力運用：步砲火力必須協調，卽就步兵火力之配置而言，亦極重要，火戰佔戰鬥中之大部，若火力運用不當，火網配備不周，則已失去勝利要素之大部，故以後務必研究各種兵器之特性及其使用。此外射擊技術，亦甚重要，有精良之射擊，旣可節省彈藥，復可以火力殲滅敵人，使

敵無法接近，在防禦戰鬥中尤爲重要。

㈡地形地物之利用：利用地形地物，一面可以減少損害，同時亦可祕匿我之行動與兵力，且可依地形地物之利用以發揚火力，此事雖小，若能運用適當，收效則極大，對於僞裝與假工事，尤應十分注意，此爲現代防禦戰減少我軍損傷，消耗敵軍之要訣也。

兵員補充

關於兵員補充方面，應注意之點如次：

一、分別先後緩急切合實際要求：如在武寧之第〇軍撤下後二、三週，補充兵尚不能到達，至此後武寧方面之作戰，即受其影響。

二、調補確實：對於補充兵之指撥，因層層輾轉，有已指定開至某地補充於某部，忽又他調，遷延時日，徒勞往返，躭誤訓練。

三、調補迅速：按命令上計算，該部之補充兵業已超過應補充兵額，但實際並未收到，由於公文上之往返而躭誤補充。

後方勤務

一、補給

㈠兵站機關應使固定，因各級兵站多隨指揮官而行動，因此指揮官調動，兵站亦隨之更動，但兵站之交替，事極繁瑣，不若一指揮官所屬之行動之易，且新任人員，對於兵站線情形不熟，以致影響補給者。此後宜將各兵站線路及各負責者使之固定，非至不得已，不輕易更動，以資熟手。

㈡健全各級兵站組織輸送，因各級兵站組織不健全，輸力不足，致各部隊常有要求兵站總監部將糧彈送至最前線者。在兵站總監部方面，因其擔任補給部隊既多，區域又寬，當無法滿足此種要求，以後應劃分管區，各盡其職，以求補給圓滿，暢利無滯。

二、通訊聯絡

㈠健全組織：以後通訊器材供給不易，須要各級指揮官多設替代方法之補助品，一面增加技術人員，務使更求充實。

㈡確實聯絡：若果組織不健全，必致影響到聯絡不確實。而各部隊不講求其他補助方法，亦為一因。

㈢緊張工作：各通訊機關工作必須緊張，以求增加工作效率。

㈣注意指導：對於通訊聯絡，必須注意，各通訊機關之工作，萬不能鬆懈，應由各主管機關長官與各部隊主官，親自不時注意檢驗與考核，此為重要之一點，須知戰鬥之勝敗，全在一切命令情況之下達與報告等通訊聯絡之迅速確實，故其關係作戰之成敗，最為重大。

三、衛生

㈠傷病兵之救護治療：各級衛生機關之組織，應特別改良，力求健全，藥品及治療器具，更要不時檢查，才能遂行對於傷病官兵之救護及治療，以免增加傷病；並設法將輕傷重傷，分院療治，輕傷醫院可設在戰區內，重傷醫院始設在較遠之後方，以後必要以軍爲單位，將其所屬各軍之傷病，以收集於其所屬軍醫院爲原則，如此治療管理及歸隊均多便利。

㈡日常衛生：關於飲食起居之衛生，在戰場中尤爲重要，對於環境衛生，務須講求，如便溺務須有定所，以增進官兵之健康，亦卽增進戰鬥力也。

第五章　第二期第一階段

第一節　我軍之部署

武漢撤退後，敵我作戰又轉入一新的階段，爲求確實獲得最後勝利， 蔣委員長曾召集長沙、南嶽、西安各次會議，指出第二期作戰之特質，在轉守爲攻，轉敗爲勝，希望大家學習曾、胡中興之精神，要堅忍持久，以濟遠大；要忠誠樸拙，和衷共濟；要明恥教戰，誓復國仇。

關於本期整軍作戰之改進事項， 蔣委員長特手訂要則，剴切指示如次：

一、抗戰四要實施綱領：

㈠提高士氣：

1. 增强政治黨務工作。
2. 造成同仇敵愾心—恨敵不怕敵。
3. 養成忠黨愛國心—保衛國家，犧牲小我。
4. 闡明我軍抗戰之必勝性。
5. 闡明敵軍侵略之必敗性。
6. 刻苦自勵，先憂後樂。
7. 冒險犯難，率先躬行。
8. 賞罰嚴明。
9. 財政公開。
10 爲事擇人（不用私人）。
11 推動精神教育。
12 熟習戰鬥技能（藝高胆大）。

㈡收攬民心：

1. 加强政治工作與主義宣傳。
2. 撫輯流亡，保護商旅。
3. 不拉夫，不擾民。

4.賠償民衆損失。
5.嚴行糾察軍風紀。
6.扶助辦理地方事業。
7.訪問鄉耆。
8.維護老幼。
9.設立民衆學校。
10召集當地青年子弟分別訓練，並予以服務機會。
㈢愛惜物力：
1.緊縮節約。
2.善於利用。
3.過期被服裝具應嚴令收繳。
4.獎勵收拾遺物棄材以充國用。
5.保護騾馬，由各級主官特別注重，隨時檢查。
6.修理車輛與負責保存。
7.修理雜物，保存廢物。
8.編訂器物管理法，並嚴格實施。

㈣撫養傷病：

1. 加强政治工作，宣傳工作（多講忠勇故事）。
2. 愛兵如子，視病猶親。
3. 革除醫院積弊，徹底改革軍醫。
4. 發給負傷歸隊各費（各醫院酌給週轉預備費）。
5. 常派專員慰問。
6. 安撫傷兵家屬。
7. 各地駐軍在其附近設立收容所。
8. 發動民衆沿途設茶水站。
9. 各師設置撫問人員。
10 前線附近一百里內增設臨時收容所。

二、第二期抗戰工作整軍作戰應特別注點各點：

㈠一切事務計畫與組織，皆要從緊縮節約與充實着手。

㈡注重學術科之研究與按期考驗（分戰術、築城、交通、地形、射擊，其餘如主義之測驗，品性修養之評定等）。

㈢注重政治常識，與民衆之訓練組織方法。

(四)游擊戰：要嚴肅紀律，宣傳主義（要重行動，以身作則），尤應能刻苦耐勞，政治工作（管、教、養、衛），改造社會，軍隊社會化，爲民衆服務，保衛民衆與地方，偵探嚴密，諜報迅速，行動祕密靈捷，裝備輕易，破壞技能，交通與通訊之技能，及運輸通訊路線之設備。

(五)各部各師之經濟公開，每月必須有一收支實數對上對下之報告。

(六)賞罰嚴明（每月終將所部之功過賞罰，公佈統計總表一次）。

(七)軍醫署對軍醫改良整頓之徹底研究，與實施改革（最要在監督考核之勤快確實）。

(八)用物方面，須特別注重各項代用品，與補給品，及預備品。

(九)諜報人才之組織訓練與其學術，各部應卽特別注重，一面由軍委會軍令部負責主持，認眞辦理。

(十)命令下達後之監督，在我國最爲重要，各級官長皆應注意，又其監督實施之方式，應由軍令部依據陣中要務令所規定之精神，加定補充辦法，令各部隊長遵照施行，蓋每一命令下達後，欲其確實做到，必在下令者與受令者有相當之學識道德經驗，各盡其最善之努力，方能收獲命令之成果，在今日之我國，勢須以固定之方式，責令實施，使命令能貫徹，使各級官長漸能習得此種素養。

(十一)特別注重對於下級官與士兵之壯烈犧牲者之表彰（各戰區政治部可辦一白話文之小報，以宣傳此項事蹟爲主，與優待俘虜，禁殺俘虜）。

(十二)爭取活擒俘虜，與優待俘虜，禁殺俘虜。

三、第二期抗戰之要旨：

㈠政治重於軍事。

㈡民衆重於士兵。

實行用兵不如用民，教民要如教兵，教兵即教子弟之精神。

㈢精神重於物質。

一物要作二物用，一人要作二人用。

一彈要作二彈用，一日要作二日用。

全在於精神補助物質之不足。

㈣組織要重實際（不重名位）。

軍需軍醫參謀副官情報通信運輸各種機關，要重新整頓檢查，切實考察人員之能力與學術，務使其稱職盡責，方能綜覈名實，增加工作效率，達成抗戰使命。

㈤訓練重於作戰。

幹部之挑選、考試、訓練，尤爲重要，須要輪流分期繼續不斷的訓練，尤要按期檢閱，並評定甲乙成績，按月公佈。

㈥情報重於判斷與想像。

研究敵情，注重挑選諜報工作人員，分析當時實際環境，製定各種工作計劃。

(七)整理重於購置（整理、管理、修理、處理）。

(八)宣傳重於作戰。

(九)紀律重於一切。

(十)命令重於生命（爲執行命令雖犧牲生命亦在所不惜，所謂捨生取義者是）。

(十一)行動重於理論。

(十二)分組會議，檢討工作，自我批評，重於正規教育。

(十三)各種工作計劃與訓令，要定期實行，並檢查考驗，評定賞罰。

(十四)專技重於博學（簡單容易）。

(十五)常識的重要—有常識方能因地因時因人因物制宜。

(十六)緊縮重於生產，節約重於豐裕。

(十七)注重政治、經濟、科學、常識與三民主義之理論及其哲學基礎。

(十八)建設、創造，重於戰爭。

我軍將領必須覺悟以後抗戰勝利之基礎，全在於我能獨立作戰，自力更生，事事要節約緊縮，勤苦忍痛，獨立自主，準備作五十年之苦鬥，則抗戰最後勝利之目的，方能達成也。

四、學校機關與部隊的教育之重點—（多用競賽與檢查方法，啓發受教者自動、自覺、創造、與負責之

特點）。

㈠實施戰時生活與動員精神。

㈡養成羣育（集團生活）與公德性，新兵教育尤應照新生活運動規條實施（此要我們各級官長先行改革實行，以身作則）。

㈢學校生活與戰地生活（勤苦）一樣，應以戰地生活爲一切教育之標準（官長士兵化）。

㈣機關卽學校（主官應負部內員屬教育之責）。

㈤教育必須使受教者對於其任務自動自覺，熱心積極徹底的做完，並養成心到目到口到手到足到的實踐習慣，特別注重管理教育（學校尤應注重），養成其處理修理整理三本能，卽使其能將廢物廢人廢時廢地積極利用。

㈥提高軍隊、機關、學校之黨的組織與政工人員之負責心。對於軍需、軍醫、軍紀、運輸等，皆應賦予各級政工人員以考核與報告之權，如有必要，並可派政訓處長兼軍法官。

㈦各部隊、各學校、各機關，特別提倡小組會議，自我批評，此須要主官親自指導與檢查（若此制度不能確立與注重，決不能整頓一切，更不能建立軍隊，此我各將領更應徹底覺悟）。

㈧注重獨立作戰與各自爲戰之精神（養成官兵獨立性、創造性、自動性、自覺性、負責性、與祕密性；冒險犯難無孔不入）。

㈨編制與裝備皆注重簡單機動與實用（注重養成吃乾糧之習慣）。

(十)獎勵修理、整理、管理、與廢物利用心理。

(十一)應讀之書：操典與綱領，指揮綱要，三民主義，建國方略，建國大綱，民權初步，各種教令與訓練集，軍人精神教育，軍人讀訓，孫子，新生活運動綱要與規條。

(十二)養成愛護馬匹、修理機器之習慣。

(十三)增强軍醫能力（注重考驗與學習研究），增加衛生經費與人員。

(十四)運輸隊與擔架隊之聯繫，加强政治教育。

(十五)破壞交通道路之時間與方式應規定。

(十六)改正一點被敵突破左右同潰之大弊，應注重獨立作戰。

(十七)多做陣地變換之演習。

(十八)特別研究防禦戰術。

(十九)烟幕與防毒之訓練。

(二十)破壞作業之簡單與方法。

(二一)注重攻擊襲擊逆襲繞攻之精神。

(二二)提高練習機器與習慣（電話，電機，汽車）。

(二三)各部隊軍需軍醫與特務長（即司務長）教育應特別注重，並注重其政治智識與革命精神。

(二四)輸送隊、監視隊、救護隊、擔架隊，應積極訓練，與增强政工。

㈤各部隊訓練幹部，應由各團長挑選各連之優秀士兵，分別業務技能，設立短期訓練班，分期，分業，分工，分技，輪流調訓，繼續不斷的，有系統，有計劃辦理，必使每連各士兵，有一專技。

基於　蔣委員長上項指示，我軍在第二期作戰之初，曾作如左之調整與部署：

一、減少指揮級數—本諸抗戰經驗，深感我軍指揮級數太多，自最高統帥之軍委會起，中間經過戰區，兵團，集團軍，軍團，軍，始能達到戰略單位之師，共有七級，致命令報告轉達遲滯，軍隊使用頓感不靈，乃決定廢除兵團，軍團兩級，並改軍爲戰略單位，爾後由最高統帥部至戰略單位，即只有軍委會，戰區，集團軍，軍之四級，而新編制之師，又決定廢旅，是戰略單位以下又減少一級，如此無論戰略指揮，戰術指揮，均較敏活。

二、重新劃分戰區—自武漢撤退，廣州不守，敵我全般態勢，已大有變更，我乃重新劃分戰區，配賦兵力，俾足應付敵人之行動，使我立於有利之地位，其情形如左：

㈠第一戰區

司令長官　衛立煌

轄區　豫境及安徽之一部

兵力：

第二集團軍孫連仲

第三十軍田鎮南
第四十二軍馮安邦
第六十八軍劉汝明
第四十軍龐炳勛（戰區直轄）
第三集團軍孫桐萱
第十二軍孫桐萱（兼）
第七十六軍李鐵軍（戰區直轄）
以上共十二個步兵師，一個步兵旅，一個騎兵師，一個騎兵旅，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㈡第二戰區

司令長官　閻錫山
轄區　山西及陝西之一部
兵力：
第十四集團軍衛立煌（兼）
第十四軍陳　鐵
第九三軍劉　戡

第九八軍武士敏

第四集團軍孫蔚如

第三八軍趙壽山

第九六軍李興中

第四七軍李家鈺

第五集團軍曾萬鍾

第三軍曾萬鍾（兼）

第十五軍劉茂恩

第十七軍高桂滋

第九軍郭寄嶠（戰區直轄）

第六集團軍楊愛源

第六一軍陳長捷

第十九軍王靖國

騎一軍趙承綬

第七集團軍傅作義

新一軍鄧寶珊

第二二軍高雙成

第三五軍傅作義（兼）

東北挺進軍馬占山

第十八集團軍朱　德

第七一師郭宗汾（戰區直轄）

第六六師杜春沂（戰區直轄）

暫一師彭毓斌（戰區直轄）

暫二師金憲章（戰區直轄）

以上共三十二個步兵師，十四個步兵旅，五個騎兵師，三個騎兵旅，其他特種及地方部隊在外。

㈢第三戰區

司令長官　顧祝同

轄區　蘇南皖南浙閩兩省

兵力：

第二五集團軍陳　儀

第一〇〇軍陳　琪

第二八師王繼祥
第十集團軍劉建緒
第二八軍陶　廣
第九一軍宣鐵吾
第三二集團軍上官雲相
第二五軍王敬久
第二九軍陳安寶
第六七師莫與碩
第二三集團軍唐式遵
第二一軍陳萬仞
第五〇軍郭勛祺
新四軍葉挺（戰區直轄）
以上共二十二個步兵師，兩個步兵旅，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㈣第四戰區
司令長官　張發奎

轄區　兩廣方面
兵力：
第九集團軍吳奇偉
第六五軍李鎭球
第四軍歐　震
第十二集團軍余漢謀
第六二軍張　達
第六三軍張瑞貴
第六六軍葉　肇
第八三軍
第十六集團軍夏　威
第四六軍夏　威（兼）
第六四軍鄧龍光
以上共一八個步兵師，兩個步兵獨立旅，其他特種部隊在外。
㈤第五戰區

司令長官 李宗仁

轄區 皖西鄂北豫南方面

兵力：

豫鄂皖邊區游擊總司令廖 磊

第七軍張 淦

第四八軍張義純

第三三集團軍張自忠

第五五軍曹福林

第五九軍張自忠（兼）

第七七軍馮治安

第十一集團軍李品仙

第八四軍覃連芳

第三九軍劉和鼎

第二二集團軍孫 震

第四一軍孫 震（兼）

第四五軍陳鼎勳

第二九集團軍王纘緒
　第四四軍廖　震
以上共二六個步兵師，一個騎兵師，一個騎兵旅，其他特種及保安部隊在外。
㈥第八戰區
司令長官　朱紹良
轄區　甘寧青及綏遠方面
兵力：
　第十七集團軍馬鴻賓
　　第八一軍馬鴻賓（兼）
　　　第一六八師馬鴻逵
　第八〇軍孔令恂（戰區直轄）
　第八二軍馬步芳（戰區直轄）
　騎五軍馬步青（戰區直轄）
　第一九一師楊德亮（戰區直轄）
　騎二軍何柱國（戰區直轄）

新二軍魯大昌（戰區直轄）

第七集團軍門炳岳（轄騎兵第六軍）

以上共六個步兵師，九個步兵旅，四個騎兵師，四個騎兵旅，其他特種及保安部隊在外。

(七)第九戰區

司令長官　陳　誠　薛　岳代

轄區　贛省一部鄂南（長江以南）及湘省

兵力：

第十九集團軍羅卓英

第七九軍夏楚中

第四九軍劉多荃

第七十軍李　覺

第七八軍夏首勛

第三二軍宋肯堂

第三十一集團軍周　碞

第十三軍張　軫

第十八軍黃　維

第九二軍李仙洲

第三七軍關麟徵

第五二軍張耀明

第七十四軍王耀武（戰區直轄）

湘鄂贛邊區游擊總指揮樊崧甫

第八軍李玉堂

第七三軍彭位仁

第一集團軍龍　雲

第五八軍孫　渡

新三軍張　冲

第六十軍安恩溥

第二七集團軍楊　森

第二十軍楊漢域

第三十集團軍王陵基

第七二軍韓全樸
第二十集團軍商　震
第五四軍霍揆彰
第五三軍周福成
第八七軍劉膺古
以上共五十二個步兵師，其他特種及游擊部隊在外。

㈧第十戰區

司令長官　蔣鼎文
轄區　陝西方面
兵力：

第三十四集團軍蔣鼎文
第二七軍范漢傑
第九十軍李　文
第十六軍董　釗（戰區直轄）
以上共九個步兵師，一個步兵旅，一個騎兵師，一個騎兵旅，其他特種及保安部隊在外。

(九)魯蘇戰區

總司令　于學忠

轄區　蘇北及山東方面

兵力：

第五一軍于學忠（兼）

第八九軍韓德勤

第五七軍繆澂流

游擊總司令沈鴻烈

以上共七個步兵師，其他特種及保安部隊在外。

(十)冀察戰區

總司令　鹿鍾麟

轄區　冀察方面

兵力：

第九九軍朱懷冰

第六九軍石友三

第五軍孫魁元

河北民團總指揮張蔭梧

以上共五個步兵師，一個騎兵師，其他特種及游擊部隊在外。

三、淪陷區設專管機關：設戰地黨政委員會，直屬軍委會；各淪陷區，設立分會，其任務在發動民衆對敵全面抗戰，並消滅僞組織，阻止敵政治、經濟、文化之侵略。

四、設桂林天水兩行營：爲統一指揮南北兩戰場之各戰區起見，設桂林及天水行營，並取銷廣州、西安、重慶各行營。

五、注重部隊整訓：爲維持各戰區强韌充沛之戰力起見，故凡作戰損失過大之軍師，此際均由軍委會直轄，以便積極補充整訓，俾能迅速恢復戰力，再度參加作戰。

第二節　中戰場

一、南昌會戰（二十八年三月中旬至下旬，參照附圖六）

贛北方面，自武漢會戰以後，敵我對峙於修河兩岸，二十八年二月中旬，敵岡村寧次率五師之衆，以一部牽制我鄂南湘北部隊，主力越修河進攻南昌。三月二十日，敵以海空軍掩護陸軍進犯吳城鎮，迄

二十四日我以傷亡慘重，吳城遂陷。永修方面因二十三日虬津陣地被敵突破，敵機械化部隊行動迅速，安義奉新先後不守，敵遂向南昌附近突進，經激烈戰鬥後，南昌於二十七日晚陷敵。四月下旬我　蔣委員長爲牽制消耗敵人，規復南昌，下令反攻，並一度克復南昌附近之石頭岡、大城、生米街、高安、祥符觀、奉新、市漢街、新村墟、西涼山等重要據點，並突入牛行、飛機場、車站及市區，予敵極大之打擊，然敵憑優勢砲火及空軍支援，到處狂炸，並不顧人道，濫投毒氣彈，使我損失慘重，攻勢卒告頓挫。迄五月九日乃中止攻勢，全線恢復原態勢，南昌會戰遂告結束。

二、隨棗會戰（二十八年四月下旬至五月中旬，參照附圖七）

武漢之敵，對於鄂北我軍感受甚大威脅，二十八年我軍「四月攻勢」敵損失甚重，敵爲鞏固武漢計，乃抽調四個師團又一旅團之兵力，集中於鄂西北，準備進攻，以鞏固其外圍，維護武漢之安全。

四月下旬，敵第十六師團集結於鍾祥、洋梓鎮、東橋鎮間地區，第十三師團集結於安陸附近地區，第三師團集結於應山，淞河鎮間地區，第二十九師團集結於信陽，騎兵第四旅團集結於漢宜公路南北地區。自五月一日起，敵主力（第十六、第十三師團、騎兵第四旅團）沿京鍾公路北犯，一部由襄花路兩側西進，另一部沿襄河東岸迂迴。各路經我軍迎頭痛擊，戰爭均甚激烈，唯敵使用毒氣，一時我軍傷亡極重，至五月七日，敵陷棗陽，十日繼佔新野、唐河。信陽之敵第二十九師團此時亦西犯，陷我桐柏，我棗陽以東部隊乃爲敵軍三面包圍。我爲打擊敵人，並解救被圍之部隊，乃調兵增援，並令襄河兩岸部

隊截斷敵主力退路，其在桐柏山部隊，則一面抵抗，一面向西北轉移；部署既定，遂於十三、十四兩日開始反攻，從數方面夾擊敵人，敵死傷累累，倉皇東竄，我軍先後光復南陽、唐河、新野，並跟踪追擊，繼又光復棗陽、桐柏，迄二十日恢復戰前態勢，此役斃敵達一萬三千人以上。

三、第一次長沙會戰（二十八年九月中旬至十月上旬，參照附圖八）

二十八年九月初，敵設對華派遣軍總司令部，派西尾爲總司令，板垣爲參謀長，企圖打破軍事僵局，首以長沙爲首先下手之處。九月中南昌之敵約兩師團（第一〇一及第一〇六師團之主力），祕密向贛江以西移動，同時鄂南之敵亦祕密向湘北移動，計有第六師團，第三三師團，及第三、第十三師團各一部，共約十萬人，長江敵艦亦向岳陽方面集中，企圖會攻長沙。我偵悉敵企圖後，卽準備對東方面拒止南昌敵軍之西進，對北方面則待敵深入予以聚殲。十七日南昌方面高安奉新之敵，首先與我接觸，被我拒止，敵不得逞，乃改變方向，以主力經上富鎭甘坊西犯；一部向修水，經我三面圍攻，斃敵甚多，殘敵狼狽東竄，與我相持於武寧、靖安、奉新各附近。湘北之敵，於十九日起向我新牆河南岸陣地進攻，並施放大量毒氣，迄廿三日晨，敵在海空軍協力之下，分三路進犯，一路由通城南下，向麥市長壽街突進，企圖繞攻我軍右側背；一路由正面强渡新牆河向平江新市之線繼續進攻；一路在洞庭湖東岸之鹿角市及營田附近登陸，企圖繞攻我軍左側背。自二十三日以後，各路皆展開激烈戰鬥，我軍本預定計劃，逐漸由正面撤退，同時部署反攻，置重兵於兩翼。敵盲目突進，其先頭於二十九日進至長沙北面之永安

市土杉市金井福臨鋪橋頭驛一帶；十月二日我下令反攻，猛烈圍擊，敵軍大敗，豕突狼奔，我軍跟蹤追擊，當地民衆，亦起而協同，敵望風崩潰，死傷四萬人上下，迄六日我遂完全恢復原有陣地，並續向通城岳陽進攻。綜觀是役，敵經半載準備，挾陸海空軍十餘萬之衆，企圖於敵酋西尾、板垣履新之際攻取長沙，殊不料大遭挫敗也。

此次湘北戰勝，我軍爲擴大勝利成果，乃召集第二次南嶽軍事會議，檢討得失策定後期抗戰應取之戰略。蔣委員長曾親臨主持，指示今後我國際形勢已日趨好轉，敵軍官兵以對華戰爭結束無望，普遍厭戰，士氣低落，在此時機我軍應乘虛蹈隙，積極前進，反守爲攻，轉靜爲動。其訓詞原文如左：

「這次江南戰場各戰區黨政軍聯席會議，經過很好，結果圓滿，對於今後工作進行的具體辦法，大會已有決定，本委員長對大會所要說的話，亦已告訴白主任轉告大家，今天不必贅述；但一年來未與各位見面，此來特和大家會晤，乘這個機會將最近國際外交情勢和我們以後作戰的戰略，對各位扼要說明。

自從月初湘北戰爭以來，我國抗戰局勢，已臨到勝利的一個大轉變，國際外交形勢，亦隨之一天一天好轉，就最近十天內所表現的事實，最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美國對中日的態度，已有極明確的表示。第一件事就是本月十九日美國駐日大使格魯在東京日美協會歡宴席上，對敵國朝野知名人士發表其歷史上有名的演說，各報先刋登其要點，後露佈其全文，各位諒已看到；其中對日本軍閥明確指斥，最厲害的一節，就是說明他回國休假之半年中，在各地所見美國一般民衆對日本的觀感，他說美國政府與人

民對日軍在華野蠻殘暴的行動，對於美國僑民受日軍侮辱排斥，美國權益受日軍摧殘損害，均一致表示憤慨，而對日閥所謂「建立東亞新秩序」，美國絕對不受欺騙，深知日本詭謀所在，無非要想驅逐歐美各國在東亞的勢力，因之其朝野人士尤表一致之反對；格魯大使根據此種事實和情況，昭告敵國政府與人民，很明白的說出日本此種政策與行動，如不即時改變，則美日關係，必至江河日下，將有不可收拾之一日。他這篇演說發表以後，使得美國對遠東的政策，亦隨着而更堅定其維護公理正義的立場。第二件事就是前幾天敵軍主使上海僞組織警察侵入越界築路區與工部局巡警衝突事件，美國務卿赫爾於事起之當日，特發表談話，對日本企圖改變上海租界現狀，表示堅決反對；同時宣稱美國在上海及遠東的駐軍決不撤退。這一個强硬的表示，更予侵華日閥以一大打擊！在此後三個月中本來是已廢棄的美日商約是否續訂的關鍵，依格魯大使所表示，如果日本現行政策與態度不予改變，不僅美日新約無從談判，美國對日本政策推行之結果，將有不能容忍之一日。所以在此後三個月當中，乃是遠東局勢轉變之最大關鍵。我們現在可以看出，無論歐戰形勢如何演進，無論美國國內對歐戰之政策尙有多少歧異未能決定，但其對遠東的政策，不論政府黨與反對黨已完全趨於一致，美國已明白表示，不直日閥之所爲，而要求改變他在東亞大陸之政策與行動。這實在是國際外交形勢的好轉，關係於我抗戰前途最大的一件事，也就是我國兩年又三月的抗戰，尤其是自去年此時武漢撤退迄今我全國軍民犧牲奮鬥所得的結果。預料此後三個月，國際外交必有更利於我之大進步，可以斷言。

其次，講到蘇俄的外交情形。蘇俄對歐戰的態度，現在仍和從前一樣，沒有什麼變更，他在歐戰期

中，不願參加任何一方作戰，而要保持其中立地位，俾可獲得很大的利益，這是顯而易見的；但自英法土互助協定簽字以後，蘇俄要求土耳其封鎖黑海海口，已告失敗！土耳其此種決定使蘇俄對芬蘭態度不得不趨於和緩，蘇芬關係和緩過了，於歐洲局勢當然有重大的影響，而且就最近歐局大勢看，意大利對德國已感不滿，對蘇俄亦然，自英法土互助協定成立，因爲近東中心之土耳其的政策既經確定，意大利的態度也就一天一天轉變過來，似有與英法接近的趨勢，這兩件事實，於蘇俄對歐的外交運用，是有相當的影響的，此後如何演變，固難預測，但蘇俄對歐局的重視，則可斷言。我們所應注意的，就是蘇俄對遠東的政策，至今仍守定原有立場，沒有什麼變更，雖然在表面上他是要拿全力注重歐洲，但實際上他對遠東方面的警戒，絲毫沒有放鬆；根據最近的情形，日本漸對蘇俄讓步，頗想對俄妥協，此不僅諾門坎之停戰協定爲一明顯之事實，就是他在東三省的負責將領，也亟於希望對蘇和緩，以求告一段落。而在蘇俄方面，雖然在蘇芬關係緊張時，也許有緩和日本的意向，然到現在，他在波羅的海的霸權，已經形成，在東南歐方面，這次英法土互助公約中聲明，已有規定，土耳其決不參加因履行盟約而致引起任何蘇土間的戰爭，他也可以安心無憂；在此情況之下，蘇俄對於日本，實無讓步妥協之必要，且因西方安全無慮，轉可集中力量於遠東，於日施以壓力，採取更強硬的態度，這都可從最近蘇俄對我國與對日本之態度表示，概見一斑！

根據上面所說，與遠東利害關係最切而實力最大的美俄兩國，對中日戰爭的政策趨向，既有明確之表示，其他英法兩國，此後亦必能堅定其一貫的立場，共謀壓制侵略暴力，亦爲必然的趨勢，所以國際

外交形勢，實在是一天一天顯明進步，足以助成我抗戰的勝利，而策進東亞之安全與和平。但大家要知道：我們要求國家獨立與民族解放，一切要求之於本身。如果我們本身健全充實，一切黨務政治軍事經濟等，都能及時進步，使前方抗戰能歷久彌堅，着着勝利，則外交情勢好轉，固然有利於我，卽令不然，我們亦能獨立抗戰，自力圖强。反之，如果我們自身不健全，抗戰無進步，無論國際外交會不會好轉，卽令好轉，我們亦不能獲得如何大的利益，這是一定的道理。卽如此次湘北戰爭以前，國際形勢一時極爲沉默，那時候蘇俄進軍波蘭，不久又與日本簽訂諾門坎停戰協定，英法以歐戰發生，無暇顧及遠東，美國對遠東的態度，亦無明確之表示，國際人士關心我國抗戰的，都替我們擔憂，而我們國內一般知識分子心理多不免動搖，以爲局勢演變至此，前途不曉得如何危險。當時我對他們解說，無論日俄停戰或蘇俄進軍波蘭，與我國抗戰並沒有什麼妨礙，而且我們抗戰，始終是靠自己努力，只要我們自身能持久抗戰，愈戰愈强，國際形勢，只有着着好轉。但無論如何告勉，他們的心理總是不免動搖。後來湘北打了勝仗，捷電傳出，大家心理爲之一變，國際上的觀感，也就煥然一新，對我們另眼相看。尤其是美國亦於此時對日本表示其明確之態度，一般心理，極感興奮，我們國民的信心格外堅定，與上月底的情形，可以說是完全兩樣。由此可知我們一切事全靠自己努力，尤其要靠我前方將士與黨政負責同志能隨時完成任務，獲得勝利，才可以振作人心，增加信念，達到抗戰建國的目的。我前方同志努力與否，以及努力有無成效，關係於國家民族前途，如此重大，今後各位必須確實認識，爲民前鋒，爲國干城，非我莫屬，必須戒愼恐懼，加緊奮鬥，不斷造成勝利的光榮，以貫徹抗戰的使命！本委員長此次來到南嶽

所要特別勗勉大家，希望大家切實作到的，這是最主要的一點。

這次湘北戰勝以後，一般國民知識份子的心理以及國際人士對於我國抗戰之觀感，固然是前怯後堅，完全不同，恰成為正反兩面之轉變；但是敵人——日本帝國主義者心理與精神上所受之打擊，更為重大，更值得我們留心！自此次湘北戰役後，敵軍上自將領下至士兵，以及其國內一般民衆厭戰心理已經充分暴露出來；卽如此次敵軍由湘北進攻，於佔領新牆之後，他們總司令的命令，原擬直攻長沙，雖然他已知道我軍在新牆河北岸最多只有兩師人與他作戰，但因我軍奮勇抵抗，敵軍官兵卽為之胆寒，後續部隊，亦卽不肯奉命前進。由此項情報觀之，可知這次戰爭，不僅敵軍心理動搖，而且完全表現出他們渙散怯弱的心情，尤其他國內民衆，看了軍閥之窮兵黷武，永無結束之日，對於侵華戰爭，格外感覺失望，格外表示厭惡，敵我兩方軍民士氣與心理之消長情形如此，實為我抗戰勝利之最大關鍵。我全國軍民，實在愈戰愈强，而敵人愈戰愈弱，各位高級將領對於敵我兩軍這種戰鬥心理與戰鬥力量之轉變，要時刻注意研究，喚起部屬的注意，我們對本身力量的日加强固，如果沒有察覺，還不要緊，但敵人厭戰心理與敵軍所表露出來的最大弱點，我們一定要研究明白，多方設法來打擊他，以保持我們已得的勝利。更進一步說，僅消極的保持戰果還不够，我們一定還要積極前進，發揚戰果，否則，我們如不前進，敵人就要前進。照現在敵人厭戰不前，其上官命令不生效力，足以證明敵人實在已疲弱不堪，我們如能乘虛蹈隙，勇往前進，就格外可以振作我們整個的士氣與軍心。大家都知道：我所定戰略，後來乘勢轉進，竟獲得此決定的勝利，可知敵力已疲，我們進攻的時機已到，本來防禦的戰略乃是第一期——前期

抗戰的戰略，現在進到第二期——後期的抗戰，我們的戰略，應該是見到敵人的破綻，見到敵人厭戰怕戰不敢前進的時候，我們就立刻採取攻勢，決然攻擊前進；所以我們今後的戰略運用和官兵心理，一定要徹底轉變過來，要開始反守爲攻，轉靜爲動，積極採取攻勢。固然我們現在的武器與裝備，還不能從事於徹底的大規模的攻擊戰，但是我們一定要不斷研究出避實擊虛，乘間蹈隙的方法，使各地敵人都受到我們的打擊，不能不失敗退却，如此次湘北戰勝之例。這次我們高級將領與各省主席以及一般黨政軍負責同志，人人要奮勉努力，發揚攻擊精神，提高民心士氣，善爲配合運用，以求其成功的！要知道：我第二期作戰的要旨所在，不是要在裝備上武器上與敵人決勝負，而重在戰略上與精神上來與敵人決生死！

以上幾段話是就最近國際外交情勢與國內人士心理，以及敵人的內情，簡單扼要的告訴各位，使各位知道我們抗戰的進程，無論從那一方面看，都已達到轉守爲攻，轉敗爲勝的階段。至於以後我們抗戰的政略歸趨如何，趁此機會，也要對各位說一說。

我曾迭次講過：我們這次抗戰，一方面在求中國之獨立自由與平等；一方面也是爲了保障國際信義與確立永久和平。我們認定中日問題，實在是世界問題之一環，只有與世界問題同時解決，才能獲得徹底的解決，所以我們這次抗戰，旣發動以後，一定要與勢在必起的世界戰爭連接起來，並且要與世界戰爭同時結束，纔能獲得最後的勝利！我們的抗戰目標，一貫如此，決無改變。現在歐戰已起，而我抗戰轉勝，東亞西歐的兩大戰爭，已經連接起來，可以說我們第一步目的，已完全實現。我們對國際外交的

政略，已獲得一個最大的勝利與成功！此後第二步目標就是爭取最後的勝利，就是要勇猛堅定的抗戰下去，以承接歐戰結束的新局勢。因此，我們的戰略亦就是要使中國抗戰能達到與世界戰爭同時結束的目的。如此，才可以徹底解決遠東問題，眞正獲得永久的和平。現在一般意志不堅定的知識份子沒有認清這個長期抗戰的意義，更沒有認清我們抗戰最後歸趨一定的事理，所以在一月以前，當蘇俄與日本訂立諾門坎停戰協定，英國為天津上海租界問題對日遷就，並將海軍撤退之時，他們就以為抗戰無望，心理動搖，亟亟希望第三國出來調停，殊不知現在任何第三國都無法出面調停中日戰爭，其在我國，更沒有託第三國調停戰爭的必要，因為此時任何調停結果，於中國都無利益可言，何況事實上亦決不能獲得如何結果。所以我國抗戰只有朝着既定目標，努力前進！要知道：現在世界大戰雖在起始，將來必有一個結局，國際形勢，亦必隨之發生一個大的變動，這也就是說國際是非，必有大白之一日，公理與正義終必伸張。我們抗戰，就是要持久到世界大戰結束，公理正義伸張之日，才能獲得最後勝利！否則，如果我們不能忍耐堅持，而要急求速效，則最後勝利的目的不能達到，結果就要歸於失敗，而兩年多抗戰以來戰士同胞的流血犧牲，將完全沒有代價！所以今後我們只有堅持努力，抗戰下去！就整個戰局形勢來看，可以說，我們現在還只戰到勝利的中途，要想達到勝利的目的，一定要堅持到歐戰結束，世界問題得到解決之日，始能獲得抗戰最後的成功！如其不然，在歐戰沒有結束，世界問題尚未解決以前，我們若急求速了，妄想日本妥協講和，這就是自取失敗，自取滅亡！這是我們抗戰一貫的方針與最大的政策。乘此一年久別，南嶽重聚之時，本委員長特別要剴切宣示給大家，希望各位徹底明瞭這個道理，本此

方針與政策，在各前線堅忍奮鬥，愈戰愈勁，不問國際形勢如何變遷，不管抗戰環境如何困難，祇是埋頭努力一意作戰，用最大的韌力，和敵人拚下去，以盡到我們對國家對世界一貫的使命。要知道抗戰到了今天，我們最後光榮偉大的勝利，必有完滿達成的一日，這已是絲毫沒有問題的了！

自從抗戰開始，各位在前方惡戰苦鬥，已兩年多了。現在歐戰已起，而日寇深陷泥淖，日就疲斃，我們反抗暴力侵略的戰爭，在時間上已與歐戰連接起來，這是我們將士努力的結果，也是我們致勝的樞機。雖然現在歐戰形勢，與我們諸戰當時所預料的稍有出入，例如由於蘇德妥協，致使英法蘇的結合未能成功，而日德義防共軸心解體以後，所謂民主集團與極權國家兩個壁壘不如初料之十分分明；但日本外交始終陷於孤立，當初一般人以為歐戰一起蘇德既已妥協，蘇日又在遠東簽訂諾門坎停戰協定，日本必可乘此機會全力侵略遠東，然到了現在，情形適得其反，不但他在大陸上不能鬆弛他對蘇聯的防備，即在海上，自從美國太平洋安全巡邏制度確立，並在夏威夷菲律賓等地，一天一天增強其空軍海軍力量以後，暴敵已不能如前此之橫行無忌，而實際已到不能安枕之時。總之，我們抗戰，既能堅持到現在歐戰發生，使困竭的日閥不能再乘歐戰肆行侵略，反而我們已確實把握勝利復興的時機，這就是我們已得到一個最大的成功。此第一步的目的既能達到，則最後勝利，也一定能夠完成！但一切的一切，根本之根本，還是要靠我們本身能作繼續不斷的努力，我們以後如能專心一志，堅忍奮鬥，增強本身力量，打擊敵人弱點，處處能獲得勝仗，時時能發揚戰果，則不僅遠東形勢的發展必然有利於我，即國際正氣和平的新局勢，亦必能由我們創造促成！希望大家明白這個道理，再接再厲，加緊奮鬥，來爭取最後的勝

利，完成我們革命的使命！」

第三節　南戰場

一、敵在海南島及汕頭登陸

二十八年二月十日拂曉，敵以海空掩護波田旅團，在海南島天尾港登陸，與我保安隊激戰，我因隔海無法增援，迄午後三時，海口府城被陷。十二、十四、十六日敵又先後在榆林港，新英港，博鰲港等處登陸，我保安隊以衆寡懸殊，節節抵抗，文昌、定安、樂會、澄邁等處相繼陷落，我保安隊遂轉移於該島腹地繼續抵抗，仍隨時向敵襲擊，妨害其「建港口」「闢機場」之工作。

二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敵又以海空軍掩護第一〇四師團之一旅團，及海軍陸戰隊共約萬餘人，在汕頭附近登陸，我潮汕守軍竭力抵抗，因濱海作戰，敵陸海空軍得以充分發揮威力，我軍不得已退出汕頭。其後敵又沿韓江於自來水廠，龍湖市，雲步等處逐次登陸，進迫潮安，經數日苦戰，二十七日潮城被陷；七月十四日我軍增援反攻，曾一度衝入潮城，惜得而復失，遂退守新防禦線。

二、敵在欽州灣登陸襲取邕寧

二十八年十月十五、十六兩日，敵第五師團及臺灣旅團，藉艦隊掩護，在欽州灣西岸登陸，十五日

陷防城，十七日陷欽縣，以後卽舉其主力沿欽邕公路北進，二十三日下午二時在邕寧東方强渡，二十四日陷邕寧，我軍因交通關係，於敵陷邕寧後，始陸續集中，一面阻敵進展，一面準備反攻。

三、粵北戰鬥

粵北方面，敵自二十八年十二月中旬，由銀盞坳北犯失敗後，爲策應桂南作戰，復祕密增援，迄至二十日止，以第十八師團兩部及第一〇四師團，近衛師團，第三十八師團之各一部，共計十一個聯隊之兵力，分三路北犯。其左路爲第一〇四師團之一部，二十五日進佔琶江，越連江口，卅日進佔英德，並以一部進佔高田，以掩護其左翼之安全。中路爲敵之近衛師團之一旅團，二十五日亦越過良江墟，二十八日在牛背脊被我猛攻，損失甚大，此路之敵，經我截擊，迄無進展。右路敵爲第十八師團全部，自增城沿東江支流北上，經龍門於二十四日進至龍門西北之地派墟，二十七日續向新豐西南之梅坑進攻，二十九日其先頭部隊進抵翁源附近，我援軍趕到，迎頭痛擊，敵不支，於二十九年一月一日起，由翁源大鎮河頭之線分路南竄，其主力三日向沙田竄逃；我軍跟蹤追擊，截至九日，增城以北各地，次第被我克復，並續向增城攻擊。此時敵左路之一部在英德連江口黎洞高田清遠等處頑抗，經我掃蕩，卒於一月五日上午將英德克復，敵向南潰竄，我追擊部隊截至十日止，又將連江口高田清遠黎洞等處克復，繼又將琶江口銀盞坳克復，花縣亦於十六日被我克復。中路方面，我軍掃蕩良口呂田之敵，乘勝於十一日將從化克復，我軍卽完全恢復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前原有態勢。

四、桂南會戰　（二十八年十一月中旬至二十九年二月下旬，參照附圖九）

邕寧方面，我軍於二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開始攻擊，我空軍亦參與地面戰鬥，十八日攻克崑崙關及九塘，十九日攻克大高峯坳，以後繼續攻克五、六、七塘。二十日敵積極增援反攻，大高峯坳崑崙關九塘又重陷敵手，此後我集中兵力於邕賓路，反復猛攻，卒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再克崑崙關，一月四日又進佔九塘，敵第五師團之十二旅團傷亡殆盡，我軍進至八塘，敵第五師團潰不成軍。

邕江南岸方面，十二月十七日，我以一部南渡邕江，由西向東威脅邕寧敵軍之背後連絡線，十九日克蘇墟綏綠，敵一部約三千餘，汽車數百輛，西竄龍州，企圖誘致我軍於該方面，以保障其背後之安全，被我民團狙擊，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復分兩批回竄，我軍截擊該敵於西長墟以西地區，殘敵僅餘八、九百人，突圍向邕寧逃去。

在邕欽路以東，一月十五日，敵一部千餘，進至鎭南墟，似亦以保障連絡線爲目的，又被我軍擊潰。

敵以受創甚重，邕寧岌岌可危，乃由粵轉用近衛第一旅團及第十八第二十八師團各一部，連原有兵力約在三師團以上，企圖再興攻勢。一月二十九日，乘我後續兵團尚未到達之際，以第十八第二十八師團各一部，共約一師團，沿邕賓路以北地區向我陣地正面攻擊，其近衛第一旅團，則沿良慶津浦道佔我

水淳，北渡邕江，與由伶俐墟鹿頭墟之敵會合，進攻甘棠，直指賓陽，企圖包圍崑崙關正面之我軍，予我以大打擊，此時我左翼方面之兵力較薄，二月二日，賓陽思隴遂相繼失陷，然我崑崙關正面部隊，並不因此退縮，仍在思隴以北山地與敵苦戰達六日之久（一月三十日至二月四日），予敵重創，敵廣播中譽爲勁敵。後我以補給斷絕，乃向上林方面撤退，而敵之包圍打擊計劃，即告失敗，三日敵一部竄鄒墟，隔清水河與我對峙，四日敵復侵入上林，七日進佔黃墟，八日竄至武鳴，先是我軍見敵兵業已分散，殲敵良機已至，而我之後續部隊亦已到達，乃轉移攻擊，以有力一部拒敵前進，主力由貴賓路方面側擊敵人，三日克復甘棠古辣，四日克永淳，並向賓陽之敵側擊，敵態勢不利，後方連絡線有全被我軍截斷之虞，於十日起倉惶竄退，二十四日，五塘以上，六、七、八、九塘迄崑崙關一帶，完全被我克復，敵以一部退守高峯坳及邕寧城，其主力則紛紛南下，在欽州灣上船外駛，自我軍反攻邕寧以來，敵之損失在一師團以上，其結果僅能據邕寧城，對截斷我西南國際交通線之目的，並未確實達成。

桂南會戰結束後，　蔣委員長即於二十九年二月下旬召集柳州軍事會議，檢討此次桂南作戰之得失與教訓，決定今後改進之辦法，期我將士奮發自強，補過圖功，先後訓示要點如左：

㈠認識敵軍精神，我將領應有深切反省與警惕：

在今天大會開幕之日，我首先要將最近我們從敵人方面所得的重要文件，報告給各位：第一個文件，就是在九塘所得敵人的佈告——『璧還九塘』，原文說：『此次作戰的發端，係我軍派遣駐紮九塘之一部，受蔣軍麕集攻擊，我軍把握着這個時機，企圖一大反擊作戰，經五旬半期間，駐

紮該地之我軍數大隊，竟能與蔣軍十餘師周旋到底！在此地帶之上，蔣軍比任何方面空前的英勇，這是值得我軍表示敬意的，至於在數量方面比較，極小數之我軍，能堅忍地抵抗優勢的蔣軍，宣揚威武於中外的戰功，更值得大家贊許！我軍對於堅守九塘以來粉碎蔣軍企圖之目的已達，璧還九塘於蔣軍，最後我們拜祭九塘附近數萬死傷之日華兩軍，贊其武勳！並祈冥福！』

這張佈告，諒大家多已看見，但不知各位作何感想？我想大家看了心裏一定很難過！一定有一番深切的反省！當然，他佈告中所說的，充分表現敵人驕傲輕侮我們的氣燄，但是我全軍上下官兵，對於他這張佈告的意思和精神之所在，不能不有深切之反省與警惕！

㈡說明敵軍戰術之優點與劣點！

1.敵人戰術的優點：

①「快」——所謂「攻其無備，出其不意」，做到「始如處女，後如脫兎」！

②「硬」——固守陣地，堅强不拔！

③「銳」——錐形突進，勇往直前！

④「密」——保守祕密，令人莫測。

2.敵人的弱點：

①「小」——只能作小兵力之侵擾！

②「短」——只能爲短時間之戰鬥！

③「淺」——只能作淺距離之進攻！

④「虛」——無預備兵力，敵後空虛。

㈢指示我軍克敵制勝戰術與對策：

1.利用敵人弱點制勝之戰術——我應以大部隊攻擊敵之小部隊，應以長時間之周旋，打破敵人短時間之攻擊，應以縱深配備，打破敵人淺距離之侵擾，更應以突力猛進，攻破敵人空虛之後方。

2.攻破敵人優點之戰術與對策——

①應以「穩定」制敵之「快速」。

②應以「堅韌」克敵之「强硬」。

③應以「伏兵」破敵之「銳利」。

④應以「嚴明」對敵之「祕密」。

㈣要求高級司令官決心負責，犧牲一切，培養部屬獨斷專行自動作戰的精神和能力：

此後我們各級指揮官，皆要養成獨斷專行，自動作戰的精神和能力，關於這一點，一般高級指揮官更要立定決心負起責任！不僅作戰的時候，應該不避危險，親臨督戰，卽平時訓練，亦要同艱共苦，躬親校閱！要不惜犧牲我們的精神和生命，時刻精誠貫注，來訓練監督他們，如此三月或半年之後，一般部下受此種精誠的感召，自然能和我們一樣，養成「臨危受命」，「獨立作戰」的精神和能力！我們各

級指揮官能够訓練到此地步，然後抗戰才有勝利的希望！所以目前各位唯一重要的任務，就是要不辭勞瘁，不惜犧牲自己的精神和生命，用種種的方法，來達成這個目的！

(五)告誡各將領，要遇事細心，注重研究，要精誠團結，互助合作：

我們現在最大的弊病，就是我們自己不行，而又輕忽敵人，以致功敗垂成！所以今後我們高級將領遇事都要細心研究，能研究，纔能盡量發揮我們的聰明才智，有時就可以一人智能而當十萬人之敵，否則，雖欲不敗，亦不可能！故不研究是我們一般高級將領最大缺點，而注重研究，乃是以後補過圖功轉敗爲勝的第一要務！

我們現在另外一個最大的毛病，就是缺乏互助合作的精神，從今以後，大家務要徹底改正！須知我們現在成敗，榮辱和生死，皆是整個的，決沒有友軍失敗，而我們還能單獨存在的道理！歷史上無論那一朝代，那一個國家的滅亡，決不是單在物質槍砲之多寡，而最大的原因，就是當時一般文武幹部，精神不能團結一致！至於軍隊的成敗，尤賴全軍將領能精誠團結，互助合作，才能同心同德，共底於成！

(六)宣佈現階段之作戰要旨——在求各級指揮官，全力爭取主動，積極進攻：

我今天特再度對大家剴切說明，以後凡團長以上各級指揮官對於戰術戰略的思想，應完全轉變過來，從前是被動的，現在是主動的，從前是消極的防禦，今後是要積極的進攻；從前戰略是步步後退的，今後的戰略是要節節進攻；從前是等敵人來攻我再打他，今後應該是我們要到處先找敵人來打他，尤其在兵力的運用方面，從前無論武漢徐州南京上海南口晉北等次的會戰，因爲我們的戰略戰術是消極的、

防禦的，所以我們的兵力應逐步使用，逐步抵抗，只求達到消耗敵人，延長時間的目的，那時你們無論是要節省兵力，或變換陣地，我皆不來深究；現在則不然，我們現在已到粵漢平漢兩線以西的地區，敵人既被我們消耗到疲弱的境地，而地形又處處利於我而不利於敵，於時於勢，我們業已到了轉守為攻轉退為進的時候，今後如果你們仍有未奉命令隨便退却，或命令要汝進攻，汝不進攻，或進攻而不能達成任務，那你們的錯過，就不能再和從前一樣寬恕了！要知道：現在眞是我們全力進攻，殺敵制勝的絕好機會，而再不是節省兵力避戰待機的時候，從前你們作戰，所有兵力不集中使用，只是逐漸逐漸拿上去，逐步逐步來抵抗敵人，這是與我們當時防禦戰略的原則相符合的；現在我們既是到了主動的採取積極攻勢的時候，無論大部隊或小部隊，凡是攻擊部隊，都要集中我們全部兵力，斷行猛烈的攻擊，否則如同從前逐漸增加兵力一樣的辦法，那就違反了我們此後戰略的原則；但據我最近所接到的調查報告，不僅第四戰區一般將領許多仍和從前一樣，還要節省兵力，只將部隊逐漸使用上去，不知道斷行全力攻擊，卽其他第三第五第九各戰區，亦都犯了這個毛病，大家今天聽到我的話以後，就要徹底改正過去。從此凡奉到命令，必須集中全力採取攻勢，有一個兵就要同時使用一個兵上去，卽令萬一攻不下，亦無妨另想辦法，不必再有如何顧慮，因為敵軍守兵皆甚有限，就是我們攻他不下的時候，他亦無力來反攻我們了。但要實行這個全力攻擊的戰術，不是團長以下各官長的責任，而是你們團長以上高級指揮官的責任，希望你們從此將從前消極的防守的戰術思想，完全轉變過來，切實研究攻擊的戰術，發揮全力進攻的威力，以達成我們指揮的任務，方不愧我所部的將領，方不愧為革命軍的指揮官。

在柳州會議直後，　蔣委員長飛返重慶，深以目前各部隊一般參謀業務缺點尙多，影響戰力至鉅，而參謀人員能否健全，則不僅關係建軍，亦且影響建國，乃於二十九年三月初旬召集全國參謀長會議，蔣委員長親自主持，首先指出參謀長在部隊中所負之責任，所立之地位，以及應有之修養、人格、學問、智識和技能，均有詳細之闡述，此外對各部隊參謀業務一般的情況，和今後作戰方針與應行改進的事項，更有正確之指示，茲摘要於次：

㈠參謀長之責任與地位：我們參謀長之任務，在運籌帷幄定計決策，作爲軍隊之靈魂與首腦，以增强主官之精神與決心，戰時要知己知彼主宰戰場，爭取勝利，平時要對部隊教育與訓練，以及司令部之業務，拿出全副精神，不辭勞瘁，不惜犧牲，去監督考察，研究改進，以達成建軍之目的，不可放棄職責，而自降爲司令官的附屬品。

㈡參謀人員應有之修養和努力：

1. 應負責盡職，以提高參謀之地位與職權。
2. 應不計功過，不避勞怨，運用科學精神與科學方法發展一般業務。
3. 應有主宰戰場支配全局之能力與膽識，以增强主官的精神和決心。
4. 參謀人員應自認是部隊的智囊，是主官的靈魂。

㈢此次作戰一般部隊及司令部最大之缺點：

1. 訓練不精，技術不良。

2. 諜報不力，敵情不明。

3. 忽視地形，怠忽業務。

4. 謊報敵情，誇張勝利。

5. 行戰遲滯，浪費時間。

6. 避敵怯戰，不敢攻堅。

㈣今後參謀業務應改進之事項：

1. 應監督命令徹底實行；

2. 應與政工人員協助聯繫，並明察部隊行動；

3. 應注重地形地圖之研究；

4. 應切實研究敵人文件；

5. 對於敵我兩軍質量比較之研究。

㈤一般業務應改進之點：

1. 撙節器材，免除浪費；

2. 改良衛生，增進健康；

3. 部隊與有關機關——政治部、後方勤務部，應密切聯繫。

㈥目前對敵作戰亟應研究對策之問題：

1. 對於敵人堅守據點及交通線之對策；

2. 對於少數敵人防守廣大地區之對策；

3. 對於敵軍湊集小部隊臨時編成增援部隊之對策；

4. 對於敵人威脅我軍側背之對策；

5. 克復據點防敵反攻之對策；

6. 敵軍守堅不出時誘敵就殲之對策；

7. 打擊敵軍混成營兵力之對策；

8. 對敵集中運輸之對策。

(七)下期攻勢應注意之要點：

1. 各上級指揮官應卽速分別預定其下級之任務，責成其平時能周密準備；

2. 各戰區砲兵應集中訓練，統籌運用；

3. 注意兵力之活用；

4. 各戰區應選擇敵軍重要根據地之一，爲預定進佔之主目標；

5. 研究如何防守攻克之據點。

(八)抗戰戰術十則：

1. 加緊政工人員之工作；

2.特種技術小部隊之訓練；
3.偵探與便衣隊之組織；
4.整頓通訊業務；
5.注意民衆運動與偽軍運動；
6.研究爆破技術；
7.偽裝與化裝技術之重要；
8.警戒、搜索務求切實；
9.防空防毒之方法；
10改變地形。

(九)革命戰術與新原則：

1.在戰略上是要持久堅韌，而在戰術上，是要速戰速決。
2.前進攻擊應不顧左右前後，須一意挺進，堅決達到目的，各級指揮官應養成錐形突擊的素養和膽識。
3.退却時應不拘泥背進之慣例，而要退至敵人後方。
4.各級指揮官要具備卓越之指揮能力，以發揮我們革命軍「以少勝多」的威力，創造光榮的戰史。

第四節　北戰場

一、中條山及晉東南諸戰鬥

山西方面，自我軍游擊戰奏功後，敵軍最感痛苦，並喻為盲腸，尤其中條太行呂梁各山岳地帶，遍佈我軍，晉省之敵位於狹長之交通線上，隨時隨地在我軍威脅之下，並不斷的受我襲擊，敵曾兩犯澤潞，七攻中條，皆被我先後擊退。二十八年五月下旬，敵又以第二十、第三十七師團之主力，由運城解縣及張店鎭分路南犯，第八次進攻中條山，曾一度佔領平陸、茅津，然經我軍迂迴側擊，敵即狼狽北竄。至七月中旬，敵復由各方抽調五萬之衆，分七路向我晉東南根據地圍攻，我軍避免與敵決戰，開放白晉、博晉、洪屯、冀晉各公路，及其沿線城鎭，主力移於附近山地，待敵沿公路進踞晉東南各城鎭時，我即隨處施行側擊，截斷其連絡線，敵損失綦重，又相繼回竄，七月下旬我軍先後收復屯留、襄垣、武鄉、沁源、陽城、沁水各城市，迄八月下旬，晉城高平又告克復，敵死傷不下二萬餘人。

二、冀省游擊戰

河北方面，自第二期抗戰開始以來，我游擊戰異常活躍，二十八年二月，敵由各方抽調兵力，集結於津浦、平漢兩線，圍攻冀中地區，但其結果，則彼來我往，彼去我來，徒見敵軍疲勞，並消耗兵力而已。

三、魯南戰鬥

二十八年六月初，敵感於我魯南游擊部隊聲勢浩大，威脅津浦隴海膠濟各路之安全，遂以一師團半之兵力，向我魯南游擊根據地開始攻擊，與我軍在莒縣費縣附近發生激戰，敵軍於八日佔蒙陰，十日佔莒縣、沂水，死傷五千以上，而我游擊隊之活動依然遍於山東全省，敵軍毫無辦法。

第六章　第二期第二階段

第一節　中戰場

一、長江方面

襄東戰鬥（二十九年五月上旬至中旬）

襄東戰鬥，係二十九年五月一日開始，自二十八年我在豫南鄂北不斷攻擊以來，武漢之敵時感威脅，敵為確保武漢減少威脅計，於本年四月間，由贛北湘北抽調兵力，並集中鄂省境內部隊，企圖在襄東方面作孤注之一擲。

敵對此次作戰，係以南陽襄樊為目標，採分進合擊戰術，企圖由兩翼包圍，殲滅我軍於南陽以南以

及襄河以東之地區，其使用兵力，共約七個師團之衆，分別在信陽隨縣鍾祥三個地區集中，並置重點於右翼（即信陽方面），攻略明港後，即轉西進。其左翼方面，則由鍾祥北進，欲以左右兩翼構成包圍態勢之兩箝，其中路則由隨縣沿襄花路前進，企圖吸引我軍於棗陽地區以便其左右兩翼對該地區之我軍實施圍擊。

五月一日，敵由信陽隨縣鍾祥三個地區開始進攻，而信陽隨縣之敵，又各分二路前進，故敵之前進態勢，計有五個路線：即一、由長台關經明港轉向泌陽唐河。二、由信陽至桐柏。三、由隨縣至棗陽。四、由隨縣至吳家店。五、由鍾祥至雙溝。我除於中央地區之隨棗路（即襄花路）方面，一面抵抗，一面逐次轉進於唐河流域，並另以各一部分別固守桐柏山、大洪山外，大軍則早向敵之左右兩外翼移動，爭取外線主動地位。敵盲目前進，其右翼方面，五月一日佔明港，六日陷泌陽，八日陷唐河，中央方面，亦於八日突進至棗陽。左翼方面，七日佔張家集續向新野突進，迄十日止，敵包圍態勢已告成功，各路進犯之敵，均於襄東塘白河畔會合，但包圍撲空，原計畫完全失敗；我外翼部隊反將敵之左右兩翼向中央地區壓迫，而將敵之大部兵力包圍於襄東平原地區，迄十日我合圍之勢已成，遂克塘河泌陽，將敵約四個師團之衆包圍於棗陽附近，敵死傷慘重，迄十六日下午，我克復棗陽，截至十六日止，我軍所獲戰果，據業證實者，計五月一日以來，共斃傷敵約四萬五千以上，獲砲六十餘門，馬二千餘匹，戰車七十餘輛，汽車四百餘輛，其他俘獲甚多。十六日午刻，我第三十三集團軍總司令張自忠將軍，在襄河東岸張家集附近奮勇截擊南退之敵，不幸中彈陣亡。敵左側面之壓力減少，遂於十七日反攻棗陽，棗陽復

陷敵手。

棗宜會戰（二十九年五月下旬至六月中旬，參照附圖十）

二十九年五月，敵酋岡村復於豫南、鄂中增援共六個師團，集中於信陽、隨縣、鍾祥三個地區，以南陽、襄陽爲攻擊目標。分進合擊，我軍以一部由正面抵抗，並以一部固守桐柏、大洪兩山，主力則向翼側機動，力爭外線，另以敵後我游擊部隊之游擊，牽制敵人之兵力，加深敵人作戰之困難。

五月一日，敵分五路向我攻擊前進：一路由信陽——明港——泌陽——唐河；一路由信陽——桐柏；一路由隨縣——棗陽；一路由隨縣——吳家店（棗陽東南）；一路由鍾祥——雙溝（棗陽以西），以包圍態勢向棗陽求心前進。我軍以側擊等手段，一面遲滯敵人，一面打擊敵人，並次第將部隊轉進於敵之外翼，五月五日，我主動放棄棗陽。五月十日，敵各路會合於襄東塘白河畔，雖完成合圍態勢，但已撲空，其側背已形暴露，此時我軍在外線向敵側背加緊壓迫，反將敵大部兵力包圍於襄河東岸平原地區。殘敵甚衆，敵竭力支撐，並以一部向南突圍，十六日，我第三十三集團軍總司令張自忠，在南瓜店附近督戰中壯烈成仁，致此翼之壓力大減，敵乘機於十七日向我反攻，再陷棗陽，我乃轉進於唐河以北及新野地區，待機反攻。

棗陽戰鬥中止後，敵由東北抽調第四師團，由武寧抽調第十八旅團增援。五月三十一日晚强渡襄河，分三路向宜昌攻擊：一路沿樊城——南漳——宜昌；一路沿樊城——宜城——荊門——宜昌；一路沿

漢宜路沙洋——宜昌。我軍予各路犯敵節節打擊，逐次向南撤退，同時我第二、第三十一集團軍分途尾敵南下，當敵人迫近宜昌外圍時，我尾敵兩集團軍亦到達荊門及當陽以北地區，經猛烈攻擊，激戰數日，在敵軍優勢火力下，我軍傷亡過重，六月十四日，主動退出宜昌。十六、十七日我軍反攻，曾一度光復宜昌。十八日敵主力仍麕集於當陽附近地區頑抗，我軍為爭取外線作戰，乃沿江陵、宜昌、當陽、荊門、鍾祥、隨縣、信陽之線，對敵形成包圍態勢，監視敵人行動。我長江要隘之江陵、宜昌在本會戰中陷於敵手，六月底會戰結束。

鄂中戰鬥（即襄河東西之戰鬥，二十九年十一月下旬）

自二十九年五月宜昌失陷後，敵雖佔據宜沙，但我軍仍雄踞襄河東西地區，我軍陣線自遠安西南經荊門、鍾祥之北方，及大洪山山麓至隨縣西北地區，橫跨襄河兩岸，右依武當，左連桐柏，並配合東南各方游擊隊，對突入宜昌之敵，時時予以打擊，不但使宜沙之敵，在側背上感受最大威脅，而且使宜昌敵人陷於進退維谷之境；敵為解除此種痛苦，乃於二十九年下旬，對我軍陣地發動攻擊。

敵此次攻擊，係自十一月上旬起即開始積極準備，如修公路與橋樑，趕築工事及飛機場，儲積糧彈，並運輸鐵舟及橡皮船於鍾祥附近，又由各方抽集兵力運抵鍾祥附近者，達五個聯隊，連同原在襄河東西地區之敵軍，共計三個師團以上。此外並於襄花路之隨縣方面，亦增加兵力，連原在該方面者，亦不下一個師團，除上述外，又於各地區增加砲兵戰車，凡此皆足證明敵對此次攻擊，確有週到準備。

敵軍係於十一月廿三日以前完成攻擊準備，其部隊均分就攻擊準備位置，在我軍正面共部署五個兵團，即：

萱島兵團——轄第十八混成旅團之全部，及第四十師團之一部，其兵團長為第十八混成旅團長萱島高。

村上兵團——轄第三十九師團之全部，及其他特種部隊，其兵團長為第三十九師團長村上啓作。

平林兵團——轄第十七師團及第十五師團之各一部，其兵團長為第十七師團長平林盛人。

北野兵團——轄第四師團之一部，及楠瀨戰車部隊，其兵團長為第四師團長北野憲造。

（以上四個兵團，係平行部署於荊門當陽鍾祥各附近及京山之北方地區）。

豐島兵團——轄第三師團之主力，其兵團長為第三師團長豐島房太郎。

此豐島兵團，係部署於襄花路之隨縣方面。

依上部署，似在企圖包圍我軍於襄河兩岸，自廿日起，在飛機大砲掩護之下，以廣正面開始向我進犯。當時我馮集團一面機動打擊敵人，一面以主力向遠安南漳宜城各以南地區就預定之配置，以待敵軍之竄入，並以有力部隊向武安堰以南地區轉移，以對敵之外翼，我王集團則按預定計畫，向大洪山及馬家集兩方面誘敵深入，並集結有力部隊，於雙河以南地區，乘敵兵力分散之際，先擊破張家集附近之敵，並向長壽店挺進，威脅馬家集敵之背後，於二七日合圍勢成；我軍開始反攻，廿八、廿九兩日，連克仙居栗溪，及鹽池廟、張家集、長壽店各據點，犯三里岡之敵，亦於廿九日擊退，同時我孫集團在襄花

路，亦克復淨明舖、厲山兩要點；襄花路上敵屍枕藉，故自廿九日各路敵軍均被擊潰，乃紛紛後退，截至卅日晚，我軍遂完全恢復原態勢。

此次戰鬥，自廿四日起至卅日止，爲時不過七日，即將來攻之敵完全擊潰，計斃敵官兵五千餘，傷敵七、八千，敵遺屍千餘具，又我軍迅速獲勝，其意義至爲重大：第一、使突入宜沙之敵，依然在我側面威脅之下，毫無發展餘地。第二、敵軍原望於十二月一日承認汪逆僞組織之際，獲一較大勝利，以圖振奮其軍心民心，但結果適得其反。

鄂西戰鬥（三十年三月上旬至中旬）

當敵於二十九年五月佔據宜昌時，即以一部兵力渡過宜昌西岸，佔領五龍口、葛道山、趙家嶺、點軍坡、翠福山、紫陽各據點，構成橋頭堡陣地，與我蕭軍對峙。二十九年十一月，敵在鄂中戰鬥失敗，三十年一月下旬，至二月上旬，在豫南會戰又失敗，遂於三十年三月抽兵向鄂西進攻。

三十年三月六日，宜昌之敵第十三師團，業向宜昌西岸增至三個聯隊以上，附騎砲兵各一部，是日上午五時半起，即自其陣地向我蕭軍陣地施行砲擊，敵步兵即開始前進，同時並以飛機助戰；我蕭軍以後方增援部隊距離稍遠，乃向後撤退，並以主力分向敵之兩外翼轉進，敵分三路進攻，三月九、十兩日，先後攻至韓家壩、戀石坡、王鬍子、冲平善壩附近之線，此時我後方援軍已到預定位置，而來攻之敵，數日來遭我節節打擊，銳氣大減，且陷入錐形深入不利態勢；我乃開始反攻，以主力由南向北夾擊，

且以兩縱隊斷敵歸路，十一日上午，敵傷亡慘重，向後潰退，我乘勝追擊，克復大橋邊，太平橋等地，十二日續克黃泥塘，截至十三日止，敵完全被我擊退至原陣地，我遂恢復原態勢。

此次戰鬥，前後共計六日，敵雖非大規模進攻，但我亦僅以一部兵力擊潰之，綜計敵傷亡官兵約四、五千人，足寒敵膽，並斷其西窺之念。

鄂北戰鬥（三十年五月上旬至中旬）

敵在鄂中鄂西兩次戰鬥失敗後，以鄂中鄂北大洪桐柏兩山，始終為我控制，不特宜昌之敵陷於尖銳之角頂中，卽京鍾隨縣之敵，亦深感威脅；三十年五月上旬，故又在鄂北發動局部攻勢。

三十年五月五日，鄂北應山馬坪隨縣一帶，敵第三師團主力分股向邑子河、白馬峙，高城之線進犯，當與孫集團之一部激戰於白廟一帶，七日晨敵一部竄達天河口附近，經我猛烈堵截，敵遂南竄劉家河。八日復以一部竄佔太山廟，大部南竄江家河，企圖經樓子灣攻我孫軍側背，當經我阻擊於太山廟附近敵銳氣大減，遂不支，於九日晚，分三股向西南潰竄；我跟蹤追擊，十日克復資山唐縣鎮，十二日攻佔，清潭，殘敵向環潭潰竄，十四日敵為牽制我軍，藉圖策應環潭方面敵軍之作戰，復以一股約數千，竄至興隆集、槐樹崗、隨陽店一帶，十五日晨合力向棗陽猛犯，並以敵機十餘架助戰，至十六日晨，棗陽遂被攻入，我軍立予圍殲，是日午夜，乃將棗陽克復，敵突圍向白沙河左岸潰竄，是役敵遺屍達二千七百餘具，我俘獲尤多，環潭亦經我軍力攻收復，敵仍潰回原線。

當鄂北之敵發動局部攻勢時，荊門當陽鍾祥方面之敵，爲策應鄂北敵軍之作戰，五月八日起，亦分向我仙居及遠安以南陣地進犯，九日攻至仙居遠安附近，經我各部痛擊，乃即向南潰竄。

策應長沙會戰之宜昌攻略（三十年九月下旬至十月中旬）

敵自二十九年五月佔據宜昌後，即在該地附近較重要地區構築堅固工事，駐有第十三師團（第一一六聯隊東調入湘），並在當陽荊沙鍾祥京山各地，分駐第三十九師團及獨立第十八旅團（內三個大隊調湘），約有兵力共四萬餘。三十年九月我軍爲策應長沙會戰，遂發動宜昌攻勢，以一部由沙市潛江及荊門鍾祥間，南北夾擊該地區之敵，並遮斷襄河及漢宜、京鐘兩路之交通，主力則向宜昌攻擊，於九月廿八日發動攻擊以來，其一般經過之情形如下：

㈠霍集團軍方面，以趙師附洞庭支隊，於廿八日進攻白螺磯，威脅岳臨之敵，十五日晨攻克五家店，並衝入白螺磯市區，砲燬敵機數架；鄭軍向沙宜間之攻擊，破壞敵公路車輛電信甚多，三日攻克磚橋，六七兩日攻克魯家店、毛家店；七八兩日彭軍一部衝入鴉鵲嶺、安福寺，同時進攻棗兒嶺。

㈡江防軍方面，於九月三十日，開始攻擊；李軍十月一二兩日，先後進攻滑石垸潭家臺子，並組織奮勇隊攻擊㽤州壩，並將該區僞警察完全解決；李軍於二日攻擊宜昌西北之敵，三日攻克小溪塔、茶店子，至六日進攻至東山寺土城附近各據點，八日晨一部突入宜昌城內，嗣以敵機多架猛烈投擲毒氣，我軍傷亡甚重，遂退出。

㈢周集團軍方面，於九月廿九日開始攻擊；宋軍十月二日進攻馬鞍山，並圍攻鳳凰觀，五六兩日進攻吳家大包豐寶山士門埡等據點；施軍於九月卅日攻克仙人岩，並進攻東煙墩、雙蓮寺等處，於十月三日進至鴉鵲嶺東北之王家店，並與當陽西進之敵激戰；劉軍於十五日進攻當陽西之茶店子，以斷敵之後路。

㈣馬集團軍方面，於九月廿一日開始攻擊；黃軍於九月廿九日進攻三陡坡、團山寺，十月一日襲擊荊門南之掇刀石機場，焚燬敵倉庫後，續向沙洋前進；馮軍於八日以一部進攻胡家集，桐木嶺以阻敵西犯。此次參加反攻之部隊，多因敵憑據工事死守，致我攻擊部隊犧牲更大，我因長沙方面之作戰，已圓滿告一段落，策應之目的已達，遂於十月十一日午後開始復原，以第一線之部隊向敵猛攻，掩護宜昌東側之部隊向北轉移，其餘在敵後各部隊仍繼續活動，破壞敵之交通，於十二日晚，先後恢復攻擊前之態勢。是役斃敵官十九員，兵三千六百卅三名，馬四十匹，俘敵廿五員名，馬十三匹，機槍卅五挺，步騎槍七十枝，毀敵飛機十四架，兵艦八艘，汽艇六隻，野砲二門，汽車一百零七輛，裝甲車二輛，其他尚夥。

二、湘贛方面

上高會戰（三十年三月中旬至四月上旬，參照圖十一）

㈠戰前敵我態勢

南昌、九江、武寧一帶之敵，企圖向西進攻上高，於三十年三月十五日以前，配置如下：

北路：爲三十三師團之一部，集結於安義附近。

中路：爲三十四師團之全部，集結於西山萬壽宮附近。

南路：爲第二十混成旅團之全部，先在錦河北岸，繼移於南岸。

我軍在第一線與敵保持接觸者，在北路僅兩個師，在中南路僅一個師，主力王軍則置於上高附近。

㈡作戰經過

三月十五日拂曉，北路安義之敵，向奉新進攻，是日上午，我李軍兩師，憑藉潦河兩側高地，節節予敵打擊，十八九兩日，復向敵猛烈夾擊，敵傷亡兩千五百餘，我傷亡亦重，然卒將此路敵軍擊破，敵三十三師團自十九日起，沿潦河向安義回竄。

三月十六、十七兩日，中路敵軍第三十四師團沿湘贛路西犯，南路敵軍第二十混成旅團，沿錦河南岸西犯，此時北路敵軍第三十三師團尚未敗退，敵企圖先以三十三師團擊破我李軍，然後與三十四師團，及二十混成旅團，合力向我王軍兩翼包圍；此時我王軍尚在高安以西，棠浦以東，錦河南北一帶地區，乃留置一部遲滯當面敵人之東進，以主力轉向泗溪、棠浦陣地，預期李軍於擊破北路之敵後，則向南壓迫，以包圍由中路突進之敵，並另調劉軍主力迎擊南路之敵。

三月二十、二十一日，中路敵軍第三十四師團，向我王軍陣地攻擊，其南路第二十混成旅團，亦由灰埠石頭街各附近渡過錦河北岸，與中路敵軍會合，向我軍陣地猛攻；但敵二十混成旅團，留置錦河南

岸之小部隊，先後在新市街，盧家墟各附近，被我劉軍王師完全殲滅；此時北路敵軍，已被我李軍擊退，於是該軍回兵南下，我韓軍亦奉令南下，對敵構成反包圍之態勢。

三月二十二日，敵第二十混成旅團全部，沿錦河北岸向我王軍右翼攻擊，其三十四師團則由正面指向上高攻擊，此時該兩股敵軍，已在上高東北地區被我逐漸包圍，於是北路敵軍之一部二一五聯隊，復由奉新附近西竄五橋河，企圖解救其被圍之友軍。

自三月二十二日起，至二十五日，我軍包圍敵軍終日與敵搏鬥，各處高地屢失屢得，敵機數十架終日助戰，戰況異常慘烈，因我王軍之强韌抵抗，故我由北向南之李韓兩軍，及錦河南之劉軍，得以逐漸縮小包圍，竟使敵軍大部兵力陷於我嚴密包圍中。敵死傷枕藉，全線不支，於二十四日黃昏開始突圍，經我軍猛烈堵擊，其向西北突圍者，均未得逞，僅向東突圍者，突出七八百人，竄至灰埠附近，仍被我劉軍王師堵擊，殲滅大半。

三月廿五日，敵北路援軍二一五聯隊，向西急進，此時上高東北地區被我包圍之敵，遂以一部由南茶羅向南攻擊，藉以掩護其主力，而其主力則向北突圍，與其北路援軍夾擊我北面包圍之李軍，於是該突圍之敵軍，遂能與其北路援軍在棠浦附近會合；但我於當夜將突圍與增援之敵，完成第二次包圍，並繼續猛攻，廿六日夜攻克棠浦，廿七日夜殘敵一部由官橋村前街東竄，其北路增援部隊，在南茶羅官橋掩護退却。

三月廿八日，我軍各部對官橋南茶羅殘敵繼續攻擊，敵於下午四時分兩縱隊向楊公墟、村前街潰退

，二十八日黃昏清掃戰場，敵遺屍遍野，不可勝數。

三月廿九日，殘敵一股約千餘人，竄至村前街，又一股亦約千餘人，潰至龍團墟，另一股亦約千餘人，潰至楊公墟，均被我猛烈截擊，敵狼狽不堪，向東潰走。

㈢戰果

此次會戰，敵出動兵力不下兩師團，自三月十五日敵軍開始攻擊起，至廿八日我軍開始追擊止，戰鬥十四日之久，我軍於最初數日，卽擊退其由北進攻之一路，以後則對其主力適時構成包圍圈，不但摧破敵攻略上高之企圖，而且使敵遭受非常重大之損失，計傷斃官兵約一萬五千，我軍傷亡比敵軍略重，但我軍方面實際參加決戰之兵力不過七個師，依過去作戰敵我軍數量比較，不能不認爲此次戰果相當偉大也。

第二次長沙會戰（三十年九月中旬至十月上旬，參照附圖十二）

敵自三十年五月進犯中條山後，全國各戰場曾一度沉寂，除在長江下游互有游擊外，無大規模戰鬥。至七八月間，敵與美進行談判，若斷若續之際，又值德軍向莫斯科推進之時，乃在我國戰場大施調動，一面於東北增派大軍，一面又在越南集中兵力，做出南進北犯之形勢；但又恐我軍反攻威脅武漢，圖殲滅湘北我軍主力進佔長沙，以期確保武漢之安全，並向英美炫示其武力之强大，藉增對美談判之聲勢，遂於八月下旬，祕密抽調信陽之第三師團主力，京山鍾祥之第四師團主力，及獨力第十八旅團三個大

隊，宜昌第十三師團之一一六聯隊，贛北之第三十三師團一部，及獨立第十四旅團三個大隊，獨立砲兵工兵各一聯隊，會同原守備鄂南湘北之第四十（缺第二三五聯隊）第六兩師團，兵艦二十餘艘，汽艇百餘隻，飛機百餘架，總兵力約十二萬，由第十一軍軍長阿南維幾指揮。

大雲山戰鬥——敵於九月六日起，爲掩護其主力集中及展開，乃先以第六師團之二三聯隊，分兩路由忠坊桃林向我大雲山游擊根據地分犯，經我孫軍先後在王家山、南冲、八百市、草鞋嶺各附近予以痛擊，故又退守大雲山西方山洞。

洞庭湖戰鬥——九月七日，敵除以一部向大雲山進犯外，並以兵艦十餘艘，及獨立十四旅團三個大隊，海軍陸戰隊，乘汽艇二百餘隻，民船數百隻，向洞庭湖營田以西各地活動，以保障其主力軍之右翼，經我阮師浴血反擊，於九月廿九日夜，敵始潰退。

九月十七日拂曉，敵始以主力分由港口、西六房、潼溪街、新牆，開始强渡新牆河，經我守軍楊集團各軍猛烈截擊，予以相當消耗後，乃留一部與敵保持接觸，主力卽轉移楊林街、關王橋、三江口方面，向敵側擊，並尾擊南犯之敵，因沿途未遭重大抵抗，故行動迅速，於十九日分抵汨羅江岸；二十日敵由黃棠、悟口、長樂街、伍公市、新市、駱公橋、歸義分渡後，以一部向甕江舖方面移動，企圖包圍我軍右翼，與我蕭軍激戰後，分由三角塘南竄，向金井迂迴；同時正面之敵，亦向我福臨舖樂橋三姐橋猛犯；我李軍逐次抵抗後，卽向撈刀河、瀏陽河決戰地帶逐次轉移，誘敵深入，至二十六日敵果然分途進至撈刀河岸，以一部由渡頭市向長沙東南迂迴，又以一部由春華山迂迴長沙之東，主力則從正面猛犯，

企圖包圍長沙城。二十七日，敵在長沙附近降落傘兵百餘，二十八日下午六時三十分，並有一部曾竄入城內，尚有少數快速部隊及便衣隊，經渡頭市向株河流竄，均經我先後消滅。此時我援軍已先後趕至戰場，將敵層層包圍，猛烈圍殲，斃敵數萬，同時我江浙皖鄂各軍先後向當面之敵發動總攻，致敵兵力無法轉用，且敵後方連絡線被我留敵後部隊切斷，恐慌萬狀，乃於九月卅日下午四時，開始突圍北潰；我追擊部隊啣尾猛擊，並沿途截擊，斃敵甚多，於十月五日渡過汨羅江，八日渡過新牆河，至此乃完成第二次長沙會戰之大捷。

是役敵軍參戰員兵約十二萬，機槍約一千六百挺，大小砲約四百一十門，戰車約五十輛，裝甲車約四十輛，飛機一百至一百五十架。我斃敵四萬一千五百三十七員名，俘獲步槍一千三百四十七枝，機槍三十八挺，山野砲六門，步兵砲九門，戰馬八百七十一匹，裝甲車八輛，俘虜二六九員名，擊落敵飛機三架，擊沉汽艇七隻。

由湘北戰場觀察，此次敵軍作戰一般士氣低落，其戰鬥力亦不如以前之堅銳與强韌，至其裝備更不見其有如何之改善與加强，故我軍雖能確保長沙， 蔣委員長仍以未能盡殲敵軍爲憾，認爲我軍之缺點尚多，必須儘量檢討，徹底改革，尤須保持各將領戒愼恐懼之觀念與防止居功自驕之心理，乃於三十年十月中旬召開第三次南嶽軍事會議，其訓示要旨如左：

㈠希望各將領了解抗戰必勝之根本要訣——我們戰爭的勝利，不全在乎武力怎樣强，或個人的本領怎樣高，而最緊要的，乃在保持我們民族正氣，發揚我們歷史的精神，正氣的力量，實在是任何

外力所不能屈服，不能消滅的！軍人之正氣，乃「仁義禮智信」五德之表現，凡我革命軍人均須發揚五德，養廉明恥，才能修己治人，扶持正氣。

(二)以曾文正爲例，說明高級將領成功立業之道：

1. 要自動奮發，精勤學習，不辭艱危，忠貞自效。

2. 要羅致人才，健全幕僚，虛心接納，相與砥礪。

3. 要注意內心修養，時刻戒愼恐懼，力求上進，無虧厥職。

(三)依照戰鬥方略與工事構築要旨，說明此次長沙會戰之缺點與今後應有之改進：

1. 我軍戰鬥方略——爭取時間，持久戰鬥，頓挫敵人攻勢，乘機殲滅。

2. 工事構築要旨——用適當兵力作適當工事，由內及外，由小而大，先固核心，再及其他。

(四)今後各戰區兵力配備與使用之要旨：

1. 戰略方向：凡成爲敵軍最大目標之基地與重要據點，必須重兵防守，嚴密戒備。

2. 戰術方面：在敵情地形未判明前，應集結主力，切實掌握，待機進攻。

(五)目前我軍戰術方面應注意之要點：

1. 工事必須隨時檢查，務使堅實合用。

2. 特種部隊，應卽訓練組織，以打破敵人傘兵、便衣隊等之戰術，講求偵探運用之方法。

3. 多築小據點與防空防毒設備，以增强我軍防禦力量。

4.封鎖小路要隘，嚴密交通警戒。

5.實行保甲連坐，防止漢奸敵探。

6.研究敵人騎兵戰術，講求克制方法。

7.整頓射擊軍紀。

8.注重擲彈實習。

9.訓練刺槍技術。

10高級將領應精研典範令。

11應注意巷戰之準備與實習。

12通訊諜報人員應加緊訓練。

13對敵人截取我軍服裝符號之防止。

14講求副通訊與補助通訊之手段。

(六)今後部隊業務應注意之事項：

1.教育訓練與管理，應厲行競賽方法。

2.新兵之接收與管理，應力求改良。

3.傷兵訓練辦法，限期實施。

4.嚴禁後方留守人員之違犯紀律與洩漏軍情。

5. 收拾字紙廢條之重要。
6. 嚴禁前方軍官攜帶家眷。
7. 嚴禁走私。
8. 切戒自我宣傳與譭謗友軍。

(七) 宣讀歷屆軍事會議訓詞，重加講解，希望各將領認眞研究，謹愼奉行，並補充指示之要點：

1. 各將領應特別注重精神修養，一定要照大學上所說的「定、靜、安、慮」的道理，切實力行，不致臨陣之時，心慌意亂，要做到：第一、在緒戰的時候，無論前方有多少敵人，如果敵情未探明，地形未認清以前，最多只能使用連排以下的兵力去偵察搜索或監視，而主官始終要掌握部隊主力，待機決戰！第二、當敵我兩軍接近之時，無論敵軍如何多方擾亂，我軍主官必須力持鎭定，詳討敵情，妥籌對策，切不可倉皇輕動，反使敵人得以投機取巧！
2. 力行訓示，任用賢能，健全幕僚組織，注重敵後宣傳與用間。

三、江南方面及豫鄂皖邊區

粉碎敵人十月攻勢（二十九年十月上旬至中旬）

我在江南方面，實行主動作戰以來，處處予敵打擊，敵乃發動所謂「十月攻勢」，企圖掃蕩我軍根

據地。二十九年十月四日分四路進攻，其一路爲皖南之敵第十五師團主力，首由灣芷出動，南犯南陵，並渡青弋江逕襲涇縣，同敵第一一六師團之一部，亦由銅陵向何家灣進擾；我軍機敏應戰，向南陵縣一帶之敵猛攻，將敵約一聯隊之衆包圍於涇縣東北地區，予以殲滅之打擊，殘敵囘竄。一路爲蘇南之敵第十七師團全部，及第十一混成旅團之一部，於十月四日分由夏溪吳興武康一帶，侵擾廣德溧陽，亦經我分別擊破。一路爲餘杭之敵第二十二師團之一部，於十月四日沿臨安新登渡富春江進犯諸暨。一路爲蕭山之敵，係第二十二師團之另一部南犯諸暨，此兩路於十月十七日，攻陷諸暨，經我反攻，當即克服諸暨，敵受創甚重，紛紛潰退，綜計此次戰鬥斃敵逾萬，在戰績方面頗足稱道。

攻克馬當

二十九年十月中旬，我軍以遮斷敵長江航運游擊敵艦之目的，於十一日晚，分路向馬當附近據點，施行果敢襲擊，午夜進迫馬當陣地，與敵肉搏激戰，至十二日晨，敵磯田守備隊之一部被殲殆盡，我遂佔領馬當，焚燬敵司令部彈藥庫多所，我砲兵亦進入陣地，開始向長江敵運輸艦射擊；後敵大部增援，我遂撤退，此次攻克馬當雖未能始終固守，但已予敵以相當之打擊矣。

長興宜興附近戰鬥（三十年三月中旬至下旬）

三十年三月，長興宜興上興埠一帶之敵，企圖蠢動，向長興增兵四千餘，連原在該處之敵，共約萬

餘之衆，三月二十日起，分兩路向我進犯；長興方面爲敵二二師團之八四聯隊，附騎兵百餘，野砲四門，由長興西南之虹溪橋犯我林成橋，二十一日後，由林成橋西犯泗安，於泗安以東之山岳地帶，與我劉師激戰，二十二日敵增援猛撲，遂陷泗安；旋經我軍夾擊，二十三日我陶師卽將泗安克復，殘敵二千餘，北竄花灘市，又遭我方師堵截，殲其一部，餘敵潰竄合溪。同時我一部復繞襲敵後，二十九日將林成橋克復，敵向長興敗退，我乘勝進迫長興近郊。上興埠方面，爲敵第十五師團之一部，三月二十日，由上興埠東犯；與我趙師在溧西靑龍山附近激戰，二十二日陷溧陽，並犯南戴埠，我軍乃轉向敵後襲擊，攻佔南渡鎭等據點多處；二十四日，我復以勁旅進襲張堵鎭竄山丫橋同官里之敵，敵以後路被截斷，乃緊向張堵鎭溧陽逃竄，二十五日上午八時，我軍克復溧陽及張堵鎭，並乘勝追擊，斬獲頗多。

鎭海戰鬥

三十年七月中旬，敵以大小兵艦三十餘艘，駛達鎭海海面向鎭海砲臺砲擊，十七日拂曉，一部敵軍於鎭海以東地區登陸，分兩路向鎭海進犯，我軍一度抵抗後，卽向後轉移，是日晚敵進佔鎭海，並企圖窺我寧波，我於十八日反攻，先將鎭海砲臺及老竄山等據點克復，廿二日又將鎭海克復，殘敵登艦他駛。

閩浙沿海及諸曁附近戰鬥（三十年四月中旬）

福建方面，三十年四月十九日，敵第四十八師團主力，第十八師團一部，又海軍陸戰隊，依海空軍

協力，於是日拂曉以前，分由松下漳港長門大澳小澳百勝東岱等處登陸，我海岸守備部隊當即抵抗，後以不堪敵海空軍壓迫，遂向後轉移，午後四時，閩江口之敵遂陷閩江北岸之連江，午後六時，又陷我閩江南岸之長樂，二十日敵陷福清，二十一日長門連江之敵會犯福州；二十二日我軍放棄福州，轉進於福州南北地區，協同敵後我地方團隊反攻，廿五日我一度攻克福清，爾後敵我相持，各無進展，五月十六日，我反攻連江福州，一度克復連江，並攻至福州外圍，斃敵頗衆，爾後敵遂據城固守。

浙東沿海方面，三十年四月十九日，敵在福建方面登陸，同時復在浙東沿海實行登陸，計分三路：

一、敵第五師團之一部，於四月十九日晨，在沙園城登陸，當陷我瑞安，與我守軍激戰後，續陷溫州平陽，二十一日敵一部進至梅岙，二十三日被我擊退，五月二日我攻克溫州，三日收復瑞安平陽，殘敵登艦北去。

二、敵海軍陸戰隊，於四月十九日晨，在海門登陸，我守備部隊蔣指揮官志英戰死，敵遂進陷黃岩，二十日復進佔台州，經我反攻，二十五日攻克台州，五月二日收復黃岩，三日奪回海門。

三、敵第五師團之主力，於四月十九日晨，由甬江奇襲鎮海，是日陷鎮海，廿日續陷寧波，同日我軍反攻，一度克復鎮海，二十二日敵侵入慈谿，二十三日一部竄至溪口，當被我擊退，同日餘姚又告失陷，廿六日敵又分陷我奉化溪口等地，被我阻擊於奉化西郊及康嶺一帶；五月十五日溪口敵竄至上下蹕駐，十七日被我擊退，廿四日百官之敵一小部竄入上虞，廿五日被我擊退，我克復上虞。以後浙東寧波奉化縣餘姚慈谿一帶之敵，與我形成對峙態勢。

諸暨方面，杭州之敵調集第二十二師團主力，第十五師團及第十一混成旅團各一部，於敵在閩浙沿海登陸之前二、三日，開始蠢動，分三路向我諸暨進攻。其左路係由杭州乘艦，繞至杭州灣南岸之三江城登陸，經紹興向諸暨前進，中路係杭州渡江經蕭山向諸暨前進，右路係由富陽渡江向諸暨前進，三路敵軍不下一個師團。其左路之敵，於四月十六日在三江城登陸成功，十七日進陷紹興，十九日進抵楓橋鎮，與我軍發生激戰；中路之敵，於四月十七日，由蕭山南犯，二十日會同楓橋鎮敵軍陷我諸暨，並繼續南進；右路之敵，於四月十七日由富陽渡江經大源，二十日進至十二都附近，被我包圍殲滅大半，二十三日殘敵突圍竄入諸暨，旋敵復繼續向我進攻，被我擊斃一千餘，敵攻勢遂遭頓挫。五月六日我增援部隊趕到，乃開始反攻，經旬餘之激戰，敵傷亡甚重，漸呈動搖，我乘勢猛攻，遂於五月廿一日克復諸暨。

豫鄂皖邊區為策應長沙會戰之戰鬥

豫鄂皖邊區之敵，自八月以來，即開始祕密抽調當陽獨立第八旅團一部任京鍾方面任務，以其大部第四、第三兩師團主力調赴湘北，嗣又不時以小部隊往來調動，企圖眩惑；我軍為策應長沙會戰與宜昌之攻勢，曾於廿七日向敵總攻。

一、王集團軍方面，以曾師於二十八日向洋梓之敵攻勢，斬獲頗衆；何師向黃家集攻擊，於二日攻入跑馬寨據點，搏戰甚烈，敵我傷亡均重，敵旋放毒氣，我官兵中毒者數十員名；王軍於二十九日向永隆皂市之敵攻擊，並切斷漢宜交通，破壞大小橋樑十四座，毀敵卡車多輛，公路數段，對敵之交通

通信，予以徹底破壞焚燬。

二、孫集團軍則以張陳兩師於廿七日，向平林市馬坪隨縣一帶之敵攻擊，進展頗為順利，同時僞軍二百餘反正協同作戰，廿九日隨縣城東南角為我一部衝入，敵我傷亡均重，旋因敵砲火猛烈，即轉於城郊與敵激戰，至二日，擂鼓墩獨崇山隨縣土城均為我攻克，敵即困居磚城，四日向我猛烈反攻，並以飛機多架助戰，激戰竟日，敵我傷亡均重，五日我以奮勇隊五百進攻磚城，百人已爬登城垣，因敵砲火猛烈，全部殉國。池軍於二十八日向余家店以南應信路一帶攻擊，一日佔領余家店，以一部通過應山向廣水挺進，破壞應信公路及電信多處，並將花園鐵路炸燬數處，毀橋樑兩座，木橋五座，襲擊花園土城之敵，我游擊隊在馮家莊大府畈斃敵甚多。

三、湯集團軍方面，以李軍一部於二十七日向武勝關以北地區挺進，襲敵側背，主力向信陽攻擊，光山游河長臺關出山店各據點，大部於三日為我佔領，母豬河馮家莊亦先後克復。

四、皖北方面，何李兩軍各以一部於廿七日向義門集攻擊，與敵在趙旂屯激戰，敵不支北潰，卅日克復吳橋寺趙旂屯；一日王師一部攻入義門集，斃敵甚衆；三日侯部攻渦陽北石子山板橋集，斃僞軍八百餘，俘三百名，使當面之敵狼狽混亂，惶恐萬狀。

江浙閩贛方面為策應長沙會戰之戰鬥

為策應長沙會戰，使敵不能轉用兵力計，我江浙贛方面亦自三十年九月二十三日晚起，全線開始攻

擊。

一、閩東方面，我軍先後攻克福建平潭縣及南日琅琦各島。

二、浙東方面，我軍曾數次攻入江溪口百官曹娥紹興慈谿武康敵各據點，並破壞杭嘉湖地區交通設施，及圍殲上虞城郊之敵。

三、蘇南方面，我軍分向蘇南金壇句容溧水南京蕪湖一帶之敵襲擊，及破壞京杭國道敵後交通通訊，並克復宣城北之水陽鎮，焚燬倉庫約値百萬元。

四、長江下游方面，我軍不斷攻擊沿江敵之據點，挺進江岸佈雷，達百廿七處，炸沉敵大小艦艇十二艘。

五、贛北方面，我軍一部越過贛江向南昌以北樂化牛行一帶襲擾，一部攻佔黃溪渡，及南昌近郊碉堡數座。

六、敵以我軍出擊，疲於奔命，並時向各線陸續增援，企圖確保各盤據之點線，致不克轉用兵力。

第二節　南戰場

一、良口戰鬥（二十九年五月中旬至六月中旬）

敵爲擴充廣州外圍據點計，自二十九年五月上旬，紛紛由江門三水佛山方面抽調兵力於神崗太平場各附近，共約二萬餘，戰車數十輛，飛機三十餘架，實行第二次進犯粵北。五月十三日，敵以其主力第

三十八師團附戰車數十輛，由神崗進據從化街口，十四日竄至雞籠岡，經我張軍分路反襲，於十六日收復雞籠岡及從化縣街口，同日花縣城得而復失者凡二次，旋敵增援來犯，我軍乃轉移至福源水花街亭一帶。十七日從化方面之敵再增援反攻，縣城遂失，十八日敵分竄芷寨白石山三夫田，十九日敵又向李寨頂石榴花頂等處猛攻；二十日突破李寨頂我軍陣地，進陷良口；二十二日藉飛機助陣，並施放毒氣，攻佔我石榴花頂及良口以北高地；二十四日，我軍各以一部分向來涉及良口東西兩側之敵反攻，並曾一度攻入良口；二十七日深圳芙蓉頂等處之敵，乃狼狽向來涉逃竄；廿八九兩日，敵再增援反攻，戰鬥至爲激烈，敵我傷亡均重。卅日敵攻佔狗耳腦圍腦頂一帶，卅一日又竄至白石腦芙蓉嶺，同日增城臘埔方面之敵第十八師團之一部，向我派潭進犯，但經我軍猛烈抵抗，拒止於河大塘靈山一帶不能進展；值此時期，深入良口之敵，爲我軍節節抵抗，消耗疲困已甚，復因花縣增城兩方面之敵，被我阻擊不能協同，致陷孤立，被我包圍。我軍爲徹底圍殲敵人計，乃以張黃兩軍分向來涉良口亙雞籠岡東西兩側施行攻擊，以黃軍一部逐次抵抗當面之敵，誘之深入，經我於水頭予以痛擊，於六月一日起開始動搖，東洞芙蓉之敵向南撤退，同日我克復花縣。二、三兩日從化方面之敵，被我圍攻，傷亡慘重，亦向南潰，我乃克復良口，同日收復派潭，敵向增城福和退竄，四日花縣方面之敵約二千，企圖牽制我軍，復向我進犯；五日被我擊退，同日從化方面我軍追至從化街口官村一帶，敵因我追躡腰擊，無法逃逸，乃復由廣州增調第一〇四師團之一部北犯，以掩護殘敵退却，七日與我軍相持於官村黑山間，我軍於十一日克復利睦。黑山附近之敵，因受我軍側擊，於十二日向神岡以南潰竄，遂得恢復戰前態勢，於是敵擴充廣州外圍

據點之企圖，至此全爲粉碎矣。

二、光復邕龍（二十九年九月下旬至十一月下旬）

桂南、邕龍方面之敵，自二十八年十二月下旬，亘二十九年一、二兩月，經我軍反復攻擊，敵受創甚重，退據邕寧龍州，毫無活動餘地。及至歐洲法國戰敗，敵乃乘機壓迫越南，於九月間以一部（第五師團）入越，一部（近衛師團主力及第二十八師團一部）固守原地。我自九月下旬以來，乃連續襲擊邕賓、邕龍、邕武、邕欽各路之敵，十月十三日復猛襲龍州，一度衝入城內，十六日又襲擊左江根竹州及高峯坳四塘等處。敵以兵力既減，復受我不斷攻擊，加以桂南疫厲流行，病死迭出，士兵不堪其苦，竟有一部在邕寧放火譁變，敵遂不得不實行撤退。十月二十二日起，敵開始抽集兵力，放棄邕龍路各據點，我跟踪壓迫，二十八日卽將龍州克復，二十九日近迫邕寧城郊，三十日光復邕寧，復星夜向南追擊，十月二十、二十五、三十各日，相繼克復思樂上金寧明明江綏綠扶南等城，十一月十四日攻克欽縣，敵狼狽登艦逃遁，迄十八日陸上殘敵已告肅清，僅鎭南關尚有少數敵軍，經我數次攻擊，亦於三十日攻克，敵退越境，至是桂南遂無敵踪。

三、粵海沿岸戰鬥

敵爲封鎖我海外交通，於三十年二月三日，在粵省海岸之北海海康電白各處强行登陸，經我軍截擊

，亘七日夜之戰鬥，敵終被迫落艦逃逸，沿海岸已失之各縣市，均相繼克復。

四、惠博戰鬥（三十年五月上旬至下旬）

廣州及其附近之敵，第十八師團，第三十八師團，第一〇四師團，及近衛師團之一旅，年來完全被我包圍監視中，三十年五月初，敵向東江之增城證果各地增兵企圖蠢動，其出動部隊爲第十八師團之主力，第三十八師團之一部，及海軍陸戰隊。五月九日證果敵開始進犯，十日晨竄達博羅北之龍岡。十一日進至響水墟附近，而增城敵亦於五月十日午後，沿增博公路竄達博羅西之龍華一帶，我莫、容兩部一面戰鬥，一面向博羅附近轉移，十一日敵進陷博羅；此時稔山之敵，爲策應增博敵之作戰，亦向平山北犯，十一日晚陷平山，協同博羅之敵會犯惠陽，十二日敵陷惠陽，十八日我向敵反攻，十九日克橫瀝卒山等地，二十一日晨克惠陽，繼向博羅圍攻，敵不堪壓迫，在城內縱火逃竄，二十二日我又克博羅，恢復原態勢。

以上係抗戰第四年，兩廣方面所發生之重要戰鬥，可知在此一年中，廣州之敵毫無發展，而桂南之敵，則被我完全肅清。此外我中山縣內之游擊隊，於三十年中曾有一意外收穫，即敵海軍大將大角岑生，奉日本政府之命，就任南洋聯合艦隊司令，於三十年五月五日，率幕僚多員由廣州乘飛機往海南島，是日上午經過中山縣境之大赤坎附近，飛行甚低，被我游擊隊袁司令所部擊落，敵酋大角岑生及其幕僚全體斃命，我檢獲重要文件甚多。

五、清遠戰鬥（三十年九月下旬至十月上旬）

三十年九月下旬，敵乘我軍調防蘆苞，河防兵力單薄之際，於九月二十五日，以寇約二千餘，砲數門，裝甲汽艇數十艘，又飛機數架，由三水向蘆苞進犯；是日突破蘆苞陣地，廿六日攻佔石角，廿七日其主力由石角西岸經山塘墟分竄至迴瀾市正江口與我林師一部自晨至午激戰於飛水兩岸，同日午敵陷清遠縣城，二十八日又竄至金鷄岩附近；我軍因敵已深入，乃在后岡金鷄岩嚴陣以待，二十九日敵屢再進犯不逞，勢成弩末，此時我軍一部兼程到達湖溪附近，於卅日午后三時開始反攻，敵傷亡慘重，不支潰退，十月一日上午四時，我克復清遠縣城，敵狼狽由城南渡河，及至中流，又被我軍截擊，紛紛落水，溺斃甚衆，二日收復石角墟，三日克復蘆苞。

此役戰鬥，自九月二十五日起至十月三日止，凡九天，敵我參加戰鬥之兵力相等，但敵冒險輕進，致遭慘敗。

六、光復福州連江福清長樂戰鬥

敵自三十年四月間，攻佔福州連江福清長樂後，因不斷受我襲擊，疲於奔命，傷亡衆大，及至七、八月間，乃呈動搖之勢；我乘機反攻，於八月廿五日，以一部襲佔關源裏，廿六日乘勝向福州外圍之據點桐嶺陣地攻擊，至九月二日突入敵陣，三日敵不支向福州方面潰退，我乃乘機克復福州，四日上午再

克馬尾。

連江之敵，經我宋師一部，於八月廿五日反攻，激戰於金字山臺市之線，至廿八日敵增援反撲，戰鬥至為激烈，敵傷亡枕藉，狼狽潰竄；九月一日我軍迫近城郊，至三日遂克連江城，殘敵由飛機掩護向琯頭潰退。

福清之敵，經我地方團隊於八月廿五日反攻，戰於王屏山覆船山之線，翌日我以一部衝入福清城內，廿七日由海口增援反撲，與我激戰於十排山以北地區，廿八日我軍增援猛攻，斃敵甚衆，至二日敵終不支，乃向海口潰退，我又克復福清，繼即啣尾追擊，收復海口，又長樂城及沿海地區，於三日亦為我收復，殘敵落艦逃命，福州及其附近各地，乃重還山河矣。

七、郎溪戰鬥（三十年十二月下旬）

敵步砲兵約二千餘，附大小砲十餘門，由梅諸東夏方面，會同圍攻郎溪，於三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一部攻鍾橋，主力攻郎溪城，數度激戰，均被我軍擊退；廿三日拂曉，敵復由湯橋方面增來四、五百人，陷我鍾橋後，分向郎溪城東西北三面包圍攻擊，我藉工事抵抗，迭予重創；晚六時敵放毒氣，並以飛機大砲集中轟擊，郎溪城內數處起火，八時許敵又以一部分由我西北門突入，同日東門之敵亦加緊猛攻，我奮勇抵抗，支持至午後四時許，以三面被圍，彈藥告罄，傍時，乃由南門衝出，迄午夜到達方家舖（城西八公里）附近集結整理，負傷營長營附各一員，陣亡營長一員，官佐傷亡二十四員，兵傷亡

四十餘名，斃敵五、六百名。

第三節　北戰場

一、豫南方面——豫南會戰（三十年一月下旬至二月上旬，參照附圖十三）

自二十九年十一月敵在鄂中戰鬥失敗後，三十年一月下旬又發動豫南攻勢，此時我軍守備正面，橫亘鄂皖豫三省，自遠安西南經荊門鍾祥北面沿大洪山南麓，桐柏山東麓，明港皖北豫東而至蘭封，全長達四百餘公里，在我正面之敵，約步兵七個半師團，獨立騎兵一個旅團，獨立戰車三個聯隊，獨立野戰重砲一個聯隊，共計步兵十五萬餘，騎兵約八千五百餘，砲五百五十餘門，戰車三百餘輛，裝甲車二百餘輛，並集中空軍於安陽新鄉淮陽信陽各地約百餘架。

敵自三十年一月上旬起，即由長江下游，向信陽附近輸送彈藥器材，並調空軍於信陽附近，不斷向我後方偵察，一月十七日，華北空軍亦向安陽集中，同時各地勤部隊，亦祕密向豫南集結。

一月二十三日晨，鄂省襄河兩岸之敵第十八混成旅團，第三十九師團等部，先對我王、馮兩集團進犯，企圖牽制該方面之我軍，以便向豫中會戰。至集中豫南方面之敵軍，計有下列各部：

一、第三師團全部，附第四師團第八聯隊，及水野戰車部隊，歸第三師團長豐島指揮，是爲左翼兵團。

二、第十七師團（欠一聯隊）附第十五師團第六十七聯隊，及吉松楠瀨等戰車部隊，歸第十七師團長平

林指揮，是爲中央兵團。

三、第四十師團主力，歸該師團長天谷指揮，是爲右翼兵團。

以上三個兵團，統歸團部和一郎指揮，於一月二十四日起，開始向豫南進犯。

此外皖北豫東方面，另有敵騎兵第四旅團全部，附中戰車聯隊一路，由亳州向淌陽進犯，又有第二十一師團之太田聯隊，由宿州向西進犯，又有第三十五師團之湯口聯隊，小林聯隊，附太郎田工兵聯隊，及騎砲兵戰車裝甲車各一部，分由開封通許朱仙鎭沿黃河以北向鄭州北岸，並沿氾濫南下，以上各路，均爲策應其豫南方面軍之作戰。

我統帥部事前綜合諸般情報，判斷豫南方面之敵，將集中主力沿平漢路北進，求我主力決戰，皖北豫東之敵，將西犯以行策應，乃訓示李司令長官，避免與敵正面決戰，以一部於正面節節抵抗，牽制敵之主力，一部向敵後截斷交通，主力由兩翼向敵側擊而擊破之。

李司令長官全般部署，悉遵統帥部指示，在平漢路正面，僅配置一師於西平附近，主力則伏於預期敵人進犯路線之兩側，縱長區分，保持機動，準備於敵人向汝南郾城舞陽分路北進時，向敵兩側及其背後機動圍擊而殲滅之。

因部署適切，各軍均保持機動之有利態勢，故作戰之始終，均能予敵包圍打擊。

會戰開始，敵於一月廿五日晨，分六路前進，計左翼三路向小林店固城金山攻擊，中央一路向明港攻擊，右翼二路向陡溝槐河鎭强渡淮河攻擊，同時敵空軍亦協同地面作戰，對我各陣地線猛烈轟炸，二

十六日敵攻至確山邢店高邑泌陽之線，二十七日又攻至駐馬店沙河店春水之線。

汝南附近及接官廳附近戰鬥——當敵進至駐馬店沙河店春水之線時，我北方湯集團之李軍主力，向上蔡附近機動，孫集團之劉軍，向象河關以南之敵尾擊，曹軍由唐河向泌陽前進，馮集團之黃軍向南陽前進。廿九日敵左翼各路在舞陽南方之接官廳尙店小史店附近，被我張軍攻擊，激戰甚烈；其右翼兩路於上蔡東南汝南附近，被我李軍激烈攻擊；中路敵軍，沿平漢路及其西側北進，因我軍北撤，以致撲空。此時敵軍最右最左之兩縱隊，受我優勢兵力打擊，尤以接官廳附近之戰鬥，敵傷亡達三千餘。至三十一日，敵乃變更部署，以第十五師團之一部，由遂平經上蔡左右旋迴，企圖與汝南北進敵軍會合，對我李軍南北夾擊，其第十七師團主力，則由遂平西平分兩路向舞陽方面左旋迴，第三師團主力，及第四師團一部，亦西向舞陽前進企圖由北向南夾擊接官廳尙店小史店我張軍；但我李、張兩軍於敵合圍未成之先，李軍主力已向商水郾城間沙河以北地區轉移，張軍則向葉縣以北地區轉移；同時我豫西主力，劉、曹、黃各軍，分由泌陽唐河附近，向舞陽敵後圍擊；而皖西莫軍，及游擊隊向正陽北進，並於廿九日克復正陽，敵因對我湯集團主力未獲適於所期之地點，形成優勢兵力，反以劣勢兵力被我打擊，其側背又感受我劉、曹、黃各軍之威脅，遂於二月二日夜開始南退。

南陽附近戰鬥——敵第三師團主力，以一部留置舞陽、保安砦牽制我張軍，其主力由方城向南陽西竄，我張軍向當面敵人猛攻，克復保安砦舞陽後，卽向方城敵後追擊。二月三日，我黃軍於南陽東側沿白河之線防禦，敵分路由南陽北側、大石橋向南陽平間迂迴；四日夜，敵陷南陽，我黃軍乃轉移於南陽

西側潦河西岸防禦，是時我張軍主力，已進出於方城向敵後攻擊，曹軍已向南陽南側前進；六日拂曉，黃軍向敵反攻，克南陽，敵向唐河東竄。

象河關附近戰鬥——當二月二日晚，敵以三師團主力，竄南陽時，其第十七師團主力，及第十五師團，第四師團各一部，亦由舞陽經象河關向泌陽唐河南竄，企圖與南陽東竄敵會合，夾擊我劉、曹、陳各軍。當其竄至象河關附近時，被我劉軍猛烈截擊，敵傷亡慘重，遺棄軍品甚多，及竄至泌陽附近，又被我陳軍迎頭截擊，敵傷亡甚重；至七日夜，敵被我四面圍擊，乃以一部沿唐泌大道，主力沿桐柏信陽大道，向信陽附近退却，我李軍向泌陽東南追擊，黃、曹兩軍各一部，及張、陳兩軍，向信陽附近追擊。

皖北豫東戰鬥——皖北豫東之敵，爲策應其豫南方面之會戰，與豫南敵軍進犯之同時（一月二十五日晨）分路西犯，一路爲二十一師團之太田聯隊，由宿州向西進犯；另一路騎第四旅團附中戰車聯隊，由亳州分三路向渦陽山河集雙橋西犯，與我騎兵何軍之馬師，在什字河倪邱集各附近激戰；另一路爲第三十五師團之湯口聯隊，由通許朱仙鎭向汜濫進犯，與我賀師激戰；另一路爲小林聯隊，則沿黃河鄭州北岸西犯，此時安陽附近，敵空軍亦不斷出動，向周家口鄭州郾城葉縣襄城舞陽洛陽各城市，及我第一線轟炸。一月二十九日，敵進至三塔集附近，被我李軍攻擊傷亡甚重，淮陽附近之敵，乃向我左側威脅，我何、李兩軍，遂退守阜陽太和界首之線，旋敵以砲兵戰車，向太和界首猛攻，五日相繼失陷，六日晨何李兩軍向敵反攻，克復太和界首，敵向東北退却。

戰果——此次會戰，自一月二十五日起至二月十日止，前後十七日，完全擊潰來攻之敵，敵傷亡約

九千餘，由南陽退却時，曾焚毀汽車三百餘輛，我鹵獲軍品無算，傷亡較敵爲小。

二、晉南豫北方面

晉南會戰（三十年五月上旬至下旬，參照附圖十四）

中條山位於晉南豫北之交，橫亘黃河北岸，二、三年來，敵圍攻中條山不下十餘次，每次均被擊退，並受重大損失。

此一地區，始終在我之手，可使晉冀之敵，寢饋不安，蓋其重要性不在現在之防禦，而在將來收復華北時之便於進擊也。

現在中條山若干山隘，及該山以南之幾個渡口，已被敵人佔據，致將來對於晉南之攻擊作戰，不免增加若干困難，然華北之敵，若謂據有中條山各山隘，及其以南之黃河渡口，即可阻止我軍進擊，亦屬夢囈。

茲將此次會戰經過分述如下：

甲、戰前敵我態勢

三十年四月十八日以前，敵人環繞中條山之外圍，而與我軍對峙者，爲第三十五、三十六、四十一、三十七，共四個師團，分佈於豫北之沁陽博愛及晉南之晉城陽城沁水峯縣聞喜夏縣安邑之概略線；我

軍則配置於廣約一百七十公里，深約五十公里之中條山脈內，前扼山險，背臨黃河，以保持我軍北進之各渡口。

乙、敵之攻擊準備

三十年五月六日以前，敵由山東河北晉北各處，抽兵向中條山外圍集結，截至五月六日止，連同原在該地之敵，其集結於豫北道清路西段之沁陽博愛一帶者，共約兩個師團；其集結於晉南之晉城陽城沁水絳縣聞喜夏縣安邑一帶者，共約五個師團，總兵力不下七個師團。除原有之四個師團外，其新增之部隊，計有第二十一師團，第三、第四、第九各混成旅團，及騎兵第五旅團等番號，共約十餘萬人，在兵力上已形成絕對優勢。

丙、會戰經過

五月七日，中條山外圍之敵，開始向我進犯，其概要如次：

一、豫北道清路西段沁陽博愛之敵，於七日下午分三股向我濟源孟縣進犯，我濟源守軍戰鬥不利，於八日正午放棄濟孟兩地轉進於封門口既設陣地，敵增兵猛攻，自九日上午激戰至十日晨，封門口被敵攻破，我即分別轉進於濟垣大道南北地區，戰至十二日晨，敵一部控制白坡至官陽以西各渡口，主力繼續西進至邵源，與由垣曲東進之敵會合。

二、晉南方面陽城之敵，於七日下午在董封東西之線，向我攻擊，激戰至十二日，我陣地屹然未動，敵一個大隊，侵入董封東南二里腰，被我全部圍殲。十三日，敵增援反攻，董封失陷，我逐步轉移，

至橫河鎭東北地區。

三、晉南絳縣橫嶺關方面之敵，以中央突破之戰法，指向垣曲，於七日下午，向橫皋大道西側猛攻，激戰至八日上午二時，我陣地正面突破，經數度反攻，均未奏功，旋壓迫至望仙莊附近，垣曲遂於八日黃昏失陷。我爲向兩側轉移，敵復由垣曲分股向東向西挺進，東進敵竄到邵源，與濟源西進敵會合，西進敵於十一日佔領五福渡，掌握黃河北岸各渡口。

四、晉南聞喜夏縣東南之敵，於七日下午向我張店鎭以東猛攻，八日下午我轉移至望原村四杰村，節節抵抗，九日下午又轉移臺砦村附近，與敵堅持苦鬥，我新編二十七師師長王竣，副師長梁希賢，參謀長陳文杞等均戰死。

五月十二日以後，我軍在中條山各山隘內，與敵苦鬥，我衛長官乃電令各軍，以一部留置中條山內，繼續抵抗，以主力轉向敵軍背後攻擊，我各軍主力，遂於十三日開始突圍，於十八、十九、二十各日分別突至敵後，向敵夾擊，敵之攻勢漸遭頓挫，至二十七日，雙方戰爭始告停止。

此次會戰，自五月七日起，至二十七日止，共二十一日，敵因在華北方面交通便利，故易抽轉兵力，形成優勢，並有空軍助戰，兼用毒氣，所以最初數日之攻擊，比較順利；我軍方面，雖失去中條山若干山隘，及該山以南之幾個渡口，但我主力，雖在極惡劣情況之下，仍能突破包圍，轉向敵後攻擊，使敵始終不能完全佔領中條山。

鄭州戰鬥（三十年十月上旬至十一月上旬）

敵犯長沙時，爲牽制我豫中部隊，乃由平漢路北段，抽調第一一〇師團，由晉東抽調第三十六師團各一部，會原駐豫東之第三十五師團，暨獨立第四旅團一部，並配屬化學兵一部及戰車重砲飛機等，共約兵力五萬，於三十年九月底，先後在中牟京水滎澤口等處集中，於十月二日拂曉前，分三路在界馬大黃琵琶陳滎澤口渡汎會犯鄭州。其左路渡汎之敵，被張師阻於中牟西南，右路渡汎之敵，亦被我耿師阻於滎澤西南一帶；至中路渡汎之敵，則使用毒氣攻擊，四日陷我鄭州；斯時左路之敵，亦陷我中牟，旋進至鄭州會合鄭州之敵，西竄須水鎮，另一股竄至十八里河。十三日拂曉我軍反攻，曾一度攻入鄭州城，十四日下午四時，又曾一度克復中牟城，後因我軍不斷向其進攻，至十月三十一日始克復鄭州城，殘敵向東潰退，我軍繼續向琵琶陳、京水方面追擊，同時中牟及廣武方面之敵，亦呈動搖，我軍乘勢分別猛攻，至四日鄭州東北大部之敵潰退，汎東一部逃遁不得，乃經京水由黃河鐵橋南端西竄，我即分頭圍攻。戰至六日，中牟及黃河鐵橋以西殘敵，藉河汎對岸敵砲兵之掩護，分別退據中牟城，及邙山頭頑抗，我乃對敵構築工事，派一部實行監視，主力則撤回鄭州西地區整理，鄭州附近之戰鬥，乃告一段落，是役敵傷亡約三千餘。

陵川附近戰鬥（三十年十二月上旬至中旬）

三十年十一月下旬以來，豫北晉東南之敵，強徵民伕，運調頻繁，在晉城輝縣修武等地，集結約萬

餘，於十二月九日起，分路向我太行南段圍犯，計一股六百餘由蔭城鎮，一股千餘由高平，一股千三四百，由峯頭村（晉城東北），向平居村、禮義鎮、王泉村（陵川以西）進犯，我范軍以一部抵抗，激戰至烈，十三日被我阻擊於牛家川南北之線；晉城方面之敵二千餘，亦於是日向黃師左翼奪火鎮一帶迂迴，十二、十三兩日，輝縣修武敵約二千餘，經黃水口王莽嶺東西石門方面，竄擾我范軍側背，我軍因態勢不利，乃於十四日夜向樹掌治頭轉進；十五日敵竄陷陵川，賡續東犯，又與我激戰，我為誘敵深入，並與敵爭取外翼，乃轉變計畫，於十七日午，除以有力部隊，分別留置平西鎮奪火鎮各附近，主力則分向紫團洞惡石掌，赶馬硤的里把、鵝舞嶺及九連窰、蓮花村、三郊口一帶轉移；十二、十三、十四等日，武安水治（安陽西）敵各千餘，又廟口敵二、三百，分別西犯，均經我龐軍及朱軍各一部擊潰回竄，至進抵陵川以東地區之敵，經我范軍猛烈截擊，斃敵甚重，且其退路又為我截斷，勢甚恐慌，兼之龐軍應援，此時范軍之主力已分置敵外翼，於十九日分向敵軍兩側壓迫，廿日拂曉向敵總攻擊，遂克復陵川，敵大部就殲，一部紛向郝關高平逃竄，另一小部因後路斷絕，乃在陵川東南山地據險困鬥，是時我陳師到達陵川，當即紛向殘敵掃蕩，被我完全殲滅，遂恢復原來態勢。

三、綏西方面

克復五原戰鬥

綏省西部自二十八年冬季，我一度攻克包頭，予敵以甚大之打擊後，三十年一月下旬，敵增調第二

十六師團向西進犯，曾攻佔五原，進至臨河善壩，我以一部由正面牽制敵軍，以主力向敵側背進擊，將敵擊退；三月二十一日，敵復增兵進攻，仍被我擊破，我於四月一日，確實克復五原，並乘勝追擊，恢復原陣地。

掃蕩包頭以南敵外圍各據點戰鬥（三十年三月中旬至下旬）

三十年三月十九日，綏西我軍，以肅清包頭黃河南岸地區之目的，分三路向紫登召大樹灣新城高和堂之敵進攻，敵軍騎兵集團，及第二十六師團之各一部，倉惶不及應付，二十日拂曉，我馬軍克復新城，入晚繼克史家營子等地；敵向森蓋、屹坦潰竄，我乘勝追擊，二十四日晚又克復森蓋屹坦，斬獲頗多，廿五日續向昭君墳西南之浪兒畔一帶掃蕩，二十八日將該地克復，並將敵砲兵陣地各據點予以徹底破壞，廿九日敵雖由包頭數度增援，但均為我擊退，至是包頭以南敵外圍重要據點，均為我有。

綏西戰鬥（三十年六月上旬至七月上旬）

綏西烏拉山戰場，在抗戰史上，四年來已有光輝赫赫之一頁，此次我軍於三十年六月初旬出襲，又予敵以重大打擊，迨至六月卅一日晚我軍全面開始向敵攻擊，一路攻打薩縣東南銀匣窰子之敵，一路攻略包頭西周拒臥羊臺，西山咀爾登達賴店一帶之敵，一路襲擊安北西南台梁及西北七分子之敵，各路進攻以來，戰況極為順利。七月一日晚，我將周拒十二頃地等重要據點克復，並破敵碉堡六處，殘敵向東

撤去。二日拂曉，我襲大奴氣沟之敵，迫敵向公義明退走，三日拂曉佔領臥羊臺，同晚我將安北東南烏蘭忽洞以東之道路破壞十餘里；四日午在退水渠隔河與我對戰之敵企圖强渡，我乘其半渡突予猛擊，敵落水死者至夥。又敵汽車廿餘輛滿載敵兵，由台染囘竄安北，駛至腦包灘東店附近，遭我伏擊，敵死甚重，我分攻慶達及烏蘭板甲之敵，迫敵分別囘竄固陽及呋鬧口；五日綏包鐵路我軍在薩縣車站附近，破壞敵電話線電桿甚夥，敵交通頓阻，同日我敵仍在安北淖爾兎溝對戰，敵遭重創，固安間公路爲我破壞多處，是晚我再襲安北東南烏蘭忽洞之敵，斬獲無算；七日在退水渠對岸之敵，復圖强渡，又被我軍擊退。是役綏西之敵，連日經我痛擊，傷亡頗爲重大。

四、豫東方面——襲擊開封戰鬥

豫東平原，我軍年來不斷與敵發生戰鬥，敵除據城固守外，不敢積極行動；二十九年六月下旬，我復西渡襲擊開封，突入市中心區與敵展開巷戰，燒燬敵僞司令部及機關倉庫等，並斬獲甚多。

五、皖東方面——皖東反掃蕩戰鬥（三十年三月上旬）

津浦淮南兩鐵道自被敵佔據後，皖東我軍不斷向敵襲擊並破壞，敵深感痛苦，施行數次掃蕩，均無效果。三十年三月，敵第十三旅團及十五師團之一部共約五千餘，附砲三十餘門，又對我軍施行掃蕩，自三月二日起，分由滁縣全椒巢縣合肥定原等地，企圖六路圍攻津浦淮南兩鐵路間之我軍，經我莫師協

同地方團隊痛擊。三日敵進至古河，五日進至拓集附近，各路敵軍均指向梁園企圖圍殲我軍，我以程師於六日夜越淮南鐵路進至草廟集，策應莫師作戰；另以淼師進擊路東尾擊西犯之敵，六七兩日敵我仍在梁園附近發生激戰，敵傷亡累累，勢漸不支，十日向羅集潰退，我所失根據地，均相繼克復，是役斃敵逾千，使其掃蕩計畫，歸諸泡影。

第七章　第二期第三階段

第一節　緬甸戰場——緬甸戰役（三十一年三月上旬至六月上旬）

三十一年二月上旬，以泰越爲根據地之敵，先後侵佔馬來亞新加坡以來，爲徹底打擊英軍，並遮斷我國際路線起見，以其第十二師團、十八師團、三十三師團、三十五師團，及泰軍兩個師，共十餘萬衆，集結於緬南泰北地區，旋分三路向北猛犯：

一、以三十三師團，沿伊洛瓦底江東岸進犯普羅美。

二、以五十五師團，沿仰光——曼特勒鐵道附近地區北犯同古。

三、泰國境內之十八師團，則會合泰軍由泰西景邁一帶向東進犯。

我軍爲應英軍之請，卽以駐滇之第五軍、第六軍及六十六軍等部進入緬甸，協助英軍作戰，俾爾後同盟國之作戰容易。

三月八日，敵攻陷仰光後，與英軍相持於匝那瓦的及列羊列賓間地區，並積極準備繼續北犯；敵三十三師團、五十五師團，先後進出培古，企圖犯佔同古。此際我入緬部隊，雖兼程趕進，但以交通工具缺乏之故，致輸送遲緩，我先頭部隊之二〇〇師戴安瀾部，始於七日到達同古，一面備戰，一面掩護後續主力部隊之集結。

十九日敵開始進犯派育，二十五日迫近同古，當與我軍開始激烈戰鬥，敵除以飛機狂炸，戰車縱橫掃射外，復使用毒氣，我軍堅守不退，奮勇抵抗，血戰四晝夜，敵我傷亡均重；至二十九日晨，我已達成遲滯敵人前進之目的，乃向北轉進。

敵於攻陷同古以後，爲使爾後作戰容易，減少側背威脅，以其三十三師團，於四月一日攻佔普羅美，經英印緬軍節節抵抗，敵損失甚重，但仍冒險北進，十六日竄至彥南羌，該地盟軍一部被敵包圍，我軍本協同作戰之精神，即以一部馳往援救，激戰兩晝夜，擊退頑敵，救出英軍數千人；二十五日英軍再向卡列瓦轉進，我軍亦向曼特勒附近轉進，準備爾後之作戰。

普羅美被敵攻佔以後，同古方面敵人即分路北進，一路以十二師團兩聯隊，及十八師團之一部爲基幹，沿同臘路猛犯，於毛奇雅多及南柏包拉克等處，與我發生激烈戰鬥，二十四日，敵竄羅衣老並繼續猛進，我軍爲避免決戰，逐次向北轉進，計畫於臘戍附近予敵以重大打擊。

二十八日，敵開始猛攻臘戍，並以飛機十餘架，戰車裝甲車三十餘輛助戰；我軍奮勇迎擊，戰至二十九日後，雙方傷亡甚重，我向畹町撤退；五月三日敵再侵佔畹町，五日竄至怒江西岸惠通橋與我隔江

對戰。

此時我右翼之部隊，則向密支那片馬轉進，九日下午，判明敵已先我佔領八莫密支那，十日八莫之敵由卡薩上游渡河，與我發生激戰，我以迅速脫離敵人爲目的，卽向猛緩太洛之線轉進，時當雨季，山路險滑，人馬通行困難。

五月二十三日，我二百師通過細胞至摩哥克之公路，向緬北轉進時，遭敵阻擊，與敵發生激戰，戴安瀾師長負傷，旋卽捐軀。以後二百師及九十六師則先後經騰衝維西向怒江東岸轉進，其他部隊輾轉經清加林太洛新平洋向印度東境之列多轉進，始於八月三日先後抵達列多，沿途給養不繼，官兵飢寒交困，備極苦楚，死亡亦多。

此次我軍入緬作戰，先因同盟國之作戰準備未具體協定，當敵攻陷仰光之後，英軍主力移於鐵路以西，鐵路正面我軍倉卒應戰，而集中於戰場之時機過晚，無法發揮全力，自始至終戰況均呈被動之態勢，雖官兵奮勇用命，卒難挽救危局，實爲憾事。以後我軍轉進期中，越荒渡險，絕糧斷伙，不爲敵屈，誠足以表示我革命軍人之偉大人格者。

第二節　北戰場

一、蘇北淮東戰鬥（三十二年二月中旬至三月中旬）

三十二年二月初旬，敵以擊滅我蘇北淮東野戰軍及游擊隊，以鞏固其佔領地之企圖，乃抽調第十二

獨立旅團主力，及第十七師團全部，配合偽軍數千，並附騎兵一個聯隊，砲廿餘門，飛機二十餘架，共計諸兵種聯合之敵約三萬人，於二月十三日，在淮安寶應以東地區集結。十四日敵在其飛機掩護下開始向我進犯，主力猛攻我鳳谷車橋兩據點，經我各部分別阻擊，激戰達一週之久，敵人傷亡甚重；至二十日我為保持戰力，除以一部留置原地，繼續打擊敵人外，主力分向阜陽淮泗區轉進，當我軍轉進之際，沿途復與敵軍發生激戰十餘次，敵我傷亡均重；至三月十八日，我軍先後到達預定地點，戰鬥亦告結束。是役計斃敵在五千以上，我軍陣亡旅長二員，傷團長一員，官兵傷亡及失蹤者約四千餘人。

二、太行山區第一次戰鬥（三十一年六月中旬至七月中旬）

敵以逐次擊破我黃河北岸國軍，鞏固其華北佔領地區之目的，於三十一年六月五日起，以盤據晉博正太平漢白晉道清各路之敵，共約三萬餘，飛機數十架，先後集結武安涉縣安陽湯陰修武輝縣平順長治高平晉城一帶，十一日開始向我太行山區國軍圍攻；我為確保太行游擊根據地，以機動堅強之態勢，迭予敵以嚴重之打擊，在林縣陵川臨琪東姚集各據點附近，曾與敵展開猛烈之戰鬥，敵經付極大之代價，曾一度攻陷各該據點，並深入合澗三郊口等處；我軍待敵兵力分散，乃利用優良地形，及山區民衆之協助，至七月上旬，逐次轉移攻勢；深入之敵，在我軍民協同作戰之情況下，首尾被擊，更以交通困難，補給不易，乃呈崩潰之勢，所失各據點相繼為我收復，山區殘敵全被肅清，至十五日我恢復戰前態勢，是役計斃敵六千餘人，獲戰利品甚多。

三、太行山區第二次戰鬥（三十二年四月中旬）

敵自前次進攻太行山之企圖全部被我粉碎以後，約有十個月之時間，不敢向我太行山根據地進擾，我守軍亦乘此機會從事整理與準備。然太行山爲我冀晉豫邊區唯一之敵後據點，敵爲解除其心腹之威脅，故無時不思徹底肅清太行山區之我軍，以鞏固其華北安全。三十二年四月初旬，敵果抽兵約三個師團（第三十五師團、第三十六師團、第三、第四、第八獨立旅團）砲五十餘門，飛機五十餘架，共計諸兵種聯合之敵，不下五萬餘人，由安陽湯陰洪縣新鄉修武博愛晉城高平長治各地，於四月中旬，分路開始全面圍犯，敵酋岡村寧次並親至新鄉指揮，企圖徹底擊滅我太行山之野戰軍，並欲運用政治陰謀，分化我游擊部隊，以達成其作戰之目的。當時我二十四集團軍龐炳勳之部署，以孫魁元軍置於臨淇東南地區，馬法五軍在林縣附近，劉進軍在陵川方面，互爲犄角。十六日，敵向我外圍各據點猛攻，我軍奮勇抵抗，斃敵累累；終以兵力懸殊，復在其砲兵空軍壓迫之下，致前進據點相繼被敵突破；至此敵第三十六師團主力，乃由高博分路東犯，對我劉進軍陣地猛攻，激戰達一晝夜，陵川遂於十七日失守，該軍主力仍保持陵川以東地區繼續阻擊敵人。四月十八日至二十日，我各軍以機動態勢，與由各方突進之敵，進行猛烈之主力戰，敵我損失均重。廿二日敵攻佔林縣臨淇兩據點，同時陵川敵亦着着深入，而東西兩據點東姚集奪火鎭亦先後被敵佔領，我以敵之合圍態勢已成，爲保存戰力繼續打擊敵人計，除以一部留置山區，不斷游擊敵人外，主力乃向外轉移；惟各部因限於地形，協同連絡均甚困難，致釀成局部之混戰

，孫魁元於二十二日晚在臨淇以西地區行動時，忽被敵伏兵所俘，該部大半被衝散；我馬、劉兩軍仍繼續支撐與敵周旋，苦戰至二十六日，我二十四集團軍總部，被敵包圍，龐總司令與所部被衝散，劉、馬兩軍亦失去指揮，戰況至為惡劣，廿八日劉軍最後據點奪火鎮失陷，而馬軍李師堅守多日之東姚集，亦於三十日被迫放棄；至是我主力已分散轉移敵後，敵乃認為作戰目的已達，除留一部繼續搜索山區外，主力逐次後撤，同時開始運用其政治陰謀，誘惑我新五軍失散部隊，並利用其幫同搜索山區。此時龐總司令隻身避居臨淇西之東峽腦，緣以久戰負傷，且年老力衰，行動維艱，遂於五月六日被敵發現，脅往新鄉，並強迫轉令四十軍附敵；惟龐氏態度堅決，毫不置理。旋敵又偽作龐令，亦經我四十軍全體將士堅拒，並格外振奮精神整頓部隊，協同劉軍繼續殺敵，使敵之希望全成泡影。

四、太行山區第三次戰鬥（三十二年七月上旬至九月上旬）

自太行山區第二次戰役結束後，我除新五軍孫魁元部東移態度不明外，但第四十軍馬法五部激戰兼旬，傷亡雖重，而戰果尚屬輝煌，第二十七軍劉進部，在陵川四週旋迴伏擊，艱苦奮戰，乃能保持戰力；惟自龐炳勳被脅後，敵以種種手段企圖誘惑馬法五軍，該軍雖不為所動，但環境異常險惡，我最高統帥部乃決定以劉進軍暫留太行山區，繼續游擊，令馬法五軍南渡整理，馬法五奉令後，乃開始行動；詎料敵先行偵知，於三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糾集約五六萬衆，分路由陵川晉城進犯，我除令馬軍迅速突過敵之截圍南撤外，並令劉進軍作機動戰與敵週旋，劉軍即以陳孝強師之主力防止共匪襲擊，一部自

嶺東南下尾擊敵人，軍主力則在老槐樹嶺奪火鎮瑪瑯山及馬武寨黃金窰等地區，拒止敵人，掩護馬軍安全南渡。六月初與深入馬武寨之敵迴旋，戰鬥十日，敵傷亡甚重，乃退守陵川晉城柳樹口各據點。十五日我二十七軍恢復奪火鎮，此時敵亦疲憊異常，除在據點構築工事企圖固守外，不能有其他行動，但各據點以外之區域，仍全在我軍控制之下。

旋敵又乘我劉軍迭次作戰後，兵力疲憊，糧彈兩缺之際，乃施行誘脅政策，本會當以午齊未一元甲電正式發表劉進爲太行山游擊區總司令，以收黨政軍一元化之效，而期確保太行。敵以誘脅失敗，羞憤之餘，乃調集第三十五第三十六兩師團各一部約萬餘，及僞軍數千，飛機二十餘架，於七月九日晚起，對劉軍作第三次之猛犯。該軍遵照預定計畫，以預八師陳孝强部迴旋於陵川以北平順壺關之間，主力祕密潛伏於陵川東西南三面扼守山口，敵恃其優勢兵力分進突擊，交互流竄，致我各部隊連絡斷絕，陷於混戰，因此該軍與長官部間通信斷絕；戰至十日，軍主力方面各部被敵各個包圍，是日晚間劉進率部脫出重圍繞攻敵後，陳師以受敵奸雙方夾擊，亦於七月十日晚向西突進。十三日轉至太行山區固縣附近，時復受奸匪伏擊，行動遲滯，遂陷敵圍，激戰至晚，陳師長孝强傷後被俘，其第二十二團長易惠則被共匪掠去，部隊損失過半，至此該師以統率無人，並受敵共雙重壓迫，乃奉命先行南渡，劉軍第四十六師主力，於十日晚由瑪瑯山繞經奪火鎮附近向西突進，十五日以後，在高平陽城晉城天井關地區活動，沿途與共匪不斷遭遇，尤以共匪唐天際部對該軍截擊肆惡爲最甚。軍事委員會鑒於劉軍主力旬日來狀況混亂，且顧慮該軍彈盡援絕有被殲滅之虞，奉　委座以手啓皓機渝電飭劉進軍卽日開始各別撤回南岸，蔣

長官受命後，卽將命令譯密派員分赴太行探送，當以部隊又轉回陵高間以南地區，命令遲至八月一日始送達，而圍犯之敵，亦於此時撤回原防矣。該軍乃於八月三日，分由高平東南，鄆河及秦莊等處集結，分隊南進；至十九日，軍直屬部隊及第四十六師南渡完畢，惟當軍主力於八月七日到達濟恆公路以北地區時，後尾兩梯隊及軍直屬部隊，又被共匪唐天際部五千餘截擊，激戰一晝夜卒以衆寡懸殊，我第四十六師之一三六團損失甚重，並約有二營兵力被俘。第四十五師之第一三四團，則被阻折回東進，至九月八日，我四十五師之第一三五團始由該師副師長黃家瑄率領在溫縣附近南渡，綜合該軍南渡兵力尚有一萬餘，武器損失較重，惟士氣仍旺。

五、豫中會戰（三十三年四月中旬至六月中旬，參照附圖十五）

敵寇以打擊我豫西之野戰軍，並打通平漢路之目的，於三十三年三月底，將新鄉及邙山頭間鐵道及黃河鐵橋先後修復，並抽調原駐黃河以北各地敵寇約十萬，集結於新鄉開封一帶，於四月十八、十九兩日，分由中牟邙山頭渡犯，至廿三日敵分別竄佔我新鄭密縣以北各縣城；我軍於廿七日拂曉，全面向佔領新鄭密縣之敵反攻，近迫城郊，斬獲甚多。廿九日敵主力向許昌方面轉移，卅日分三路圍攻許昌，我守軍與敵血戰數夜，因傷亡過大，於五月一日突圍轉進；是時敵並以快速部隊分向襄城郟縣竄擾，以步兵萬餘圍攻禹縣，三日陷我禹縣郟縣，四日陷襄城臨汝，其先頭一部五日竄抵洛陽以南龍門附近，我軍予以堅強阻擊，敵受創甚鉅，攻勢爲之頓挫。五月九日，敵得援復由龍門伊陽向洛陽近郊，及新安嵩縣

以西竄犯，同時垣曲附近之敵，亦由南村白浪渡犯，十二日陷澠池，並續向西犯，連陷張茅陝縣，一度竄佔靈寶，逼近閿鄉。由龍門伊陽竄新安嵩縣之敵，陷宜陽洛寧，廿日分竄至盧氏及獅廟一帶，經我軍胡宗南兵團增援，及我豫境各部隊猛烈反擊，先後得將西犯之敵擊退，克復函谷關、靈寶盧氏等地，旋敵我仍在嵩縣以東洛寧陝縣附近地區對戰中。由許昌襄城南犯之敵，曾會合信陽之敵一度打通平漢路，但西平遂平確山駐馬店等地，旋經我次第克復；敵復增援反撲，於六月十七日再度打通平漢路，並陷我上蔡、汝南、正陽等處，我軍當予阻擊。進犯洛陽城郊之敵，自五月十日起，由各路向洛陽圍攻，我守軍浴血苦戰予敵重創後，至廿六日，乃向城郊轉進，不斷襲擊敵後。綜合豫中戰後，我高級將領陣亡者，計有李家鈺總司令，新二十九師師長呂公良，少將副師長黃永淮、盧廣偉，上校團長楊尚武、李培芹、劉國昌、曹和等，敵亦傷亡甚重。

第三節　中戰場

一、第三次長沙會戰（三十年十二月下旬至三十一年一月中旬，參照附圖十六）

三十年十二月八日，敵發動太平洋戰爭以來，為牽制我軍增援廣九，曾發動第三次長沙會戰。

湘北鄂南之敵，於十二月十七日至二十三日之間，陸續集中第三第六第四十師團於岳陽地區，總兵力約達七萬餘；是時在新墻河南岸守備之我軍，為第二十七集團軍總司令楊森所部，分防右自方山洞三

港咀新墻亘榮家灣鹿角之線。

十二月二十四日，敵於羅家堫至八仙渡（新牆東西各約十餘公里）分八路渡過新牆河南犯，我楊軍當予迎擊，敵陸續增援，於廿五日竄至關王橋大荊街黃沙街之線；我楊軍於逐次抵抗後，以一部與敵保持接觸，主力向關王橋東南地區轉移，協同由平江方面到達楊林街及其以南地區之孫軍，向西側擊南下之敵，但敵仍以一部掩護側背，主力則冒險南犯。

二十六日晚，敵迫近長樂街及以西汨羅江北岸沿線，與我汨羅江南岸守軍第三十七軍陳沛所部，及第九十九軍（傅仲芳軍）之前進部隊接觸。

二十七日午後三時，敵右翼於歸義汨羅附近，强渡成功，遂與我陳、傅兩軍發生激戰，二十八日敵左翼復由長樂街附近渡汨羅江。

二十九日晚，由鐵道正面南犯之敵，竄至新開市大娘橋地區，一部於三十日在新開市附近整頓態勢；我陳、傅兩軍亦乘機按預定計畫，分別向長樂街金井東側地區，及鐵道以西地區轉移，準備向南犯之敵圍擊。

三十一日，敵各路先頭分經春華山楓林港石子舖到達撈刀河瀏陽河中間地區，並以四十師團（左翼）向瀏陽河畔金潭渡頭市仙人市各地推進，其第六第三兩師團主力，則向左旋迴，對長沙外圍攻擊，其沿鐵道南下各一部，則爲我朱師阻止於長沙以北。

一月一日敵第六第三兩師團主力，開始向長沙猛撲，我李玉堂軍沉着應戰，同時我岳麓山砲兵，亦

能適時以火力支援，予敵重創。

二日起，敵復以進出劉陽河畔之第四十師團主力，增援於長沙方面鏖戰四日，我陣地屹然不動，敵攻勢乃呈頓挫。

四日我軍按原定計畫，孫、楊兩軍，由北向南，夏、陳兩軍向西南，蕭軍由東向西，夏軍由東南向西北，歐軍由南向北，李、彭兩軍由西向東，傅軍由西北向西南，實行總反攻；敵以長沙堅不可破，死傷奇重，又以陷於重重包圍，四日夜開始向東北突圍，分經春華山望仙橋石子舖北竄，因被我包圍攔擊，致退却十分困難。

此時敵酋阿南惟畿，爲挽囘危局，乃急派敵獨立第九旅團南下，接應被圍之敵，迨於五日到達花門樓春華山及福臨舖以北地區時，遭我在金井福臨舖栗橋一帶之部隊迎擊，且我傅軍亦於七日在李家塅新開市神鼎山一帶，由西南增援之敵側擊，激戰至八日，敵第九旅團幾全部被殲，致不克與主力會合，而被我各個擊破矣。

北潰之敵，渡過金井河撈刀河後，以大部經楓林港麻林市福臨舖長樂街道，一部經新安舖青山市栗橋新市道北竄，經我緊緊追圍，截至九日，敵始會同第九旅團殘部分向汨羅江逃竄，至十三日，殘敵大部由長樂街新開市各處渡汨羅江，我除以蕭、歐、陳各軍由正面追擊外，以陳、傅兩軍由東西截擊，以孫、夏兩軍由左右行超越追擊，李、孔各師，則進出於黃沙街洪橋長湖新牆一帶截擊，致殘置於長樂街大荊街黃沙市一帶之敵掩護部隊，大部被殲；及至長湖洪橋新牆一帶，又爲我孔、李兩師夾擊，狼狽不

堪，至十五日夜，新牆河以南殘敵卽告肅清，我遂恢復會戰前之態勢。

是役斃敵五萬六千九百四十四員名，俘敵一三九名，馬二百七十四匹，步騎槍一千一百三十八枝，機槍一百一十五挺，砲十一門，手槍二十餘枝，擲彈筒二十具，無線電九架，其他尙夥。

二、浙贛會戰（三十一年五月中旬至九月上旬，參照附圖十七）

敵自東京橫濱名古屋等處，於三十一年四月十八日，遭我盟國空軍轟炸後，民心惶恐，社會騷動，益覺戰爭前途之危殆，敵爲安定人心，掩飾失敗，並減輕其本土之空中威脅計，乃於緬甸戰事甫告結束，太平洋閃擊初獲小勝後，竭力抽調兵力，發動浙東攻勢，並由贛東騷動策應，經我先行避免決戰，誘敵分散，然後以反攻圍殲之計畫，將敵擊敗，玆述其經過如左：

敵以原據浙東各部，並湊合各地調集之部隊，總計約五個師團，於三十一年五月十五日，分由奉化上虞紹興蕭山富陽諸方面同時西犯，主力沿浙贛路附近進犯，一部沿富春江以西地區竄擾。敵主力方面，於十六日陷嵊縣與楓橋鎭，十七日陷諸暨，並以一部竄據天台，我依預定計畫，予敵以相當打擊後，逐次向後轉移，東陽義烏浦江乃先後被佔，二十二日，復陷永康，二十三日分竄至桐琴市孝順鎭橫溪鎭之線。此時沿富春江以西進擾之敵，亦已進佔建德與洋溪鎭，在態勢上已形成合擊之勢，我軍洞燭其奸，早有周密計畫，雖湯溪龍游永昌等地，先後被佔，但我金蘭守軍，仍鎭靜如常，猛烈挫敵，血戰達五晝夜，斃敵累累。敵以攻擊頓挫，乃使用毒氣，金蘭守軍以消耗敵人之目的已達，遂按預定計畫，向敵

側後轉移，金華蘭谿於二十九日先後被敵佔領。敵於攻陷金蘭後，乃積極增援，準備次期攻勢，於六月三日，分路猛犯衢州，於五日迫近衢州東南東北各附近地區，企圖包圍該城，遮斷我軍退路，我為粉碎敵軍此項企圖，以達消耗敵軍之目的，除留步兵小部於城內，繼續牽制敵軍外，其餘大軍遂向敵後轉移，至七日晚，我留置城內之一部，以任務達成，遂亦撤出，衢州乃陷敵手。敵繼續沿常山港江山港各附近兩路西竄，當竄至常山江山各附近，遭我猛烈抵抗；九日放棄常山，十一日放棄江山，十二日放棄玉山，十四日敵進至廣豐附近，旋陷該城。

敵為策應浙東作戰，並預防我軍轉用兵力計，乃於五月下旬積極調兵南昌約達三萬以上，與浙敵同時蠢動，以主力沿浙贛路東犯，以一部南竄三江口大港口；為使其作戰容易，復以有力一部，經由李家渡先後攻陷臨川崇仁宜黃南城金谿等地；其主力方面，則以六月二日佔領進賢，我軍於將軍嶺東鄉等處逐次抵抗後，至九日在鄧家埠附近予當面頑敵以重大打擊，血戰至晚，斃敵數千，我以目的已達，乃向貴溪轉進。

十四日，攻陷廣豐之敵，由沙溪靈溪青金山等地，藉飛機數十架之掩護，分路猛犯上饒城，十五日展開激烈巷戰；入晚，敵援兵湧至，我乃撤出該城，與敵隔河對戰，至十六日敵陷貴溪。此時浙贛全線，雖已盡陷敵手，但經我月餘之消耗打擊，敵以疲憊之餘，亦只能喘息沿線各地，力求自保而已。

當浙贛之敵分途進犯時，我沿線各軍，除相機轉移以敵之周圍，避免決戰外，並隨時打擊浙贛路側掩護之敵，收復路側各要點，計六月二日克復浦江，九日克復義烏，十二日一度克復常山，十五日一度

克復崇仁宜黃等地。至七月八日我再克崇仁，四日克復宜黃，九日克復南城，十三日一度克復青田，十八日克弋陽橫峯及瑞安，二十八日克方良（平陽屬）。至是我軍視時機大熟，乃以八月初開始部署反攻，三日攻臨川城垣，頑敵負城困鬥，其他沿線，我軍亦同時發動反攻，所向披靡，十九日克復上饒，二十日克復廣豐，並乘勢追擊，於二十一日克玉山，二十三日克常山江山，二十八日克衢州，二十九日克龍游，三十一日克湯溪，直向蘭谿追躡敗退之敵。另一路以八月二十八日再克遂昌，二十九日克松陽宣平及縉雲，九月一日克永康。至浙東溫州之敵，見其主力戰鬥失利，乃倉惶於八月十五日分股撤退，我當於是日克溫州，二十一日進克青田，二十八日克麗水。同時我軍猛烈腰擊浙贛路中段貴溪之敵，八月十九日將該地完全克復，乘勢追擊，殘敵狼狽西竄；我軍一鼓於二十一日克鷹潭，二十三日克餘江、餘干，同日又克臨川及瑞洪，二十三日克東鄉及三江口，二十五日克進賢，至是贛境恢復五月三十一日戰前之原態勢。

浙東方面，亦先後克復永康及建德壽昌等地，除蘭谿金華及義烏尚在敵手外，其他各地，均已恢復五月中旬戰前之態勢。

此次戰役，敵使用兵力達十餘萬，企圖佔我東部沿海各地，以剷除其本土之空中威脅，賴我將士用命，卒將敵之計畫完全粉碎，其敗象從此益彰矣。

三、大別山戰鬥（三十一年十二月中旬至三十二年一月中旬）

中戰場之敵，自三十一年夏。於浙贛戰役慘遭失敗以後，士氣漸趨消沉，敵爲挽回厄運，並以掩飾其敗績，乃企圖於他方面發動另一攻勢，至十二月中旬，敵以我大別山以南地區之部隊不斷向長江沿岸挺擊，予其航運之威脅至鉅，乃決計以第三師團第十四獨立旅團之主力，及第四十師團、第一一六師團之各一部，由宋埠黃岡蘄春九江望江安慶等地，向我大別山以南各城鎮大舉進犯，並派敵酋塚田攻爲十一軍軍長，擔任該方面之作戰指揮。詎知當該敵酋塚田攻於十八日乘機經過太湖上空之際，爲我挺進部隊擊落，敵酋塚田攻及其他高級軍官九人，悉數斃命。次日敵乃分路向我進犯，察其企圖，一在擊滅我游擊部隊以圖報復，一在尋獲敵酋屍體及重要文件。我軍洞燭敵之奸計，故當其猛烈進攻之際，我利用既設陣地，予敵相打擊後，逐次向後轉移；至十二月下旬，其由中館宋埠向東竄擾之一股，曾先後攻陷麻城羅田兩縣，其由黃岡蘄春間地區北竄之敵，亦先後攻佔浠水廣濟兩縣，並復協同羅田方面之敵，會陷英山。其由九江安慶間竄犯之敵，亦先後攻佔我黃梅宿松太湖潛山等地，至是我大別山以南各重要城鎮，多被敵人陷落；敵不明我之企圖，以爲我野戰軍被其擊潰，乃復繼續北犯，佔我光山潢川商城立煌桐城等城鎮；我軍以疲憊消耗敵人之目的已達，當於各該城鎮附近與敵展開激烈之戰鬥，敵軍傷亡累累。至一月上旬，我乃大舉反攻殘餘之敵，敵雖力圖頑抗，終以傷亡慘重，士無鬥志，更加以我軍之追擊異常猛烈，故潰敗之敵，除逃命外，無力應戰，是以敵雖付極大代價，所得之各城鎮，不旋踵間，即爲我次第收復。截至一月十五日止，我軍完全恢復戰前態勢，是役敵傷亡約達萬人，其武器損失尤重。

四、沙市東南戰鬥（三十二年二月中旬至三月下旬）

敵為肅清我沔陽監利地區之游擊根據地，以去其心腹之威脅，並圖打通沙岳間水運，以便其掠奪物資，强化其控制地區計，乃於三十二年二月上旬，抽調步兵第四〇、第六、第三九、第五八、第十三師團各一部，及砲兵數個大隊，飛機三十餘架，總計諸兵種聯合之敵，達三萬餘人，分向白螺磯仙桃鎮沔陽沙市資福寺各地集結。二月中旬，其集結於白螺磯沙市附近之敵，開始沿江竄擾，我軍奮勇抵抗，戰鬥至為激烈，終以力量懸殊，救援不及，致監利新口郝穴等地先後被敵攻佔；此際敵除以主力固守沿江各據點防止我軍反擊外，乃一部向朱家河方面竄擾，而原集結於仙桃鎮潛江方面之敵，亦竄達沔陽峯口通海口附近；我留置該地區之一二八師，卽奮勇抵抗，激戰達十餘日，敵我傷亡甚重，我軍以處於內線作戰之態勢，加以兵力薄弱，故戰至二十三日，我重要據點，沔陽峯口通海口相繼陷落。至二十四日，我軍除以一部散置敵後游擊敵人外，主力則向老新口方面轉進，惟當轉進之間，沿途遭遇敵之截擊多次，更以指揮連絡不良，我一二八師損失頗大，遂化整為零，散在敵後游擊，該方面戰事遂告結束。

敵第一步作戰計畫完成以後，乃復以第四十、第十三、第五八、第六師團各一部，於三月八日晚分路向黃公廟調弦口石首藕池口橫堤市陡湖堤太平口各處渡江進犯；我沿江守軍奮勇阻擊，只以戰線延長，兵力分散，渡犯之敵，除藕池口方面當晚被我擊退，次日再犯始獲成功外，其餘各處之敵，均於八日晚强渡成功。迄十二日，敵逐次竄抵明山頭（南縣東十二公里）沙口梅田湖茅草街（藕池口西南九公里

）百灣咀霧氣咀（橫堤市西北十二公里）黃金口彌陀寺之線；至十七日，我主力部隊調到，部署亦已就緒，乃全線開始反攻，至二十二日將敵擊退於華容城郊及石首藕池口彌陀寺各處，楊林市橫堤市黃水套陡湖堤沿江各要點，相繼爲我克復；敵一再增援反攻，並在藕池口彌陀寺施放大量毒氣，而彌陀寺之爭奪，得而復失者凡三次，截至三月底，敵我仍在華容石首藕池口彌陀寺之線對峙，形成拉鋸狀態。

五、荊江兩岸戰鬥（三十二年五月上旬至六月上旬）

自敵攻佔南縣安鄉與進出公安津澧之企圖，被我粉碎，退踞華容石首藕池口彌陀寺各據點後，除積極加强工事阻止我之攻擊外，並在各處抽調部隊，至四月下旬敵軍復形活躍。而敵第四十師團，第十七獨立旅團主力，及第三師團一部，相繼調達藕池口華容各附近，同時於漢口當陽調到飛機百餘架，似有繼續蠢動之模樣；我軍洞悉奸計，早有周密之準備。至五月五日，敵果以主力由華容藕池口向我濱湖以北竄擾，我軍依照預定之計畫作戰，逐次打擊敵人。至七日晚，敵竄達南縣安鄉各附近，我軍在各該處與敵血戰達一晝夜，惜以地形不良，防守困難，不得不向後轉移，八日南縣安鄉淪於敵手，九日洞庭湖北岸，我以態勢不利，除於三仙湖紅廟之線予敵以相當打擊後，爲求進出自由，逐次向洞庭湖南岸撤退；至此敵求我主力而擊破之企圖乃完全撲空。至其向津市進犯之一股敵軍，雖數度猛烈進攻，我軍屹然未動，最後敵雖利用砲、空軍大舉進犯，我因地勢優良，將進犯之敵大部擊滅，而將其深入南下之迷夢完全打破；敵以計不得逞，除以一部監視津澧方面之我軍外，主力乃向西轉進。

十二日敵向大堰壋方面攻擊，同時宜都對岸之敵砲兵，向我鄒家河紅花套陣地不斷射擊。十三日拂曉，敵在大砲飛機掩護下於洋溪枝江間，强渡成功，並陸續增至三千餘人，我軍展開於洋溪以南，枝江以西地區，與敵激戰；而由霧氣咀北竄，及彌陀寺向南壓迫之敵，亦同時乘機進犯，我守衛公安之部隊，以四面受敵，以避免陷於孤立，乃向後轉移，十三日晚，公安遂淪敵手。十四日上午，敵竄佔枝江城及洋溪南之高地，並繼續向南猛攻，我軍竭力抵抗，雙方傷亡俱大；此際敵分進合擊之勢已成，乃集中主力向我中央突進，十五六兩日，敵我在五家廟煖水街劉家場茶元寺之線戰鬥，十八至二十日，又經三日激戰，我正面之敵進佔子良坪仁和坪，截至二十三日，敵竄佔漁陽關，而茶元寺之敵，則由聶家河渡犯北竄，與由宜都西北茶店子渡江之敵三千餘人遙相呼應，企圖夾擊我軍。當日我軍轉至長陽附近，與敵激戰竟日，敵未得逞；五月二十四日，敵我復激戰於長陽附近，同時敵軍千餘，附砲二十餘門，由宜昌上下五龍，西犯長嶺岡，激戰竟日，我長嶺岡陣地被敵突破；守衛長陽之我軍，照預定計畫轉移新陣地。二十五日佔領漁陽關之敵，爲策應其主力軍作戰，以一部北犯都鎭灣，二十六日，復會合由長陽西進之敵，於鴨子口北渡清江河向我偏岩天柱山兩河口進攻，同時上下五龍西竄之敵，亦着着深入，敵第三十九師團主力，及第三第三十四師團第五十八師團一部，均先後轉用於宜昌西岸地區，敵酋十一軍軍長高木義人至宜昌指揮，似有一舉攻佔我第一線要塞，威脅恩巴之企圖。我軍早有周密之準備，我最高統帥並手令江防守備部隊諸將領，明示石碑要塞乃我國之史達林格勒，爲聚殲倭寇之唯一良機。我軍各級指揮官奉到最高統帥之指示後，均抱與要塞共存亡之決心，依地形之有利，與敵決戰，故當敵開始向

我要塞外圍進攻時，我守備部隊沉着應戰，待敵陷入我之圈內，將其全部殲滅；故八斗方大小朱家坪永安寺及北平山各地之戰鬥，屢次進犯之敵，均無一生還，敵第三十九師團主力及第三十四師團之一部，幾全部被我消滅，而由偏岩窩佔木橋溪之敵，亦被我消滅大半。至二十九日，敵之攻擊頓挫，更以我空軍不斷轟炸，敵增援困難，同時我由五峯資邱出擊之部隊，攻克漁陽關，於是敵第三第十三等師團之後方被我截斷，完全陷入包圍圈中。我正面各軍，於三十日起乘機出擊，全面反攻，激戰至三十一日正午，敵軍全線崩潰，大部沿江潰退，沿途傷兵騾馬輜重武器彈藥隨地遺棄，狀極狼狽，敵第十三師團之掩護部隊，第一一六聯隊騎兵聯隊各一部，在漁陽關之栗樹檔，被我悉數殲滅，我所獲戰利品堆集如丘。我各路大軍，以泰山壓頂之勢向敵追殲，我英勇空軍協同美國空軍，復能不失時機，以大編隊機羣，施展其嶄新陣容，協助戰鬥，收效極大，尤以六月二日對敗退東渡宜昌之敵，所施之轟炸，厥功甚偉，使敵軍全部葬身魚腹，其人員物資損失之大，誠不可以數計；至其渡江未及負隅頑抗之敵，經我圍殲，亦全部予以肅清，宜都宜昌間江防態勢，至六月七日完全恢復。

而濱湖方面，南縣安鄉新安公安松滋洋溪枝江，亦先後被我克復，十四日我軍挺進江岸，收復陡湖堤，以後則對固守華容石首藕池口彌陀寺之敵包圍攻擊，戰鬥至此，我軍已恢復五月五日以前之原態勢。

綜觀此次進犯之敵，總兵力約達十萬之衆，其企圖未嘗不思南下常德，西取石牌；其結果只贏得數萬屍具無言凱旋，戰馬無辜犧牲於戰場者亦達三千餘匹，至此黔驢技窮，乃告目的已達，撤回原防矣。

六、常德會戰（卅二年十一月上旬至十二月下旬，參照附圖十八）

敵爲打破我東南亞盟軍攻勢準備，於三十二年十月下旬，以其第三十九師團，第十三師團，第三師團，第一一六師團，第六十八師團，及第五十八師團之一部，共約十餘萬之兵力，分別集結華容、石首、藕池、沙市、江陵等地區。十一月二日，開始向我第六戰區發動全面攻勢，三日晚侵陷南縣，四日陷公安，五日再陷松滋，旋渡松滋河分頭西犯，其主力由公安南下，八日竄抵煖水街、王家廠附近，遭我七十九軍王甲本所部猛烈迎擊，敵攻勢頓挫；我乃以王敬久集團之主力，指向煖水街，以期與王纘緒集團協力擊破敵人於澧水以北地區，惟因連日大雨，我各部隊行動頗受阻礙，故未克收獲反攻聚殲之效。十日敵陷安鄉，進迫澧縣，其卅九師團，及五十八師團各一部，卽於仁和坪赤溪河之線，改取守勢，維護其後方交通，其主力繼續南下；我王敬久集團主力，尾追壓迫，使敵後方深感威脅。十五六日我石門、津市、澧縣，先後失陷，敵並强渡澧水南竄，我主力遂轉慈利以西地區，側擊南下之敵，同時我抽調第十軍，由衡山北上，並令十八軍由三斗坪向津澧進出，求敵決戰。二十一日敵使用降落傘部隊襲佔桃源，二十四日竄至常德城郊，與我常德守軍五十七師展開激戰，返復衝殺三十餘次，此時我各路大軍，曾先後克復慈利、桃源等地，已對敵完成包圍態勢。三十日我第十軍曾克德山及常德南站，並掃蕩常德南岸之敵；惟敵對常德城內五十七師之壓力，仍不稍減，並施毒氣，致常德於十二月三日一度陷入敵手。此時我常德外圍各部隊，卽以雷霆萬鈞之力，向常德之敵進擊，八日克復常德，遂卽開始追擊，戰況

進展，非常順利，至二十二日先後克復南縣、安鄉、津市、澧縣，王家廠、枝江、松滋、公安等地。是役戰鬥非常激烈，我官兵均能忠勇用命，實足驚寒敵膽，我陣亡師長許國璋、彭士量、孫明瑾等員，敵傷亡官兵四萬餘人。

在常德會戰期中，我中美空軍卽以恩施、芷江、衡陽、白市驛、梁山爲基地，集中各種轟炸機及驅逐機約二百架，此項飛機之性能火力及速度，均遠較敵機優越，先後出動二六一次，使用轟炸機二八〇架次，驅逐機一、四六七架次，以轟炸及掃射常德、藕池口、石首、華容等處敵之人、馬、物資、倉庫、碼頭、船隻，及其他軍事設備，使敵蒙受慘重之損失；並在空戰中，擊落敵機二十五架，可能擊落十四架，擊傷十九架，在地面擊燬者十二架。

七、長衡會戰（三十四年五月下旬至八月上旬，參照附圖十九）

敵爲開拓大陸交通，求與南洋連絡，於三十四年五月初旬以來，先後由關東華北暨濱海地區抽調兵員達十個師團，共二十餘萬人，集結武漢岳陽間地區，遂於五月下旬在湘北發動大規模攻勢。

初敵以約七個師團之兵力爲第一線，分三路推進，二十九日，右翼敵第十三師團、第三十四師團突破通城後，趨渣津平江；正面敵第三師團、第六十八師團、第一一六師團陷新牆趨汨羅江北岸；左翼敵第四十師團、五十八師團、一一六師團、十七獨立旅團各一部，循洞庭十南趨沅益，形成廣正面戰鬥。我七十二軍在通城山地，二十軍在汨羅江北岸，三十七軍在汨羅江南岸，三十七軍一部及九十九軍七十

三軍在沅益地區，分別予敵以重大消耗。

六日，敵竄至滸市撈刀河沅江之線，更犯蘆林潭，陷湘陰，開放湘江，維持後方補給。敵兩翼分犯古港益陽，保持廣正面鉗形攻勢，我軍以各個擊破敵人之目的，集結有力兵團於兩翼地區採取攻勢。

六月七日，敵竄抵古港，我包圍攻擊之部署完成；九日，我七十二軍五十八軍四十四軍二十軍展開攻勢，先後擊破古港及東門市之敵，斬獲頗多；敵乃糾集主力向我五十八軍反撲，企圖突圍，卒因我一八三師余建勛師長負傷，十一日石灣附近被敵突破，敵極力南竄，我七十二軍主力及五十軍即移於尾追並截擊。

此時沅江之敵，已分兩路渡過資水，一路沿溈水南岸進犯寧鄉，一路經龍夾港犯益陽，與我九十軍展開爭奪戰。十二日敵迂迴南竄，與沿溈水西犯之敵會攻寧鄉，十四日我十九師協同七十七師肅清益陽城廂餘之敵後，緊躡南追；同時我二十四集團軍對寧鄉完成包圍態勢，展開攻擊，連續四日激戰，痛殲頑敵頗衆，敵無法逃脫；迄十九日，長沙失陷，敵得白箬舖方面之敵支援，遂突圍南竄。

正面敵之主力，於六月六日向長瀏進犯，挾其優勢兵力，爭奪瀏陽，我四十四軍喋血奮戰九晝夜，以戰力殘破，十四日退至瀏城南郊；而撈刀河北岸之敵，則於六月九日開始强渡，十二日竄至瀏陽河南岸，分趨淥水長沙，十七日長沙外圍黃土嶺紅山頭失陷，岳麓山主陣地亦被敵突破，十八日我長沙守軍第四軍殘部，遂突圍向永豐收容。

進犯之敵兵力强大，此際其第二線所控制之兵團尚未加入戰鬥，故我之長瀏決戰計畫未克實現；我

爲誘敵深入衡陽，乘其疲憊施行反擊之目的，以歐震兵團在淥水兩岸再予敵消耗，並由第四第七兩戰區抽調兩個軍準備衡陽外圍決戰；二十日先後放棄湘東醴陵株州淥水湘潭等地，轉移戰場於淥水南岸，阻敵進犯。惟敵以鑽隙突進之手段，沿湘江東岸豕突狼奔，二十三日竄抵衡陽近郊，與我第十軍接觸，並東犯攸縣，西陷湘鄉。

湘江東岸方面，六月二十四日經醴陵沿湘江東岸南竄之敵，陷攸縣，趨安仁；我急調二十六軍二十軍三十七軍四十軍開茶陵南北地區迎擊該敵。七月二日，我完成向西攻擊之整體部署，開始攻擊，八日克復攸縣，收復平田，並包圍耒陽之敵，同時五十八軍並克復醴陵，進迫茶陵；耒陽亦次第失守，二十九日敵又陷萍鄉，並南趨蓮花；我軍再興攻勢，奪回萍鄉，迫近醴陵蓮花，並攻抵茶陵安仁，加强對耒陽附近敵軍之圍攻，並以一部挺進渡過耒河，策應衡陽近郊戰鬥。

湘江西岸方面，寧鄉之敵南竄後，我二十四集團軍緊躡追擊，並先遣七十九軍經永豐開濱陂橋堵截。七月一日，以三十七軍守備寧益地區，以一百軍集結永豐迎擊西犯之敵，以六十二軍控制文明舖策應衡陽戰鬥。七月二日犯永豐之敵與我一百軍發生激戰，反復爭奪，至十日將敵逐出市郊，迫其改取守勢，我一百軍乃移主力南下，參加衡陽戰鬥，此時我七十九軍面對金蘭市濱陂橋之敵攻擊，六十二軍由白鶴舖取攻勢行動。十五日，六十二軍突進六塘東南，十九日鑽隙滲透至衡陽城郊，惟以七十九軍進展較緩，比及渡過蒸水之時，六十二軍因腹背受敵，傷亡重大，補給不繼，於二十三日撤至鐵關舖以南地區整補；迨七十九軍攻衡陽西郊時，敵乃得抽集優勢兵力反撲，二十九日驅逐我七十九軍於相橋以西地區

。此時我又由第四戰區抽調一個軍，由火車輸送增援，八月二日，我再興攻勢，各路頗有進展，七日晚我以總預備隊四十六軍主力加入總攻，直撲衡城，企圖壓迫該地之敵於湘江而殲滅之，以解衡陽之圍。八日晨突進至五里牌附近攻勢稍挫，而衡陽城內守軍則因苦戰四十八日，傷亡殆盡，陣地全燬，衡陽遂於是日陷於敵手。是役前後經過兩個半月，我方死傷官兵九萬零五百餘員名，敵方亦死傷六萬六千餘。

八、三十三年冬我軍之戰鬥序列：

陸海空軍大元帥兼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

參謀總長何應欽

㈠第一戰區

司令長官胡宗南（代）

兵力：

第二十八集團軍李仙洲

第八十九軍顧錫九

第二十師譚乃大

新一師黃永瓚

暫六十二師鮑汝灃

以上屬李集團。

第三十一集團軍王仲廉

第八十五軍吳紹周

第二十三師黃子華

第一一〇師廖運周

暫五十五師李守正

第七十八軍賴汝雄

新四十二師譚煜麟

新四十三師黃國書

新四十四師姚秉勳

以上屬王集團。

第四集團軍孫蔚如

第三十八軍張耀明

第十七師申及智

新三十五師孔從周

第九十六軍李興中

第一七七師李振西

新十四師陳子堅

以上屬孫集團。

商南指揮所主任郭寄嶠

第二十七軍謝輔三

第四十七師李奇亭

暫六十四師劉光漢

暫四師馬雄飛

豫省警備總司令劉茂恩

第十五軍武庭麟

第六十四師劉獻捷

第六十五師李紀雲

第三十四集團軍李　文

第一軍羅　列

第一師杲春湧

第七十八師薛敏泉

第一六七師王隆璣

第十六軍李正先

第一〇九師朱光墀

預一師馮　龍

預三師陳鞠旅

第九十軍嚴　明

第二十八師王應尊

第五十三師袁杰三

第六十一師鄧鍾梅

以上屬李集團。

第三十七集團軍丁德隆

第三十六軍李世龍

暫十五師李家英

暫五十二師何　奇

暫五十九師盛　文

第八十軍袁　樸

第一六五師何　蕃

新二十三師嚴映皋
新三十七師徐　保
新七軍吉章簡（代）
暫二十四師宋子英
暫二十五師劉　英
暫二十六師李樹榛
以上屬丁集團。
第三十八集團董　釗
第三軍羅歷戎
第七師李用章
第十二師陳子幹
新三師邱開基
騎三軍賀光謙
騎九師施建康
騎新七師白海鳳
以上屬董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十七軍高桂滋

第四十軍馬法五

暫五軍李漢章

新三十四師韓增棟

騎暫二師馬　祿

砲兵第十一團羅直雲

重迫砲第三團涂　健

戰防砲五十二團周宇寰

工兵第三團許開章

工兵第七團宋耀華

工兵第十三團方松齡

憲兵第十四團趙　瓚

㈡第二戰區

司令長官閻錫山

兵力：

第六集團軍楊愛源

第十九軍史澤波

第六十八師郭天辛

暫三十七師楊文彩

暫四十二師閻俊賢

第二十三軍許鴻林

暫四十師武世權

暫四十六師郭　溶

暫四十七師王維楨

以上屬楊集團。

第七集團軍趙承綬

第三十三軍于鎮河

第七十一師衛玉崐

暫三十八師溫冬生

暫四十一師田尚志

第三十四軍高倬之

第七十三師席安仁
暫四十四師王　楫
暫四十五師馬儒魁
以上屬趙集團。
第八集團軍孫　楚
第四十三軍劉效曾
第七〇師鄭繼周
暫三十九師周志仁
暫四十三師張景舜
第六十一軍梁培璜
第六十九師周建祉
第七十二師郭唐賢
暫四十八師曹國忠
以上屬孫集團。
第十三集團軍王靖國
第八十三軍孫福麟

第六十六師李佩膺
暫四十九師張　宏
暫五〇師雷仰湯
騎一軍沈　瑞
騎一師韓春生
騎二師盧鴻思
騎四師燕登榜
以上屬王集團。
第十八集團軍朱　德
第一一五師林　彪
第一二〇師賀　龍
第一二九師劉伯承
以上屬朱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一九六旅買宣宗
砲兵第二十三團侯殿成

砲兵第二十四團李翰齊
砲兵第二十七團閻作霖
砲兵第二十八團鄭　儀
太原綏署工兵第一團程繼宗
太原綏署工兵第二團任秀林
太原綏署騎兵團張佐漢

㈢第三戰區

司令長官顧祝同

兵力：

第三二集團軍李默庵
第八八軍劉嘉樹
新二一師羅君彤
暫十一旅李啓蒙
突擊總隊
第一隊羅覺元
第二隊魏人鑑

以上屬李集團。

第二五集團軍李　覺

第四九軍王鐵漢

第二六師曹天戈

第一〇五師劉漢玉

預五師王和華

第七九師段霖茂

以上屬李集團。

第二三集團軍唐式遵

第二八軍陶　柳

第二六師劉壎浩

第五二師張洒鑫

第一九二師王　堉

第五〇軍田鍾毅

第一四八師廖敬安

新七師黃伯光

第二一軍劉雨卿

第一四五師凌諫銜

第一四六師戴傳薪

以上屬唐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七十軍陳孔達

第二五軍黃百韜

工兵第一團顧貫雲

工兵第十六團黎玉絜

憲兵第八團方滌瑕

憲兵第十五團張慕陶

憲兵第二十三團沈萬千

㈣第五戰區

司令長官李宗仁

兵力：

第二集團軍劉汝明

第五五軍曹福林

第二二師單裕豐

第二九師榮光興

第七四師李益智

第八一師葛開祥

第六十八軍劉汝珍

第一一九師劉廣信

第一四三師黃樵松

暫三六師崔貢琛

以上屬劉集團。

第二二集團軍孫震

第四五軍陳鼎勳

第一二五師汪匣鋒

第一二七師王澂熙

第四七軍李宗昉

第一〇四師楊顯名

第一七八師康　莊

以上屬孫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四一軍曾甦元

暫一師李才桂

砲兵第十六團劉　惇

戰防砲第五十七團朱式勤

工兵第四團吳仲湘

憲兵第十七團劉家康

㈤第六戰區

司令長官孫連仲

長江上游江防軍總司令吳奇偉

第三九軍劉尚志

第五六師孔海崑

暫五一師史宏熹

第三十軍魯崇義

第二七師許文耀
第三十師王　震
第三一師乜子彬
海軍第二艦隊曾以鼎
以上屬江防軍。
第十集團軍王敬久
第六十六軍宋瑞珂
第一八五師李仲辛
第一九九師彭戰存
第九二軍侯鏡如
第二一師郭惠蒼
第一四二師劉春嶺
以上屬王集團。
第二六集團軍宋肯堂
第三二軍唐永良
第一三九師孫定超

第一四一師林作楨

以上屬宋集團。

第三三集團軍馮治安

第五九軍劉振三

第三八師李九思

第一八〇師董升堂

暫三五師翟紫封

第七七軍何基灃

第三七師吉星文

第一三二師王長海

第一七九師許長林

以上屬馮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暫九軍傅立平

第八六軍朱鼎卿

砲兵第八團張心穀

重迫擊砲第四團楊雲鵠

工兵第六團黃德馨

工兵第十七團馬汝驤

(六)第七戰區

司令長官余漢謀

兵力：

第十二集團軍余漢謀（兼）

第六三軍張瑞貴

第一五二師陳見田

第一五三師歐　鴻

第一八六師李卓元

第六五軍黃國樑

第一五四師郭永鑣

第一六〇師莫福如

第一八七師張光瓊

第九獨立旅陳　師

第二十獨立旅蔣　武

通信兵團曾匪石

教導團謝　義

以上屬余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閩粵贛邊區總司令香翰屏（轄保安第八團自衛隊等）

瓊崖守備司令王　毅（轄保安守備隊四個團）

工兵第十一團申承基

憲兵第十六團周致祥

㈦第八戰區

司令長官朱紹良

兵力：

副長官部傅作義

晉陝綏邊區總司令鄧寶珊

第二二軍高雙成

第八六師徐之佳

騎兵師胡景通
第六七軍何文鼎
新二六師何文鼎（兼）
騎七師張紹成
新十一師曹漢傑
東北挺進軍馬占山
騎新五師慕新亞
騎新六師呂紀化
晉察綏邊區挺進軍張礪生（轄一個步兵旅一個騎兵旅）
第三五軍董其武
第一〇一師郭景雲
新三一師安春山
新三二師李銘鼎
暫三軍孫蘭峰
暫十師王贊臣
暫十一師王子修

暫十七師朱子純

騎四軍袁慶榮

騎新三師梁立柱

騎新四師王憲章

砲兵第二十五團劉振衡

以上屬傅副長官指揮。

第十七集團軍馬鴻逵

第十一軍馬敦靜

第一六八師馬光宗

暫六師盧忠良

暫三一師馬賽琳

騎一旅

騎二旅馬義忠

第八一軍馬鴻賓

第三五師馬惇靖

第六十師馬獻文

騎兵團馬普仁
砲兵第三團孟　淵
以上屬馬集團。
第三集團軍趙壽山
第九一軍王　晉
暫五八師葉　成
騎十師劉裕經
新四師周煦龍
以上屬趙集團。
第二九集團軍李鐵軍
第四二軍楊德亮
第一九一師陳希平
預七師李禹祥
新二軍李鐵軍（兼）
新四五師謝義鋒
新四六師徐汝誠

以上屬李集團。

第四十集團軍馬步芳

騎五軍馬呈祥

騎五師馬成賢

騎暫一師韓有文

第八二軍馬繼援

第一〇〇師譚　祥

騎新八師馬步鑾

暫六一師馬全義

以上屬馬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一二八師柳正欣

暫三師湯執權

騎十一師吳熙志

騎十二師張希良

騎新一師崔潁春

騎新二師宛凌雲

憲兵二二團曹叔希

(八)第九戰區

司令長官薛　岳

兵力：

第一集團軍副總司令孫　渡

第五八軍魯道源

新十師蕭本元

新十一師侯振邦

新三軍楊宏光

第一八三師余建勳

新十二師唐宇縱

以上屬孫集團。

第三十集團軍王陵基

第七二軍傅　義

第三四師祝順錕

新十三師唐郁伯

新十五師江　濤

暫十六師吳守權（直屬王集團）

以上屬王集團。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四軍歐　震（兼）

第九九軍梁漢明

第四四軍王澤濬

暫二軍沈發藻

工兵第五團黃克虎

工兵第十四團溫士偉

(九)第十戰區

司令長官李品仙

兵力：

第二一集團軍李品仙（兼）

第七軍徐啓明

第一七一師李茂琮
第一七二師朱乃瑞
第一七三師劉　昉
第四八軍蘇祖馨
第一三八師李英俊
第一七六師李本一
第八四軍張光瑋
第一七四師譚何易
第一八九師張文鴻
以上屬李集團。
第十五集團軍何柱國（兼）
騎二軍廖運澤（轄騎三師徐長熙）
第五一軍周毓英
暫十四師李鴻慈
第一一三師李玉唐
第一一四師李步青

騎八師馬步康（直屬）
暫二旅張清秀
暫三旅李全淮
以上屬何集團。
第十九集團軍陳大慶
暫一軍王毓文
第三三師段海洲
第二九師
第十二軍霍守義
第一一一師孫煥彩
第一一二師于一凡
以上屬陳集團。
山東挺進軍李延年
暫十二師趙侶原
新三六師劉世銘
(十)冀察戰區

總司令高樹勳
　新八軍胡伯翰
　　新六師范龍章
　　暫二九師尹瀛洲
(十一)駐印軍
總指揮薩爾登　副鄭洞國
　新一軍孫立人
　　新三十師唐守治
　　新三八師李　鴻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五〇師潘裕昆
砲兵第四團蔣公權
砲兵第五團劉措宜
砲兵第十二團侯志馨
重迫擊砲團徐懋禧
戰車指揮官博郎（轄戰車一、二兩營）

工兵第十團李樂中
工兵第十二團梁可發

㈩為連繫盟軍對敵轉移攻勢，我乃於三十三年冬設立中國陸軍總司令部於昆明，負西南各戰區諸部隊統一指揮及整訓之責，總司令由當時參謀總長何應欽兼，轄有遠征軍衛立煌部，黔桂湘邊區湯恩伯部，第四戰區張發奎部，滇越邊區盧漢部，及杜聿明李玉堂兩個集團，共二十八個軍，八十六個師，其他特種部隊在外。此時史迪威公路已開放，美方之武器及作戰物質，乃得大量輸入，預計有三十六個步兵師，可得美械裝備及充分之砲兵火力，同時對反攻各部隊之後勤設備，亦大加改善，一時士氣大振；更為適應將來攻勢作戰需要起見，將其所轄兵力縮編為四個方面軍，其序列如左：

1. 第一方面軍
司令官盧　漢
兵力：
第六十軍安恩溥
第一八二師楊洪元
第一八四師曾澤生
第二路軍張　冲
暫二十師安純三

暫二一師邱秉常
暫二二師楊炳麟
第五二軍趙公武
第二師劉玉章
第二五師劉世懋
第一九五師鄭明新
直屬暨特種部隊：
第十八師許義濬
昆明行營山砲兵團
昆明行營工兵團

2.第二方面軍
司令官張發奎
兵力：
第四六軍黎行恕
第一八八師海競强
第一七五師甘成城

新一九師蔣　雄
第六四軍張　弛
第一三一師黃炳岐
第一五六師劉鎭湘
第一五九師劉紹武
第六二軍黃　濤
第一五一師林偉儔
第九五師段　澐
第一五七師李宏達
第一五八師劉棟才

3.第三方面軍

司令官湯恩伯

兵力：

第二七集團軍李玉堂
第二十軍楊幹才
第一三三師周瀚熙

第一三四師伍重嚴

第二六軍丁治磐

第四一師董繼陶

第四四師蔣修仁

第一四九師陳春霖

以上屬李集團。

第九十四軍牟庭芳

第一二一師朱敬民

第四三師李士林

第五師李則芬

第十三軍石　覺

第四師蔡劍鳴

第八九師王光漢

第五四師史松泉

第七十一軍陳明仁

第八七師黃　炎

第九一師王鐵麟

第八八師胡家驥

特種部隊

砲兵第一旅彭孟緝之一部

砲兵第五十一團李道恭

4. 第四方面軍

司令官王耀武

第七三軍韓　濬

第一五師梁祇六

第七七師唐生海

第一九三師蕭重光

第七四軍施中誠

第五一師周志道

第五七師李　琰

第五八師蔡仁傑

第一〇〇軍李天霞

第一九師楊　蔭

第六三師徐志勗

第十八軍胡　璉

第十一師楊伯濤

第十八師覃道善

第一一八師李學正

5.昆明防守司令部

司令官杜聿明

兵力：

第五軍邱清泉

第四五師胡長清

第九六師黃　翔

第二〇〇師羅又倫

第八軍李　彌

第一六六師王之宇

第一〇三師梁筱齋

第一師王伯勳

直屬部隊：

第四八師鄭庭笈

暫十九師

6.總部直轄部隊

第五四軍闕漢騫

第三六師李志鵬

第八師吳　俊

第一九八師劉金奎

第六軍廖耀湘

第十四師龍天武

新二二師李　濤

第二〇七師方先覺

第二軍王凌雲

第九師陳克非

第七六師劉　平

預二師顧葆裕

第五三軍周福成

第一一六師劉潤川

第一三〇師王理賓

第二師戴　堅

第九三師呂國銓

第一六九師曹玉衍

砲兵第五團林潞生

砲兵第十三團黃幼勉

砲兵第四十一團

砲兵第四十九團

通信兵第六團

憲兵第二十團魏志超

㈢地方綏靖部隊

第二四軍劉文輝

第一三六師劉元瑄

第一三七師陳光藻

第五六軍潘文華
第一六三師陳蘭亭
第一六四師彭煥章
第九五軍黄　隱
第一三六師謝無圻
第九師楊晒軒
新第十五師劉樹成
新一旅彭　斌
暫二三師潘朔端
獨立步兵第二旅龍繩祖
第十四軍余錦源（重慶衛戍部隊）
第十師谷炳奎
第八三師沈向奎
第八五師王景淵
新二五師李根固（重慶衛戍部隊）
㈹軍委會直轄部隊

第七九軍方　靖
　第九八師向敏思
　暫六師趙季平
　第一九四師龔傳文
第七六軍廖　昂
　第二四師劉勁持
　暫五七師祝夏年
第六九軍米文和
　第一八一師張雨亭
　暫二八師陳光然
　暫二師石祖德
　暫五四師徐經濟
　警衛旅樓秉國
　第三十二補訓處韓文源

九、豫西鄂北會戰（三十四年三月下旬至五月下旬，參照附圖二十）

三十四年三月下旬，敵集結三十九師團、一一〇師團、一一五師團、六十九師團、一一四師團，並騎兵第四旅團等部，共七萬餘人，戰車百餘輛，騎兵二千，於三月三十一日分向南陽老河口襄樊西峽口進犯；我第五戰區部隊，及南陽老河口守軍，浴血奮戰，迭挫敵鋒，終以我裝備劣勢，且地勢平坦，不能克服敵人之戰車重砲之活躍，致南陽於四月一日，老河口於四月十二日，先後陷敵；但進犯我襄樊南漳之敵，均被我擊退。至西峽口方面我第一戰區胡代長官所部，先後完成四次殲滅戰，並擊退進犯官道口之敵。計是役作戰經七十二日(三月二十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斃敵一五七六〇人，俘敵六名，鹵獲輕重機槍九十二挺，步槍五五六枝，迫擊砲四門，及其他戰利品甚夥，予敵慘重打擊，獲得重大勝利。

十、湘西會戰（三十四年四月上旬至六月上旬，參照附圖二十一）

三十四年春，中戰場之敵，為鞏固其湘桂粵漢路之交通，並破壞我反攻準備，自三十四年三月下半月以來，先後以其第三十四師團主力於興安全縣間，六十八師團之五十八旅團於東安零陵間，一一六師團於邵陽附近，四十師團一部於衡陽衡山間，四十七師團於湘潭湘鄉永豐間，六十四師團於長衡寧鄉湘陰沅江間，偽和平軍第二師於衡寶公路西段各地區，分別集結，至四月初旬，兵力已達七八萬人，企圖分進合擊，包圍殲滅我野戰軍，一擊進出安江洪江，佔領我東南要地芷江。

四月九日以來，敵分三路進犯，先是我第四方面軍王耀武部於武岡江口新化一帶行堅强抵抗，阻敵於雲峯山，第十集團軍王敬久部阻敵於寧鄉益陽之線，並牽制敵之行動，嗣第三方面軍湯恩伯部，進出

武岡攻敵側背；至五月八日，我以空軍之協助，全線反攻，對敵施行鉗形攻勢，將敵分別包圍，至二十七日，敵大部被殲，僅少數潰逃，至六月二日完全恢復原態勢。是役作戰前後經過五十五日（四月九日至六月二日）計傷斃敵二八、一七四人，俘敵官十七，士兵二三〇名，馬三四七匹，大小火砲二四門，輕重機槍一百挺，步槍一三三三枝，其他戰利品二十噸，此乃主動攻擊造成輝煌之重大勝利也。

第四節　南戰場

一、第二次惠博戰鬥（三十一年一月下旬至二月上旬）

自三十年十二月八日，太平洋戰事爆發後，華南之敵，爲策應香港作戰，曾於三十一年一月十二日犯我蘆苞，次日被我擊退，二十六日又陷我博羅，經我反擊後，敵乃潰退，其一般經過情形如左：

廿五日晨，石龍之敵約五百，附汽艇八隻，分由水陸兩路，向我東江進犯，被我軍一部阻擊於馬斯福和一帶。廿六日增石之敵約千餘，分由福田錫場竄犯，與我軍一部激戰，我以寡不敵衆，乃稍後撤，至是博羅被陷，廿七日我援軍趕到，與敵激戰於博羅東郊；廿八日敵增至兩千餘，沿東江兩岸及水路向惠陽反撲，是日下午，敵南岸先頭部隊，約三百餘，竄至平頂嶺北岸，另一股之敵，其先頭部隊兩百餘，亦竄至龍潭山，與我軍在火岑岡雙飛蝴蝶飛鵝嶺之線激戰；至廿九日，敵一部約五百餘，衝至新村，經我夾擊，戰至傍晚，敵傷亡慘重，向西潰退，我軍啣尾追擊，一部由博羅北岸截擊；廿九日傍晚，我

留置敵後之部隊，向博羅之敵反攻，曾一度克縣城，旋敵增援反攻，我又退出。此後我敵不斷在博羅東郊及惠陽西郊，彼此反復爭奪。此時東莞之敵約千餘，於廿六日向樟木頭進犯，至二十七日攻佔該地，廿九日敵續犯至鴨子步附近，此時與西犯之敵會合，連日不斷於大嶺公雙飛蝴蝶飛鵝嶺之線，與我激戰，敵我傷亡均大。至二月五日拂曉，敵衝入惠陽城內，我軍轉移至潭頭白面市平潭之線與敵相持，敵攻陷惠陽城後，連日焚殺，我民衆無辜慘死者三千餘人。七日我軍各部向敵總攻，於當日午後收復惠陽，我留置敵後部隊，亦向困守博羅之敵攻擊，收同日復博羅，敵向石龍潰竄，我軍以一部啣尾追擊，斃敵甚多，於九日恢復戰前態勢。

二、雷州戰鬥（三十一年二月中旬至三月上旬）

敵爲奪取廣州灣，佔領雷州半島，以封鎖我對外之交通，掠取我沿海鹽場物資之企圖，糾集敵第四十八師團之山田聯隊，附騎砲工及小島海軍陸戰隊各一部，共約四千餘，由敵酋渡邊少將指揮，於三十一年二月中旬開始向我進犯。其一股約千六百餘，分乘敵艦五艘，汽艇二十餘隻，於十六日晨藉飛機掩護，分在通明雷州兩港登陸，入晚侵入海康城，該地我守軍被迫退守客路；十七日晨敵復沿雷安公路竄陷客路，繼向月城北竄。十九日晨敵分路向遂溪洋菁進犯，當與我軍發生戰鬥，激戰至晚，我守軍卒以衆寡懸殊，乃轉移良洞廉江與敵對峙。又敵一股約五百餘，於十七日晨在西營登陸，經赤坎一寸金橋竄佔麻章。二十一日晨，敵另一小股在吳川之黃陂登陸，並侵入商鷄岑屋等地。至三月六日敵艦一艘，載

敵三百餘，突於徐聞縣之白沙埠登陸，大肆燒殺，我軍一部會合地方團隊奮勇堵擊，敵傷亡頗重，次日敵不支回竄艦中，由海上逃去。

三、騰衝以北戰鬥（三十二年二月中旬至三十二年十月中旬）

三十二年二月中旬，騰衝敵軍經增援至七八千之衆，乃分路北犯，一路約千餘，砲四門，於十四日晨經馬站街向順江街攻擊；我軍當予迎擊，敵軍陸續增援，向我猛撲，我爲避免優勢之敵作眞面目戰鬥，乃逐次向明光一帶退去。敵除以一部向明光前進外，主力竄抵橋頭，十七日拂曉與我在馬面關發生激戰，十八日我轉進馬面關東側朝陽地附近，繼續拒止敵人。另路敵軍約千五百人，附砲數門，沿龍川江東岸北犯，十五日佔領江苴街後，即分股竄擾，主力向林家舖大塘子進犯，十九日敵在雙虹橋附近施放烟幕，並利用飛機大砲之掩護，施行數次强渡，我軍沉着應戰，將渡犯之敵軍全部殲滅於水際；敵以計不得逞，乃以一部轉犯敢頂街，至二十日敵四百餘竄抵蠻云街，二十一日午竄抵蠻蚌，經我阻擊後，竄回邦瓦寨。至三月上旬，我以有力一部渡江襲擊敵人，當將雙虹橋大塘子各處敵軍擊潰，斃敵達三百餘名，殘餘之敵，在我軍猛烈壓迫之下，竄路逃奪，至三月中旬，我將敵擊退至騰衝附近，而恢復戰前態勢。

三十二年十月初，滇西騰衝龍陵拖角之敵萬餘，爲防我反攻，分六路先後蠢動，攻擊我騰北游擊部隊，一路由鎭安街沿怒江西岸北犯，一路由騰衝向龍川江進犯，一路由拖角向六庫對岸進犯，另有三路

分由騰衝背董拖角會犯固東街。我騰北游擊部隊分別迎擊，激戰至十月十八日，敵軍消耗頗大，我見目的已達，乃以主力東渡怒江，與敵隔河對峙，仍留一部在高黎貢山一帶，繼續游擊該區之敵。

四、緬北各戰鬥（三十二年十月下旬至三十三年八月上旬）

我駐印軍於三十二年十月底，以掩護修築雷多公路之目的，以一部向新平洋太洛于邦等地推進，十一月初相繼佔領拉家蘇新平洋寧變等地，惟于邦之敵死守不退，且大量增援，向我反撲；當時我軍以衆寡懸殊，致有一部被圍月餘，迨我後續部隊開到，即將該敵一舉摧毀，殲敵一大隊，造成于邦之捷，為我緬北攻勢開勝利之前路。三十三年一月下旬，我另一新銳部隊亦開到加入戰鬥，二月初相繼攻克大洛太柏村，三月五日攻下猛關，斃敵二千，鹵獲尤夥；我軍乘勝追擊，相繼克瓦老棒間布拉巴等地，進入猛拱河谷之最大城市加邁，二十六日佔領猛拱城，敵十八師團殘餘幾全部就殲。

當我軍主力尚在猛拱河谷與敵作戰之際，我以奇擊密支那之目的，將新三十師五十師各一團，重砲一連，配合美軍兩個營，編成突擊隊，於四月初旬，由胡康河谷出發，經大庫芒山，跋山涉水，闢軍路向密支那挺進，其時猛拱加邁未下，孤軍冒險深入；迄五月十五日，進出百餘哩，近迫密城，敵毫無所知，猝不及防，我遂一舉攻佔密支那機場，掩護空運着陸。其後新三十師主力，十四師一部，及新二十二師山砲連，相繼由空運到密，又孫布拉扳之英軍一部，亦南下協同作戰，先後截斷密城四面交通，及可能增援之要點，敵一一四師團一部及憲兵隊，憑堅固守，迄至我軍主力攻克加邁猛拱後，得將五十師

一部，加入作戰，始於八月三日，克復密支那，至此我軍乃調整部署，積極準備次期作戰。

五、反攻騰龍之役（三十三年五月上旬至七月中旬）

我滇西遠征軍，爲策應駐印軍緬北之攻擊，乃以五十三軍五十四軍之全部，及配屬砲工通訊部隊，編爲攻擊兵團，於三十三年五月十日拂曉，强渡怒江，向騰衝龍陵之線攻擊前進。當面之敵，爲敵之第五十六師團之主力，及第五十三師團之一部。我渡河攻擊之部隊，均裝備美式新武器，火力大爲增强，先後攻克馬面關橋頭片馬大塘子固東街江苴街象達等地，進展甚速。二十二日我遠征軍爲擴張戰果，乃全部渡江加入戰鬥，以廿集團軍轄五十三軍，五十四軍，及預二師爲右翼軍，攻擊目標指向騰衝，以十一集團軍轄第六軍、七十一軍、第二軍爲左翼軍，攻擊目標指向龍陵芒市；於六月四日攻克臘猛街，九日攻克鎭安街，十一日曾一度攻克龍陵老城。此時適値滇西雨季，淫雨連綿，人馬行動困難，以致後方補給不繼，影響進展。六月中旬以後，敵集結殘餘企圖反撲，作最後之掙扎，與我鏖戰於龍陵松山象達平戛等處達月餘之久，旋以氣候異常惡劣，道路泥濘，人馬消耗均大，我軍曾一度中止攻擊。

是役我遠征軍各部於惡劣氣候中，與敵戰鬥達三個月以上，幸賴將士用命，排除萬難，卒將敵之五十六師團之主力，予以摧殘，鹵獲尤多，爲造成最後勝利之基礎。

六、滇西及緬北反攻戰役（三十三年七月初旬至三十四年三月下旬）

三十三年秋，我爲配合盟軍攻勢，及迅速打通中印公路起見，乃令遠征軍及駐印軍全力加緊反攻滇西緬北之敵。

九月七日我攻克松山，開放惠通橋，十四日克騰衝，十一月三日克龍陵，中印公路北段，卽行開始修築。廿日克芒市，三十四年一月廿日克畹町。緬北方面，我軍於十月十五日由密支那冒雨進攻，十二月十五日克八莫，三十四年一月十五日克芒友，一月廿七日我滇西緬北兩路大軍，在芒友會師，中印公路於此完全打通，乃令遠征軍停止攻勢，在國境附近整補。駐印軍則奉令協同英軍繼續攻擊當面敗竄之敵，嗣先後克復臘戍細胞猛岩等地，三月卅日與英印軍會師於喬姆克，我駐印軍數年奮鬥，大功於是告成，乃撤駐臘戍附近整補。計至會芒友時止，我軍之戰果，爲斃敵四八、八五〇人，俘敵六四七人，鹵獲步槍一一六四四枝，輕重機槍六零一挺，砲一六零門，戰車十二輛，飛機三架，汽車六零六輛，馬一四三〇匹；我軍冒困難地形，及惡劣氣候，堅苦奮鬥，打通中印公路，蜚聲中外。

七、桂柳會戰（三十三年九月上旬至十二月中旬，參照附圖二十二）

三十三年九月上旬，敵以第二二師團、一〇四師團，及第一九、第二三獨立旅團，沿西江；以第三、一三師團沿湘桂公路及其以東地區；以第五八、第四〇、第一一六、第三七師團，沿湘桂鐵路，及其以西地區，共約十五萬人，分三路向桂柳進犯。我可能使用之部隊，僅八個軍，其中三個軍係生力軍，餘均由湘粵贛轉戰而來，實力不足十二萬人，復限於交通困難，增援不易；然以劣勢兵力，仍先後在大溶江西江及桂柳永福一帶，迭予敵以重創，終以衆寡懸殊，未克挫敵兇焰。至十月十日十一日桂柳先後

陷落，廿二日南寧失守，敵主力復沿黔桂路進犯；我一面節節抵抗，一面飛調援軍，十一月二十七日南丹失守，十二月二日獨山復陷，貴陽震動。本人奉命抵筑，指揮各路援軍湯恩伯等部，向敵施行猛烈反攻，八日克復獨山，迫敵退至河池附近，黔桂路戰局於以穩定，是役作戰達九十六日（九月十日至十二月十四日）。

八、湘粵贛邊區戰鬥（三十四年一月中旬至二月中旬）

敵於打通粵漢路南段交通線後，復於三十四年一月中旬，以六十八師團沿粵漢鐵路南犯；以一〇四師團沿粵漢路北犯；以四十師團由道縣沿藍山樂昌道東犯；以二十七師團沿蓮花遂川道東犯；共約十萬人，分進合擊，企圖打通粵漢路，及奪取遂川贛州機場。並以在粵海之獨立第八、第十四、第十九旅團，發動攻勢，牽制我軍。我七、九兩戰區兵力，共十一個軍，除七戰區不足三個軍較爲有力外，九戰區部隊，率皆長衡會戰後之部隊，戰力尚未充實，仍能逐次抵抗，先後在永新遂川贛州及曲江郴州，予敵以重大打擊。至廿六日曲江，廿八日郴州，卅一日遂川，二月七日贛州，均先後陷於敵手，迨我三戰區增援部隊到達，遂阻止敵之進犯，是役戰鬥經過三十五日（一月十一日至二月十四日），計傷斃敵兩萬餘名。

九、閩浙邊境之追擊戰（三十四年五月上旬至六月下旬）

㈠福州攻略及閩東追擊

敵二度侵佔福州長樂以來，經我軍予以不斷消耗打擊，使其蒙受重大損害，已感進退維谷之苦。近鑒於硫礦島及非島先後失守，戰爭有日益迫近其本土之勢，爲鞏固其在我國大陸主要據點之防禦，並加强其本土之保衛計，乃不得不放棄其一部之次要據點，以圖集中使用其兵力於主要戰場之方面。三十四年四月初旬以來，佔領福州附近之敵第六十二旅團，即有撤退模樣。

我七十軍之八十師（李良榮部）卽奉命協同江防部隊，及閩省保安部隊之一部，對當面之敵，實施威力搜索，相機收復福州長樂。

五月六日，我軍卽以有力部隊，分向福州外圍五鳳山大夫岑大腹山之線突擊，並以便衣隊潛入近郊，另以一部向閩江右岸向盤踞大義尙幹之敵襲擊；敵據險頑抗，戰鬥經過非常激烈，十二三兩日，敵曾兩度向我第一線各部隊施行猛烈反攻，經我堅强阻止。十七日我全線攻勢又起，先後佔領五鳳山金鷄山大腹山金牛山各要點，續向城區攻擊，敵向閩江下游連江逃竄，我遂於十八日克復福州，十九日克復長樂，續向敗退之敵，施行猛烈追擊。

潰集連江之敵約二千餘名，因懼空襲及盟艦之襲擊，不敢由海道逃逸，有循閩東陸路向浙境永嘉方面逃竄之企圖。我李良榮部之追擊隊，於五月廿一日卽向負隅城區之敵開始攻擊，廿二日克復連江，敵經羅源寧德霞浦福鼎向浙江邊境北竄，沿途遭我節節截擊，狼狽非常，死傷慘重。至六月六日，敵竄抵福鼎，與我保安部隊激戰後，八日續向浙境潰逃。是役戰事前後經過三十四日，斃敵官一〇員，兵九百餘名，傷敵官三員，兵一千餘名，鹵獲亦多。我亦陣亡官兵二百五十餘員名，傷官兵二八一員名，敵我

傷亡比例，爲四與一之比。

(二)永樂黃之追擊

盤踞浙境永嘉樂淸之敵，爲之黎嵜支隊，兵力約三千餘人，自五月初旬以來，即積極撤燬工事，解散僞組織，强征民伕船隻，搜刮物資。五月下旬該敵爲接應由閩退出之獨立六十二旅團殘部，乃於廿六日上午一時，由永嘉向瑞安進犯，旋即進入瑞安重城。廿七日侵陷平陽，繼續南竄，我浙省保安第二縱隊（袭時傑部）曾予猛烈打擊。六月九日，閩浙兩股之敵會合，因我圍擊甚緊，夤夜渡飛雲江向北回竄。十三日我攻克瑞安，即以主力尾追當面敗殘之敵，向樂淸急進，並以一部監視永嘉之敵，十八日敵退出永嘉渡江北竄，廿三日我克復樂淸。此時我劉嘉樹所部之廿一師六一團加入戰鬥，各營梯次躍進，側擊敗竄之敵，先後克復黃岩海門等縣，此次敵寇長途逃竄，遭我節節截擊，死傷慘重，至此士氣已呈崩潰不振之勢矣。

十、贛江追擊戰（三十四年六月下旬至七月下旬）

敵自湘粵贛邊區會戰後，即以一部佔領贛縣南康大庾等處，控制我東南飛行基地。三十四年六月中旬，敵第二十三第二十七第四〇師團及獨立第二十七旅團之一部，共四萬餘人，分別集結於南雄南康贛縣一帶，企圖北犯遂川，佔領該處機場。

六月廿六日拂曉，南康之敵，其先頭部隊約四五百人，附砲數門，竄抵塘江南岸，向我卅七軍之陣

地攻擊。廿七日渡過塘江之敵，已達萬餘名，當卽以一部分向我赤珠岑老橋頭陣地襲擾，均被我守軍擊退，敵無進展。

七月六日，我卅七軍之九十師攻佔大庾新城，敵因感受後方威脅，卽向南康回竄；八日敵復集結優勢兵力，再向我老橋頭陣地猛撲，我僅以一部守備南康，逐次向北機動轉移，誘敵北進，以便乘敵空虛前後不能呼應之際，以有力部隊襲取南康，十日南康被我攻克，該股之敵，遂向塘江北竄。

十三日敵主力竄抵遂川附近，十五日大舉向遂川及機場侵犯；我六十師奮勇阻擊，反復衝殺，激戰甚烈，至十七日敵勢不支，向遂川東北方向潰退。此時我攻克南康之部隊，再襲贛縣並佔領之，至此敵前後受我夾擊，士氣渙散，狼狽非常，經我猛烈追擊，死亡甚衆。

二十四日我克復萬安後，敵續向北竄，我三十七軍卽以六十師及一四〇師併列，沿泰吉公路兩側，向泰和吉安跟蹤追擊，二十七日克復泰和，二十九日克復吉安。

此次贛南戰事歷時三十六日，敵死傷官兵在五千人以上，其所擄船隻，被我空軍炸沉過半，我亦傷亡官兵千餘員名。

第八章　第三期反攻前奏

第一節　反攻計畫

民國三十四年春，中國戰區最高統帥為適應全般軍事情勢之發展，期與鄰接戰區密切協調作戰，經

策定戰區總反攻計畫，代名爲冰人及白塔計畫。決定於是年秋間，開始對盤據中國大陸之日軍斷行總反攻，以遮斷在華敵軍與越南及其以南地區之陸上交通線，使印緬戰區盟軍作戰容易，並迅速奪取中國西南海岸諸港口，以增加中國戰區陸空軍之物資供應，充實戰力，俾能在對日作戰之最後階段，有最大之貢獻。

迄六月間，德軍在歐洲有組織之抵抗業已停止，日本亦因太平洋歷次作戰迭受損失，其海空軍之實力已逐漸削弱。此時，史迪威公路之油管已延伸至雲南昆明，每月由印度輸入中國之作戰物資可達六萬噸以上；而中國陸軍總部半年來所積極編練之阿爾發部隊三十五個步兵師，亦已大致完成，此項部隊均裝備美械，其兵員火力均遠較日軍爲强。七月初旬，中國陸軍總部爲達成最高統帥所賦與之重大使命，爰依據中國戰區總反攻計畫，策定其反攻廣州計畫。此一大攻勢計畫之內容概要如左：

一、當時敵軍兵力分佈之狀況判斷（截至三十四年七月十四日止）

㈠越南：有敵四個師團及二個混成旅團，總兵力約九萬人，主力現在越北地區。

㈡雷州半島：有敵一個旅團及另一個大隊，兵力約共八千人。

㈢海南島：有敵三個警備隊，兩個特務聯隊，兵力約共二萬人。

㈣桂林全縣附近地區：有敵一個師團及一個旅團，兵力約共一萬七千人。

㈤廣州及其外圍地區：有敵三個師團、四個旅團及一個香港防衛隊，兵力約共九萬人。

㈥曲江贛州地區：有敵一個師團，兵力約計一萬三千人。

㈦衡陽及其附近地區：有敵兩個師團、一個旅團，兵力約共二萬七千人。

㈧長沙：有敵一個師團，兵力約計一萬七千人。

㈨漢口及其外圍地區：有敵一個師團、五個旅團及兩個野戰補充隊，兵力約共五萬人。

以上敵軍總計約三十三萬二千人。

二、我軍作戰方針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以打通廣州海口之目的，先以有力部隊攻略桂林，奪取雷州半島，再分別攻擊衡陽、曲江，並牽制越北之敵，以主力沿西江流域攻略廣州。

三、我軍作戰指導

㈠第一方面軍，轄第五十二軍、第六十軍、第九十三軍、第九十三師，應固守滇南原陣地，阻止越北敵人之出擊，保障我向東作戰之安全。並以第五十三軍位置路南彌勒開遠地區，為其第二線兵團。

㈡第二方面軍，先以一個軍於九月一日前攻略雷州半島並確保之，以為補給基地；其在桂越邊境之部隊，則應加强防守，與敵保持接觸，以後其主力部隊由梧州攻擊廣州之西正面。該方面軍之第二線兵團為第五十四軍，位置於南寧。

㈢越北之敵，如企圖破壞我軍之向東作戰，以主力北向雲南進攻時，則第二方面軍應以第一、第二兩線兵團大舉入越，進擊該敵之側背，並直趨河內海防而佔領之。但該敵如以主力東攻南寧，或

並攻百色時，則第一方面軍應以主力（第五十二軍及第六十軍）入越進擊該敵之側背，並與第二方面軍之主力會殲該敵，佔領河內海防。

㈣第三方面軍，應於七月底以前攻略桂林。以後以一個軍由全縣、雲陵、衡陽道會攻衡陽，並依其攻勢之進展，掩護第四方面軍之右側背；另以一個軍由賀縣進攻曲江，再南下攻擊廣州之敵。此際其第二十七集團軍則向樂昌、宜章、林縣之線前進，截斷敵軍南北交通，使衡陽、曲江方面之我軍作戰容易。

㈤第四方面軍，則以主力兩個軍，由寶慶、衡陽道及其兩側地區前進，於攻略寶慶後，攻擊衡陽；另以一個軍由新化進攻永豐、湘鄉、湘潭，牽制長沙方面之敵，使衡陽之攻略容易。以後則協同第九戰區，繼續北進，攻略長沙，進出汨羅江、修水之線，並確保之，使我攻擊廣州、香港之兵團不受北面之威脅。

㈥第三、第七、第九戰區，各以有力部隊會同肅清贛州至曲江、翁源一帶之敵，並由第九戰區另以有力一部協攻衡陽；又另由第三、第七、第九戰區，各抽出一個軍先集結於長沙附近，依空運補充相當數量之軍械後，卽向梅縣、興寧、五華地區推進；並另以有力一部，對汕頭、陸豐、海豐迄稔山一帶，選擇薄弱地點，攻佔一個可通內陸之港口，接受美潛艇運來裝備；增強戰力後，以一部攻略汕頭，以主力向龍南、河源之線前進，以增加廣州東面之壓力。

㈦為保證廣州攻擊之成功，在攻擊廣州之時，第三戰區應對南昌之敵行牽制攻擊，其他第一、第二

、第五、第六各戰區，均應攻擊當面之敵，阻止敵之兵力轉用。

(八)中美空軍之主力，應協助地面作戰，並奪取戰場之制空權，一部則轟炸海上敵船艦之活動。

(九)在攻擊雷州半島及廣州、香港之同時，希望美國海軍協同作戰，阻止敵之增援，使作戰容易。

第二節　桂柳反攻作戰

民國三十四年四月，敵軍發動湘西會戰，分數路進犯，來勢頗兇；嗣經我軍分頭迎擊，迭予重創後，始覺悟其戰力業已衰竭，自知無法再行控制廣大之地域，爰企圖縮短戰線，謀求集中兵力，以防我軍之反攻。

我最高統帥部鑒於湘西會戰中，我軍士氣高昂，表現良好，而敵軍則已成强弩之末，戰志消沉，此種彼消我長之現象，實爲我總反攻之表徵，於是決定乘桂境敵寇空虛之際（當時盤據桂境之敵爲其第二十二、第二十八師團及第十三師團之一部），進軍廣西，迅速收復桂柳，以拓展總反攻之機運。遂由陸軍總部飭第二方面軍以一部出都陽山脈，奪取邕寧；第三方面軍以一部沿柳宜路直取柳州；主力則沿桂穗路，越過越城嶺山脈，攻略桂林。

四月二十七日，我第二方面軍以第四十六軍之第一七五師攻佔都安後，主力卽向都陽山脈進出，節節迫進邕寧；桂境民團綏靖部隊，蜂起響應，到處襲敵，我軍所至，敵望風披靡，我第六十四軍卒於五月二十六日克復邕寧。殘敵一部向龍州，大部向柳州逃竄。我除以第六十四軍之第一五六師向龍州追擊

外，另以第四十六軍向柳州東南迂迴攻擊前進。第一五六師於六月七日克思樂，八日克明江，繼與地方團隊協力，於七月三日先後克復龍州、憑祥，驅逐敵人於國境之外。第四十六軍於攻擊前進中，得廣西綏靖部隊之協助，肅清西江北岸之敵，先後佔領桂平、武宣，進展神速，其第一七五師亦於六月二十九日進抵拉堡，迫近柳江。

第三方面軍一部之第二十九軍，於五月初開始向河池、黎明關攻擊，同時以該軍之預備第十一師主力攻取天河後，沿柳宜公路北側山地前進，以策應柳宜正面作戰。第二十九軍主力於十九日克河池，二十三日克德勝，續向宜山攻擊前進；預備第十一師之一部，亦於二十一日克黎明關，二十三日克思恩，六月六日攻入宜山。惟柳宜正面，敵不惜犧牲，迭次由柳州增援，反覆爭奪宜山。迨六月十四日，我再度克復宜山後，殘敵即紛向柳州潰退，迄六月二十三日，融江西岸已無敵蹤。二十七日克復柳城。至是，我各路部隊會攻柳州，六月二十九日，第四十六軍攻克柳州，敵軍分途向桂林潰退。

我軍克復柳州後，分三路向桂林攻擊前進：以第七十一軍之第九十一師在右，沿柳桂公路右側；以第二十九軍居中，沿桂柳鐵路；以第二十軍之第一三三師在左，由融縣經百壽向桂林併進。同時更以第四方面軍攻擊寶慶、衡陽，策應桂林方面我軍之作戰，各路軍均加緊推進，限七月底克復桂林。

在桂柳鐵路正面之第二十九軍第一六九師，於七月七日克雒容，十二日克中渡，十七日克黃冕，敵退永福，憑險頑抗，我繼以預備第十一師任正面攻擊，以第一六九師向敵左側背迂迴，激戰至二十四日，終克永福，桂林南方之門戶乃告洞開。沿桂柳公路前進之第九十一師，於七月七日克荔浦，十九日攻

至馬岑墟時，敵死守不退，我乃以主力向陽朔西北之白沙迂迴，敵遂退據陽朔，並以一部增援白沙。二十四日，我攻克白沙，次日克陽朔，即乘勝直迫桂林近郊。此時，我左路第二十軍之第一三三師亦攻克百壽，繼續推進。二十七日，我西南方面三路大軍，先後迫近桂林城郊。

第三方面軍主力進出越城嶺山脈後，以第九十四軍向義寧，第二十六軍向全縣、新安間，攻擊前進。

第九十四軍之第一二一師，於七月十日出藍田堡，襲取南圩。十八日，復以一部襲佔桂林北方十二公里之長蛇嶺。至此，湘桂公路與鐵路，均受我軍瞰制，敵深受威脅，遂由桂林、靈川抽調其第十三師團之一部約千餘人，前來爭奪，戰況至為激烈。該軍之第四十三師亦於七月十一日攻佔丁嶺坳，十三日攻克惠元圩，敵由靈川抽調部隊增援反撲，雙方傷亡均重。第九十四軍主力，則逕對義寧之敵猛力攻擊，二十六日克義寧後，續向桂林近郊推進，會攻桂林。

第二十六軍於七月十九日攻佔湘桂鐵路北側之王旗嶺及界首等要點後，湘桂交通乃告截斷。敵為挽救其後方之唯一交通線，爰由全縣及興安兩地抽調兵力，向我第二十六軍猛撲，但均被我軍擊退。

七月二十八日，我軍克復桂林，敵狼狽逃竄，我斬獲頗多。此一初步之反攻，一舉進展七百餘里，收復失地五萬二千餘平方公里，給予敵人殲滅性之打擊。

我軍克復桂柳後，陸軍總部即依所訂反攻廣州計畫，積極部署。迄八月初旬，第二方面軍張發奎將軍所部之先頭部隊，已推進至梧州以西地區；第三方面軍湯恩伯將軍所部，則沿賀連公路前進，到達賀

縣附近地區，其沿湘桂路挺進之兵團，則已到達全縣附近。其餘後續兵團亦均陸續依照計畫向前推進。在此時間，本人曾專機飛往前方各要點，督率各部隊依命令實施，並將陸軍總司令部推進柳州，設指揮所於南寧，於是全般士氣大振，均有滅此朝食之慨。旋敵於八月十五日正式宣佈無條件投降，反攻廣州之軍事行動乃告停止；否則，我軍必能依照原訂計畫，將敵徹底摧毀。

第九章　冀察、魯蘇戰區游擊戰經過概要

自武漢會戰後，敵略地愈廣，兵力愈分散，僅能控制點線不能控制全面，且國際情勢日趨不利，遂停止進攻，改取反消耗戰，積極掃蕩我華北、華東游擊隊，並配置有力兵團於武漢方面，以有限度作戰打擊我野戰軍。另以戰略轟炸及遮斷國際通路等，以消耗我之戰力與鬥志。同時發起和平攻勢，誘惑我之動搖份子，擴大偽組織，搾取資源，妄圖以華制華，以戰養戰。

蔣委員長針對敵之戰略，於二十七年冬第一次南嶽會議時，提出政治重於軍事，游擊戰重於正規戰，變敵後方為其前方，用三分之一力量於敵後之訓示。遂令各戰區劃分前地為若干游擊區，指派部隊擔任游擊，二十八年春變更戰鬥序列，增設冀察、魯蘇兩戰區，以加强游擊作戰。

中共於全面抗戰開始後，偽向政府輸誠。二十六年八月，政府將陝北之中共殘餘部隊，編為第十八集團軍（三個師），任朱德、彭德懷為正副總司令，列入第二戰區戰鬥序列，歸閻錫山長官指揮，開赴晉北游擊。此後，又收編葉挺、項英在江南各地舊部，成立新四軍，任葉挺、項英為正副軍長，列入第

三戰區戰鬥序列，歸顧祝同長官指揮，在江南京蕪間地區游擊。時朱德率部從陝北出發時，毛澤東向其講話有「中日戰爭，是中共發展的好機會。我們的決策，是七分發展，二分應付（對國民政府），一分抗日」。此後共軍卽循此一決策，且有更甚者，假抗戰之名，行破壞抗戰之實，在冀察、魯蘇二戰區，劣跡尤著，茲從以上二戰區游擊作戰經過概要，可見其罪行。

一、冀察戰區：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成立冀察戰區，任鹿鍾麟爲總司令，兼河北省政府主席，統一指揮冀境內之游擊部隊及地方團隊，以加强游擊戰。時賀龍及劉伯承所部鑑於河北民軍張蔭梧及第一游擊支隊呂正操部，在冀中游擊發展甚速，迭次擊破敵僞之掃蕩，證明平原游擊之可能性，遂派賀龍部超越作戰地境，由太行山區擅入河北平原，呂正操部竟被赤化，改充中共之冀中軍區司令員。二十八年五月，賀龍、劉伯承、呂正操等部集中兵力襲擊張蔭梧部而擊破之，迫其由滹沱河以北逐漸南移，嗣受敵軍中共之連續夾擊，日趨削弱，後調河南整理；冀西游擊司令孫魁元部則保有冀、晉、豫邊區打擊敵僞，戰績卓著，明令擴編爲新編第五軍。鹿總司令新編之地方團隊則不堪敵、僞、中共軍之掃蕩夾攻，在河北平原不能立足，總司令部退避於邢台西方之路羅鎮，其勢岌岌。我　蔣委員長遂令第六十九軍石友三部，新八市高樹勛部由魯北調冀中，第九十九軍朱懷冰部由豫北調冀西增援。二十九年元月，中共乘石、高兩部在敵後長途行軍疲憊，立足未穩，先後於南宮、清河、威縣、濮陽等地，節節邀擊而擊破之，迫使偏促於冀

南一隅，難以立足，終被迫退於冀、魯、豫邊區。朱懷冰部雖安全挺進於路羅鎮，而時機則屬過遲，中共已控制路羅鎮以南地區，遮斷補給，封鎖糧食，無法生存，於冀察戰區總司令部及第九十九軍於三月中旬被迫退出河北省境。嗣石友三被中共壓迫叛國，明正典刑，任孫良誠爲第三十九集團軍總司令，轄第六十九軍及新八軍，任冀、魯、豫邊區游擊；旋孫良誠被俘，鹿鍾麟免職，任高樹勛爲冀察戰區總司令，兼第三十九集團軍總司令，以魯西濮縣爲根據地，繼續游擊，冀察戰區遂名存而實亡，冀察廣大地域淪爲中共區；日僞軍則蟄伏於重要據點，與中共互不侵犯。二十九年秋，日本與德義締結軸心同盟，蘇俄深恐日軍攻蘇，遂透過俄顧問團，要求我軍反攻宜昌，並揚言我軍將總反攻，以牽制日軍。三十年四月，蘇俄與日本簽訂中立條約，策動日本南進，於是中共亦與日軍默契，坐視日軍增築德石鐵路及各縣市公路網，並搜刮物資；而中共匪則加緊控制民衆，並完成河北平原地道網，以利逃避，直至抗戰結束，冀察方面無大戰鬥。

二、魯蘇戰區：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成立魯蘇戰區，任第五十一軍軍長于學忠爲總司令，率第五十一軍由豫南進駐山東沂蒙山區，另調第五十七軍繆澂流部由蘇北進駐魯南日照西北山區均歸于總司令指揮。任第二十四集團軍總司令兼江蘇省政府主席韓德勤爲戰區副總司令，四月間成立戰區副總司令部，撤銷集團軍總司令部，仍駐蘇北，指揮第八十九軍及蘇北保安團隊，任蘇北游擊戰。並任山東省政府主席沈鴻烈爲戰區

副總司令，指揮新編第四師（亦稱保安師）及山東保安團隊，擔任山東省內之游擊作戰。

本戰區之敵第十二軍司令部據濟南，轄第五、第二十一、第三十二、第一一四師團及獨立第五、第六、第七旅團，分駐膠濟、津浦、隴海鐵路沿線；另敵華中派遣軍之獨立第十二旅團據江都、南通間長江北岸；其餘內地擴大地域均由我軍控制，不斷向敵游擊，牽制消耗之。敵則堅築據點工事及鐵路兩側外壕，並壓迫沿線居民組織護路村，且向內地重要城鎮逐漸擴展佔領區，因而我之游擊戰與敵之掃蕩戰相激盪，演出無數次或大或小規模之戰鬥，茲擇要分述如左：

山東方面：二十八年春季攻勢，我山東游擊部隊予敵之打擊甚重；六月初，敵集中第五、第二十一、第一一四師團之各一部，分由膠濟、隴海、津浦鐵路向我魯南游擊根據地圍攻。六月三日，敵第二十一師團之北川聯隊，由隴海路經臨沂北進，我以第五十七軍第一一一師在臨沂東北方湯頭鎮、葛溝，第一一二師在費縣北側地區，阻擊該敵，於七、八兩日以側擊、伏擊予敵以重大打擊消耗後，分別轉移於莒縣以東及費縣西南山區。同時敵第一一四師團由津浦路東進，我第五十一軍第一一四師在蒙陰阻擊該敵激戰甚烈，雙方傷亡均重，我軍向沂水、蒙陰以北山區轉移；敵於八日陷蒙陰，十日陷總部所在地之坦埠。又敵第五師團主力由膠濟路分經諸城、安邱、臨朐南進，我以第五十軍第一一三師及新編第四師阻擊該敵於諸城西南及沂水北側，經激戰後轉移於臨朐、沂水間山區；敵於六月九日陷莒縣、沂水兩城，並續陷我山東省政府所在地之東里店（沂水西北），五十一軍方師長陣亡。總計是役，敵陷我莒縣、沂水、蒙陰三城，但其傷亡在五千人以上，且深入內地，膠着於點線，顧此失彼。我軍則分佈於沂山及

費縣、日照各山區，配合各縣地方團隊，依然控制全面，並利用飛機及地面路線鑽隙補給，與大後方連絡無間。

同（二十八）年，中共第一一五師及第一二九師之各一部，經河北向山東滲入，分化我軍政，使之對立，對國軍表示親善，互不侵犯，而集中力量先消滅我地方保安團隊，奪取政權，控制民衆，再孤立國軍而消滅之。二十八、二十九兩年之間，山東各行政區保安團隊遭日軍、中共部隊夾攻，消滅過半，新四師被迫降敵。二十九年八月，省政府所在地沂山區之魯村被中共攻陷，我政府乃調回沈鴻烈，任第五十一軍軍長，牟中珩爲山東省政府主席；但因中共猖獗，形勢全非，徒擁虛名而已。

三十一年八月四日，中共煽動第五十七軍之第一一一師旅長萬毅叛變，迫脅師長常恩多，包圍戰區司令部，幸官兵多明大義，旋即弭平，而損失甚重，敵勢益張。同年中共與日軍配合，圍殲萊陽我暫編第十二師。

三十二年五月上旬，敵第三十二師團及獨立第五、第六旅團集中於高密、博山、萊蕪、新泰、蒙陰、沂水，於十二日開始向我沂蒙山區圍攻。我第五十一軍利用地形與既設陣地，分路迎擊，敵我傷亡均重。激戰至十五日，我沂水附近之一部被迫向南突圍，蒙陰東北之守軍旋亦向南突圍，敵復分路截擊，經我軍奮勇反擊，殺傷敵軍千餘，迄十九日，敵主力紛紛退回原防；綜計是役殺傷敵三千餘人，我僅傷亡二千餘人，而中共乘機竄進沂蒙山區，我戰區司令部在山東遂不能立足，嗣中共夜襲安邱我魯南行署，主任秦啓榮陣亡，省政府主席牟中珩辭職，由何思源繼任，僅保有壽光縣一隅，在張景月部保安隊兩

團掩護下，延續至日本投降。此數年中，我地方團隊與中共軍及日軍作戰陣亡者如下：第一區專員兼山東第二師長申漢周於勝利前二日陣亡；第十區專員曹班亭（在軍曹）與共匪作戰陣亡；專員朱士勤與日寇作戰陣亡；第五區專員劉景良與日寇作戰陣亡；十二師兼十三區專員趙保原與共匪作戰陣亡；第二區專員范築先與日軍作戰陣亡；第八區專員張天佐與匪作戰陣亡；第五區專員劉瘦岑與匪作戰陣亡；保安第二師師長兼第四區專員熊紀明與匪作戰陣亡。

蘇北方面：當二十八年之初，除江都、南通、徐州各要點及鐵路沿線陷敵外，其餘內地均由我第二十四集團軍韓德勤部控制。二十八年二月，敵第五、第二十一師團等部分由海陸正面攻陷海州、淮陰，我軍仍控制運河及通海公路，並以興化爲中心建立根據地，堅持蘇北游擊戰。四月間，韓德勤升任魯蘇戰區副總司令，仍駐蘇北，續行原任務，並增編獨立第六旅及省縣保安旅團數個，實力日增，予敵之威脅益大。

二十八年十月初，華北與華中之敵協力，大舉圍攻我蘇北根據地，其第二十一師團一部經阜寧南進，主力附汽艇四十餘由蚌埠沿淮河東進，由北、南、西三面分進合擊。我韓副總司令以持久目的，令第八十九軍之第一一七師在頭涵洞、涇河鎮附近，阻止淮陰方面之敵；稅警第五、第六團在鹽城以北阻止阜寧方面之敵；保安第三旅在高郵阻止江都方面之敵；獨立第六旅及保安團在盱眙阻止蚌埠方面之敵。自八月一日激戰至八月四日，各方面之敵先後在界首及蔣壩會合，我軍向淮安以東之曹甸、馬蟻甸一帶轉移。旋卽乘虛向敵後方襲擊，第一一七師於四、五兩日一度克復高郵、寶應，獨立第六旅於七日克復

蔣壩、盱眙，第一一七師一部於十一日在王火橋擊退進攻之敵，收復界首。時進佔寶應之敵第二十一師團屏井聯隊續向東進，於十八日與由阜寧南進之敵北川聯隊呼應陷鹽城，我第八十九軍之第三十三師與游擊隊相配合，向敵後方襲擊，敵被迫於十九日一度退出阜寧，我軍奮勇追擊，斬獲頗多。是役敵雖打通運河航路及通海公路，我軍仍控制兩側廣大地域，繼續游擊，使敵兵力愈分散，得不償失。

同（二十八）年，中共新四軍羅炳輝、張愛萍等股，利用安徽泗縣專員盛子瑾（章乃器之黨徒）之掩護，超越第三戰區作戰地境擅渡長江，滲入全椒、天長、泗縣一帶。二十九年春，中共襲擊盛子瑾部之地方武力，繳械改編，建立洪澤湖根據地，分向皖北、蘇北擴展，勢力日大。同時新四軍陳毅股以管文蔚團爲先遣，於二十八年秋由江南北渡至江都縣屬之大橋一帶潛伏活動。二十九年夏，陳毅率羅炳輝、管文蔚等股約九個團進入江都、泰縣邊境，進襲我駐黃橋之江蘇保安第四旅及駐姜堰之保安第六、第九旅，我損失甚重，並傷亡官兵五千餘人。陳乘勢向蘇北各地積極擴展，華北之中共隴海東進支隊黃克誠部竄淮陰、海州中間地區，與陳相策應，於是蘇北形勢日趨嚴重。同時，江南新四軍主力公然叛變，我政府明令撤銷新四軍番號，命第三戰區將該軍繳械，軍長葉挺押解重慶法辦。殘部支隊長陳毅竟僭稱新四軍軍長，積極擴編爲七個師，每師一萬餘人，流竄蘇北、皖中。十二月四日，陳率粟裕、羅炳輝兩師向我曹甸第八十九軍顧錫九部圍攻，激戰至十七日，陳部卒被擊潰，斃匪七千以上，惜受日軍牽制，且彈將盡，未能全部殲滅。然經此役後，中共氣焰稍戢。三十年三月，高郵、寶應之敵，攻陷我江蘇省政府及副總司令部駐在地之興化縣城，我非戰鬥人員及輜重經沙溝、大縱湖向淮東轉移；粟裕部乘機在

鹽城北守莊截擊，我人員及輜重損失甚重。三十二年二月，敵第十七師及獨立第十二旅團主力在淮安、寶應以東地區集結，十四日依飛機二十架支援，向我鳳谷村、車橋圍攻，激戰一週，敵我傷亡均重。嗣我軍轉移淮泗一帶與敵週旋月餘，中共彭雪楓、黃克誠兩部十餘團，在山子頭附近，乘機襲擊我副總司令部及獨立第六旅、保安第三縱隊，我獨立第六旅旅長李仲寰，保三縱隊長王殿華陣亡，並傷亡官兵三千餘人。迄三月中旬，我軍轉移阜陽，蘇北遂淪爲共區。

第五篇　海軍作戰經過概要

秦王朝 [illegible]軍作戰[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表

第五篇　海軍作戰經過概要

第一章　日本侵華使用之海軍兵力

民國二十六年，日本海軍侵華兵力以駐泊上海之第三艦隊為主，當時其編制兵力如下：

本隊：出雲、能登呂及上海特別陸戰隊。

第一遣外隊：安宅（旗艦）、天龍、平戶、常磐、對馬及河用礮艦十艘，驅逐艦五艘。

第三戰隊：那珂（旗艦）、阿武隈、由良。

第一水雷戰隊：夕張（旗艦）及驅逐艦十二艘。

第一航空戰隊：加賀（旗艦）鳳翔及驅逐艦四艘。

八一三滬戰發生時，日本在上海附近江上部隊兵力如左：

主隊：出雲、第十六驅逐隊。

第一警戒部隊：第十一戰隊。

第二警戒部隊：第八戰隊，第一水雷隊。

第二章　長江下游各戰役

第一節　淞滬戰役

江陰區江防司令部，於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晚派快艇大隊附安其邦，率英式快艇兩艘，加以偽裝，由江陰內河潛駛上海，擬向敵旗艦出雲號突襲；十六日晚八時，該員率史一〇二號快艇艇長胡敬端，乘該艇自新龍華出動，曲折繞過十六舖江面三道沉船堵塞航線，即用最高速率衝過敵驅逐艦，及英法意各外艦之傍，直到南京路外灘，距出雲艦約三百公尺，頂角五十度，當即向該艦瞄準連續施放魚雷兩個，命中爆發，江搖岸動，該艇即極度左後轉灣回駛，出雲號立以快砲猛烈掃射，我艦油櫃機件船底均被擊損，機停水進，下沉於九江路外灘浦口碼頭附近，敵以小大輪跟蹤追索，我官兵將艇上武器拆卸投江，泅水離艇，出雲艦受傷甚重，日海軍爲之震驚。當戰事爆發時，我海軍於同日除令晉安運輸艦沉塞董家渡水道，同時趕製大量水雷，將淞滬一帶之紛歧港汊一律予以封鎖，並在黃浦口構成三道防線。八月二十日起，敵機向淞滬海軍各機關轟炸；海軍司令部江南造船所，吳淞海軍巡防處，先後被日軍炸毀，時永健軍艦在滬修理屢遭空襲，終於九月二十五日被炸沉沒。此外並派員敷設水雷，九月七日晚，我用自制水雷將敵登陸之三井碼頭及躉船炸燬，並炸沉汽油艇兩艘；二十八日我再派特務兵攜水雷潛赴春江碼頭，泅水將敵出雲旗艦炸傷，並炸燬敵鐵駁船四艘，大小輪兩艘。十一月十一日敵向我高昌廟海軍江南造船所進犯。海軍警衛營與之激戰，歷久始退，十二日我電雷學校再派總訓練官馬步祥率快艇史一八一號，乘夜向下游謀襲敵艦，次晨四時半在金鷄港江面發現敵艦，惜限於暗灘，放雷未中，我艇中彈焚燬

馬步祥及輪機兵葉永祥陣亡，餘人泅水登北岸獲免。迨消耗敵人之目的已達，自淞滬轉進時更以水雷破壞蘇州河岸一帶橋樑，及梵王渡鐵橋以遲滯敵之前進，此爲海軍淞滬戰役之概況。

第二節　江陰戰役

二十六年八月十一日，派甘露等艦於江陰下游開始破除標誌，並將港道堵塞，阻止敵艦上駛，同時抽調通濟、大同、自强、德勝、威勝、辰字、宿字各艦艇及國營招商局及各輪船公司徵集之嘉禾新銘等二十艘合計二十八艘，下沉堵塞；旋又徵用公平、萬宰、冰吉三商輪及抽調海圻、本容、海籌、海琛四軍艦繼續沉塞，先後共沉大小軍艦及商輪共三十五艘。旋復將鎮海蕪湖九江沙市各地躉船八艘陸續拖往堵塞。並先由蘇浙皖鄂各地徵用石子、民船、鹽船，陸續塡下彌補罅隙，並於江陰一段，分佈水雷造成堅固之封鎖線。二十六日，敵日測量艦在通州附近進行破除標誌工作，遇敵艦三艘來攻，敵機亦至，該艦被炸焚燬。海軍爲拱衛首都派平海、寧海、應瑞、逸仙等主力軍艦開往江陰封鎖線之最前線，協同其他各艦艇嚴陣以待。八月十六日起敵空軍不斷向我各艦空襲，二十二日被我艦擊落敵機一架，我艦隊各高射砲構成整個江陰封鎖線防空網，與敵機週旋三四十日之久。九月二十二日敵機大隊來襲，平海、應瑞兩艦受傷，我官兵傷亡慘烈，敵機亦有五架受創。二十三日敵機六七十架分批向我艦隊四面圍攻，尤以平海、寧海爲主要目標，旋均被炸沉沒，敵機亦被我擊落四架。平、寧兩艦被炸後，第一艦隊司令陳季良移逸仙艦指揮。二十五日敵機十六架更番向該艦來撲，彈片紛飛，該艦以高射砲彈耗盡，乃於存亡

呼吸之際，突發船首十五公分砲兩發，擊落敵機兩架，沉沒江中，餘機遁去；該艦已被炸傷駛擱淺處，仍不斷被敵機擲彈轟炸，卒至倒沈。逸仙艦被炸時，我又派建康等艦駛往救護，途中遇敵機十餘架轟炸，該艦亦被炸沈。又令楚有艦開赴江陰接防，於二十八二十九兩日敵機來襲，卒被炸中要害，遂駛往六圩港於十月一日沈沒；第一艦隊司令部移往江防總部辦公。十月，敵機在江陰一帶不斷空襲，青天、湖鵬、湖鷹、江寧等各艦艇，先後被敵機炸燬於龍梢港時魚港砲子洲等處。綏寧亦於同月十三日在十二圩防地被炸重傷，應瑞前於防守江陰時被敵機炸傷；二十五日在采石磯進行卸砲工作，又遇敵機編隊來襲，該艦激烈抵抗，犧牲甚鉅，員兵傷亡一百二十餘人。嗣以各艦艇以阻塞港道及被敵炸沈多艘，乃設法將各艦艇重砲拆卸，組織砲隊；首先成立者有海軍太湖砲隊，並將原江陰砲隊加以擴充，分設第一二兩隊擔任巫山六助港兩臺職務。十一月三十日上午八時半敵艦五艘先後上駛向六助港進逼，砲隊開砲，甫經四發，卽中敵艦一艘；敵艦立卽還擊，巫山臺第三砲被摧燬，第一砲砲座負傷；相持至十一時，最後之日艦兩艘先退，其餘三艘正在逡巡之際，我復乘機砲擊，又重傷日艦一艘。十二月一日敵軍進抵江陰城，巫山臺海軍砲隊奉令燬滅該臺砲件，支持至三日晚十時許，陸續後撤，各區海軍砲隊亦先後撤退，移轉防地繼續抗戰。

第三章　長江上游各戰役

第一節　馬當湖口方面戰役

馬當湖口方面戰役，一爲艦艇攻防及佈雷封鎖諸役；一爲海軍第三艦隊之馬當要塞防禦戰。江陰雖陷，惟我海軍所築之封鎖線，則屹立不動砥柱中流，使敵艦不能溯江西上，我海軍遂得於上游從容佈置。馬當封鎖線早於二十六年十二月間實施工作，除將官洲東流及馬當之夾水道敷設水雷外，由馬當至湖口一帶築有堡壘，配以砲隊，陸戰隊防守，同時寧字勝字各砲艇在封鎖線附近輪流逡廵。二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敵機三架突向防衛防線之義勝砲艇投彈，該艇爆炸焚燬。同年六月二十四日敵機九架，又在馬當附近向我咸寧砲艇投彈四十餘枚，艇底被炸漏水。又於大同方面密佈新式水雷，經過該處之敵艦艇，多被炸沈或炸傷。在馬當方面，前後加佈水雷六百餘具，東流方向加佈百餘具，湖口方面亦佈水雷。七月二、三兩日，崇寧砲艇在田家鎮佈雷，接連被敵機轟炸四次，最後一次，敵機五架猛投燃燒彈十餘枚，艇身下沈。長寧砲艇於七月一日在田家鎮武穴途中抵抗敵機七架襲擊，迨到武穴時，該艦暫靠利濟碼頭當派咸寧艦前往救護，敵機十六架又來轟炸，該艦以要害中彈，乃至沈沒。咸寧砲艦抗戰經過尤爲壯烈，該艦於七月一日在九江北港佈設水雷，工作完成後，經九江航至火焰山附近，發現敵機七架，向其先後投彈四十餘枚，該艦官兵一面奮勇應戰，一面繼續上駛，各艙均着火，員兵傷亡枕藉；然該艦於存亡絕續之間，擊落敵機兩架；該艦駛武穴，暫靠日清公司碼頭，亟力救火塞漏，而敵機十六架續至，又投彈六十餘枚，終以艦身中彈遂與碼頭船同時沈沒。此役我咸寧艦忠勇員兵傷達三分之一，發砲百餘發

，艦、副長皆受傷，以上係各艦艇因執行任務相繼犧牲之大略情形也。

同年六月二十一日，該艦向我馬當砲臺窺伺，二十二日敵先以汽艇十餘艘，在敵艦掩護之下，向我砲臺進攻，各臺員兵向敵砲擊，沈沒敵汽艇三艘。二十五日敵驅逐艦多艘，在巡洋艦領導之下復駛迫馬當，我砲臺卽與該敵艦展開砲戰，敵巡洋艦已被我擊中起火，急由驅逐艦挾拖而逃，餘艦亦紛向下游竄去。二十六日敵陸軍迫近馬當，海軍砲隊奉命將砲門掩埋後，始突圍衝出馬當。七月四日敵艦進至湖口，迫近該處砲臺，而砲臺位被敵機輪流投彈，敵軍愈迫愈近，向我砲臺猛攻，守臺兵力單弱，最後始將砲門忍痛拆卸退出。其時海軍陸戰隊僅有一連隨同陸軍守衛湖口，奮勇作戰，損失甚重。湖口失陷後，七月九日該處發現敵中小型軍艦；時電雷學校奉命取消，將適於作戰之部份艦艇移交海軍總司令部利用；七月初旬趕快將快艇一部整理就緒，十四日密令快艇文九三號向駐泊湖口江面之敵中型艦發射魚雷，當卽命中任務完成後，負傷回航，艇身被擊中數彈。十七日復派史二二三號及岳二五三號兩快艇，再度向湖口敵艦夜襲，惜於中途因陸軍之補助工程處所佈阻網流出原位，誤被纏繞，史二二三號因而沈沒，岳二五三號亦受微傷，二艇未克完成使命。七月二十一日敵空軍向我蘄春之附近快艇泊地投彈多枚，我文四二號及文八八號兩艇均受震損傷，八月一日岳二二被炸下沈；顏一六一號受傷。嗣後沿湖口九江以上各重要水道，均依次劃作雷區，計七、八兩月間佈雷小艇在敵機低飛搜索之下，犧牲已達十餘艘之多；前在江陰受傷之綏寧砲艇，亦因執行佈雷任務，於七月十三日在黃石港被敵機投彈數十枚漏水沈沒。八月九日湖鷹雷艇因趕往前方工作，在蘭谿地方，被敵機攻擊，遂中彈沈沒。

抗日軍興，駐防華北沿海之海軍第二艦隊官兵，奉令以所屬定海等艦艇堵塞青島港口，並破壞敵產後，卽於十二月下旬撤離沿海都市，轉至魯中山區，準備游擊；嗣令移防長江，於二十七年一月陸續抵達武漢附近，改組爲江防要塞守備司令部，設司令部於武昌，下轄三個守備總隊，及兩個陸戰大隊（留駐山東游擊），分駐於田家鎭，湖口，及馬當三個要區。計田家鎭方面由守備第一總隊第一大隊防守，湖口方面由守備第三總隊第一第二兩個大隊守防，馬當方面由守備第二總隊第一第二兩個大隊（欠第六中隊）及第三總隊之第三大隊，與陸戰隊所屬之野砲一個中隊防守；防禦主陣地，爲江南香山及北岸華陽鎭江邊之線。同年五月敵自南京沿江西犯，越安慶、陷貴池，一時敵勢甚銳，六月初已漸迫近馬當。二十二日南岸之敵乘黃昏大雨之際，偷襲我香山陣地，激戰終宵，我官兵三百餘人幾全部壯烈殉職，突圍得出者十不及一，當夜敵軍除包圍消滅我香山守軍外，另股循香馬公路向我長山壠陣地滲透未果。二十三日黎明遂以排爲單位之小股，分向我進攻，先與我第一第五兩中隊接觸，繼卽延及全線，同時敵機自拂曉起，不斷在我陣地上空轟炸與偵察，敵艦則溯江向我兩岸陣地發砲，其砲兵亦佔領香山之線陣地，以掩護其步兵攻擊；戰鬥遂趨激烈，傍午發生白刃戰。午後敵變本加厲，不斷來衝，亦爲我所阻，入夜敵砲仍不斷轟擊，燬我營舍及工事不少。次晨拂曉，攻擊又起，且甚激烈，制空制海權復完全爲敵所佔有。我軍僅憑少數工事及敵愾同仇之士氣堅守陣地。午後指揮部通告謂：「上峯已派陸軍第一六七師增援，明晨卽可到達接替」。官兵聞訊至爲興奮，戰鬥尤爲勇敢，但傷亡亦漸增多，並以敵機遮斷我後方之連絡，以至飲食不繼有達兩日者。二十五日戰況益激烈，援兵尙未到達；午後敵又傾全力進犯，敵

艦艇二十餘艘鼓輪西進，越我陣地而上，砲擊我陣地側背，敵機不斷掃射，以掩護陸軍之進攻；雙方反復衝鋒，情況正在危急，我機九架臨空投彈，敵機先遁，敵艦亦有命中受傷者，頃刻間敵艦均掉頭東竄，其步兵亦大挫，我陣地轉危復安。此時援兵仍未到來，我官兵士氣雖旺，但因傷亡疲乏與飢餓，鬥力減低，晚十時許敵因屢攻不逞，乃以小股乘隙滲透，襲擊我指揮部，幸及時發覺，爲我殲滅。以後爲免敵再度滲透，乃以火力封鎖前線，徹夜槍聲不絕，彈藥亦消耗殆盡，而後援仍不見繼。華陽鎮守軍因隔江爲敵遮斷，失去連絡，乃於當夜先撤走，二十六日黎明敵復以陸海空三軍協力來犯，氣銳勢盛，滿山敵旗招展，衝殺之聲此起彼落，戰鬥之慘死傷之烈，以此時爲最甚；未幾敵復以煙幕彈掩護其步兵向我攻擊，我官兵缺少化學戰經驗，認係毒氣，心理上遂起恐慌。第一、五兩中隊陣地以傷亡過重先陷，未幾延及兩側，全線遂於激戰七十二小時後因彈盡援絕而退，馬當要塞亦同時陷落。總計香馬一役，我官兵忠勇殉國陣亡者約七百員名，負傷而死者，約三百人。

第二節　鄱陽湖戰役

鄱陽湖爲入南昌之重要水道，我爲防止敵人深入江西腹地，計調派寧字砲艇數艘，及配有武裝之小火輪多艘，擔任湖防，並於二十七年六月間，分別在鄱陽湖及姑塘敷佈水雷。六月二十六日義寧砲艇在湖口白許鎮巡弋，被敵機九架輪流轟炸，投彈三十餘枚，艇長嚴傳經殉職，員兵受傷頗多，艇體被彈傷數十孔，而機件因受震損壞。長寧崇寧兩艦艇於是月間，在湖口被敵機炸傷後，相繼在武穴田家鎮犧牲。湖口失守之後，七月九日據報敵小型艦艇已進至姑塘，我海寧砲艇急開赴吳城附近丁家山警戒；十四

日敵機多架投彈七八十枚，被炸焚燬下沉，員兵除壯烈犧牲者外，餘留組佈雷隊，在鄱陽湖內擔任佈雷工作；九月十三日於吳城佈水雷數十具。二十八年三月敵謀南昌益急，復由海軍總司令部裝運水雷一〇〇具，分佈鄱陽湖及贛江各水道，用以增強防禦力量。

第三節　武漢及田葛戰役

自馬當湖口失守後，武漢防務漸形吃緊，除於馬當湖口各要區配備防務時，另發海砲一部份在武漢前衛之田家鎮分台裝置，構成長江第三道防線。同時並於武漢門戶之葛店，設立武漢區砲隊，分台安裝海砲，一面將九江以上漢口以下各航路、標誌，逐段燬除，並在田家鎮半壁山間，蘄春嵐頭磯間，黃石港、石灰窰間，黃崗、鄂城間，均劃作雷區，各區附近分別劃補助雷區甚多，先後佈雷共一千五百餘具。團風、陽邏、湛家磯各段，亦籌劃封鎖，並遣軍艦駐防武漢。另指派永績、中山、江元、江貞、楚觀、楚謙、楚同、民生等八軍艦駐漢，擔任軍事委員會之運輸工作。各佈雷小輪平明、永平等十艘均因執行此項工作相繼犧牲於蘄春、田家鎮、新洲、葦源口、李家洲、余家洲，石灰窰、道士袱各處；儲雷砲船亦被炸不少。我佈放漂雷之別動隊，於九月八日晚十一時許，於鯉魚山下探知敵艦已上駛大龍坪武穴間，向馬頭鎮砲擊，該隊立時由鯉魚山出發，進至敵艦約數公里將雷拖抵中流，斯時一髮千鈞，幸未被敵察覺，於翌晨三時許安全回航，是日新洲方面發出巨大之聲響，探知我方所放漂雷發生效果，而敵艦已炸沉兩艘。又於貴池方面，因接近戰區，交通不便，一切供應材料，均感缺乏，仍於困難之中積極進

行佈放漂雷，海軍員兵伏處深山內，鋸木製板，自行改造民船，利用手工佈雷，設備製造完竣，繼之以佈放工作，晝伏夜出，經三夜之冒險工作，於九月十一日晚完成任務。九月中旬田家鎮發生激戰，先是敵軍攻陷九江之後，敵艦即於二套口、新洲一帶，從事活動；嗣知我有戒備，乃改變沿江西犯計畫，而採取進攻廣濟，切斷田蘄交通，進而威脅武漢之策略。九月七日廣濟失陷，十四日敵軍在馬頭鎮以東登陸，我陸軍轉移陣地，馬頭鎮既失，南岸武穴一帶雷區，無此控制，江防因之吃緊。十八日有敵艦兩艘，駛至西山附近，我砲台突向敵艦發砲，中有一艘負傷下逃。二十日敵艦六艘，乘雨露迷濛，掩護汽艇十一艘，向砲台進犯，被我砲擊退後。旋敵巡洋艦、驅逐艦各兩艘，以猛烈砲火向我砲台攻擊，經我還擊，敵艦不支退出。二十一日敵汽艇十四艘上駛佈雷，我砲台終於其迫近時，發子母彈立將其擊沉八艘，餘八艘狼狽向下游遁去。二十二日復有淺水艦率汽艇十數艘上駛，企圖突破我之要塞陣地，我沿江部隊紛以輕榴彈砲轟擊，惜彈着點不甚準確，致被敵迫入六千碼以內；我砲台立發子母彈向敵射擊，敵汽艇一艘爆炸，敵復不逞。二十三日敵汽艇在上果湖企圖偷渡，又被我砲台發覺，擊沉其兩艘；是晚南岸守軍撤退，富池口要塞失守。二十五日敵以海陸空軍全力進窺田家鎮要塞，敵機終日投彈轟炸，敵艦發砲協攻，第一第四兩分台均於是日被炸。時敵軍已進抵崔家山，其汽艇亦向富池口活動，當被我砲台擊沉數艘，二十六日敵由崔家山等處向我繼續猛衝，馬口遂告失守；其時田家鎮已處四面包圍之中，各台員兵堅決死守。二十七日我砲台復擊沉竄入黃蓮洲之敵汽艇兩艘，入晚敵艇十餘艘突向砲台猛襲，我砲台守兵以機關槍向敵密集掃射，敵傷亡甚重。二十八日敵集陸海空全力再度向我砲台猛犯，彈落如雨，

同時有敵汽艇二十餘艘由其陸海空軍掩護，於盛塘附近登陸，隨迫至馮家山，離台僅數百公尺；我砲台據守沿江戰壕，以機步槍繼續抵抗，計自九月十七日起至二十八日止，敵軍平均每日對我砲台發砲約五百發，投彈在千枚以上，田家鎮海軍工事及砲兵陣地全燬。二十八日晚奉令撤退，當田家鎮危急之際，爲增加防務計，在黃顙口、沙鎮間佈放漂雷一百二十具，田家鎮一段敷佈固定水雷，已達四百數十具之多；田家鎮失陷十天，兩岸守軍盡撤以後，敵艦仍未敢深入。十月中旬敵採取大迂迴戰略，葛店陷入三面包圍。二十二日敵艦由三江口溯江上駛，觸我浮雷炸沉兩艘。二十四日午後敵圖在趙家磯登陸，被我砲台擊沉汽艇四艘。二十五日清晨，敵在汀橋鎮及葛店公路間分兩路向要塞進犯，以汽球指揮砲火對我砲台不斷射擊，並以飛機輪流轟炸，至十七時許砲台發現我方指示退却標誌，入晚時始將砲門拆卸放棄葛店，武漢亦於同日淪陷。二十四日敵機終日不斷於金口以上，城陵磯以下往來搜索，猛炸我中山艦、楚同、楚謙、勇勝等各艦艇，發生惡戰，楚謙、勇勝，湖隼三艇均脫重圍，楚同於嘉魚附近被炸傷；中山艦與敵機戰鬥最烈，迄三時十分敵機六架向該艦輪流投彈；該艦以全艦火力集中射擊，船尾左舷首先中彈，鍋爐被炸搶塞無效，水深達四尺餘，艦體逐漸向左傾側，艦首亦中彈着火，時艦長薩師俊在望台指揮作戰，脚部炸斷，臂部受傷，各官兵之在望台執行任務者，前仆後繼，情況慘烈，該艦長身受重傷，神志尚清，猶勉自發施命令，將該艦設法擱淺；奈以機件炸壞，前艙着火，消防等設備大部被炸，灌救工作極感困難，艦上血肉橫飛，傷亡枕藉，其時艦已隨水漂流，艦長薩師俊仍堅守望台，各員兵以艦體將沉，强掖艦長下舢舨，乃離船不遠，在敵機機槍下飲彈殉職；舢舨復沉，中山艦已傾斜四十度，剎

那間艦首突昂，旋卽沉沒，而爲國家壯烈犧牲矣。

第四節 荊河湘河戰役

當敵人全力注意武漢之時，海軍總司令部以城陵磯爲荊湘門戶，防務重要，當組成庭區砲隊於臨湘磯、白累磯、洪家洲、楊林磯、道人磯等處，分設砲台，裝置海砲，並計劃將湘荊兩河處處佈雷封鎖。荊河方面，金口、嘉魚、新堤、臨湘磯、道人磯各地，均於二十七年七月劃作佈雷區域，勘定掩護陣地，構築防禦工事；洞庭湖方面，亦分別劃作雷區，復於金口、城陵磯、岳州、長沙各處，配備艦艇，以固後防。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敵機二十七架飛至岳州，以我艦隊爲目標，大肆轟炸，各艦集中砲火協力抵抗，我民生、江貞兩艦重傷，各艙進水遂移擱淺處。定安運輸艦受震較重，另有砲船兩艘及民船三艘，均被波及。是役江貞艦副長陳秉燊殉職，員兵死傷數十人。十月二十一日，永績艦在新堤被敵機炸傷擱淺，江元艦在岳州被敵機襲擊，艦身損壞多處，官兵傷亡亦多，但機器無恙，尙能航行脫險；旋因莆圻之敵進入路口舖車站，駐軍後撤，乃亟令將重傷擱淺之民生江貞兩艦自行焚燬，永績亦於新堤焚燬，以免資敵。十一月八日臨湘磯發現敵艦，經我臨湘磯、楊林磯兩砲台發砲猛擊，始退去。旋有敵機多架，在城陵磯、臨湘磯、道人磯上空投彈，我砲位損失頗重。九日復有敵機多架，輪流在洪家洲上空投彈，同時洪家州背後巴蕉湖中發現敵橡皮艇企圖登陸，同日道人磯砲台附近亦發現敵汽艇，經我開砲阻擊。嗣各台奉命後移，其時石首、藕池等處，已在佈雷中，義勝、勇勝、仁勝三砲艇及四六號砲船，於

十一月十一日因護運水雷被敵機尾追投彈，各艇均被炸甚劇，同時在藕池口撓沉，員兵亦有傷亡。

第四章　閩廈防禦戰

中日戰事發生後，廈門卽早爲敵方所覬覦，自二十六年九月，敵機敵艦開始向我廈門口要塞各砲台襲擊，並濫炸我海軍各機關，要塞各台時遭炸壞，員兵均有傷亡。金門被佔後，廈防愈形吃緊，嗣因敵艦艇迭次進犯五通，經將其他部份大砲移裝五通、何厝兩處；二十七年五月十日晨四時敵艦十一艘，敵機十八架，猛向我何厝一帶攻擊，並掩護敵汽艇二十餘艘，裝載敵兵由五通附近登陸，何厝灘頭相繼失守，禾山陷落；十一日晨敵機又復麕集炸我陣地，同時另由廈門口外海邊之黃厝、塔頭登陸，圍攻白石砲台。另有敵驅逐艦三艘，砲艦兩艘，在該台正面猛烈攻擊，十時半胡里山盤石兩台及白石砲台均被圍攻，我官兵傷亡慘重；同時敵機數十架更番猛炸，廈門遂於是日陷落，福州省垣頓受威脅。二十三日敵艦向我梅花及黃支、北港各處砲擊，敵機亦相繼騷擾，三十一日及六月一日我扼守閩江口封鎖之撫寧、正寧、肅寧各艇，均先後被炸沉沒，同時南港停泊之楚泰軍艦被炸受傷，而海軍設在馬尾之要港司令部、學校、練營、造船所、醫院、陸戰隊營舍等，前後均被轟炸；復將各沉艇員兵編成巡防隊，擔任閩江口防守任務。迄三十年四月十八日敵艦二十餘艘，汽艇十餘艘，分泊閩江口及連江各地，川石封鎖線亦有敵艦艇巡弋，閩江口局勢突緊。十九日拂曉，敵陸軍在海空掩護下，向福斗、琅岐兩島登陸，駐防兩島之我海軍陸戰隊奮起抵抗，電光山、煙台山、金牌各砲台不斷壓迫川石之敵，阻其接濟，我陸戰隊在

福斗島與敵相持三小時，全連幾告覆沒。琅岐方面戰鬥激烈，電光山砲台乃發砲助戰，但敵之陸軍已分由連江、長樂兩地登陸，向我砲台兩側包抄，我陸戰隊死守下岐一帶，保護長門砲台，戰況尤烈；三時許有敵驅逐艦三艘，向石川、芭蕉尾前進，川石亦駛出汽艇四艘，各砲台俟其駛入我有效射程內，合力向之猛擊，傷其驅逐艦一艘，沉其兩艘。連江既失，下岐之敵不斷進迫長門，是晚連江之敵攻至琯頭，我陸戰隊於二十日拂曉反攻，與敵展開惡戰後始集結於馬尾、閩安鎮之線，分頭迎擊，敵無進展；此際連江之敵已攻入福州，省垣陷落，馬尾海軍部隊四面受敵，始突圍轉進。

第五章　浙東甬江甌江佈雷防禦戰

敵於三十年四月侵犯閩省之際，同時並向浙江方面急進。四月七日敵艦在鎮海口外開始活動，我海軍佈雷隊乃於是月十二、十七兩日，先後在甌江水道及飛雲江水道搶佈水雷，阻敵進展；十六日敵向曹娥江發動，用汽艇裝兵三百人，由三江城登陸，圖攻紹興；防守該處之佈雷隊當日在敵機轟炸下，於韋家渡要點冒險佈雷，達成任務。十八日敵小火輪一艘，拖帶民船十餘艘，裝載給養與軍品向浦陽江上駛，經虎爪山時，觸我水雷燬沉，各民船紛紛逃遁，敵遂趕速掃雷，惟掃除數量有限，雷區威力仍存；廿三日敵大汽艇一艘，裝兵數十人復經虎爪山水道再度觸雷，全船炸燬，生還僅一人。甬江佈雷任務，係於四月十九日在靈橋一帶佈放漂雷阻敵前進，叔江佈雷係於是月十七日於極端危急之際，奮勇執行；我佈雷隊進抵老鼠嶼時，已有敵艦監視，並向我砲擊，敵彈均落佈雷艦附近，以無法工作而折回。在岩時

衛歸途中，適與潛由葭芷鎭登陸向海門襲擊之敵遭遇，該隊隊長吳徵椿等均被害殉職。其時鎭海、寧波、諸暨、海門等處，先後被敵佔領，瑞安亦於四月十九日陷落。二十二日進陷永嘉，續向海門包抄；我設立在丹竹嶺之海軍砲隊堅決死守，遂陷重圍，但甌江水道以我佈雷阻塞堅强，敵艦未克侵入。我砲台所裝海砲因係固定砲位，不能向內地與敵作戰，是日午後奉令將砲台自行燬壞，守台員兵照指定地點轉進，甌江遂亦失守。

第六章　洞庭湖佈雷防禦戰

二十八年九月敵集中强大兵力，企圖犯我湘北，打通平漢路，分由新墻、楊林、通城、三路夾攻長沙；洞庭湖一帶敵軍汽艇大事活躍，岳陽方面集合敵艦數十艘，汽艇及民船數百艘，於九月二十二日以汽艇民船三百餘艘，載運敵兵由岳陽迂迴繞渡折入荷葉湖，經夾港橫渡湘江，翌晨，進逼營田。我湘江佈雷隊正在磊石山深夜佈雷，突得敵軍包圍消息，我佈雷隊於達成任務後，乃將平海汽艇，雲勝佈雷輪及空駁輪等悉數破壞，以免資敵。二十五日該隊復冒艱險繼續在老閘口等處佈雷封鎖，其越出許家洲向霞凝港佈雷之江安佈雷艇於工作完成後，因許家洲已封鎖，無法撤退，並將該艇自行擊沉；此外另有海軍雷艇五艘，任務甫畢，被敵圍攻，在營田灘焚燬兩艘，三艘失踪。然敵受我雷區層層阻礙，兵力不能集中，聯絡不易，而後方接濟斷絕；我陸上友軍因得分途截擊，造成空前勝利。海軍雷區封鎖，於湘北會戰大捷，關係至巨。戰局好轉，海軍佈雷隊復擔任整理善後事宜，湘陰之南及長沙常德水上交通，亟

須恢復常態，我佈雷隊馳往各雷區中，負責領導通航。三十年九月，敵又企圖奪取長沙，海軍即先期電令洞庭湖一帶各佈雷隊，嚴密注意。是月十三日我佈雷隊在注茲口阻敵前進；十七日敵海陸軍同時出動，陸軍自新牆河越汨羅江，海軍則結集鹿角附近，第二次湘北大會戰之局勢，遂即展開。我於是日復在磊石山加緊佈雷，予敵以重大牽制。敵竄入荷葉湖之青山，我在虞公廟佈雷一百二十具，蘆林潭佈雷九十二具，湘陰下游之烏龍咀佈雷六十具。十九日敵陸軍進抵長樂街，其前鋒且越過湘陰，敵機終日在營田猛炸，幸我阻塞線堅固，未被破壞，敵海軍仍被阻於鹿角以北，於是敵海陸不能聯繫作戰。二十、二十一兩日我續在劉家灣、臨資口、元潭間，並湘陰之扁擔洲，三汊河間佈雷二百七十二具，二十二日戰況益緊，蘆林潭發現敵艦，我復於湘陰之三汊河老閘口間冒險佈雷，使敵艇無法進入湘江；沅江方面我亦積極佈雷，計二十三、二十四兩日喬口白馬寺等處，趕佈水雷一百九十具；二十五日敵軍突破我福臨鋪，高橋進逼長沙，惟湘陰一帶雷區密佈，江防穩固，二十八日敵掃雷艇一艘，在營田觸雷沉沒。此時我湘沅兩江前後佈雷共達四千具，阻塞力量强固，使敵艦艇不能直趨長沙，我友軍始得從容部署。二十九株州失守，長沙外圍發生戰事，我又在湘潭、楊柳湖、神童院一帶分別佈雷二百餘具，並在南湖洲易俗河等處控制佈雷隊，準備實施佈雷；旋敵以水道阻梗，援軍及一切軍用品輸運不靈，漸陷絕境，長沙乃轉危爲安，遂造成湘北二次會戰之大勝利。

第七章　山東禹城戰役

二十六年十月間，山東方面主戰場移至禹城附近，敵我兩軍隔徒駭河對峙，我山東方面戰事由韓復榘指揮。時我海軍第三艦隊駐防青島，鞏固山東沿海防務，並協助友軍作戰，遂決定抽調砲隊加强火力防守膠東，乃由鎮海、定海、江利、同安四艦發三・七公分平射砲八門，及重機槍等，並遴選各艦優秀精壯官兵組成一個大隊，下轄二中隊，該隊編組完成後，於十月十九日自青島出發；當晚第一中隊開抵禹城，第二中隊到達惠民。此時敵方正集中兵力於禹城徒駭河北岸之黎家寨，將對我南岸守軍作全面之總攻；二十一日上午七時敵機輪番向我陣地投彈轟炸，惟我砲兵早已覓就地形隱蔽，幸無損傷。至下午四時敵軍又以鐵道甲車爲前驅，企圖大舉衝越鐵橋，我守軍甲車二列，被其擊燬。敵先頭甲車二列，即衝進至北岸橋頭，我海軍砲第一中隊，出其不意，向之猛烈射擊，敵車頭及其主砲塔均被燬，敵甲車急去以猛烈砲火趨前救援，我砲隊又以猛烈砲火，連續命中其要害，敵死傷慘重，乃拖曳其受傷車輛倉惶遁去，敵官兵受此巨創遂不敢復由正面進犯。

第八章　粤桂區艦艇作戰及佈雷防禦戰

自「八一三」起，敵即以優勢海軍封鎖我沿海，並於華南海面伺機登陸。廣東省江防司令部將各航道堵塞及敷佈水雷封鎖外，並派出艦艇分赴各處警戒，準備迎擊，並對空監視。當時海軍之佈署，以肇和、海周、海虎、海鷗等艦巡弋伶仃洋至虎門一帶，堅如、湖山、廣澄防守潭州口一帶，江大、飛鵬、光華、江平等艦防守橫門一帶，江鞏、舞鳳、廣安、廣源、廣澄等艦守磨刀門一帶，安北、海維、平西

、靖東等艦守崖門一帶，以快艇四艘駐橫門口，相機襲擊敵艦。二十六年九月十四日晨，敵巡洋艦一艘，驅逐艦三艘，自伶仃洋直向虎門疾駛，為我守艦肇和、海周發覺，俟其駛至砲火有效射程內，即發砲迎擊，同時我虎門各砲台亦集向敵艦發砲，敵艦亦以猛烈砲火向我各艦及虎門要塞還擊，經四十分鐘之海戰，遙見敵驅逐艦一艘濃煙突起，其他敵艦不敢再戰，遂倉惶挾護受創敵艦後退，該受創敵艦以受創過重，卒沉沒於伶仃洋；我艦海周號於酣戰中艦尾中砲受創，官兵壯烈殉國及負傷者無數，是為虎門戰役。

敵經此戰役後，以我艦隊作戰英勇，改派飛機分向我各艦轟炸，我方僅較大之艦裝有高射砲，各艦官兵對來襲敵機莫不奮勇迎擊，敵機不敢低飛，擲彈不易命中。九月二十五日以後，輪流派機向我各守艦更番轟炸，我艦以防空火力微弱，終被炸沉多艘，而敵機亦為我艦擊落一架擊傷四架；我艦艇先後被炸沉者計有肇和、海周、海虎三艘沉於虎門至黃浦之線，江大沉於橫門，舞鳳沉於磨刀門，海維一艘沉於崖門，堅如沉於潭州（後絞起修復），官兵傷亡數十人。至此我廣東江防司令部因較大之艦既已損毀，乃將所餘艦重新分配巡弋警戒各地，計廣州至虎門一線有公勝、江鞏、湖山等艦，潭州至板沙尾一線有平西、仲愷等艦，橫門小攬鶯哥嘴一線有仲元、飛鵬等艦，江門外海疊石至虎坑口一線有執信、安東等艦，魚雷快艇四艘控制於虎門沙角礮臺，伺機出擊。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我軍放棄廣州，敵機數十架分批狂炸虎門要塞及附近艦艇，二十二日繼續轟炸，我各魚雷快艇在空襲下固守原防，至二十三日晨敵機羣續向各快艇掃射投彈，第二號快艇被擊中油箱燃燒，第一號及第四號亦中彈被炸沉沒，第三號則於二十五日在獅子洋為敵機追擊，且戰且航，卒中彈燃燒。廣州既陷，各艦遂分別駛赴西江集中待命，

江肇艦駛至番禺縣屬紫泥河面時，先後與敵機四批凡三十餘架作戰逾兩小時，擊傷敵機兩架，該艦卒被炸沉；公勝則於順德縣屬容奇河面與敵機十餘架劇戰，亦被炸沉。

廣東省江防司令部退出廣州後轉進至西江之肇慶佈防，固守西江咽喉，嚴令各艦固守江門、西江、三水、肇慶之線，嗣因敵由廣三鐵路進陷三水，恐各艦被切斷於三水馬口之外，乃令各艦集中於三水之青岐至肇慶一線，旋據報有敵裝甲艇潛伏三水之河口思賢滘一帶，意圖西窺，該部即令各艦嚴密搜索，予以撲滅。十月二十九日據報思賢滘東岸等處敵構築砲兵陣地，下午三時令執信、堅如、仲元、冲凱、飛鵬、湖山等六艦，由執信艦長李錫熙率領向三水之思賢滘馬口等處搜索進攻，至五時許執信等艦駛至思賢滘附近，即與岸上之敵發生砲戰，各艦冒彈猛進，直指馬口，展開劇烈之砲戰；當有敵礮壘四座爲我砲擊燬，敵乃轉換戰術，集中火力專向執信艦射擊，並派敵機協同作戰，執信被中數彈，艦長李錫熙右腿受傷，仍復忍痛指揮，繼續進攻；嗣艦身再中數彈，最後兩彈直中機爐，當時沉沒，該艦官兵陣亡者有副艦長林春，槍砲員周昭傑等二十三員名，受傷者有輪機長楊信先等十五員名，艦長李錫熙旋亦因傷重殉國。執信艦既沉，各艦仍繼續作戰，敵改向堅如艦集中射擊，該艦亦被擊中兩礮，我各艦以攻擊力減弱，乃回航固守肇慶峽；是役西江正面乃在我少數艦艇及江防部隊保衛下，渡過危機。不久我陸軍部隊開至，與三水之敵對峙，此線直保持至三十三年九月始行棄守，經我海軍進攻三水之戰，敵急圖消滅我西江各艦，自十月三十日起，每日均派飛機搜索我艦艇施以轟炸；我遂以一部武器置岸上高地對空，惟以敵機不斷輪番轟炸，除平西一艦外，餘均先後被炸沉沒，此三水河戰役經過情形也。

廣東河道縱橫交織，抗戰開始以後，我艦被敵機相繼炸毀或自行沉塞，餘艦甚少，於是廣東海軍卽作佈雷準備，將舊存各式視發水雷修配完好，乃在虎門、橫門、崖門、獅子洋及汕頭之馬嶼口五處，由水雷隊分別派隊員負責監護敷佈；當時水雷隊僅有十一組，每組十二人，經常雇用小火輪十餘艘及民船百餘艘爲貯運雷具及調遣佈雷人員之用；敵機經常穿梭飛經三角洲地帶，佈雷工作異常艱難，多在夜間行之；除在虎門、橫門、崖門三封鎖線加佈繫碇觸發水雷外，並在虎跳門、坭灣門、磨刀門、大刀沙、淡水河口、小虎山、三虎山、潭州外海等處封鎖線，敷佈大量之繫碇觸發水雷，每線敷佈達十重；此外另在大亞灣之虎門頭等處亦佈設少量水雷，此項工作於二十七年十月二十日完成。除敷佈觸發碇雷外，並控制時間式漂雷，相機襲炸駛近沿海之敵艦，曾先後在三灶島及橫門以該項漂雷襲擊敵艦，予敵以極大威脅。水雷第十一組在淡水河封鎖線於十一月二十三日晨放漂雷襲炸虎門敵艦艇之際，不幸爲敵機炸中人艇俱殉。嗣日軍大舉南犯，以我珠江三角洲各口均有水雷封鎖，不敢逕由各口侵入內地，突於十月十二日晨在大亞灣强行登陸，當有敵艦一艘在該灣觸雷沉沒；迨敵軍登陸成功，經博羅直迫廣州、二十一日我軍放棄廣州，至是敵機分作我虎門潭州等雷區，繼以汽艇分別載兵登陸及掃除水雷，二十二日敵汽艇三艘在潭州河沉沒，二十四日在虎門沙角砲台登陸時，又有滿載武裝之敵兵漁船兩艘觸雷沉沒，二十八年七月十日日軍犯牛山縣，其運兵船五艘及鐵拖船一艘分別在磨刀門東西雷區觸雷沉沒，二十四日復有八百噸之淺水砲艇一艘及武裝漁船一艘在橫門雷區觸雷沉沒，各艦艇上之敵兵大部被我炸斃，是爲初期抗戰佈雷防禦戰之概況。

日軍侵粤，以各河分別佈雷封鎖，不敢冒然輕進，我初期佈雷已如上述。至二期佈雷則始於二十八年，當我軍撤出廣州後，卽先在肇慶峽內及外口敷設視發水雷；及敵軍在三水立足已穩，我艦艇亦已損失殆盡，乃決將西江正面肇慶峽至三水一線加以封鎖，以防敵艦西進。至二十八年夏已先後完成永安沙浦桃溪等雷區封鎖線，其後於最前線續增佈水雷，並隨時將各雷區加以調整及補充。於二十八年夏至二十九年秋，海軍總司令部亦派出佈雷人員駐肇慶協助西江之佈雷工作。西江正面除上述已佈雷區外，另在高要縣屬之大鼎峽、孔灣、祿步、德慶縣屬之悅城、九官、馬墟、鬱南縣屬之南江口、羅旁、封川縣屬之各地主要河道，分別測定，預佈雷區，於必要時加以封鎖。故我在西江高要三水之線相持達五年之久，其間敵曾數次自三水竄擾高要，惟從未敢以艦艇逕犯我雷區，是爲西江正面佈雷之概況。

新昌河爲珠江三角洲之主要支流，經恩平、開平、臺山、新會等縣，可通汽船電船，其下游爲敵所據；我爲防敵西犯，曾先後敷佈七堡、陳冲、石阻、牛灣（均新會屬）、單木口（開平屬）等雷區。三十三年春，敵軍爲奪取物資，向我三埠進攻，先自新會沿新開公路西犯，及抵開平屬之單水口，卽更圖打通新昌河以便水運三埠物資，乃於十七日派大批艦艇駛至陳冲雷區，一面砲擊沿岸我軍，一面進行掃雷，敵艦一艘觸雷炸沉，後檢獲該艦遺物，得知是役指揮進攻之敵大佐一員及敵官兵四十餘人爲我炸斃；敵經兩日時間始完成掃雷工作，進抵三埠之時，我三埠商民之物資已從容疏散，使敵撲空，乃退回原防後，我隨卽重新佈雷封鎖；同年九月底敵再犯三埠，乃先自陸地以鉗形攻勢北岸沿新開公路攻取單水口，南面自廣海（臺山屬）潛行登陸，突擊臺山城，夾攻三埠，迨正面取水道西進時，其艦艇被我監護

雷區之雷隊在馬山（陳冲雷區附近據點）截擊，無法突破進行掃雷；直至三埠陷後，敵軍自後方包圍，我雷隊始放棄據點，突圍而出，是爲新昌河之佈雷防禦戰。

北江流經曲江、英德、清遠，四會、三水等縣，沿江據點有觀音岩、盲仔峽、彈子磯、大廟峽（以上英德屬）、橫石、飛來峽、石角（清遠屬）、黃塘（三水屬）等處，我海軍除先後在接近淪陷區之黃塘、石角及綏江（北江支流）之黃崗，長灣塘（四會屬）敷設雷區外，並在石角以上各沿江據點測定預佈雷區，在橫石、連江口、黃崗等處，經常派駐雷隊，準備工作。上述黃塘，石角雷區陸地曾經數度淪陷，各該雷區亦被清掃數次，旋經我雷隊數度從新敷佈。二十九年九月，廣州敵北犯清遠、英德、自三水花縣兩面進抵清遠縣城後，即掃除石角雷區，利用水道運輸，二十八日有載敵兵北上之汽艇一艘觸雷沉沒，斃敵兵三四十名，其後續之船不敢再進，是爲北江之佈雷戰況。

東江下游惠陽、博羅、東莞等縣，接近前線日軍，我海軍漂雷隊常川駐該地區工作，先後敷佈大田壩、龍河（惠陽屬）企石、鐵崗（東莞屬）等雷區。三十年十二月敵進犯惠陽時，敵船盲目竄進大田壩雷區，當有敵裝甲電船一艇觸雷炸燬。在粵東方面，除於初期抗戰曾在汕頭馬嶼口敷設視發水雷，並於二十八年六月在揭陽縣屬錢江口敷設觸發水雷外，及汕頭淪陷，我復於二十九年秋遣派水雷隊至韓、鮀兩江擔任封鎖工作，勘定佈雷地點，俟機敷佈，以防汕頭敵軍自該兩江河道深入內地；後實施佈雷者有鮀江下游石井，青任間各封鎖線，並曾於三十一年十月在鮀江下游中田洋河面施放機械式漂碰水雷；當有汕頭河面敵警備艇數艘被炸沉。至三十三年秋敵大舉進犯揭陽，礙於水雷封鎖不能沿江進攻，乃向陸

地迂迴，攻陷揭陽，此爲東江韓江鮀江佈雷概況。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敵軍自欽州灣登陸後，旋進據南寧，我海軍奉令趕派水雷隊赴邕江工作，對該江上下游予以封鎖，計分別在下游之千里沙、橫州、石沙、燕州子、陸屋等據點佈設雷區，並以防材阻塞橫縣之伏波灘，於賓陽會戰之役阻敵直下貴縣，效果極大。另在龍林、隆安鬱江之樟木塘、石門、桂平等處控置水雷，勘定預備雷區。桂南會戰，海軍經常派員在戰區長官部擔任聯絡工作。二十九年二月底，日軍退出南寧，我水雷隊奉令限期掃雷開航，恢復邕江交通，十一月中旬邕江完全通航，桂林各水雷隊乃調粵增強工作。

三十三年九月中旬，當敵軍自廣寧入桂及西江南岸敵蠢動之際，西江正面我防軍遂即撤離肇慶，於友軍盡撤之後，始轉進祿步（高要屬），指揮所部於孔灣、祿步佈雷封鎖；但該部所屬之掩護大隊仍扼守肇慶峽東西兩端南岸之據點，旋掩護殿後雷隊撤退其守峽西端南岸之隊伍，直至敵軍攻抵該處，我官兵奮勇作戰，中隊長劉人鳳及官兵三十餘人均壯烈犧牲。及梧州告急，該部繼續西移，沿江節節封鎖，我雷隊並在悅城、九官、馬墟（德慶屬），南江口、羅旁（鬱南屬）、蟠龍（封川屬）等雷區敷佈水雷。該部甫經西移，敵軍隨自北面沿撫河入梧，我雷隊乃沿潯江各要點設置雷區；此時敵已陷平陽、丹竹空軍基地，嗣敵軍分途再進，十月初敵陷桂平，該部乃陷邕江西移，將在桂省水雷隊分配西路工作，一部擔任柳江佈雷封鎖，一部擔任邕江佈雷封鎖。邕江雷隊隨在桂平貴縣間敷佈下灣，東津，蘿蔔灣等雷區。十月我軍反攻桂平不利，續向桂西轉移，並飭柳江雷隊及武宣之壁灘、平沖、大神廟該隊所屬部隊

於十一月下旬向桂西轉進；以上爲西江轉進佈雷區經過情形也。

至游擊佈雷爲粵海軍在抗戰中重要工作之一，曾獲相當戰果。珠江三角洲地帶，河道縱橫，自陷入敵手後，敵即賴水上交通調動軍隊及物資運輸，二十八年秋海軍派出一個水雷分隊前往工作，頗有成效。三十一年一月水雷第八分隊長戴偉率隊深入中山縣屬橫河佈下視發水雷，並以一部份員兵留守該處守候施放。十四日有敵兵乘榮安丸輪航經該處，該輪雖傷未中要害，後逼駛岸邊，敵兵登陸向我雷隊人員潛伏處搜索進擊，戴偉及隨從員兵奮勇迎擊，卒因衆寡懸殊全數犧牲。自二十八年冬至三十三年夏，粵省海軍在三角洲淪陷區實施游擊佈雷之地點計有新會縣屬之周羣、橫江、三娘廟、天河、汾水，順德縣屬之東馬寧、西馬寧、鷲哥咀、容奇、李家沙、板沙尾、中山縣屬之橫河，南海縣屬之西南，及莞東縣屬之獅子洋，東岸等處河面。其中多經數次佈襲，尤以在天河及東西馬寧佈襲之次數爲最多，收效亦最大。綜合其成果，計於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在新會縣屬周羣河面炸燬敵運輸軍械之千噸運輸輪若恭丸一艘，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在天河河面炸沉敵運輸汽輪二艘，三十年四月五日在三娘廟河面重傷敵運輸輪南海剛丸一艘，三十一年一月十一日在順德縣屬馬寧海面炸傷敵運輸輪海運號一艘，十一月在天河河面重傷敵運輸輪南海丸號一艘，三十二年一月二十四日在馬寧河面炸燬敵砲艦六〇九號一艘，三月十九日炸燬僞艦江權號一艘，二十七日復炸燬僞艦協力號一艘，是役俘獲僞中將廣州要港司令薩福疇及重要僞員七人，三十三年三月十九日在順德縣屬李家沙河炸燬敵運輸輪南海丸號一艘，四月十八日在中山縣屬橫河炸燬敵大型汽艇一艘。

第六篇　空軍作戰經過概要

第六篇　空軍作戦経過概要

第六篇　空軍作戰經過概要

第一章　第一期之作戰（自抗戰開始至二十七年底武漢會戰結束爲止）

第一節　日本空軍判斷

平時日本空軍係分隸於陸海軍，戰前日本空軍兵力：計陸軍航空隊第一、二線飛機約共八百架，海軍航空隊飛機約七三〇架。陸軍航空隊下有航空兵團，轄有飛行團及直屬飛行聯隊，每飛行團轄二至三個聯隊，每聯隊轄有大隊一級，大隊轄有三個至五個中隊，大隊長由聯隊長或聯隊附兼任之；中隊之平時兵力，重轟炸中隊六架，輕轟炸中隊九架，驅逐中隊十架，偵察中隊九架，戰時兵力重轟炸中隊九架，輕轟炸中隊十二架，驅逐中隊十五架，偵察中隊十二架。海軍航空隊分陸上與艦上兩種，軍令統轄於軍令部，軍政統轄於海軍航空本部，陸上各航空隊均以駐地爲番號，分隸於海軍橫須賀、佐世保、吳港三個鎭守府，艦上航空隊分隸於各艦隊有加賀、赤城、鳳翔、龍驤、蒼龍五艘航空母艦，能登呂、神威、千歲三艘水上機母艦，及神川丸、香九丸、衣笠丸三艘補助水上機母艦。

中日戰爭開始後，日本陸軍航空隊立卽改爲戰時編制，計有陸軍航空隊之第一線飛機約七百架，爲對我作戰之骨幹。其編組係於航空兵團之下，轄兩個飛行團及直屬部隊與兵站等，飛行團轄三個大隊及

一至三個獨立中隊，配合若干地上防空部隊及地上勤務部隊；野戰航空廠則直轄於兵團司令部。戰爭初期，陸軍來華作戰飛機約兩百架，大部任華北方面之作戰。日本對我作戰之海軍航空部隊直隸於「中國方面艦隊」之下，其兵力，抽調大村、木更津、鹿屋三個陸上航空隊，編成轟炸、偵察、驅逐等飛行隊，艦上航空隊兵力係抽調龍驤、鳳翔、加賀、神威、香九丸、神川丸、能登呂等母艦，編成四個航空隊，總兵力共有飛機二五〇架，專負淞滬區之防禦及戰略轟炸任務（敵空軍兵力編配如附表七、八）。

二十七年戰區逐漸擴大，日本空軍兵力亦陸續增加，是年六月間為適應其作戰要求及指揮便利，又於航空兵團司令部與飛行團之間，增設飛行集團司令部一級，並將作戰部隊改為飛行戰隊，廢除聯隊大隊番號，每飛行戰隊轄二至三中隊。其對我作戰之陸軍航空兵力，於十二月間計有十個戰隊，三個獨立中隊，共二十八個中隊重轟炸機七個中隊兵力六十三架，輕轟炸機六個中隊七十二架，偵察機十一個中隊計一〇五架，驅逐機四個中隊四十二架，合各型飛機二八二架。海軍航空兵力，於十月間計有陸上部隊四個航空隊（第十二、十三、十四，及鹿屋），艦上部隊三個航空母艦（加賀、龍驤、鳳翔），六個水上機母艦（能登呂、神威、千歲、神川丸、香九丸、衣笠丸），合計各型飛機二九三架，總共使用兵力約五五五架。

第二節　我國空軍概況

二十六年七七抗戰爆發，我空軍為便利指揮軍事，設立空軍前敵總指揮部，以周至柔為總指揮，毛

邦初副之。八月又改設第一軍區司令部，以沈德燮爲司令官，石邦藩爲參謀長。作戰部隊除原有九個大隊外，並增加一個學生暫編大隊，及六個縮編隊，合計三十五個隊，總計各型飛機三〇五架（學生暫編大隊計轟炸驅逐偵察各一隊），當時以曹文炳爲第一大隊大隊長，張廷孟爲第二大隊大隊長（孫桐崗於二十七年一月繼任大隊長），蔣其炎爲第三大隊大隊長，高志航爲第四大隊大隊長，丁紀徐爲第五大隊大隊長，陳棲霞爲第六大隊大隊長，陶佐德爲第七大隊大隊長，晏玉琮爲第八大隊大隊長，劉超然爲第九大隊大隊長。二十六年十一月，又成立一個特務大隊（空運），以楊官宇爲大隊長。至二十七年三月，撤銷空軍前敵總指揮部，並於二十七年五月，設立空軍路司令部三處，以張廷孟爲第一路司令，劉牧羣爲第二路司令，田曦爲第三路司令。作戰部隊，於是年六月至十二月間，計有偵察中隊一個，轟炸大隊三個（第一、第二及志願轟炸第一大隊），驅逐大隊五個（第三、四、五，及志願第一、二大隊），第一大隊長爲龔穎澄，第二大隊長爲徐康良，第三大隊長代大隊長爲徐燕謀，第四大隊代大隊長爲董明德，第五大隊長爲黃泮楊。作戰飛機因消耗過大，於六月間僅有一二六架，以後陸續補充一〇四架。

第三節　我空軍作戰概要

蘆溝橋戰事發生，我空軍卽以主力集中華北，對敵作戰。詎於八月十三日，敵在上海發動攻擊，我因上海密邇首都，遂於八月十三日，將空軍全部兵力，轉移京滬杭各地區，以轟炸部隊全力轟炸上海敵之據點及船艦，驅逐主力則防禦首都及杭州南昌等地區，各隊以積憤之餘，奮不顧身，處處截擊，斬獲甚多。茲將本期內最著各戰槪述於後。

一、八一四空戰之役

八月十三日滬戰爆發，我空軍卽於十四日分批出擊上海敵軍事據點及船艦，同日敵機亦分批襲我杭州及廣德機場。第四大隊各機，甫自周家口抵達筧橋機場，卽緊急昇空作戰。由第四大隊大隊長高志航，率隊長鄭少愚李桂丹兩機羣共二十七架，分途攔擊，奮戰結果，當場擊落敵九六式轟炸機三架，首創空軍之光榮紀錄。後政府以是日定爲空軍節。

二、鹿屋木更津航空隊殲滅戰

滬戰初期，敵在上海無空軍根據地，除使用艦上轟炸機外，並調其最精銳之鹿屋及木更津等海軍航空隊，進駐臺灣與濟州島，越重洋襲我沿海各省主要機場及首都，期一舉擊破我空軍。八月十五日，以轟炸機六十餘架，分襲杭州、嘉興、曹娥、南京等機場。我空軍第九大隊於曹娥上空，擊落敵九四式轟炸機四架，第四大隊於杭州上空，擊落九四式敵機十六架，並協同第三、第五大隊、及航校暫編部隊兵力於南京上空共同擊落敵機十四架；至十六日，敵又以轟炸機二十餘架，分襲各地，復被我第四第五第三大隊，分別於杭州、嘉興、句容、楊州、南京上空截擊，共擊落八架。經三日之劇戰，總計擊落敵機四十六架之多。而鹿屋木更津總兵力四十餘架，經此一役之間，被我殲滅殆盡，實爲敵初料所不及也。

三、轟炸上海敵司令部之役

當敵我陸軍對峙於上海虹口地區，我空軍爲撲滅該地區敵軍砲兵及其司令部，以協助陸軍總攻擊，乃於八月十七日，以空軍第四、二、五、七等大隊之霍機十七架，諸機十二架，可機十五架，由副大隊長孫桐崗，及隊長劉粹剛、董明德、楊鴻鼎、李桂丹，分批率領前往炸轟虹鎮敵陣地，敵損傷甚大，並擊落敵驅逐機轟炸機各一架。是役敵高射砲火甚烈，我隊員閻海文座機被敵擊中，跳傘誤落敵陣地，該員不願被俘，舉手槍擊斃包圍之敵軍數名後，以最後一彈，自殺壯烈殉國。敵人爲敬仰閻氏之壯烈，厚加葬殮，並立碑「支那空軍勇士之墓」。卽敵國內報紙，對閻烈士壯烈殉職事實，亦加讚揚。

四、轟炸白龍港敵艦之役

敵爲支持上海地面戰爭，集結海軍於白龍港，以航空母艦在長江口外之佘山一帶活動。我空軍爲撲滅敵航空母艦，及其轟炸機，經於八月十九日，由第二大隊龔穎澄、謝郁青各率諸機七架，並由第四大隊隊長李桂丹率霍機六架掩護，往白龍港花島山一帶轟炸，結果炸沉巡洋艦一艘。是役隊員沈崇誨座機因故障，乃加足油門向敵艦俯衝，結果與敵艦同歸於盡，壯烈殉國。

五、九一九首都空戰之役

敵自九月初佔有登陸據點後，於上海崇明新建機場，並增加空軍兵力，其新式驅逐機，亦日有增加。我空軍則因補充困難，致上海之制空權不能確保。但仍不斷施行夜間襲擊，惟我夜間設備簡陋，九月十八晚，冒險出動飛機二十四架，分批大規模夜襲上海，使敵遭受重大損失，成果極豐；翌（十九）日敵即向我報復，以艦上轟炸機，水上偵察機及驅逐機，約三十餘架，空襲南京，我以駐南京、句容各隊驅逐機二十一架，由隊長毛瀛初、葫莊如、副隊長黃新瑞，分率霍機及波音機迎擊，展開空前之空中劇戰，格鬥拚衝，擊落敵機一架，創機四架。是役我隊員劉蘭清、戴廣進陣亡。劉依均、劉宗武、楊吉恩、吳鼎臣均受傷。

六、太原空戰之役

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敵轟炸機十四架，驅逐機八架空襲太原。我以霍機四架，及學校暫編隊霍機三架起飛迎戰，由隊長陳其光率領與敵激烈空戰。結果被我陳隊長擊落敵指揮機一架，墜於大盂附近，俘獲敵號稱「驅逐之王」之少佐三輪寬一名，旋因傷過重斃命，我隊員梁定苑亦於是役陣亡。

七、南昌空戰之役

我空軍經二十六年、八、九、十，三個月各地激戰，消耗過量，舊機損失殆盡。至十一月間補充部

份俄制CB 轟炸機，及E-16驅逐機。十二月間空軍兵力逐漸增加，而敵空軍根據地亦推進至南京、蕪湖、杭州等地，其驅逐機可深入我南昌、漢口各處。十二月九日，敵轟炸機多架，以驅逐機十四架掩護，襲我南昌，我第九大隊二十六隊隊長王漢勳，率新霍機四架起飛迎戰，擊落九六式驅逐機一架，我隊員周克彝、闞中傑兩員陣亡。至二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敵轟炸機三十五架，驅逐機十八架之大編隊，襲我南昌，我E-15機十九架，E-16 機十一架，共三十架，分三個隊羣迎戰，先攻擊其轟炸機，旋與驅逐機互相格鬥，結果擊落敵機一架。是役我機一架被敵擊落，四架受傷迫降。

八、漢口空戰之役

二十七年一二月間，我空軍經補充後，戰力日强，除支援陸軍作戰外，復集結主力，對東戰場及津浦路南段敵機場陣地，及長江敵艦施行轟炸，並截擊破粵漢路之敵機，予敵損傷甚大。二月十八日，敵驅逐機二十六架，伴護轟炸機十二架，向武漢進襲，我駐漢口孝感空中第四大隊長李桂丹，率全大隊E15 E16機十九架，起飛迎擊，經激烈空戰結果，擊落敵機十四架，我大隊長李桂丹、隊長呂基淳、隊員巴清正、王怡、李鵬翔等五員陣亡。

九、四二九空戰之役

二十七年三至五月間，我空軍除支援陸軍參加臺兒莊，徐州等會戰外，並轟炸黃河以北之安澤、靈

石、風陵渡等敵據點，及攻擊敵渡黃河部隊。敵爲企圖消滅我空軍，以減少地面威脅，對我南昌、廣州、武漢各空軍基地，大舉襲擊，我空軍分別迎頭痛擊，其中以四二九之空戰，最爲慘烈。當日爲日本天長節，日機三十九架偷襲我武漢。我空軍當局，對武漢之防空早已戒備，且集中兵力達六十七架之多，其防衞方針，係以E-16機巡邏武漢上空，攻敵轟炸機，以E-15機巡邏武漢外圍東北領空，誘導敵驅逐機脫離其轟炸機羣，俾我E-16機之攻擊容易奏效，故當敵機侵入武漢上空，各機均奮勇迎戰、纏鬥，總計擊落敵機達二十一架之多，我機亦損失十二架，日空軍經此鉅大損失，兇燄由此大挫。

十、遠征日本之役

我空軍爲宣揚我國德威，喚起日本軍閥及民衆覺悟，於三月初策定遠征日本計劃，飛赴日本本土投散各種傳單。當時我空軍，即缺乏海洋飛行訓練，對空通信設備又簡陋，故遠征作戰上所需之航行、指揮、氣象，及場站等聯絡之通信問題，均臨時着手準備，加設飛機定向儀，短波通報機之裝備，及地面對空電臺之敷設等工作；經部署妥善後，於二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十五時二十三分，由第十四隊隊長徐煥昇，率第八大隊第十九隊副隊長佟彥博，分駕馬丁機二架，攜帶小册傳單，自漢口起飛，經南昌，衢州至寧波前進基地降落加油，二十三時四十八分，再由寧波起飛赴日本，在長崎、福崗、久留米、佐賀，及九州各城市散發，以喚起日本民衆之自覺，並偵察日本軍港，及機場情況。二十日各該機分落玉山、南昌，十一時十三分於武漢附近上空集合後，安返漢口機場，完滿達成我空軍首次遠征日本島國之任務。

十一、武漢保衛戰

敵自二十七年六月以後，利用長江水漲時期，以海軍突破我長江封鎖線，以陸海空協同奪取沿江要點及馬當要塞，溯江而上，水陸併進，直趨武漢；以一部由潛山略取孝感，另一部由永修略取咸寧，截斷平漢粵漢交通，進而包圍武漢。我空軍爲協助陸軍保衛武漢，以主力轟炸長江敵艦，及蕪湖、安慶敵機場，痛殲其登陸部隊，遲滯其進展，並阻擊敵機襲我後方；經三個月之猛烈作戰，予敵傷亡甚重，至九、十月間，又支援胡宗南軍團在羅山，信陽對敵作戰。我空軍自保衛武漢以來，前後五個月，戰果總計：炸傷敵艦六十七艘，炸沉二十三艘，炸燬敵機十六架，擊落敵機六十二架，擊傷九架。

第二章　第二期作戰（自二十八年至抗戰勝利）

第一節　日本空軍判斷

二十八年十月間，日本在華空軍兵力，計有陸軍航空隊十個，戰鬥隊四個，獨立戰鬥中隊二十九個，各型飛機三百餘架。海軍航空隊第十一、十三、十四、十五、十六、五個航空隊，加賀、龍驤、蒼龍三艘航空母艦，及能登呂、神威、香九丸、神川丸、千歲五艘水上機母艦，計各型飛機三百餘架。本期敵空軍作戰，以政略襲擊爲主，戰略襲擊爲輔，對我重要城鎮，文化商業之中心，採取普遍轟炸政策，

以摧毀我國民戰鬥意志。

二十九年秋，日本在華空軍兵力，突增至八百架以上，計陸軍航空隊有十六個戰鬥隊，三個獨立戰鬥中隊，二個防空機隊，有各型飛機四二七架。海軍航空隊有六個航空隊，一艘航空母艦，四艘水上機母艦，有各型飛機四〇四架，其主要之作戰目的，在以其全部精銳部隊，猛炸我大後方四川省，及國內國際運輸線，以打擊國民戰志，與物資補給。迨三十年九月間，敵爲準備太平洋戰事，將在華空軍兵力抽調越南，空軍兵力減至七五〇架。三十一年太平洋戰事爆發，日本將在華空軍兵力大部精銳，抽調一空。迄抗戰結束前，日本在華使用之空軍兵力，僅保持三百餘架；除於三十二年，曾對我後方施行疲勞轟炸外，其餘時間，均用於前線地區之防衛。

第二節　我國空軍概況

我空軍自武漢會戰後，損失頗重，除以一部駐贛南川東，任各地區之防空外，主力均後調整訓。經二十八年整訓後，作戰部隊計有七個大隊，一個獨立中隊，及四個自願大隊，第一、二、六、八，爲轟炸大隊，第三、四、五，爲驅逐大隊，部隊長亦稍有異動，以張之珍爲第一大隊長，金雯爲第二大隊長、徐燕謀爲第三大隊長、劉志漢爲第四大隊長、黃泮揚爲第五大隊長、黃普倫爲第六大隊長，徐煥昇爲第八大隊長。全部兵力有飛機一三五架，經補充後，總計有各型飛機二一五架。軍區司令部仍爲一個，路司令部仍爲三個；以黃秉衡爲軍區司令官，張廷孟、邢剷非、田曦爲第一、二、三路司令。至二十

九年，除將第一軍區司令部，改爲第四路司令部，其原有之第一、二、三個路司令部，仍保持原有番號，作戰部隊，除原有七個大隊外，俄志願隊，則均予撤銷；兵力計有驅逐轟炸機共一六〇架，用於支援陸軍作戰，暨保衛陪都與各重要空軍基地，及掩護國際交通線，經歷次戰役之消耗後，至年終僅剩飛機六五架。

三十年初，我空軍又自蘇聯補充轟炸機一〇〇架，驅逐機一四八架，但蘇製驅逐機性能，仍遠遜於敵之零式驅逐機。四月間成立空軍總指揮部，專負作戰訓練之責，五月又設立第五路司令部於昆明，六月由美國購到 P-40 驅逐機一〇〇架，嗣美志願大隊成立，作戰部隊仍爲七個大隊（第十一、十二大隊及一個獨立中隊全年均在訓練中均未計入），截至年底，共有各型飛機三六四架，新 P-40 一〇〇架，撥交美志願隊使用。

三十一年三月以後，美國補充新機，漸次到達，各部隊均抽派人員赴美國及印度卡拉蚩訓練，及接收新機。七月以後，訓練完成，陸續飛返國內，迄年底共接收B-29轟炸機十九架，P-40 驅逐機二七架，P-43驅逐機四一架，P-66 驅逐機八二架，作戰部隊仍爲七個大隊（第一、二、八大隊爲轟炸大隊，第十二大隊全年均在訓練未計入，第三、四、五、十一大隊爲驅逐大隊），一個偵察中隊，及美志願大隊一個，總共各型飛機三三七架。

三十二年仍保留五個路司令部。作戰部隊，於九月間計有七個大隊（第一、二、十二大隊爲轟炸大隊，第三、四、五、十一大隊爲驅逐大隊），及一個混合大隊（係第八大隊所改，驅逐轟炸各二個中隊

），嗣復將第一、三、五，三個大隊，編隸中美空軍混合團。本年空軍，係以大部時間用於新機訓練，作戰係本機動集中原則，以打擊敵空軍。

三十三年我作戰部隊，僅有第一、二、三、四、五、十一等六個大隊（四個驅逐大隊，二個轟炸大隊）。三十四年抗戰結束前，第二路司令部撤銷，由張廷孟、徐康良、劉國運、晏玉琮分任第一、三、四、五路司令官，作戰部隊，計有一、二、三、四、五、八、十一等七個大隊，及一個直屬第十二中隊，由王育根任第一大隊大隊長，萬承烈任第二大隊大隊長，楊孤帆任第三大隊大隊長，司徒福任第四大隊大隊長，張唐天任第五大隊大隊長，洪養孚任第八大隊大隊長，蔡名永任第十一大隊大隊長，方朝俊任第十二中隊中隊長，年來陸續接收 B-25、P-40、P-51 等機後，我空軍實力已大增强，裝備、性能、速度，均較日機優越，除第八大隊，及第二大隊之三個中隊在美受訓外，餘均參加作戰。

第三節　我空軍作戰概要

一、轟炸運城之役

自二十八年一月以來，敵機以運城爲基地，集中飛機四十餘架，屢向我西北各地進襲，以阻擾我國際運輸線，阻斷我物資補給。我空軍遂於二月五日，由第十隊隊長劉福洪率伏爾梯機四架，每攜帶十四公斤炸彈二十枚，轟炸集結運城機場之敵機。當抵達上空，機場停有飛機三列，共二、三十架，當即炸

毀約十餘架，敵機並未昇空迎戰，我機僅被高射砲火力射擊，略有損傷。嗣於四月十一日，及二十九日，我第一大隊大隊長龔穎澄，率S-B機九架，及第二大隊大隊長金雯，率S-B機六架，再炸該基地。因未發現敵機停留，除予基地破壞外，改炸同蒲鐵路，及其火車站。

二、蘭州空戰之役

二十八年二月二十日，敵機三十架，分三批襲擊蘭州。我第十七隊，第十五隊共起飛 E-15、E-16 驅逐機十五架，俄隊員起飛E-15及E-16 機十四架，對來襲敵機迎戰，是役計擊落敵機九架。同月二十三日，敵機二十架又襲蘭州，我第十七、十五隊，及俄員隊共起飛三十一架，結果擊落敵機六架，先後兩次空戰，共擊落敵機十五架。

三、轟炸南昌之役

二十八年三、四月間，敵佔我南昌。我空軍爲協助陸軍反攻，於五月四日，由第一大隊大隊長龔穎澄，率S-BIV 機五架，轟炸南昌近郊敵軍陣地，予敵以重創。

四、轟炸漢口之役

湘北之敵，於二十八年九月下旬，以十萬之衆向我長沙進犯。我空軍爲策應陸軍作戰，乃由十月三

日由志願隊以D.B.3機二十架，轟炸漢口機場，炸毀敵驅逐機二十四架，及修理中之敵飛機十餘架。同月十四日，復以D.B.3機二十架，再度轟炸該機場，計擊落敵機三架，炸毀敵機五十餘架。

五、桂南會戰之役

二十八年十一月中旬，敵攻略南寧時，並集結各種飛機二五一架，謀截我西南國際通路，封鎖我戰略物資輸入，威脅我西南。十二月，我空軍爲協助該方面陸軍作戰，乃於湘桂各地集中第三、四、五、六各大隊，第十八隊，及蘇聯志願隊，各種飛機一一五架，以第一路司令官張廷孟駐柳州，第二路司令官邢劃非駐桂林，分任各該地之指揮，於本年十二月下旬開始攻擊，迄二十九年一月中旬，出發轟炸敵軍陣地機場倉庫等，共十二次，炸毀敵機十五架，空戰十八次，擊落敵機十一架，並掩護轟炸，及掃射敵軍陣地，暨偵察敵軍狀況共六次。

六、宜棗會戰

二十九年，敵以汪逆粉墨登場，期於政治上有所收獲，詎料汪逆登臺後，反益增強我同仇敵愾，抗戰愈堅之信心。尤以我軍在武漢外圍大洪山一帶，保有優勢兵力，有直下武漢之勢。敵爲解除威脅，乃於二十九年五、六月間，調其湘北及贛北之主力，連同原駐鄂省部隊，集結於京、鍾、隨縣、信陽各地，分三路會師襄陽，伺機進佔宜昌。我空軍爲協助陸軍作戰，以第一、六、八等大隊部份兵力，出動轟

炸隨、棗、鍾祥、荊門、當陽、宜昌等處日軍，及宜昌敵機場，整個會戰期間，共出動二八四架次。

七、空中爆炸敵機之役

二十九年，敵乘川省夏秋季候，天氣明爽無霧，乃襲上年故智，以其空軍全部精銳，組織襲川部隊；自四月以後，晝夜不絕襲我陪都，及川省空軍各基地，及資源地區，企圖摧毀我抗戰物資，打擊我國民抗戰意志，撲滅我空軍力量。故渝蓉兩地空戰最爲劇烈。八月十一日，敵機九十架襲渝，我第四大隊大隊長鄭少愚，率E-15、E-16機及霍克三式共二十七架，第三大隊E-16機兩架，分批截擊敵機，先以六機攜空中爆炸彈，至敵機編隊上空投擲，炸散其隊形，繼而連續施以攻擊，是役擊落敵機兩架，擊傷多架。

八、壁山空戰之役

二十九年九月十三日，敵轟炸機三六架，以驅逐機三〇架掩護襲渝。我第四大隊大隊長鄭少愚爲總領隊，率同第三大隊E-15、E-16機共計三四架，分爲四個編隊羣，起飛迎敵，在壁山附近與敵遭遇，發生空戰；此役敵擁有零式機，及九七式機兩種，兩者性能，均較我機爲優，我總領隊鄭少愚，空戰中受傷，但仍奮勇與敵惡戰，前撲後繼，損傷頗重；結果，我機被毀十三架，傷損十一架，陣亡十員，傷八員。

九、轟炸宜昌之役

盤據宜昌西岸之敵，爲擴大其外圍，企圖奪取我重要各據點，乃於三十年三月六日，以二萬之衆，渡江西侵，突破守軍陣地。我空軍爲阻敵西侵，於三月九日，由第八大隊大隊長陳嘉尙，率D.B.3 機六架，轟炸宜昌渡口之敵，敵軍傷亡慘重。

十、成都空戰之役

三十年三月十四日，敵「〇」式驅逐機十二架襲蓉，我第三大隊E-15機十一架，及第五大隊 E-15機二十架，由第五大隊大隊長黃新瑞爲總複隊，並以副大隊長岑澤鎏及第三大隊二十八中隊隊長周靈虛分別率領，採取重層配置戰術，嚴密戒備，於十一時五十三分，與敵在崇慶雙流上空遭遇。發生激烈之戰，格鬥達三十分鐘。結果敵機被擊落六架，我黃大隊長岑副大隊長等四員，均於是役陣亡。

十一、長沙會戰

三十年九月間，敵集結飛機百餘架，艦艇二百餘艘，及陸軍約十萬，企圖第二次進犯長沙，我空軍爲協助陸軍作戰，於九月二十三日，以第一大隊S.B.3 機八架，第二大隊S.B.3 機九架，由第二大隊副大隊長姜獻祥率領，轟炸洞庭湖敵艦艇。二十九日，又以第一大隊S.B.3機六架，第二大隊S.B.3 機八架，

分別由第一大隊副大隊長陳漢章，第二大隊副大隊長王世擇率領，轟炸長沙以北之敵。十月二日，我陸軍為策應長沙會戰，向荊宜之敵出擊，我空軍第一大隊S.B.3機三架，夜襲宜昌敵機場。

十二、轟炸湘北退却之敵

湘北之敵，於三十年十二月下旬，又發動第三次長沙會戰。經我陸軍逐次抵抗，於三十一年一月，將敵誘至長沙核心陣地，激戰三日，敵攻勢頓挫，我各路大軍，遂向該敵包圍攻擊，敵不支潰退；我空軍原擬協助陸軍，攻擊進犯長沙之敵，嗣因湘蜀天氣惡劣，不能按預定實施；直至三十一年元月八日，各地天氣轉好，始由第二大隊大隊長金雯，率領 S.B.3 機九架，往湘北長樂街、新市、浯市口一帶，轟炸退却之敵，於長樂街浯市口之間，與敵驅逐機八架遭遇，結果擊落敵驅逐機一架，傷兩架，我機兩架亦被擊落，陣亡三員。

十三、轟炸越南敵機場之役

三十年冬，敵為加緊對南洋之攻略，在越南及西貢基地，集結陸軍飛行第十二、二十七、七十五、三十七、六十等各戰隊，及海軍第五、六、十三，鹿屋等航空隊，飛機共四百五十架。其主要基地為嘉林機場。我空軍據報後，為消滅敵企圖，乃於三十一年一月二十二日，以第一、二，大隊 S.B.3 機十八架，由第一大隊副大隊長楊仲安率領，飛往越南轟炸敵嘉林機場，並以美志願隊 P-40 機九架，擔任掩

護。抵目標區後，因目標為雲幕遮蔽，故轟炸成果不詳。旋又於二十四日，仍由副大隊長楊仲安率領S. B.3機十八架，由美志願隊P-40機八架，擔任掩護，更番轟炸該機場，但目標區仍為雲層遮蔽，乃用計時轟炸法，成果無法判明。該兩日轟炸，均未遭敵機攔截，僅高射砲火在機下方爆發。此次轟炸河內，尚為我空軍首創，計時轟炸，亦屬首次使用。是役除邵瑞麟機迫降越南汶河，被法方俘獲，及「一七六三」號機發動機故障，轟炸員何健生跳傘落入敵境，為敵俘獲外，其餘各機均安返基地。

十四、滇西戰鬥之役

敵自進據臘戌後，即以一部繼續北竄，企圖一舉攻取保山，進窺昆明。三十一年五月，敵攻佔畹町，乘我空虛，有長驅直入之勢。我空軍以第一、二、五等大隊之主力，不斷對滇緬邊境一帶，予敵攻擊，美機亦以P-40機及P-43等不斷出擊，使日軍未能渡過怒江，滇西得反敗為勝，昆明得以固守。

十五、鄂西會戰

敵空軍於三十二年四月下旬，在漢口集結六個戰鬥隊，及一個獨立中隊，並於荊門集中一個戰鬥隊，總計各型飛機二四八架，協助約十萬陸軍，於五月初，由華容、藕池口向我濱湖以北地區竄擾。我空軍以第一、二、四、十一，四個大隊及美空軍第十四航空隊，共計各型飛機一六五架（轟炸機四四架，驅逐機一二一架），協助陸軍作戰。自五月十九日起，對漢口、荊門、沙市、宜昌等地不斷攻擊，共計出

動驅逐機三二六架次，轟炸機八〇架次，擊落敵機四一架，炸毀敵機六架，破壞敵機場五處，毀敵陣地及軍事建築六處，毀傷敵船艦二三艘，及車輛人馬甚多；直至六月七日，宜都宜昌間江防，始告穩固。

十六、梁山空戰之役

三十二年六月六日，我P-40機一批十三架，由第四大隊大隊長李向陽率領，向聶家河之敵攻擊；返航途中，在奉節上空，發現不明機十餘架，當我機羣照預定計劃，降落梁山加油之際，駐梁山指揮官楊鶴霄，以敵機迫近，即飭該機羣起飛迎戰；此時敵機八架，已追踪侵入機場上空，開始投彈；我第四大隊中隊長周志開，未攜帶保險傘，奮不顧身，在敵投彈中，冒險起飛，單機向敵機羣，攻擊數次；敵乃向東竄逸，周隊長仍跟踪攻擊不捨，卒於分水嶺黃土坎，雲陽新下鄉，及巴東官渡口等處，先後擊落敵轟炸機三架，擊傷數架，造成光榮英勇之空戰紀錄。

十七、常德會戰

三十二年十月下旬，敵為破壞東南亞盟軍攻勢準備，以其陸軍第三十九、十三、三、一一六、六八等師團，及第五十八師團之一部，共有十萬衆之兵力，分別集結華容、石首、藕池、沙市、江陵等地區，並於漢口、宜昌等處集結各型飛機二五三架（六個戰隊，及三個獨立中隊）。自十一月二日開始，向我第六戰區發動全面攻勢。我空軍當以第一、二、三、四、十一、五個大隊，及中美混合團，美空軍第

十四航空隊，共轟炸機驅逐機二百架，協助陸軍對敵作戰。自十一月十日至二月十六日，連續對常德、藕池口、石首、華容等處之敵攻擊，計出動轟炸機二八〇架次，驅逐機一四六七架次，空戰中擊落敵機二五架，可能擊落十四架，擊傷十九架，在地面擊毀一二架，並炸毀敵船艦及軍事設備，人馬甚多。

十八、中原會戰

三十三年四月，於中原會戰開始，敵使用空軍兵力，計有四個戰鬥隊，共有各型飛機一五六架。另於北戰場集結飛機一一四架，以爲牽制，我空軍爲奪取中原戰場之制空權，減輕我陸軍所受空中威脅，在會戰間，以第二、四大隊，中美混合團，及美軍第十四航空隊，共飛機一五六架（其中轟炸機三十六架，驅逐機一二〇架），分別配置於重慶、梁山、成都、南鄭、安康等處，由中國航空委員會直接指揮。重慶白市驛地區之部隊行動，由第一路司令張廷孟指揮。成都、南鄭、安康地區部隊，由第三路司令王叔銘擔任指揮。中美混合團行動，由駐梁山之副司令蔣翼輔，與美國摩斯上校共同協商指揮。美空軍則由美第十四航空司令陳納德指揮。兵力配備：計轟炸中隊三個中隊，B-24、B-25、B-29 各十二架，驅逐隊十個中隊，計P-40一二〇架；作戰期間，除轟炸敵重要橋樑渡口阻其進攻，以及協助地面部隊作戰，攻擊敵佔領地區，以保衛西安爲目的外，並襲擊運城、臨汾、安陽、新鄉、開封，信陽等處敵機場。自三十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起，至八月二十日止，共計出動驅逐機一六四六架次，轟炸機二七二架次，在空中擊落敵機八七架，炸毀地面敵機七九架，轟炸掃射運城、鄭州、漢口等處敵機場十三次，鄭州、

洛陽等城市八次，黃河鐵橋十三次，毀敵車輛七〇輛。

十九、長衡會戰

三十三年，敵在東南亞之戰場補給，因受美英優勢之海軍威脅，乃妄想開拓大陸交通，以與南洋連絡，遂於武漢地區，集結五個空軍戰鬥隊，計各型飛機一六八架，配合敵陸軍，在湘北發動大規模攻勢，企圖打通粵漢路。我空軍以第一、三、四、五、十一，五個大隊，中美混合團，及美空軍第十四航空隊，共計轟炸機六八架（其中B-24機二十架，B-25機四八架），驅逐機P-40機一一三架，奪取機場制空權，支援陸軍作戰，並直接攻擊敵海陸軍。於會戰期間，自五月二十七日至九月六日，共出動驅逐機三九七八架次，轟炸機五四五架次，計空中擊落敵機七十架，可能擊落二九架，擊傷一七架，擊毀地面敵機五二架，可能炸毀十餘架，炸敵機場三十次，轟炸敵佔領之城市四一次，敵司令部一六次，毀敵陣地五十處，斃敵二五八四名，軍馬六八五匹，毀敵大小船隻一三六〇艘。

二十、桂柳會戰

我空軍爲積極支援地面部隊作戰，及破壞敵鐵路橋樑，阻斷敵交通，以打破敵攻擊桂柳之企圖，而確保湘西爲目的，以長衡會戰之原有兵力與指揮機構，繼續使用；我空軍使用之主要基地，爲桂林、芷江，前進基地爲邵陽、零陵，輔助基地爲恩施、老河口，美空軍使用之主要基地爲桂林、柳州、昆明，

輔助基地爲梁山、成都、芷江、白市驛。自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十一月九日會戰期間，我空軍共出動一三八六架次，其中驅逐機一二四六架次，轟炸機一四〇架次，計擊落敵機三四架，可能擊落一四架，擊傷一〇架，地面毀敵機六架，毀敵車輛四〇〇輛，斃敵四五五〇名，軍馬二五八匹，毀敵大小木船五七八隻，破壞陣地、車站、廠庫，司令部等五〇處，橋樑一一座。

二十一、洞庭湖空戰之役

三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中美空軍混合團 P-40 機，及我三大隊 P-40 機共二一架，掩護第一大隊 B-25 機六架，轟炸羊樓司車站，及敵倉庫，於完成任務返航經羊樓司外圍，及岳陽南洞庭湖上空，先後與敵零式二，三型機約四〇架遭遇；空戰結果，擊落敵機十架。其中兩架敵機爲 B-25 機射擊士李先河所擊落。我機無損失，安返基地。

二十二、豫西鄂北會戰

三十四年三月，敵爲確保平漢路南段交通，企圖破壞我陝南豫西鄂北之空軍基地，敵酋鷹森孝乃於豫鄂各地集結四個師團以上之兵力，及各型飛機一〇六架，其中轟炸機一八架，戰鬥機四八架，偵察機四〇架，向西蠢動；於鄂北方面，連陷宣城、南漳、穀城、襄樊，威脅老河口；豫南方面，連陷方城、南召、南陽、鄧縣、內鄉、新野，屈原崗，分趨西峽口及老河口。我空軍於三月二十二日起，卽以第四

，十一大隊，及中美混合團，我第一，三大隊兵力，全力支援第一、五兩戰區陸軍，阻敵進犯，由航空委員會王副主任叔銘，於南鄭設指揮所，指揮全部空軍對敵作戰。中美混合團，及美空軍大部兵力，係作敵後之攻擊，於新鄉、鄭州、許昌、南陽一帶，曾獲輝煌戰果，對敵之交通，予以極大之損害。我第四、十一大隊，則直接協助陸軍作戰。當西坪，西峽口戰事劇烈之際，第十一大隊，每於山岳溝峪間，冒敵猛烈砲火，作超低空射擊，曾於馬鐙舖、中蒲塘、豆腐店、鷹爪山、丁河店、馬頭山、紅石埮、官道口諸地，獲得輝煌戰果，予我地面友軍協助甚大。迄五月三十一日止，共出動各型飛機一〇四七架次，計第一大隊B-25機三九三架次，第三大隊P-51機四六〇架次，第四大隊P-40八九架次，第十一大隊P-40機一〇五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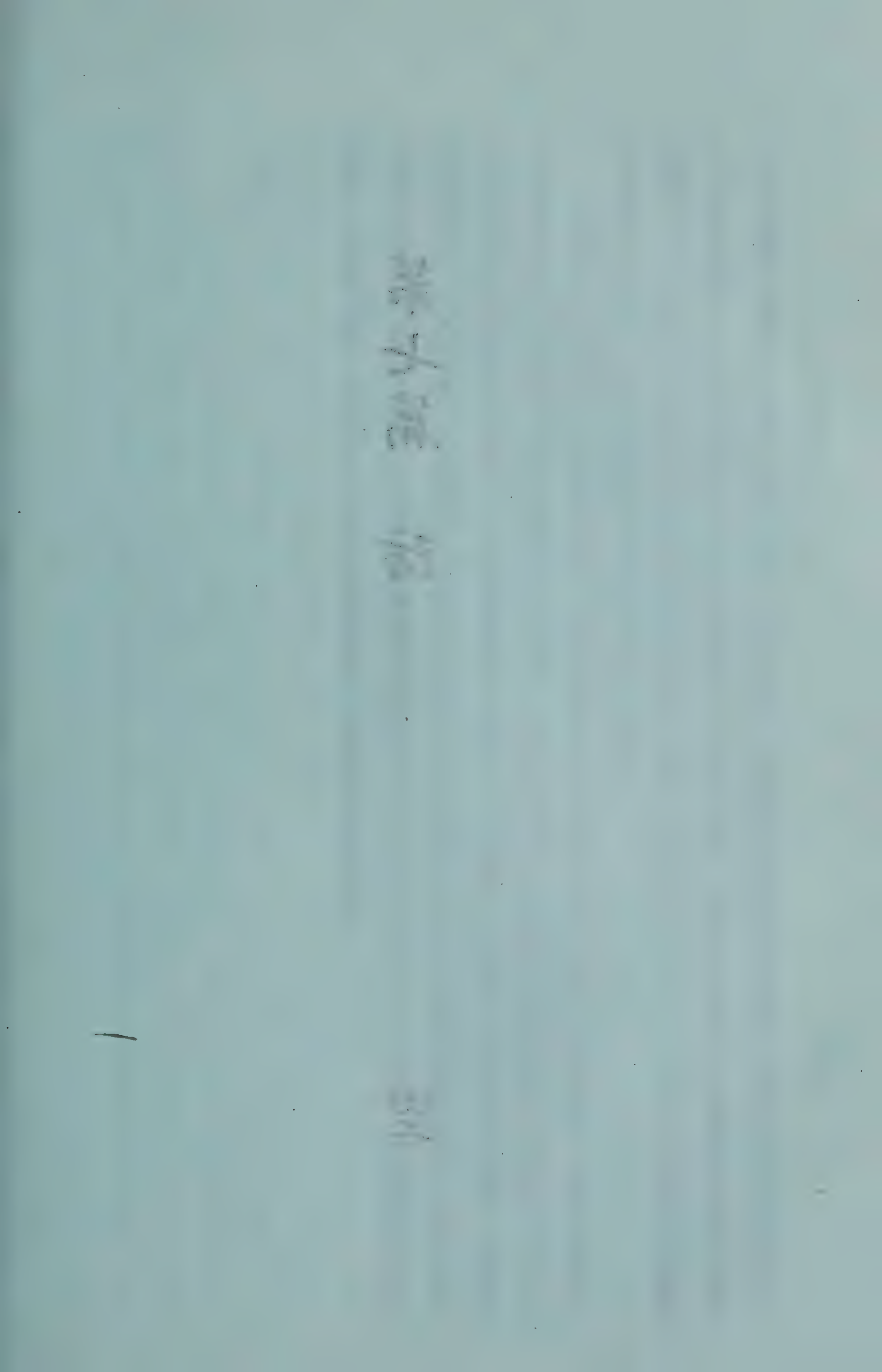
二十三、湘西會戰

當豫西鄂北會戰之末期，湘桂之敵，爲阻止我軍反攻準備，企圖破壞我東南空軍基地——芷江，乃於全縣、東安、邵陽，湘潭各地集結四個師團以上之兵力，及各型飛機一三五架，於四月初旬，分途向湘西進犯。我空軍以駐芷江第五大隊，與第一大隊之第四中隊爲主力，及駐陸良第二大隊第九中隊，及駐梁山之第三大隊一部，協助陸軍攻擊當面各地之敵；並聯合美空軍襲擊敵後漢口、岳陽、湘鄉、長沙、新市、歸義、邵陽、衡陽、羊樓司、新寧、湘陰、永豐、零陵等地重要交通線、倉庫、橋樑、空軍基地，及運輸補給，以打擊敵人奪取芷江之企圖。我空軍因獲得制空權，於邵陽放洞間，曾殲敵一聯隊以

上，及其砲兵甚衆。其進犯放洞、水口，武崗之敵，亦被陸空軍聯合殲滅殆盡。空軍自四月九日至五月十一日作戰期間，冒敵猛烈砲火，日夜不斷出擊，及跟踪追擊，予敵傷亡慘重；是役僅第五大隊，即出動P-40及P-51機共九四二架次，爲歷次戰役所僅見。第一大隊出動B-25機一一三架次，第二大隊出動B-25機五八架次，第三大隊出動P-40及P-51機一八架次。

美國第十四航空隊，在此戰役期間，亦不斷協助我空軍襲擊敵後交通線，阻其運輸；於是日軍乃不得不避開公路，由崎嶇山路，及濃密森林中進犯，不使目標暴露，使我空軍發現困難；惟放洞一役，由於發揮最高度之陸空協同作戰，使我空軍發揮最大威力，獲得殲敵一個縱隊及砲兵甚衆之戰果。檢討致勝原因有四：㈠我空軍於作戰期間，派遣飛行軍官至前線距敵約千碼處，設置流動對空電台，指示我機攻擊目標及彈着偏差之修正。㈡前線陸軍舖設布板符號，及其他聯絡信號，迅速確實。㈢對蔭蔽森林內敵軍，投擲汽油彈，收效最大。㈣我空軍能獲得及確保戰場之制空權。

第七篇　防空



第七篇 防空

第一章 戰前我國防空部隊概況

民國二十二年我政府鑒於防空之重要，乃在杭州成立高射砲班及人民防空研究班，以訓練防空幹部。後更創立防空學校，積極儲訓人才，購置武器器材，以奠定防空部隊之基礎。二十四年二月成立高射砲兵營，下轄四連，每連七・五公分高射砲四門，是爲防空部隊成立之肇始。

二十五年又增編兩個連，並成立照測兩隊；二十六年春成立砲兵第四十一團，轄五營十七個連，以三・七公分高射機關砲爲主體，附以二公分小砲及一・三二公分高射機關槍。同年八月成立砲兵第四十二團，轄五營十六連，以二公分高射機關砲爲主體，附以高射機關槍，以上各高射部隊統歸黃鎭球將軍指揮。

此外尚有教導總隊三・七公分高射機關砲一連，中央軍校、步兵學校、軍政部學兵隊，各有二公分高射機關砲一連，廣東防空處有高射砲一營，轄七・五高射砲三個連，機關槍一連，照測一隊；又一・三二高射機關槍一營，轄三個連。廣西第五路軍總司令部有高射砲一大隊，轄二公分高射機關砲二隊，一・三二高射機關槍七隊及照測一隊。南昌防空指揮部有高射機關槍一大隊，轄三中隊，以上爲我國開戰初期，所有地面防空武力之大概情形也。

第二章 防空作戰指導與部署

一、方針：

防空部隊基於最高戰略之指導，決以主力機動運用分散配置於全國各要地，掩護重要都市、軍事政治中心、交通樞紐、橋樑、工廠等，阻止敵機低飛轟炸以減輕損失；以一部擔任野戰防空，協力陸海軍作戰，期能長期抗戰，達成最後勝利之目的。

二、指導要領：

(一)地面防空部隊之運用，以採取分散配置爲原則，對重要都市與交通線，軍略要點之防護，只能應戰況之要求，隨時作機動之掩護，俾能以有限之兵力，作經濟有效之使用。

(二)爲拱衛首都，以高射砲兵之主力，配備京滬杭地區，尤應在南京之上空，佈成濃密之火網，以擊落敵機，俾確保作戰神經中樞之安全。

(三)所有地面防空部隊，無論配屬於各都市、要點或野戰部隊者，均以統一指揮爲原則。

(四)嚴密防空監視，務使情報迅速確實，努力講求諸種防空消極手段，充實各種防護設備，以期減少空襲損失。

三、軍隊部署：

基於上述之指導，我於抗戰初期，對地面防空部隊之配備，所策定之方案於次：

㈠以七・五高射砲四個連，三・七高射砲九個連，二・○砲六個連，七九機關槍五個連，一○五照空燈九付，配置南京區（含廣德），掩護機場、兵工廠、水陸交通設備、發電廠，以及各重要機關。

㈡以七・五高射砲一連，三・七高射砲一連，配置杭州，擔任機場、市區、及錢塘江大橋之掩護。

㈢以七・五高射砲兩個連，一五○照空燈五付，配置孝義，掩護鞏縣兵工廠。

㈣以七・五高射砲一連，三・七高射砲一連，二・○砲一連，七九機槍三個連，一五○照空燈五付，配置南昌，擔任機場、市區、中正橋、車站之掩護。

㈤以七・五高射砲兩個連，三・七砲一連，二・○砲三連，七九機槍三個連，一五○照空燈五付，配置武漢，掩護機場、市區、兵工廠、車站、發電廠。

㈥以七・五高射砲五個連，三・七砲一個連，二・○砲兩個連，一五○照空燈三付，配置廣州，擔任機場、市區、要塞、車站之掩護。

㈦以二・○砲一連，配備太原，擔任兵工廠、機場、市區之掩護。

㈧以三・七砲五個連，二・○砲五個連，七九機槍兩個連，配置於京滬、津浦、平漢、粵漢各鐵路，擔任沿線重要車站、橋樑涵洞之掩護。

(九)以三・七砲五個連，二・〇砲八個連，七九機槍三個連，配屬北戰場及淞滬戰場，擔任野戰防空。

戰爭開始高射照測部隊之軍隊區分如次：

一、南京區：

防空司令　谷正倫

　副司令　黃鎮球

防空部隊指揮官　辛文銳

　副指揮官　繆　範

浦口區大隊長向軍次

砲四一團第三營九連

教導總隊高射砲連（欠一排）

北區大隊長陳紫霞

砲四一團第一營第三連

砲四一團步兵營第一連

砲四一團步兵營第二連

中區大隊長蕭毓麟

教導總隊高射砲連之一排

中央軍校二公分砲四門

南區大隊長李申之

砲四一團第一營第四連

防校軍士隊三・七，二・〇砲各兩門

青龍山區大隊長徐懋禧

砲四一團第一營第一連

軍政部學兵隊二公分砲五門

直屬部隊

明故宮　防校高射砲兵第一連

妙且山　防校練習隊第一連

鳳臺山　防校學生，防校照二隊（照測器材十一付）

二、杭州區

筧橋機場　防校高砲第二連

錢江大橋　砲四一團第二營六連

三、孝義

指揮官廖瑾瑜
防校高射砲兵第三連
防校高射砲兵第四連
防校照測第一隊

四、平漢鐵路黃河鐵橋
指揮官傅正鵠
砲四一團第一營第二連之一排
砲四一團步砲營第三連（欠一排）
砲四一團第二營第五連之一排

五、津浦鐵路濼口鐵橋
指揮官李華
砲四一團第一營第二連（欠一排）
砲四一團步砲營第二連之一排

六、南昌
砲四一團第二營第七連

七、武漢

砲四一團第二營第五連（欠一排）

砲四一團第一營第四連之一排

砲四二團第三營

八、廣州

廣東高射砲營第一、二、三連及照測連

九、野戰防空（配屬第三戰區，以受集團軍總司令指揮爲原則）

砲四一團第三營第十一連

砲四一團第四營第十二連

砲四一團步砲營第一連

砲四一團第三營第十連

防校練習隊第二連機槍四挺

第三章　防空作戰經過概要

戰爭爆發後，日本憑藉其强大之陸海軍，優勢之空軍，企圖一舉擊滅我全部戰力，其空軍之作戰目標如次：

一、摧毀我空軍，取得制空權，以協助陸海軍作戰。

二、阻止運輸，妨礙國際補充路線。
三、破壞我軍事政治經濟及工業中心，予我軍作戰以根本打擊。
四、濫肆轟炸，引起恐怖，以動搖我國民戰志。

於是敵空軍在戰爭初期，除協力陸海軍之作戰外，並以其精銳企圖摧毀我空軍及首都之作戰神經中樞；截至二十六年十二月止，僅首都一地被空襲共達一一八次之多，敵使用機數爲一、一七八架次，投彈一、三五七枚，達一百六十噸。此外江蘇、杭州、安徽、冀察、太原、歸綏、汴洛、濟南、廣州、南昌、武漢、湖南、西安、蘭州各地均遭空襲，計二十六年度全國各地共受空襲爲一、二六九次，機數二、二五四架次，投彈一〇、七四〇枚；我高射砲部隊於全國各地共擊落敵機四〇架，傷九〇架，我陣亡官四員、士兵一一〇名。

南京失陷後，戰場逐漸擴大，我軍事政治重心西遷；防空作戰，旨在保護國家潛力，以達成持久之目的，對防空部署，所作之調整如左：

一、頒佈調整全國防空機構辦法，成立全省防空司令部，綜理全省一切戰時防空事宜。
二、擴充防空部隊，二十七年春成立砲兵第四十三團，旋又成立砲兵第四十五團及照測總隊。
三、於防空學校增添班次，擴大訓練範圍。
四、以大口徑高射砲配備於武漢及廣州兩地，以保護戰略要地，抽調小砲增防廣九、粤漢兩國際交通線。

五、加強野戰防空，以利陸海軍及要塞之作戰。

二十七年空襲最烈時期爲五至十一月，蓋魯南、武漢各地之重要會戰，均在是時。十一月以後，敵機一度沉寂，惟廣西爲中央各機關西遷之孔道，敵轟炸甚爲猛烈；但全國空襲最多之省份，以廣東爲首，共投彈一四、四六一枚，湖南八、二四一枚，湖北七、六九三枚，江西五、五四八枚，河南五、二四八枚，廣西二、八三三枚，陝西一、九八八枚，福建一、七八七枚；浙江五至十二月計一、三五三枚，四川五五七枚，甘肅雲南均在百枚以上，安徽、山西、綏遠投彈數不詳；總計敵機空襲全國各地共二、三三五次，投彈四九、七四七枚，死一九、八八五人，傷三〇、〇六〇人，毀屋七九、六九四間；每百枚彈約死四十人，傷六十人，房屋損毀爲一六〇間。我高射部隊於全國各地共擊落敵機四十三架，高射部隊陣亡官長六員，士兵七四名。

武漢、廣州相繼失守後，敵因戰場日益擴大，兼以地形複雜，乃變「速戰速決」爲「以戰養戰」。敵空軍轟炸目標，由破壞我軍事力量，改爲對後方城市之盲目濫炸與燃燒；二十八年五月以後重慶、成都、昆明、桂林、貴陽、西安、蘭州、曲江等地，普遍受其荼毒；空襲規模龐大，其中以重慶之「五三」「五四」大轟炸，軍民死傷，物資損失，更爲慘重。此時我空軍作戰飛機損耗過重補充困難，不能採取積極防護，端賴我地面防空部隊分防各地苦力支撐，綜計二十八年全國遭受敵機空襲共爲二、六〇三次，機數一四、一三八架次，投彈六〇、一七四枚，死二八、四六三人，傷三一、五四六人，毀房屋一三八、一七一間，較歷年損害爲大，而敵機被我高射砲部隊擊落者三十一架。

二十九年敵空軍策略，仍以政略轟炸為主，戰略轟炸為輔。一、二月間敵因桂南粵北兩役慘敗，乃以我西南國際交通線為襲擊對象，轟炸滇越鐵路沿線；三四兩月又着重浙贛交通之破壞；五月以後敵空軍機以全力攻擊重慶；十月中旬英方重開滇緬路，敵為阻止我方物資輸入，乃對該路沿線，常施猛烈轟炸。惟本年度敵空軍因歷年之損失過重，已顯脆弱，其每月使用之機數，平均已較去年減少約一百二十架次。又因我防空經過種種之改善，與綿密周詳之佈署，着眼對敵低空襲擊之防禦，以及各省防空監視哨之充實，疏散之加强，故每次敵機來襲，均能減少損害。

綜計二十九年度，敵機空襲全國各地共為二、〇六九次，機數一二、七六七架次，投彈五〇、一一八枚，炸死一八、八二九人，傷二一、八三〇人，損毀房屋一〇七、七五〇間，敵機被我高射部隊擊落者共十五架，我高射部隊陣亡官長二員，士兵十八名，亦較往年之死傷為少。

三十年度敵在華空軍所使用之飛機，每月平均為七四九架，已較上年略少，其轟炸目標，則仍側重政略方面，妄圖以狂炸濫殺之手段，造成恐怖狀態，動搖我抗戰意志，摧毀我後方物資，破壞建設，實施其所謂「封鎖轟炸」「疲勞轟炸」；尤其對我不設防之城市以及文化區，均遍遭轟炸，即四川之松潘、忠縣，雖地處僻小，亦難倖免。六月五日因敵機之疲勞轟炸，致重慶市大隧道發生慘案，人民死傷非常慘重；八月上旬，重慶市曾遭受晝夜不停之空襲，達一週之久。

此際我當局鑑於敵機空襲城市之嚴重，乃將新自國外運到之七・六二高射砲二〇門，四公分高射機關砲三門，增强重慶、成都、昆明、蘭州各重要交通線之防空，並將自美國運到之一・二七公分高射機

關槍一批，成立砲兵第四十八團及砲兵第四十九團，前者使用於川鄂一帶，後者使用於滇緬路沿線。由於我高射火力之加强，以及防空之進步，故在本年度中，雖敵機狂行濫炸，但我所遭受之損失，則較上年減少，亦足證明敵空軍之力量日趨衰竭也。

綜合本年度敵機空襲我國各地共計一、八五八次，機數一二、二一一架次，投彈四三、三〇八枚，死一四、一二一人，傷一六、九〇二人，損燬房屋九七、七一四間，敵機被我高射部隊擊落者十四架，我防空部隊陣亡官長一員，士兵八名。

敵自偷襲珍珠港，掀起太平洋戰爭後，三十一年使用於我國之空軍兵力，大見減少；根據各方情報統計，其停駐我國內各機場之敵機，平均僅有二百七十三架，最多時亦不外三百餘架，較之上年更爲不及。敵鑑於五年來空軍之政略轟炸，收效甚微，並不能挫折我國民之抗戰意志；益以戰區擴大，敵機不敷分配，而同盟國之空軍又日趨優勢，於是本年間敵空軍之轟炸策略，不得不改弦更張，放棄以前政略轟炸而採取戰略轟炸爲主，政略轟炸爲輔之新方略，因而對我後方城鎭之空襲乃銳減。

本年一月至三月，敵機多在前方騷擾，但爲數不多；四月十八日盟機首次轟炸東京，敵全國震驚。敵以盟機之起飛，係在我國浙贛機場，爲自衛計，乃抽集敵機，猛炸我浙贛各重要機場；因此浙贛兩省空襲頻繁，被炸城鎭四十餘處；五、六月間，敵爲對付我機出擊，又由各地抽調飛機百餘架增防廣州，進襲我湘桂主要空軍根據地，並破壞我水陸交通，但對我後方市鎭而無軍事價値者，則鮮襲擊，不但我陪都方面未遭轟炸，卽四川全境亦未投一彈。

此時我防空部隊因應制宜，一面加强野戰防空，一面於全國各地及鐵道公路沿線遍佈火網，到處迎擊敵機，前後擊落八架；但據調查本年度敵機之損失，則達一千八百餘架之多，至此敵空軍已成强弩之末矣。

綜計三十一年度，敵機空襲我國各地，共計八二八次，三、二七九架次，投彈一二、四三五枚，死六、七一八人，傷三、八五三人，損燬房屋一七、六〇九間，我各省遭受損害較重者，以浙贛粵三省為最，其次為雲南、廣西。

三十二年敵在太平洋戰場屢遭盟軍嚴重打擊，其空軍因須應付太平洋與防衛本土，兵力不敷分配，使用於我國之空軍數量，較之上年益見減少，平均每月僅有三五三架，其中以七月份最多，二月份最少；就地區言，則以南戰場為多，次之為武漢各機場。作戰策略，仍襲上年故伎，以戰略轟炸為主，政略轟炸為輔，協同陸軍作戰；故轟炸目標，多在戰場附近之地區，但對我水陸交通，僅時作小規模之破壞轟炸。

年來我防空部隊，遍佈全國各地，指揮統馭，均有鞭長莫及之感，為便於指揮調動及管教計，本年度乃實施分區指揮制，其劃分如左：

一、以辛文銳為第一區指揮官，位置於重慶，指揮四川境內所有高射部隊。

二、以張錦堂為第二區指揮官，位置於巴東，指揮湖北及湘西一帶高射部隊。

三、以岑鑑為第三區指揮官，位置於桂林，指揮粵漢、湘桂、及閩贛高射部隊。

四、以李申之爲第四區指揮官，位置於昆明，指揮滇黔一帶高射部隊。
五、以林中逸爲第五區指揮官，位置於西安，指揮陝、甘、寧、及豫西部隊。

本年度我盟國空軍在華之兵力，日趨强大，於是制空權爲我掌握，敵空軍對我大後方重慶、昆明、桂林、柳州等地，僅强作擾亂性之行動；綜合全年敵機空襲我全國各地共六六四次，機數三、五四三架次，投彈一三、六四二枚，炸死二、三三三人，傷三、四〇六人，房屋損毀一四、一六一間，我高射砲部隊全年共擊落敵機十三架，我陣亡官長一員，士兵二十四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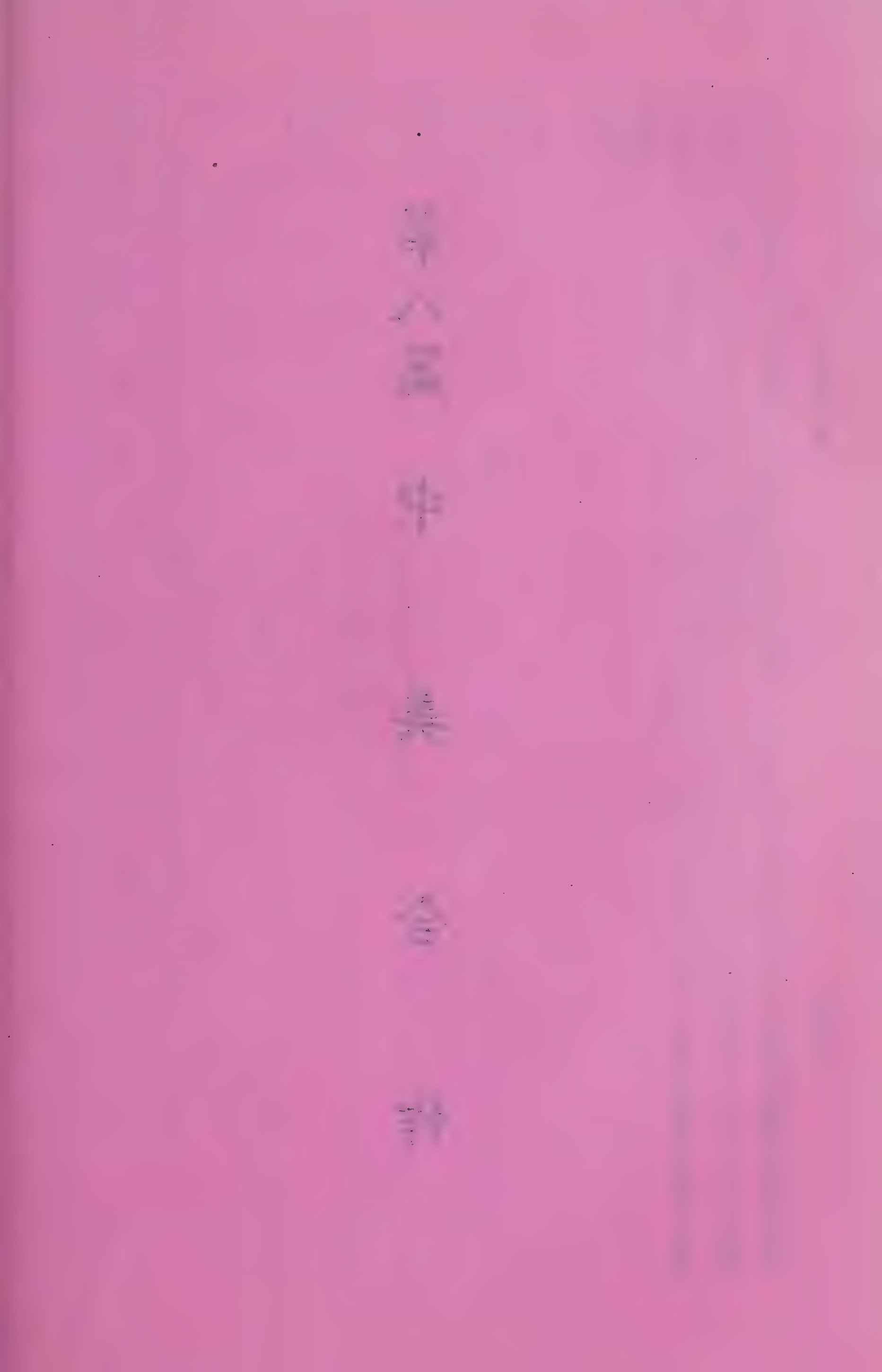
三十三年度，敵空軍實力更趨沒落，已無力對我發動大規模之攻擊，僅能以少數轟炸機與驅逐機擾亂我後方各地機場，企圖妨礙我機及盟機之出擊；其中以豫湘桂諸戰役出動機數較多，其次爲贛鄂閩陝等省，再次爲川滇皖浙等處。惟因敵機轟炸多不準確，各城市所受之損失均極輕微，綜合一年來敵機空襲我全國各地共計九一七次，機數二、〇七一架次，投彈一七、二六六枚，炸死五五七人，傷七六六人，損燬房屋一、一七三間，本年度因敵機空襲減少，且每爲空軍截擊，故我高射砲射擊機會減少，全年僅擊落敵機七架，傷其五架，我陣亡官長一員，士兵三十三名。

迨至三十四年度開始，敵全般之軍事形勢，已呈土崩瓦解，故本年度敵機之空襲，較之歷年爲少，損害亦較輕；計本年度敵機空襲我全國各地共四十九次，機數一三一架次，投彈三、七一八枚，死八四人，傷九一人，損燬房屋一五一間。

自二十六年「七七」事變起，至三十四年八月日本投降止，爲時八載有奇，敵機空襲我全國各地共

計一二、五九二次，機數六二、九〇六架次，投彈二六一、一四八枚，約一三、〇〇〇噸，炸死九四、五二二人，傷一一四、五〇六人，損燬房屋四六二、七八七間，平均每百枚炸彈死三、六一九人，傷四、四二三人，損燬房屋一七、七二一間，至其他物資財產，則無法計算；我所受敵機空襲之損害，亦云重矣。

第八篇 中美合作



第八篇　中美合作

第一章　中美外交關係

民國二十年，當日本發動「九一八」事變，侵略我東北之際，美國政府卽本諸中美兩國傳統之友好關係，兩次照會日本，對日本在我東北之軍事行動，表示驚異與關心，並予以指摘。此種主持正義之舉，當初確曾令日本朝野普遍引起危懼；惟惜列强未能與美國採取一致行動，以壓力加諸日本，致其軍閥益爲驕橫囂張。迨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日，日軍繼續侵入錦州，直接威脅我華北時，美國務卿史汀生復向中、日兩國致備忘錄，卽著名之「史汀生不承認主義」，曾引起全世界之重視，且直接予中國精神上無限之協助，亦卽予日本以精神上嚴重之打擊。其後日本軍閥繼續發動「一二八」淞滬戰事，製造僞滿政權，入侵華北；更於二十三年四月間，發表狂妄之天羽聲明，企圖控制中國，獨霸亞洲。此時，各國多抱隔岸觀火之態度，無視於局勢之嚴重，卽英、法兩國亦僅對天羽聲明加以質詢而已；獨有美國政府仍本「史汀生主義」之精神，發佈聲明表示反對；美國輿論界更著論指斥日本之野心，使世界正義得以維繫於不墜。及至蘆溝橋戰端既啓，美總統羅斯福於是年十月在芝加哥發表演說，呼籲一切愛好和平國家聯合起來維護和平，對破壞國際秩序者，應如防疫一樣，予以强制隔離，此實爲美國政府正面聲援我國之始。當中日作戰初期，敵軍卽迅速向我內地推進，美國輿論多以惋惜語氣，預測我抗戰前途必迅遭

失敗；迨開戰一年以後，我抗戰精神反愈戰愈奮，於是對我乃由普遍之同情，進而發生尊敬心，願予我以實際之援助。二十八年七月，美國即通知日本廢止美日通商航海條約，翌年一月以後，更嚴格限制汽油、廢鐵、機器及其他軍事物資運往日本；三十年七月正式凍結日本在美資金，此為美國對日所實施之經濟制裁。至對我財政方面，則盡力穩定我國之通貨，成立平準基金委員會維持國幣與美圓之經常匯兌比率，此外復由其進出口銀行對我國予以信用貸款，前後四次共美金一億二千萬元。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太平洋戰事爆發後，美國即商同英國，於翌年二月同時通知我政府，廢除在我國的治外法權，及過去不平等條約所規定的有關特權，並依平等原則，改訂互惠新約；美國會並通過廢止排華法案，並在法律上准許中國人有歸化為美國公民之權利。凡此種種友好措施，足見美國政府與人民其維護正義主持公理之信念，實與我國「興滅繼絕」之傳統精神甚相吻合，而尤為吾人所永誌不忘者。

三十二年十月，莫斯科外長會議，由於美國國務卿赫爾之努力，促成我國派代表參加，共同簽字發表一般安全宣言（普通稱為四强宣言），使我國從此列入世界四大强國之一。同年十一月開羅會議，原係英首相邱吉爾提議，為德黑蘭美英俄巨頭會作準備之英美軍事會議，但美國羅斯福總統主動電請　蔣主席參加，更派前陸軍部長赫爾利為私人代表，專程飛重慶，向　蔣主席說明開羅會議之用意並促駕，使此一會議因而變成中美英三巨頭會議。羅斯福總統此舉，事先並未通知邱吉爾首相，故頗令邱氏感覺驚詫。其後在歷次會談中，　蔣主席與羅斯福總統意見至為融洽，邱吉爾終未能發生影響。在此次會議中，除解決有關對日作戰之軍事問題外，並同意發表開羅宣言，宣示解決戰後遠東問題之方針，其主要

內容爲：中美英三國同意制裁並懲罰日本之侵略；日本應將奪自中國之東北及臺灣歸還中國；三國同意於相當時期內，予朝鮮以獨立之地位（宣言原文詳附錄一）。當三國代表討論宣言內容時，英國代表曾主張不提朝鮮問題，嗣經我國代表力爭，復得美國代表贊助，始使英國代表無異議通過。於此固可顯示羅斯福總統爲一見識卓越、胸懷磊落之領袖，亦足以證明中美兩國傳統友誼之深厚，關係之敦睦也。

第二章　軍事合作

三十年春美國國會通過對我租借法案，美政府遂組成一軍事顧問團，於是年十一月到達我國，負責裝備及訓練我國新軍。惟因當時交通困難，運輸工具缺乏，故美國租借之裝備甚少運達，但對我空軍之援助，則較爲成功；蓋自三十年初，美政府批准美國戰鬥機，得由美國志願飛行員駕駛，爲我對日作戰，於是美國空軍志願隊，在陳納德將軍指揮下正式成爲中國武裝部隊之一，此批志願空軍曾予我國西南部以有效之空防。

三十年五月美政府復根據租借法案與我正式簽訂租借協定，首先着重於滇緬路之加强運輸；是項租借物資，大部包括滇緬公路所用之卡車、零件、汽油、滑油，以及拓展公路所需之物資，並曾派遣交通專家，勘察滇緬公路，而作諸種之改善。至同年十一月底，滇緬路之運輸量，已自每月四千噸增至一萬五千噸，當滇緬公路運輸效率提高之際，美政府復計劃以一千五百萬美元之租借款項，用以建築緬甸至中國之鐵路，俾經由仰光運往我後方之物資數量，得以大量增加，但由於日本在緬甸軍事上之勝利，故

此一企圖未獲實現。

三十年十二月太平洋戰事爆發；三十一年元旦，中美英蘇等二十六國，在華府簽訂共同宣言，表示一致對軸心國聯合作戰；一月四日盟國推舉　蔣委員長爲二十六國聯軍在中國戰區（包括越南及泰國）之最高統帥，於是成立中國戰區統帥部，爲同盟國在東亞大陸上之最高戰略執行機構。其後美國政府復應我國之請，派遣史迪威將軍來華，史迪威將軍除統率在中印緬戰場之美國軍隊及一部中國軍隊外，同時並爲中國戰區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之參謀長；陳納德將軍所轄之飛虎隊，亦於此時改爲美國空軍第十四航空隊，仍駐紮中國境內對日作戰。

三十一年三月日本突入緬甸後，我國之軍事形勢，益增困難，作戰物資極端缺乏，此際盟國正集中全力計劃首先擊敗德國，一切戰略物資之供應，均以歐洲戰場爲優先，可用於中國戰區者已屬寥寥無幾；而我國對外交通線，又只有印度阿薩密與雲南高原間經喜馬拉雅山駝峯之一條極薄弱之空運補給線，且時遭暴風雪襲擊，致每月輸入之物資，僅能供應陳納德將軍指揮下之美第十四航空隊之汽油、炸彈及火藥等，至對中國最感需要之物資如汽油、汽車器材、火車器材、大砲、戰車與其他重型裝備，均無法供應；此種惡劣形勢直維持至三十二年一月，同盟國始在卡薩布蘭卡開會時，決定恢復通往中國之陸上交通，並加强駝峯之空運。同年五月華盛頓會議開幕，皆以我國之抵抗，萬一失敗，則影響於盟軍在亞洲所處之形勢將極端嚴重，於是一再考慮，結果同意予空運總隊以優先權，俾駝峯之空運量每月可以增至一萬噸，同時並決定於三十二年秋間雨季結束後，即發動緬甸攻勢，此攻勢計劃旋於魁北克會議時詳

細擬定之。

魁北克會議中，盟國決定盡當時所有之手段打通通往中國之陸路交通線，俾予我國以充份之援助，使亞洲戰場能獲致最大之效果；於是成立東南亞盟軍統帥部，以英國蒙巴頓海軍上將爲統帥，而以史迪威將軍爲副，至中國戰區之軍事則仍歸　蔣委員長指揮，並仍以史迪威任參謀長；在緬甸作戰之英美空軍合編爲東方空軍總隊，由美國斯特梅耶將軍任司令。此時我國駐印軍正協同美國工兵迅速伸展雷多公路，並於公路平行敷設油管，俾不久可以大量增加輸往中國之汽車燃料；此際駝峯之空運量已增加爲每月二萬噸，我國又於四川雲南各地建立空中堡壘基地，以備美空軍轟炸日本本土之使用。

三十一年六月二日，簽訂中美抵抗侵略互助協定，規定兩國互相供給用品、兵力與情報。次年四月十五日復在華盛頓簽訂中美特種技術合作協定，共同從事特種技術之合作奮鬥，打擊敵人。

三十二年十月我駐印軍第廿二師及新三十八師，依同盟國既定之計劃，由雷多公路前端進入胡康河谷與美軍密里爾准將之叢林部隊會合，企圖將日軍驅出緬北，重開滇緬路；此際中美兩軍在極端惡劣之天候中，穿過極端困難之地形，首將攻陷新加坡之日軍精銳第十八師團殲滅；繼爲擴張戰果，即以我第十四師及第五〇師，由美方負責空運，由雲南起飛，經駝峯，前後八日，全部到達印度蘇克瑞丁之空軍基地，重獲美械裝備後，即加入胡康河谷之戰鬥，並於三十三年八月攻入密芝那機場。同時我國境內之遠征軍各部亦越過薩爾溫江，於是中美兩軍之部隊，乃於是年夏季會師騰衝（詳如附錄二，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美軍事合作紀要）。

史迪威將軍爲一極具堅强性格之軍人，尤富有熱烈之責任感，惜其對東方之特殊情形，未能深刻了解，且受其政治助手之矇騙，未能發揮其潛力（詳如附錄三，一九四三年美軍在華重要文件史料彙編），美國政府遂於三十三年秋季釋其重負，召回美國。於是中印緬戰區乃劃分爲印緬戰區與中國戰區，蓋期其便利爾後之作戰；印緬戰區由美方索爾登將軍指揮，中國戰區之美軍則由魏德邁將軍指揮。此時中美之軍隊佈防次加里瓦以北之更的宛河，正計劃南下中緬，直逼瓦城，蒙巴頓上將則由南部發動兩棲攻勢，以便攻佔仰光。雨季結束後，索爾登將軍直接指揮下之中美部隊卽渡過伊洛瓦底江，十一月初旬攻陷瑞古，並於十二月廓清通往八莫之補給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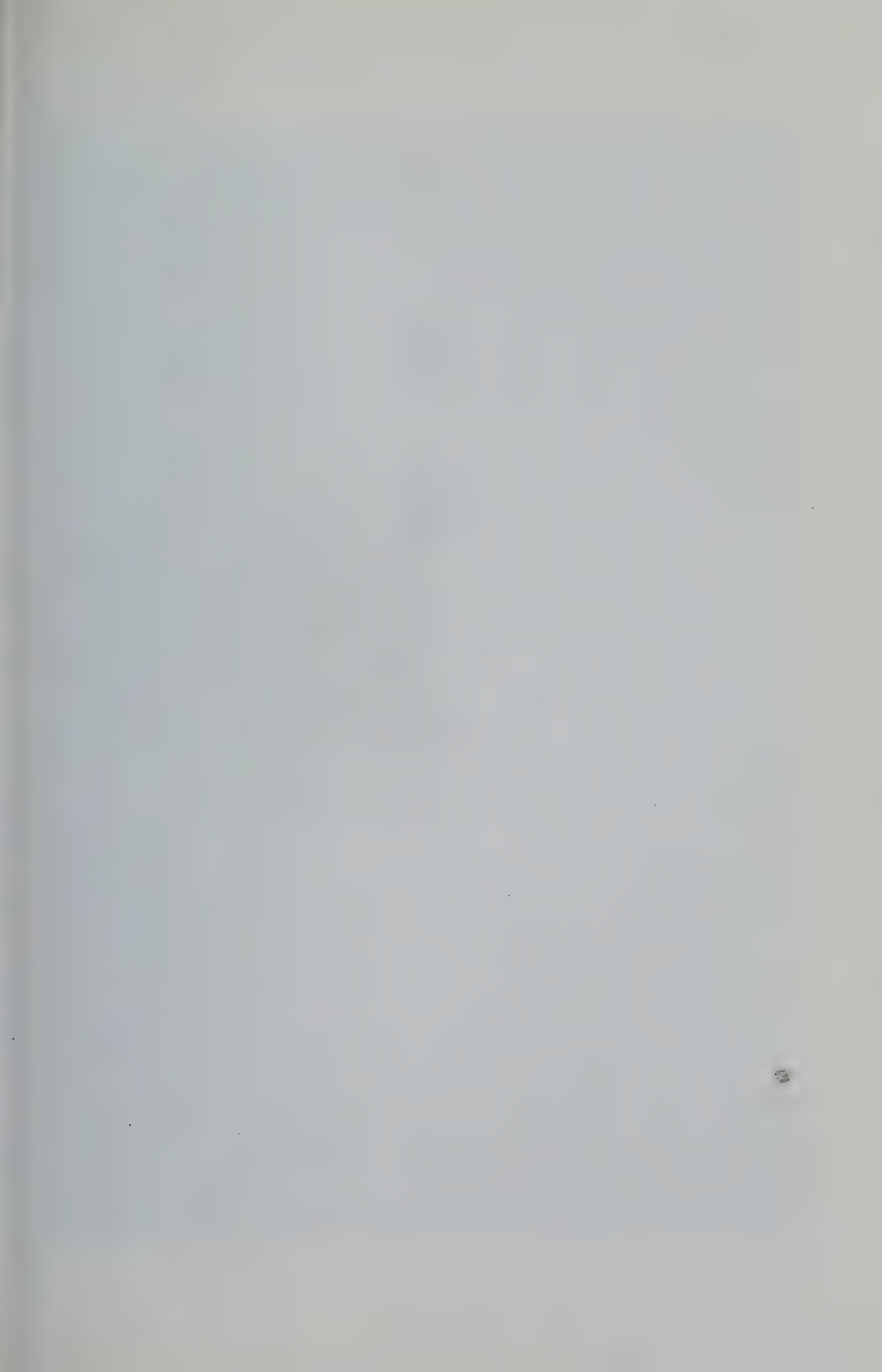
三十三年冬我國爲配合盟軍作戰，遂成立中國陸軍總司令部，以何應欽上將兼總司令，下轄四個方面軍，總司令部設置昆明，其所負之任務爲編訓統率裝備美械之各部隊，與盤據中國大陸之日軍作最後之決戰，使之無地容身。

三十四年元月雷多公路（以後稱史迪威公路）卽已通至中國境內，因此陸路之運輸則有大量增加，由油管輸入之油類每月則爲五萬四千噸，而駝峯空運之運量每月亦增至四萬六千噸；由於此項物資之供應，使我國得能裝備三十五個步兵師及若干特種部隊，迅速恢復戰力；凡受美械裝備之部隊，亦由美方派遣其軍官先後在桂林昆明兩地協助訓練。據馬歇爾報告貸予中國之物資，其價值已超過五萬萬美元，運輸費用尚未計算在內；但以美國貸予其他盟國之全部約值二百億美元計算，則我國所得者實微乎其微，而吾人在同盟國亞洲戰事中所擔任之長期苦戰，貢獻之大，當已受之無愧矣。

自是中美兩軍加諸敵人之壓力，已使敵軍爲之震撼。不久美國陸軍部又令其新在德國及意大利擊敗軸心之第五軍與第九軍，加入中國戰區之序列。此時裝備美械之中國陸軍部隊，在中國戰區陸軍總司令部與駐華美軍作戰司令部（麥克魯將軍主持）直接密切合作之下，亦經裝備編訓完成，其龐大戰力將使好戰之日本皇軍自食其果；惟中美兩軍正準備開始全面反攻之際，而敵軍已接受盟國波茨坦宣言，宣佈無條件投降矣。

第九篇　日軍投降

降書



降書

一 日本帝國政府及日本帝國大本營已向聯合國最高統帥無條件投降

二 聯合國最高統帥第一號命令規定「在中華民國(東三省除外)台灣與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內之日本全部陸海空軍與輔助部隊應向蔣委員長投降」

三 吾等在上述區域內之全部日本陸海空軍及輔助部隊之將領願率領所屬部隊向蔣委員長無條件投降

四 本官當立即命令所有上第二款所述區域內之全部

日本陸海空軍各級指揮官及其所屬部隊與所控制之部隊向蔣委員長特派受降代表中國戰區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上將及何應欽上將指定之各地區受降主官投降

五

投降之全部日本陸海空軍立即停止敵對行動暫留原地待命所有武器彈藥裝具器材補給品情報資料地圖文獻檔案及其他一切資產等當暫時保管所有航空器及飛行場一切設備艦艇船舶車輛碼頭工廠倉庫及一切建築物以及現在上第二款所述地區內日本陸海空軍或其控制之部隊所有或所控制之軍

用或民用財產亦均保持完整全部待繳於蔣委員長及其代表何應欽上將所指定之部隊長及政府機關代表接收

六　上第二款所述區域內日本陸海空軍所俘聯合國戰俘及拘留之人民立予釋放並保護送至指定地點

七　自此以後所有上第二款所述區域內之日本陸海空軍當即服從蔣委員長之節制並接受蔣委員長及其代表何應欽上將所頒發之命令

八　本官對本降書所列各款及蔣委員長與其代表何應欽上將以後對投降日軍所頒發之命令當立即對各

級軍官及士兵轉達遵照上第二款所述地區之所有日本軍官佐士兵均須負有完全履行此類命令之責投降之日本陸海空軍中任何人員對於本降書所列各款及蔣委員長與其代表何應欽上將嗣後所授之命令倘有未能履行或遲延情事各級負責官長及違犯命令者願受懲罰

奉日本帝國政府及日本帝國大本營命簽字人中國派遣軍總司令官陸軍大將 岡村寧次

昭和二十年（公曆一九四五年）九月九日午前九時 分簽字於中華民國南京

代表中華民國美利堅合衆國大不列顛聯合王國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並為對日本作戰之
其他聯合國之利益接受本降書於中華民國三十
四年（公曆一九四五年）九月九日午前九時
分在中華民國南京
中國戰區最高統帥特級上將蔣中正特派代表中
國陸軍總司令陸軍一級上將

何應欽



第九篇　日軍投降

第一章　洽降前後

一九四五年（民國三十四年）夏，日軍在中美兩面夾擊之下，已呈土崩瓦解之勢。七月二十六日，我國　蔣委員長，美國杜魯門總統，英國邱吉爾首相，在波茨坦發表聲明，對日本提出最後通牒，促其宣佈無條件投降，否則吾人將應用三國巨大之陸海空軍全部軍力，使日本武力及其本土完全毀滅；此含有歷史意義之公告原文如次：

一、余等美國總統、中國國民政府主席及英國首相，代表余等億萬國民，業經會商並同意，對日本應予以一機會，以結束此次戰爭。

二、美國、英帝國及中國之龐大陸海空部隊，業已增强多倍，其由西方調來之軍隊及空軍，即將予日本以最後之打擊；此項武力，受所有聯合國之支持及鼓勵，對日作戰，不至其停止抵抗不止。

三、德國無效果及無意識抵抗全世界所有之自由人之力量，所得之結果，彰彰在前，可爲日本人之殷鑒；此種力量，當其對付抵抗之納粹時，不得不將德國人民全體之土地、工業及其生活方式摧殘殆盡；但現在集中對付日本之力量，則較之更爲龐大，不可衡量；吾等之軍力，加以吾人之堅決意志爲後盾，若予以全部實施，必將使日本軍隊完全毀滅無可逃避，而日本之本土，亦必終將全部摧

毀。

四、現時業已到來，日本必須決定是否仍將繼續受其一意孤行，計算錯誤，使日本帝國已陷於完全毀滅之境之軍人統制，抑或走向理智之路。

五、以下爲吾人之條件，吾人決不更改，亦無其他另一方式；猶豫遲延，更爲吾人所不容許。

六、欺騙及錯誤領導日本人民，使其妄欲侵服世界者之威權及勢力，必須永久剷除；蓋吾人堅持，非將負責之窮兵黷武主義驅出世界，則和平安全及正義新秩序，勢不可能。

七、新秩序成立時，及直至日本製造戰爭之力量業已毀滅，有確實可信之證據時，日本領土經盟國之指定必須佔領，俾吾人在此陳述之基本目的，得以完成。

八、開羅宣言之條件，必將實施，而日本之主權必將限於本州、北海道、九州、四國，及吾人所決定其他小島之內。

九、日本軍隊在完全解除武裝以後，將被允許返其家鄉，得有和平及生產生活之機會。

十、吾人無意奴役日本民族，或消滅其國家；但對於戰罪人犯，包括虐待吾人俘虜在內，將處以法律之裁判；日本政府必須將阻止日本人民民主趨勢之復興及增强之所有障礙，予以消除；言論宗教及思想自由，以及對於基本人權之重視，必須成立。

十一、日本將被許維持其經濟所必需及可以償付貨物賠款之工業，但可以使其重新武裝作戰之工業，不在其內；爲此目的，可准其獲得原料，以別於統制原料；日本最後參加國際貿易關係，當可准許

十二、上述目的達到，乃依據日本人民自由表示之意志，成立一傾向和平及負責之政府後，同盟國佔領軍隊當即撤退。

十三、吾人警告日本政府，立即宣佈所有日本武裝部隊，無條件投降，並對此種行動有意實行，予以適當之各項保證，除此一途，日本即將迅速完全毀滅。

日本於接獲中美英促其無條件投降之最後通牒後，立即召開緊急內閣會議，曾一度企圖拒降，並謂「日本政府決心戰至最後悲慘結果」；旋以大勢已去，又廣播籲請聯合國採擇更寬厚之和平條件，則日本即可停止作戰，盟方則緊隨東京方面廣播之後發表公告，予以嚴厲拒絕；但對於無條件投降之含意，重申解釋，所謂「無條件投降者，並非消滅日本種族，奴役日本人民之謂」。

八月十日下午七時五十分，日本政府請降書，已請由瑞士瑞典轉達盟方，日本願意接受盟方波茨坦宣言之各項規定，無條件投降，但僅要求保留天皇，仍為日本元首；其照會之大意如次：

「日本天皇，切望促進世界和平，早日停止戰爭，俾天下生靈得免因戰爭之持續而陷於浩劫；日本政府為服從天皇陛下之聖旨起見，已於數星期前請當時仍處中立地位之蘇聯政府出面斡旋，俾對諸敵國得恢復和平，不幸此等為促致和平之努力業已失敗；日本政府為尊從天皇陛下恢復全面和平，希望戰爭造成之不可言狀痛苦，能儘速告終結起見，乃作下列決定：

日本政府，準備接受中美英三國政府領袖，於一九四五年七月廿六日在波茨坦所發表，其後經蘇聯

政府贊成之聯合宣言所列舉之條款，而附以一項諒解曰：上述宣言，並不包含任何要求有損天皇陛下爲至高統制者之皇權，日本政府竭誠希望。」

八月十一日，美國代表聯合國，由國務卿貝爾納斯送交瑞士公使館代辦葛拉斯理，託其轉致日本政府之對日本投降建議覆文，如次：

「代辦閣下：八月十日之照會奉悉，茲覆者，美國大總統已囑鄙人代表中美英蘇四國政府致函閣下，俾經由貴國政府轉達日本政府，關於日本政府來電接受波茨坦宣言之條款，然有下列一點：「附以諒解曰，上項宣言，並不包含任何要求有損日本天皇陛下爲至高統制者之皇權」，吾人所採立場如下：自投降之時刻起，日本天皇及日本政府統制國家之權力，卽須聽從盟國最高統帥之命令，最高統帥將採取其認爲適當之權力實施投降條款；日本天皇，必須授權並保證日本政府及日本帝國大本營能簽字於必須之投降條款，俾波茨坦宣言之規定能獲實施，且須對日本一切陸海空軍當局，以及彼等控制下之一切部隊（不論其在何處），發施號令，停止積極行動，交出武器；此外並須發佈盟國最高統帥在實施條款時所需之其他命令。日本政府，在投降之後，應立卽將戰俘及所扣僑民，運至指定之安全地點，俾能迅速登同盟國之運輸船隻，並按照波茨坦宣言，日本政府之最後形式將依日本人民自由表示之意願確定之；同盟國之武裝部隊將留於日本，直至波茨坦宣言所規定之目的達到爲止。」

此項覆文，於十二日上午四時十分由瑞士轉達東京，初敵方尚無表示，而美英艦隊則嚴陣以待，如敵拒降，卽全力進攻。

八月十五日晨，同盟國經由瑞士政府之通知，獲悉日本天皇已頒勅令，接受波茨坦宣言之各項規定，宣告投降後，遂同時公佈日本無條件投降。

蔣委員長在日軍宣佈投降後，特對全國軍民及世界人士廣播：希望今後地無分東西，人無論膚色，要加速密切聯合起來，成爲家人手足，發揚人類互諒互敬的精神，建立起互信互任的關係，使我們這一次的大戰成爲世界最末一次的戰爭。對於日本，我們將「不念舊惡」，不願企圖報復，我們將以戰時同樣的巨大力量，完成我們戰爭停止以後的艱巨工作，我們向民主與合作的大道上邁進，來共同維護全世界永久的和平，其原文如左：

「全國軍民同胞們，全世界愛好和平的人們：我們的『正義必然勝過了强權』的眞理，終於得了它最後的證明，這亦就是表示了我們國民黨歷史使命的成功。我們中國在黑暗和絕望的時期中，八年奮鬥的信念，今天才得到了實現。我們對於顯現在我們面前的世界和平，要感謝我們全國抗戰以來忠勇犧牲的軍民先烈，要感謝我們爲正義和平而共同作戰的盟友，尤須感謝我們　國父辛苦艱難領導我們革命正確的途徑，使我們有今日勝利的一天，而全世界的基督徒更要一致感謝公正而仁慈的上帝。

我全國同胞自抗戰以來，八年間所受的痛苦與犧牲，是一年一年的增加，可是抗戰必勝的信念，亦是一天一天的增强，尤其是我們淪陷區的同胞們，受盡了無窮摧殘與奴辱的黑暗，今天是得到了完全解放，而重見青天白日了。這幾天以來，各地軍民的歡呼與快慰的情緒，其主要意義亦就是爲了被佔領區

同胞獲得了解放。

現在我們抗戰是勝利了，可是還不能算最後的勝利。須知我們戰勝的含義，決不止是在世界公理力量又打了一次勝仗的一點上，我相信全世界人類與我全國同胞們，都一定在希望着這一次戰爭，是世界文明國家所參加的最末一次戰爭。

如果這一次戰爭是人類歷史上最後一次的戰爭，那末我們同胞雖然曾經忍痛受了無可形容的殘酷與凌辱，然而我們相信我們大家決不會計較這個代價的大小和他收穫的遲早的。我們中國人民在最黑暗和絕望的時代，都秉持我們民族一貫的忠勇仁愛，偉大堅忍的傳統精神，深知一切爲正義和人道而奮鬥的犧牲，必能得到應得的報償，全世界因戰爭而聯合起來的民族，相互之間所發生的尊重與信念，這就是此次戰爭給我們的最大報償。我們聯合國以青年血肉所建築的這道反侵略的長堤，凡是每一個參加的人，他們不僅是臨時結合的盟友，簡直是爲人類尊嚴的共同信仰而永久的團結起來，這是我們聯合國共同勝利最重要的基礎，絕對不是敵人任何挑撥離間的陰謀所能破壞；我相信今後地無分東西，人無論膚色，凡是人類都會一天一天加速的密切聯合，不啻成爲家人手足。此次戰爭發揚了我們人類互諒互敬的精神，建立了我們互信互任的關係，而且證明了世界戰爭與世界和平皆是不可分的，這更足以使今後戰爭的發生，勢不可能；我說到這裏，又想到基督寶訓上說的『待人如己』與『要愛敵人』兩句話，實在令我發生無限的感想。

我中國同胞須知『不念舊惡』及『以德報怨』，爲我民族傳統至高至貴的德性。我們一貫聲言，祇認日本黷武的軍閥爲敵，不以日本的人民爲敵；今天敵軍已被我們盟邦共同打倒了，我們當然要嚴密責成他忠實執行所有的投降條款；但是我們並不要企圖報復，更不要對敵國無辜人民加以汚辱，我們只要對他們爲他的納粹、軍閥所愚弄所驅迫而表示憐憫，使他們能自拔於錯誤與罪惡。要知道如果以暴行答復敵人從前的暴行，以奴辱來答復他們從前錯誤的優越感，則寃寃相報，永無終止，決不是我們仁義之師的目的。這是我每一個軍民同胞今天所應該特別注意的。

同胞們：敵人侵略中國的帝國主義，現在是被我們打敗了，但是我們還沒有達到眞正勝利目的，我們必須徹底消滅他侵略的野心與侵略的武力。我們更要知道勝利的報償，決不是驕矜與懈怠。戰爭確實停止以後的和平，必將昭示我們，正有艱巨的工作，要我們以戰時同樣的痛苦，和比戰時更巨大的力量，去改造去建設，或許在某一個時期，遇到某一種問題，會使我們覺得比戰時更加堅苦，更加困難，隨時隨地可以臨到我們的頭上來。我說這句話，首先想到了一件最難的工作，就是那些法西斯納粹軍閥國家受過錯誤領導的人們，我們怎樣能使他們不只是承認他自己的錯誤和失敗，並且也能心悅誠服的接受我們三民主義，承認公平正義的競爭，較之他們武力掠奪與強權恐怖的競爭，更合乎眞理和人道要求的一點，這就是我們中國與聯盟國今後一件最艱鉅的工作。我確實相信全世界永久和平是建築在人類平等自由的民主精神和博愛互助的合作基礎之上，我們要向着民主與合作的大道上邁進，來共同擁護全世界永久的和平。

我請全世界盟邦的人士，以及我全國的同胞們，相信我們武裝之下所獲得的和平，並不一定是永久和平的完全實現，眞要做到我們的敵人，在理性的戰場上爲我們所征服，使他們能徹底懺悔，都成爲世界上愛好和平的份子，像我們一樣之後，纔算達到了我們全體人類企求和平及此次世界大戰最後的目的。」

第二章　中國戰區日軍投降之兵力

日本宣佈投降後，我軍按照盟軍最高統帥麥克阿瑟將軍所劃分之受降區規定，中國戰區受降範圍，應爲中華民國（東北除外，歸蘇軍受降）、臺灣及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日軍投降代表爲日軍駐華派遣軍總司令岡村寧次大將，其所轄投降兵力計有：

華北方面軍	三二六、二四四人
華中第六方面軍	二九〇、三六七人
京滬地區第六十三軍	三三〇、三九七人
廣東第二十三軍	一三七、三八六人
臺灣方面第十方面軍	一六九、〇三一人
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第三八軍	二九、八一五人

以上各地區，總共敵軍投降之兵力，為一百二十八萬三千二百人，至其指揮機關及部隊單位如左：

總司令部	一個
方面軍	三個
軍	十個
師團	三六個（內戰車師團一，飛行師團二）
獨立旅團	四一個（內騎兵旅團一）
獨立警備守備隊及支隊	一九個
海軍特別根據地隊及陸戰隊	六個

第三章　我方受降部署

八月十五日，我　最高統帥，致電日本駐華派遣軍總司令岡村寧次，指示其六項投降原則，原電如左：

「急。南京日軍駐華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將軍鑒：

一、日本政府已正式宣佈無條件投降。

二、該指揮官應即通令所屬日軍停止一切軍事行動，並派代表至玉山接受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之命令。

三、軍事行動停止後，日軍可暫保有其武裝及裝備，保持現有態勢，並維持所在地之秩序及交通，聽候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之命令。

四、所有飛機及船艦應停留現在地，但長江內之船艦應集中宜昌沙市。

五、不得破壞任何設備及物資。

六、以上各項命令之執行，該指揮及所屬官員，均應負個人之責任，並迅速答覆爲要。」

八月十七日下午五時卅二分，接獲岡村之覆電如次：

「中國戰區最高統帥蔣中正閣下：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八月十五日賜電敬悉，今派今井總參謀副長、橋島參謀二人，率同隨員三人，準於本月十八日乘飛機至杭州等候尊命，再起飛玉山，敝處使用雙引擎發動機一架，並無特殊標識，並請咨照玉山飛機場派員接見，仰賴照料爲感。駐華日軍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印。」

委員長接獲岡村寧次大將上述覆電後，因玉山機場於天雨後跑道損壞，不能使用，臨時決定改爲湖南芷江機場；遂於八月十七日，電飭岡村寧次遵照，旋即決定日投降代表來芷江日期及其應遵守事項，乃於次日（十八日）再電岡村如左：

「限即到。南京駐華日軍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將軍鑒：未篠亥電計達，今井總參謀副長可於八月廿一日來湖南芷江，希遵照下列事項：

一、代表人數不得超過五員（內須有熟悉南京上海附近機場情形之飛行員一員），於八月二十一日晨，

坐日本飛機一架自漢口附近起飛，逕飛湖南常德上空，此時高度須五千英尺，時間爲重慶夏季時間上午十時（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爲上午二時），屆時在六千英尺上空當有盟軍戰鬥機三架迎接之，如雲層過低，該日機應在雲層下一千英尺，盟機高度則在雲層下五百英尺。

二、日機標誌，在機翼上下各漆帶有光芒之日本國旗一面，並於兩翼末端，各繫以四公尺長之紅色布條一，以資識別。

三、盟軍戰鬥機三架，將護送該日本飛機至芷江機場着陸；着陸順序，第一架爲盟機，第二架爲日機，第三架及第四架爲盟機。

四、今井總參謀副長，須隨帶駐中國臺灣及北緯十六度以北越南地區內，所有日軍之戰鬥序列、兵力位置，及指揮區分系統等表册。

五、如因氣候惡劣不能完成上述之飛行時，須於次日依照上項規定之時間與方式實施。

六、日本飛行員以波長 5850KC 收發用英語呼號 King Able Air Ground Control Repeat King Able Air ground Control 與芷江之空中地面指揮部隊取連絡，此種呼號，在距芷江一百英里時開始，以後每隔十分鐘一呼叫，直至望見芷江機場爲止。芷江無線電降落站用波長 425KC 其英語呼號King Able ，在望見芷江機場時，日本飛行人員卽停止與King Able 空中地面指揮連絡，立以波長 4495KC 收發與 King Able 指揮塔連絡之。

七、接到此電後，須於八月十九日重慶夏季時間午後六時至八時在南京無線電臺（XON）以波長5400KC答覆。」

同時賦予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上將之任務，規定如下：

一、承本委員長之命，處理在中國戰區內之全部敵軍投降事宜。

二、指導各戰區，各方面軍，分區分期辦理一切接受敵軍投降之實施事宜。

三、秉承本委員長之意旨，對中國戰區內之敵軍最高指揮官發佈一切命令。

四、秉承本委員長之指示，與中國戰區美軍人員密切合作，辦理美軍佔領區，盟軍聯合佔領區交防接防敵軍投降後之處置。

五、收復區內難民救濟，交通通訊運輸之恢復諸事宜。

六、指導各戰區，各方面軍，分區分期辦理接收偽軍投誠編遣及剿辦不遵命令之偽軍事宜。

七、負責迅速處置南京偽組織政府，恢復南京及其附近之秩序，敬待國民政府還都。

八、在辦理接受敵軍投降期間，秉承本委員長之指示，調動部隊，佔領中國戰區內各軍事政治經濟交通要點及要港，構成處理敵軍及恢復全般秩序之有利態勢。

九、對於非經政府指定之受降部隊，如有擅自接受敵軍投降，企圖擾亂我受降計劃者，得呈請本委員長下令懲罰之。

十、敵軍應對本委員長所指定之部隊受降，如對非指定之部隊而擅自向其投降或讓防，或於投降期間不

遵我軍命令實施者，得由陸軍總司令下令以武力制裁之，並對不遵命令之敵部隊長，或敵軍最高指揮官，直接予以處置。

十一、指導監督並得全權處理收復區內一切黨政各事務。

十二、指揮各戰區所有向收復區挺進及原在收復區各部隊；但各戰區在後方留防部隊，仍歸各戰區秉承本會之指示指揮之。

八月廿一日上午十一時十五分，日本乞降使節今井武夫一行八人，飛抵芷江，即由陸軍總部蕭參謀長毅肅召晤，並代表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上將授予第一號備忘錄，指示日軍投降應準備之事項。備忘錄原文如次：

一、本人以中國戰區陸軍總司令之地位，奉中國戰區最高統帥特級上將蔣中正之命令，接受在中華民國（遼寧吉林黑龍江三省除外）、臺灣及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之地區內，日本高級指揮官，及全部陸海空軍與其輔助部隊之投降。

二、日本駐華最高級指揮官岡村寧次將軍，應自接受備忘錄之時起，立即執行本總司令之一切規定，在臺灣及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內之日軍，亦同此規定，並應由岡村寧次將軍負責指揮該項日軍之投降。

三、岡村寧次將軍，於接受此備忘錄後，關於下列事項，應立即對日本陸海空軍下達必要之命令。

㈠對本總司令所轄地區內（即第二條所舉地區內；以下同），所有之日本陸海空軍及輔助部隊，立

卽停止一切敵對行爲。

(二)對本總司令所轄地區內之日本陸海空軍及輔助部隊，立卽各就現在駐地，及指定地點，靜待命令；凡非　蔣委員長或本總司令所指定之部隊指揮官，日本陸海空軍不得向其投降繳械，及接洽交出地區，與交出任何物資。

(三)對本總司令所轄地區內，所有日本陸海空軍及輔助部隊之武器、彈藥、航空器材、船艦、商船、車輛，及一切交通通訊工具、飛行場、海港、碼頭、工廠、倉庫、物資、與一切建築物暨軍事設施，以及文獻、檔案、情報資料等，應立卽妥爲保存，不得移動，並應絕對保持完好狀態，由岡村寧次將軍負其全責，聽候本總司令派員接收。

(四)對本總司令所轄地區內，所有日本陸海空軍及輔助部隊，應各就現駐地，負責維持地方良好秩序，直至　蔣委員長或本總司令所指定之部隊，及負責長官到達接收爲止；在此期間內，絕對不得將行政機關，移交非　蔣委員長或本總司令所指定行政或代表人員。

(五)對本總司令所轄地區內，同盟國被俘人員及被扣官民，應立卽恢復自由，並充分供給其衣食住所及醫藥等。並準備遵照本總司令之命令送到指定地點。

四、爲監視日軍執行本總司令之一切命令起見，特派本部副參謀長冷欣中將先到南京，設立本總司令前進指揮所，凡冷欣中將所要求之事項，應迅速照辦。

五、岡村寧次親自向本總司令接受有關日本陸海空軍投降實施之正式手續，及　蔣委員長之命令，其時

間及地點，俟盟軍統帥麥克阿瑟將軍接受日本總投降後另行通知。

九月八日，何兼總司令應欽由芷江飛往南京；九日上午九時，代表最高統帥，主持中國戰區日本投降簽字典禮，其降書如左：

一、日本帝國政府及日本帝國大本營，已向聯合國最高統帥無條件投降。

二、聯合國最高統帥第一號命令規定「在中華民國（東三省除外）、臺灣與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內之日本全陸海空軍與輔助部隊，應向　蔣委員長投降。

三、吾等在上述區域內之全部日本陸海空軍及輔助部隊之將領，願率所屬部隊向　蔣委員長無條件投降。

四、本官當立卽命令所有上第二款所述區域內之全部日本陸海空軍及各級指揮官，及其所屬部隊，與所控制之部隊，向　蔣委員長特派受降代表中國戰區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上將及何應欽上將指定之各地區受降主官投降。

五、投降之全部日本陸海空軍，立卽停止敵對行爲，暫留原地待命，所有武器彈藥裝具器材補給品情報資料地圖文獻檔案及其他一切資產等，當暫時保管。所有航空器材及飛行場一切設備，艦艇船舶車輛碼頭工廠倉庫一切建築物，以及現在上第二款所述地區內日本陸海空軍或其控制之部隊，所有或所控制之軍用或民用財產，亦均保持完整，全部待繳於　蔣委員長及其代表何應欽上將所指定之部隊長及政府機關代表接收。

六、上第二款所述區域內，日本陸海空軍所俘聯合國戰俘及拘留之人民，立予釋放，並保護送至指定地點。

七、自此以後，所有上第二款所述區域內之日本陸海空軍，當即服從　蔣委員長之節制，並接受　蔣委員長及其代表何應欽上將所頒發之命令。

八、本官對本降書所列各款，及　蔣委員長與其代表何應欽上將以後對投降日軍所頒發之命令，當立即對各級軍官及士兵轉達遵照；上第二款所述地區之所有官佐士兵，均須負有完全履行此類命令之責。

九、投降之日本陸海空軍任何人員，對於本降書所列各款及　蔣委員長及其代表何應欽上將，嗣後所授之命令，倘有未能履行或遲延情事，各級負責官長及違犯命令者，願受懲罰。

奉日本帝國政府及日本帝國大本營命簽字人中國派遣軍總司令官陸軍大將岡村寧次。

昭和二十年（公歷一九四五年）九月九日午前九時〇分簽字於中華民國南京。

代表中華民國、美利堅合衆國、大不列顛聯合王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並為對日本作戰之其他聯合國之利益，接受本降書，於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公歷一九四五年）九月九日午前九時〇分在中華民國南京。

中國戰區最高統帥特級上將蔣中正特派代表中國陸軍總司令陸軍一級上將何應欽。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為迅速辦理受降事宜，恢復全般秩序起見，當即遵照　最高統帥之指示，策定分

十五個區受降，指派就近之最高軍事長官分別接受日軍之投降，其區分如左：

一、第一方面軍盧漢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38A（21D 22D（一部）及34Bs）等部隊，集中地點越南北部，日軍代表投降部隊長爲土橋勇逸，辦理投降地點在河內。

二、第二方面軍張發奎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23A 129D 130D 23Bs 8iBs 13iBs）等，集中廣州，22Bs一大隊23Bs一大隊集中雷州半島，海南警備隊集中海南島，日軍投降代表爲田中久一，辦理投降地點在廣州。

三、第七戰區余漢謀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04D，潮汕支隊130D之砲兵一大隊，與步兵兩大隊半，集中汕頭，日軍投降代表爲23A田中久一，辦理投降地點在汕頭。

四、第四方面軍王耀武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20A 64D 81Bs 82Bs 2Ks，集中長沙，但68D集中衡陽116D 17Bs集中岳陽，日軍投降代表爲20A坂西一良，辦理投降地點在長沙。

五、第九戰區薛岳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71Bs，集中南昌，但11A 13D 58D 22Bs 84Bs 87Bs集中於九江，日軍投降代表爲11A笠原幸雄，辦理投降地點在南昌。

六、第三戰區顧祝同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33D 62Bs 91B，集中杭州，海軍陸戰隊集中廈門，日軍投降代表爲13A松井太久郎，辦理投降地點在杭州。

七、第三方面軍湯恩伯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3A 27D 60D 61D 69D 89Bs 90Bs等，集中上海，但6A 3D 34D 40D 161D 13FD集中南京，日軍投降代表在南京爲6A十川次郎，在上海爲13A松井太久郎，分別在京滬辦理投降事宜。

八、第六戰區孫蔚如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6HA（132D 83iBs 85Bs 11iBs 5iBs），集中漢口，但12iBs 86Bs 88Bs集中武昌，辦理投降地點在漢口。

九、第十戰區李品仙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65A集中徐州，70D 1Ks集中蚌埠，131D 6iBss集中安慶，日軍投降代表爲6A十川次郎，辦理投降地點在徐州。

十、第十一戰區

㈠孫連仲爲平津地區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18D 9Bs及華北特別警備隊，集中天津；華北及蒙疆方

面軍及3TKD 2Bs 8Bs 3Ks，集中北平，7Ks集中保定，1Bs 21Bs集中石家莊，日軍投降代表爲華北方面軍根本博，辦理投降地點在北平。

㈡李延年爲濟南青島德州地區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5Bs 12Ks 11Bs及海軍陸戰隊，集中青島，43A 47D 9Ks 11Ks集中濟南，日軍投降代表爲43A細川忠康，辦理投降地點在濟南。

十一、第一戰區胡宗南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10D，集中洛陽，6Ks及22D（大部）集中新鄉，12A 10Ks集中鄭州，日軍投降代表爲12A軍團長鷹森孝，辦理投降地點在洛陽。

十二、第五戰區劉峙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15D 14Ks，集中郾城，92Bs 13Ks集中許昌，4Ks集中商邱，日軍投降代表爲12A鷹森孝，辦理投降地點在郾城。

十三、第二戰區閻錫山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A 114D 3Bs 10iBs 14iBs 5Ks，集中地點由閻錫山決定，日軍投降代表爲1A澄田睞四郎，辦理投降地點在太原。

十四、第十二戰區傅作義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21Ks 24Ks二個大隊及熱河省內部隊，集中地點由傅作義決定，日軍投降代表爲蒙疆軍根本博，辦理投降地點在歸綏。

十五、臺灣澎湖列島陳儀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部隊爲10HA 8FD 9D 12D 50D 66D 71Bs 76Bs 100Bs 103Bs 102Bs 112Bs及澎湖守備隊，集中地點由陳儀決定，日軍投降代表10HA安藤利吉。

第四章　日軍繳械情形

當陸軍總部奉命受降之際，我主要受降部隊（正規軍），多偏處西南各省，而我對廣州、長沙、武漢、南昌、九江、安慶、南京、上海、杭州、徐州、鄭州、洛陽、青島、濟南、北平、天津、山海關、承德、赤峯、多倫、古北口、張家口、歸綏、包頭、大同、太原、石家莊等二十四處戰略要點，須於解除日軍武裝之同時，卽能完全掌握之，以期受降事宜得以順利進行，及各地治安得以早日恢復。當時陸軍總部遂根據全般情況需要，策定受降計劃，其主要着眼，暫保持日軍之建制指揮系統，使其擔任聯絡傳達，亦擴大其聯絡範圍（按臺灣及越北與日本駐華海軍原不歸岡村寧次之指揮亦一併歸入聯絡），使岡村寧次在統一聯絡狀況之下，始終能有秩序的接受並奉行我　最高統帥及陸軍總部之命令，實施投降。

陸軍總部確定計劃後，即下令各戰區，各方面軍，及日軍總司令岡村寧次，遵照實施，我軍遂依計畫空運車運水運及徒步各種方法，由各方面向各要點推進，日軍則於我軍到達後即逐次集中，並同時解除武裝。

關於解除武裝之辦法，係使已到達集中地之日軍，在我軍監視之下，先就集合位置，再依我所指定之倉庫，自動卸下一切武器，納入庫內，造册呈報，由我點收，而所有俘虜，則隨即送入集中營管理。

自三十四年九月十一日起，至十月中旬止，日軍大部業已繳械集中完畢，經過情形十分順利，惟蘇北山東華北方面，因受共軍阻礙及破壞交通關係，致未能完全按照預定之日期完成；然經陸軍總部極力設法排除困難，終於本年二月初旬，除一小部份日軍被當地武裝部隊包圍繳械外（如隴海東段瓦窰砲兵一個中隊山東泰安車站一百人），其他日軍，均已由國軍繳械完畢；所有要點，除張家口及古北口等地，因爲共軍先我軍佔據，未能接收外，其他各要地，已均爲我軍次第收復。截至三十五年四月中旬止，我軍共繳獲日軍主要武器車輛飛機艦船數量如左：

一、主要步兵輕武器

步騎槍　六八五、八九七枝

手槍　六〇、三七七枝

輕重機槍　二九、八二二挺

二、主要火砲

各種主要火砲 一二、四四六門

三、各種彈藥

步機彈 一八〇、九九四、〇〇〇粒

手槍彈 二、〇三五、〇〇〇粒

各種砲彈 二、〇七〇、〇〇〇顆

四、主要車輛

戰車 三八三輛

裝甲車 一五一輛

卡車 一五、七八五輛（包括特種車輛）

五、馬匹 七四、一五九匹

六、主要航空器材

各種飛機 一、〇六八架

內：可用者 二九一架

待修者 六二六架

不堪用者 一五一架

炸彈 六、〇〇〇噸

飛機用汽油　一萬噸又三、一〇一、九二七加侖

七、海軍主要艦艇——艦艇船舶共一、四〇〇艘，計共五四、六〇〇噸（每艘平均不及五十噸），內主要艦艇計有：

軍艦——一九艘（九十至一千一百噸，僅有三艘可出海）

驅逐艇七艘（每艘約百噸，內有六艘可用）

魚雷快艇——六艘（十五噸廿五噸各三艘，均可用）

小型潛艇——三艘（五十噸內兩艘可用）

小砲艇二百艘（每艘八至二十五噸，大部不堪用）

其他多係小艇帆船，且多損壞待修，或不堪用。

第五章　日俘日僑之遣送（參照附圖二十三）

我們抗戰八年，損失之慘重，無法統計，而日軍之暴行，如南京大屠殺等，更令人髮指，在八年戰爭中，日軍對中國之殘酷、野蠻、狠毒，眞是無所不用其極。可是當日本投降之日，我　領袖即向全國同胞及全世界人士廣播（註一），表示中國不念舊惡，決不以日本人民為敵，更不以暴行、凌辱來報復敵人從前的暴行與凌辱，而以德報怨，與人為善。此不僅充分顯示出我　領袖仁義遠見，亦復充分表示出我中華民族至高至貴的德性。

抗戰勝利後，在中國戰區日韓官兵僑民總數為二百一十二萬九千八百二十六人，內日俘一百二十四萬零四百七十一人，日僑七十七萬九千八百七十四人，韓僑五萬零九百三十九人，强行徵集的臺灣同胞四萬四千一百一十八人。分別集中中國大陸及臺灣、海南島、越北各地，由塘沽、青海、連雲港、上海、廈門、汕頭、廣州、海口、三亞、海防、基隆、高雄等十二個港口，出港歸國。內運至港口由我方負責，海運部份由美方負責，使用登陸艦八十五艘，自由輪一艘，及一部日本船隻擔任，全部遣送運輸於三十四年十月底開始，迄三十五年六月底全部遣送完畢。

時當我國勝利伊始，眞是滿目瘡痍，百廢待舉，對數百萬日俘日僑之遣送，無論陸運、水運、空運，以及其他補給行政支援等，實感莫大的負荷，可是我們仍然排除萬難，迅速安全的，把他們遣送回國。日本前駐華大使芳澤謙吉曾作「以德報怨的曠代偉人」（註二）一文中曾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　蔣總統曾對其麾下三軍，發出著名的以德報怨的命令，數百萬日本軍民蒙此項命令，始得平安地自中國戰地返回故國，日本國民對此銘感至深」。從日本人自己的反應，可以清澈的看出，　領袖的德澤，已深深的嵌入了日本國民的心靈盤根深處；而天皇制度的保留，不派軍駐日本九州，以及放棄賠償等等，促使戰後日本政治的安全、經濟之繁榮，實為我偉大　領袖之恩賜也。

註釋

一、　蔣總統集第二一六二頁　國防研究院編。

二、待查。

第六章　戰犯之逮捕與處理

在中國戰區之日本戰犯，悉依照戰犯處理委員會所審定之名單，由軍委會分送各地軍政機關及港口司令部實施逮捕；其經當地軍民檢舉或告發者，各行營、各戰區長官，亦得逕行下令逮捕，其已返回日本本國者，則請外交部照會美國政府，轉飭美佔領軍統帥部，逮捕交付。

我國根據波茨坦宣言，組織軍事法庭，審判戰犯，其極惡大憝，如南京屠殺巨案主犯谷壽夫，及蹂躪港粵之酒井隆等一百四十一名，均已名正典刑，以爲窮兵黷武縱兵殃民者戒；其餘情節輕微，或無顯著暴行者，則秉承我　總統仁愛寬大，以德報怨之昭示，悉予遣歸；庶幾國際法尊嚴，與民族情感，兼籌並顧，以奠立中日兩大民族永久和平之基石。

第十篇　結論



第十篇　結　論

綜觀八年來抗戰之經過，可知此勝利之獲得，實非容易亦非僥倖，其間可得而言者，約有數端：

自九一八敵佔我東北四省以後，其侵略我國，征服世界之野心，暴露無遺；至長城戰役以迄二十四五年間，日本軍閥對我之壓迫，尤無所不用其極。吾人固早知非備戰不足以圖存，非備戰不足以維護公理與正義，惟其時環顧國家情況，財力薄弱，工業落後，一切國防建設，雖已着手進行，大部尚未完成，又深知非加强準備，不足以言戰，故政府及全國同胞，在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忍辱負重，委屈求全，一面愈益加緊整理軍隊，充實國防一切設施，作應戰之準備。至蘆溝橋事變發生，乃振奮哀兵，以百折不撓之精神，與敵周旋，終乃突破難關，獲得勝利，而當時應付之艱難，亦可知矣。

自七七以至武漢會戰，日人初以估計我國國力過低，使用不充分之兵力，企圖速戰速決；繼已知我之不可輕侮，而又犯逐次增加兵力之忌，且其軍部計劃不良，不能與其政略配合，圖逞一時之威，輕率廣闢戰場，以致兵力分散，失却戰機；我則在　最高統帥高瞻遠矚，精密籌劃之下，首先決定持久抵抗之方針，且深知敵我强弱之異勢，乃策定以空間換取時間之戰略，於淞滬南京武漢徐州平型關忻口各會戰，及南北各戰場要點，予敵以嚴重打擊之後，逐步轉進，使敵愈益深入，愈益困難，終於陷入泥淖而不能自拔；我遂利用時間，整理部隊，恢復戰力，加强部署，以備不斷之會戰。

第二期抗戰開始後，吾人一面仍本既定之方針，努力邁進，一面更遵　最高統帥之啓示：「向敵後前進，變敵人之後方為前方」，如山西河南安徽各戰場，至我軍不能固守時，皆於消耗敵人之後，向敵之側後撤退，使敵處處皆有腹背受敵之感。此為吾人軍事上最妙之運用，而收效最宏者。自此時起，我作戰部隊不僅數量逐漸增多，其素質亦由於作戰之經驗與教育訓練之改進而日益優良。敵軍二十八年在南京參謀長會議，亦承認我軍質與量均有驚人進步，且曾不斷修正教令，告誡部屬，對我勿存輕視。至抗戰末期，我軍隊之戰力，尤有極大進步，如滇西緬北芷江桂柳諸役，皆有優越之表現。

二十九年初，敵乘法國在歐戰中新敗無力東顧之時，出兵強佔越南，威脅我國西南，並趁我調兵增防滇桂之際，陷我宜昌，又復利用納粹攻英時機，壓迫英國一度封鎖我滇緬路線，使我作戰物資之內運與物資出口，完全斷絕。自此以後，國家財政日益困難，通貨日增，物價日漲，官兵生活，日益艱苦；一切軍需補給，亦遂因物資缺乏，交通不便，不能充裕籌給；自此時以迄三十三年秋，實為我抗戰最艱苦之階段。

太平洋戰事爆發後，吾國由獨立作戰，變為與英美並肩作戰，在政略上之收獲固極宏偉，但吾人軍事上所遭遇之實際困難，並未減輕；蓋英美之基本戰略決策，乃先以全力擊敗德國，次及日本，故在遠東方面，乃賴吾人在　最高統帥堅定意志領導之下，以自身力量，艱苦支持。其後美國開闢中印空運，而初期僅供美軍第十四航空隊之需要，直至三十三年春季以後，始略有噸位，運濟我軍用物資。至於美國援助我國物資，空軍方面，獲有數百架之飛機及配件油料，陸軍獲有二十九個輕裝備師之裝備，其價

值共約合五億美元。此項援助，雖於馬歇爾將軍所報告，美國供應盟邦之武器約可裝備五百八十八個裝甲師或二千個步兵師，其價值共約二百億美元之數，所佔極微，但在吾人抗戰末期之幫助，誠屬不少；且美國除代我訓練空軍海軍人員，並直接派遣空軍協同我軍作戰外，於抗戰末期，復派軍事人員，直接協助我軍訓練與作戰，俾能收復滇西國土，尤以中國陸軍總部成立後之中美密切合作，使我新生強大部隊，得以養成，良好之後勤機構，得以建立，乃於湘西之役，予敵以最後攻勢之徹底打擊，更進而收復桂柳；雖其後大規模之反攻，因敵人之投降而未能表現，然美國予吾人之同情與實際之援助，實有令吾人感激不能忘者。

當敵軍進攻香港，侵襲緬甸時，我國曾出兵廣九及緬甸，應援英軍，尤以緬甸之役，表現極多，此種不避艱危，對盟邦盡我應盡之義務，足以顯露我中華民族之篤守信義，富有道德，有足多者。

在抗戰開始以迄三十二年十一月，應欽兼任軍政部長，部隊裝備保育，皆屬職責，對於官兵生活之艱苦，非不欲盡量改善，對於國軍裝備之補充，非不欲盡量完滿，然以限於物力財力，實感「巧婦難爲無米之炊」；蓋國家收入短絀，欲盡量提高官兵待遇於一時，勢必大量增加國家預算，徒使通貨膨脹，影響物價，而官兵生活，終不能追蹤物價，轉瞬又復困苦如前矣。故在此八年之間，關於官兵之薪餉與給養，以及服裝械彈器材之補給，只能就國家財力許可之預算內，勉求增加，艱難應付；雖當時各負責部門，籌謀支持此六百萬兵員之一切作戰補給，已屬克盡厥職，煞費苦心，我全體將士之共體時艱，忍耐物質之缺乏，艱苦用命之精神，迄今仍不勝其歉疚感佩！茲錄二十六年至三十三年之軍費預算於後，

以與三十四年一年之軍費預算八千餘億元相比較，則當時艱苦情形，可以想見。

年度	軍費	佔國家總支出
二十六年	一、三七七、四九九、六一五元	65.48%
二十七年	七三一、六七三、三〇〇元	61.97%
二十八年	一、五七八、四二六、三二一元	51.83%
二十九年	三、九〇四、一九四、三四四元	71.97%
三十年	七、四一二、九三四、六八一元	68.09%
三十一年	一五、七八七、七七二、一〇〇元	54.35%
三十二年	三八、三八六、六二〇、八四〇元	58.12%
三十三年	一〇一、二九六、三一四、八九一元	66.95%

此次抗戰中，軍民犧牲之大，財產損失之鉅，爲空前所未有，其經過之艱難與危險，及今思之，猶有餘悸；所以能轉危爲安，轉弱爲强，終獲最後勝利者，唯在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認識之明確，決心之堅定，而尤足稱道者，則爲吾國統帥權之專一，乃使陸海空軍運用自如，政略戰略配合一致，故能戰勝强敵，造成我中華歷史上罕有之偉績。同時我全軍將士之忠勇効命，全國同胞之一致努力，其功績亦足與抗戰史册同垂不朽。今在此追述八年戰歷之際，吾人對我賢明之　領袖，更當致最高之崇敬與愛戴！對我忠勇効命及爲國犧牲之將士與同胞，表示無上之感佩與懷念！

此次代表日本政府及日本大本營簽署降書之岡村寧次大將，即民國二十一年五月五日在上海簽訂淞

滬停戰協定之日方代表，亦卽二十二年長城戰役後於五月卅一日簽訂塘沽停戰協定之日方代表。當二十二年至二十四年間，應欽任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代委員長之際，日人正企圖策動所謂華北特殊化，對我方極盡壓迫之能事，其時梅津美治郎爲華北駐屯軍司令官，岡村任關東軍參謀副長，自均爲策劃主持之人；不意十二年後，日本終因無止境之侵略，自食其敗亡之果，而岡村大將，則以昔年侵略之代表，一變而爲正式代表日本國家向我投降之降將；梅津大將則爲日本向我中美英蘇等聯合國投降之代表，亦足證强權之不可恃，而公理之終必伸張也。

古人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是篇編纂完畢，特就今後吾國國防上亟應注意之點，略述個人感想：

一、提高國家民族觀念：　吾國百年來之積弱，實由於國人缺乏國家民族觀念有以致之。八年抗戰，同胞目擊身受敵人蹂躪壓迫，始凜乎國家民族之愛護而知所努力。今後建國工作益爲艱鉅，凡我國人，尤應提高此愛國家愛民族之觀念，泯除個人之私見，與黨派之私利，事事以國家民族爲前提，人人爲國家民族而犧牲，團結一致，共同努力於建國工作，勿因勝利已獲，遂將八年來之痛苦艱危，一概忘却；設使此愛民族愛國家之基本精神不能建立，則國家建設、國防建設，均屬渺茫空虛。

二、發展國民經濟：　「治兵必先理財」，古有名訓，現代戰爭，戰鬥力與經濟力尤不可分，今後建國建軍首先繁榮農村，發展國民經濟，夫然後有「富國」，然後有「强兵」。

三、提倡科學與重工業：　現代國防，爲科學的國防，而又以重工業爲其骨幹；吾國科學幼稚，工業落

後，今後必須急起直追，迎頭趕上，儘量提倡科學，發展重工業。

四、健全組織力：　現代國防之主要因素：爲「人」「物」與「組織」，三者缺一不可，吾國人「組織」能力較差，致「人」「物」之運用不能完全合理，致使有「人」「物」而力量未能完全發揮，今後應加强組織力，使我所有之人力物力，得有合理之運用，發揮其更偉大之力量。

五、確立精兵主義：　在此次戰爭中，尤感兵貴精而不貴多，今後建軍，必須確立精兵主義，務期一官一兵，均極健全有用，然後始能負國防之重任。

以上數點，竊以爲乃國防建設之基本要件，司馬有言：「國雖大，好戰必亡；天下雖安，忘戰必危」，我中華民族素尙和平，自無「好戰」可言；然而爲維護國家之安全，與世界之和平，又不能一日「忘戰」；願我全軍將士、全國同胞，利用此勝利之機會，發奮努力，以完成國家建設與國防建設之大業。設此時而不能團結一致，共謀國家之建設，則不僅勝利光榮不能永保，且必將再度招致侵略，國家民族淪於萬刧不復之境地。興念及此，不勝悚惕，願與我全國同胞共勉之！

附錄



田中奏摺原文（一九二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歐戰以還，日本之政治、經濟權益，已處於極不安之狀態。推其原故，乃因帝國未能利用在滿、蒙之特權，以充分實現吾人既得之權益。臣拜受大命之際，曾仰承溫詔，努力維護該地之權益，並注意今後繼續擴張之機會。臣曩曾以一介布衣，宣傳滿、蒙積極政策，自茲以還，無時不渴求此政策之實現。邇來爲求制立一確定計劃，以達成遠東之殖民地，及吾人新大陸帝國之發展，曾於六月二十七日至七月七日之十一日間，召開一特別會議，出席與滿、蒙有關之各軍政委員，經縝密討論，獲得結果如附件。臣不勝誠惶誠恐，謹附摺具奏以聞。

一、概觀：

滿、蒙一詞，包括奉天、吉林、黑龍江及內外蒙古，廣袤七萬四千方哩，居民二千八百萬人，領土大逾帝國（朝鮮臺灣不計）三倍，人口則僅及我三分之一。此一區城之吸引力，不僅在於其地廣人稀，同時其農林礦產之豐富，亦冠絕天下。爲開發富源，以永保帝國之光榮計，我方已於當地設立一南滿鐵道會社。

在中、日共存共榮之口實下，帝國在當地鐵道、船運、礦山、森林、農業、畜牧方面之投資，總額

不下四億四千萬日元（當時一日元約合美金半元）。此誠爲帝國在單獨一地最大之投資，及帝國最有力之機構。名義上此一企業雖係官民合辦，實則政府握有全盤實權。南滿鐵道會社因有權辦理外交警保，及一切行政事務，故可能執行我帝國主義之政策。該會社乃一特殊機關，其權力正與朝鮮總督相似。僅此點觀察，已可見帝國在滿蒙利益之廣泛重大。自明治以來，我歷屆當局對滿蒙之政策，均係稟承明治大帝之遺訓，不斷努力於新大陸帝國之發展，以求帝國國運日隆，永垂無疆。

不幸自歐戰以來，內外情勢多所變化，東三省當局已瞿然覺醒，逐漸以帝國爲榜樣，着着致力於庶政之革新與工業之發展，進步之速，殊堪驚異，此實嚴重妨礙帝國勢力之擴張，並使吾人深蒙不利，致近來我歷屆當局對滿蒙之交涉迭告失敗。不特此也，華盛頓會議簽訂之九國公約，亦對帝國在滿蒙之權益及特權大加限制，使吾人幾無自由可言，帝國之生存業已感受嚴重威脅。

除非將此種種障礙斷然加以排除，帝國生存將難期確保，帝國之國力將無由伸張；同時廣大之富源集中於北滿，吾人若不於該處獲得權利，則顯然無法取得其財富，甚至吾人因日、俄戰爭而獲得之南滿資源，亦將遭九國公約之嚴重限制。結果所至，帝國臣民將無法在滿洲自由移殖；而中國人民則潮湧前來，彼等成羣結隊逐年移入滿洲，數以百萬計，嚴重危害帝國在滿蒙之既得權益，使帝國每年近八十萬之過剩人口，無處棲身。就此而觀，吾人不能不認爲帝國調劑人口與糧食之努力，已告失敗。吾人若不妥籌善策，迅速遏止中國移民之洪流，則五年之後，中國移民將逾六百萬之衆。屆時吾人在滿、蒙方面，即將面臨重大困難。

吾人必須記起，當限制帝國滿、蒙活動之九國公約簽字之日，國內輿論曾激起嚴重之反抗。先帝大正天皇為此曾召集首相山縣有朋、及陸、海軍要員，舉行御前會議，以講求此一新條約之對策；並曾派遣人員，分赴歐美，祕密探聽各國政要，對此案之態度。役等探查之結果，一致認為九國公約之始作俑者，實為美國，其他追隨簽字之各國，則無不希望帝國在滿、蒙勢力之發展，因帝國可保護當地之國際貿易及投資。此項態度，係臣親自聞諸英、法、意各國政要之口，其態度之眞實，當甚可靠。

不幸當臣等正擬提出我國對策，藉臣旅途中所晤國政要之協贊，以宣佈取銷九國公約之際，政友會內閣適於此時下野，吾人之政策遂無結果而終，此誠至堪惋惜者也。當臣就滿蒙問題與各國祕密交換意見之後，即取道上海返國，於上海碼頭上，曾有一中國人企圖向臣行刺，當場誤傷一美國婦人，臣等幸叨皇靈庇佑，得免於難。此事似有天意，欲留臣不死之軀，以仰贊陛下，以開拓遠東之新紀元，並謀我大陸帝國之發展也。

東三省在政治上為遠東一殘破不整之區域，帝國為自衛衛他計，非毅然採取「鐵血政策」，決不能排除東亞之障礙；但採行此項政策，吾人非與美國衝突不可，美國因中國以夷制夷政策之煽動，正與我國為敵，吾人若欲於將來控制中國，必先打倒美國，一如過去日、俄戰爭之打倒俄國者然。吾人欲征服中國，必先征服滿蒙；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國。若吾人征服中國之舉成功，則其餘亞洲各國及南洋諸國，均將望風懾服，俛首來降。屆時舉世將認識東亞乃帝國之東亞，而不敢絲毫損傷帝國之主權，此乃明治大帝之遺策（註一）；此一遺策之實現，乃帝國生存所攸關者也。

九國公約完全爲商業競爭精神之表現，英、美兩國之意圖，厥在藉其財富力量，以打倒帝國在華之勢力。軍縮條約亦無非爲限制帝國兵力之手段，使帝國無法征服中國之廣大領土；而中國之廣大富源，卽將悉入於彼等之手。此純爲英、美方面之狡謀，欲以擊破吾人之計劃者，民政黨（註二）竟未之悟，反奉九國公約爲神聖，而强調吾人在華之貿易，甚於吾人之在華特權，可惜孰甚。

此實爲一錯誤之民族自殺政策；英國之能侈談自由貿易，乃因其擁有印度、澳洲，以供給其糧食與其他原料耳。美國之所以如此，亦因其擁有南美及加拿大，以供應其全部需要。彼等均有餘力以全神傾注於中國貿易之發展，而坐享其利；反之，日本之糧食及原料供給，則正比例於其人口之增加而日漸減少，若吾人僅求發展貿易，則最後非慘敗於擁有雄厚資力之英、美不可，結果所屆，帝國將一無所得。其尤極危險者，卽中國人民將有一日瞿然覺醒，甚至卽在國際多事之今日，彼等仍能以其勤廉勞動，仿製帝國之商品，以爲代替，而妨礙帝國貿易之發展。試思中國乃吾人最大之主顧，該國一旦完成統一，實業發達，歐美復與吾人競爭，則帝國在華之貿易，必將歸於破產。民政黨主張維護九國公約，並採取對滿和平貿易之政策，此誠一自殺之政策也。（註三）

試就帝國現局及政策實行之可能性加以硏究，卽知吾人最善之對策，厥爲採取積極步驟，以確保帝國之滿蒙權益，此舉將可使吾人之貿易長足發展，不但遏止中國之工業進步，且可防止歐洲列强之滲入，此乃最善可能之對策也。

欲在滿、蒙獲得實際權益，其方法爲以該區作根據，利用通商貿易之口實，向中國本部深切滲入，

進一步以各種既得權益爲武器，吾人卽可奪取全中國之富源。中國之全部富源既入我手，卽可進行征服印度、南洋羣島、中央亞細亞及小亞細亞、以至整個之歐洲。要之，大和民族如欲在亞洲大陸出類拔萃，第一步非控制滿、蒙不可。

最後之勝利必屬於糧食充足之國家，而實業之繁榮，須有充分之原料；同時國力之充分發揚，必須有廣大領土。若使吾人能採取積極政策，以擴張吾人在華之權益，則上述一切條件，均可毫無問題。不特此也，吾人每年過剩之七十萬人口，亦可得到照拂。

吾人欲開始一新政策，並確保帝國永恆之隆誠，則滿蒙積極政策，實爲唯一不易之途徑。

二、滿、蒙非中國領土：

依據史實考察，滿、蒙既非中國領土，亦非中國藩屬。矢野博士曾就中國歷史作廣汎研究，結果獲得一確定結論，卽滿、蒙絕非中國之領土。此一事實，業經帝國大學向世界宣佈；矢野博士之研究，精審周到，其宣佈之結論，中國方面未見有任何學者提出異議。但不幸帝國於對俄宣戰時，誤認該地之主權屬於中國。其後華盛頓九國公約簽字之際，復公開承認之，此誠不幸之尤者也。

由於帝國兩次之誤認，中國對滿、蒙之主權，遂爲國際所公認，而吾人之權益，則遭受嚴重之損害。過去中國雖稱五族共和，但西藏、新疆、蒙古、滿洲始終爲特別區域，當地之王公，均得各自爲政；因之此等區域之主權，實際操諸王公之手，時機一到，吾人應卽使此事實爲世界所週知；同時，吾人應努力楔入內蒙、外蒙，以便改革此一大陸。地方之王公一日在位，彼等卽一日握有當地之實權，吾人如

欲進入此等地域，可視彼等爲當地之主權者，逕與談判，以取得權益，吾人將有充份之機會可資利用，帝國之勢力將飛躍進展。

三、對滿積極政策：

就對滿權益而言，吾人應根據二十一條要求，採取有力步驟，以求次述各既得權益之享受，即：

㈠各商、工、農業地帶之租借權，應獲得確認三十年租借，期滿後，應依我方之意志續行延期。

㈡帝國臣民有權自由旅行或定居於蒙古東部，並得從事商、工、企業。關於彼等之活動，中國法律不得拘束之；同時，彼等得拒付非法之稅租，拒受非法之檢查。

㈢帝國在奉天、吉林兩省，得開採煤、鐵礦十九處，並得森林採伐權。

㈣在南滿、東蒙一帶，帝國有敷設鐵道及供給鐵道借款之優先權。

㈤帝國政治、財政、軍事顧問之人數，應再行增加；同時，吾人有派遣新顧問之優先權。

㈥帝國在高麗邊境（中國）有屯駐警察之權。

㈦吉（林）、長（春）鐵道之管理發展延期爲九十九年。

㈧帝國有販賣特產之專利權，即對歐、美商航之優先權。

㈨帝國有開採黑龍江礦產之專利權。

㈩帝國有敷設吉（林）、會（寧）、及長（春）、大（賚）兩鐵道之權。

⑪如中國爲收回中東鐵道而需款時，帝國有優先貸款之權。

(十二)帝國在安東及營口，有港口權與通行權。

(十三)帝國得參加股份，建立東三省中央銀行。

(十四)帝國在東三省有放款權。

以上十四項權利，不僅爲帝國在滿洲現有大權益；同時，亦爲帝國在中國境內，所有日人佔領區中享有之大權利。

四、對內外蒙積極政策：

滿、蒙方面：現仍由當地王公統治，今後吾人須認彼等爲當地之主權者，而卵翼之。關東總督福島大將之女，爲此甘冒生命危險，深入圖什業圖汗部之野蠻部落，擔任當地王公之顧問，以期爲帝國盡力。該王公之妃，即滿洲王公肅氏之姪女，因此帝國政府與該蒙古王公之關係頗爲親密；同時，內外蒙古之其他王公，亦均對我表示好感，尤其當吾人誘以特別利益及許予保護之後爲然。帝國方面現有退役軍官十九人，正在圖什業圖汗部中工作。

吾人在該地已獲得者，爲羊毛、土地及礦山之獨占購買權。今後吾人應密派更多之退役軍人前往該處，着用中國服裝，以避免奉系當局之注意，大批散處於該旗盟之各地，從事農莊畜牧或羊毛貿易工作。同時，對其他各旗盟，亦可照圖什業圖汗部之辦法，如法泡製。

吾人應到處駐退役軍官，參加各王公幕下工作，待大批移民進入內外蒙後，即應以什一之低價收購大量土地，於可能種植之處，開始墾殖，以解決糧食上之不足。其不適於種稻之地帶，則以之牧羊、飼

馬，以供應帝國軍隊之需要。其餘地方，則可為罐頭食品之製造地，以供輸出歐、美，當地大量之皮毛，亦深合吾人需要。機會一到，內蒙即將悉為我有。

目前當地之主權，尚未明確規定，中、蘇兩國正注目他處，此實帝國潛行樹立勢力之絕好機會。一旦吾人於該處購得大批土地，則蒙古之究屬於日人或蒙人，當再無爭論之餘地。屆時藉助吾人之軍力，即可使吾人之積極政策完全實現。為達成此一計劃，吾人必須由陸軍省之機密費項下，速撥一百萬日元供用，以使四百名之退役軍官，喬裝教師及中國人，混入內、外蒙，取得當地王公之信任，並由彼等手中，取得畜牧採礦諸權利，以奠立帝國百年大計之基礎。

五、朝鮮移民之保護獎勵：

朝鮮合併以後，帝國在該地本已無任何之困難；但歐戰後，威爾遜總統之民族自決宣言，竟使舉世被壓迫之人民奉若聖旨，朝鮮亦無例外，目前騷動不安之情緒，已風靡朝鮮全境；同時，因滿洲方面警察制度未臻健全，居民活動比較自由，並因該地特別富饒之故，朝鮮人正陸續向該地移殖。目前在東三省之韓人，已不下一百萬人。

此一意外之發展，於帝國實屬有利，不論由經濟或軍事觀點言，均足使吾人之勢力大為強化；同時，由另一方面言，此舉可使吾人對朝鮮之治理，發生一新的希望，因移殖滿洲之韓人，一面為拓殖滿洲處女地之前鋒；一面可與中國人民保持接觸。吾人可利用歸化中國之鮮人，在滿洲購地墾殖；同時，可由各種合作團體、南滿鐵道會社等，予彼等以財政上之支援，使其成為我經濟侵略之前鋒。此舉將大有

助於我國食糧問題之解決，並將爲殖民地之擴張，開闢一新的天地。

歸化中國之鮮人，僅名義上爲中國人，彼等最後必投帝國懷抱。此輩華化之鮮人，與歸化加洲及南美之日人不同。彼等歸化中國，僅爲圖一時之便利。當彼等人數增至二百五十萬以上時，吾人卽可於必要時隨時唆使其採取軍事行動，而於鎭壓鮮人之口實下，暗予彼等以援助。因當地之鮮人，並非全部歸化中國，引起糾紛者，究爲歸化中國之鮮人，或日本治下之鮮人，外間甚難辨別，吾人可隨時施掛羊頭賣狗肉之慣伎。

當然，吾人亦須注意我能利用鮮人以謀華，中國亦能利用鮮人以對我，幸滿洲現處於中、日雙方勢力之下，中國若果利用鮮人以妨礙帝國，則我可對華宣戰。在此種場合最可怖者，卽爲蘇聯，中國若利用「紅軍」以影響鮮人，則我方人民之思想將發生變化，而陷於破滅。因此，現內閣正採取一切手段，以預防此一禍害。

吾人如欲利用朝鮮人以發展新大陸帝國，則必須審愼制定法規，予以獎勵保護。吾人應依據水矢條約，增加北滿之警察，以便保護鮮人，支援彼等急速前進；同時，東方發展會社，及南滿鐵道會社，應隨時予以財政支援。彼等應取得特殊有利之條件，俾告人能利用彼等以開發滿、蒙，而取得貿易之獨佔權。

鮮人之大量流入滿、蒙，不論在經濟或軍事上，對帝國均極重要，帝國政府必須加以獎勵，此乃帝國之新機會；因華盛頓會議後，辛藍石井協定失效，吾人已僅能藉數百萬鮮人在滿洲之發展，以恢復吾

人之權益。此一行動，在國際上當無遭遇任何反對之可能也。

六、帝國在新大陸之發展與鐵道：

交通爲國防之母，乃軍事勝利之左券，及經濟發展之堡壘。中國現有鐵道七千二百至七千三百哩，其中三千哩在滿洲，計佔總數五分之二。以滿、蒙地域之大，及物產之豐，至少應有鐵道五六千哩以上，始可敷用。惜帝國之鐵道大部均在南滿，不能達到東部資源地帶；同時，南滿之中國，蟻民過多，極有礙於軍事、經濟計畫之進行。帝國若欲開發資源，强化國防，必須在北滿敷設鐵道。此等鐵道開通後，吾人卽可派遣更多之臣民進入北滿。

利用此一有利地，吾人當可操縱南滿政治、經濟之發展；同時，並强化帝國之國防以保障遠東之和平秩序。不但此也，南滿之建設，主要係爲經濟着想，至軍事動員運輸所必要之循環交通線，該處尙付闕如。今後吾人應以軍事上之需要爲目的，建設環形之鐵道線，包圍滿、蒙心臟，以便一面阻止中國軍事、政治、經濟之發展；一面防禦蘇聯勢力之滲入，此乃我大陸政策之關鍵。

滿、蒙境內現有兩大幹線，卽中東鐵道與南滿鐵道。就中國所建之中東鐵道而言，該路以吉林當局之財政，及奉、黑兩省之資源爲奥援，將來必大形發展，遠過帝國之南滿鐵道。此兩大幹線之劇烈競爭，勢不可免。吾人所幸者，卽奉天之財政狀況現極混亂，若無帝國之援助，該地當局決難加以整頓。此乃吾人之黃金機會，吾人必須採取堅定步驟，乘此達到發展鐵道之目的。

不但此也，吾人如欲操縱局勢，應使奉幣貶值至極端程度。如此，則奉天之破產可立見，而滿、蒙

之發展問題，將不復爲彼等所能置喙。屆時吾人卽應更進一步，對中東路加以淸算。該路與南滿鐵路，適成一丁字形，體勢雖甚便利，但不適於軍事之用。中國如欲續建鐵道，以爲中東線之培養支線，最善莫如東西走與中東路平行；但帝國以南滿鐵道爲幹線，支線宜於由南向北走。就中國本身之利害着想，由南北走之支線，亦屬有利。因之帝國之利益，並不一定與中國相衝突。方今俄國在滿蒙方面已告失勢，無力發展，今後在鐵道發展方面，中國必須依照吾人之意志而行。所可慮者，卽奉天當局近來敷設二鐵道：一由打虎山至通遼；一由吉林至海龍，均以軍事應用爲目的。此兩路不僅嚴重妨礙帝國在滿蒙之軍事計畫；同時亦影響我南滿鐵道之利益。因此，我方正提出嚴重抗議。

上述兩路之得以敷設，乃因我現地官吏及南滿當局過於低估奉系政府之能力，疏於注意所致。迨後我方出面干涉，兩路業告成功。除此之外，並因美國亟欲假手英國資本家進行投資，以開發葫蘆島，奉系政府遂得利用時機，吸引英、美資本，建設兩路，以危害我方利益。目前我方正嚴密注視此兩線鐵道，以便伺機與中國交涉解決。

最近盛傳奉系當局正擬建一新線，由打虎山經通遼、扶餘以達哈爾濱，俾能於北京、哈爾濱間，有一不經南滿及中東兩路之直達線；尤可驚者，卽另一重要鐵道，由瀋陽經海龍、吉林、五常以達哈爾濱，據傳亦正在進行之中。若果屬實，則此新建之兩路，將包圍南滿鐵道而拘束其活動於極小範圍之中。結果所至，帝國在滿、蒙之政治、經濟發展，將完全窒息；而彼等藉九國公約以削殺我方勢力之企圖，將告實現。不但此也，如此兩路起而競爭，南滿鐵道將成廢物，滿鐵會社將遭遇眞正之危機。所幸就中

國當前財政情形而觀，彼等除非借得外債，決難進行此兩路之建築也。

上述兩路如獲建成，其運費或將較南滿鐵路為高，此點使吾人差足引慰；但如兩路建成後，中國當局故意特別減低運費，以與南滿鐵路相競爭，則不但我之滿鐵，即彼之中東路，亦將受嚴重損失，日、俄雙方決不能坐視中國採取此種妨礙手段；尤其因中東鐵道，乃以齊齊哈爾及哈爾濱為業務大宗新設之兩路，一旦開通，則日、俄雙方之利益，均將受嚴重損害，吾人決難袖手。

茲就滿蒙境內擬建之錯綜競爭之鐵道，作一較詳之考察。

中國方面擬建者為：

㈠洮（南）、索（倫）線。

㈡吉（林）、哈（爾濱）線。

蘇聯方面擬建者為：

㈠安（達）Potung線。

㈡一面坡五常新城線。

㈢吉（林）、海（林）線。

㈣密（山）、穆（稜）線。

蘇聯之鐵路建設，係以加強中東路及伸張其帝國主義計畫為目的。由於此故，其擬建之各線，大都為由東向西。蘇聯之威力雖大形削減，但其對滿、蒙之野心仍未稍戢。該國之每一步驟，均係阻撓我方

之進展，及妨礙我南滿鐵路之利益。因此，吾人應以全力與之對抗。吾人應利用奉系當局，爲阻止蘇俄南進之楔子：第一步以防止蘇聯之南進爲藉口，吾人可逐漸向北滿强行推進，並開發當地之資源；其次，吾人卽可於南方制壓中國勢力之擴張，於北方制壓蘇聯之前進。吾人於對抗蘇聯政治、經濟勢力之鬥爭中，應利用中國人出面，而由我幕後操縱；同時，吾人並與蘇聯祕密結納，以防止中國勢力之興起。前此我加藤內閣之後藤男爵，曾邀蘇聯駐華大使越飛，前來帝國商談日蘇之復交，主要卽係爲此。

關於中東路之運輸分配問題，我方雖與中國立有成約，規定百分之四十五歸中東路，百分之五十五歸南滿路；但中東路仍擁有特許之配額，足以損害我南滿路之利益。又依照蘇聯之祕密表示，該國雖無領土野心；但因中、俄邊疆迤北氣候苦寒，鐵道建設實際無用，故對中東路不能放手。尤有甚者，卽海參威爲蘇聯在遠東之唯一港口，蘇聯除非同時放棄此太平洋上之基地，則決不能放棄中東路。此一事實，殊使吾人深懷不安。

在另一方面，南滿鐵道並不切合於吾人之目的，試就帝國現時之需要，及將來之活動加以考慮，卽知吾人非對南滿北滿之各鐵道，同時加以控制不可；尤其鑒於北滿、東蒙之資源，非如此則無開發及獲得實益之餘地。南滿方面，中國人口增殖甚速，對我之政治、經濟利益無疑將爲一致命重傷。在此種情況之下，吾人勢須向北滿採取侵略步驟，以確保帝國今後之繁昌；但如蘇聯之中東鐵路在北滿續行擴張，則吾人之新大陸政策，必將受挫，而帝國與蘇聯之衝突，將無可避免，屆時吾人將演出一新的日、俄戰爭。戰爭之結果，中東路將爲我有，一如上次戰後南滿鐵路之爲我攫有者然；同時，吾人亦將取得吉

林，一如過去之取得大連。吾人爲攫取北滿資源，而於蒙境再度與蘇聯兵戎相見，殆爲俄帝國擴張程序中必要之一着。除非此一巨礁已告剷除，吾人將不能順利前進。目前吾人應卽向中國要求所有各重要軍用鐵道之建築權，當此等鐵道完成後，吾人將以大量軍隊開入北滿，屆時蘇聯如起而干涉（彼等必將干涉），卽爲吾人發動戰爭之機會。

帝國堅持建築之鐵道如下：

㈠通（遼）、熱（河）線，該路全長四百四十七哩，需費五千萬日元。該路開通後，對帝國在內蒙之發展，將大有裨益。事實上此爲全盤計畫中所有各鐵道之最重要者。依據陸軍省之詳密考察，內蒙方面有廣大之土地，適於種稻，如能良好經營，至少可供我二千萬人口之生活居住。此外，並可由鐵道輸送二百萬頭之家畜，以供食用或輸出歐、美。羊毛亦爲當地特產，日本羊每年每頭僅可收毛二斤（一日斤約一磅又三分之一），蒙古羊每年每頭可收毛六斤，南滿鐵道社會對此已作多次實驗，證明確實。此外，蒙古羊毛在素質上亦較澳洲羊毛優良數倍，羊毛之價廉物美，而產量豐富，乃蒙古最大之潛藏富源，一旦蒙古之羊毛工業因鐵道之興建而發達，其產至少當增高十倍。

吾人應將此點向世界保守祕密，否則英、美將起而與我競爭。因此，吾人第一步應控制運輸；第二步發展羊毛工業，至各國事後得悉此事時，爲時已晚，將再無法可施。吾人掌握此一鐵道，不但可發展羊毛工業，以供本國之用，且可用以輸出歐、美。不但此也，吾人並可更進一步實現日、蒙之提攜。此一鐵道，實乃帝國對蒙政策生死所攸關，若無此路，日本對蒙古之發展，殊難染指也。

㈡索（倫）、洮（南）線，本線全長一百三十六哩，需費一千萬日元。就帝國將來而言，在北滿平原之對蘇作戰，將來必不可免，依據軍事上之着眼，本線不但使吾人得以威脅蘇聯之後方，且可阻止蘇聯在北滿之增援。同時，由經營觀點言，本路又將果勒河流域之富源全部收入腋下；並進而增强南滿鐵道。再則當地與我友好之各王公，亦可利用此路以伸張吾人之勢力，俾開發其所轄之領土。帝國如欲與蒙古王公互相提攜，獲得土地、礦山、牧場及發展對土著人民之貿易，以爲最後侵入之準備，凡此一切，均非賴此一鐵道之開通不可。本路與通（遼）、熱（河）線實乃相輔相成進入蒙古之兩大要道。

當工業充分發達後，吾人卽應伸張勢力入於外蒙；但此路亦有一危險，卽中國移民，將利用本路以進入此新開地域，而破壞吾人之政策。試觀南滿鐵道，卽曾爲中國人廣汎利用，所幸本路沿線之礦山、土地，均爲蒙古王公所有，若我能捷足先登，卽可唆使當地王公，制立苛待中國移民之法令；中國移民無法安居樂業，自必飄然遠引。此外，阻撓中國移民之方法尙多，吾人但須努力苦幹，必能使蒙古境內之華人絕跡也。

㈢長（春）、洮（南）線未成之一段，卽由長春至扶餘、大賚之一段。長洮線全長一百三十一哩，需費一千一百萬日元。本路在經濟上極重要，因滿、蒙之富源，主要集中北滿。本路開通，卽可使吾人進一通北滿之孔道；同時可協助我南滿路以抵制中東路。本路橫斷松花江上流地區，該處土地肥沃，農產甚豐，大賚附近，並有越溧（此譯名待考）瀑布可供水力發電。本線之此一路段，無疑可成爲農、工業之繁榮中心。全線開通後，吾人卽可使大賚成爲向西伯利亞前進之基地，經由洮南、鞍山、齊齊哈爾

等三個方向推進，屆時北滿富源，將悉入我手。本路亦爲黑龍江之最近路線；同時，形成長春、洮南間鐵道之旋迴點，當吾人侵入蒙古時，在軍事上甚爲有用。

沿本路全線，地大物博而人稀，農作在五十年內，無需肥料。獲得此路，卽等於獲得北滿及蒙古之全部富源。在此地域中，至少可容納居民三千萬人以上。將來敦化鐵道完成，與本路啣接，通朝鮮之會寧，則貨物可逕達大阪、東京之大門。一旦有事，帝國軍隊亦可逕由日本海直趨北滿、蒙古，以制中國入滿軍隊之機先；同時，美、蘇之潛艇，亦不能進入朝鮮海峽。當吉（林）、會（寧）及長（春）大賚兩路完成之際，吾人之糧食原料卽可自給自足，對任何國家作戰，均不再感恐慌。屆時吾人與滿蒙逕行交涉，中國將完全俯首聽命。帝國如欲依照明治大帝之第三步計畫，正式斬絕滿、蒙之政治生存，則此兩路之開通，實爲絕對必要。長、大鐵道除其本身可爲一有利之路線外，並可大大增高南滿鐵道之價值，對於吾人之滲入滿蒙，乃一最重要之保證也。

(四)吉（林）、會（寧）線，目前吉（林）、敦（化）線已告完成，敦（化）、會（寧）線則尚未着手建築。由會寧至老頭溝之二呎六吋狹軌線，殊不適於新大陸之經濟發展，若以八百萬日元改寬會寧至老頭溝之軌線，並一千萬日元完成老頭溝至敦化一段全部工作，共需約二千萬日元。當此路開通後，吾人之大陸政策卽可成功。迄今爲止，越歐之人民大都取道海參崴或大連，此路開通後，卽可由清津關逕乘火車取道西伯利亞鐵路前往。吾人一旦將此一大運輸系統掌握在手，則對於依照明治大帝第三步計畫以經營滿、蒙之工作，當無復畏縮掩飾之必要，而大和民族將坦然踏上撻伐世界之征途。依照明治大帝

之最後遺志，吾人第一步爲征服臺灣；第二步爲呑併朝鮮；此兩步完成後，尙有第三步驟，卽征服滿、蒙及中國。再後則亞洲之其餘部份，包括南洋羣島在內，均應入於吾人之足下。此一遺命，迄今尙未臻完成，臣民之罪，萬死難辭。

在歷史上言，吉林、奉天及黑龍江之一部居民，爲昔之所謂肅愼氏，彼等現散居沿海一帶，及黑龍江、圖們江流域。在過去各階段之歷史中，彼等分稱爲肅愼、貊、沃沮、扶餘、契丹、渤海、女眞等等，乃一大混合之民族，滿淸之祖先卽發祥於此。彼等最初控制吉林，其後在中國建立統治達三百年。吾人若欲實現我大陸政策，則必須注意此歷史事實，並首先完成本區之統治；因此，吉（林）、會（寧）鐵路之建設，乃屬絕對必要。

吉、會鐵路之起點，究應在慶洲羅津或雄基，此可視環境需要決定之。由國防觀點言，現時以羅津爲最理想之海港及鐵路起點。該港最後必可成爲世界最良好之港口，打倒海參崴而成爲滿、蒙富源之中心。且大連迄今尙非我國領土，在滿洲未入帝國版圖之前，大連之發展將始終困難。在此種情勢之下，一旦發生戰爭，我之情勢頗爲不穩，敵人將可能封鎖對馬海峽及Senchima 海峽，而遮斷滿、蒙方面之補給，我如無滿、蒙資源，則必歸失敗；尤以英、美互相攜手，以阻止我活動之時爲然。

帝國爲求自全及予中國與全世界以警告，遲早須與美國一戰。美國之亞洲艦隊，駐泊菲律賓與對馬海峽及 Senchima 海峽，相距僅一箭之遙，彼等如以潛艇進入此區，則我方仰給於滿、蒙之糧食原料，將悉被遮斷；但如吉、會鐵路告成，則我在滿洲、朝鮮有一交通孔道，並有支線直入北滿，屆時吾人將

可左右逢源，經由此等路線以自由運輸軍隊及一切補給物資，當各種補給物資，經由此路以運至本土之敦賀、新瀉等港口時，敵之潛艇將無法進入日本海及朝鮮海峽，吾人即可完全不虞干涉，所謂以日本海為帝國國防之中心者，卽此意也。

吾人一旦獲得運輸糧食及原料之自由，則不論美國海軍如何强大，中、蘇陸軍如何衆多，均不足懼。依藉此路，吾人並可附帶鎭壓朝鮮。吾人願再三力言帝國苟欲新大陸政策，則必須完成此路。滿蒙現為東方之未開處女地，吾人遲早必將於此處與蘇聯一戰，而作戰之場所必在吉林。

當吾人對華實行明治遺策之第三步驟時，下列各事項應卽辦到：

1. 動員福岡、廣島各師團，經朝鮮以派赴南滿，藉防中國軍隊之北上。
2. 名古屋及關西各師團，取海道運赴清津，然後經吉、會鐵道前往北滿。
3. 關東各部隊，先經新瀉運赴清津或羅津，然後經吉、會鐵道前往北滿。
4. 北海道及仙台各師團，可在青森或函館登船駛經海參崴，取道西伯利亞鐵道，經赴哈爾濱，然後直下奉天，並攻佔蒙古，以防蘇軍之南下。
5. 最後此所有部隊，將會合為兩支大軍，南守山海關，以防華軍之北上；北守齊齊哈爾，以防蘇軍之南下；而我則居中取得滿、蒙之全部資源。此時卽令戰爭延至十年，我亦不虞補給之匱乏也。

吾人茲更進一步就吉會鐵道對我方各港口之關係，加以研究。

首先假定以淸津為該路起點：

1. 距海參崴一三〇浬。

2. 距敦賀四七五浬。

3. 距門司五〇〇浬。

4. 距長崎六五〇浬。

5. 距撫順五〇〇浬。

其次，假定以敦賀爲入口港，試與大連相較（係就對大阪之關係而言，因大阪爲我國工業中心），其情形如下：

1. 由長春經羅津至大阪，陸道四〇六哩，海道四七五浬，共需時五十一小時。

2. 由長春經大連神戶至大阪，陸道五三五哩，海道八七〇浬，共需時九十二小時。

質言之，若以敦賀代替大連爲連接點，則旅程可減少四十一小時；依陸上每小時三十哩，海上每小時十二浬之速率計算，吾人可用快船、快車，減省時間一半。

滿、蒙乃遠東之比利時，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比利時爲歐洲之戰場；帝國今後如與美、蘇戰爭，亦必以滿蒙爲戰場，吾人必將摧毀該地之中立，事屬至明。爲求事先完成軍事上之準備，吉會、長大兩鐵道，必須及早建築蔵事，庶幾戰則易於增兵，和則便於移民，使千萬之人民前往該區，以耕作於稻田地帶之上。此一路線，實兼具軍事、經濟之兩大作用也。

吉、會鐵道之建築，應利用乾燥季節一氣完成之。本路所經行之山地，均爲花崗岩，其穿鑿非有現

代最新機械不可。至所需枕木、石方，當地出產甚豐。煉製磚瓦之石灰粘土，亦可就地取給。僅鐵軌、貨卡機車須待輸入；因此本路之建築費，至少可節省百分之三十，時間可節省百分之四十。

茲就本路完成後之經濟利益加以考察，依據帝國參謀本部及滿鐵會社之細密調查，當地之木材產量，綜達二億噸；假定每年採伐輸入我國者爲一百萬噸，將可繼續至二百年之久。此舉可使美國對我之木材輸出完全停止，每歲節省外匯八千萬至一億日元。此項調查甚屬確實，唯吾人目前絕不能向外界洩露。因中國、蘇聯一旦得知此情，彼等必將干涉本路之敷設；同時，美國或將向奉系當局購買當地森林之全部採伐權，以一面維護其對我之貿易；一面打擊我製紙工業，以遂行其壟斷也。

吉林早在中國乾隆時代，即號稱「森林之海」，除當時之原始森林外，以後歷年復有增長，迄今深林浩瀚，至足驚人。但由吉林起運此項木材，經長春、大連以達大阪，全程爲一千三百八十五哩，每一方呎需費三角四分，由於運費過昂，迄難與美國競爭，若吉會鐵道開通，則全程縮短至七百哩左右，吾人可將木材海運到達大阪，每立方呎僅費一角三分，屆時吾人必將美國運來之木材打倒無疑。假定以每噸木材獲利五日元計，當地木材二億噸則吉會鐵道之敷設。僅木材方面可獲利十億日元，並將美國輸入之木材驅逐絕跡。不但此也，因廉價木材而可能興起之傢俱工業、製紙工業及其他等等，每年亦可爲帝國增加收入二千萬日元之譜。

此外，尚有Hsin Chin（地名待考）煤礦蘊藏量達六億噸，該地煤質較撫順煤尤優，易於採掘，且可作煉製石油之用，並可出產農地肥料，及其他化學副產品，以供帝國自用或輸售中國。吉、會鐵道之

開可作，尚有其他厚利可圖，均係不勞而獲。Hsin Chin 煤礦可與撫順煤礦互爲輔助，帝國將此兩大煤礦控制在握，則可完全操縱全中國之工業。就 Hsin Chin 煤礦而言，吾人若將該項煤礦運回本國，每噸可獲利五日元。此外，另加化學副產品，每噸可獲利十六日元。平均每噸以十五元計，總額可得二千億日元（此數字似誤）。凡此種種，均爲吉、會鐵道開通後之附帶利益。此外，牡丹江一帶，富有金礦，吉、會鐵道一旦完成，則滿鐵會社在吉林夾皮溝獲得之金礦開採權，及鄰近之森林採伐權，均可儘量利用。

敦化附近之農產如燕麥、小麥、玉蜀黍、高粱等等，年產在百萬斤以上。當地有釀酒廠二十家，油坊三十家，年出油類六十萬斤，及豆餅六十萬塊。此外，尚有製麵廠多處。以上各廠均賴此一新鐵道爲之運輸，沿本路之貿易，估計每年爲四百萬日元。本路沿線之農產運費，不僅可維持全路之經常開支，且可年得淨利二十萬日元。除此之外，尚有其他間接利益，如南滿鐵道之增強，森林、礦山及貿易權利之獲得，以及帝國之大量移民進入北滿等等，不勝枚舉；其尤要者，即本路使帝國與北滿資源之距離大爲縮短。由清津至會寧，僅三小時，會寧至Sanseng（地名待考）三小時，圖們江至龍井村三小時。在六十小時內，吾人即可到達北滿富源區，因此吉會鐵道，乃吾人獲得北滿廣大富源之唯一要道也。

(五)琿（春）、海（林）線，全長一百七十三哩，需費二千四百萬日元。沿線均茂密森林，爲加強吉、會鐵道及開發北滿林礦計，此線殊屬必要。爲轉移海參崴之繁榮於會寧計，此線爲急要繁榮之希望主要在於該線。迤西敦化以北之鏡泊湖，可供水力發電，利用此項電力，吾人可操縱全滿蒙之農工業，中

國方面之煽動宣傳決不能影響吾人工業之發展。依照滿鐵會社之調查，該湖水力至少可發電八十萬匹馬力。利用此龐大之電力，吾人決可完成滿、蒙工業之發展無疑。在此一龐大發電區域之附近財富，將顯著激長，吾人必須迅速將該路完成，以便提供交通利器。此外，中、蘇共有興凱湖亦可發電，為防止該兩國共同攜手，以對抗吾人起見，我國應於本年在東京召開之國際電力會議中提一建議，限制在同一區域內不得有兩處電廠供電；再則我王子製紙會社，已在新瀉、海林一帶獲得廣汎之木料採伐權。該社亦亟盼此電廠迅速建立，及琿海鐵道之及早完成，以便採運蒙境之豐富原施，供國內各廠之用。

不但此也，奉（天）、吉（林）、五（常）鐵道，及吉林當局擬建立五常鐵道及吉（林）、瀋（陽）鐵道，乃企圖以天津或葫蘆島為海港，收復北滿之財富於其本身，吾人若將琿海鐵道築成，則不但可加強吉會鐵道，且可打破中國之計畫，而將滿洲之財富吸收至清津港，吾人之運費，將較中國鐵道低三分之二，較西伯利亞鐵路低四分之一，彼等決難與我競爭，吾人必勝無疑。

滿洲每年之貿易，總額為七十至八十億日元，此數將全操於我方手中。吾人在毛紡、棉織、大豆、豆餅及銑鐵方面之貿易，將佔世界貿易總額中十二分之一，且此數將不斷增長。但目前大連之浪速町（該市最繁盛之區），仍為中國所有。尤堪隱憂者，即營口之三十八所油坊，帝國未獲其一，安東之二十所油坊，帝國僅有一所，大連之八十二所或八十三所油坊，帝國僅佔其七，此事殊未可樂觀。

為恢復失去之地盤計，吾人首須發展交通，其次即壟斷各種原料及製成品。如此吾人始能爭得上風。不但此也，吾人應擴大財政信貸，以協助帝國人民之油業，將中國之榨油工業擯逐於市場之外。在帝

國大阪市之川上町，現有多數華人，從事經售我國滿、蒙工業品之工作，彼等實乃帝國在華商民之勁敵；因帝國人民之生活水準較高，不得不提高商業利率，而經營上因之大受阻礙。

反之，中國人方面，亦有其不利之處，彼等所批得之貨品，均爲次等貨色，而其付價，則至少較帝國商民所付高出百分之十。此外，彼等運貨之運費，每噸需較帝國商民多付二元七角以上；但彼等能廉價出售，以打倒帝國在滿之商民，此實明顯暴露我國商民之顢頇無能也。吾人思及此點，誠不勝隱憂之至。中國人民之經營商業，純係單人獨馬，絕無官人之支援；我在滿日人擁有政府之周密維護，及長期低利之信貸，結果反於不少場合遭受失敗，可嘆孰甚；此後吾人應卽成立對華輸出合作會社，各線航路及南滿鐵道，應予該社以特別折扣，關東當局應儘量推行長期低利貸款，如此始可望打倒華商，而恢復吾人之貿易權益，發展滿洲之特產，以推銷於全球各地。

爭取滿洲財政商業控制之第一步驟，厥爲當地貨品銷售之獨佔，吾人應於力能實施新大陸政策，防阻美國資本及華商勢力侵入以前，首先取得滿、蒙物產之獨佔權利。

滿、蒙物產雖可經由大連、營口及安東三口中之任何一口輸出，但大連獨處於樞要地位，每年出入該港之船舶達七千二百艘，總噸數一千一百五十六萬五千噸計，佔滿、蒙全部貿易之百分之七十。以大連爲中心輻射之航線達十五條，每條均有定期航輪，其中以沿岸航行爲主，吾人已握得滿、蒙之運輸系統，則滿、蒙特產貿易之獨佔權，最後必入我手。此着實現，以後吾人卽可發展海洋運輸，以打倒營口及安東，屆時華中、華南所需之鉅量大豆，將完全仰賴吾人。

不但此也，中國爲一食油民族，一旦有事，吾人卽可斷絕食油之供給，使其國民生活陷入悲慘之境。豆餠爲稻田之主要肥料，若吾人能掌握交通，以控制其補給，卽可藉低廉豆餠，及撫順煤礦副產肥料之供給，以大量增加我國之稻收。利用此種方法，將可使中國之農業亦完全對我屈服。

戰爭發生之際，吾人可禁止豆餠及礦產肥料運往華南、華中，中國之糧食生產屆時卽將大減，此乃建立吾人大陸帝國要着之一，不容忽視；同時，吾人須知歐、美亦需要大量之大豆及豆餠，若吾人能壟斷其供銷，並控制水陸運輸，則凡需要滿、蒙特產之國家，均非向我曲意結歡不可。

爲取得滿、蒙貿易之獨佔計，吾人必須控制其全盤運輸系統，必須如此，始能使華商俯首聽命於吾人之足下。

唯中國人頗善於取巧，慣於學習吾人之伎倆，以反攻吾人。迄今爲止，吾人在榨油及帆船運輸方面，尚不能與中國競爭，當我新運輸系統成立之後，吾人應採兩種性質之政策，卽一面大量投資於本國運輸業，以打擊中國之帆船技能；另一點須注意者，卽不可使中國人學得我國之工業技術。

過去我國常在滿、蒙境內，建立工廠於原料地附近，發展工業，此舉使中國人得有機會以探悉吾人祕密，自建工廠，以與吾人相對抗，今後吾人應將原料運回本國製造，再以成品銷售中國及其他各處，如此可有三利：1.解決國內人民之失業問題；2.防止華人之大量流入滿、蒙；3.使中國人無法竊仿我之新工業技術。依此原則，將來本溪湖及鞍山之鐵、撫順之煤，均須先行運回本國，然後再行加工。

依據上述各點作全部考慮，吾人外洋運輸之發展，殊爲必要，大連汽船會社應卽擴大，政府應通過

滿鐵會社予以大額之低利信貸，在明年度內，吾人應完成五十萬噸航洋輪船之製造。有此數目，即可充分控制東亞之運輸。因吾人一面擁有滿鐵，以供陸上運輸；一面擁有大量待運之滿、蒙物產，故以大連爲中心之外洋航運，其前途必可樂觀，乃經濟鐵則所保證者也。

七、金本位通貨之必要：

滿、蒙雖在我活動圈內，但其法定通貨，迄今仍爲銀本位幣，此與帝國之金本位頗相衝突，並常陷我方於不利。我國人民在該處未能達成其應有之繁昌，主要即因當地銀本幣之作祟。中國現對銀本位支持甚力，因之我之殖民計畫，未能獲得確固之經濟基礎，吾人所蒙之不利，計有如次諸點：

(一)吾人攜往滿洲之貨幣，概爲金本位幣，當吾人爲日常生活或工商業而使用時，先須將其換成中國之銀圓，匯市之不斷波動，上下相差常達百分之二十以上，結果吾人常受嚴重損失。在此種狀況下，金融投機，成爲一正常業務，而正當投資，反等於賭博。每有一原爲二萬日元之投資計畫，因匯市波動之故，不轉瞬而資本已減爲萬五千元或萬六千元，投資人至此須重行集資，而事業亦常以此失敗。

(二)中國商人用銀元，不受外匯波動之影響，因之其「帆船」貿易，可保持繁昌，彼等雖無關於金銀匯價之科學知識，但於交易中每每獲利。彼等在此方面，有天賦之小智，而吾人則往往受損，吾人雖能控制交易，並有銀行方面之特別後援，仍常不免於失敗。因通貨制度之阻梗，華中、華南之人民收買大豆、豆餅，常喜與其本國人往來，吾人無法插手，結果吾人無法征服整個中國。

㈢銀本位存在一天，在中國政府一天可增發銀票以對抗吾人之金票，結果吾人之銀行，將無法達成其擴張我國勢力之使命。

㈣如當地改採金本位，則吾人可自由發行金票，藉金票之放出，獲得不動產及各種自然資源，以打倒中國銀票之信用，屆時中國當難與我競爭，而滿、蒙境內之通貨，將完全歸我操縱。

㈤目前東三省官立銀行、交通銀行、邊疆開發銀行及金融信用合作總社，發行銀票之總額，爲三千八百萬元，其充作準備金之房產貨品等，則僅約一百三十五萬元，中國紙幣之貶值，自屬必然之理。目前此種紙幣之仍能流通者，乃純因官方法令督促所致，在中國銀票之信用，未被徹底摧毀前，吾人頗難使我國金票，在滿、蒙取得其應有之地位；尤難達成滿、蒙貨幣金融之壟斷。此項日益貶值而不能兌現之銀票，一日存在東三省，當局即一日可用以收購各種貨物，而威脅吾人之既得利益。當彼等售出此等貨物時，彼等向我要求黃金，並保存黃金以爲破壞我金融利益及特產貿易權益之用。由於此故，我方金票正遭遇困難之處境，而當地金本位之改制，實爲最急切之需要。

依據上述觀察，吾人應以全力推翻滿洲之不兌現銀票，並剝喪當地政府之購買力，推廣我金票之使用，以期統制滿、蒙之經濟、財政活動；同時，吾人可強迫奉系當局，聘用日籍顧問，暗中協助吾人取得金融上之優勢，一旦中國紙幣打倒，吾人之金票即可取而代之。

八、鼓勵第三國之投資：

排拒第三國在滿、蒙之投資，乃帝國之傳統政策；但因九國公約標榜機會均等之原則，國際財團認爲滿、蒙除外之看法，已不合時宜。吾人現正處於列強不斷監視之下，每一動作，均引起猜忌，處此局勢，吾人不如自動邀請外國投資，以發展電氣工業，或苛性鉀工業。

利用歐、美投資，吾人可進一步推進滿蒙之發展。此舉一面可消弭國際之猜忌，爲吾人更遠大之計畫消除障礙；一面可使列強認識我在滿蒙之特殊地位。吾人對任何願意投資之外國，均予歡迎；但絕不許中國與列強自由交往，因吾人切盼列強能認識我在滿、蒙所處之政治、經濟特殊地位，吾人必須自告奮勇，對此一區域內之一切事情，出面負責；同時，在外交方面造成此一習慣事實，亦吾人主要原則之一也。

九、南滿鐵道會社改組之必要：

滿鐵會社在滿洲之職權，大致朝鮮合併以前，當地總督署之職權相似。爲完成吾人之新大陸帝國計，該社必須改弦更張，以打破當前之困難。滿鐵會社之現有職權至爲繁重，帝國內閣之每次更迭，均連帶使滿鐵當局發生變化。反之，滿鐵每一活動，亦對內閣發生影響；因滿鐵乃一半官企業，故列強一致認爲此一鐵道會社，並非商人企業，而實現純粹之政治機構，不論何時，滿鐵每有一發展滿蒙之新措施，列强立卽發動九國公約加以阻撓，此誠帝國最大之不利。

另由內部行政而言，滿鐵現受四重統治，卽關東總督、大連行政長官、瀋陽總領幹事及滿鐵總裁。滿鐵之每一措施，事先須由此四人鳩首協商；而祕密協商之事件，常爲中國奉系當局所偵知，並對之施

以破壞；同時，該社之措施，並常受國內鐵、外、財、軍各部之非難批評，若上述各部大臣未予同意，事情即告擱淺。因此之故，現首相（按即田中自稱）雖明知不勝繁劇，仍自兼外務大臣，以期對滿事務確立信念；其計畫之實施，能果斷而迅速。基於上項原因，吾人認爲滿鐵會社，亟應斷行徹底之改組。（註四）

在改組程序中所有一切有利之附屬事業，均應在滿鐵卵翼之下，自成獨立公司，俾爲吾人得以採行征服滿、蒙之決定步驟；同時，吾人應廣邀中國及歐洲列强參加，對滿鐵之投資，而以吾人能握有多數股權爲原則（註五）；如此則會社之控制權仍在我手，而帝國使命之達成，將更趨活潑有力；質言之，邀請國際參加滿鐵會社之投資，吾人即可遮掩世界之耳目。此着成功，吾人即可任意向滿、蒙推進，不復慮受九國公約之限制；且可利用外國資本，以加强吾人在當地之活動也。

滿鐵會社之重要附屬企業如次：

㈠鋼鐵：鋼鐵對國家之發展關係甚切，今日世界各國靡不以此爲重，帝國因夙缺之鐵礦，對此迄無善策。過去均由中國長江流域及馬來半島一帶輸入煉鋼；但依參謀本部之祕密調查，滿蒙境內鐵礦蘊量甚豐，最審愼之估計，當在百億噸以上（按與後出數字不同，似誤）。最初當地技術缺乏，鞍山之鋼、鐵每年虧蝕約三百萬日元，其後發明新法，技術進步，一九六二年之虧蝕已減至十五萬日元，翌年且獲利八十萬日元，若鎔爐再加善，吾人每年至少可獲利四百萬日元。本溪湖之鐵礦質料甚優，若將該處與鞍山鐵幾合併，帝國之鋼鐵即優能自給。

滿、蒙之鐵礦蘊量，估爲十二億噸，煤之蘊量爲二十五億噸，以此數之煤，當能鎔煉上數之鐵，帝國若擁有此大量之煤、鐵，則至少七十年內可以完全自給。假定煉鋼每噸盈利一百日元，三億五千萬噸，可共得利三百五十億日元，此誠我經濟資源中之絕大財產。吾人依此當可節省每年輸入煉鋼之一億二千萬日元。當吾人本身工業所需之鋼鐵能自給自足時，吾人卽可穩操世界領袖國家之左券。國力强盛，足以同時征服東西兩方。爲達到此目標起見，上述各鋼鐵廠，應由滿鐵方面分離獨立，自成一獨立系統，以預防中國阻撓吾人鋼鐵方面之自給自足。

㈡石油：帝國缺乏之要件爲石油，此亦現代國家生存所必需。幸撫順煤礦蘊有頁岩礦五十二億噸，每百斤中可抽煉石油六斤，若用美國機器，每百斤可煉油九斤，以供軍艦車輛之用。目前我國每年輸入石油七十萬噸，需費六千萬日元，此一數字正在陸續增高中。撫順煤礦之頁岩煤礦五十億噸，以產油率百分之五計，應可得石油二億五千萬噸；以產油率百分之九計，則爲四億五千萬噸，依上作折衷計算，應爲三億五千萬噸。假定石油每噸價爲十五日元，則撫順頁岩礦之總益爲二十二億五千萬日元，此誠我工業上之一大革命也。石油在國防及經濟上均爲一重要因素，吾人若能獲得滿洲之鋼、鐵、石油，則帝國陸、海軍將爲一絕不可破之國防長城。滿、蒙乃帝國之生命線，誠非虛語。爲帝國前途計，此實至堪慶者也。

㈢農業肥料：硫酸氫及其他肥料，爲糧食生產所必需。化學肥料主要爲石炭中抽出之硫酸氫，撫順煤礦在此方面之成績頗佳。目前帝國每年消費之硫酸氫爲五十萬噸，其中僅半數係國內自產，所用卽開

灤撫順之煤；其餘一半，乃由外洋輸入，年費三千五百萬日元。鑒於農耕之日益增加，及滿、蒙新大陸帝國之發展，今後十年之內，吾人每年之硫酸氫消費，不難達一百萬噸。吾人由撫順煉鋼之煤渣中，可收集大量之硫酸氫，假定年產三十萬噸，全年收利當在四千萬日元以上，五十年內，總收益當達二十億日元。此項鉅款，可為我改進農業之用；若有剩餘，則可用以收購豆餅，以廣泛侵入中國及南洋羣島之各農村中。為達成此目的計，此一企業，亦當脫離滿鐵獨立經營，庶我能對全遠東之肥料企業，完成全盤之控制。

㈣曹達及曹達灰：目前帝國年由外洋輸入曹達灰十萬噸，年費在一千百日元以上。曹達及曹達灰，均為軍事工業及一般工業上之重要材料。曹達係由食鹽及石炭製成，此兩者在滿蒙均極豐饒價廉，若吾人能自行生產，則不但能自給，且可推銷中國以控制其工業，吾人每年至少可獲利千五百萬日元以上，並可滿足本國軍事及化學工業之所需。此一企業，亦應脫離滿鐵獨立經營。

㈤鎂與鋁：依據滿鐵會社及東三帝大本多博士之各別調查，鎂、鋁二項為滿洲方面極有希望之企業。鎂產於大石橋一帶，鋁則煙台附近多有之。其蘊藏量均豐，堪列於世界第一級之林。現時鎂每噸值二千日元，鋁每噸約一千七百日元。據估計兩種礦產在滿洲之蘊藏量，共值七億五千萬日元。此項金屬在飛機製造、軍事食具、醫療器械、船舶及其他重要工業方面，均有絕大用途，目前僅美國單獨擁有此項豐富原料。帝國現時之生產，年僅一噸而已。此項材料之用途既日廣，而供給則嚴重不足，故其價格遂日漸奔騰直上，無所底止。現我滿蒙境內亦有此項礦藏，眞乃天惠無窮之福。此項金屬極為珍貴，乃帝

國國防及工業上必不可缺者，吾人應將此項企業，脫離滿鐵獨立經營。此項礦苗之精鍊加工，應在帝國本土行之，以免奉系當局竊行設廠、摹仿，並避免美、英資本家之注意。當吾人完成東三省之控制以後，卽可建閘利用鴨綠江之水力，以爲開發此項礦產之用。鑒於航空事業之一日千里，吾人可預計今後舉世各國，均將俯首向我以乞求此航空製造之重要材料也。

上述各項企業，若均能使之獨立經營，必將長足進步，一日千里，每年至少可予吾人以六百億日元之收入。南滿工業之發達，關係帝國國防及經濟之發展甚切，我工業大帝國之基礎，實在於此。至文化事業方面，如醫院、學校及慈善機關等等，乃帝國經營滿、蒙之燈塔指標，所以廣播我帝國之威惠，亦爲我攫取各種利益特權之香餌，吾人應將此等事業，由滿鐵會社中分出獨立經營，俾能加强我在滿蒙之滲入活動，而攫取當地之廣大富源。

當上述各重要事業分別獨立經營，不再受官方掣肘時，彼等將自然形成繁榮帝國之血管，吾人利用經濟之發展，將可急速推行，而不虞引起列强之猜疑及東三省中國人民之反日活動。此一祕法，可使吾人新大陸帝國之建設，輕快容易而有效。

滿鐵吸收外資，應以已成之各鐵道爲限，其他名義上歸屬中國，而實際由吾人建造之各鐵道，可依各投資國家之意，或與旣成各鐵道合併，或另行獨立經營，「機會均等」之口號，一面可協助吾人獲得外資，同時亦可祛除列强對我北滿活動之疑忌。要之，吾人發展新大陸帝國外資，乃屬必要，南滿鐵道會社一旦開放，歡迎外資，列强將踴躍輸將，而中國當無法深閉固拒，此乃推進我滿蒙計劃之最善方策

也，吾人允宜不失時機，立卽實行。關於滿蒙北部之財富掠取，亦當照上如法泡製，吉會長大兩鐵道及森林採礦各業，均當各自獨立經營之。

南滿鐵道會社可因北滿之開發而獲致厚利，爲策進此事，吾人應允許外資參加，滿鐵獲利，由各國均沾，外國如獲得小利，將無干涉我在北滿之活動者。目前南滿已有大量中國移民湧入，其地位日趨有力。帝國因尚未獲得當地之租地權，故我方移民之地位，正逐漸低落。

卽令帝國政府之後援能支持當地移民，彼等仍難與中國人競爭；因中國人民之生活水準甚低，目前吾人之唯一出路，卽藉大量資本化，以擊敗中國；而此舉亦非利用外資不可，特別因北滿財富現尚未爲中國移民所染指，吾人必須利用目前機會，迅卽促進我國之移民，並攫取一切權利，以嚴拒中國於局外。

但爲獎勵移民起見，交通便捷，乃係首要一着，此不但便於我國移民之往來，且可運輸當地資源於未來各市場。不但此也，目前帝國及蘇聯均在擴軍，就地理位置言，與吾人有所衝突。帝國如欲貫徹明治大帝之遺志，以囊括北滿富源，及建立新大陸，帝國則必須首使帝國臣民進入北滿，並破壞中、蘇兩國之交誼；唯能如此，吾人始能拘束中、蘇兩方面獨享北滿之利。萬一發生戰爭，則帝國在北滿之移民，可與南滿之軍隊相結合，一勞永逸，將問題徹底解決。若戰爭無法挑發，則彼等仍可盤踞該處（北滿），而以糧食原料供給本國，北滿之利益如能與帝國抱合無間，則我可在北滿長驅直入，貫徹吾人之既定政策也。

十、成立拓殖省之必要：

帝國開發滿洲之工作千變萬化，繁複異常，當局因意見紛歧，常使各種最有利之活動，亦多無法進行，且因工作速率太低，多數祕密常爲奉系當局偵悉，據爲宣傳資料，以嚴重妨礙帝國與一般外國之關係。吾人每一有關滿蒙之新企圖，常須在大連開會數十次以上，不但須得前述當地四巨頭之一致批准，而在且提出帝國內閣核可，否則絕對無法進行。由於此種障礙，每一計劃，動輒經年累月，尚無結果；而在此經年累月之長時間中，中國卽可利用日人間諜，以竊取祕密，使該計畫在未實行以前，卽已成爲中國及全世界家喩戶曉，於是國際輿論叫囂鼓噪，使帝國計畫之實施橫受阻折，如此者不一而足。不但此也，甚至帝國內部之在野政黨，亦常以得自滿蒙之祕密，據爲攻擊政府之武器，此在吾國外交關係上將引起嚴重後果，自不待言。

今後吾人在實施上必須大加改革，以求辦理迅捷，統制中樞應置於東京，此舉可：㈠保守機密；㈡使中國不能預悉我之計畫；㈢避免計畫實施前之列强猜忌；㈣統一及加强對滿蒙之控制；㈤使我滿蒙當局與中央政府保持密切之接觸，以集中力量對付中國。

基於上述理由，吾人應援用吞併朝鮮時伊藤博文、桂太郎之原擬計畫，恢復拓殖省，專門負責滿蒙之發展，外表上以管理朝鮮臺灣樺太等地爲名，實際則專事經營滿蒙，此舉可遮天下耳目；同時亦可預防祕密之洩露。

臣之愚見，竊以爲朝鮮之吞併，所以未能於伊藤博文時代完成者，實緣當時缺乏專責之控制機構，

聚議紛紜，祕密外露，致爲國際障礙及朝鮮反對派所乘。當時吾人亦與朝鮮同樣遣派大批說客，廣赴歐美，力言吾人尊重朝鮮之獨立，對朝鮮領土無絲毫要求，幾經努力，始恢復國際上之信心。其後吾人以經營臺灣爲名，設立拓殖務大臣，最後始握住機會，將目的物完全據有。

此一事實，實證明殖民活動，絕對需有專責之機構，滿、蒙大帝國之創造，旣於我國有生死攸關之重要，尤需有一專門機構，以使此一廣泛地區中之一切活動，能完全由東京控制，駐箚現地之一切官吏，不但完全聽命，且應嚴禁其干涉政策之執行，庶能保持機密，使反對人士無法探知我殖民活動之內幕。如此，則我之滿蒙活動，將不虞國際輿論之注意，而得免外國之干涉。

關於滿鐵會社之各附屬企業，如開發會社、土地會社、信託會社等等，其設計及監督均應歸入拓殖省內，實行統一控制，以便彼等能在經營滿蒙建立新帝國之總方針下，各守所司，共竟全功。

十一、京奉線上之大凌河流域：

大凌河流域一帶，地廣人稀，匪賊出沒無常，多數朝鮮人曾於該處投資，特以種稻地帶爲然，由資源上判斷，此一地區實有日趨繁榮之望。吾人如欲進入熱河一帶，此處亦爲一有利之根據地，帝國應以全力保護當地之鮮籍臣民，並乘機對華攫取殖民權利，以便帝國移民能在該處立足，作爲侵入熱河、蒙古之前衛。戰爭之際，此一流域可成爲屯駐大軍之戰略據點。吾人攫得此地，則不但可阻遏華軍之北上，且可掌握南滿之廣泛財富。

當朝鮮人民進入此區時，帝國應透過信託會社及其他金融機構，予彼等以金融支援，朝鮮人僅須有

權從事農耕卽足，一切實際權益，應歸此等機構所有；唯表面上土地之所有權，仍須屬於鮮人，此乃由中國當局手中騙取權利之最佳方法也。今後各信託會社及金融機構，應於帝國臣民及朝鮮人民意欲取得土地所有權時，儘量予以後援。如彼等欲由華人手中購買農地卽應給予金錢上之通融，吾人依此可於不知不覺之中，攫得肥美之稻田，以供給我本國之移民。卽以日籍移民緊躡朝鮮移民之後，使後者不斷向前開拓，而以其所得便宜，轉交於我，此乃我拓殖米豆農作地帶之不二法門。至於牧場地帶，則應專交開發會社經營，逐漸擴張，以期最後能將全部畜牧財產一手囊括而據有之。

開發會社同時應注意牧馬，選擇最佳之蒙古馬，以爲我國防之用。

十二、對中國移民之預防：

近年中國之內亂，正驅使大批華人紛紛向滿蒙一帶移動。爲便利我方在該地之活動計，吾人對此實有嚴加警戒之必要；尤以當地奉系政府，對此移民普示歡迎，絕未加以阻止，此實大有害於吾人之計畫。

美國一著名中國民俗學者，曾稱奉系當局現時之行政措施，頗富效率，大批華人正紛紛向該區移殖。質言之，華人出關之洪流，外人正以之視作奉系政治效率之指標，吾人於此事具有關係，自不待言。若吾人不能立卽制止，此種趨勢，則不出十年，吾人之移民政策，必將成爲中國用以反擊吾人之工具。吾人允宜在政治方面，立卽儘量運用警察力量，以阻遏此一趨勢。同時，在經濟方面，應由我金融機構，壓迫驅逐此工資低廉之華人。不但此也，吾人並須立卽開發電力，以代替人力，此舉不僅可打擊中國

移民，且可壟斷動力，以爲控制此一廣泛區域內工業發展之初步。

十三、醫院與學校：

帝國在滿洲之醫院、學校，應脫離滿鐵會社獨立經營，因由滿鐵主持，則華人常認爲其爲帝國主義之機關，拒不往來，一旦獨立經營，則可使華人相信吾人之善意，而深切感激。但設立學校，應以男女師範學校爲重點，透過此等教育機關，吾人可養成大批之親日華人，此乃吾人文化事業之首要原則也。

註釋

註一：明治大帝乃日本對外簽約幕府消滅以後眞正統治日本全國之第一屆皇帝。在一八六八至一九一二年之長期統治中，完成日本之大部革新。該國從此由孤立狀態，一躍而爲世界强國。

註二：民政黨爲一自由政黨之名稱，華盛頓會議時，適由該黨組閣。

註三：錄者按：田中取消九國公約之建議，結果未獲實現；但日本軍部當局，則根本無視該約，以各種似是而非之理由爲藉口，進行一不宣而戰之戰爭。部份之日本官吏，辯稱此事並未破壞九國公約；另一部份則公然謂該約乃一廢紙。是時公約雖未被正式廢棄，但其全部條款，則遭破壞無餘。

註四：按田中奏摺中建議之滿鐵改組，已於一九三六年十月一日關東租借地，及大連開港十三週年紀念時實施。此次改組，大致依照田中所議。其兩大步驟爲：⑴全滿及北部朝鮮各鐵道之統

一管理；(2)恢復拓殖省，以謀滿洲經濟之全面發展爲主。

註五：按日本確曾邀美國投資開發滿洲，甚至對華不宣而戰後，日方之財政、外交當局，仍進行一野心計畫，在美發行公債，企圖募得五千萬美元，以爲發展滿洲重工業之用。

中國共產黨破壞抗戰史實

抗戰軍興，我最高統帥以値此民族生死存亡之戰爭，凡我全國軍民男女，皆應有報國殺敵之機會。此時負隅陝北抱殘守缺之中國共產黨，即在國共合作宣言中提出四項諾言：

一、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爲中國今日之所必需，中國共產黨願爲其徹底實現而奮鬥。

二、取消一切推翻國民黨政權的暴動政策及赤化運動，停止以暴動沒收地主土地的政策。

三、取消現在的蘇維埃政府，實行民權政治，以期全國政權之統一。

四、取消紅軍番號名義，改編爲國民革命軍，受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之統轄，並待命出動，擔任抗日前線之職責。

於是統帥部乃於二十六年秋，將陝北之共軍殘餘部隊，依其人槍數量編爲十八集團軍，下轄三個師，任命朱德、彭德懷爲該集團軍正副總司令，林彪、賀龍、劉伯誠爲師長，編入第二戰區戰鬥序列，歸閻長官指揮，並規定開入晉北游擊。

南京失陷後，中央又准葉挺、項英收集舊部，編成新四軍，下轄四個支隊，相當於一個師，並以葉挺爲軍長，項英爲副軍長，列入第三戰區戰鬥序列，歸顧長官指揮，規定在江南京蕪間地區游擊。

共軍成立後，因缺乏訓練，官兵素質低劣，軍紀又極散漫，戰鬥力極弱，而此時敵軍又甚精强，統帥部爲愛惜該軍實力，故在抗戰初期，均不以共軍擔任重要戰場之正規戰鬥，原欲避免其在初期卽遭受重大之損失與犧牲，而希望其先在小戰鬥之歷程中，逐漸養成强韌之戰力；詎料共軍竟藉此機會，避免作戰，保存實力，不但不認眞執行規定之任務，抑且自由行動，不打敵人，專事襲擊友軍，以擴充其實力。

至二十八年以後，共軍實力已逐漸增大，一面由晉北轉進蘇北，一面由江南打至江北，復竄擾鄂皖等地，一意吞併我留置敵後之部隊及其根據地，不但抵消抗戰力量，而且幫助敵人加强淪陷區之統治。共軍之所以如此任意橫行，而其他部隊馴至無可與敵者，其原因不外如次：

一、抗戰軍興，全國大團結，任何人皆不料其有此作風，未予注意防範。

二、第十八集團軍及新四軍均係國軍正式番號，部隊接近時，原無防範之必要，迨突然遭受襲擊，已屬不能應付。

三、友軍與敵作戰時，彼卽乘機襲擊友軍之側背，友軍防不勝防。

四、彼等故意造作謠言，佈置疑陣，並施行一切縱橫捭闔之手段，或誣稱某人有通敵嫌疑，或硬指某人爲摩擦專家，旣售其計，卽分別襲擊，各個擊破。

五、統帥部爲顧全大局，始終未作嚴格之制裁，並令被攻擊之部隊，忍痛退讓。

共軍襲擊友軍破壞抗戰，最初係從地方團隊及游擊隊入手，迨勢力膨脹，卽公然進擊正規軍，僅自

二十九年十一月起至三十年十月間止，統帥部據各戰區正式文電報告，總計被共軍擾亂襲擊而發生戰鬥之次數，共有三百九十五次之多。至於事態嚴重，而使抗戰形勢遭受極惡劣之影響者，茲再摘要舉出，分述於次：

二十七年，第十八集團軍已自由開入河北，是年十二月，集中賀龍、趙成金、呂正操等部，及東進縱隊青年縱隊等，用圍攻襲擊方法，在博野、小店、北邑、冀縣、北馬莊、武靖、安次、贊皇、元氏、趙縣、隆平、武安、上焦氏、鎖金市等處地區，次第解決河北抗日民軍張蔭梧部及喬明禮、丁樹本、張錫九、尚中業、楊玉崑、趙天清等部，於是中央所編成在河北之抗日民軍，悉被摧殘，減輕華北敵軍所受之後方牽制。

二十八年，第十八集團軍徐向前部竄至山東，遂在山東到處圍攻地方團隊；如長清之第一區保安司令部，壽光之第十四區保安司令部，魚臺、鉅野、萊蕪、蒙蔭等縣團隊，不是被解決，即遭襲擊。九月以後，山東保安部隊被其解決者，計有博興保安第八旅、魯東第九梯隊、招遠保安第二十七旅，邱縣、萊蕪、東平、嶧縣等保安隊，及鄆城區常備隊，此外各地之民衆自衛組織，被解決者不可勝數，山東省政府馴至無法行使職權。

二十八年冬，我軍發動冬季攻勢之際，在北戰場方面，原期一舉殲滅晉南三角地帶內之敵軍，乃十八集團軍竟於此時勾引晉省新軍薄一波、韓鈞、戍勝伍等叛變，達十餘團之衆，賀龍部且公開援助叛軍加以收編，致北戰場之主要攻勢計劃，完全被其破壞。

二十九年一月，十八集團軍在河北方面，又集中一二九師一一五師，並分調徐向前、賀龍、呂正操、楊勇、楊季峯等部，分途向冀中冀南之國軍猛攻；三月中旬，冀察戰區總司令兼河北省政府主席鹿鍾麟及孫良誠、朱懷冰、高樹勛等，均以被攻不已，更不忍同室相殘，乃忍痛退出冀察，孫良誠、高樹勛等向黃河以南魯西轉進，鹿鍾麟、朱懷冰等部向晉東南轉進，而十八集團軍仍復節節進逼，經統帥部迭電制止；然爲時無幾，而孫高兩部又復被其數度圍攻。此十八集團軍消滅河北省政府，使之不能行使政權之暴行也。

二十九年六七月間，河北十八集團軍又移兵南岸，時彭明治、楊勇、楊尙志、蕭華、陳再道、趙金城等及一一五師主力，對孫良誠高樹勛攻擊，激戰數旬，孫高兩部不得已，又退回黃河以北；該軍於佔領魯西之後，又逐漸伸張其勢力以侵擾豫東皖北，並與擅自江南渡過江北之新四軍互相呼應，向魯蘇皖豫邊區節節進逼，致河北之敵，得以舒其喘息，在華北方面積極佈置軍事，發展交通，建設經濟，開發資源，其新建橫斷河北之德石鐵路，於二十九年六月中旬動工，未受絲毫阻礙，竟於十一月十五日迅速完成，舉行通車典禮，是爲該軍不專心對敵作戰，一意襲擊友軍，破壞抗戰之又一明證。

共軍迫走鹿鍾麟朱懷冰等部後，使敵軍在華北從容建設交通，發展經濟之情形如下：

一、敷設鐵路——四二五公里：

東路線（東觀鎭——沁縣——長治）

德石線（德州——衡水——東鹿——石家莊）

侯翼線（侯馬——曲沃——翼城）

塘大線（塘沽——北平——門頭溝——涿鹿——大同）

二、開闢公路——四、四〇九公里：

津浦幹線（沿津浦鐵路）

平南幹線（北平——南宮）

平漢幹線（沿平漢鐵路北段）

同蒲幹線（沿同蒲鐵路）

白晉幹線（白圭——沁縣——晉城）

塘綏幹線（沿平津平綏鐵路）

津高幹線（天津——蠡縣——高牌店）

津保幹線（天津——任邱——保定）

滄石幹線（滄州——獻縣——石家莊）

禹邢幹線（濟南——臨城——威邦臺）

徐汴幹線（沿隴海東段）

石井幹線（石家莊——井陘）

三、整理河道通航者：

衛河（新鄉大名接運河）

小淸河（濟南——渤海岸）

子牙河（石家莊——獻縣——天津）

大淸河（保定——淸縣——天津）

由於以上諸項交通建設之完成，不僅使敵軍運增强，便利作戰，而且可以吸收各沿線地區之物資，充實軍需，其效果之大，實難形容。

二十九年八月，佔據魯西之十八集團軍，又分兵魯南，協同山東縱隊徐向前部，分頭向山東省政府所在之魯村進攻，魯主席沈鴻烈爲避免衝突，率部後撤，魯村遂於八月十四日被其佔領，但彼仍繼續進迫，經統帥部嚴令退出魯村，迄未遵令；迨敵向魯村進犯時，彼等又不戰而退，拱手讓敵，旋敵退去，彼等又復進佔，打擊山東省政府使之無法行使其政權。

二十九年十月，蘇北方面，又發生黃橋事件。先是十八集團軍進佔魯西後，八月攻奪魯村，九月移兵南下，而江南新四軍陳毅，管文蔚等部，則於七月間擅自渡過江北，襲擊江蘇省政府主席兼魯蘇戰區副總司令韓德勤所屬陳泰運部，八月佔據泰興東之黃橋，九月陷泰州東之姜堰，十月初旬乃聯合北線十八集團軍對韓德勤部包圍攻擊，當時南路新四軍有陳毅、管文蔚、王劍、李濬等部，北路十八集團軍有一一五師旅，及彭明治、羅炳輝、黃克誠、張愛萍等部，韓德勤突受襲擊，八十九軍軍長李守維以下殉職者不下數千人，此後韓德勤卽陷於共軍與敵軍之四面包圍中。十一月二十九日淮安寶應之敵向韓部進

攻，共軍竟於同時亦向韓部猛攻，戰鬥至十日之久，雖經韓部拒止，但共軍及淮寶一帶之敵軍，仍環繞江蘇省政府所在地之與化外圍，截斷韓部補給線，企圖消滅江蘇省政府使之不能行使政權。

此時統帥部以共軍自由行動，任意侵犯友軍，不打敵人，此種反游擊反抗戰之行爲，如不加以防止，則影響抗戰前途至鉅，但爲顧慮團結愛惜國力起見，又不能不予寬容；乃根據十八集團軍參謀長葉劍英之先後請求，作成一提示案；此案內容，大半係採納葉劍英之意見，其最重要之部份，則爲允劃一極廣大之作戰地區，但須將十八集團軍及新四軍悉數調赴該地區之內，確實對敵作戰。

二十九年十月十九日，何參謀總長白副參謀總長乃以皓電將此項提示案正式下達，並令於二十九年十一月底以前將黃河以南之十八集團軍新四軍部隊一律開赴黃河以北作戰，該電下達後，該軍等不特無接受命令之誠意，而朱、彭、葉、項且以佳電呈復，巧爲辯飾。十二月八日，何總長與白副總長復以齊電剴切勸諭，同月九日又下達展期命令，凡黃河以南之十八集團軍部隊，限十二月卅一日以前移至黃河以北，在江南之新四軍限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移至長江以北，三十年一月三十日以前移至黃河以北作戰。

二十九年底，盤據金壇、丹徒、句容、郎溪、溧陽之新四軍不僅不遵令北移，復於三十年一月四日，乘國軍第四十師南調換防之際，集中七個團之兵力，分三路圍攻，第四十師倉卒應戰；第三戰區顧祝同長官爲維持軍紀，乃下令制裁，自六日至十四日止，一週間，即將該叛變部隊全數解散，統帥部爲整飭紀綱，於一月十七日下令取銷新四軍番號，並將拿獲之該軍軍長葉挺革職交軍法審判。

新四軍叛變事件處理後，中共即以「中國共產黨革命軍事委員會之名義」，擅委陳毅張雲逸爲新四

軍正副軍長，並宣佈新四軍爲七個師，委粟裕、張雲逸爲師長，一方面擴大宣傳「新四軍」的功績，誣衊何應欽總長爲親日派首領，新四軍事件爲親日派投降的陰謀，並在「陝甘寧邊區」各地區召開「討何大會」妄肆攻擊。中共黨籍之參政員毛澤東、陳紹禹等，更提出十二項要求作爲出席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的條件，藉此要挾中央，其十二條要求中之主要項目如下：

一、取消一月十七日的「反動」命令，並宣佈錯誤。
二、懲辦「禍首」何應欽、顧祝同、上官雲相。
三、恢復葉挺自由，繼續充當軍長。
四、交還新四軍全部人槍並撫卹新四軍全部傷亡將士。
五、逮捕各親日派首領，交付國法審判。

同時中共又在國內外加緊進行歪曲宣傳，混淆視聽，以掩飾其叛變事跡，其宣傳要點爲：

一、解決新四軍，爲國民黨政府放棄抗日政策，實行剿共投降之證據。
二、中共軍隊力量強大，如無中共軍隊則不能抗戰。
三、用各種方法手段煽惑華僑，今後勿再捐款於國民黨政府。
四、連絡英美共黨，向英美宣傳，謂中國已在內戰，應停止對中國之一切援助。

由於中國共產黨信口雌黃，顚倒黑白，妄作上述各項宣傳後，敵寇遂幸災樂禍，大作謠言，挑撥中傷，企圖動搖我神聖抗戰，達成其侵略之目的。此時　蔣委員長爲表白政府苦心，使中外共同了解制裁

新四軍純爲整飭軍紀加强抗戰起見，特作沉痛之說明，藉此打擊敵人之謠諑，更期中國共產黨幡然自新，立功補過，勿爲國人所唾棄，其原文如左：

「這兩週以來，敵人假借我們新四軍案件，造出許多離奇怪誕的謠言，恣意挑撥中傷，不僅企圖動搖我們抗戰的精神，而且妄冀迷惑國際間對我國抗戰的視聽，求逞其侵略中國的迷夢。他這種種的謠言大別之可分二項：一則說自新四軍事件發生以後，我們國家將從此發生內亂，重召分裂；一則說國際上同情並援助我國抗戰的友邦將因此轉變其對我國的態度。但我們如果將新四軍事件發生的經過，和敵人所造各種謠言的內容，仔細分析一下，就可以知道這種造謠的伎倆，徒然表示他們因爲看到我們能整飭軍隊紀律，增加抗戰實力，因而發生一種內心的恐慌。大家都知道：我們中國自從抗戰以來，全國軍民在革命軍紀與抗戰建國綱領之下，共同一致，奮鬥犧牲，只有少數漢奸敗類如汪逆精衛之流，甘心自投於敵閥宰制之下，進行他賣國降敵的傀儡組織，拿分裂或內亂的名詞來掩護他萬惡的罪狀，但是他這種漢奸傀儡完全依附在敵人勢力之下，只要我們中國一心一意來戰勝敵人，便可以連帶的消滅這種漢奸傀儡組織。除此以外，在抗戰中的中國，就只有執行紀律與服從軍令的問題，絕對沒有什麼分裂，更沒有內亂可言。卽就我們此次處置新四軍事件來說，無論中外人士，大家都知道這完全是我們整飭軍紀的問題，性質很明白，問題很單純，事件也很普通，凡違令亂紀的軍人，在所必懲，至於稱兵作亂，襲擊友軍，侵佔防地，妨害抗戰的軍隊，更必然的須解散，這是抗戰治軍的天經地義，除非像無法無紀的敵國少壯軍人，纔會把這件事看做一種特殊而不尋常的事件，故意來作誇大的惡意宣傳。再從國際上來說

：我們抗戰迄今，將近四年，各友邦對於我國始終同情援助，無不熱烈希望我們軍隊紀律森嚴，實力增强，而決沒有任何友邦因爲我們整飭軍紀，制裁少數違法抗命的軍人和部隊而表示疑慮或猶豫的，反之，他們只有關懷欣慰而已。尤其各友邦賢明的政治家，看到我們整飭紀律，使我們國家和軍隊更能堅强進步，更沒有不表贊成的；因爲各友邦肯來援助我們抗戰，就是希望我們民族有自立自强的精神，就要注意我們政府有沒有執法治軍的能力，如果我們國民只知自暴自棄，我們軍人任意毀法亂紀，不從命令，不聽調遣，卽這種沒有紀律的軍隊，沒有精神的民族，誰還肯來援助我們？而且我們自身也更談不到抗戰了！因此，可知敵人所造的種種謠言，凡屬稍有常識的人，必能明了其用意與陰謀所在，而決不致受其搖惑。尤其我們自抗戰迄今，處罰違抗命令，觸犯軍紀的案件，如韓復榘李服膺石友三等案之類，已不止一次；這次新四軍因爲違抗命令，襲擊友軍，甚至稱兵作亂，破壞抗戰，因而受到軍法制裁，這純然是爲了整飭軍紀，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絲毫政治或任何黨派的性質夾雜其中，這是大家都能明白的第一點。

其次，我們當時對於韓復榘李服膺石友三等案件，只是將他們三個負責主管長官正法，而對於這次新四軍事件，爲什麽要將他番號取消，部隊解散？關於這一點，我要向各位說明，因爲當時韓復榘李服膺石友三只是其主官本人不服從命令而已，而並沒有稱兵叛亂，攻擊友軍的行動。各位應該都知道，當時中央命令要韓復榘守山東，他却不守山東，而偏要擅自退往陝西漢中，想保存他個人的實力。中央命令李服膺在前線抗戰，不許退却，他却不遵令前進，反要擅自後退，甘冒革命軍的連坐法。至於去年石

友三之伏法，亦是如此，當時統帥部命令他移駐豫西，他偏抗命不動，盤據豫東，騷擾地方，勒索人民。但這三個人雖然是違抗命令，而其部隊並沒有反抗叛變的行動，所以只要將他三人執行紀律，其部隊官兵不僅無處分之必要，而且因其官兵皆能深明大義，遵令整編，所以政府依舊要愛護保全。但這次新四軍一案，就與此不同了，統帥部自去年十一月以來，迭次命令要他北上，移駐指定地區抗戰，他偏按兵不動，到了最後限期已過，他還是要自由向南移動，作一種有計劃的軍事行動，明目張胆，來襲擊第四十師及上官雲相的總司令部，實行叛變，所以我們要執行軍紀，將他們全部解散。由此可知這次解散新四軍一案，不過我們在抗戰期中整飭軍紀普通之一例而已，並且過去因為違反命令與紀律的部隊長官——總司令軍長師長以上的將領，現在尚在軍法執行總監部審判之中的還有十餘人，而其中也尚有作戰很艱苦曾經立過相當戰績的，但因為後來觸犯了軍律，不能不忍痛的交付軍法裁判；這就是表示凡是不服從命令，不遵守紀律，不履行作戰任務的軍人和軍隊，必須嚴格整頓，依法制裁。為了全軍的生命，為了國家的生存，為了抗戰的勝利，是決不能姑息寬假的。同時我們又決不忍輕易判定部下的罪案，致誤了我們將士，使枉遭不白之冤。但自去年以來，新四軍違抗命令，違反紀律案件，層出不窮，中央雖一再寬大為懷，剴切告誡，促其覺悟，無如他怙惡不悛，竟至稱兵叛變，襲擊友軍；中央在此情勢之下，就再不得有所姑息，再不能不嚴加處置。但在我個人對此事件，只有悲痛與慚愧，因為部屬的罪惡，就是我們長官的責任，也就是我的恥辱，因此各位須知這不是一件什麼可安慰的事，這是萬不得已的一頁痛史，現在新四軍事件雖然已處理，而我國民革命軍在先榮抗戰中間畢竟留下了一個汚點，我身為統

帥，我的傷心實在任何人之上，這是大家必須明白認識的第二點。

復次，我們為什麼要如此嚴格整飭軍紀？因為軍紀是軍隊命脈之所在，亦即國家民族生命之所寄。我們抗戰之成敗，就看我們的軍隊能否執行紀律，而這次新四軍之公然稱兵抗命，破壞軍紀，我們政府能否徹底執行紀律，就是我們國家能否生存最大一個關鍵，因此，我們這次乃抱定決心，要嚴肅軍紀，以挽救全軍的危亡，保障抗戰的勝利，維護國家的生存。反之，如果我們這次不能整飭軍紀，任令部隊軍人違反命令，破壞紀律，那末，軍隊失敗，國家就要滅亡，並且國家付託我以統帥大權，如我統帥個人希圖苟安，一時不惜姑息養奸，致陷全軍於危殆，那不僅有負職責，而且對不起我們全軍官兵，和一般已經為抗戰犧牲的將士同胞。並且嚴格言之，這就無異我統帥縱容部屬軍隊違法亂紀，陷他們於滅亡自殺之途，那就是統帥莫大的罪過？因此我寧使不顧一切犧牲，必須徹底執行紀律，凡屬國民革命軍將士，必須明白軍紀重於一切，軍紀一律平等，決不能稍有偏袒，不公之處，亦不能因為姑息一二少數人而置軍紀於度外，以致抗戰失敗，陷國家於滅亡，這是大家必須明白認識的第三點。

回憶七七事變發生，抗戰初起的時候，有幾位朋友勸我說：『現在我們國家的統一，還沒有穩固，國防的準備，還沒有充實，國際環境更是惡劣，有許多人表面上要求政府抗戰，而實際未必是誠意來擁護抗戰，所以我們不能對日作戰，否則就是冒險，怕要失敗』；我當時就答覆他們說：諸位對於抗戰問題，不能作這樣看法，須知現在我們政府是革命的政府，我們的軍隊乃是革命的軍隊，我們國家與軍隊的力量，不是單靠武器、裝備來與敵人較量，我們的抗戰也不能顧慮到抗戰以後可能發生的困難，而主

要的關鍵，是要問我們有沒有革命的主義，有沒有革命的紀律，我們革命的精神如何？決心如何？如果我們自認是有革命的主義，有革命的紀律，有革命的精神和犧牲的決心，我們自問是誠心誠意爲國家民族生死存亡來抗戰的，那我們就可毅然的對日抗戰，而且這個抗戰，必然是勝利的。至於國際形勢之優劣，這就全看我們本身的奮鬥能力；如果我們只待國際形勢好轉，方敢抗戰，那我們革命就永無成功可能。須知國際環境，是要由我們革命行動來創造來轉移的，如果汝只守株待兎，那我們國家既到了如此危急存亡的地步，就無異束手待斃。因爲我們對日抗戰，乃是革命，而不是投機取巧的。我當時還簡切明白的告訴他們兩句話：『我們既要對外抗戰，就不怕國內變亂，如怕國內變亂，就不能對外抗戰』，他們知道我既下了決心，也就讚成我的主張，再無絲毫疑慮，到現在抗戰將近四年，敵人已日趨失敗，我們已勝利在望，就可證明我當時的決心和主張完全正確。所以大家要認清我們這次抗戰，對國際始終要自愛自重，不辜負友邦的期望和援助，而對國內只有森嚴紀律，加强實力，以求自立自强，絕不致有發生內亂的顧慮，如在抗戰中萬一不幸發生軍隊叛變之事，那也只是叛變而已，只要我們依照國家的法令與軍隊的紀律，來嚴格制裁，徹底糾正，以維護革命大業，維護國家命脈；凡是自信爲挽救國家復興民族而努力的任何黨派與國民，我相信其決不致因政府執行紀律而有所懷疑；我們政府不僅對於敵人具有抗戰的實力，而且對全國軍民具有整飭紀律貫徹命令的精神，唯有嚴肅的紀律和統一的命令，才是我們國家生存的保障，也才是我們最後勝利的基礎。大家都曉得，我們國民政府是革命的政府，革命政府是能嚴肅法紀，並能打破任何險惡環境與鎭懾任何變亂的。我們從民國十三年到民國十五年北伐爲止，如果我

們因畏懼內部叛變，而放棄革命的職責，那我們國民革命軍就根本無從北伐；凡眞正的革命者，在其革命過程之中，必須遭遇種種艱難、挫折，但必能坦然無畏，而且應付裕如，無往不克。本來世界無論那一國的革命軍隊，皆難免有叛變之事，最要緊的就是看這個政府是否眞正的革命政府，有無制裁叛變的精神與力量；如果這個政府能本乎革命精神與革命紀律，將叛逆——尤其武裝的叛軍——加以制裁，那就是革命的勝利，就可以促成革命成功。本席今天可以明告各位，我們中國國民政府，今天不僅具有維持法紀的精神，而且確有制裁叛軍的力量，決不致因制裁叛軍而引起內戰，何況當此敵寇深入，國家垂危的時候，我們正在拚全民族的力量，以與日寇作殊死戰；我全國軍民上下凡具有民族觀念和愛國心者，莫不擁護政府效忠抗戰，我們生死榮辱眞是整個一體，除了如汪逆兆銘漢奸之流，以分裂與內亂的形式來進行他降敵賣國的罪惡以外，再無如此喪心病狂者，來破壞抗戰，出賣民族，作千秋萬世的罪人。

還有一點，我們此次之所以制裁新四軍，有其不得不執行的原因。自從此次新四軍事件發生以來，敵閥造作種種幸災樂禍的謠言，極盡其挑撥離間之能事，總括他們的意思，就是希望我們中國軍紀廢弛，軍隊變亂，以致國家根本動搖，而自陷於滅亡的地步；因此我們此次對於新四軍如果不能徹底制裁，整飭紀律，那不僅我們全國軍隊的抗戰，將無所依恃，而且更要使敵人輕視我們民族正氣，侮蔑我們革命的精神，就更將增高其侵略的狂燄。但是我們現在以事實和行動公開的來答覆他，這就無異對敵閥作一次最嚴重的打擊，使他們無所施其挑撥離間的伎倆，使他們知道我們全國的軍隊是有革命的紀律，有革命精神，有民族的觀念，決不是如他們所希望的無精神無紀律，可以被他們利用，來助成他們侵略的迷

夢。我可以正告敵閥，這一次我們政府處置新四軍，汝們斷不能收到什麼乘火打刼侵略的利益；反之我們的紀律，從此將更森嚴，我們的抗戰精神，必更奮發，我們全軍的意志必更緊密，更統一，也必更振作，正與汝們所預期的相反；簡單一句話，是決不會於汝日寇有利的。所以從這一點說，我們此次制裁新四軍，就是打擊敵寇幸災樂禍的心理，亦卽是保障我們民族愛國的精神。至於就我們國內而言，我們為了增加抗戰的力量，森嚴抗戰的陣容，對於違犯軍紀，不服從軍令的部隊，當然要依法制裁，否則政府姑息隱惡，不敢伸張紀律，以致是非不明，功過不分，那我們抗戰的力量就要完全瓦解，我們軍隊的精神，就要完全喪失。所以我們為增加抗戰力量，團結全軍精神，與求得最後勝利，對於此次新四軍的叛變，自不能不嚴加制裁，來維持我們抗戰革命的紀律。

講到這裏，各位就可以得到明白的概念，就是新四軍事件的處置，本是極平常普通的一件事，也是我們抗戰治軍中必要的處置，所有一切誇大的宣傳和惡意的推測，乃至企圖聳動國際視聽的謠言，我敢說完全是出於敵寇日閥之所為；我並且相信我們衷心愛國效忠抗戰的任何國民，不但不為敵謠所迷惑，且亦斷沒有一人會跟着附和，以為是怎樣一件了不得的事。在這一次解散令快要發表的時候，新四軍方面為要減輕他們的罪惡，也曾輾轉設法，造出種種的危言，和怪誕不經的傳說。我當時就派人間接的剴切勸誡他們，一錯不容再錯，既為中國國民，就必要擁護抗戰利益，新四軍在江北江南所作違令干紀的罪惡，政府事前不來宣佈，乃是愛護汝們，而不是姑息，更不是怕事；現在汝們已犯了稱兵作亂，攻擊友軍的大罪，如果還要無中生有，誣蔑上官，毀蔑政府，不惜毀壞國家在國際上的地位，這種行為，這

種企圖，我們同胞一望而知是敵人和漢奸之行爲，不然也正是敵人之所喜，這樣不但不能掩飾汝自身的罪惡，而且必爲艱苦抗戰的全國軍民所唾棄，汝們更無立足的餘地了。吾人眞愛國家，就要誠誠實實，尊重法令，接受紀律，補過自贖，以求有利於抗戰，才不愧爲中國國民。我說這一段話，實在是指示他們以國民應有的義務和應守的本分，後來這種危言也就絕跡。我相信黃帝子孫，斷沒有一人甘心爲敵人張目，所以在今天，如果還有將已解決了的新四軍問題，輾轉傳說，誇大其詞的，那就只是爲敵人的造謠作應聲蟲，凡是我國軍民，是斷不會受其迷惑的，而且我相信一定是斷然予以唾棄的。

大家要曉得，我們爲什麼過去不將新四軍這些違法亂紀的事情宣佈呢？因爲新四軍乃是國民革命軍之一部，而本席乃是國民革命軍的統帥；我常說：我們革命軍就是一個大家庭，所以我平時看待自己的部下，猶之於家長之看待子弟，子弟良好，固然是家長的榮幸，如果子弟不良，亦就是家長的恥辱；因之新四軍過去雖然有種種罪惡，我總認爲是統帥的責任，爲了克盡自己的責任，爲了愛護自己的部下，我祇有不斷的警告，隨時的督責，總希望他們覺悟自新，能走上革命成功的道路，眞正爲國家民族來努力，而不願將他們的罪惡揭露出來，以致斷絕他們自新之路，而使他們爲我國軍所唾棄，這是我所不忍的。可是我這苦心，並不能感動他們，而反以爲中央是柔弱無能，甚至以爲我對他們有所顧慮，竟以影響國際視聽與分裂內戰爲宣傳，更不惜使敵人知道我們內部的弱點，用這種手段來相威脅；試問一個部下的行動，放肆跋扈，荒謬絕倫，其用心之惡劣，乃至不惜以對敵人揭發本軍弱點爲工具，來恫嚇上官，如此倒行逆施，還可容忍嗎？其實新四軍在長江南北種種對中央違法亂紀的行動，敵人何嘗是不知道

？而且比我們知道或更明白些。所以我們決不是怕爲敵人或國際間知道而不敢宣佈他的罪狀，我之所以始終隱忍，還有一點重要的意義，就是我們中國社會，無論對朋友對部下向來有一個最重要的道德，就是「隱惡揚善」。本席平時待人，向本此旨，何況自己的部下，於公誼爲袍澤，論私誼如家人，部下的榮辱，就是上官的榮辱，部下的功罪，就是我上官的功罪，所以他們的過失，只有由我自己負擔起來，非到萬不得已，決不情願宣佈。但是他們違法抗令，破壞抗戰，到了如此程度，那我還能隱忍姑息麼？如果再不出以斷然制裁，就要動搖抗戰國策，國家就有滅亡的危險。大家看過聖經新約的都知道，基督的教條，訓勉一般人對於罪人，須要饒恕他七十個七次的罪過，而現在新四軍的罪過，早已超過了七十個七次以上，我們就以耶穌的寬大爲懷，對於這種怙惡不悛，執迷不悟的軍隊，也決不能再隱忍，再饒恕，否則就是我們自己犯罪，就是我們貽害國家，要成爲千古罪人了。

大家更要知道：軍紀是全軍上下共同心理所公認共守的信約，沒有階級的區別，沒有特殊的例外，也不能有偏差的待遇，上至統帥，下至士兵，在軍紀之前一律平等。如果有人違反軍紀，破壞軍紀而統帥因循苟且，甚至姑息養奸，不能依法制裁，那我統帥就不能辭其責任，全國軍隊亦就無法抗戰。所以我們爲求得抗戰的勝利，爲保障國家的生存，不能不尊重軍令，整肅軍紀，使全軍上下一致瞭然於軍紀的森嚴，大家在森嚴的軍紀之下，共同效力於神聖的抗戰，來完成我們挽救國家復興民族的使命！大家都曉得敵國—日本，爲什麼到今天要陷於泥淖的深淵，不能自拔？就是因爲他一般軍人目無國法，軍紀掃地，而他的政府又沒有維護國法執行紀律能力，致要陷敵國整個命運於今天這樣潰亂自殺的境地，他

們發動「九一八」的事變，全是由於一般少壯軍人自由行動，不服從天皇的詔令，不遵守他政府的指示，肆行侵略，漫無忌憚，而他們政府，亦沒有制止的能力；因此，繼續的有他所謂「五一五」的事變，演成現役軍人慘殺他內閣總理的罪行。軍人壞法亂紀到了如此地步，而他的政府仍不敢執行法紀，不敢照律槍決他的罪犯，因此更有他所謂「二二六」的事件，竟在他的首都東京發動叛亂殺害元老重臣與重要閣員，乃至佔領他的議會，搗毀他的政府；到了最後，所以就釀成七七事變，挑撥東亞從古未有之戰禍，來摧毀文明世界的基礎，這都是由於敵國軍隊敗壞軍紀，敵國政府不能整飭紀綱之所致。但是敵軍到今天之所以還能暫維現狀，還能在我國繼續作侵略戰爭的原因，還是靠着他們軍部仍能保持着服從命令的習慣；敵軍官兵，縱令心中厭戰反戰，不願作此侵略無益的戰爭，而仍舊勉強服從作戰命令。我們可以說敵國已紀綱蕩然，而他前線軍隊還勉強維持着戰鬥紀律，這就可見爭死生於呼吸的戰事，全靠指揮有效與命令貫徹，敵軍「師出無名」的侵略戰爭，而他的官兵，尚且不敢抗命；何況我們此次抗戰，完全是為抵抗敵人的侵略，為保障民族的生存而戰，我們全國軍民更應該如何自動覺悟，不惜生命，貫徹命令，達成任務，來維持國家法紀與軍隊紀綱的尊嚴，然後才能保障我們抗戰的勝利，求得國家民族的獨立自由與平等。只要我們全國各部隊，從此以後，嚴守紀律，服從命令，遵照統帥部所規定的計畫，和指定的任務，切實執行，我們政府必定一視同仁，扶持愛惜，使他們都能在抗戰歷程中有所貢獻，而獲得光榮的成功。現在新四軍番號既已取消，這個問題自然是完全解決，再沒有其他問題了。我們政府向來是寬大為懷，對於任何部隊無不加意愛護；至於我個人，居全國統帥的地位，好像看到自己的子弟

，受到這樣不名譽的處罰，只有悲痛，只有慚愧，希望全軍上下，大家要把此次事件視為我們國民革命中最大的恥辱，視為我們抗戰史上最傷心的一頁，要以新四軍為殷鑑，從此服從命令，遵守紀律，不侵犯友軍的防地，不妨礙友軍任務，不勾引友軍士兵，不刼奪友軍的械彈，不收繳民槍，不沒收民糧，不騷擾地方，不殘害人民，而且更進一步要全國軍隊皆能保護人民安定社會；尤其對於在淪陷區的民衆，格外要全力愛護，使得我們全國軍民親愛精誠，團結一致，那末，由於此次新四軍事件所留給我們的悲痛而激發我們全軍上下抗戰建國的信心，自能因禍得福，更可以造成我們國民革命軍全軍將士的功業。

總之，這次處置新四軍事件，完全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主要的意義完全為加强抗戰，語其要點（一）打擊敵人妄冀我軍紀破壞，內部分裂，以減弱抗戰力量的妄想。（二）申明軍隊的紀律，使全軍有所警惕而振奮自愛，為國效命，因而加强我們團結抗戰的精神。因為，第一點，如果敵人知我國有自由行動，妨礙抗戰，殘害友軍的軍隊而可不予制裁，則其輕侮我國家藐視我軍人更將益甚，而侵略野心，亦必將從此更熾。現在我們斷然執行紀律，加以制裁，依法解決，敵人就沒有幸災樂禍的餘地。第二點，如果我們所有軍隊，都知道政府以前隱忍的苦衷，是為了抗戰；今天執法如山，也是為了抗戰；大家都以此次事件，引為殷鑑，就不會再有違令干紀的行動，從此全軍一致的擁護軍紀服從軍令一條心思之下來抗戰，再不會延玩命令，再不會襲擊友軍，以至吞併防區，擾亂地方，陷害人民，那就是國軍精神上走上進步的道路，而加强了團結，也加强了抗戰的實力。要知道命令的貫徹和軍紀的執行，是保證抗戰勝利最要的關鍵，也就是國家生死存亡之所關。政府有沒有抗戰的能力，是不是具備革命性，視其

能否執行紀律而定；軍隊有沒有保衛國家和抗戰建國的誠意，亦就要看他能否遵守紀律與接受紀律而定；唯有嚴守紀律服從命令的軍隊，才是抗戰的眞正力量，必爲政府與人民所一致愛護。反之，若不聽命令，蔑視紀律，放棄作戰任務，甚至於侵襲友軍，侵佔防地，減少抗戰力量，此種若聽其存在，則國家就必致滅亡，不僅抗戰不能成功而已。

最後，我要各位注意，政府此次制裁新四軍，既然完全爲整肅軍紀，當然不牽涉其他問題；這次處置新四軍，純然爲制裁違抗命令危害抗戰的軍隊，對於其他遵守命令努力抗戰的軍隊，固毫無關連，也絕無什麼政治性質。現在抗戰期間，凡遵守抗戰建國綱領之一切個人團體和黨派，政府絕對尊重其應有之自由與獨立之人格，而予以法律之保障，只要不是利用武裝軍隊抗拒政府法令的行爲，就使偶有牽涉法律的問題，政府亦必根據法律正常手續來處置。我常常對一般朋友說：我們抗戰到現在雖然勝利日近，但還不能說已經脫離危險時期，當此生死成敗之重要關頭，全國上下格外要小心謹愼，不好有一事因循苟且，不好有一事輕舉妄動，否則就要使我們抗戰建國的大業功敗垂成。但是政府絕不能因小心謹愼之故，就事事將就，苟且偷安，甚至連責任也不追究，連紀律也不執行，這樣國家根本既壞，革命亦必無成功之望，政府這次所以忍痛制裁新四軍其原因就是在此，其意義也就在此。希望全國軍民，同心一致，嚴守紀律，服從命令，共同努力，克盡職責，來完成我們國民革命的使命，達到我們挽救國家，復興民族的目的，祇要我們大家集中心力，積極擔當偉大的抗戰任務，我相信我們抗戰光明的前途就在目前了。」

三十年八月，原駐洪屯公路以北之十八集團軍陳賡、薄一波各一部，又糾集其沁河以西之孫定國部，奇襲王靖國部之趙（少銓）軍，強佔馬壁；復於八月十二日向西襲擊初到浮山之王部呂（瑞英）軍，將該軍高金陂師高團長翘、趙軍石作衡師李團長熙泉刼去，部隊損失奇重，戰力幾至瓦解。但在八月下旬敵以阜平（河北西北部）爲中心進犯晉襄邊區時，我爲實行反掃蕩，經 統帥部電飭第一、二戰區黃河北岸部隊，應分別向當面之敵攻擊，以策應十八集團軍作戰，旋接閻長官魚電呈稱：「十八集團軍如將前在汾東刼去之高李兩團長釋放，則汾東方面亦可向敵攻擊」，經軍令部於九月十六日電請朱德釋放，始終未得答覆。

九月下旬，敵軍集結優勢兵力圍攻沁東之武士敏軍，此時盤據沁河以西地區之十八集團軍更乘虛向之襲擾，致使武士敏軍不能全力對敵，陷於敵軍與十八集團軍四面合圍之中，終至蒙受重大損失，武軍長因此自戕殉國。

我留置敵後之部隊及民間抗日組織，自受十八集團軍不斷之侵襲，幾無法立足；此時共軍一面繼續擴大武裝，而對抗日軍事，則高唱應由「國共兩黨共同領導」，顯然聲明此後共軍之行動卽在名義上亦不再受統帥部之節制，一面則樹立非法政權，成立各地邊區，改變政制，發行僞幣、公債、印花、郵票，任意搾取民財，形成割據局面；但對邊區以外，則又煽惑人民抗丁抗糧；因此鄂境之潛山，以及川湘邊區的松桃等處無知人民，均於是時在共軍之策動下，發生暴動，騷擾地方。

三十一年蘇聯戰事失利，自身難保，無力外援，第三國際突然宣告解散；惟毛澤東則竊竊自喜，在

其演說中，除中述共產國際的解散，絕不影響中共外，並以創造才能獨立解決問題相標榜。於是毛澤東便擴大其整風運動，慘酷殘殺其異己之幹部，幹部紛紛脫黨，黨內發生動搖，因此共軍一時不能對國軍作大規模之侵襲，實行其所謂「隱蔽政策」，高呼其「鞏固重於發展」之口號，但到處散播國軍力量薄弱，不能抗戰，只有十八集團軍與新四軍才爲抗日之眞正武力。同時又在憲政運動中興波助瀾，以「民主」、「團結」爲號召，拉攏其他黨派，不斷對本黨妄肆攻擊，宣揚其荒謬政見，企圖擾亂後方，動搖抗戰基地；因此物價高漲金融波動，民生益爲疾苦，以達成其混水摸魚推翻政府奪取政權之目的。

三十二年九月，中國國民黨十一中全會宣佈，抗戰結束一年後召開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實施憲政。三屆二次國民參政會又決定：「對於中共問題採取政治方式解決」，而中共之反應則以國民黨所決定之實施憲政時限，只是空言騙人仍然積極準備內戰，如果國民黨眞有實現民主政治之意念，則在軍事上應該承認中共以下之條件：

一、承認邊區及敵後根據地的政權及一切敵後武裝部隊。

二、恢復新四軍，並准許中共部隊擴編爲四軍十二師。

此時中共又散佈謠言，利用諸種關係向美方宣傳，指稱中國滇西遠征軍不將美援之武器彈藥抗日，反而祕密轉運後方儲存，準備使用於內戰，企圖離間中美軍事合作；因此引起史迪威將軍之嚴重抗議，美國輿論亦大加責難，後經統帥部會同美方派員飛赴滇西向各部隊及兵站查點，結果並無其事，似此無中生有不一而足。

三十三年春季以來，敵軍之軍事形勢已成強弩之末，惟其垂死之前仍作極堅強之最後掙扎，乃對中原戰場湘桂及各地，發動瘋狂之攻勢，戰局嚴重；中共在軍事上與敵勾結訂立祕約，採取所謂「平行運動」，夾擊國軍，在政治上則乘危要挾，先後向政府提出種種要求，其大者，列舉如次：

一、政府至少給予中共軍隊五個軍十六個師之番號。

二、政府承認中共在陝甘寧邊區及華北、華中、華南各抗日根據地的民選「抗日政府」，及其各項設施。

三、成立聯合政府。

此外更在戰事嚴重關頭，要求改組統帥部，企圖紊亂指揮中樞，陷我抗戰軍事於危境。

三十四年同盟國對日作戰，已臨勝利前夕，中共誇耀其現有正規軍六十五萬，民兵二百餘萬，遂轉變戰略，由游擊到正規戰，由鄉村到城市，企圖大舉蠢動，奪取城市，乃在冀、魯、豫集結重兵，乘我對敵全面反攻之際，伺機取巧襲擊國軍，進駐敵人放棄之重要城市，操縱全國命脈；在沿海區亦作零星活動，企圖建立據點，先後與登陸盟軍取得連絡，爭取國際地位，以作將來對政府敲詐之資本。

六月廿五日，更在陝北淳化煽動保安團隊叛變，進而吞併附近各部隊，佔據淳化縣城及重要鄉鎮，致與當地國軍發生激戰，戰事持續至七月底，共軍始不支退去。同時浙東、浙西、魯南、魯西等地，均不斷發生衝突，使我對敵之全面反攻，大受牽制。

八月十日，日本政府宣佈接受波茨坦會議公告，向中美英蘇四國無條件投降，此際中共乃野心勃勃

妄想割據東北，問鼎中原；翌日朱德竟以延安總部之名義，發令如此：

一、派呂正操、張學思、萬毅、李運昌及朝鮮義勇隊司令武人等赴東北，配合蘇軍作戰。

二、派聶榮臻等向綏察熱行動，配合外蒙軍作戰。

三、所有山西共軍統歸賀龍指揮，循同蒲路進取太原。

四、所有華北華中華南各交通線附近共軍，一律積極進攻擊彼前進路上的一切阻礙。

五、各地共軍均得向敵僞提出通牒，限時繳械，如有拒降卽予堅決消滅。

六、佔領區實行軍事管制，如有破壞或反抗，卽以漢奸論罪。

八月十四日朱德彭德懷電陳　最高統帥，公開責示抗拒統帥部八月十日給予該軍駐防待命之命令，十五日朱德又自稱「中國解放區抗日軍總司令」致電岡村寧次，飭其命令所屬日軍向共軍投降，受降地點及代表指定：

一、華北在阜平地區，由聶榮臻負責。

二、華東在天長地區，由陳毅負責。

三、鄂豫兩省，在大別山地區，由李先念負責。

四、廣東在東苑地區，由康生負責。

於是各地共軍大舉蠢動，到處刼收，並截擊國軍，破壞全國交通網，阻止國軍前進，使全國陷於勝利後大混亂狀態。

綜合上述共軍破壞抗戰之史實，可知中共今日之如此瘋狂猖獗，完全由於八年來乘機取巧，違信背義毀滅人性，不擇手段不惜犧牲國家民族之利益，而達成其出賣祖國換取個人功利，赤化世界之陰謀，今後其鬼域伎倆更將日趨狠毒，如果不予提高警覺共同制裁，則人類浩劫世界末日，恐將不遠矣。

開羅會議宣言全文

羅斯福總統，蔣委員長，邱吉爾首相，偕各該國軍事與外交顧問人員，在北非舉行會議後，發表概括之聲明如下：

三國軍事方面人員，關於今後對日作戰計劃，已獲得一致意見，我三大盟國，決心以不鬆弛之壓力，從海陸空各方面，加諸殘暴之敵人，此項壓力，已經在增長中。

我三大盟國此次進行戰爭之目的，在於制止及懲罰日本之侵略，三國決不爲自己圖利，亦無拓展領土之意思；三國之宗旨在剝奪日本自從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戰開始後在太平洋所奪得或佔領之一切島嶼，在使日本所竊取於中國之領土，例如東北四省，臺灣澎湖羣島等歸還中華民國。其他日本以武力或貪慾所攫取之土地，亦務將日本驅逐出境。我三大盟國稔知朝鮮人民所受之奴役待遇，決定在相當時期，使朝鮮自由獨立。

根據以上所認定之目標，並與其他對日作戰之聯合國目標相一致，我三大盟國將堅忍進行其重大而長期之戰爭，以獲得日本之無條件投降。

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美軍事合作紀要

目　錄

第一章　緒　言

近世科學昌明，對時空觀念已大為改變，人類活動範圍因而擴大，相互間之關係乃日益密切，已使二十世紀步入天下一家之時代，地無分東西南北，人無分黃白黑紅，天涯比隣，毫無阻隔。

由於人類社會之不斷進化，戰爭之遂行，亦由民族或國家間逐漸擴大為區域聯合與集體行動；換言之，現代之戰爭，已無甲國對乙國之單獨作戰，必至數國或更多國家集團對抗之大規模聯合戰爭，即一國之內戰，亦多直接或間接遭受國際之影響。此種傾向，發端於第一次世界大戰，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益趨顯著。觀乎當前以美、蘇為中心所形成民主與共產極權兩大集團之對立，實各代表不同之文化及相反之生活理想與方式；其在性質上為思想之衝突，在範圍上則為世界全面性戰爭。依此預測將來第三次世界大戰發生，任何國家均將不能置身事外而永保中立，終必捲入戰爭漩渦。故每一國家必須本乎政治理想，在外交上爭取與國，在軍事上針對國際環境與盟邦配合，結成緊密合作之國家集團，始足以獲致未來戰爭之勝利。

回顧第二次世界大戰期中，德、意、日等軸心國家，初期挾其優勢之武力，縱橫捭闔，不可一世，但以各行其是，未能協調配合，終招滅亡；聯合國則基於共同遭受威脅，在軍事上採取一致行動，因而獲得最後勝利。其間尤以中、美之緊密合作，對戰爭之影響與貢獻至鉅。例如在我抗日戰爭艱苦階段，美國由道義上之支持，進而以實際援助—空運補給、訓練新軍、聯合作戰、技術合作，鼓舞我民心士氣

，以與日軍周旋到底。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我國在軍事委員會　蔣委員長英明領導下，拒絕日本數次誘和，堅苦鏖戰，卒能牽制一百萬以上之日軍使深陷泥淖，不能轉用以壓迫盟國，造成聯軍在太平洋上最有利之形勢。否則，日軍得以轉用於東南亞，入侵印度，飲馬波斯灣，與納粹德國會師中東之舉，不無可能；果如是，聯合國之作戰，必益趨艱苦，生命財產之犧牲，將更為龐大，而勝利誰屬，尤難預知。他如在開羅會議中，對日本天皇存廢問題之研討，美、英兩國領袖之腹案，原為取消天皇制度，作為日本發動戰禍之懲罰；嗣由於我　蔣主席之高瞻遠矚，建議不應取消日本天皇制度，美國羅斯福總統乃轉而支持我最高領袖之主張，任其存在。此一所見略同之明智決策，於美軍迫近日本本島之戰鬥中，以及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時，其正確性已獲得證明；爾後盟軍管制日本，一切措施，均透過日本天皇命令行之，因而獲得人力、物力上之大量節約；尤要者，厥為保持天皇制度，成為戰後日本人民精神維繫之重心，不致受蘇俄赤化陰謀所乘，其影響之深遠，當為自由世界有識人士所共喻。又印度獨立問題，我國素採贊助態度，英國對此當然反感，但以美國亦予贊助，印度乃能迅速獲致獨立。且東南亞各殖民地之獨立，當以印度之獲得獨立為嚆矢；而此等國家之獨立，乃為東南亞安全公約組織成立之基本因素，使共產黨赤化東南亞之陰謀，受到絕大阻力。

以上係略舉中、美兩國於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在政策上合作之成就。至軍事方面之物資供應、情報交換、比肩聯合作戰等，其成就亦至顯著；非惟在中國本土予日軍重大之打擊，且在印、緬地區艱苦奮鬥中，殲滅日寇，打通中印公路，開拓聯軍反攻之機運，其豐功偉績，尤為世人所稱許。

由第二次世界大戰史實觀之，中美兩國無論在政策上或軍事中，實具有相需為用，相輔相成之至理。際茲共同面臨共產集團侵略之威脅，懲前毖後，中、美兩國更應發揚傳統友誼，作長時間與更廣泛之合作，進而團結自由世界共同奮鬥，始足以遏止共產集團之侵略，保障世界和平。美國學者威廉博士（Maurice William）（中國之至友，中國國民黨同志，為反共抗俄之先知先覺者）嘗謂：「中、美兩國聯合一致，其力量是無可征服的，這也是全世界最後希望之所寄」，誠哉斯言。

第二章　九一八事變前後國際情勢與中美關係

一、國際間錯綜狀況

（一）同盟制度之復活

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雖有國聯之組織，且曾先後簽訂九國條約與非戰公約等，以期防止戰爭。然國聯先天缺陷，國際糾紛仍無寧日，各國為尋求「安全」，乃盟結與國，大戰前之同盟核心組織遂告復活。

法國在一八七〇至一九一四年間，曾兩度遭受德國蹂躪，始終對德國心懷戒懼；是以遠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尚未完全結束之前，法國即已開始對未來之安全問題進行種種部署。迨大戰結束後，其尋求安全之首一步驟，為一九一九年與英、美同時簽訂保證條約（因美參議院未批准而未生效）。繼於一九二〇

年成立法、比軍事同盟。一九二一年簽訂法、波條約。一九二四年締訂法、捷條約。一九二七年又與南斯拉夫締結類似之條約。另在一九二〇至一九二一年間，法國更促成捷南、南羅、捷羅簽訂類似協定，出現所謂「小協約國」之組織。一九二一年羅、波亦締結同盟條約。

法國此項新型同盟組織，名義上雖為「安全」，事實上乃建立軍事堡壘，因而促成分別以蘇俄與意大利為中心之兩個條約的集團之出現。

蘇俄於一九二二年與德國簽訂恢復邦交條約。一九二五年與土耳其簽訂友好中立條約。一九二六年復與德國簽訂中立條約；並與阿富汗及立陶宛締結類似協定。一九二七年又與波斯（伊朗）談判締結互不侵犯條約。

意大利於一九二四年先後與捷克及南斯拉夫簽訂友好中立條約。一九二六年與阿爾巴尼亞簽訂政治條約，次年復簽訂防守同盟條約。一九二七年從事意、匈條約之談判。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前，歐洲分為兩大集團，相互對立，每一集團並均有若干衛星國家。這一九二七年——即大戰休戰後第九年，歐洲又重新分成三個武裝陣容，形成鼎足三立之勢。然為財政關係，若干國家仍保持騎牆態度，同時與兩方面拉攏關係。自大體言之，歐洲人對其他國家，根本無信心可言，相互猜忌，各尋與國，以致造成錯綜複雜之局面。

（二）軸心國家之興起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休戰十年後，國際局勢益為紛亂，由法、意、俄三國為核心之三角安全體系，漸

生變化。當德國元氣逐漸恢復，其他戰敗國家政治日趨安全穩定後，乃發出要求修改和約之呼聲。意大利並因怨恨法國別具野心，而漸與昔日之敵人接近，公開支持修改和約之要求；迄一九二八年，儼然以「條約集團」（Revisionist bloc）之領袖自居。

一九三三年，德國由希特勒當權，採取與墨索里尼相似之政治路線，而加速德、意同盟之趨向。

一九三四年，美、英、日三國代表開始討論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二年間所簽訂海軍限制修約之展期問題；當日本代表要求與英、美兩國保持同等地位遭受拒絕後，東京方面即在一九三四年十二月，開始提出退出海軍協定之請求。一九三五年春，德國亦與英國簽訂協定，不顧凡爾賽和約之限制而重建艦隊。

自日本發動「九一八」事變以侵略中國東北四年後，意大利亦於一九三五年秋天，向阿比西尼亞發動侵略，逐漸脫離「集體安全」行動範圍，而益與德、日兩國接近，以期利用威脅與侵略手段，改變現有之領土狀況。

「集體安全制度」對日本侵略中國東北完全未發生效用；對意大利侵略阿比西尼亞亦僅發生部份效力，國聯之威信盡毀。且柏林方面早即承認意大利征服阿比西尼亞之事實，德、意之間乃自然形成同一陣線。

一九三六年十一月，德、日共同簽訂反共條約；逾年，意大利亦參與是項協定。於是「柏林——羅馬——東京軸心」，遂正式成爲事實。墨索里尼曾對軸心與非軸心國家之差異作公開之宣佈謂：「這兩

個世界間的鬥爭，將永無妥協的餘地，不是我們就是他們」！此乃充分表明侵略者之野心，亦卽對中、美、英、法、俄諸國挑戰之訊號。

（三）動盪之亞洲

第一次世界大戰如就軍事方面而言，對亞洲人民實際生活上殊少影響。印度雖派百萬以上之士兵爲英國作戰，但其國內三億人口則根本不知世界大戰在進行中。中國北京政府名義上雖曾對德國宣戰，但除沒收部份停留於中國港口之德國商船，並遣送部份人員赴歐洲工作外，實無其他實際戰爭行爲。其較重要者，厥爲戰爭對亞洲經濟與心理方面之影響。諸如印度於戰後在政治上未獲英國允許自治，且其於大戰期中經濟之發展，與英國對印政策發生衝突，因而造成諸多糾紛。

在中國，國父　孫中山先生領導革命，推翻滿清政府，建立中華民國，日本卽欲乘機發展在華之利益；但因對國際上有所顧忌，未敢斷然橫行。及歐洲戰起，列強無暇東顧，日本遂對華採取急進政策：假對德作戰，出兵山東，攻佔青島，強佔膠濟鐵路，破壞中國主權；繼向袁世凱提出二十一條要求，作更廣泛之侵略，因而促致中國遍燃新興之民族主義怒火。其後外國人復利用軍閥割據之局勢，開始對中國之民族主義者頻施壓力，千方百計阻撓國民革命軍北伐統一之工作，益增中國人民之憤慨。蓋列強一面歌頌民族主義，認爲係彼等立國之基本精神；但同時又在所謂落後國家中，列強（尤其日本帝國主義者）則竟以民族主義者作爲壓迫摧殘之對象故也。

波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雖守中立，但俄、英及土耳其人皆在其領土內作戰。戰後，民族主義開

始高漲，一九一九年之英、波條約卽因民族主義者强烈反對，終告無效。一九二一年初，李查汗推翻簽訂上項條約之波斯政府；繼於一九二五年推翻脆弱之國王，而自立爲波斯國王，將原爲半獨立性之沙漠民族納入統一指揮；隨且逕行取消外人特權；强迫英、波石油公司廢除舊約，簽訂新約，使增加財政收入。迄一九三五年，波斯正式改國號爲伊朗。

要言之，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亞洲發生普遍不安之現象，反抗歐洲人控制之民族主義革命運動，亦日漸展開，並曾一度掀起泛亞洲運動之呼聲。然實際上，亞洲多數國家仍需西方友好之協助，以謀發展。

二、日本侵華揭開第二次世界大戰序幕

日本基於國內資源貧乏，時謀向外發展；復因地理之形勢，其侵略則以中國大陸爲主要目標。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卽曾製造藉口進行侵略。大戰結束後，因在國際市場激烈競爭中經濟遭受嚴重打擊，失業人口日多，國債頻增，於是更加速日本對中國之侵略，以謀解救國內危機。一九二七年，日本首相兼外相田中義一於其密奏中（卽著稱於世之「田中奏摺」），提出其侵略方針，不但阻礙中國之統一，且欲征服中國與世界：「惟欲征服支那，必先征服滿蒙；如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支那」。其後日本之侵略行動，卽循此方針而進行。

中國自一九二六年起之北伐工作，雖在日本百般阻撓下，仍由　蔣總司令英明領導，經三年奮鬥，

卒能掃除與帝國主義勾結之軍閥，統一全國，進而展開建國工作。日本對此當然不滿，且深感不安。迄一九三一年，中國內部情形頗爲惡劣，共產猖獗，長江流域又發生水災；而整個世界適逢多事之秋，列强無暇東顧。日本認爲此乃侵略最好機會，遂在中國東北發起冒險之行動。

日本軍閥之挑釁行動，首爲煽動韓人排華，於一九三一年夏造成「萬寶山慘案」；繼卽提出中村失踪事件，於八月十七日，由日駐瀋總領事逕向遼寧省主席提出抗議，迄九月初，日本卽向中國增兵。其關東軍將領更於九月六日舉行軍事會議於日本瀋陽領事館，決定大舉進攻東北之原則。九月十八日夜間，日軍自行拆毀柳河鐵橋作爲藉口，進攻我瀋陽北大營。次日攻佔營口等十八城市。繼復驅使朝鮮日駐軍三個師團進入東北，擴大佔領。故爲時未及三月，整個東北卽告淪陷。但日本仍未滿足，續向熱河冀東進犯，企圖控制我華北。

自「萬寶山慘案」及「九一八」事變發生後，我全國各地展開抵制日貨運動，日本乃派遣軍隊戰艦至上海及其他商埠，圖用强力抑制。一九三二年一月二十八日，日駐滬海軍陸戰隊無端侵襲淞、滬，是爲「一二八」事變。當時我守軍奮力抵抗，日軍一再增援，三易主帥，猛攻月餘，仍未盡得手。因旋美、英、法等國竭力調停，於五月五日簽訂上海停戰及日方撤軍協定，淞、滬抗戰始告結束。

當「九一八」事變發生時，我國除向日本交涉撤退東北日軍外，並申訴國聯及非戰公約簽字國，促請主持公道。雖經國聯迭次議決令其撤兵，美國更一再援用九國公約照會日本，促其注意國際公約之義務。但日本一面僞稱軍隊已漸次撤退；一面又非正式聲明國際公約不能適用，不受國聯之調停及裁判，

而全力遂行其預定侵略計劃。迨佔領東三省後，更利用前清廢帝溥儀組織僞政府，成立僞滿洲國，使東北事件益趨複雜。國聯爲尋求解決途徑，乃於一九三二年春，派遣李頓調查團至出事地點及有關各地調查，將調查結果編製報告書，於是年十月初發表，宣告日本應負事變之責任，並聲稱僞滿洲國之成立，亦非出於人民之公意。十二月六日至九日，國聯大會討論李頓調查團報告書；繼由特委會根據決議起草案及說明書，於同月十五日送達中、日雙方。但因日本態度蠻橫，特委會幾次對日讓步均無效果，乃將擬就之報告書提交大會討論；迄一九三三年二月間大會通過報告書，日本代表團竟憤然離席，繼且正式退出國聯。此後，日本更變本加厲進行侵略，終至掀起一九三七年「七七」事變，中國被迫進行全面抗戰。

三、中美友好關係

國聯對中、日事件之不能表現力量，固由國聯本身機構不健全，存在諸多缺點；而最主要者，爲各國不敢正視中、日問題，作有力之正義支持。而美國雖非國聯會員國，其對「九一八」事變所採之態度至爲嚴正，對中國亦至同情，如史汀生所倡導不承認主義，兩次照會日本，頗引起日本朝野之危懼；惟因各國未能與美國採取一致行動，對日本施以壓力，卒亦未能遏止日本瘋狂之侵略。然美國主持正義、同情中國之態度，殊足珍貴。

溯自美國脫離英國羈絆之翌年——卽一七八四年（民前一二八年）卽與中國通商，在列强中其關係亦

至爲友好。一八四〇年中、英鴉片戰爭發生，美國朝野輿論不以英國之武力侵略爲然。戰事結束後，美國於一八四三年派遣顧盛（C. Cushing）爲駐華公使；一八四四年與兩廣總督締結通商條約—卽中美望廈條約。美國南北戰爭時代，林肯總統派蒲安臣（Anson Burlingame）出使中國；一八六七年（民前四十五年）任滿，接受中國政府之命，聘充訪歐美各國之特使，遍歷美、英、法、德、俄諸國，俱受極大歡迎，並有顯著成績；一八六八年七月，蒲氏在華府與國務卿西華德以中、美完全平等之地位，訂定關於中國移民美國之條約，至今猶爲中外學者稱爲十九世紀中國與外邦所訂條約中之最公允者。甲午中日之戰，啓議和之端而始終居間調停者爲美國，其駐北平公使田貝與駐東京之公使同時進行友誼之仲裁。甲午戰後，中國國勢衰落，迄一八九八年列强在中國劃分勢力範圍，强租港灣，美國不但未隨各國之後，且於次年提出門戶開放政策，阻撓列强之瓜分中國。一九〇〇年庚子之役締結辛丑和約，美國力主溫和，並聲稱將來唯一之希望，端在一個强盛獨立與負責之中國。當時各國所索賠款，超過實際損失甚遠，美國政府事前曾加反對，後復自動將美國分得賠款大部份退還，作中國派遣學生赴美國留學之基金。一九〇九年，美國爲防止日、俄兩國侵佔東三省，曾提出東三省鐵路中立化計劃。

中華民國成立，首先致電慶賀者爲美國國會。一九一三年首先承認中華民國政府者，亦爲美國。一九一五年日本强迫中國簽訂二十一條，美國政府表示不能承認。一九一九年在巴黎和會中表示同情中國要求者，爲美國威爾遜總統。一九二一年華盛頓會議簽訂九國公約，保證中國領土完整，並在會外協助中、日兩國解決山東問題者，以美國之關係最爲重要。一九二七年美、英兵艦砲轟南京，雖曾發生不愉

快事件；但於南京國民政府成立後，中、美之關係遂迅速改善；且於一九二八年首先承認中國關稅自主。要言之，在「九一八」事變以前，美國態度已始終同情中國；迨至「九一八」事變發生後，美國更極力主持正義，聲援中國；尤其於第二次世界大戰期中，進且相互緊密合作，併肩作戰，創下輝煌之成就。

中、美之關係，與其他列強純以自身利害爲出發點者，迥然不同，故能保持友好，歷久彌堅（當然其間亦曾發生諸多不愉快事件，但仍由於受他國欺騙或情報錯誤，而非出於預謀者）。究其原因，概淵源於下列數端：

（一）立國本質相同

中、美兩國同爲地大物博之國家；俱位居大陸，而面臨海洋，咸對海洋有强烈之嗜好（鄭和之表現，足證中華民族爲一對海洋有高度適應性之民族），且均有泱泱大國之風度。

（二）建國目標相似

美國總統林肯曾揭示「民有、民治、民享」爲美國建國之原則。中華民國立國基礎之三民主義，爲國父孫中山先生所手創，亦具有同一之精神，國父曾道及三民主義簡明之定義，即爲林肯總統「民有、民治、民享」之名言。

（三）民族精神相倣

中、美兩國雖分處東、西半球，但兩者民族精神殊多共同之處，較之美、英憑恃「血濃於水」觀念

上所具備之共同點尤多，其要者如左：

1.重視家庭：中國素重倫常觀念，對於家庭至爲重視，「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政治理念，卽由此而形成。美國對家庭亦同樣重視，艾森豪總統曾云：家庭乃美國文化眞正之基礎。

2.大同思想：中、美兩民族俱有博愛之精神，及天下一家之思想。子夏云：「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傑佛遜總統嘗謂：「科學精神應有四海一家，民吾同胞之思想」。此皆爲「大同」二字最淺顯而中肯之解釋。

3.天人合一之信念：艾森豪總統曾云：「美國獨立宣言之根本觀念，乃敬天愛人之宗教思想」。林肯總統時代南北戰爭之偉大目標，亦卽在尊天愛民之一念。此與中國自古相傳「天人合一」之哲學，實可謂心同理同、心心相印。

4.愛好和平：中國人民厭惡黷武主義；黷武卽一切用暴力，在中國則被目爲「佳兵不祥」；故歷代建立非常之事功者，亦皆以仁義和平爲目標。視美國建國以還之情形，亦至相若。

5.崇尚王道貶黜霸術：中國儒家崇尚天道，至於五霸、七雄，雖以齊桓、晉文之功業，亦不爲人所樂道。美國華盛頓總統告別美國人民書有云：「依本國實際利害，導之以正義，和戰之途，於斯擇焉」。斯言實足以代表美國精神之一。

6.以大事小：中國素爲亞洲最强大之國家，但歷來對弱小者非惟不予壓迫，且多興滅繼絕，注意扶植，三代以還，從未改變。美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之協助開發落後地區，援助弱小國家，尤

足表現其以大事小之精神。

7.樂於義戰：美國於歷次國際事件中，多以嚴正之態度主持正義；其建國以還，屢次對外戰爭，均與我國春秋上「義戰」相符。如第一次世界大戰時之戰績，第二次世界大戰時之租借物資，皆以戰勝國而倒賠金帛，與我國已往史例頗多相似。

8.民治精神：目今世界具有民治精神者，莫過於美國。中國遠在西元前四世紀，孟子已倡民貴君輕之義；兩千多年前，自秦廢封建，中國卽已成爲一民治社會

9.正義觀念：中、美兩國均無民族之優越感與誇大狂，無種族上之歧視，而有一視同仁之雅量。

10對教育之無限信心：中、美兩國均尊賢尚智，察眞求是，視學術爲人羣進步之最大保證。

（四）國防安全攸關

美國歷任總統如傑佛遜、梅迪生、孟羅等，均謂美國國防不能自劃於領海，當擴而充之，東達歐、非二洲，西達亞洲大陸之東岸。一九〇五年老羅斯福曾說：「我以爲決定將來我國歷史的，與其說是面對歐洲之大西洋，無寧說是面對中國之太平洋」。誠以惟有強盛友好之中國，美國始可永無西顧之憂。

中、美兩國基於上述之因素，故歷來均能保有友好關係，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已更發揮高度之合作精神。當茲國際風雲馳騁之日，深信兩國人民必能緊密連繫，共同克服艱危之局面也。

第三章 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美軍事合作概述

中、美兩國基於彼此民族文化與立國精神共同之處，是以感情融洽，邦交敦睦。自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日本軍閥發動「九一八」事變，掀起第二次世界大戰序幕後，中、美友誼日趨密切；由外交關係之協調，進而促致軍事合作，併肩作戰，終能擊潰共同敵人，重建國際秩序。其合作之發展概況如次：

一、史汀生不承認主義

「九一八」事變發生後，我國訴之國際聯盟會及非戰公約簽字國，請主持公道。美國雖未參加國際聯盟，但希望國聯能制止日本之侵略，對國聯之主張與行動，表示合作態度；且一再援用九國公約，先後於民國二十年九月二十一日及十月十一日，由國務卿史汀生兩次照會日本，對日本在滿洲之軍事行動，表示驚異與關心，並予以指摘。美國雖主持正義，但因英國等不能積極採取一致行動，卒難以單獨壓力促使日本停止侵略。迄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日日軍侵入錦州，日本氣焰益盛。美國國務卿史汀生遂於一九三二年一月七日向中、日兩國致送備忘錄，即所謂著名之「史汀生主義」。其原文如次：

最近錦州方面之軍事行動，業將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以前中華民國政府在南滿最後存留之行政權威破壞無餘。美國政府仍深信國聯行政院近日所派之中立調查團，必能使中、日兩國間現時困難得

最後之解決。但美國政府鑒於目前情形及自身之權利義務，認爲有對中、日兩國政府作下列通知之職責，卽美國政府不能承認任何事實上之情勢爲合法。凡中、日兩國政府或其代表訂立之任何條約協定，足以損及美國或其人民在華條約上之權利；或損及中國主權獨立或領土及行政之完整，或違反國際間關於中國之政策，卽通常所謂門戶開放者，美國政府均無意承認。又凡以違反一九二八年八月二十七日中、日、美三國在巴黎簽字之非戰公約之方法，而造成之情勢或締結任何條約或協定，美國政府亦均無意承認之。

美國此項宣佈，引起全世界之重視，予中國精神上無限之協助，亦卽予日本精神上嚴重之打擊；並曾爲國聯大會所採納，成爲各國對華應行遵守義務之一。

民國二十一年以後，日軍賡續發動「一二八」淞滬戰事，製造東北僞政權，繼攻擊山海關而入侵華北；於民國二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迫我簽訂塘沽停戰協定；更於民國二十三年四月十七日發表狂妄之天羽聲明。斯時，日本已經退出國聯，對九國公約及非戰公約亦已破壞無遺。但世界各國多抱定隔岸觀火之態度，英、法兩國亦僅對天羽聲明加以質詢而已；獨美國仍本史汀生主義之精神，於一九三四年四月三十日發表聲明，表示反對，美國輿論界明白指摘日本之野心，使世界正義不致完全泯滅。

二、美國援華制日之先聲

日本爲遂行其佔領華北，征服中國，進而征服世界之迷夢，於民國二十六年六月間卽按照預定計畫

，先在北平郊外豐臺一帶集中兩個聯隊以上之兵力，迄七月七日夜，故意在蘆溝橋附近演習，藉口搜尋失踪之士兵，襲擊我宛平城；我駐軍吉星文團以守土有責，奮起抗戰，乃演成蘆溝橋事變。至此中國已面臨最後關頭，比及八月十三日淞、滬戰事發生，我政府遂於八月十四日發表自衛抗戰聲明書，痛斥日本對中國之侵略，宣佈實行天賦之自衛權，展開全面抗戰。

自「九一八」事變以還，國際間對遠東問題非常注意，其中尤以美國最爲關懷。迨「七七」事變我全面抗戰開始，美國國務卿赫爾乃於七月十四日發表演說，主張國際正義、國際和平，避免以武力爲推行國策工具，遵循和平途徑解決各國糾紛，尊重條約尊嚴，裁減軍備，取消貿易壁壘，以爲建立各國良好諒解之基礎；八月二十三日赫爾繼續發表演說，重申上項演說要旨。十月五日美國羅斯福總統在芝加哥演說，發表防疫隔離之主張，意在譴責日本之不宣而戰。凡此皆爲表明美國政府對於侵略者之行動與世界和平所持之態度，實爲其後美國對日本採取積極行動之張本。

三、美國對中國之援助

民國二十七年冬，當廣州、武漢相繼失守，進入第二期抗戰之際，中國開始獲得美國實際（經濟）之援助。是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中國以桐油爲擔保，向美國貸款二千五百萬美元；迄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八日，美國復貸我信用借款二千萬美元。斯時歐戰已有半載，亦卽汪日密約締結之後，美國此舉實有鼓勵中國政府抗戰而不承認日本侵略之意。

迨民國二十九年九月，日、德、意三國成立軍事同盟，日、美間之衝突已無法避免，美國遂進而積極援華。九月二十六日（卽日、德、意軍事同盟公佈前一日），美國正式宣佈貸我二千五百萬美元；十二月一日，美國國務卿赫爾宣佈不理汪精衛僞組織，同時對我貸款一億美元。民國三十年四月十五日—卽在日、蘇中立條約公布後二日，美國羅斯福總統宣佈在租借法案下援助我國物資名單；同月二十五日，中、美在華盛頓簽訂金融基金貸款協定，美允借款五千萬美元；同時規定中國銀行可以同一目的再舉債二千萬美元。

迄珍珠港事變（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八日日本偷襲珍珠港）後，美國羅斯福總統於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向參衆兩院提出貸我鉅款五萬萬美元案，兩院分別於二月四、五兩日獲得空前迅速全體一致通過，足徵美國舉國上下對中國抗戰之同情。而尤足以激勵中國者，厥爲民國三十年五月三十一日中、美換文，美國允諾在戰後取消在華特權；次年十月十日宣布自動放棄在華一切特權。

四、美國對日本之制裁

美國於民國二十七年開始援助中國；對日本之制裁行動，則始於二十八年。是年七月二十六日，美國通知日本廢止一九一一年之美日商約，該約自二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失效，此實爲美國對日本實施經濟上制裁之初步準備。民國二十九年五月一日起，美國實行禁運，對重要物資尤以軍用品實施許可證出口制，並先後發表出口統制之物資種類；同年十月十六日起，禁運廢鋼廢鐵至西半球以外之國家（僅英

國例外）。日本在物質上素多仰仗美國之幫助，此項禁運辦法之施行，當予日本重大之打擊。

至於美國對近衛聲明之駁斥，以及不承認僞組織之聲明等，自亦係打擊日本而予我以精神上之援助。

五、中美之互助合作

中美之互助合作，肇端於租借協定，至實際行動則以美空軍志願隊（飛虎隊）爲其初胚。民國三十年八月一日，該隊於中國正式成立，在陳納德將軍指揮下，成爲中國武裝部隊之一；至十二月二十日，該隊開始對日作戰。同年十一月美國根據對我租借法案，組派一軍事顧問團抵華，負責裝備及訓練我國新軍。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八日太平洋戰事爆發後，中、美、英等二十六國乃於三十一年元旦在華府簽訂共同宣言，表示一致對軸心國聯合作戰；劃分戰區，成立中國戰區統帥部。三月間美國政府復應我之請，派遣史迪威將軍來華，負責統率在中、印、緬戰區之美軍及部份中國軍隊；爲求統一美國在華空軍作戰行動與補給，原由陳納德將軍所指揮之飛虎隊，亦相繼改編併入美國第十航空隊，仍駐中國境內，共同對日作戰。至此中、美友誼更邁進一新之階段，互助合作之實際工作，亦愈趨於緊密而深入。

民國三十一年六月二日簽訂中、美抵抗侵略互助協定，規定兩國互相供給用品、兵力與情報。三十二年四月十五日復在華盛頓簽署中、美特種技術合作協定，繼之成立合作所，以利中、美人員共同從事

特種技術之合作奮鬥。

當民國三十一年三月間日本軍隊突入緬甸後，我軍事形勢驟增困難，且我國對外交通，僅賴自印度經由喜馬拉雅山駝峯空運線作有限之空運補給。比及三十二年經卡薩布蘭卡及華盛頓會議，方決定恢復通往中國之陸上交通，並加强駝峯空運；首予空運總隊優先權，增加空運量；旋由中、美軍隊在印、緬地區作長時間之艱苦戰鬥與搶修，始完成雷多公路（後稱史迪威公路）通至中國。因此美援物資得以大量運華，使我國得能裝備三十五個步兵師及若干特種部隊，迅速恢復戰力，以奠定反攻勝利之基礎。

由於我國歷經數年艱苦堅毅之抗戰，暨與盟軍合作之卓越成就，已使舉世人士認識中國無論現在或將來，均為世界上重要國家之一。尤其美國總統羅斯福及國務卿赫爾咸認中、美、英、蘇四强觀念應該保持；是以民國三十二年十月在莫斯科舉行之外長會議中，一經赫爾倡議，立卽獲得同意邀請中國參加，共同簽署發表中、美、英、蘇四國安全宣言。至三十二年十一月所舉行之開羅會議，原為邱吉爾倡議之英、美軍事會議；但經羅斯福總統致電邀請　蔣主席參加，乃成為中、美、英三巨頭會議，其主要議程為反攻緬甸與戰後處置日本之問題。此為我政府領袖第一次出國參加國際性會議，會中　蔣主席與羅斯福總統意見至為融洽；會後共同發表公報，卽所謂開羅宣言是也。

迄民國三十四年夏，日軍在中、美軍隊兩面夾擊之下，已呈土崩瓦解之勢，終致日本無條件投降。迨八月十四日日本正式投降後，美國復以海、空運輸，協助我國之受降接收。

回顧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中、美兩國已充分表現傳統友誼，發揮高度之互助合作精神，贏得最後之勝利，爲第二十世紀世界史中留下光輝燦爛之一頁。

第四章　中美抵抗侵略互助協定

民國二十九年六月間，歐戰局勢逆轉，英軍在敦克爾克大撤退，法國敗降。日本乃利用此機會，强迫法國停止中、越間之運輸；並對英國施以壓力，簽訂關於封閉滇緬路運輸之協定，以打擊我國之抗戰。繼於九月二十七日與德、意締結三國同盟，敵視英、美，積極作南進侵略東南亞並進軍波斯灣以與納粹德國會師之準備。美國爲制裁日本侵略及援助中國抗戰，乃卽宣佈對日禁運廢鋼廢鐵；同年十二月一日復貸我借款一萬萬美元。嗣於民國三十年三月美國國會通過租借法案後，迄五月六日，羅斯福總統已宣佈根據租借法案與中國簽訂一租借協定，其目的特別着重改善滇緬公路之運輸，以便租借物資輸入中國。第一批租借物資，大部爲滇緬公路所用之卡車及零件、汽油，以及拓展公路所需之器材。

迨太平洋大戰發生，日本對美國宣戰後，美國卽正式與中國比肩對共同之敵人——日本，作殊死之戰爭。美國羅斯福總統且因應我國之請求，於三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致國會咨文中，要求對華貸款五萬萬美元，美國國會迅予通過；旋於三月二十一日，中、美簽訂五萬萬美元貸款協定。此項貸款非惟數額爲歷次之冠，且其運用完全由我作主，不受任何限制，貸款之償還，延至戰後決定；較之歷次均以特產作抵者，大不相同，確爲對我國最有利之貸款。

迄六月二日復簽訂中、美抵抗侵略互助協定，規定兩國互相供給用品、兵力及情報。協定共分八條，原文如次：

第一條　美國政府將繼續以美國大總統准予轉移或供給之防衛用品、防衛兵力、及防衛情報供給中國政府。

第二條　中國政府將繼續協助並加强美國之國防，併以其所能供給之用品、兵力、或情報供給之。

第三條　未經美國大總統同意，中國政府不以任何根據一九四一年三月十一日美國國會租借法案而轉移之防衛用品或防衛情報，轉移其所用或持有、或允許任何非中國政府官員之人使用之。

第四條　如已將任何防衛用品或防衛情報轉移於中國政府之結果，而中國政府應採取任何辦法或給付款項，以充分保護對此項用品或情報有專利權之美國人民之權利時，則中國政府經美國大總統之要求，當採取此項辦法或付給此項款項。

第五條　依美國大總統之決定，此次緊急狀態終了時，中國政府當以未曾毁壞、遺失、或消耗、及美國大總統決定爲對於美國或西半球之防衛、或對美國其他方面爲有用之用品，交還美國。

第六條　在最後決定中華民國給予美國之利益之時，對於一九四一年三月十一日後中華民國政府所供給，及經大總統代表美國接受之一切財產、兵力、情報、便利或其他利益，應加以充分之考慮。

第七條　在與美國會商以後，中國政府爲報酬根據一九四一年三月十一日國會租借法案而爲之援助，應

給予之利益之最後規定中，其條件應不致影響兩國間之貿易，而應促進兩國間相互有利之經濟關係，及改善世界經濟關係。爲此目的，上述規定中，應包括載有美國及中華民國同意之行動，並公開使其他具有相同志願之國家參加，藉國際的及國內的適當辦法，以增加爲全世界人類自由幸福物質基礎之物品之生產、使用、交換與消費；並取消國際貿易間一切歧視待遇、減低關稅、及其他貿易障礙。一般而論，卽應實現美國大總統及英國首相於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共同宣言內所列之經濟目標。

兩國間應於迅速便利之時間開始商談，以期參酌主要經濟狀況，決定以其本身之協意行動達到上述目的之最佳方法，並謀其他具有相同志願之政府之協意行動。

第八條　本協定自本日起生效，在雙方政府所議定之日期以前，應繼續有效。

根據中、美抵抗侵略互助協定，美國應以大量軍用品供給中國；中國爲酬報美國物資之供給時，以能促進兩國間相互有利之經濟關係爲限。但我國最初所獲得之軍需品爲數微小。蓋盟軍正集中全力計劃先行擊敗德國，一切戰略物資之供應，均以歐洲戰場爲優先，可用於中國戰區者寥寥無幾。迨民國三十一年三月日本突入緬甸後，我國對外陸上交通已告斷絕，僅有由印度飛越喜馬拉雅山駝峯之薄弱空運線，且時爲暴風雪所阻，致每月所輸入之物資，僅勉可維持陳納德將軍所指揮之美空軍需要；對我國最感缺乏之物資如汽油、汽車火車器材、火砲、戰車及其他重型裝備，均無法供應。此種情形一直延至民國三十二年一月，經同盟國在卡薩布蘭卡會議決定恢復通往中國之陸上交通，並加强駝峯之空運；復於同

年五月華盛頓會議中，同意予空運總隊以優先權，增加駝峯空運數量後，始漸見改善，惟供應物資仍屬有限。迨至民國三十三年十月二日，中國所收到者，僅佔美國輸送予其他盟國全部租借物資百分之五。

迨民國三十三年多，歐洲戰事已在德國本土進行，納粹之敗跡益著；亞洲方面，中、美部隊亦將日軍逐出緬北，通達中國境內之油管，亦繼雷多公路之後，隨於民國三十四年元月修築完成；因此陸路運輸大量增加，駝峯空運量亦顯著提高。由於美援物資大量輸入供應，使我國得以迅速恢復戰力，完成了全面反攻之準備。

第五章　中美軍事聯合組織

一、中國戰區統帥部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太平洋戰事爆發後，世界上對德、意、日三國作戰已有二十六國。此二十六國經美國羅斯福總統提議，總稱之爲聯合國，於三十一年一月一日，各國代表在華府共同簽訂聯合國宣言，表示一致對軸心國聯合作戰。一月四日，各盟國復一致推舉　蔣委員長爲二十六國聯軍在中國戰區（包括越南及泰國）之最高統帥；於是成立中國戰區統帥部，爲聯合國在東亞大陸上之最高戰略執行機構。

三十一年三月四日，美國羅斯福總統應我國之請，派史迪威將軍來華，史迪威將軍除負責統率中、

印、緬戰場上之美國軍隊及一部份中國軍隊外，同時經　蔣委員長任命爲中國戰區參謀長。當時爲期工作能密切協調，中國戰區美軍司令部亦設於我戰時陪都重慶；規定於每週之星期四，由史迪威將軍或其代表參加我最高軍事指揮機構之會議，從事檢討每週戰況及全般作戰計劃。

三十三年十月，羅斯福總統將史迪威將軍調返美國，另派魏德邁將軍繼任。斯時中、印、緬戰區亦劃分爲印、緬戰區與中國戰區；印、緬戰區由美方索爾登將軍指揮，中國戰區之美軍則由魏德邁將軍指揮，以期便利爾後之作戰。至於盟軍之合作協調，則由魏德邁將軍建議創設中、美聯席會議，每週舉行會報一次，由中、美有關人員出席，相互交換意見，並以友善與互尊之精神，共謀解決困難，效果頗著。

二、駐印中美聯軍

民國三十一年夏，我遠征軍在緬境作戰失利，部份轉進印度，經美國協助裝備訓練完成後，繼續留置印境配合盟軍作戰；繼復應盟軍之要求，先後由國內空運部隊前往加强之。迨三十二年秋爲打通中、緬交通，配合盟軍反攻緬甸作戰之際，我駐印軍曾先後適應盟軍聯合作戰之要求，與美軍混合編組，併肩作戰。其戰鬥序列如次：

㈠第一期

總指揮——史迪威

參謀長——柏德路

新一軍

新第三十八師

新第二十二師

新第三十師

第十四師（三十三年四月飛印）

第五十師（三十三年四月飛印）

第一戰車營

砲兵第十二團（一連）

重迫擊砲（一連）

美軍G字團

㈡第二期

總指揮——索爾登

副——鄭洞國

參謀長——柏德路

新第一軍

新第三十八師
新第三十師
第一戰車營
新第六軍
第十四師（三十三年十二月空運回國）
新第二十二師（三十三年十二月空運回國）
第五十師（三十四年一月直屬總部）
砲兵第十二團（一連）
重迫擊砲（一連）

三、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後方勤務司令部

民國三十三年冬，我國軍爲配合盟軍作戰，遂成立中國陸軍總司令部，以何應欽上將兼任總司令，負責編訓統率裝備美械之各部隊，以與盤據中國大陸之日軍作最後之決戰。繼於三十四年二月一日，成立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後勤司令部於昆明，受陸總部之指揮，並與美軍供應處（即著名之SOS）連繫；其主要任務爲統籌中國陸軍司令部所轄第一至第四方面軍、中印公路東段警備部暨總預備軍等各部隊之運輸、補給及裝備，同時擔任滇、桂、黔暨湘西地區各軍事機關學校之補給，並兼辦西南補給區業務。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後勤司令部之組織，計分為參謀、副官、人事、通信、運輸、糧秣、經理、軍械、衛生等八處。初期係由中、美雙方有關人員合力組設；編制官額三百八十五員中，計我方人員三百三十三員，美方人員五十二員。首任司令為美籍齊福士中將（G.X. Chevs, General），副司令由我後勤總部副總司令盧佐中兼任，參謀長美籍魯克斯少將（M.H. Lucas, General），至處長以次之副處長、科長等職務，亦多美籍人員充任。迄同年六月，後勤司令部改組，原任司令美籍齊福士中將奉調返美，由我方派白雨生中將繼任司令；美方新派之美軍供應司令歐陽達中將（H.S. Aurand, Gen）及該部之副司令、參謀長等高級官長，改任我方之顧問；處長以次之美籍人員仍維原狀。迨日本無條件投降後，美軍供應處辦理結束，後勤司令部之美籍人員，即先後調離。嗣於三十五年三月為配合後勤實施分區補給制度，後勤司令部亦改為第四補給區司令部。

中國陸軍總部後勤司令部自成立以迄抗戰勝利之期間，由於中、美人員之適切編組及合作無間，非但完滿達成反攻部隊及各單位官兵二百四十萬人以上之補給支援，且對國軍實施裝備「阿爾發」軍十三個、砲兵團約十八、輜汽兵團十七、特種工兵團五（渡河二、築路三），成績至為卓著。

中國陸軍總部後方勤務司令部美籍科長以上人員如次：

本部：

中將司令齊福士G. X. Cheves, General（三十四年六月離職，改派我方白雨生中將繼任）

少將參謀長魯克斯 M. H. Lucas, General（三十四年六月改組離職，其後參謀長一職均由我方派

員充任）

顧問室（陸總後勤司令部改組後，中美後勤機構分離，美軍供應處高級官長改任我方之顧問）

中將顧問歐陽達 H. S. Aurand, Gen.——美軍供應司令

中將顧問魏爾德 D. L. Weart, Gen.——美軍高級聯絡官

上校顧問克茲 I. L. Kitts, Col.——美軍供應副司令

上校參謀長涂孟銳 R. R. Tourtillott, Col.——美軍供應處參謀長

參謀處：

少將副處長魏立斯 R. D. Willis, General。

上校科長白勒特福 D. E. Bradford, L. Col.。

上校科長勞倫斯 F. J. Lawrence, Col.。

中校科長鮑威爾 W. B. Powell, Lt. Col.。

人事處：

中校科長馬紹爾 J. W. Marshall, Col.。

通信運輸處：

少將處長賴泮德 K. C. LaMbert, General。

少將副處長史惠資 J. S. Switezr, General。

上校科長畢奇 T. A. Pitcner, Col.。

上校科長勒爾愛 D. C. Larrry, Col.。

經理處：

軍需監處長奧特爾 A. M. O'Dell, Colonel。

一等軍需正副處長魏樂培 K. D. Willoughby, Lt. Col.。

財務局一等軍需正局長愛麥特 D. U. Emmert, Lt. Col.。

一等軍需正科長艾德華 R. E. Edwards, Major。

一等軍需正科長愛麥特 D. U. Emmert, Lt. Col.。

一等軍需正科長詹森 C. B. Johnson, Major。

一等軍需正科長奧康納 L. F. O'Connell, Major。

糧秣處：

少將副處長寇宜 C. F. Kearney, Colonel。

一等軍需正科長羅斯 W. D. Roth, Lt. Col.。

軍械處：

少將副處長赫仁紹 K. Hassenzahl General。

上校科長必士比 J. M. Bisbee, Col.。

上校科長柯瑞德 C. A. Cozart, Lt. Col.。

衛生處：

軍醫監副處長江森 H. C. Johnson, Col.。

一等軍醫正科長湯遜 J. G. Lownsend, Lt. Col.。

一等軍醫正科長弗德 J. R. Ford, Major。

四、空　軍

抗日戰爭發生後，我空軍雖以劣勢之兵力與敵周旋，但仍能不斷予敵以重大打擊，遏其兇燄，惟對適應廣大地區之防空與作戰支援之需要，則相去甚遠。旋經我　蔣委員長美顧問陳納德上校（後升少將）組織美空軍志願大隊（即飛虎隊），協助我空軍保衛領空，並協同作戰。陳氏先後羅致飛行經驗豐富、技術優秀、且志願來華參戰之美籍駕駛員多人，並由我方調派地勤人員共同編組，於三十年八月一日正式成立，成爲我國武裝部隊之一。該大隊以陳氏爲指揮官，先後在緬甸東瓜機場及仰光明格拉頓機場作短期訓練後，至十二月二十日開始參加作戰。

珍珠港事變發生，美、日宣戰後，上述志願性質之部隊已無存在之必要，於是美空軍志願大隊遂於三十一年七月四日，併入美國陸軍第十航空隊，改組爲第二十三戰鬥大隊，仍駐我國由陳納德將軍指揮作戰。

三十二年三月十日，美政府宣佈在中國組織第十四航空隊，任陳納德將軍為司令。嗣為謀致緊密合作，加强對日軍之打擊，經陳氏建議：由中、美雙方各以三個大隊之兵力，組成中、美空軍混合團，並肩作戰。我空軍遂派遣第一、三、五等三個大隊前往印度卡拉齊接受訓練，並於接收新機回國後，即加入聯合編組。中美空軍混合團於十月一日正式成立於桂林，由美方派摩斯上校任司令，仍歸陳納德將軍統一指揮。中美空軍混合團於三十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復配合作戰需要，根據雙方合作協定予以編組，計轄驅逐機六個中隊，中轟炸機四個中隊（每中隊飛機十二架），照相偵察機兩架，團部駐四川梁山，由我空軍第五路副司令蔣翼輔與摩斯上校協商共同指揮。

第六章　物資運補

「九一八」事變以後，日本對中國侵略之政策，乃欲中國不戰而屈；「七七」戰爭爆發以還，日本發動瘋狂攻勢，企圖速戰速決；迨速戰速決失敗後，日本帝國主義者仍昧於中國之情勢，而期速和速決；比及南京陷落迫和無成，繼於我軍撤出廣州、武漢之際，近衛發表所謂「建立東亞新秩序」之聲明，復遭我嚴正之駁斥；至此日本始知我國抗戰到底之決心。惟侵華戰爭已勢如騎虎，進退維谷，因而繼續積極進犯，封鎖我港口，斷絕我對外交通，企圖窒息我外來之物質支援，以癱瘓我之抗戰；然卒因中、美緊密合作，發展駝峯空運，拓展滇緬公路運輸，日本是項陰謀又趨幻滅。

一、滇緬路修築與運補

民國二十九年六月間，英、法在歐作戰挫敗，六月二日英軍被迫從敦克爾克大撤退，六月十四日巴黎陷落，法軍投降，貝當組閣，宣佈對德停戰。日本乘此機會强迫法國停止中、越間之運輸；自六月二十日起，我國在越南之運輸完全被迫停止。英國亦因環境關係，繼法屬越南禁運之後，於七月六日與日本簽訂關於封閉滇緬路三個月之協定；自七月十六日至十月十六日期間，停止軍械、彈藥、汽油、載重汽車及鐵路材料等經過緬甸輸入中國。

十月十六日，滇緬路三個月禁運時效屆滿。時值美國正式宣佈對我第三次貸款二千五百萬美元（第一次貸款爲二千五百萬美元，係於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亦卽武漢會戰以後；第二次貸款爲二千萬美元，係在二十九年三月八日，亦卽汪僞組織成立之際）；且宣佈對日禁運廢鋼廢鐵，定十月六日起實施。同時德、意、日三國同盟業經成立，日本已表示敵視英、美。英國爲與美國聯繫，一致援助中國，遂決定自十月十七日重開滇緬路，尊重九國公約之原則，繼續履行其對我應盡之義務，使我得以假道接運外來物資。

民國三十年春美國會通過對我租借法案後，美國政府繼於五月間根據租借法案與我正式簽訂耕借協定，其目的特別着重於滇緬路之加强運輸，以便租借物資輸入中國。其首批租借物資，大部爲滇緬公路所需之卡車、零件、汽油、滑油，以及拓展公路所需之器材。同時派遣交通專家，實地勘察滇緬公路，

並積極作諸種之改善，使運輸量大為提高。迄三十年十一月底，由滇緬路輸入之物資，已自每月四千噸增至一萬五千噸。當滇緬公路運輸效率提高之際，美國政府復計劃以一千五百萬美元之租借款項，用以建築自緬甸至中國之鐵路，俾經由仰光運送我後方之物資得以大量增加；惜因日軍入侵緬甸，此項計劃未獲實現。

民國三十一年三月，日軍突入緬甸後，滇緬公路運輸又告中斷，此際我國對外交通線，僅賴駝峯空運補給。其每月輸入之物資，僅能供應陳納德將軍指揮下之美第十四航空隊所需汽油、炸彈及火藥等；至對中國最感需要之物資如汽油、汽車器材、火車器材、大砲、戰車與其他重型裝備，均無法供應。迄三十二年一月，同盟國在卡薩布蘭卡開會時，始決定恢復通往中國之陸上交通，並加強駝峯之空運。同年五月華盛頓會議中，皆以中國之抗戰萬一失敗，則影響於盟國軍在亞洲所處之形勢將極端嚴重；於是一再考慮結果，同意增加駝峯空運量，並決定於三十三年秋間雨季結束後，即發動緬甸攻勢。是項攻勢計劃旋於魁北克會議時予以詳細擬訂。

民國三十二年十月，同盟軍按照原定計劃展開緬甸攻勢，中、美兩軍在極端惡劣之天候與極度困難之地形中，歷經長時間之艱苦奮鬥，迄三十三年夏季始將日軍逐出緬北，會師於騰衝。隨戰鬥之進展，中、美工兵部隊積極修築公路並敷設油管，以備軍運。迄三十四年元月通至中國境內，陸路運輸從而大量增加；由油管輸入之油料，每月即達五萬四千餘噸。因得此次物資之運輸供應，我國軍大部遂獲重新裝備，迅速恢復戰力。

二、駝峯空運

民國三十年美國國會通過租借法案，繼經美政府批准美國戰鬥機得由美國志願飛行員駕駛，並因成立美空軍志願隊助我對日作戰後，隨利用由印度阿薩密經喜馬拉雅山駝峯至雲南高原之空運線，派遣人員及飛機，從事物資之空運補給。次年春，緬甸為日軍侵佔，我對外陸上交通斷阻，駝峯空運益趨重要。惟以航線甚長，且須超越高聳雲際之駝峯，時遭暴風雨雪之襲擊，運輸量究屬有限，每月所輸入之物資為數微少。迨三十年二月一日卡薩布蘭卡會議決定加强駝峯空運，乃由美國空軍分配運輸機一百四十架，編為空運總隊，擔任此一航線之運輸，使噸位增至每月四千噸；同年五月華盛頓會議中，復同意予空運總隊以優先權，俾駝峯之空運每月可以增至一萬噸。嗣經積極改進加强，空運量乃不斷增進，截至緬甸攻勢之初期，已增加每月二萬噸。至三十四年元月駝峯空運量更高達每月四萬六千噸。

駝峯空運初期雖噸位微少，未能供應我所需要之物資；但對我獨力與日本之艱苦作戰，不無鼓舞精神之作用。其後期之巨量空運，對我之整軍與反攻，裨助尤多。

第七章　編訓新軍

民國三十年春，美國國會通過對我租借法案後，美政府遂組成一軍事顧問團，於是年十一月到達我國，負責裝備及訓練我國新軍。惟因當時交通困難，運輸工具缺乏，美國租借之裝備輸入甚少，致新軍

之換裝與訓練，未能按照預定計劃展開，僅對我空軍之援助較爲成功。迄三十四年元月雷多公路修築完成，租借物資大量到達後，新軍之編訓乃得順利進行。其編訓經過概況如次：

一、陸　軍

我陸軍中最先獲致適量之美援者，厥爲駐印軍。蓋於三十一年五月間，我遠征軍在緬甸作戰失利，部份向印度撤退，八月三日抵達印度東境列多後，卽行整編，換發美械裝備，並由美軍設立各種班次予以訓練。嗣於三十三年四月，爲擴張緬北攻勢初期勝利之戰果，我第十四師及第五十師復自雲南由美方空運赴印度蘇克瑞丁空軍基地，於重獲美械裝備後，卽加入胡康河谷之戰鬥。計前後在印度換裝及訓練之主要部隊，爲五個步兵師、七個戰車營及其他特種部隊。

國內之陸軍部隊因初期輸入之租借裝備爲數甚少，僅有少數單位能作局部之換裝，重型裝備尤感缺乏。迨三十四年春中印公路及油管敷設完成，駝峯空運量亦大爲增加，美國租借物資之輸入噸位之提高，方使我國準備反攻之步兵師及若干特種部隊，得以開始裝備。凡受美械裝備之部隊，均經美方派遣軍官先後在昆明等地協助訓練，迅速提高戰力。

二、海　軍

珍珠港戰事爆發後，我政府爲加强中、美併肩作戰，並謀培育海軍人才計，乃於民國三十一年間，

由軍事委員會組織海軍官兵考選委員會，負責選拔工作。第一批優秀之海軍軍官五十員於同年十一月考選竣事，翌年（三十二年）六月赴美登艦實習，美海軍部指派翟瑞樂少將負責協助訓練事宜。

民國三十年爲適應盟軍之需要，並奠立戰後我海軍重建之基礎，除由軍事委員會徵調國內富有造船經驗之人員組織「中國造船人員赴美服務團」，於十二月十八日抵達美國，分赴紐約、波士頓、斐特斐亞及諸福克等地參加造船工作外；我政府復徇美國政府歡迎我派遣有海上經驗官兵赴美受訓及協同作戰之意願，於是年一月向美政府提出租借艦艇以利協戰申請。幾經商洽，迄同年九月，始獲美國海軍部長福勒斯特爾正式通知，我方可得租借艦艇八艘，預定於三十四年七月撥交；我政府爲接收是項贈艦（戰後毋須交還），乃先期考選接艦官兵赴美受訓。第一批赴美接艦協戰軍官隊六十員，於三十三年十一月啓程赴美；接艦士兵則延於三十四年一月二十一日成行。其赴美交通工具曁在美所需費用，俱在租借法案內由美方代爲辦理。三十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在美邁阿密正式接收贈艦八艘，計有護航驅逐艦二艘、驅潛艦二艘、佈雷掃雷艦四艘，分別命名爲：太康、太平、永興、永泰、永勝、永順、永定、永寧等；惟未及參戰而日本已宣佈無條件投降矣。

三、空　軍

我國空軍在抗戰初期，各作戰部隊併用美、德、意等國之飛機，機種型式甚爲複雜，致器材補充與維護極感困難。嗣雖大部份改用俄機，然多舊機，數量既少，性能亦差。迨民國三十一年以後，始獲得

美方協助換裝新機，並代訓空、地勤人員，使我空軍日趨壯大。美方協助我空軍部隊換裝及空軍軍官學校訓練情形如次：

（一）空軍作戰部隊之換裝訓練

空軍第一大隊爲轟炸大隊組織。自三十二年八月起，依次派遣第二、第一及第四等各中隊，赴印度拉齊受B—25機訓練；十二月底訓練完成，陸續接收新機返國，撥隸中、美空軍混合團，與美軍聯合作戰。同年十二月一日成立第三中隊，續派赴印接受訓練；迄三十三年六月完成，暫留駐印度白馬蘭，配合美空軍參加密支那戰役；同年八月接機返國。

空軍第二大隊爲輕轟炸大隊組織。三十三年五月，新屬第九中隊空勤人員派赴印度接受B—25機訓練；九月，第六、第十一、第十三等各中隊陸續赴印轉美，接受B—25及C—46機訓練。十二月，第九中隊空勤人員完訓返國。三十五年五月，該大隊改編爲第二十大隊，其原有組織遂告結束；其派往美國受訓之三個中隊，於是年十月間全部返國，分別納於新組織中。

空軍第三大隊爲驅逐大隊組織。三十一年六月，派員赴印度接收P—66新機。三十二年十月，撥隸中、美空軍混合團，改用P—40機。

第軍第四大隊爲驅逐大隊組織。於三十一年三月派遣空勤及一部份機械人員，由昆明前往印度接收P—40及P—43新機，同年十月返國。嗣復先後於三十二年六月及三十三年一月兩度赴印，接飛P—40N型機返國。繼自三十四年一月起，選派空勤人員輪次前往印度接飛P—51式驅逐機，迄同年七月次第

回國。

空軍第五大隊爲驅逐大隊組織。於三十一年先後接收P—66機；三十二年十二月撥隸中、美空軍混合團，同時派遣第二十六及第二十九中隊赴印度卡拉齊瑪里亞機場受訓，三十三年三月完訓接收P—40機回國；同時再派所屬第十七及第二十七中隊赴印受訓，四月完訓接機返國。迄三十四年八月，改用P—51機。

空軍第八大隊爲轟炸大隊組織；原採用各國多型飛機。三十四年六月，該大隊在美接受訓練人員，陸續駕駛B—24機飛抵印度卡拉齊，作熟習飛行訓練，九月完訓返國。

空軍第十大隊爲空運大隊組織。其前身爲「空運隊」，原裝備美製造道格拉斯及我國自製之復興號等飛機，後又補充性能較優之DC—2式飛機。三十二年十二月，改用美製大達機及大小比機。三十三年十月一日，全部改用C—47機。

空軍第十一大隊爲驅逐大隊組織。三十一年九月自印度接收P—66機返國訓練。三十三年三月，派遣空勤人員分批前往印度接受P—40機訓練，次第接機返國作戰。三十四年一月，其尚在印度受訓之部份人員，轉往美國接受P—51機訓練，迄抗戰勝利後始完訓返國。

空軍第二十大隊係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一日，由空軍第二大隊改編成立。爲空運大隊組織，裝備C—46機，服行空運任務（其改組換裝及訓練情形，見空軍第二大隊）。

空軍第十二中隊爲偵察中隊組織，服行偵察照相任務。原裝備各國製之各型飛機，嗣於三十二年八

月，因人機俱缺而予以撤銷。三十三年計劃恢復該中隊，裝備美製P—48式照相偵察機。爲配合該項新機到達後，使對於照相機修理、維護、照相判讀及照相製圖等作業能以順利遂行起見，經商得美第十四航空隊同意，於三十三年冬至三十四年春，先後選定照相員（士）十九員，分兩批前往霑益，於該隊所屬之第三十五照相偵察中隊接受P—38機照相機之修理維護訓練。三十四年春，另分三批派遣照相及偵察人員共二十員，赴昆明第十四航空隊見習照相判讀作業；同時派遣製圖人員四員前往接受三軸交會製圖法訓練。迄三十四年三月一日，第十二中隊恢復成立，裝備P—38式照相偵察機十四架；嗣因航測工作繁重，乃復配以B—25機—改裝照相用之航測機—四架，以增進其工作能量。

（二）空軍軍官學校之訓練

空軍軍官學校建校之初，卽聘請美籍顧問協助訓練，歷任顧問對該校制度之建立，教材之選擇，均依照美國最新方式，並參酌我國實際情形精心擘劃，建議採納實施；其爲時雖短暫，但已奠定我空軍優良之基礎。抗戰初期「八一四」之役一鳴驚人，非但使日軍對我空軍不敢輕視，卽列強對我空軍之潛力亦另眼相看，重予評價。

抗戰軍興，該校自杭州筧橋遷昆明，分在祥雲（初級班）、蒙自（中級班）、昆明（高級班）等三地進行訓練。二十九年三月，因蒙自時有敵機空襲之虞，中級班乃遷至昆明校本部繼續訓練。三十年夏，滇西戰局日岌，初級班亦自祥雲遷霑益。迄三十一年冬，取得美國同意，並由美方協助將初級班往遷印度臘河訓練；中級及高級飛行訓練，悉由美方負責，在美國境內實施。此後該校各期學生俱僅在昆明

施以短期教育後，卽行送往印度受初級訓練，繼乃轉赴美國受中、高級訓練。該校校本部爲便利處理校務計，亦於三十四年二月遷至印度；同年秋日本投降後，始遷返杭州原址。

第八章 聯合作戰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八日，日軍奇襲珍珠港，掀起太平洋戰爭，美國被迫對日宣戰後，世界戰爭遂連成一體；我國乃由單獨抗戰，進而與盟邦聯合作戰，成爲盟國對軸心戰爭中重要之一環。蓋日本在中國作戰五年，不但無法結束所謂「中國事件」，抑且泥足愈陷愈深，不能自拔；但在珍珠港事變後之短期內，日軍竟將南太平洋英、美、荷屬之廣大地域蹂躪殆盡。由此昭然事實之相互對照，已使世界各國深切認識我國軍作戰之潛力，及我國抗日戰爭對世界整個戰局影響之重大。咸認如無中國艱苦浴血抗戰，以牽制百萬以上之日軍，勢必任其轉用此項龐大兵力於東南亞戰場，則澳洲必危而印度亦必難保，其飲馬波斯灣與納粹德國會師中東之計劃，未嘗無實現之可能；果如此，則第二次世界大戰同盟國家之勝算未能確有把握，其生命財產損失之增加更將無法估計。是以各國從而正視中國之抗日戰爭，於三十一年一月四日，二十六個同盟國共同推舉我 蔣委員長爲二十六國聯軍在中國戰區之最高統帥；各國輿論對蔣委員長尤讚揚備至，如三十一年一月五日倫敦泰晤士報之社評略云：「中國人民所以忍受四年餘之痛苦，並以全力挫退敵人者，完全因 蔣委員長之偉大人格與軍事天才有以致之。 蔣委員長援救香港之努力，以及調遣華軍入緬之迅速，已使中國之戰略與其遠東盟國之戰略聯爲一致」；又如英國曼徹斯特

導報之社評亦云：「英國人民均歡迎　蔣委員長出任中國戰區統帥，　蔣委員長爲意志堅強之領袖，其必要時將單獨作戰之名言，久爲吾人所深知」；美國紐約時報亦云：「在一月以前，殊難使多數美國人士了解中國戰局與我有直接之關係，現則盡人皆知中國之戰爭。中國對日所施之壓力愈多，則麥克阿瑟將軍愈有戰勝之機會」。

當日軍進攻香港、侵略緬甸時，我爲配合盟軍作戰，曾出兵廣九及緬甸；嗣於緬甸攻勢中，我駐印軍（中美聯軍）及遠征軍尤能與盟軍密切合作，併肩作戰，發展高度戰力，獲致輝煌戰果，因而備獲盟邦讚譽。我與盟軍聯合作戰情形概要如次：

一、陸　軍

（一）滇緬路之作戰

珍珠港事變後，日本集結強大兵力一舉攻佔馬來半島，並脅迫暹羅爲附庸。旋於三十一年二月上旬，復由敵軍長飯田祥二率四個師團及若干特種部隊，共約十餘萬之衆侵入緬甸，企圖截斷我陸上唯一國際交通線。計分三路向緬北進犯：以兩路分沿伊洛瓦底江及仰光至曼特勒鐵路線，平行北進；另一路則以泰國之景邁爲基地，西指緬北。當時駐緬英軍兵力單薄，更番要求我國派兵救援。我　最高統帥乃令編組遠征軍，由羅卓英將軍任司令，率領第五、第六及第六十六等三個軍，分途進入緬甸，協助英軍作戰。　蔣委員長並曾於三月一日及四月八日兩度飛臨緬甸前線視察，目擊盟軍之惡劣情勢，詳細加以考

慮後，乃決定「最後只有盡力補救與敵周旋到底」之原則；並令美空軍志願隊作以少擊衆之計，以求緬戰得能轉危爲安。我遠征軍遵此以行作戰。

當時盟軍之作戰計劃：我軍任仰光至曼特勒鐵道線正面之作戰；伊洛瓦底江方面則由英軍負責。

三月十八日，敵第五十五師團進至派育以南，與我第五軍警戒部隊接觸；十九日與我軍一部隔派育河對峙。二十三日起，敵主力以陸、空聯合向我陣地猛撲，更番激戰，敵我傷亡均重。後以敵增援第十八師團一部，我乃漸次轉移，節節抵抗，予敵打擊不小。迄五月一日轉進至梅茵河時，沿伊洛瓦底江北犯之敵已擊破英軍向孟瓦北進；又薩爾溫江西岸向北進犯臘戍之敵，以一部經南倫西窟，企圖由東西兩面包圍曼特勒，以遮斷我後方連絡線；我因態勢不利，乃放棄防守曼特勒之計畫，向密支那方面轉進。

四月一日，敵第三十三師團突破英、印軍陣地進佔普羅美後，繼續向北進攻。迄十六日復攻陷仁安羌，將英軍第一師及戰車營包圍於仁安羌以北地區；亦予我正面國軍右翼以嚴重威脅。我乃以防守曼特勒之新第三十八師一部馳援英軍，與敵在仁安羌附近鏖戰達兩晝夜，卒將敵第三十三師主力全部擊潰，克復仁安羌，解英軍第一師及戰車營七千餘人之圍，救出馱馬千餘匹以及被俘英軍、美教士及新聞記者五百餘人，頗受國際上之讚譽。

四月十七日，敵以第十八師團主力及第五十六師團一部攻陷我左翼陣地包拉克；迄二十五日已攻陷雷列姆、猛腦、孔海坪等處，旋分兩路進犯臘戍。我爲保持爾後作戰彈性，乃予敵以打擊後，放棄臘戍，轉守新維；敵乘勢北追，於五月一日陷新維，三日陷畹町。敵同時以一部於五月三日攻陷龍陵，主力

則經八莫於八日攻陷密支那。此時緬境國軍後路被遮斷，乃分兩路撤退：一路退向國境，於五月五日以後與敵隔怒江對峙；一路向西北轉入印度，八月三日抵達雷多。是即爲三十二年我反攻緬北，開闢中印公路之主力部隊也。

（二）緬北及滇西作戰

1. 中美聯軍第一期緬北作戰

敵侵入緬北後，卽以第十八師團長田中新一並指揮第二、第四十九、第五十三、第五十六等師團，廣領緬甸全境，企圖長期切斷我與盟邦之交通，以遂其早日解決中國事件，而完成其大東亞共榮圈之陰謀。

我爲打通中、緬交通，俾爾後連繫盟軍發動反攻計，乃配合盟國魁北克會議中所擬定緬北攻勢計畫，於三十二年十月下旬以曾經美方協助換裝訓練完成之新第一軍（轄新第三十八師、新第二十二師、新第三十師）及若干特種部隊，並配以美軍G字團，由史迪威將軍統一指揮，自列多向緬北之敵反攻；迄三十三年四月，復以國軍第十四及第五十兩師，由美負責自雲南空運印度換裝後加入戰鬥，期一舉殲滅緬北之敵，俾進出喬梅地區，以與英、印盟軍會師，完成中、緬交通重開之目的。

(1)進攻胡康河谷

民國三十二年十月底，駐印軍以新第三十八師第一一二團由大加鋪向太洛、于邦、寧便之線推進。十一月初將敵警戒部隊驅逐後，相繼佔領拉家蘇、新平洋、寧便等地；惟于邦之敵憑固頑抗，且大量增

援向我反撲，我以衆寡懸殊，致一部被匪圍困月餘，但仍固守旣佔陣地。迨十二月下旬，我新第三十八師第一一四團增援到達，乃於二十四日重興攻擊，激戰七晝夜，將該地之敵全部殲滅。至三十三年一月初，大龍河以西之敵已完全肅清。此時中、印公路亦通車至新平洋，運輸交通日趨便利。我軍當分兩翼繼續推進；以新第二十二師第六十五團爲左翼，取道太洛河叢山密林中向太洛前進，經一週艱苦行軍，出敵意表，將敵岡田大隊分別包圍於瓦南關及拉家蘇而殲滅之；繼於一月二十三日攻佔太洛。另以新第三十八師主力爲左翼，分兩路夾擊太白家，於二月一日佔領之。

我軍佔領太洛、太白家後，卽分兩路續向孟關攻擊前進。右路新第二十二師由坎道渡河直薄溇邦加，於二月二十一日攻克之；次日復攻佔拉征卡，粉碎敵之左翼。左路新第三十八師主力驅逐大苑河東南方之敵後，與敵第十八師團主力發生眞面目之戰鬥；爲避免正面攻堅，乃尋求敵之右翼作大規模之迂迴。此一鉗形攻勢，予敵第十八師團以重大打擊，並盡克孟關外圍要點。旋乘勝以新第二十二師主力正面攻擊孟關；同時以戰車第一營協力新第二十二師第六十六團第一營由孟關西側繞攻敵後，以截斷其後方連絡。激戰經旬，卒於三月五日攻克孟關，並擊破敵第十八師團主力。

當孟關戰鬥至決戰階段之際，敵企圖轉移於瓦拉本地區集結向我反攻，此項命令被我鹵獲，乃以閃電行動分數路尾敵窮追。此時美軍一部亦於三月四日進抵瓦拉本東北地區實施攻擊，因敵猛烈反撲，美軍被迫後撤八哩。當經我新第三十八師第一一三團以兩晝夜急行軍趨援，並以一部截敵歸路，卒於三月九日在我各路圍攻下，攻克瓦拉本。繼於三月十五日攻佔丁高沙坎，將胡康河谷之敵悉數肅清。

(2)攻略堅布山

胡康河谷既爲我軍佔領，敵乃集結業經補充之第五十六聯隊全部於堅布山之隘路口及其東西之線，企圖藉天險山隘與既設工事，阻止我軍南進。我以仰攻頗感困難，乃以新第二十二師主力向正面攻擊；另以新第三十八師一部自公路以東山地闢道前進，截敵後路。經旬日艱苦跋涉，至三月二十八日，新第三十八師第一一三團攻抵沙杜渣以南之拉班，卽折向北；此時新第廿二師亦已突破堅布山之高魯陽向南疾進，對敵南北夾擊，迄三月廿九日攻佔沙杜渣，緬北天險之山隘遂爲我佔領。

(3)攻擊孟拱河谷及攻佔孟拱

敵既棄守堅布山隘口，乃利用縱長之孟拱河谷，且增援兵力以行逐次抵抗。我軍則分途推進，至四月底，沿公路前進之新第二十二師攻迫馬拉高；由公路以東前進之新三十八師則已攻佔高利、馬蘭、曼平等重要據點。五月三日，協力新第二十二師之戰車營，在盟軍掩護下，一舉突破敵英格坎陶縱深陣地，敵死傷慘重，向南潰退。此際緬北漸入雨季，作戰漸感困難；但爲迅速打通中印公路，我仍冒惡劣天候對加邁攻擊。我新第二十二師之一個團穿赴密林峻嶺，向加邁以南迂迴，迄五月二十七日佔領西穆，將加邁至孟拱之公路截斷四公里。六月初，新第二十二師以第六十五團繞出馬拉高敵陣西側陣地，鑽隙直迫加邁；新第三十八師第一一五團亦自孟平向西南前進。至是加邁已被我包圍，圍攻至六月十六日，攻佔加邁；迄六月二十九日，已將該地區之敵大部肅清，敵殘部倉皇向南逃竄。

當我軍攻擊加邁時，爲出敵意表攻略孟拱，卽另以新第三十八師之第一一四團沿孟拱山祕密南下，

並擊破沿途之敵，於六月十八日晨進抵孟拱東北附近地區。此際英軍一部約五百餘人，亦到達孟拱南二哩之處，被敵猛烈攻擊。我第一一四團爲支援盟軍，乃冒險渡越暴洪湍急之南高江向敵攻擊，自六月二十日起，激戰三晝夜，佔領孟拱外圍各據點，截斷敵四周交通，完全包圍城區之敵；旋突入城垣，經兩晝夜巷戰，將敵悉數擊潰，於六月二十五日佔領孟拱城。

(4)襲取密支那

四月初旬，正當我軍主力於孟拱河谷與敵鏖戰之際，我以襲取密支那之目的，乃由新第三十八師之第八十八團、第五十師之第一五〇團、重砲團一連及美軍兩個營編成突擊隊，由美軍麥利爾准將指揮，於四月初旬自胡康河谷出發，踰越懸岩峻壁古木參天之庫芒山區，歷經月餘之艱辛跋涉，始於五月十五日出敵意表，攻抵密城附近；旋一舉攻佔密支那機場，以掩護我空運部隊之着陸。五月十七日，我新第三十師主力、第十四師一部暨新第二十二師山砲兵一部相繼空運抵達增援，乃開始向密支那城攻擊；此時，孫布拉板之英軍一部，亦南下協同作戰。城內敵軍約三千餘人，憑堅困鬥，死守不退，期待增援，致密城附近演成月餘之拉鋸戰。迨我軍攻佔加邁、孟拱，我第五十師之第一四九團攻抵密支那後，遂於八月三日將敵全部殲滅，克復密支那。

2.中美聯軍第二期緬甸反攻作戰

我軍攻克密支那之際，敵即由緬南抽調第二師團一部附戰車十輛，另附第十八師團一部編成一混合支隊，由原好三大佐指揮，於三十三年八月十三日疾馳八莫市區，構築堅强工事固守，並以一部推進至

廟堤及其兩側山地，行持久抵抗，以待後續部隊之到達，轉移攻勢。

我爲便利爾後作戰，以期早日打通中印公路起見，乃藉雨季將駐印軍施行整補，改編爲新第一軍（轄新第三十八師、新第三十師及第一戰車營）及新第六軍（轄第十四師、新第二十二及第五十師），旋於三十三年十月間分爲兩路，繼續向南推進。此時，史迪威將軍被召返美，中、印緬戰區亦予劃分爲印、緬戰區與中國戰區。魏德邁將軍繼任中國戰區參謀長，並負責指揮中國戰區之美軍；印、緬戰區由索爾登將軍負責。其後中、美聯軍在緬北之作戰，卽由索爾登將軍任總指揮，鄭洞國將軍副之。

(1)圍攻八莫

民國三十三年十月，緬甸雨季終了，我軍卽分兩路向南推進。東路新第一軍由密支那沿密、八公路南進；西路新第六軍之新第二十二師（欠砲兵營）經和平向瑞古前進；另以新第六軍之第十四師及第五十師爲總預備隊，任側翼警戒。

東路新第一軍第三十八師爲第一線兵團，向丹邦陽、那泡間地區推進；以新第三十師爲第二線兵團，控制寇貌附近待命隨第一線推進。新第三十八師以主力沿密、八公路攻擊，十月二十九日攻佔廟堤；一部向山地迂迴南進，於十一月三日攻佔柏坑亘太平江北岸至大利之線。軍主力亦於十一月一日抵大利附近，準備渡太平江。斯時因感於敵前渡河至多困難，乃決心變更部署：利用左翼迂迴部隊既得之成果，以新第三十八師主力於十一月三日，由大利以北地區祕密向左翼山地前進，抵不蘭丹及新龍卡巴之線，向八莫、曼西作迴旋行動；以一部於太平江北岸竭力佯攻，吸引敵人；第二線兵團則續向大利推進。新

第三十八師於十一月六日襲佔新龍卡巴，八日以破竹之勢進出山地，並將莫馬克以北至廟堤間公路以東之敵據點完全攻佔，造成有利態勢。是晚我太平江北岸部隊以一部潛渡；次日全部強渡成功後，卽以一部沿密、八公路南下，軍主力則沿太平江南岸大道向八莫急進。經七晝夜之激戰，迄十六日攻抵八莫城郊。

十一月八日，我新第三十八師進出山地，攻抵莫馬克、廟堤間公路後，十日將公路截斷，依南北夾擊，於十一日與由廟堤南下之友軍會合，繼南下圍攻八莫。十四日攻佔沙王加蕩，將八莫唯一交通線切斷。十七日攻佔曼西，遂完成對八莫之包圍。嗣激戰將月，於十二月十五日完全佔領八莫城。敵除六、七十名乘黑夜泅水逃竄外，餘悉數被我殲滅。

西路新六軍之新第二十二師，於十月十九日由和平南下，十一月五日，分由叫支及丁八佛因各附近渡過伊洛瓦底江，一舉擊破敵第二師團及偽緬軍各一部，七日夾擊攻佔瑞古，殘敵向開勒支突圍，轉向八莫潰竄。十一月九日，新第二十二師以協力友軍攻佔八莫，阻敵增援，並遮斷其退路之目的，續向曼大攻擊前進，十二日攻佔曼大。十四日以一部攻佔西口；另以第六十五團一部向八莫方面前進，乘隙逕薄八莫，至十七日，已與新第三十八師第一一三團在八莫南端之公馬哈會合，卽歸建。

(2)攻略南坎

當新第三十八師圍攻八莫酣戰曼西之際，我爲爭取戰略主動，以免曠日持久計，乃不待八莫之克復，卽以第二線兵團之新第三十師主力繞道南下，對南坎發動攻擊。十一月末，該師分三縱隊沿八、南公路及其兩側山地長驅直入。十二月九日，新第三十師主力與馳援八莫之敵混合支隊遭遇於南于附近，當

卽當生激戰，卒將敵擊潰，粉碎其馳救八莫之企圖；並於十二月二十五日攻佔南開。我兩側部隊更積極迂迴挺進；迄三十四年一月十五日已包圍南坎，並一舉而襲佔之。

新第六軍之新第二十二師於三十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以主力沿曼大、當瓜間大道前進，在西于及其以南地區擊破少數敵之抵抗後，二十一日攻佔當瓜，並積極向南搜索前進。十一月二十八日，新六軍以截斷臘戍、畹町公路之任務，乃令新第二十二師配屬第五十師之第一四八團，迅速進出貴街，以阻止滇西及南坎敵之退却，並截擊由臘戍方面來援之敵。十一月二十九日，該師開始渡瑞麗河，先後攻佔拉西及芒卡各要點，並繼續急進中；旋奉令於十二月一日集結待命。七日敵反擊當瓜及摩來，當經我軍奮勇擊退。爾後當瓜防務交由美軍接替；我新第二十二師及第十四師應國內作戰之需要，空運回國。

(3)芒友會戰

民國三十四年一月十五日我攻略南坎後，敵退據南坎公路沿線兩旁山地及南坎南面老龍山區既設工事，憑險固守。我為使中、印公路早日通車計，決乘勝繼續攻擊。當以一部圍殲老龍山區之敵；主力則沿芒友公路進擊。二十一日先後攻佔鬧陽、曼偉因、苗西等據點，與國軍第一一六師所部取得連絡。二十四日復以一部佔丹巴山、克摩塘，將附近公路截斷。嗣經兩晝夜之猛烈總攻，於一月二十七日佔領芒友，與滇西遠征軍會師。中、印公路至此已完全打通。我圍攻老龍山區之新第三十師，經五日戰鬥將敵殲滅後，繼趁勢向南猛攻，於二月八日攻佔南巴卡。

(4)攻略新維臘戍

敵既失南巴卡，乃即守貴街、新維及及其兩側山地，企圖憑險拒止我軍，以固臘戍。我軍以佔領新維，略取臘戍之目的，於二月十一日以新第三十師及第三十八師之第一一二團，沿滇、緬路及其東西兩側地區向新維攻擊；經三日之戰鬥，於十四日攻佔貴街。嗣復乘勝向南進擊，於十八日到達新維市郊，完成包圍。十九日一舉突破敵主陣地；旋於次日拂曉乘大霧衝入市區，鏖戰三小時，將敵全部殲滅，佔領新維。

我軍攻佔新維後，敵即增援於臘戍進路以拒止我軍；並於臘戍構築堅固工事及各種障礙物，以作最後之支撐。我軍於二月二十三日以新第三十八師主力沿路南下；另以新第三十師及新第三十八師各一部，由公路兩側山地突進，策應正面作戰。二十四日，各部隊以破竹之勢分三路向敵進擊，於逐次擊破敵抵抗後，迄三月六日，我正面主力已攻佔老臘戍街；同時我兩側部隊亦向臘戍兩側突進，分別迫近印愛及匯約，對臘戍完成包圍。七日由正面攻佔火車站。八日衝入市區，將敵守軍悉數殲滅，佔領臘戍。至此滇、緬公路及泰、越邊境之咽喉，盡爲我掌握矣。

(5)盟我會師喬梅

我第五十師於攻克芒卡及拉西後，即分兩路向南進攻，二月二十三日克南圖，三月十六日克細包；繼復向西南進出，於三月三十日與英軍會師喬梅。

我新第一軍於三月七日攻克臘戍後，即東西蓆捲。除以新第三十八師向細包推進，於三月二十四日與第五十師會師於細包外；並以新第三十師向東推進，於三月二十七日攻克猛岩。至此我已完成作戰任務，遂中止戰鬥。

3.滇西遠征軍反攻緬北之作戰

敵第五十六師團主力及第二、第五十三師團各一部盤踞滇緬邊境，沿滇緬公路及兩側要點，利用地形構築半永久工事，企圖固守，以拒止我軍西進，而確保緬東安全，並策應緬北敵之防禦戰鬥，俾阻止我貫通中、印公路之計劃。

我滇西遠征軍（計轄第二十、第十一集團軍及第八軍等，共計六個軍十六個師，由衛立煌將軍任司令長官）基於策應駐印之中、美聯軍攻略密支那、會師芒友、貫通中印公路之目的，爰以第二十集團軍爲攻擊軍，由栗柴壩、雙虹橋間渡河，向騰衝攻擊；以第十一集團軍爲防守軍，負責怒江東岸之防守；另以新第三十九師、第七十六師、第八十八師等各派一加强團渡過怒江，策應攻擊作戰。期將敵殲滅於怒江、龍川江間。

(1)强渡怒江

三十三年五月十日，我任攻擊之第二十集團軍及防守軍所派出之各加强團，均已完成對敵攻擊準備。十一日先由防守軍方面發起行動，以新第三十九師之加强團由惠仁橋附近渡過怒江，十二日攻佔紅木樹；第七十六師、第八十八師之各加强團，則於十一日分由三江口南北渡江，會攻平戛街，以便切斷敵之連絡線，十三日攻佔之。攻擊軍方面：右翼第一九八師於五月十二日由栗柴壩渡江，其第五九三團於十六日迂迴攻佔馬面關及橋頭；主力則圍攻北齋公房，然敵憑險死守，遂形成對峙。左翼第三十六師由雙虹橋附近渡河成功後，因傷亡過重，乃以第五十三軍於五月十三日渡江增援；十四日攻克大塘，復乘

勝攻越高黎貢山，進抵瓦甸、江苴街以東之線與敵對峙。

(2)攻克騰衝龍陵

我渡河攻擊各部隊均獲進展後，我統帥部鑒於駐印軍—中、美聯軍一部已開始攻擊密支那，遠征軍勢須迅佔騰衝、龍陵，俾與中、美聯軍會師，打通中、印公路；乃卽決定以遠征軍主力渡江擴張戰果。於是變更部署，以第二十集團軍配屬預備第二師為右集團，向騰衝攻擊，以第十一集團軍（欠預備第二師）為左集團，向集陵、芒市攻擊。並限於五月底完成攻擊準備，由左集團先行發起攻擊。

右集團於六月初旬以預備第二師渡江，於加入右翼軍後發起攻擊；六月九日，敵曾舉全力向我右翼軍反撲。激戰五日，我將敵擊破，繼續推進。迄六月二十日，預備第二師已攻佔固東街，第三十六師則攻克瓦甸；至六月底，該兩師均進抵騰衝附近，我左翼第五十三軍於六月二十日攻佔江苴街後，尾敵追躡前進，六月底亦進抵騰衝附近地區。七月初旬，我右翼團之左右兩翼軍繼向騰衝圍攻，第一一六師及預備第二師會攻迫城垣，但敵仍憑藉堅固工事頑強抵抗。相持至八月上旬，我第一一六、第三十六、第一九八及第一三〇等師始先後攻入該城，與敵逐屋爭奪。迄九月十四日全部克復騰衝，將敵第五十六師團之第一四五聯隊悉數殲滅。

左集團以第七十一軍附近第三十九師為右翼，於六月一日由惠通橋、三江口間地區渡過怒江。六月四日，我新第二十八師攻克臘猛街，進圍松山，困敵憑堅固守，圍攻五次未下；繼由第八軍行九次攻勢，歷時三月餘，始於九月七日摧破敵核心堡壘，將敵全部殲滅。第八十七師渡江後，於六月九日以一部

攻克鎮安街，其主力及第八十八師則於六月十日攻抵龍陵附近，先後佔領黃草壩、蚌渺、放馬橋等外圍要點。旋敵分由騰芒增援三千餘人，我以與敵苦戰已十二晝夜，進展不易，我第七十一軍乃於六月十六日，退守龍陵東北之黃草、長嶺嶺等地區，調整態勢。此時我榮譽第一師主力及第三十九師到達增援，遂於六月二十八日再以全力反攻，迄八月中旬，將龍陵外圍要點全部佔領，圍攻龍陵。激戰至八月二十七日，芒市附近之敵約三千餘復行增援，血戰盈週，大部要點重陷敵手，經調第九師增援，始穩定戰局。九月上旬我第二〇〇師由昆明增援到達，旋於九月十五日攻抵龍陵以北地區；繼之第三十六師亦由騰衝南下，連繫榮譽第一師夾擊敵軍。血戰三晝夜，敵傷亡慘重不支潰退，我盡復已失陣地，並繼續猛烈進攻。自十二月九日起，經五晝夜激戰，對敵形成三面包圍；敵為避免覆沒之厄運，乃於十一月二日夜向西南狼狽逃竄。我於三日晨佔領龍陵後，繼分三路向芒市追擊，於十一月二十日克芒市，十二月一日佔領遮放。

3. 會師芒友

我佔領遮放後，殘敵麕集畹町，企圖與我在滇、緬國境線上作一大規模之決戰，乃以畹町為核心，北依龍川江，東憑迴龍山，南倚衣古香等各高地固守。

我左集團（第十一集團軍附第二十集團軍撥配之第五十三軍）於攻克遮放後，即準備攻擊畹町。迄十二月二十六日，即以第五十三軍由龍川江西岸迂迴畹町以南，截斷滇、緬公路；以第六軍為右翼，由西北向畹町攻擊；以第二軍為左翼重點軍，向畹町東南攻擊；以第七十一軍為預備兵團，爾後除以第八

十七師配屬第二軍外，主力則增加於第六及第二軍之間。自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經二十五晝夜之激戰，進迫畹町。此際駐印中、美軍業於三十四年一月十五日克南坎，並繼續南下。敵爲避免全軍覆滅，乃突圍向西南潰退，我於一月十九日收復畹町，並對敵果敢追擊。

一月二十一日，我追擊軍越國境分途追擊。二十二日，其第五十三軍第一一六師進至木遮，已與駐印中、美聯軍之我新第三十八師取得連繫。二十七日，我遠征軍與中、美聯軍會師於芒友，中、印公路遂完全貫通。

二、空軍

中、美空軍之聯合作戰，始自美空軍志願大隊，嗣改編爲美陸軍第十航空隊及美第十四航空隊，另更編組中、美空軍混合團，以擔任中、緬戰區之防空，並不斷出擊，支援地面部隊作戰，獲致輝煌之戰果。其作戰經過概況如次：

（一）美空軍志願大隊

美空軍志願大隊自民國三十年八月一日成立起，以迄三十一年七月一日改編期內，曾參予緬北、滇西各戰役以及昆明、仰光等地之防空，並屢次襲擊泰、越等地敵機場及軍事要地，大小作戰凡百餘次，計擊落或擊毀敵機二百六十餘架，戰果至爲豐碩。其戰鬥經過及戰果等統計如左列各表：

1. 美空軍志願大隊戰鬥概見表（民國三十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三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日期	參戰部隊	參戰機數	參戰機種	任務	戰果	起止時間	起止地點	備考
三十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中隊	27	P—40	昆明防空	在宜良上空證實擊落敵機四架可能擊落三架	10:50	昆明	我機一架油盡迫降貴州威寧縣城外機毀人無恙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中隊	4	P—40	仰光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七架	10:30	仰光	英機十六架參戰P—40機損失六架人員失蹤陣亡各一
十二月二十五日	三中隊	12	P—40	仰光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二十二架可能擊落敵機二十三架	11:30	仰光	英機多架參戰P—40機被毀二架受傷三架人員二人微傷
三十一年一月三日	二中隊	3	P—40	掃射泰國塔克機場	證實擊落敵機七架可能擊毀一架	晨	仰光	我機一架微傷
一月四日	二中隊	13	P—40	仰光之明格拉頓防空	證實擊落敵九六式海軍機一架可能擊落三架	12:50	仰光	我機損失兩架人員三人輕傷
一月五日	二中隊	3	P—40	仰光防空	追擊未及	22:00	仰光	
一月六日	二中隊	4	P—40	掃射泰國之美索德機場	證實擊毀敵機八架擊傷一架		仰光	返航途中我機一架失事隨機一員殉職

一月八日	二中隊	1	P—40	仰光防空	未詳	午夜	仰光	返航降落時衝出跑道與汽車相撞機毀人無恙
一月九日	二中隊	7	P—40	掃射泰國之塔克機場	擊毀敵機二架擊傷一架另毀卡車一輛	16：35	仰光	是役有盟機十三架參戰
一月十日	二中隊	9	P—40	偕同盟機六架往襲敵軍根據地	擊毀敵機二十四架卡車三輛並射擊敵地面部隊		仰光	
一月十七日	一、三中隊	7	P—40	蒙自防空	擊落敵機三架	10：50	昆明	
一月二十日	二中隊	6	P—40	偵察泰國之美索德機場	擊落敵機二架可能擊落二架		仰光	
一月二十二日	一中隊	9	P—30	掩護中國空軍一、二大隊轟炸河內嘉林機場	未詳	09：30	昆明	
一月二十三日	二中隊	5	P—40	仰光防空	擊落敵機五架可能擊落三架		仰光	
一月二十三日	二中隊	10	P—40	仰光防空	擊落敵機十七架可能擊落十架		仰光	P—40機三架被毀飛行員一人陣亡

一月二十四日	三中隊	10	P—40	掩護中國空軍一、二大隊轟炸河內	未詳	09：05 09：45	昆明	
一月二十四日	二中隊	7	P—40	仰光防空	擊落敵機十一架	10：30	仰光	盟機六架參戰
一月二十六日	一、二中隊		P—40	仰光防空	擊落敵機三架	11：00	仰光	P—40損失一架陣亡一員
一月二十七日	二中隊	3	P—40	偵察老街			仰光	
一月二十八日	一、二中隊		P—40	襲擊泰國之塔克機場	未發現目標安全返防		仰光	
一月二十八日	一、二中隊	16	P—40	仰光防空	擊落敵機十架	13：00	仰光	
一月二十九日	一中隊	4	P—40	偵察山羅老街			仰光	
一月二十九日	一、二中隊		P—40	仰光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十一架		仰光	

二月五日	一、二中隊	8	P—40	飛往越南敵根據地偵照			仰光	
二月六日	一、二中隊		P—40	仰光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三架可能擊落五架		仰光	
二月十一日	一、二中隊		P—40	仰光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四架		仰光	
二月十三日		4	P—40	飛往越南敵根據地偵照			仰光	
二月十四日	一中隊		P—40	掃射緬甸毛淡棉機場及克埃克托附近公路	擊毀敵機三架卡車多輛		仰光	毛淡棉原爲英空軍根據地於一月二十日爲敵軍攻佔
二月十五日	一、二中隊		P—40	仰光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二十三架可能擊落七架		仰光	盟機多架參戰亦擊落敵機六架地面盟機十架受傷
二月十六日	一中隊		P—40	仰光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九架可能擊落四架	12:00	仰光	因時間急迫P—40機高度不足致數機微傷
二月十六日	一中隊		P—40	掃射毛淡棉機場	擊毀敵機十一架	午後	仰光	

三月二日	三中隊	4	P—40	偵察緬甸之良列賓		馬格威 東瓜	該大隊於三月七日撤離仰光
三月三日	三中隊	4	P—40	偵察良列賓及錫但河一帶		馬格威 東瓜	
三月四日	三中隊	4	P—40	偵察良列賓及錫但河一帶		馬格威 東瓜	
三月五日	三中隊		P—40	馬格威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一架	馬格威	在倍古上空攔截擊落敵機一架
三月五日	三中隊	4	P—40	襲擊良列賓敵機場	擊落敵機一架	馬格威	
三月五日	三中隊	4	P—40	偵察克埃克托敵區		馬格威	
三月六日	三中隊	6	P—40	掩護盟機掃射並轟炸普羅美一帶之敵		馬格威	是役盟軍出動飛機十二架
三月七日	二中隊	4	P—40	分兩批至仰光河沿岸及毛淡棉偵察搜索		馬格威 東瓜	

日期	部隊	架數	機種	任務	戰果	時間	地點	備考
三月十八日	三中隊	2	P—40	偵察並襲擊毛淡棉機場	證實擊落敵機十架可能擊落五架傷十架		東瓜	
三月十八日	三中隊	4	P—40	偵察派育及良列賓一帶			東瓜	
三月二十四日	一、二中隊	10	P—40	襲擊泰國之景邁機場及蘭邦	在景邁擊毀敵機十五架可能擊毀十三架在蘭邦毀敵倉庫十五座裝甲車二輛		昆明	
三月二十九日	三中隊	2	P—40	攔擊敵機於雷允上空	證實擊落敵機一架		雷允	該三中隊駐雷允南母山機場該大隊於三月三十一日撤離東瓜
四月一日至八日	二、三中隊		P—40	每日升空警戒二次			雷允	第二中隊P—40機六架駐雷允
四月八日	二、三中隊	12	P—40	雷允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十一架可能擊落六架	13：15	雷允	
四月十日	二、三中隊		P—40	雷允防空	因未得情報我機未及起飛	06：50	雷允	P—40機九架被損但大部仍可修復
四月十日	二、三中隊	7	P—40	雷允防空	敵機停留短暫P—40機未及升空無接觸	11：05	雷允	

四月十日	二、三中隊	3	P—40	偵察東瓜及前線		14：00	雷允	
四月十日	二、三中隊	7	P—40	雷允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四架可能擊落二架	15：00	雷允	是役P—40機一架臨時發生故障中途飛返
四月十一日	二、三中隊	7	P—40	雷允防空	敵機匆匆偵察後逃逸無接觸	09：55	雷允	
四月十一日	二、三中隊	3	P—40	三次偵察平蠻葉達石等地		15：00	雷允	
四月十二日	二、三中隊	3	P—40	偵察任務中於東瓜與敵機二批遭遇	先後擊落敵機四架		雷允	
四月十二日	二、三中隊	3	P—40	偵察瓢背至前線		16：30	雷允	
四月十四日	二、三中隊	7	P—40	偵察泰國景平、藍旁、蘭邦、美杭等處	景邁機場發現敵機三十餘架藍旁五十餘架		雷允	
四月十五日	二、三中隊	6	P—40	二次偵察瓢背至前線	均無所見	06：00 15：15	雷允	

四月八日	二、三中隊	6	P—40	雷允防空	擊落敵機一架	12:15	雷允	
四月九日	二、三中隊	6	P—40	二次偵察平蠻與前線	擊落敵偵察機一架	14:15	雷允臘戍	
四月十日	二、三中隊	4	P—40	偵察平蠻地區	擊落敵機一架	06:00	雷允	
四月十一日	二、三中隊	4	P—40	偵察任務中於平蠻與敵機十八架接觸	可能擊落敵機一架	09:30	雷允	
四月十一日	二、三中隊	4	P—40	巡邏瓢背	敵機五十架飛向臘戍巡邏未遇		雷允	
四月十一日	二、三中隊		P—40	雷允防空		07:30	雷允	P—40機一架全毀人員受傷一員
四月十四日	二、三中隊	11	P—40	偵察老能	敵卡車十輛被焚五、六輛爆裂		雷允	
四月十四日	二、三中隊	11	P—40	海港平地方攔擊	擊落敵機二架卡車多輛爆裂		雷允	

四月二十五日	二、三中隊	11	P—40	掃射轟炸臘戌以南敵卡車復在猛供攔擊	擊落敵機二架毀卡車十輛	14:30	雷允	P—40機五架由昆明飛雷允
四月二十六日	二、三中隊	16	P—40	雷允地區巡邏	可能擊傷敵機一架	09:40 10:00	雷允	
四月二十七日	二、三中隊	3	P—40	偵察臘戌、細包、南蘭、港海平、開西滿爽等地			雷允	
四月二十八日	二、三中隊	3	P—40	偵察臘戌	中途遭遇敵機戰果未詳		雷允	
四月二十八日	三中隊	4	P—40	與敵機在細包接觸	擊落敵機一架	09:30	雷允芒市	因回航時雷允適空襲故降芒市
五月二日	一中隊	7	P—40	掩護中國空軍轟炸機九架轟炸臘戌	轟炸臘戌城郊及機場	15:15	昆明保山	臘戌於四月二十九日撤守二、三中隊由雷允遷昆明
五月三日	一中隊	6	P—40	偵察雷允	途中擊落敵機一架	14:20	保山	
五月四日	一中隊	2	P—40	保山防空	證實擊落敵機一架可能擊落一架	10:45	保山	P—40機被毀一架兩人殉職因警報遲發僅兩機迎戰

日期	部隊	架數	機種	任務	戰果	時間	地點	備考
五月五日	一、三中隊	7	P—40	保山攻勢巡邏	證實擊落敵機七架可能擊落三架	12:05	昆明保山	
五月七日	一、二中隊	4	P—40	掃射轟炸緬甸公路敵地面部隊與車輛並偵察芒市	轟毀敵機一架	09:00	昆明	
五月八日	二中隊	4	P—40	掃射轟炸薩爾溫江緬甸公路以西一帶	毀敵卡車五十輛斃敵二百名	15:20	昆明	
五月九日	二中隊	5	P—40	昆明防空	在昆明湖以南擊落敵機一架	14:40	昆明	
五月十日	三中隊	6	P—40	巡邏保山	擊毀敵機一架焚毀敵卡車十輛		昆明	
五月十日	三中隊	3	P—40	掃射轟炸芒市以西地區	毀敵卡車十輛予公路以重大破壞	15:45	昆明	
五月十二日	二中隊	6	P—40	掃射河內嘉林機場	證實擊毀敵機十六架另有三十五架受傷		昆明	P—40機損失一架一人殉職
五月十二日	一中隊	2	P—40	偵察保山西南薩爾溫江前線	在其附近機場擊毀敵機二架		昆明	

五月五日	一中隊	1	P—40	偵察密支那八莫一帶敵情			昆明	
五月十七日	二中隊	8	P—40	掃射轟炸河內至老街鐵道上列車	敵老街機場損失重大		昆明	P—40敵機損失一架飛行員跳傘
五月二十二日	一中隊	8	P—40	轟炸薩爾溫江橋附近日軍	視度模糊投彈未中目標	13：30	昆明	P—40機一架全毀飛行員陣亡
五月二十五日	二中隊	5	P—40	轟炸薩爾溫江橋附近市鎮	使敵物資損失重大		昆明	
五月二十六日	一、二中隊	6	P—40	偵察轟炸芒市龍陵地區	四架炸芒市二架炸遮放使之發生大火	14：00	昆明	
五月二十七日	一、二中隊	8	P—40	會合中國空軍SBIII機三架掃射轟炸芒市至龍陵一帶日軍	轟炸龍陵收效至宏	12：45	昆明	
五月二十八日	一、二中隊	10	P—40	會合中國空軍機六架轟炸騰衝以南十哩敵區	因天氣惡劣未達成任務而返	13：45	昆明	
五月二十九日	一、二中隊	12	P—40	掃射轟炸龍口以西之城市	轟炸該城大部發生火災		昆明	

五月三十日	二中隊	4	P—40	巡炸蒙自東南鐵路	未遇列車炸毀路軌	12：30	昆明	
五月三十一日	二中隊	8	P—40	據報敵機時在雲南驛一帶活動派機作攻勢巡邏	未遇敵機而返	09：40	昆明	
五月三十一日	二中隊	7	P—40	巡邏並攔截侵入昆明湖以西之敵機	未遇敵機而返	10：40	昆明	
六月二十二日		5	P—40	攻擊岳陽東北及新堤敵艦		09：35	衡陽	其中一架故障中途折回
六月二十二日		1	P—40	偵察漢口		11：27	衡陽	
六月二十二日		5	P—40	衡陽防空	敵驅逐機十四架襲衡陽當被擊落一架	13：30	衡陽	
六月二十三日		1	P—40	偵察南昌		14：32	衡陽	
六月二十三日		6 2	B—25 P—40	由桂林起飛降落衡陽		17：40	衡陽 桂林	

2.美空軍志願大隊出動次數及架數統計表（民國三十年十二月至三十一年六月）

年月	出動次數	出動架數	備考
三十年十二月	三	五三	
三十一年一月	二〇	一一七	內有三次未註明架數
三十一年二月	八	五	內有六次未註明架數
三十一年三月	一二	四八	內有一次未註明架數
三十一年四月	三二	一三八	內有三次未註明架數
三十一年五月	二二	一三一	
三十一年六月	五	二〇	
合計	一〇二	五一二	內共有十三次未註明架數

3.美空軍志願大隊戰果統計表（民國三十年十二月至三十一年六月）

區別	（實證）			（可能）			合計
	擊落	擊毀	擊傷	擊落	擊毀	擊傷	
飛機（架）	一九三	七五	四〇	五六	八		三七二
卡車（輛）			一一二				一一二
倉庫（座）			一五				一五
備考							

4.美空軍志願大隊飛行員擊毀敵機最高紀錄表（包括空戰擊落及地面炸毀數）（民國三十年十二月至三十一年六月）

隸屬	職務	姓名	擊毀敵機架數	備考
第一中隊	中隊長	尼爾	一六	
第二中隊	中隊長	牛科克	九	陣亡
	分隊長	希爾	一一	
	分隊長	麥克格里	一一	執行任務時失踪
	分隊長	尼特爾	一〇	陣亡
	分隊長	白增得	一〇	

	分隊長	失斯特得	一〇
第三中隊	分隊長	李得	一一
第三中隊	分隊長	歐爾得	九
	分隊長	邦得	九

5.美空軍志願大隊人員飛機損失統計表（民國三十年十二月至三十一年六月）

區別	人員	飛機	備考
陣亡	一一		
殉職	九		
失踪	四		

受傷	六	
損失		六八（架）
合計	三〇（人）	六八（架）

（二）美空軍第十航空隊第二十三戰鬥大隊

美國空軍第十航空隊之第二十三戰鬥大隊（又稱駐華空軍）係於民國三十一年七月一日由志願大隊改組而成，是爲美國正式空軍部隊派駐中國協同作戰之始。嗣爲期配合中國戰區之戰況，充分發揮中、美空軍協同作戰之功效，經對中國戰區配置問題作如次之協定：

自民國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在中國戰區內保持第一線飛機五百架，中國空軍使用二百架，美空軍使用三百架。其作戰地境之劃分爲：中國空軍任揚子江北地區之作戰；美空軍任揚子江南地區之作戰；揚子江南北地區之機場，得以互相通用。一切器材之修護、車輛之補充、通訊之設施由美方充實。飛機補給，應於三十一年十二月底以前準備齊全；三十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戰鬥。

該大隊於作戰之初，因遭遇補給上諸多困難，經常在艱苦中支撐，故未能充分發揮其預想之高度戰

力。然在八個多月中，仍能在空中擊落敵機一百四十九架，另可能擊落八十五架；本身則僅損失P—40型轟炸機十六架。又於前後六十五次轟炸任務中，敵人戰鬥機僅有一次能突破我戰鬥機之掩護，擊落B—25型轟炸機一架。如是輝煌之成就，非惟嚴重威脅亞洲大陸上之日軍，且值我國抗戰最艱苦之階段，對我鼓舞士氣，振奮民心，尤多裨益。

（三）美第十四航空隊及中美空軍混合團

美國第十四航空隊及中、美空軍混合團在我國成立後，遂卽掌握中國戰區空中優勢，普遍活動於各戰場，並不斷出擊南海、港九一帶，掃蕩日軍海運與軍事設備。在三十三年三月間——卽中原會戰以前，爲期中、美空軍之部署與運用確能配合全般作戰之要求，經由我航空委員會主任周至柔將軍與美國第十四航空隊司令陳納德將軍舉行兩度會商，協定重要之事項如左：

1. 美第十四航空隊預備派兩個驅逐大隊駐紮成都，於平、漢路方面敵人發動攻擊時，可推進基地加入平、漢作戰。

2. 三月二十日可先派一加强驅逐中隊（P—40機二五架）駐成都擔任防空。

3. 攻擊平、漢線決定使用之空軍兵力及機場如左表：

使用部隊	使用機場
A、第四大隊（驅逐機）駐白市驛、安康各兩個中隊。	A、主機場：梁山、南鄭。
B、第十四航空隊及中美混合團派驅逐機六中隊，於南鄭、梁山、恩施各駐兩中隊。	B、前進主機場：安康、恩施。
C、第二十隊A—29一中隊駐南鄭。	C、前線機場：老河口。
D、中美混合團或第十四航空隊B—25一中隊駐梁山。	D、補助機場：西安、寶雞。
E、第十四航空隊重轟炸機B—24一中隊，由成都出發任務三次。	E、臨時迫降場：南陽、內鄉。
F、派照相偵察機二架駐梁山。	

4.關於平、漢路空軍作戰補給品及運輸問題，雙方決定原則如下：

①由美方供給油彈一千八百噸，於雲南霑益交付中國空軍接收。

②由霑益至預期使用各基地之運送，由中國空軍負責。

③關於平、漢路作戰，預定可使用中國空軍現存之補給品。

5.地面準備，雙方決定原則如左：

①美軍派電臺一座及其工作人員卽乘機赴南陽，轉往第五戰區湯總司令（恩伯）處直接擔任連絡。

②南鄭、梁山、恩施、西安、寶雞等站之美軍給養由中國空軍負責。

6.對預定使用於平、漢路作戰之空軍部隊，其集中時間及開始攻擊時機決定如左：

①敵軍在平、漢路開始攻擊時，上項預定使用之部隊卽向預定基地集中。

②敵軍尚未發動攻擊之前數日，美方轟炸部隊先轟炸黃河鐵橋；惟開始轟炸之時機，仍由我方通知。

7.空軍對平、漢線開始攻擊時，經雙方決定左列之重要攻擊目標：

①漢口至信陽鐵路線。

②漢口車站及機場。

③黃河鐵橋。

④長江敵船舶。

⑤信陽敵補給基地。

⑥沿長江敵空軍基地。

⑦敵人在黃河、長江兩航線之運輸及渡口。

民國三十三年及三十四年間，中國戰區內中、美空軍卽以右述協定爲基礎，從事緊密之聯合作戰，獲致輝煌之戰果。茲就其要者概述如次：

1. 中原會戰：

①作戰方針：我空軍以奪取戰場制空權，減輕我陸軍空中威脅，轟炸敵重要橋樑渡口，阻其前進，以及協助地面部隊作戰，攻擊敵佔領地區，並保衛西安爲目的，積極空中攻勢，隨時主動襲擊運城、臨汾、安陽、新鄉、開封、信陽等處敵機場；並與地面部隊切取聯絡，以協同作戰之行動，振奮地面友軍之士氣，以爭取勝利。

②作戰指導要領：

A. 在會戰期間，須善於利用時機，襲擊敵方重要機場。

B. 攻擊開封附近之重要橋樑及中牟附近之渡口。

C. 視油量準備之標準，考慮目標之重要性、情況之緊急程度，規定空軍使用之兵力及攻擊次數。

D. 以實施小部隊之奇襲爲原則，雖在情況許可時，亦宜少用大部隊之活動；期能用最經濟之兵力，獲得最大之效果，俾於會戰期間任何時期，均保有足資使用之空軍兵力。

E. 轟炸黃河鐵橋、漢口至信陽鐵路線、漢口車站及機場、長江之敵船舶、鄭州車站、信陽敵補

給基地等重要目標。

③使用兵力及配置：中原會戰中、美空軍使用兵力，計轟炸機三個中隊，有重轟炸機、中轟炸機及輕轟炸機各十二架；驅逐機十四中隊，有驅逐機一百二十架。其作戰指揮，中國空軍由航委會直接指揮；中、美空軍混合團之行動，由中國空軍第五路副司令蔣翼輔與美國摩斯上校協商共同指揮；美空軍則由美第十四航空隊司令陳納德指揮之。其兵力配置如左表：

番號	兵種	機種	架數	基地	使用機場	備考
中國空軍第四大隊	驅逐機	P—40N	四八	白市驛、安康	主機場——梁山、南鄭。	上列基地各駐兩個中隊。
中國空軍第二大隊	轟炸機	A—29	一二	南鄭	前進機場——老河口。	
美空軍第十四航空大隊及中美混合團	驅逐機	P—40N	七二	南鄭、梁山、恩施	前進機場——安康、恩施。	上列基地各駐兩個中隊另照相偵察機二架駐梁

中美空軍混合團	中轟炸機	B—25	二二	梁山	山基地。
美空軍第十四航空隊	重轟炸機	B—24	二二	成都	一中隊由上列基地出發工作三次。

補助機場——西安、寶雞。
臨時迫降場——南陽。

④戰果：在中原會戰期間，我空軍（含中、美空軍混合團）自三十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起至八月二十日止，共出動二四〇批，驅逐機出擊一、一五三次，轟炸機出擊一〇二次，計擊落敵機三十二架，燬地面敵機十一架；擊燬各種車輛一、三三三輛，斃敵軍三千餘名及騎兵二千餘名；擊燬或擊傷敵船七十九艘，並破壞敵陣地及橋樑多處。另在平漢線方面，自三十三年七月十九日至十月十九日期間，共出動三十九批，驅逐機出擊二二〇架次，轟炸機出擊二十一架次，計擊落敵機十四架，擊傷七架，地面擊燬三十二架；炸燬敵車輛七十輛；轟炸黃河鐵橋兩次，燬敵船十艘；並破壞敵營房、車站、庫、廠、司令部及橋樑等多處，戰果頗為豐碩。

2.長、衡會戰：

①作戰方針：中、美空軍以爭取戰場制空權，減輕我陸軍空中威脅，並直接攻擊敵海、陸軍之目的，以主力於判明敵確實對湘、鄂發動攻勢之日前，迅速採取積極之空中攻勢，以支援陸軍，進而擊破敵之攻擊企圖，相機進取宜昌、沙市。

②作戰指導要領：因敵發動對湘、鄂攻勢，適值中原會戰方殷之際，故中、美空軍僅留置小部兵力繼續在中原戰場作戰，而迅將主力轉移於中戰場各基地，以支援第六及第九兩戰區之作戰。

③任務分配：

A.中國空軍以其主力擔任重慶防空作戰，以有力之一部直接支援第六戰區作戰，其任務爲：

（A）基地防空。
（B）第六戰區部隊上空制空權之爭取及敵情偵察。
（C）第一線敵後交通及補給線之破壞。
（D）對敵集結部隊襲擊。
（E）敵砲兵陣地之摧毀。
（F）其他有利目標之攻擊。

B.中、美空軍混合團以一部與美國空軍聯合行動，以主力協助第九戰區作戰，其任務爲：

（A）基地防空。
（B）第九戰區地面部隊上空制空權之爭取及敵情偵察。
（C）第一線敵後交通補給線之破壞。
（D）敵集結部隊之攻擊。
（E）敵砲兵陣地之攻擊。

（F）協同美國空軍對敵機場之攻擊。

C.美國空軍以有力之部隊制壓敵空軍之行動，並任對敵運輸交通之破壞，其任務為：

（A）信陽、宜昌、荊門、孝感、漢口、武昌、白螺磯、岳陽、南昌、廣州等敵機場之攻擊。

（B）基地防空。

（C）漢、宜、武、岳水陸運輸交通之破壞，以及敵後方軍事設施之攻擊。

（D）其他有利目標之攻擊。

④使用兵力及配置：在會戰期間，中美空軍備用兵力計重轟炸機二十架、輕轟炸機四十八架、驅逐機P—40一一三架、P—47十二架、P—51十二架。對作戰之指揮，仍準中原會戰之規定行之。其兵力配置如左表：

番號	兵種	機種	架數	基地	使用機場
中國空軍第四大隊	驅逐機	P—40	二四	梁山	前進機場——恩施
中國空軍第十一大隊	驅逐機	P—40	一二	梁山	前進機場——恩施

部隊	機種	型號	數量	基地	機場
中美混合團 第一大隊	轟炸機	B—25	二四	桂林	前進機場——衡陽、遂川、零陵。補助機場——芷江、寶慶、吉安、柳州、贛縣、南雄。
中美混合團 第三大隊	驅逐機	P—40	二四		
中美混合團 第五大隊	驅逐機	P—40	二九		
美國第十四航空隊	轟炸機	B—24	一〇	成都	前進機場——衡陽、遂川、梁山。補助機場——白市驛、廣陽壩、零陵、芷江、吉安、柳州、贛縣、南雄。
	驅逐機	P—47	一二	成都	前進機場——梁山、遂川、衡陽。
	轟炸機	B—24	一〇	桂	補助機場——白市驛、廣陽壩、衡陽、芷江、吉安、贛縣、南雄。
	轟炸機	B—25	二四		
	驅逐機	P—51	一二		

驅逐機	P—38	二	
驅逐機	P—40	二四	林

⑤戰果：我空軍（含中、美空軍混合團）自三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九月六日間，共出動六六七批，驅逐機出擊三、四一六架次，轟炸機出擊二四八架次，空運機出動九架次，計擊落敵機六十六架，可能擊落敵機十二架、擊傷十九架，地面炸燬敵機五十八架、傷十架；另燬敵各種車輛五二一輛；破壞敵陣地一八九處，斃敵二、五八四名、馬六八五匹；毀敵船艇一、三六〇艘；破壞敵司令部、營房、車站、廠、庫等八十餘處；並予地面友軍及敵後人員投送密件、彈藥、給養等頗多。

3. 桂、柳會戰：

①作戰方針：中、美空軍主在破壞敵鐵路橋樑，阻斷其交通；並積極支援地面部隊作戰，以擊破敵攻擊桂、柳之企圖，確保湘西為目的。

②使用兵力及配置：在會戰期間我準備兵力，係就長、衡會戰原有之轟炸機及驅逐機隊繼續使用者。中國空軍使用之主基地為芷江，前進基地為零陵；中、美空軍混合團以桂林、芷江為主基地，邵陽、零陵為前進基地，恩施、老河口為補助基地；美國空軍則以桂林、柳州、昆明為主

基地，梁山、成都、芷江、白市驛爲補助基地。

③戰果：我空軍自三十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十一月九日間，共出動二二八批，驅逐機出擊一、二四六架次，轟炸機出擊一四〇架次。計擊落敵機三十四架，可能擊落十四架、擊傷十架，地面炸燬敵機六架；另燬敵各種車輛四百餘輛；斃敵四千五百名、傷三百五十餘，斃敵騎兵五百餘名、馬二五八匹；燬敵大小木船五七八艘，破壞敵陣地、車站、廠、庫及司令部等五十餘處。

4.滇西、緬北作戰：

①作戰方針：我空軍主在破壞敵交通線，阻斷敵增援及補給，並採取積極空中攻勢，以支援我陸軍作戰，進而殲滅滇西、緬北之敵，以打通國際交通路線。

②使用兵力及配置：在作戰期間使用兵力，爲中、美空軍混合團第一大隊之第三中隊，計有中轟炸機十二架，以瑪偏機場爲主要基地。

③戰果：自三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至八月十六日期間，共出擊一七零架次，計炸燬鐵路八處，破壞鐵路橋樑二十處，另燬壞倉庫十處，摧破陣地三處。

5.豫西、鄂北會戰：

①作戰方針：中美空軍主爲控制戰場上空，制壓敵之砲兵及裝甲部隊，直接協同陸軍作戰；並出擊長江以北敵後兵站線、集中地、空軍基地及鐵路線，阻敵之增援補給，以粉碎敵企圖破壞我陝南、豫西、鄂北空軍基地所行之攻勢。

②使用兵力及配置：中、美空軍在會戰期間使用兵力，計驅逐機二五四架、轟炸機八十六架；分以恩施、西安、安康、老河口、梁山、南鄭、成都等爲基地。

③戰果：自三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起至七月十四日止，中國空軍第四、第十一大隊及中、美空軍混合團第一、第三大隊均以全力支援第一、第五兩戰區之陸軍作戰；美國空軍主力則作敵後之攻擊；皆能獲得輝煌之戰果。

6.湘西會戰：

①作戰方針：中、美空軍以粉碎敵企圖破壞我東南主要基地——芷江，阻止我反攻準備之陰謀，積極控制戰場上空，協力地面部隊作戰，並襲擊敵後重要交通線、空軍基地，阻撓敵之增援補給。

②使用兵力及配置：中國空軍以駐芷江之第五大隊與第一大隊之第四中隊爲主力，另以駐陸良之第二大隊及駐梁山之第三大隊各一部，協力陸軍之攻擊；其餘則協同分駐中國戰區各基地之美空軍，襲擊敵後重要基地、運輸及補給。

③戰果：會戰期間，中、美空軍曾予敵軍以重大打擊，尤於邵陽、放洞間殲敵一聯隊以上，對會戰之勝利，厥功至偉。

第九章　特種技術合作

自珍珠港事件爆發，中、美、英、蘇等二十六國於華府簽訂共同宣言，表示一致對軸心國聯合作戰後，美國海軍為期早日擊潰日軍，即配合全面戰局之發展，計畫在我國沿海敷設水雷；並為適應戰略上之需要，更有登陸我東南沿海地區之擬議與準備。乃於三十一年四月間，派梅樂斯上校（後升少將）來華主持其事；當由我軍統局局長戴笠將軍親偕梅樂斯氏前往東南各省指揮所協助勘察，卒底於成。由此美方對於我國之抗戰益增認識，確認在中國戰區對敵作戰之重要性；因而進一步會商有關中、美特種技術合作事宜。

特種技術合作，旨在對日本軍事及與軍事有關諸措施設備予以有效之打擊，以求得軍事上之勝利。有關合作事宜，幾經磋商，於三十二年初獲致協議，經由中、美雙方政府核准後，美方授權海軍部部長諾克斯、戰略業務局局長陸軍少將鄧諾文暨該局駐華主任海軍少將梅樂斯；華方授權外交部長宋子文、軍事委員會調查統計局局長戴笠暨我駐美大使館陸軍中校副武官蕭勃，分別代表本國政府，於同年四月十五日，在華盛頓簽署中、美特種技術合作協定，原文如次：

中、美兩國為摧毀共同敵人，求得軍事上之勝利，特設立中、美特種技術合作所，以完成此項任務，特由：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軍事委員長　蔣中正派調查統計局局長戴笠，

美利堅合衆國總統羅斯福派海軍上校梅樂斯，

商訂中美技術合作協定，雙方代表彼此驗明全權證書無訛，簽定條文如下：

一、爲求在中國沿海、中國淪陷地區、及其他日敵各佔領地區打擊吾人共同敵人起見，特在中國組織中、美特種技術合作所。其目的在以中國戰區爲根據地，用美國物質及技術，協同對遠東各地之日本海軍、日本商船、日本空軍及其佔領地區內之礦產、工廠、倉庫以及其他軍事設備，予以有效之打擊。

二、本合作執行機構，定名爲中、美特種技術合作所（以下簡稱本所），其組織系統與業務分配如附表（略）。

三、爲便於業務之進行，美國願以無代價供給一切物資，基於友誼而與中國合作，故在美國名爲友誼合作，英文名SINO—AMERICAN COOPERATIVE ORGANIZATION 英文名稱簡稱 SACO，此與美文SACKO發音相同，含有有效之猛攻或突擊之意義。

四、本所之工作人員均須宣誓：努力打擊日本，並對本所之組織與業務及其與本所有關之同盟國單位情形保守絕對之祕密。

五、本所設主任副主任各一人，主任由華方任之，副主任由美方任之。

六、本所各部門之工作，由主任副主任商討定之。

七、本所負責人及全部職員因在中國執行業務，爲求行動方便及身份證明起見，均須呈請　蔣委員長任

命之。

八、在美國訓練業已成熟，絕對可靠，並已宣誓對同盟國家效忠之緬甸、泰國、朝鮮、臺灣、越南等處人員，經美方提出，華方認可後，准在本所指揮下參加工作；惟此項工作人員在其工作目的地之佈置與其工作之實施，應與本所之主要部門分開，以符祕密工作之原則。

九、本所設有遠程空中偵察隊，配有飛機器材及研譯判讀照相之人員。此隊之目的，乃在中國淪陷地區及遠東各佔領區內攝製並研譯判讀各項敵人活動之照片，使本所對凡能見到敵人之各項活動，保持確切之認識，以便實施種種之打擊。除駕駛員外，其攝製之人員，大部以華方人員任之。

十、爲便於在中國沿海各港灣實施佈雷，俾適時打擊敵人船隻起見，得由美方派遣飛機測量港灣地形，並由華方派員參加；其所測繪之地圖與攝成之照片，專供本所使用並保管，不得攜往他處，以免洩漏軍事上之機密；但照片如有呈報中、美兩國軍事當局之價值，得由主任、副主任共同審核認可後分報之。

十一、本所設宣傳組，對中國淪陷地區及其他日本佔領區內之敵人與人民，從事心理戰爭。其全部需用之器材，由美方供給——如無線電發報機、錄音機、特種攝影機、印刷機等，並由美方負責訓練華方使用此項機件之人員。

十二、本所於重慶、華盛頓兩地派駐人員，辦理中、美兩國情報互換事宜。自華送交美國政府之情報，須先經主任審核認可後轉報之。

自美送交中國之情報，須先經美國戰略局局長或全美艦隊總司令之審核認可後轉報之。

十三、本所蒐集對爆破、偵察、佈雷及其他直接對本所工作有用之情報；其中如有呈報兩國軍事當局之必要者，須先經主任、副主任審核認可後分報之。

十四、本所奉准指定之發報臺，得與中國境外之美國海軍無線電臺通報；惟本所所有其他各電臺，則限制僅用於本所之各有關業務。

十五、本所以重慶附近爲主要訓練地區，遇必要時經雙方同意於工作隊所在地實施訓練。

十六、本所各種訓練人員，除由美方派遣技術訓練負責人及各種技術之設計指導人員外，其他之教職員及學員均由華方選派之。訓練課程及其進度，由主任、副主任商訂之。

受訓人員結業後之派遣，經考試及實際測驗及格後，由主任、副主任決定分發之。

十七、本所對各受訓練學員及各部門之華方人員，其在受訓與工作時間，均應有詳盡之紀錄，凡成績特別優異，在合作工作上有送美研習之必要者，經本所選定，呈奉 蔣委員長批准後得送研習。美國政府對該項學員均供居住、餐膳及來回旅費。

十八、本所爲偵查敵情，對於敵電海、陸、空三部份之密碼，均實施偵收研譯，是項偵譯工作，由美方派員負責設計指導，由華方派員參加工作。偵收與研譯之敵碼，應由本所之主管部門在本所辦理，以免宣洩。

本所偵譯敵各種密電碼之結果，有呈報兩國軍事當局參考之必要者，須經主任、副主任審核決定後分報之。

十九、本所本部設於中國戰時首都所在地重慶，並按實際情況之需要，在各地分期設立前進工作隊，辦理有關爆破、偵察、瞭望、氣象、對敵宣傳及其他有關本所工作之交通事宜。茲暫定下列各城市設立前進工作隊：①贛州，②辰谿，③溫州，④衢州，⑤福州，⑥漳州，⑦大亞灣，⑧海康，⑨北海，⑩廣德，⑪立煌，⑫常德，⑬衡陽，⑭洛陽，⑮海州附近地區，⑯臨沂附近地區，⑰蘭州，⑱五原，⑲保山，⑳車里，㉑安西，㉒拉薩，㉓迪化。

二十、各地工作隊所需器材，爲便於分配及修理計，於贛州、西安兩地附近設立修理廠，由美方指派技術人員主持此二地之修理工作。

二一、本所所需用之爆破、無線電、武器、彈藥、交通、攝影、氣象、化學、印刷、醫藥等，以及各項工作所需要之一切器材，均由美方供給，並負責運抵重慶，交本所派員管理；其自重慶運往各工作地區之運輸，均由華方負責。

二二、華方人員之薪給及其工作之費用，由華方負責。

二三、美方人員之薪給及其工作之費用，由美方負責。

二四、美方在華各級人員之辦公室、實驗室、住宅及用具，概由華方供給。

二五、本所在緬甸、泰國、越南、朝鮮、臺灣等地全部工作之進行，其費用由美方負責擔任之。

二六、本所之組織與業務有變更必要時，由主任、副主任會商，分呈　蔣委員長、羅斯福總統決定之。

二七、本協定經中國軍事委員會　蔣委員長、美國羅斯福大總統授權雙方代表簽字後施行，其有效期間自核准之日起，至同盟國對日戰爭結束時停止。

二八、本協定繕中、英文各二份，中、美雙方各執一份。

一、中美特種技術合作之組織與任務

根據中、美特種技術合作協定，於民國三十二年七月一日正式成立中美特種技術合作所，以履行決定，展開工作。該所係直屬於中、美雙方最高軍事統帥部，計設主任一人，由軍統局局長戴雨農將軍兼任，副主任一人由梅樂斯少將擔任；其所轄工作人員概區分爲內外勤兩大部份；內勤方面計設作戰、情報、通訊、氣象、偵譯、特警、會計、醫務、總務、研究分析、心理作戰、祕密行動、供應等十三個組暨聯合運輸處、編譯室兩單位；外勤方面分爲情報、研究分析、偵譯、心理作戰、祕密行動、通訊、氣象、運輸、訓練等九部份。各單位均有美軍人員（美海軍及海軍陸戰隊）直接參與共同工作。

中美特種技術合作所之基本精神，在以我國之廣大人力與有利之工作環境，配合美方新式器材與科學技術，使高度發揮人力物力之效用，以打擊共同之敵人。故該所成立後，即以訓練爲其首要工作之一，從事各項特種工作人員之培養；並首先就軍統局原有之工作單位，予以加强訓練，充實裝備，以奠定

工作之基礎。至合作所之任務，其要者計有左列數項：

（一）擴大情報之蒐集與交換，分呈中、美雙方最高統帥部作爲作戰指導之參考。

（二）嚴密佈置東南沿海敵後情報，準備策應美軍登陸。

（三）佈置中國全國氣象網，製定氣象預報，提供美海、空軍作戰參考。

（四）偵譯敵方電訊，研判敵人動態，提供中、美雙方作軍事行動之參考。

（五）加强情報通信，爭取情報時效，使能制敵機先。

（六）擴大特警訓練，以達成防奸防諜維護治安之任務。

（七）展開心理作戰，予敵以有形無形之打擊。

（八）加强祕密行動，對敵展開有效之破壞工作，摧毀敵人軍事設施及軍用物資。

二、中美特種技術合作之成果

中美特種技術合作所自民國三十二年七月一日正式成立展開工作，以迄三十四年八月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之期間，由於中、美兩國友好相待，各級工作人員忠誠合作，對共同敵人之鬥爭成績至爲卓著。茲僅就有關情報、行動、游擊及氣象等工作成果之犖犖大者，略舉數端，藉窺一斑。

（一）襲擊臺澎及琉球，消滅日本艦隊：

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中美合作所獲悉日本聯合艦隊自經臺灣及非島海戰遭受重創後，由敵酋豐

田副武重行整編爲第一、二兩艦隊，分別以澎湖列島之鎭海要港及琉球羣島爲基點。乃通知由美海軍於三十四年一月七日，對琉球、臺澎等地區實施襲擊。結果擊沉敵第一、二兩艦隊大小艦隻八十三艘，並燬敵機二百一十架。是役豐碩戰果之獲得，實基於準確之情報；事後美國羅斯福總統曾專函致謝。

（二）破壞焦作與寶城兩大煤礦：

焦作煤礦位於黃河北岸道清鐵路西段，燃煤產量極豐，敵人佔據後，即積極經營，用供各主要鐵路軍運燃料，影響我抗戰頗鉅。經呈奉核准進行破壞，由中、美合作所嚴密策劃部署，於三十三年元月十二日夜晚展開行動，雖在敵僞二千餘人之嚴密戒備下，仍能達成任務。計炸燬焦作三十九號井大部設備，並斃傷敵僞礦警二百餘人，鹵獲武器及器材頗多。此非惟敵煤產損害重大，更使敵軍運及工業損失不貲。

寶城煤礦位於蘇州附近，爲敵僞合資經營者，其產煤大部供應蘇州地區敵僞所燃用。於三十四年六月十三日，由中、美合作所所屬行動單位派員祕密炸燬其第一、二兩礦井及開煤機、發電機等，使礦場全部停頓，敵僞燃煤供應遭致嚴重之影響。

（三）炸毀錢塘江、浦陽江與沐新、黃渡等鐵橋：

錢塘江大橋爲貫通我國東南之動脈，橋分上下兩層，上爲公路，下爲鐵軌，建築至爲堅固。首於民國三十三年五月二十日施行破壞未果；繼於三十四年二月三日，由忠義救國軍乘風雪之夜再度

進行破壞，卒炸毀該橋兩孔，敵僞無法利用。

浙、贛鐵路浦陽江鐵橋爲僅次於錢塘江大橋之重要橋樑，亦由中、美合作所密令浙東特種破壞組，於三十四年五月五日夜間以水雷引火爆炸，計全毀橋墩兩座，炸斜橋墩兩座，橋面鋼樑亦多炸毀，敵僞交通頓告中斷。

汴新鐵橋橫跨黃河兩岸，長達四華里，爲平、漢路重要橋樑之一，敵兵警衛至爲嚴密，幾經縝密策劃部署，始於三十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晚間予以徹底破壞：計全橋一百十八孔，經炸毀五十孔，其餘亦多震塌。此次係採强制爆破，事後被敵衆包圍，我工作人員未及撤退者十六人，不幸被捕，另有爆破教官一人失蹤，隊員一人重傷。

安徽蚌埠境內之津、浦鐵路黃渡鐵橋，亦於三十三年九月十三日晨，被我工作人員祕密爆炸，徹底破壞。

（四）破壞敵人倉庫及物資：

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我工作人員利用關係，於廣州南郊南石頭之敵石油庫內密置燃燒彈，定時起火爆炸，全庫付之一炬。計焚燬庫房一棟、汽油、火油八千餘桶暨二萬二千餘聽。又於同年六月二十三日，我工作人員密以汽油焚燒敵安慶械彈倉庫，燬敵械彈及各種軍用物資甚多，斃敵野木大佐以次官兵三十一名、傷五十名，成果至爲豐碩。

（五）痛擊敵軍與轟炸日本本島：

民國三十四年三月間，中、美合作所由航空情報獲悉，敵將以兵力七萬之衆進犯南陽、老河口等地，並將其集結豫南之部隊番號、素質與部署情形，呈報最高統帥部，據以策定對策，卒予來犯之敵以重大之打擊。

自三十三年美艦隊向西挺進後，中、美合作所曾不斷予以協助，成爲美海軍對日作戰之主要情報來源；美第五十八機動艦隊卽曾根據該所提供之情報，先後出發飛機一千五百架次轟炸日本本島，獲致預期之戰果。

中、美特種技術合作，誠如梅樂斯將軍於三十四年八月二十二日在渝磁鎭招待美國新聞記者謂：「我自一九四二年五月間來華，在 蔣委員長領導下與戴將軍合作，一切工作之進行極爲順利；與華方合作精神之密切良好，可爲任何中、美合作機構之冠……」。至其有形與無形之工作成就，在對日戰爭中確屬重要，以上所述僅係千百事例中之少數較著者而已。此外該所氣象情報之報告，曾給予美太平洋艦隊在行動上最大之協助；在非潛伏臺所供給之情報，成爲反攻非律賓戰役計畫之依據；又嘗救集中營之脫離人員及降落敵區之飛行員等，尤具功績。

第十章　受降接收

中、美、英三國對日聯合作戰之宗旨與具體軍事計畫，業經民國三十二年十一月中、美、英三巨頭於開羅會議中予以確定，並於十二月三日正式發表開羅宣言中指出：中、美、英三國同意制裁並懲罰日

本之侵略；日本應將從中國奪去之東北與臺灣歸還中國；三國並同意於相當時期內予朝鮮以獨立之地位；根據上述目標，三大國將進行長期之戰爭，以獲得日本之無條件投降。

迨民國三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我國　蔣主席、美國杜魯門總統、英國邱吉爾首相乃聯合發表著名之波茨坦勸降文告，促使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此一富有歷史意義之勸降文告原文如次：

一、余等美國總統、中國國民政府主席及英國首相代表余等億萬國民，業經會商並同意對日本應予以一機會，以結束此次戰爭。

二、美國、英帝國及中國之龐大陸、海、空部隊業已增强多倍，其由西方調來之軍隊及空軍，即將予日本以最後之打擊；此項武力受所有聯合國之支持及鼓勵對日作戰，不至其停止抵抗不止。

三、德國無效果及無意識抵抗全世界所有之自由人之力量所得之結果，彰彰在前，可為日本人民之殷鑒。此種力量，當其對付抵抗之納粹時，不得不將德國人民全體之土地、工業及其生活方式摧殘殆盡。但現在集中對付日本之力量，則較之更為廣大，不可衡量。吾等之軍力加以吾人堅決之意念為後盾，若予以全部實施，必將使日本軍隊完全毁滅，無可逃避。而日本之本土亦必終將全部摧毁。

四、現時業已到來，日本必須決定是否仍將繼續受其一意孤行、計算錯誤，使日本帝國已陷於完全毁滅之境之軍人統制，抑或走向理智之路。

五、以下為吾人之條件，吾人決不更改，亦無其他另一方式，猶豫遲延，更為吾人所不許。

六、欺騙及錯誤領導日本人民，使其妄欲征服世界之威權及勢力，必須永久剷除。蓋吾人堅持非將負責

之窮兵黷武主義驅出世界，則和平安全及正義新秩序勢不可能。

七、新秩序成立時，及直至日本製造戰爭之力量業已毀滅，有確實可信之證據時，日本領土經盟國之指定，必須佔領，俾吾人在此陳述之基本目的得以完成。

八、開羅宣言之條件必將實施；而日本之主權必將限於本州、北海道、九州、四國及吾人所決定其他小島之內。

九、日本軍隊在完全解除武裝以後，將被允許返其家鄉，得有和平及生產生活之機會。

十、吾人無意奴役日本民族或消滅其國家；但對於戰罪人犯——包括虐待吾人俘虜者在內，將交以法律之裁判。日本政府必須將阻止日本人民民主趨勢之復興及增强之所有障礙予以消除。言論、宗教及思想自由、以及對於基本人權之重視必須成立。

十一、日本將被許維持其經濟所必需及可以償付貨物賠款之工業；但可以使其重新武裝作戰之工業不在其內。為此目的，可准其獲得原料，以別於統制原料。日本最後參加國際貿易關係當可准許。

十二、上述目的達到，及依據日本人民自由表示之意志成立一傾向和平及負責之政府後，同盟國佔領軍隊當即撤退。

十三、吾人警告日本政府，立即宣佈所有日本武裝部隊無條件投降，並對此種行動有意實行予以適當之各項保證；除此一途，日本即將迅速完全毀滅。

勸降文告中所提之條件有五：一、剷除日本好戰勢力；二、在新秩序未恢復前，盟軍佔領日本；三

、實施開羅宣言之條件，限制日本之領土；日本軍隊全部解除武裝；五、懲罰日本戰犯，建立民主政治；最後警告日本，立卽無條件投降；否則日本將迅速完全毁滅。

德、意、日三國同盟中，意大利最先崩潰，於民國三十二年九月六日向盟軍投降。迄三十四年五月一日希特勒自殺後，德國亦於五月九日無條件投降。至此日本已完全孤立；其海軍主力已被美國擊潰，我國軍亦開始反攻，克復桂、柳。日本已知最後失敗之命運業已註定，曾暗中請求蘇俄調停對美戰爭，但蘇俄並不將日本求和之意轉達美國。當日本接獲上述勸降文告後，立卽召開緊急內閣會議，曾一度企圖拒降，並謂「日本政府決心戰至最後悲慘結果」。旋以大勢已去，幾經周折，迄八月十日，日本政府請降書請由瑞士、瑞典轉達盟方；八月十四日同盟國復得瑞士通知：謂日本天皇已頒敕令，接受波茨坦宣言之各項規定，宣告投降。我國國民政府於八月十五日正式接獲日本投降之電文。

日本宣佈投降後，我軍卽按盟軍所劃分之受降區規定，從事中國戰區（包括中華民國——東北除外歸蘇軍受降——臺灣及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之受降。此期間，美國積極以海運空運協助我進行接收；嗣後對日俘、日僑、韓僑、臺胞之遣返工作，亦由中、美合作實施。上述遣返人員共計二百一十餘萬人，分別集中於中國大陸及臺灣、海南島暨越北各地，由塘沽、青島、連雲港、上海、廈門、汕頭、廣州、海口、三亞、海防、基隆、高雄等十二個港口出港歸國。其海運部份，由美方負責；內運至港口，則由我方負責。由於中、美雙方協調配合密切，接收與遣送工作，除極少部份地區因受共匪阻撓外，餘均能按預定計畫，順利實施完成。

第十一章 結論

中、美兩大共和國雄峙東西，而太平洋爲其共有之海湖。美國建國時期之聖哲，均具有遠大之世界眼光，如傑佛遜總統卽認爲美國西面之國防線爲中國東面之海岸線。近六十年來美國海約翰之門戶開放政策、史汀生不承認主義、以及最近中、美共同防衞條約，皆爲美國國策之具體表現。著名地理學家鮑曼博士嘗謂：「美國助華，實爲自助」。由此觀之，中、美兩國之友好關係，決非偶然所致。

中、美邦交深厚基礎，更淵源於精神因素。老羅斯福云：二十世紀爲「太平洋時代」。太平洋濱中、美兩大共和國，爲世界上最富於理想主義之兩大民族，同具有敬天愛人、民胞物與之大同思想。前美駐華公使詹森於一九四一年在重慶時曾云：世界上有四大文獻：第一是聖經中之登山寶訓；第二爲英國大憲章；第三爲美國獨立宣言；第四爲 孫中山先生所創造之三民主義。彼認爲惟有忠實奉行上述四大文獻，世界眞正和平才有確立之希望；並謂此項工作，中、美兩國責任與地位完全平等。中、美兩國最堅强之結合力在此，其對於今後世界文化偉大之貢獻亦在此。

綜觀第二次世界大戰期中，中、美之合作，可謂爲兩國友好關係更進一步之良好表現。戰爭前期美國由譴責日本、制裁日本，進而以物資援助中國。迄太平洋戰事爆發後，中、美兩國更從事軍事之緊密合作，並肩作戰，奠定聯軍對日作戰勝利之基礎。

美國除代訓我空、海軍人員，並直接派遣空軍協同我軍作戰外，於抗日戰爭末期，復派軍事人員直

接協助國軍訓練與作戰，收復滇西國土；尤以助我編裝訓練新生强大之部隊，建立良好後勤機構，使能於滇西之役，予敵以最後攻勢之徹底打擊，進而光復桂、柳。其後大規模之反攻，雖因日本之投降而未完全實現；然美國予吾人之同情援助與忠誠合作，實至珍貴，且已在二十世紀歷史中留下光輝之一頁。

「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値玆面臨紅禍橫流，世局動盪，第三次世界大戰已瀕爆發邊緣之際，中、美兩國尤應發揮傳統精神，作更廣泛更切實之協調合作，進而團結自由世界，共同奮鬥，以遏止紅禍，保障世界和平。

附件一

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國政府頒贈美軍有功人員勳獎統計表

民國三十五年三月

勳獎種類＼人數＼階級	上將	中將	少將	代(准)將	上校	中校	少校	上尉	中尉	少尉	准尉	軍曹士兵	其他	合計	備考
青白		1			1									2	
寶鼎襟綬附勳表								1						1	
五鼎				1										1	
特領綬寶鼎					1									1	
一寶	5													5	
二寶	1													1	
四寶			3	4	2									9	
五寶				3	5	1								9	
六寶					12	4	7		1					24	

七寶	特領綬雲麾	領綬雲麾	特襟綬雲麾附勳表	襟綬雲麾附勳表	襟綬雲麾	一雲	二雲	三雲	四雲	五雲	六雲
						7					
						1	9	2	2		
	4						2	1	21	1	
								2	27	1	
			22					2	20	27	156
			21					1	1	17	147
2			51	1					3	10	169
14				79	1					3	4
3				38						2	
1				2							
					1						
					23						
	2	6	5		2				5	19	12
20	6	6	99	120	27	8	11	8	79	80	488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七雲					3	4	9	166	186	29	3	7	10	420	
八雲												194	20	214	
九雲								2				102	1	105	
河圖	1													1	
洛書		1												1	
干甲二							1							1	
干乙一												1		1	
干乙二												4		4	
光甲一					1			1						2	
乾元			1											1	
光乙一													7	7	
宣威三					1	1	2							4	

華冑		1		1	3		3	4		1		181		194
陸甲一				2	27		1	1	19	13		20	2	85
陸甲二					1	35	48	1					7	92
陸乙一							1	64	31	11		10	2	119
陸乙二								2	1			131	1	135
武功狀					1	1	2	5				5	4	18
星一						1	10	2	2	2			2	19
星二					1		16						1	18
星三					1		10		1				2	14
星四						1	2							3
星五					1	1	2						1	5
星六							2							2

合計	嘉獎	抗戰紀念章	褒狀	勝利勳章	四銀	三銀	二銀	星十	星九	星七
14										
17										
33										
41										
293		2							2	1
238							1	1		
358	1		1					1	2	1
355	2		1		1	1				
289	1				1					
59										
4										
682					4					
112				1						
2,495	4	2	2	1	6	1	1	2	4	2

附件二

中國陸軍總司令部

協助美軍尋覓失蹤官兵統計表

民國三十二年二月至三十五年二月

肇事時間	降落地點	飛機種類及數量	死傷人員	處理情形
32 2	湖北孝感	P—25 1	1	
32 6	南口	1	3	
32 8	湖北咸寧	1	8	遺骸葬該縣楓樹塘附近
32 8 18	湖北崇陽	1	10	死三人葬該縣蔡家鄉
32 8	江西修水溪口	1	10	生二死八均交由美軍處理
32 10 10	廣東潮陽	1	4	遺骸葬表角燈塔附近

32 12 18	九江獅子湖		1	5	死四生一生者被俘，死者遺骸已由美方運回
33 4 13	山西萬泉	P—47	1	1	生死不明
33 6 16	武都		1	8	
33 6 24	江西萍鄉		1	1	遺骸葬林家坊
33 7 13	山西介休		1	5	遺骸寄存該縣西關廟內
33 7 28	湖南臨湘雲溪鎮		1	1	遺骸葬該鎮富家冲
33 7 29	河南登封		1	3	遺骸葬告成轟曲溝
33 8 28	湖南湘潭錦石鄉		1	1	遺骸葬該鄉筆架山
33 12 7	安徽徽縣川壩		5	1	駕駛員遇救安全

33	12	18	江西湖口		1	1	遺骸葬該縣第五保薰村背後山
33	12	6	河南陽武		1	1	遺骸葬該縣桑塞村
33	4		福建金門島	P—25	1		落海中
33	5		西康越嶲縣		1	7	遺骸葬該縣夷區
33	5	26	河南駐馬店鄧莊		1	4	被俘已交美方
33	5	30	河北平谷	P—49	1	9	遇救後送延安
33	7		陝西寶鷄		1	1	
33	7	7	四川懋功	運輸機	1	5	遺骸葬維達鄉
33	7		河北沙河縣裕樋濱		1	1	遺骸葬該鎮北

33 7 15	山西晉城	1			
33 7 18	河北靈壽慈溪鎮	1	5	遇救人員送延安
33 7 25	安陽	1		
33 7 26	山西臨汾 P—51	1		
33 7 27	山西長子 P—47	1		
33 7 31	山東齊河	1	1	遺骸葬該縣東北劉安莊
33 8 28	隴東甜窪堡	1	1	駕駛員重傷送延安
33 9	山西潞城縣 B-29	1	8	似有數人遇救送延安
33 9 10	浙江臨安東山鄉	1	3	遺骸葬該鄉方家鎮

33	9	15	浙江浦江聖雲鄉		1	1	遇救送美方
33	10	6	山西稷縣	P—40	1		
33	11	15	河北河間葛家村		1	6	送延安
33	11	23	浙江臨安天目鄉		1	3	安全已送美方
33	11	28	河北行唐		1	3	遺骸葬該縣高壘村附近
33	11	28	河南鞏縣		1	2	
33	11	28	河南方城袁店		1	1	遺骸葬荐蘭村附近
33	11		湖北蒲圻	P-25	1	6	遺骸葬石坑渡
34	2	20	山東即墨段家莊		1	1	遺骸葬該莊附近

34 春	南京余建鄉		1	1	遺骸交美方運回
34 春	南京三汊河		1	3—5	遺骸葬三汊河沙洲尋未獲
34 2 24	鎮原		1		
34 2 24	固原		1		
34 3 20	福建東山		1	4	死二生二，死者葬東山五里亭，生者送交美方
34 3 22	福建廈門島		1	6—7	
34 3 26	福建廈門高崎	P-51	1	1	
34 3	湖北武昌	P-47	1	1	
34 3 13	正太路岩會站		1	2	遺骸葬該站附近

34 4 17	福建廈門港	B—24	1	3—5	
34 4 19	山西虞鄉	P—51	1	1	
34 4 19	山西趙城	P—51	1	1	
34 4	河北南皮泊鎮	P—51	1	1	遇救送延安
34 4 1	河南駐馬店	P—51	1	1	被俘已送美方
34 4 1	河南鄧縣		1	1	遺骸葬義渠鄉
34 4 1	河南鎮平			1	遺骸葬雅頌鎮李普五村
34 5	河南商邱		1	1	遇救
34 5	河北永年臨洺關		1	1	遺骸葬黃窰村小孤山

34 5 11	河南廣武	1	9	遺骸葬古蒙鎮
34 5	陝西朝邑	1		
34 6 4	江西宜春	1	1	遇救已送美方
34 1 14	吉林長春	2	美方8	
34 1 22	河北春縣耿官屯	1	美方4	
合計		65	187	
附記				

一九四三年美軍在華重要文件史料彙編

目錄

一九四三年美軍在華重要文件史料彙編

壹、前　言

中華民國五十一年三月二十日，美國國務院公開發表「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的文件，其中所載的，都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正當中國抗戰緊要關頭的這一年中，中美雙方外交上往返折衝的機密文電。這一份以編年體纂輯而成的文獻，它對中國所顯示的史實，尤其是抗日軍事行動，是褒貶兼而有之；但其所持若干論點，與眞正史實不符之處，無可諱言的，史迪威和他的助手戴維斯與謝偉志等，應負有相當責任；連同高思大使也受了他們的影響。自然，美國官方都受了他們的矇蔽，而導致觀點與政策的錯誤。

事實上他們的觀點和論調，並不能代表美國全體友好人士的意見；而且也不能盡代表了官方的意見。卽就該文件中如艾契遜和韓密爾頓的說法、看法，就和他們大有出入。但是，至少他們的謬誤和曲解，不能不影響到美國一部份人士。因此，基於「以古爲鑑」的立場，特將其中有關軍事部份分類加以彙編；並將當時和直後美軍在華將校與外交使節，及其軍政領袖的囘憶錄，擇要摘譯其相關者，列於每類之中，以供相互參證。

本編採分類對照體，共分史迪威其人其事、與史迪威的政治助手、中華民國的軍事及政治情勢、緬

甸反攻問題以及鄂西與常德會戰五大類。首先使能了解史迪威及其助手等之立場與所持偏見，探求原因；而後對於情勢看法，政策執行，自能找出癥結。

每類之中，在每一小節，均先摘錄「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之原文。然後摘譯其他不同論調或批評於後，使能逐節參照閱讀，便於分析對證，自能獲得正確的史實與觀點。

貳、史迪威其人其事

美國國務院公開發表的「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其中的論調和觀點，很多是受了史迪威的影響；而且有許多完全是出於其政治助手如戴維斯、謝偉志等之手。所以我們在以下各節，首先分析史迪威其人其事，探本求源，則許多謬誤的看法和說法，自然不辯自明，而獲得澄清了。

一、史迪威具有偏見

「中國不願作戰」是史迪威堅持的假說，也是「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中的主要論調，現在我們由「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以後簡稱甲方）的說法，和魏德邁、陳納德將軍等（以後簡稱乙方」的批評，兩相對證，當可知其具有偏見。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也是史迪威的政治助手），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備忘錄說：

「中國根本不願採取攻擊，中國依賴美國擊敗日本」。

㈡、魏德邁與陳納德將軍對史迪威的批評

魏德邁將軍在其「回憶錄」第十四章戰時環遊世界中說：

『我都以為史迪威將軍是一位傳奇性的戰士，也以為他是美國軍官中對中國問題最精通的人物，經過很久的時間，我終於揭穿了他的傳奇故事，才發現他是易受欺矇，而特別關心共產黨，並且也知道他對　蔣委員長以及國民政府，具有偏見。他這人似乎永遠不能了解中國政治的問題。一九四三年我在新德里與中國之間，開始發現他的缺點，虛驕又急於名利。他對英國人及中國人相處時，缺乏外交手腕！狄爾爵士比我更敏銳，立即就看出史迪威的為人。在我們的旅途中，他曾諷刺地批評道：「我知道史迪威將軍是不喜歡出風頭的」。我們都曾注意到，無論史迪威走到何處，都有新聞記者或攝影記者在跟着記載他英勇的姿態：在叢林裏窺視敵軍行動，匍匐接近砲兵陣地等等，無非要表示他是沙場老將，這正是他最喜歡扮演的角色。

一九四三年在新德里我與他首次晤談時，他滔滔不絕地逃說英國人如何虛張聲勢，他說他們無意在緬甸作戰以打通中緬公路，也無意對日本發動大胆的攻擊行動。他對英國人的厭惡與苛責，有如他對蔣委員長及中華民國政治之輕蔑。他常指控他們拒絕作戰，不過他仍決定使用在印度訓練裝備的中國軍隊向緬甸推進，他對於中華民國軍隊的作戰能力，仍具有信心，認為他們只要營養豐富，訓練嫻熟，裝備精良，再加上卓越的領導，那就是很好的軍隊。可是他對中國政府的輕蔑，正是一個强烈的對照。幾

年後，我讀了伍特萊（Freda Utlay）所著的「中國的最後機會」，他描述「酸溜溜的老喬」，正是恰到好處，他於一九三八年在漢口認識史迪威，那時他是駐華武官。他寫道：

「酸溜溜的老喬，雖然很憎惡英國人以及其他所有的帝國主義者；可是，他却使我想起那些典型的英國駐印度的軍官，他們一面苛責印度的國民黨，却一面很喜歡印度的士兵，就好像史迪威一面厭恨中國國民黨，却偏又喜歡中國的普通人」』。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史氏對情報之漠視也值得大書特書的，無論在中國或緬甸，中緬印總部不出力去組織有效的情報網，缺乏了任何爲對敵人企圖及力量作正確估計所必需的眞實情報，史氏常常估計錯誤，實不足異。史氏不特缺乏他自己的情報來源，而且也愛將其他方面呈報給他的情報打折扣……』。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四章史迪威在中國：『陸軍部裏自馬歇爾將軍以下，除了來自史迪威者以外，自收不到任何情報，史迪威歪曲事實的報告便成爲官方的報告，若有人敢於說實話，反會遭受申斥』。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史氏對中國軍事形勢的偶爾估計，是以「中國人不願戰」爲前提的。他繼續堅持這個假說，不理會那些在戰場上和華軍並肩對日作戰的海軍空軍情報員不斷送進來的相反報告。爲這一點作證的，再沒有比高爾德上校的經驗更適合的了。高爾德於一九四五年春季由陸軍部軍事情報處調來中國，他堅持要到前線去，那邊日本的攻勢正指向潼關及西安。前任史迪威

情報主管向他斷言道，他之前往前線徒費時間，因爲「中國人永不打仗」，但高爾德仍堅持着到前線去了。他後來回西安說，中國打得像「美國海軍陸戰隊」一樣……』。

二、史迪威的才能

史迪威的助手戴維斯在「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中，替他吹噓如何的勝任，但是事實如何？我們可以從下面甲乙兩項的文字，當可得到答案。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也是史迪威的政治助手）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備忘錄說：

「他可能做出看來似乎不可能的——使中國能攻擊日本——如果這事能成功，那將是一個個人的成就」。

「如果中國陸軍要加以革新，必須由史迪威將軍爲之」。

「已爲中國建樹良多，中國需要他，希望他能幫助中國步入正軌」。

㈡、魏德邁和陳納德將軍對史迪威的批評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一章滇緬戰役：『由於我和史迪威相處的經驗，我相信他總把自己看做僅僅是一名普通的戰士，而不大了解或者沒有耐心負起他那軍人外交家的基本責任。依我想來，他那種軍事思想是只能打幾次勝仗，而不能贏得戰爭勝利的』。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史迪威，在華的悲哀的失敗，是由許多因素交織而成的。最强的一項因素，是他的天性的單純，和他的正統的軍事訓練的固執。史氏常當自己是一個戰地指揮官，當從事指揮工作的時候，他看來像最快樂和最有效果。史氏有匹夫之勇，喜愛前線作戰的活力，具有在敵人火力下能够領導兵員的稀有特質，作爲一個步兵戰術的忠誠學生。史氏的觀點時常集中在轟平了前面的敵人，然後前進的一個單純的目的上，這對於一個師長是一種理想的氣質，但並不是一個資望深重的戰區司令的觀念，人們時常稱呼史氏做「陸軍裏最良好的四星營長」，語雖帶謔，但甚爲得當哩！

像史氏這樣性格的人，負責最繁重的軍事外交並重的指定工作，對他自己和他的抱負都屬不幸，就是爲了史氏天性的單純，加上作爲中緬印區裏階級最高的美國人的工作複雜性，許多煩惱便發生了。也就是爲了要不斷地去應付那些他祇有約略認識的問題，他才釀成在他去職前一年裏的漸增的痛苦。很少久歷戎行的職業軍人能够在外交工作裏有所成就的，艾森豪威爾和魏德邁是例外，史迪威却不是例外。』

魏德邁回憶錄第廿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在大戰期間派往中國的美國軍人中，大部不了解歷史的發展過程，也不認識在中東及遠東地方新舊潮流之爭的關係，及其對中國情勢之影響。史迪威將軍曾被認作陸軍部裏的中國問題專家；可是，我發現了許多事實，證明他對於中國在西方人士交往經驗中所產生的那些複雜的政治及心理問題，所知甚少』。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對於史氏的去職，我並不覺得惋惜，這瘦小而衰瘵的

小人物，是帶着矜誇、偏見、誤解和使中美關係在最嚴重的兩年裏受鴆毒，並使盟軍在亞洲大陸上的有效的戰略失效，和引導錯誤的決心而離開中國的。

一向被迫依賴那些經過嚴厲檢查的，有關亞洲戰爭的零箋片柬來下判斷的美國報紙，幾乎一致地對史氏之離開中國表示悲嘆，認爲這是純樸而誠實的道地美國人的美德，在邪惡而狡猾的東方詭計的手上被打倒了。而事實上完全相反，史氏自中緬印的走開，顯示出中美關係的一個可悲時期的終止，和一種不良政策的結束——這政策已把中國由一個戰爭及和平裏的强有力的盟國，貶成了現在我們所見日益沉淪的國家了。史氏的突然走開，清除了中美高級官員戰時首次有效的軍事合作之路。……』

三、史迪威的野心

史迪威曾有影響中國政治，取得中國全部軍隊指揮權之企圖，儘管戴維斯爲他巧爲辯護，但確有具體事實證明。且看下面㈠㈡兩項的文字，便知梗概。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備忘錄說：

「中國政治派系想利用他」。

「在中國政治場中，他已成爲有力人物。他雖無意涉足政府，却無法防止政治纏身」。

「在中國政府與軍隊中，政爭與舊弊充斥。任何美國軍官欲玩弄政治，便會立刻發現他自己已陷入

其中，而無法達成他來此的任務」。

(二)、魏德邁和陳納德將軍對史迪威的評論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中說：

『一九四三年初，他向美聯社記者發表驚人的新聞，認爲中國最需要的是處決一百個高級領袖，史氏的屬員似乎很喜歡複述一切有關中國領袖們的最惡意的閑話。倘若史氏沒有主動地鼓舞這些當做向蔣主席施用壓力的另外方法的話，而他也沒有採取有力的行動去制止它，確實太疏忽了。

雖說史氏絕不關懷中國軍事形勢，而他却不猶豫地跳入中國政治漩渦裏去擴展他的目的。一九四三年夏天，他和中國高級領袖關係非常惡劣，以致他的召回已在嚴重考慮中』。

魏德邁「回憶錄」第廿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史迪威故意拒絕協助保衛桂林，希圖藉此逼使　蔣委員長將中國軍隊交給他指揮。九月十六日，赫爾利抵華後的第十天，史迪威寫了一封信給中國外交部長宋子文說：「假如　蔣委員長再不接納史迪威的要求，任命史迪威指揮中國全部軍隊，他（史迪威）將建議美國自中國撤退，而改在蘇俄境內建立美國的亞洲基地」』。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此外值得大書特書的是：際此緊要關頭，赫爾利居然完全支持　蔣委員長的立場，他對史迪威曾作了如下的評論（見「赫爾利傳」）：

「史迪威將軍在中國的行爲紀錄，分毫不差地配合着推翻中國國民政府陰謀活動的歷史發展，蓄意建立一個共產政權以取代國民政府——全部活動實爲當時在美國政府之中的共黨份子，成其外圍份子之

一部份，兩者不可分之一體」』。

四、史迪威藉租借物資為要脅手段

史迪威以控制租借物資作爲他達成其野心的手段，我們可以由下面㈠㈡兩項不同的說法，得到證明。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備忘錄說：

「如果建議他，爲使中國成爲抗日的積極力量，可將租借物資交與中國人手中，而與他們磋商下達命令，那將是愚蠢不過的事」。

「事實上，他所能的只是爭辯、懇求與討價還價，以租借物資與蘭姆伽計畫，作爲引誘的工具，使中國能聽從他的計畫」。

「一切安排都是討價還價的，於是我們必須繼續控制物資，以便在中國一方不能夠履行他們的交易時，切斷物資補給」。

㈡、陳納德將軍的評論

陳納德在「我與中國」第九章灰色的日子曾加以評論：

『史迪威在和　蔣主席及其他需要合作的中國領袖們的個人關係上，顯示出十分拙劣的伎倆，他發

表他的信念說，要中國人去作戰是不可能的，這是他不信任中國的顯著證明。而且，他把那般曾經領導中國人作長久抵抗的人們當作繼續作戰的障礙。史氏倚恃的是赫恩所稱的「恫嚇、威脅、懇求、勸告和勒詐」。史氏顯然不知怎樣去尋求合作，除了宣稱若果中國人不滿足其願望的話，美國的供應品會停止輸入。倘若讓他任意胡爲的話，他會使用他對租借物資的控制力，像一根迫使中國人就範的棍子，當史氏不能找出任何可以和中國人合作的方法的時候，他自然地當做這樣的方法是不存在的。正當史氏和中國領袖們合作無能更形顯著，而他的挫折又逐漸增加時，他不謹愼了。他並不隱瞞他對中國一般領導者的微詞，對個人也個別地予以惡意攻訐。他似乎很喜歡「不許發表」的記者招待會，接待美國記者，那裏他可以大肆發揮他對中國政府的攻擊……』。

五、史迪威計畫反攻緬北

中國反對史迪威反攻緬北之計畫，成爲史氏「中國不合作」「中國不願作戰」的藉口，究竟其癥結及原因如何？下面㈡項的文字，已明顯的分析說明出來了。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備忘錄說：

「中國寧願保持而不願花費物資的願望」。

「中國執行作戰的政策與我們不盡相合」。

「中國不願對日本發起攻擊」。

(二)、陳納德將軍對事實的分析

陳納德在「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中，曾對該項事實明確的分析說：

『蔣主席的反對史迪威的緬甸戰役，已被當作「中國不願作戰的證據」。確實的， 蔣主席是不願把他的軍隊消耗在史氏最後所從事的緬甸戰役裏；他認識得很清楚，史氏的冒險是愚蠢的， 蔣主席自始便了然於胸中。

蔣主席同意一個中、美、英合力作戰而立刻獲得戰果的緬甸戰役，我當時感覺蒙巴頓的兩棲登陸仰光或安達曼羣島的建議，比史氏的計畫好得多；因為它可以切斷在緬甸的日軍供應線，使其陷於窘境。蒙巴頓計畫揮動匕首，割斷緬甸日軍的頸項，使他們的大部隊在脫離了的頭之下餓死；相反的，史迪威計畫在緬北開始，想沿路清除日軍，顯然史迪威永遠看不到前進愈遠，日軍攻擊他們的重力便愈累積得多。當這累積的重力的影響，在密支那十週被圍期間裏，給最後感覺到，並因雨季泥濘而增加了的時候，史迪威又再度表示意外了。 蔣主席祇在英國人藉口登陸船隻之缺乏，而取消了他們的兩棲部隊的登陸和美國祇派出三千名「梅爾利剽刼隊」，以代替前所承允派遣的兩個完整的戰鬥師（二萬人）的時候，才放棄他對緬甸的支持。 蔣主席的措施基於這樣的意見：即一個有限度的緬北戰役不啻是華軍的一種重大投資，而只能收穫很微小的戰果，事實證明這估計是全部正確的。 蔣主席和史迪威對緬甸冒險的價值所做的不同的估計，可以作為衡量他們的軍事才能的尺度！』。

六、史迪威為什麼失去信任

戴維斯替史迪威解釋其不適任其崗位，是政治的原因；但實際上而是其才能問題。我們可以在下面(二)項文字裏，找到眞正的答案。

(一)、「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的備忘錄說：

「缺乏他可與交涉的中國領導中心，不論是團體的或個人的」。

「中美雙方面以史迪威將軍未能與中國人拉好關係而指責他」。

「中國所可能提出的繼任史迪威職位的人，將是他們可以利用來增進其本身利益的人」。

(二)、陳納德將軍的公正評論

陳納德在「我與中國」第十章怒江上，曾評論說：

「史迪威似乎很適合中國的工作崗位，他以前曾因職務關係兩次漫遊中國，而且中國話講得不十分壞。他是馬歇爾參謀總長的多年密友，且獲國防部無限的支持；但當史迪威在亞洲肩負艱鉅使命的時候，他帶備了三件令他不利的東西：一種對空軍的强烈的偏見，加上對任何比步槍和刺刀較複雜的武器的怯懦底懷疑；一種以「通商口岸」式的對中國人的態度，認為他們是沒有外國指示便沒有能力去處理自己的事情的劣等民族；和一種對於在聯合戰爭裏最高軍事位置的外交多面性的忽視。還有他的職責中羅

致了小部份所謂『中國通』的人，他們對這廣大的國家和人民的認識，仍不能脫離戰前在天津的美國第十三步兵營的觀點臼套。

史迪威的赴華使命，在戰爭期間對一個職業軍人，確實是件最艱鉅的外交工作，甚至馬歇爾的戰後訪華的使命，比較當時史迪威所不斷地遭遇的棘手問題還要簡單得多。

他之被派扮演一個和他訓練與特質不符的角色，眞是件不幸的事。在他應付不熟習問題的不斷奮鬥當中，他對必需合作的其他領袖，未免倔强。他在一九四二年二月下旬之蒞臨中國，給中國領袖們普遍歡迎，乃是他們震於他的三星階級，他對華語的熟悉，和瘦削而頑强的飽經戰役者的外表。

在他的策劃動用在緬華軍首次的會議裏，蔣委員長、蔣夫人和我都曾參加。蔣委員長授權給他指揮那時正在進軍緬北的中國第五、第六兩軍，這是實踐對羅斯福總統的諾言，也許在華的美國高級官員指揮華軍作戰，祇在緬甸屢敗之後，蔣委員長對史迪威的信心才消失，而堅決拒絕把再多的軍隊給他指揮。

蔣夫人在和史迪威首次會議之後，她與高采烈地把着史迪威和我的手臂，帶領我們步出會議室外的平臺，她告訴我們說她是何等的快樂，爲了得到兩個美國軍事領袖的幫忙，又說史迪威和我應該怎樣地合作無間，她對我們指示下的中美作戰效果的希望又怎樣的高」。

七、史迪威的政治助手

史迪威請派政治助手，由他的政治助手，也可以看出他們的觀點和論調之發生偏差謬誤的由來。下面㈠項是戴維斯替史迪威說明請求派政治助手的理由，㈡項是對政治助手們的評述。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之資料

美國駐華大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五月廿九日臨時在美國所提出之備忘錄稱：「史迪威將軍曾經在口頭上命令我，負責監督這個政治、經濟、心理、情報及作戰方面的計畫」。「指派艾默生先生的要求，是基於史迪威將軍爲他在重慶總部中一個日本問題專家的迫切需要」，「至於指派謝偉志（美國駐華大使館三等祕書）的要求，則是基於對一個能熟練地操中國語言的官員的迫切需要，以及一個中國官員具有深切了解而且卽將與中國官員作廣泛接觸的迫切需要。史迪威將軍深知謝偉志先生，所以史將軍極需要他在他的麾下工作」。「勞頓先生在雲南省內沿緬甸、泰國及中南半島邊界的行動，也將具有重大的作用」。

㈡、魏德邁將軍對史迪威的助手之指證

魏德邁在其「回憶錄」第二十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中指證說：

『赫爾利大使指的是戴維斯及謝偉志這兩個顧問。但他亦懷疑麥克魯將軍及白瑞特上校的忠貞問題。我對於我的參謀長麥克魯的忠貞及判斷能力，那是絕對信任的；同時白瑞特上校是一個中國通，我也毫無理由對他懷疑。白瑞特一向在史迪威將軍所設立的延安聯絡組中工作，雖然，他對時常接觸的共產黨人非常友好，而且對國民政府所受的評責，他也時常表同感。但我却不信他會從事任何不忠於赫爾利

或我的陰謀活動。……』

『要不是赫爾利對我的參謀長麥克魯將軍的忠貞，作了錯誤的看法，也許，我對於他所作的判斷正確而加以懷疑的戴維斯、謝偉志及其他幾位國務院的政治顧問們，可能給予更多的注意。今天，當我重閱戴維斯、謝偉志、艾默生及盧登等人所呈送給我及國務院的報告，其中很明顯的表示着他們對共產黨的同情；而且，也表示着他們有意或無意的傳播着共產黨所製造誇大的或錯誤的關於國民政府的報導，蓄意造成中美兩國的猜疑。譬如：戴維斯曾呈送給我若干冗長的報告，報導一些無稽謠言或毫無事實根據的傳聞，說 委員長暗中與日本合作，或中、日兩國已達成一項互不侵犯的默契協議等等。戴維斯如果是根據當時國務院的態度及他的前任上司史迪威將軍的觀點，因而假定美國有意扶持中國共產黨，則他的假定也算是對的，不過我當時也應該注意到，戴維斯於一九四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至十七日訪問延安之後，曾向我提出一份報告，其中曾提及中共一位將領彭德懷對於「美國卽將協助中國共產黨甚表懷疑」，戴維斯對於彭德懷此一態度非常表示關注，縱使此點尚不足作爲戴維斯同情共產黨的具體證據，戴維斯當時的表現，實在有異尋常。……』。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一章在華第一月：『 蔣委員長嚴拒日本所提出的談和建議，當時他自然也希望能減輕中國所受的壓力。此事曾引起戴維斯和其他人的誣告，指責中國與日本之間已獲致了一種默契』。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戴維斯曾向我提供過許多關於中國官員

們的可貴資料，曾幫我對河流運輸作過一次調查工作。在他的若干報告，曾提及使用中共部隊的建議，他總是嚴厲批評中國國軍腐敗，管理不當及效率低落，但對於中共及其部隊却又讚揚備至。……我從沒有想到我的四位職業外交官員會對我或對國家有所不忠。

假使我曾懷疑我們的動機，我也一定只認爲他們對共產黨人所推行的運動表示同情而已。後來，當我聞及他們曾有嫌疑時，眞使我驚訝。譬如謝偉志，眞難令人相信他會將機密文件傳遞給華府共產黨間諜傑佛，結果却因報紙揭發而被控。……因之，每逢有人詢及戴維斯、謝偉志及其在中國的其他若干人的忠貞問題時，我總是謹愼作答，決不擅作結論。假如說他們對中國國民政府吹毛求疵，而對中共有所偏袒，那就不算過份。當時在中國戰場的若干新聞記者，其情形也如是，並不贊同共產主義，但是他們却時常把造成通貨膨脹的國民黨，來與在中國農村改革的共產黨作比較。……』。

魏德曼「回憶錄」第廿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都堅決認爲美國在中國找錯了對象，他們認爲北方的「中國政府」（原文如此）比較更能代表中國人民，對日軍作戰曾作較大的努力。持有此種看法的，並不僅是三個被捕者，卽史迪威亦然，結果被趕出了中國。美國大使館祕書戴維斯亦是如此，這祕書在與赫爾利大使作一場口頭爭辯之後，也被赫爾利趕走。大使館的另一位祕書謝偉志，也持同一見解，最後也被赫爾利大使趕出了中國，現在亦已被國務院逮捕」。

「在赫爾利的堅持下，戴維斯終於被召回美國。後來，他被調往莫斯科任職。赫爾利曾對我說：『希望他能在莫斯科親身領敎共產主義的奸詐與獨裁』」。

「赫爾利指控戴維斯爲共產黨，並痛責他未遵守國家所給他支持中國國民政府的指令。戴維斯極力否認赫爾利的指控，甚至痛哭流涕。赫爾利接着說：他一定要把戴維斯踢出國務院」。

叁、中國軍事情勢

在「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中，一般的論調是中國不能與盟邦合作和對日本採取軍事的積極行動；事實究竟如何？我們且看下面的分析對照說明。

一、援華工作的態度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這是合作的基本條件。對於盟邦合作，更是要基於「親善」和「深刻的了解」。下面甲項，就有兩種不同的說法，而㈡項更作了進一步的闡明。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 駐華大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備忘錄稱：「他們不僅個別地與共同的敵人作戰；同時更以一種消極的態度，與他們的盟友作戰」。

2. 遠東司司長韓密爾頓二月十一日備忘錄稱：「對總統及其主要政治與軍事顧問人員施加壓力，以促成直接和大量增加對華軍事援助」。「中國士氣，不但由於缺乏軍事援助，而且由於所分配的援助移往他處，以及我們不能信守援助諾言，而發生不良影響」。「中國西北明顯的排外主義，有顯然的增漲

；雖然，因盟邦對華不公而造成的中國情緒，可能無直接關係，但也可能是民族精神的結果。這種精神與中國爲侵略的犧牲者，以及爲同盟國的重要一員，而未得到盟國應有的實質承認（中國人看來）有其關係」。

3.政治關係顧問郝恩貝克十月二十六日備忘錄稱：「本人感覺到我人應特別考慮到一項因素，這一項因素非常重要，而在美國許多機關的報告中，却均未被提到。此即在中國高級政治及軍事方面的人士，對於部份美國（部份英國）負責單位的態度及方式，極表憤慨」。「我人特需要保證改善我們自己在遠東戰區的態度，用心和行動，以及和中國政府與中國人民接觸時的關係」。

㈡、司徒雷登大使的說法

司徒雷登「回憶錄」第十四章隱居隨筆：『中國人的心，就好像中國人的家庭一樣，一般地是不爲外人敞開的。例如：北京城裏有很多私人住宅，一個過境的旅客，完全不能見到那些住宅的內容，或甚至未曾覺得它們的存在。那些住宅被棕色的牆壁圍着，其中的平房建築完全被遮蓋住。金漆的大門老是閂着；縱使暫爲一個到訪者開放，也祇容許外面人看見一個影壁。必須走過了這影壁才能見到其他的事務。但在這些障礙物的後面，有一連串的院子，有許多巍麗的房屋，再加上一些美麗的門洞，有瓦蓋的走廊、亭子、假山洞、荷花池和類似的賞心悅目之佈置點綴着。中國人就是這樣在一個外人面前擺出一個毫無感覺，毫無表示的面容，一個令外國人覺得無計可施的「東方假面具」。他們不輕易快速地許可人們進入後邊。但一旦危懼和疑忌經被消除，而發生了一種互相信託的好感，那末，在那些與社會隔絕

的中國家庭中，我們就立刻可以享受到最殷渥的招待，以及發現和探測的自由』。

司徒雷登「回憶錄」第十章未獲實現的美夢：『由於我們的軍事顧問團繼續駐華，由於我們口口聲聲說要安定他們的幣制，而實際上一無貢獻，我們由於種種，就有了與各種成份全弄不好的危險。政府領袖指責我們臨陣脫逃；共產黨會指責我們有所偏袒。很有學識但不滿現狀的知識份子也會代表這束手無策的羣衆發言，說我們對中國在作帝國主義的滲入。

贊同職業化軍事顧問辦法的理由，應稍加解釋。大約從本世紀初年開始，中國在思想、學識、政治組織、技術、方法、社會型式上，經過了許多次革命性變遷，同時又需抗拒外來的侵略。這種外來的侵略以日本侵略爲最高峯。當這許多新的力量醞釀在一個古老的文明中時，軍事科學便被許多遺傳的古舊事物所妨礙；而中國人吸收現代軍事技術較他國爲遲緩，這事早在我們意料之中。就算是這些技術全被學會了，要中國領袖們割捨以往個人的或政治的關係，或因襲的習慣，而忠實採用作戰效率之各種不講人情的客觀標準，這也是很不容易的。碰巧，我們美國人在人類史中這千鈞一髮的時期，幸運地具有豐富的天然資源，新穎的技術發明，和運用這些技術發明的能力。這能力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更爲進步，更被喚醒。中國人也漸漸地成爲愛用機器的民族，能够採取集體行動，從事於建設前所未有的各種型式，或把事業放在從前對於家族面子和交情的忠心之上。兵站科學對我們是一種新的科學，對於中國的戰略更稱爲新穎。由於以上這類的原因，我們强調：中國需要我們幸運地被環境所迫而研究出來的軍事知識。這對中國並非侮辱，對我們自己也非驕傲。

有人說：中國人似乎不大願意接受這種顧問式指導，或甚而至於憤怒拒絕。我對於這話，有兩個意思來答覆他。在一個把禮貌看做道德一部份的國家，我們貢獻意見時的技術和禮貌，異常重要。孟夫子稱讚那位不吃嗟來之食的寒士，這點我們必須記得。另外一點是：我們政府所派出，而同時也向我們政府負責的軍事顧問人員，也不應被忽視；因為中國將來能獲得多少物資的援助，是要看中國人的成就如何而決定的。

我插一句話：我是一個無可改變的辦教育的人。在我看來，美國對中國的全部援助，能夠成為，而且也應該成為一個教育的程序，幫忙訓練這個民族自己適應其現代國際情勢。他們的許多鄰國在此動盪狀態中，比他們稍為快了一步，學得了一些某些東西。我根據平生經驗，願保證中國人能夠學得任何事情。倘若教導他們時是本着謙卑和幫忙的精神和態度，他們是非常歡迎而且感謝的』。

二、亞洲政策

盟邦的亞洲政策，一方面因為受了自私的英國所影響，而「重歐輕亞」；一方面受了俄帝的眩惑，而認識不清，因而導致政策的錯誤。在下面(一)(二)兩項說法中，自不難看出他們的觀念，再對照丙項的評述，就更加明瞭了。

(一)、「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羅斯福總統與邱吉爾首相於元月二十五日卡薩布蘭卡會議後致　蔣委員長電：「我等業已決定，

對陳納德應立卽予以增援，俾閣下得以打擊各重要海運路線，以及日本本土」。「我等對同盟國一九四三年的攻勢具有充分信心，並願向閣下保證，我等亟盼閣下合作，以逐漸加强的壓力對付日本」。

2.赫爾利將軍十一月二十日於開羅致羅斯福總統電：「史達林元帥已擯棄以統治世界爲共產主義之基本政策」。「蘇俄已不再資助或指導共黨在其他國家的活動」。「估量 蔣主席的談話時，宜乎帶幾分存疑的目光來看中國實際協助攻擊戰的能力與意願。同時也得考慮及一點，這就是中國中央政府認爲保存其實力以維戰後在國內的優勢和擊敗日本二者間，何者較爲重要」。

3.遠東司司長韓密爾頓二月十一日備忘錄稱：「一般相信中國對蘇俄的懷疑，起於恐懼，以及因恐懼而引起的猜測。這種恐懼因爲蘇俄過去對日本的行動及當前的態度，確有所根據。蘇俄在對日本的關係上，繼續採取審愼的態度，已引起了疑慮；如果蘇俄認爲取此態度有利可圖，則可能犧牲中國，而與日本勾結。另一方面，有些中國人疑慮，在某種時期，蘇俄與日本可能轉入戰爭之中；而當日本被擊敗以後，蘇俄必將要求對中國東北及韓國具有最高的影響力或控制，直接的或間接的」。

4.政治關係顧問郝恩貝克四月三日備忘錄稱：「中國人用眼睛、手、脚、疲憊的身體，及空了的口袋來思想，而不是利用他們的耳朵，同盟國爲其目的，在中國所需者，是可見而具體的證據，證明美國與英國有意願和能力，利用中國的潛力於同盟國的戰爭工作之中」。

5.遠東司助理司長艾哲遜五月二十八日備忘錄稱：「中國官方對戰後問題發生高度興趣」。「外國貸款不能長久有助於此一形勢，政治的姿態對於大部份消極的領導者其效果有限，這類政治姿態無助於

軍隊或人民」。

6.艾哲遜九月十八日致國務卿電：「中國政府似乎不準備採取有效的行動」「中國對於戰爭所作之努力，僅為被動的，而非主動的」「中國情勢之維繫，仍將大半依賴糧食供應及軍事因素，特別是遠東戰區的軍事因素，盟軍在西南太平洋的加速勝利，以及中國戰區及附近戰區的直接軍事行動的勝利」。

7.高思大使十一月三十日致國務卿函：「他們懷疑，俄國會出兵中國東北，在中共協助下，佔領東北及華北」「他們懷疑英國不希望在中美兩國協助下收復緬甸」「英國一旦從日本手中收復馬來亞，則對粉碎日本的努力便將鬆懈」「美國可能已在戰爭中精疲力盡，我們或許就和日本妥協」。

㈡、杜魯門總統對政策的說明

杜魯門「回憶錄」第三章德國投降後的棘手問題：「我召見史汀生研討我們對日本作戰及歐洲復興的全盤計畫。史汀生把軍事領袖們所擬具的全面作戰計畫，向我作了一次概略報告。對日本的作戰，我們並不準備使用陸軍去和中國境內的日本大軍搏逐。據英美聯合參謀總部的意見，盟軍毋需作如此重大的戰鬥犧牲即可迫使日本屈膝，這項計畫的重點，就是進攻日本本土」。

杜魯門回憶錄第四章三强外交與中蘇談判：「我們的大軍無法進入中國境內作戰。我們只能希望蘇聯在中國東北聚集足够的兵力，以擊退日本，這是我們當時打擊敵人的唯一途徑」。

㈢、司徒雷登大使及魏德邁與陳納德將軍等人的評論

1.健全的政策

司徒雷登「回憶錄」第十五章美國今後對華政策：『中國雖是一個擁有龐大人口和豐富物資的大國，她祇是我們所必須應付的許多國家中之一國而已。據我看來，要對任何國家或地域有一個健全的政策，我們必須首先有一個關於整個世界的健全政策。要有這樣一項政策，則我必須先了解我們自己，並了解其他民族。我們必須在適當的背景之下看清世界各民族和世界各國家。我們不僅須恰當顧及我們自己的權利、義務和利益；同時也應顧及別的國家和整個人類的權利、義務和利益。要擬定這樣外交政策，我們必須依據幾條基本的原則以開始，並常常遵守這些基本原則。這些基本原則應當是從道德、法律、和正義的概念演繹出來，並與這些概念完全一致。這些原則應當在我們對全體其他國家有邦交時成為我們的基據。我們在基督教教義和事業中，可以找到這種概念。在我們一切外交政策上，我們均應以這些概念為南針。

要應付世界這麼許多不同的國家和區域，當然必須運用各種不同的方法。但在一切情形之下，基本原則和最後的主要目標，全應當是一致的。我們政治原則中最基本的一個原則，就是：人們和國家有自由的權利。我們的最後目標之一，就是要確保我們以一個自由國家的資格得以繼續生存。要遵守這基本原則，並有效地實現這最後的目標，我們就不僅要關切我們自己的自由安全之權利，同時也必須關心其他民族的國家生存，自由與安全』

2. 不要搶刼張家進貢李家

司徒雷登「回憶錄」第十五章美國今後對華政策：『在我們對中國的關係中，我們美洲的人，美國

的人，應首先賡續向來的那種作風，同情於中國的民衆。我們的政府應當堅決使我們這國家採取我們的傳統政策，表示我們相信：中國應被保持為一個有主權的獨立國家，她的領土和行政完整應受尊重，她的領袖們努力於介紹並建立自由之原則和實踐，應受到我們的鼓勵和支持。

美國人應當從事研究、盡力了解，並學得認識中國民族的優點和才能。美國人應當把握住，並細細想到一個事實，就是：中國民族是一個有知識、有毅力的民族，人口四億五千萬，佔全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美國人又應當知道，那個民族的國土—中國，面積幾乎有四百萬方哩，比美國還大。她的位置恰巧在東部和亞洲的中央，擁有很豐富的天然資源，將來可在工業方面大有發展。美國人應考慮中國早就被中國人和自己全體鄰國的人稱「中國」這事的意義。美國人應當溫習，研究並檢討中國的現代史，和美國與中國間的商業、文化和政治關係。美國人又應當溫習中國的革命史、民族運動史、國民政府建國史、和那個政府長期抵抗日本帝國主義侵略的成功，中國以盟國之一的資格所貢獻的一切，她在創立聯合國機構時的貢獻，和她在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內以永久會員資格所作的貢獻。美國人應當詳爲想到，雅爾達和波茨坦兩項協定對中國政府的影響，想到蘇聯的背信忘義、蘇聯所支持的中國共產黨之崛起，和獲得最後的勝利。

最後，我們應常常記住一個事實：美國以往有好幾次容許他自己關於中國問題的措施上有所妥協。從這種妥協上，美國從未獲得任何利益，而這種妥協卻每次都對中國有大損害，我心裏記得幾個實例：一九一七年的「藍辛石井協定」，使我們對一方面作祕密的讓步。一九一九年，爲巴黎和會中，關於山

東問題，我們又對日本讓步。一九四五年雅爾達會中關於遠東的協議，不顧高尚原則，放棄健全傳統，以幻想中的便利爲考慮之基礎，決定採取機會主義的路線，「搶刼張家，進貢李家」——這種辦法，並非「美國方式」中的辦法。在我們與中國和中國人交往時，我們應該使自己的計畫和行爲符合我們本國適用的，在我們與離我們較近的國家，和與我們較爲雷同的民族交往時適用的，同一崇高標準。

最重要的一點：我們應當確實保證，我們關於中國的各種決定和行動，與我們的整個外交政策之目標相符合。我們所尋求的，乃是和平與安全。這些乃是一切不以征服世界爲目標的民族之共同目標。爲了要爲我們自己獲得安全，我們就必須與一切這類的其他民族通力合作。我們的政策和我們的行動，千萬不可建築在誘惑性「利益交換」，和好聽但未必兌現的諾言之沙灘上。我們的政策和我們的行動，必須以健全的原則，始終一貫的誠信，和永久不渝的確實可靠，這些堅固的磐石爲基礎』。

3.盟國對中國的基本態度

魏德邁「囘憶錄」第二十二章邁向勝利：『當時盟國對中國的基本態度，在美陸軍官方的中、緬、印戰區戰史中，已有明白的記述。此種態度，不僅爲英國人有，亦爲美國的作戰計畫所有。在羅曼納斯及孫德蘭所著的這本詳盡而可貴的戰史中，第一章第一頁上卽記載着：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至一九四二年一月的這段期間，在日本「將英國及美國的遠東勢力驅趕出去後」，盟國「非常躭心中國會和日本單獨媾和」。

陸軍部在開始實行一項援華計畫，是希望「强化以後的中國軍隊，能夠緩和美國及英國在太平洋區

所受的壓力」。

書中竟沒有一個字提到中國單獨對日本的四年半的浴血苦戰；而且，從這段期間中的大部份時間內，英國及美國甚至不斷以作戰物資售與日本，竟也一字不提。在我們自己遭受到日本攻擊之後，我們卽告知中國，美國將協助中國把日本驅出中國領土。相反地，我們這個擁有强大工業實力的生力軍，竟反而希望中國「能緩和」美國及大英帝國「所受的壓力」！

同樣地，關於戰爭末期的情形，我們在中、緬、印戰區官方戰史中可以看到：當日本在一九四四年四月間發動其最後一次攻勢時，聯合參謀本部所躭心的祇是以昆明爲中心的附近幾個機場，因爲，美國在西太平洋的作戰，有賴這幾個機場的支持。其中也沒有一個字提到我們中國盟友的主要利益，而美、英、俄等國却祇會要求中國與各盟國之合作。更可窺其全貌者，爲此一戰史中記載着：在美國於非列賓雷伊泰將日本海軍主力擊敗後，加之史達林於一九四四年十月間曾承認在德國潰敗後三個月內將有六十個蘇俄師用以對日作戰。至此，聯合參謀本部對中國的作戰情形更屬漠不關心。據書中記載：

「聯合參謀本部已經見及：不管中國的情形如何，將有六十個蘇俄師對日作戰，此舉已足够掃除長城以南的東南地區內之日軍」；因此，「中國基地已不再被視爲作戰之所必需」。此時唯一值得躭心者，爲「中國是否單獨與日本談和之問題」。當時絲毫未考慮及蘇俄參加遠東戰事後，對中國及美國所帶來之嚴重後果。我們不僅未設法阻止紅軍進入中國，却反而樂於紅軍在中國參戰，竟將一個傳統友邦——中國——置諸不顧。

無可避免的，我們既以「全面勝利」為我們的唯一作戰目標。絲毫未顧及在歐、亞兩洲所招致之後果，我們自無異任蘇俄佔盡上風』。

4. 英蘇只顧到自身的利益

魏德邁「回憶錄」第十一章火炬開始燃燒說：『然而英國與蘇俄的態度正好相反，他們只顧到自身的利益，而不願對共同的利益讓步；因此，直到如今，關於最高軍事委員會的方向與地點，仍不願對美國讓步。這種不合作的結果，使今天還沒有一個機構來擬訂及執行全盤戰略計畫。各國都只圖近利，乃使軸心國家很成功推行它的龐大戰略，我們對美國的態度與英俄的態度相比，誠不啻有霄壤之別。將來，英美參謀機構如不擴大而將中國包括在內，中國仍然被拒於彈藥分配委員會之外，那麼中國只是棋局中的小卒而已！

英國將我們的約定行動，解釋為「歐洲第一」的觀念，其目的乃使他們對美國的生產品，可以作漫無限制的要求；如遂其願，他們可能已從我們擴張無已的軍需產品中拿走了一切，留下來讓我們自己的軍隊，尤其是海軍，在太平洋方面整編，擴充之用的物資，也就所剩無幾了。美國的軍事領袖之間，大家都同意，必須繼續在西南及中太平洋，採取行動，至少要使日本失去平衡，並且要保護我們的交通線，顯然這種行動需要適當的增援』。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四章戰爭說：『中國此時正為太平洋各國在作戰（信不信由你！），而美國的官員和人民，就在日本屠戮上海之始，急切地離開了中國。此種情形，中國人民無論如何不能了解』

。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四章史迪威在中國：『美國人民只學駝鳥埋首沙中，少數有國際眼光的，也只注意歐洲，並不注意中國。』

可是當一九四三年一月卡薩布蘭卡會議召開時，大家對於中國，或者說亞洲的問題都漫不關心，甚至有關在亞洲作戰的問題都沒有列入議程，中國對此表示非常失望，他們的呼籲一直被傳到摩洛哥。於是不得已，美國就派了安諾德將軍和索姆維爾將軍到中國來，自卡薩布蘭卡到了重慶，允諾了 蔣委員長的許多要求，以平息他的氣憤。 蔣委員長堅決要求設一獨立的駐華空軍司令部，並要求供給這空軍五百架飛機和自駝峯每月運來供應品一萬噸，以支持這個空軍。安諾德答應了盡力而爲，中國方面這時已非諾言所能滿意了。蔣夫人當時感到口頭允諾的無憑，她要採取行動。於是她在同年二月離開中國到華盛頓去，把中國的情形，告知美國總統、美國國會和美國人民』。

三、中國是否「不願採取積極行動」

中國「不願採取積極行動」，已成爲攻擊中國政府的口頭禪，下面㈠項就是他們的論調；但是其中也有稍爲採取保留口吻的，已經顯出他們的觀點不太正確。若再從㈡項評論裏，則更可找出公正的論點了。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駐華大使舘二等祕書戴維斯三月九日致高思大使備忘錄稱：「中國政府的採取保有實力政策，是不必驚異的」「中國在儘量使我們與日人作戰」「吾人與日人作戰之後，中國政府仍是技巧的參加戰爭，俾能以『盟友』的身份參與和談，盡量少消耗力量而寄望於其他同盟國家——主要的是美國——擊敗日本」。

2.政治顧問郝恩貝克四月三日的備忘錄稱：『我們所見及的漸增的跡象，是中國已喪失或正在喪失爲促成日本失敗，作進一步犧牲的意念。淪陷區裏正進行着「讓步」和「綏靖」』。

3.政治顧問郝恩貝克十月二十六日備忘錄稱：「中國方面對於參加或準備一次大規模攻勢行動的冷淡，是非常確實的」。

4.遠東司司長韓密爾頓二月十一日備忘錄稱：「中國在多方面對於戰爭的努力有其貢獻」「中國對美國在遠東作戰的最終目的的懷疑，基於(1)美國與英國強調在擊潰日本之前，需先行擊敗德國；(2)對中國的物質援助，不足以使中國部隊更有效的對日軍作戰；(3)我們在太平洋作戰的努力，傾向於牽制戰鬥，和對日本海空軍的消耗戰；而不是傾向於收復緬甸，將在中國的日軍逐至海岸，並從中國攻擊日本本土；(4)美國官方關係戰後的目的與政策的聲明不甚明顯；(5)存有一種潛在的恐懼，認爲「美國終將厭倦在太平洋從事遙遠的戰爭，而與日本進行和平協商」「內部的政治情勢，將來可能危及中國的統一及無限期的繼續作戰。軍事形勢，就向日本發動反攻的觀點而言，雖不能盡令人滿意，但是仍然繼續有利於盟國；因爲中國軍隊都能固守陣線，有效地牽制了大量日軍」。

5.駐華代辦范宣德三月十九日致國務卿電：「中國軍隊堅定抵抗日本，確具功勞。」

6.駐華代辦艾哲遜五月二十八日致國務卿電：「　蔣委員長與他的支持者繼續堅持抵抗的政策，毫無懈怠之意」「收復緬甸將予中國軍民極大之鼓勵」「如果吾人不願失去中國對這一共同戰爭最有價值的潛力，則吾人必須於最短期間採取對中國局勢有直接影響的明顯軍事行動」。

7.高思大使十一月三十日致國務卿函：「由於經濟的惡化，軍事自然也隨着不斷惡化」「中國作戰努力完全限於防衛」「但若假定中國政府必與日本妥協，則屬錯誤」「他們能以對盟國目標作積極的很大貢獻，但他們却絕未盡力」「不論你怎樣仁慈，你總不能說，中國是在其能力範圍內，對中國戰區的作戰力量，作合理的協助」「中國並未協助盟國以協助自己，想坐着不動，保存他們的資源，讓我們替他們贏取戰爭的勝利」。

㈡、魏德邁與陳納德將軍的評述

1.中國的堅强持久抗戰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章在華第一月：『我現在突然發現自己置身於這樣一個補給困難的地區，負責指揮作戰的任務。在美援物資方面，其他任何戰場都較這兒優先，英國與蘇俄獲取去美國强大工業生產之大部份物資；而中國乃自一九三七年以來卽在孤軍苦戰，所得到的援助却是微不足道。雖然西方國家對中國如此漠視及忽略，中國却仍然掙扎苦撐。中日戰爭之初期，　蔣委員長相信若能把握以「空間換取時間」策略，美國必有一天捲入對日戰爭，中國自可因而獲得救助；但是在珍珠港事變之後，雖

然情勢迫使美國應該對日全力作戰，而羅斯福却與邱吉爾走上同一條路，將擊敗德國作我們的最高目標。於是，中國的情勢不僅沒有比戰爭初期好轉（西方國家那時曾將作戰物資售與東京，無異積極助長日本侵略），反而由於日本對英、美兩國發動攻擊，而使中國戰局益形險惡。由於日本在佔領香港、馬來亞及緬甸後，乃使補給艱難萬端的中國軍隊供應完全斷絕。在珍珠港事變前，軍事援助是很容易運往中國的，但我們却拒絕援助。

過了幾個星期，我開始認識中國國民政府對日抗戰具有驚人的剛毅與堅忍，史迪威及他的幾個記者朋友所描述的中國不願作戰情形，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法國祇在德軍發動攻擊後六個星期卽告覆亡，但中國在一九四四年仍然苦撐，那已是日本發動侵略戰爭的第七年了。

在我對局勢了解更多後，我開始認識中國的一部份悲劇，乃由於中國在一九四一年以前為遏止日本而作的重大自我犧牲；而美大部份人士竟無所知。珍珠港事變才使美國警覺到局勢的眞相。可是，在那個時候，中國已精疲力竭，已無力再像一九三七至一九三八年間那樣的堅强作戰。只有非常少數的美國人知道，在一九三七年夏天，中國國民政府為了保衛上海，曾與日本侵略者作殊死苦戰達三個月，此乃自「凡爾登保衛戰」以來最慘烈的一次血戰。

中國對日堅强抗戰，非日本始料所及。日本發動戰爭的目的在阻撓國民政府統一中國。日本絕未曾想到竟遭遇如此英勇的抵抗。曾有人認為：　蔣委員長將他精華軍隊保衛上海及後來保衛南京的戰役中作壯烈犧牲，是軍事上的一種失算。假如中國也像法國一樣任憑日本佔領，從而等待美國的最後援救，

其戰後的命運將不致如此悲慘，這種想法實在近乎天眞。

蔣委員長曾努力避免與日本作戰，至少期待到他在政治、經濟、社會各方面的改革完成，以及中央政府在各邊疆省份的政權穩定，統一全國，加强力量，國家能够自立之後，那將有足够力量阻遏日本擴張領土之野心而再事應戰。

當日本一九三七年發動侵略戰爭時， 蔣委員長卽確認中國在危機中的唯一希望爲表現其作戰能力，最後當可獲得西方國家的援助。正因爲中國的力量尙弱，因此必須爲表現出她可以抗戰，也必將抗戰。 蔣委員長曾這樣宣告：「中國已到了忍無可忍之極限，終將不遺餘力的爲國家生存及獨立而苦鬥」。 委員長於一九三七年七月昭告全國國民時曾說：「時間及情況都不容許我們中途停戰求和」。

當時中國所能期望的美國援助，實遠較後來英國及蘇俄渺茫得多。所以當時 蔣委員長的言論所表現的精神，實遠較邱吉爾於敦刻爾克大撤退後所發表的「熱血、汗液、眼淚」那篇著名演說來得更英勇與決心。 委員長曾說：「全國國民要認淸所謂最後關頭的意義，最後關頭一到，我們只有犧牲到底、抗戰到底；唯有犧牲到底的決心，才能得到最後的勝利。」

中國的精銳部隊及大量裝備在抗戰初期折損之後，只能將勝利的希望寄於日本遲早將與西方國家作戰的預期上。一經向世界證明了中國軍隊的作戰能力後， 蔣委員長卽運用了卓越的戰略，分散日本的實力，逼使敵人擴張戰線。』

2.中國一直在四個戰場上作戰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章在華第一月：『在那幾年中，日本曾數度試探和談，但均遭遇拒絕。中國國民政府一面抗戰，一面又要與中國共產黨的部隊鬥爭。在史達林與希特勒簽訂協定，以及後來蘇俄與日本成立聯盟之後，中國共產黨軍隊卽自聯合戰線上撤出，不再抗日，而以其主要力量轉而對付國軍。

蔣委員長是一直在四個戰場上作戰：與日本作戰；與以中共爲代表的蘇俄作戰；與以軍閥及若干半獨立省份文武官員所代表的離心勢力作戰；以及與「西方帝國主義」——尤其是英國作戰。由於英國一貫以自我利益的政策爲其對中國的一貫態度，致使中國對英國無法信任。

蔣委員長的偉大及弱點皆在於他對國民黨的原定目標絕不放鬆，這目標乃在爭取中國的統一與獨立。 委員長認爲：假如中國在戰後仍然四分五裂，貧弱不振，如十九至二十世紀時的受制於西方及俄國帝國主義，則擊敗日本亦毫無意義可言。可是，說來是一件怪事， 蔣委員長所極力維持的統一，到後來竟使中共得到實惠』。

3.中國未能獲致美國的確切保證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章在華第一月：『大多數美國人或者不肯承認 蔣委員長所面臨的難題，或者一點不顧中國戰後的命運。我們的目的只使中國「在此次戰爭中擔負起積極的任務」，至於中國的精疲力竭，慘痛犧牲及其人民的流離貧困等，都不過問。這些詞句，都是陸軍部派遣我到中國戰場任職時的指令中所曾應用過的。

雖然， 蔣委員長嚴拒日本所提出的談和建議，當時他自然也希望減輕中國所受的壓力；至少，他

希望不刺激日本而使日人在中國境內繼續推進。此事曾引起約翰、戴維斯和其他人的誣告，指責中國與日本之間已獲致了一種「默契」。

對於中國人而言，西方帝國主義者、俄國及中國共產黨全是敵人。美國與英國聯盟，而英國對中國的盤據剝削，中國人仍記得很清楚。在中日戰爭初期，美、英兩國都曾以作戰物資供應日本。曾有人主張過美國最好聽任德國與蘇俄去火拚。因此，也有人認為中國所採取的策略，也許也在聽任西方國家與日本火拚。

由於中國所獲美國的直接軍事援助非常少。因此，中國政府對於所握的有限物資不能不善為運用。假如中國政府將所持有的少量新式軍備孤注一擲，用以反擊日本，則中國在戰後將難以保持獨立。

假如中國能獲致美國的確切保證，在戰後由美國支持中國制止共產黨及西方帝國主義者，中國當可大膽行事，以遏止日本在中國及緬甸的進攻。在戰爭結束前的幾個月裏，由於　蔣委員長對羅斯福總統及赫爾利的信任，中國曾努力配合美國的戰略而有良好的表現，在此以前，　蔣委員長因為深知史迪威及其顧問們對共產黨表同情，因而懷疑美國的意圖，拒絕在若干方面讓步』。

4.中美合作需要友好態度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章在華第一月：『我並不說我自始卽了解或充分認識　蔣委員長的難處，或他在四個戰場上所面臨的實況。然而，我在執行職務時，曾認定我係奉命來改善中美關係。我知道要達成此一使命，則應該以同情而友好的態度去接近　蔣委員長及中國政府。以往美國人那一套「高高在上」

「盛氣凌人」的態度非改掉不可……』。

5. 忽視中國為同盟血戰的功績

魏德邁回憶錄第十三章無條件投降：『　蔣委員長並未被邀請來卡薩布蘭卡開會，中國的要求，也未給予認眞的考慮。在盟國方面，中國遠較其他國家作戰的時間要長，所受的痛苦要深；然而獲自美國的援助，比之英國與蘇俄所接受的龐大物資，幾乎是滄海之一粟。　蔣委員長所領導的政府，已證明是最忠實而要求又最少的一個盟邦，它嚴拒了日本在珍珠港之後的和談誘惑。之後，日本又繼續很快地佔有香港、馬來亞、緬甸等地，勢如破竹，英國的抵抗實在微不足道。中國的情勢當時實岌岌可危，然而中國要求在盟國會議佔一席發言地位的呼聲，也被棄置不顧。這都是英國作祟，它影響了我們的思想與戰略。在卡薩布蘭卡及以後的會議中，我們依然對英國的要求百依百順，使得美國的戰略，為了大英帝國的利益而弄得歪曲顚倒。我們忽視了中國的呼聲，我們必須承認，那只是很微弱的聲音。　蔣委員長還用舊時代的幕後外交，不會使用「民主」手法來影響他國的意見，在這個以關係、宣傳以及勒索為爭取最大美援之手段的世界上，　蔣委員長的合理的態度自然就得不到別人的關注了』。

6. 英國人太自私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章怒江上：『由開頭起，氣氛似已不太友善，因為　蔣委員長和蔣夫人對英國政府封鎖滇緬以免獲罪日本人的決策（這是他們本土最緊急時而所採取的）；仍然大感憤慨。路雖是重新開放了，可是創痛也隨而來了。布勒特開始便誤事，他多少有點笨拙地問蔣夫人她曾否聽過一個

名字比較他的更英國化的「George Brett」。他反覆着：「你能夠想出什麼較英國化的東西嗎?」

「不，我不淸楚！」蔣夫人冷若冰霜的回答，轉身就走，留給布勒特以僅一瞥之背影。

布勒特不能夠看出那令人發生「美國領袖是和英國人聯成一氣以對中國的」的印象底危險性。至於魏非爾元帥呢？他是我在戰時能有幸相晤的漂亮人物之一，可是他太偏執他自己的緊急的問題，以至忽略了全部有關情勢的心理學了。中國畢竟比其他盟國作戰較久，受苦較深，而犧牲也遠較重大；但魏非爾老是只記著緬甸之受威脅，而代替了給人家一種在共同目標上合作底印象。他讓事情顯露出，他像只對能夠從中國的資源裏抽出多少來防衛緬甸的問題發生興趣。

英美情報組織經常地而並非時常沒有理由地發出關於中國的不安全的警告，令到事情更感複雜。雖說魏非爾堅持想知道　蔣委員長會替他做什麼，而他却十分不願解釋什麼是英美盟國準備替　蔣委員長做的。魏非爾拒絕討論盟軍戰爭計畫，也拒絕研討援助中國的程序問題。在長時間討論緬甸軍事問題後，他宣稱他將發出報導敍述　蔣委員長已同意供給或屬必需的軍隊和其他的物資。那是情詞各執的眞正爆炸，在它的過程中　蔣委員長已將會議紀錄電告羅斯福總統。那時，我認爲　蔣委員長的發雷霆是應該的，雖然後來我獲知有許多可怖的壓力和錯誤的先見，致令一個像魏非爾一樣尺度的人發生這樣不知目的和操切的態度』。

四、中國需要物資的積極援助

在當時中國的情勢，需要的是物資的積極援助。盟邦雖然當時也認爲如是，但是並沒有這樣積極的去做。我們由下面(一)(二)兩項說法，即可知其一般了。

(一)、「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說法

1.認爲應積極援助的說法

(1)遠東司司長韓密爾頓二月十一日備忘錄稱：「除軍事補給品外，大量增加消費品的輸入，似極其重要」「如果不給中國龐大的軍事援助，中國陸軍能無限期的拘束日軍，實不能推想」「如果不努力從事戰爭，以協助中國打開利用中國潛力的可能性，期於未來大規模的攻擊日本，顯然是嚴重的錯誤」「中國士氣，不但由於缺乏軍事援助，而且由於所分配的援助移往他處，以及我們不能信守援助的諾言，而發生不良影響。」「雖然某些中國領袖們，口頭上也說着必須粉碎德國於日本之前的理論，但他們是深知流入中國的援助比例，實在太小了」「中國主要的需要是獲得更多的軍援，其方式是加强對中國軍隊的物資援助」。

(2)政治顧問郝恩貝克四月三日備忘錄稱：「爲達此目的，我們（及英國）所可利用的有效措施，是增加戰爭物資的交付——尤其是飛機、大砲、卡車、各種彈藥、藥品——及人員」。

(3)遠東司助理司長艾哲遜四月七日備忘錄稱：「惟有將消費物資輸入中國，始能解除其物資荒；只有增加飛往印度及中國之運輸機架次，及增加分配特殊用途之飛機數量始能達成之」。

(4)艾哲遜五月二十八日致國務卿電：「民衆必需衣食，士兵除此以外，更需槍砲、彈藥與適當的空

中支援。」

2. 認為援助應有限度的說法

駐華代辦范宣德三月十九日致國務卿電：「論及支持中國一事，我相信物資之援助，應根據下一理論行之，即此種援助屬於友好性質，一如軍事投資相同，或者更應偏重前一說法。因此，援助應以最公開之方式行之，使大衆均能知道」「所謂給予中國軍隊全面的物資援助，俾助其作全面之反攻，將日本驅出中國，似乎不切實際；而有限度及零星之援助將無積極效果可言」「不應鑒於此類事實，而認為現時給予中國軍隊之物質援助，能够產生足以補償自其他戰區運送此類物質之代價」。

㈡、魏德邁與陳納德將軍的評述

1. 中國缺乏有效的援助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四章史迪威在中國：『一九四二年至一九四三年之間，中國人民對於盟國忽略了中國的抗日之戰，表示非常的憤怒和失望。由於這次原因，引起了美國對亞洲的政治及行動有了一個新發展，這在威爾基來華的演說中可以看到；同時　蔣夫人親自到華盛頓向白宮和國會兩院聯席會議，親自報告當時情形。由於以上原因，給予我一個唯一的機會將我對於中國的空中攻勢計畫向盟國最高當局報告，同時有一個機會使我親自與史迪威把問題開誠佈公地討論。這項討論在華府的三方面會議中舉行，羅斯福總統，英國邱吉爾首相，以及華府美、英聯合參謀部人員都在場，一九四三年五月間舉行。這個特別的會議的主要目的是商定進攻歐洲的時間與地點，其次就是把盟國對亞洲的政策來一個首

次的檢討。

對於亞洲的政策早就應該討論了，在這會議以前的一年間，中國方面的軍事情勢因爲盟國在亞洲的敗績時有變更。當時　蔣委員長以空間換時間的戰略，因爲緬甸失守，已經不能再用了。中國在空間上的損失已經太大，所爭得的時間上因爲盟國對於中國一直沒有決定性的行動，也是浪費了英國和美國在一年的時間內一直拒絕把對亞洲的軍事方針來檢討一下。中國在陸海雙方都已受了日本的控制，而同時駝峯的運輸又受阻撓，中國那時眞是進退維谷，簡直找不到出路。

缺乏有效的援助，沒有決斷的措施，使中國的力量一天弱似一天；時間，在中國方面更是不斷地損失，而在相反的方面却使日本儘量的利用時機。

因爲日本對於亞洲的陸海封鎖政策，使中國的經濟狀況陷於危殆。經濟脫節造成了通貨膨脹，這種情形簡直把中國毀了，以致雖在大戰結束之後，這類情形仍不見好轉，而且是每況愈下。抗戰之前三塊中國銀元換一塊美金，至一九四三年是八十對一，日本投降後是三千對一，一九四七年是一萬二千元對一，一九四八年初却是六十萬對一了。

日本的侵華政策是非常精明的，它利用自由中國的日漸枯竭，並且以推倒英美爲號召，同時對於中國人民一反以往的强暴態度而以懷柔術收買人心。日本的宣傳是「亞洲爲亞洲人所有」，又說「結束白人的統治」。日本對於爭取人心不遺餘力，並極力向那些對於美國援助失了信心的人民採取攻勢，使他們歸服。日本還擴大了敵僞軍隊的組織，並且首次利用傀儡軍隊作戰，使中國人打中國人。此外日人又

縱容走私，使日本貨物源源流入中國，甚至流入中國的自由區，利用中國人民的金錢來補助日本的戰時經濟。中國的特產鎢礦、水銀、銅、桐油、米糧等都被用來換取日本物資。這種買賣無分佔領區與自由區，經常進行。

在那個時候日本在宜昌的軍隊有增加的現象，這就是取道長江，進攻陪都重慶的先兆。差不多直到大戰結束之日，日本人仍做着征服中國，控制整個亞洲的好夢。到了一九四五年日本仍對中國發動攻勢，希望使中國的中央政府塌台』。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四章史迪威在中國：「羅斯福總統對於中國的情勢很關心，對於把中國在太平洋區的軍略政略地位提高很表同情。他同時覺得不應當把中國的重要性忽略，因為這是征服日本的勝利之門，所以他主張無論花任何代價都要把中國在戰時的地位保持。他的政策是使中國成為美國在東方的友國，我相信假如他眞正能夠做到這一點的話，戰後的所謂馬歇爾使華將永不會產生。

當羅斯福總統知道我們在中國的組織是這樣小得可憐之時，他簡直呆住了。經過幾次談話之後，我知道他有許多事情是被矇在鼓裏，因為他很難在他的左右之中找到眞正的事實，尤其是軍事當局從來不把眞情告訴他』。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二章邁向勝利：『在研擬中國戰區的新配糧計畫時，我曾作過一番調查工作，其結果顯示中國竟沒有一個人曾聽說過所謂「軍隊靠肚皮」這句話的。原來中國的給養制度是將士兵所需給養的一筆定額款項，撥交給各部隊長購糧配給。　蔣委員長曾提高國軍的待遇，但在當時通貨

膨脹的情形下，提高待遇的效果並不能維持長久。

我們所擬具的新的配糧計畫，其主旨是將足够款項發交給位於昆明的一個給養中心機構。給養中心的任務係購置軍糧而分發至各部隊，取消了以往由部隊長經手銀錢的制度。此項新辦法，在全國均獲致良好反應。以往士兵爲了搜尋食糧，常有擾民之事發生，引起了老百姓對軍人的反感。至於士兵方面，內心中常以爲他們既已以身許國，至少應該可以吃飽。因之，他們對於拒不給以食糧的百姓，遂亦發生敵意。……』

2.加强物資援助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四章史迪威在中國：『一九四三年春天當我去華盛頓開會之前，蔣委員長就對我說中國人民的民心與士氣都在降低，其情形是抗戰展開以來所未曾有的，只有在中國立刻計畫採取決定性的軍事行動，才可以挽救這個危機。

史迪威盡了最大的努力去消除人們對他在中國、緬甸、印度戰區的諸種批評，然而沒有成功。自從他自緬甸返回重慶之後，他除了把志願隊改編爲駐華空軍隊之外，對於如何進行盟國在中國的作戰計畫，根本毫無準備。他唯一的目的是趕快攻回緬甸，其唯一的努力便是使　蔣委員長多派軍隊去協助他完成此項冒險。

早在一九四二年八月十三日我就向史迪威提出了警告，指出在中國立即採取行動是如何的必要。我的電報說：

「整個東方的情勢似乎非常危殆。印度在動亂中，日本又阻撓了我們緬甸方面的運輸，麥克阿瑟在南太平洋各島的攻勢遭受堅決抵抗，中國軍隊無法作戰都是因為我們不能給予空中支持和租借供應，這一切都包含對於美國作戰努力的重大危機因素。

軸心國家在各前線節節勝利，盟國則未能在任何地區發動攻勢。我相信一個有效的、規模不大的美國空軍組織在中國作戰，可以使當前局勢好轉。這支美國空軍，一方面可以摧毀很多日本經由臺灣及其附近運往南方各島來打擊麥克阿瑟的作戰物資；又可以鼓勵中國地面部隊攻擊日本佔領區，使日本在緬甸與越南的空軍失去作用，同時解除日本對印度的眼前威脅，保護我們通中國的空中供應線，接濟一次成功的攻勢，以鼓舞所有盟國。……」

史迪威對於這種電報是很容易加以擱置的，他有權檢查一切自中國緬印戰區發出的郵電，必要時就禁止拍發』。

魏德邁「回憶錄」第十四章戰時環遊世界：『在重慶，我告訴　蔣委員長有關卡薩布蘭卡會議的決定，實在是一件不討好的工作。為了使他們不過份失望，我們宣佈增加越過駝峯的運輸噸位。　委員長堅持為使他們繼續抗戰，在秋季以前每月的噸位必需增加到一萬噸。他又說明在中國的飛機必需增加到五百架，至於是否隸屬陳納德或中國空軍，倒在所不計。　蔣委員長以審愼而有修養的信念，重申他的幾點要求，然後補充說：我們如不贊同，中國便將無力繼續作戰』。

肆、中國政治情勢

在「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中，由於戴維斯和謝偉志的渲染，以及史迪威之惡意中傷，因此充滿「中國保持實力準備內戰」，共匪爲「抗日的積極行動者」和「土地改革者」，甚至有「我們應支持中共」的論調。但究竟事實和眞象如何？我們可以從下面的分析對證，將可得到公正的評論。

一、戴維斯和謝偉志極力為共匪宣傳

戴維斯和謝偉志爲了明白的支持共匪，所以就極力爲共匪作宣傳，造成有利的影響。我們看到下面他們的說法，和魏德邁將軍的指證，便可知他們的居心了。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 駐華使館三等祕書謝偉志一月二十三日在華盛頓所提之備忘錄稱：

「共產黨軍隊對我們作戰努力方面可能的積極軍事價值，不應忽視」「經由共軍控制的地區，可能得以進入滿、蒙和日軍在華北的基地。他們的戰略重要性，將因蘇俄參加對日作戰而提高」「共軍將處於一種可以及時進入日軍自綏遠、熱河和滿洲撤退後所遺留下的眞空區域」「爲了美國本身的利益，似乎要作若干努力，以阻止中國內部政治情勢的惡化，同時如果可能，並促成若干改進」「最好美國代表到共區訪問」。

一月二十六日第二件備忘錄中，他又稱：

「假如蘇俄協助擊敗日本，則自由份子和共產黨人力量並將大大的增强」。

2.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致高思大使三月九日備忘錄稱：

「中國體驗到戰後與『中共』作戰時，則儘量保持實力」。

(二)、魏德邁將軍的指證

魏德邁將軍在其「回憶錄」第二十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文中指證說：

『說來很奇怪，戴維斯及謝偉志兩人和赫爾利都有着同一的意見（至少據他們說是如此），認爲中國共產黨並不是莫斯科的附庸，而是一羣「土地改革者」所組成的獨立團體。赫爾利當時處境非常窘迫，在他一九四五年出席參議院外交委員會作證時說得很清楚，他指控國務院中的一些敵人陰謀破壞美國政策，這些人曾暗中告訴共產黨人：「他全力維護國民政府不使崩潰，但這並不是美國政策。」在赫爾利當時的證詞中，仍然相信中國共產黨並不在蘇俄政府控制之下。甚至在他的辭呈中，他仍然說：蘇俄及英國政府都毫無疑義地支持美國促成中國統一的政策。

很多美國人都受了共產黨的高明宣傳所迷惑，認爲中國共產黨並不是眞的共產黨，祇是一羣「土地改革者」；但赫爾利却似乎墮入了一個相反但又相同的有害的詭計中。他似乎認爲「史達林、莫洛托夫公司」十分靠得住，他們的話也可以相信，眞正壞蛋是中國共產黨人及在我司令部的幾位政治顧問，這些顧問都是史迪威所留下的。

現在回想起來，並檢查當年的紀錄，我今天纔發現自己當時太專心致意於阻遏日本在中國最後一次攻擊的軍事職責，沒有空閒詳閱那些政治顧問們——戴維斯、謝偉志、盧登及伊默生——所作的報告。他們對中國共產黨的同情，明顯的見諸他們的報告及他們所主張的支持共產黨而不支持國民黨的建議中。不管其動機如何，他們可能因為所懷的理想不正確，或因職業本位的關係，或因其他更壞的原因，但他們的行動，在實際上與赫爾利及馬歇爾所白費努力以圖達成的政策毫無二致。此一政策是：促使國民政府與共產黨合作。我從來沒有懷疑過我那幾位國務院顧問們的忠貞，雖然，他們對中國局勢的分析，以及他們所提出的我們最後必須捨棄　蔣委員長的建議，我並不同意這樣做』。

二、史迪威的陰謀

史迪威陰謀以支持共匪作為掀動國民政府的槓桿，同時祕密勾結失意軍人，參加顛覆政府的活動。下面就是資料和指證。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資料

高思大使十一月十八日呈國務卿函：「駐桂林領事報告，軍事委員會桂林行營主任李濟琛將軍，為安排東南各軍事將領之間的諒解，及與西南一類似集團的諒解，所採取的行動」。

㈡、陳納德將軍的指證

陳納德將軍在「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文中曾加指證的說：

『史迪威在一九四四年夏秋之間的政治漫遊是最壞的，那時他開始利用延安的中國共產黨政府做槓桿去掀動　蔣主席。雖說史氏永不對中國的情報發生興趣，他却在一九四四年五月派一個正式的美國軍事代表團到共黨首都延安去，據說是蒐集情報云。那時候，中國共產黨軍事上和經濟上的力量都十分薄弱，自共黨新四軍在一九四〇年和中央軍在皖南戰鬥後，共黨卽偏處陝北，夾在國軍和日軍之間。在那邊，他們的軍力是脆弱的，生活是艱苦的。有許多輕信的通訊記者，有些帶着對共黨的顯著的同情，曾經寫了許多關於共軍抗日的宏大的軍事效果的通訊。據我的實地所見來說，共黨的活動大部限於襲擊較小的日本據點，以獲取軍火糧食罷了。

駐延安的美國代表團一經成立，史氏重慶總部便立刻大吹大擂說：共黨政權比重慶政權優越了。由延安的代表團來的祕密報告的內容，給史氏的屬員在重慶宴會席上自由地討論，他們公開仰慕共產黨，說他們是「土地改革者」，其推行新政者性質多過共產主義的性質。指責　蔣主席「囤積租借軍械」的喧嚷和叫囂更加高揚了；還附加這樣的聲言，說中國最優良的軍隊都用去封鎖共軍而不抗日。史迪威去職後，魏德邁主持一個對所有華軍軍火配備的調查，其報告說沒有美國的一槍一彈流入雲南以東的華軍，那逾時運抵桂林及柳州的五百噸除外。

我不會以爲史氏有什麼政治企圖去鼓勵他的重慶屬員替延安共黨履行宣傳任務。他只要達到其眼前的目標，是絕不會理會任何事情的。延安的共黨巧妙的對史氏的勇敢作許多諂媚的讚許，來搔着史氏好慕虛榮的癢處。並且故意宣揚說，他們喜歡他來指揮他們的軍隊，以爭取他做盟友。史迪威永不放棄統

率中國紅軍的希望，在一九四五年春天冲繩島之戰結束後，史氏提議把他的第十軍在上海以北的海岸登陸江蘇，那邊是中共控制下的。他的計畫是和紅軍會師，武裝它，然後同師合攻上海，甚至史迪威也顯然曉得，這件事會使共軍公開反抗中央政府，也會把　蔣主席困在重慶。正如他過去被日軍封鎖一樣。一九四四年的夏天，美國官方政策仍然是支持重慶政府的，因此史迪威的總部自行確定一種其自有的外交政策，而以戴維斯（史氏的顧問）做「國務卿」，這已成爲笑柄。

在這個期間，國務院遠東司裏有一個左傾者的强大集團，他們利用史迪威對中共的同情，和對蔣主席的厭惡作槓桿，去替共黨轉移美國的政策，若果史氏的中緬印指揮職位給保留的話，他們成功的機會將更見顯明。

這形勢非常惡劣，所以魏德邁到達時，他發覺需要命令所有美國在華官員簽署一通正式聲明，說他們很明瞭他們在華的任務是執行，而不是製造美國官方政策。

史氏那時不惜把自己和反動的份子聯成一線，以保持他的位置。在史氏和反動派聯合勝利之下，黨內和軍界的最優良的領導份子都摒斥了。不到六月之後，史迪威和他的僚屬就是向國民政府反動特質攻擊得最激烈的人，而這些特質是他們助長的。反動派支持史迪威，並且鼓舞他的頑抗，因爲他們的政治勢力賴於中、美繼續缺乏合作。有效的中、美關係是會加强親美的新派的地位。反動派的勝利已在一九四四年作戰裏發生嚴重的軍事反響。軍用品運來遲緩了，而重慶也用長途電話或電報去使戰地指揮官猜測其意旨，這祇是增加混亂和士氣低落而已，史迪威似乎料不到他干預中國內部政治的廣泛的惡果，只

就他的行動在計畫上所發生的直接效應來衡量行動本身。

為證明史氏在亞洲指揮期間的幾乎不可相信的行為的確實無疑起見，我建議大家對史迪威刊行的日記作詳盡的閱讀。這裏，他坦白詳述他在華的政治陰謀，他對中共顯著同情，和他完全不理會任何軍事問題，除緬甸之戰和對指揮權之爭取當然除外。這本日記以前由「時代」和「生活」兩雜誌的駐華通訊記者白修德編輯是不足為異的，白修德是熱烈為中共辯解者，最近曾在美國報紙登載連續的文章，描畫共黨鐵幕後的東歐國家在他眼中的顯著進步。

……史氏便迅速寫信給他的最大的對頭之一，軍政部長何應欽將軍。史氏在信裏，承認計畫武裝中共，但聲明願意放棄計畫，以作保留在華職位的交換條件。……後來他又堅決否認寫信給何氏。但那封信的全文出現在史氏刊印日記第三三八頁上，還附註說它是用中英兩種文字寫成的。……』

三、未能認清匪俄的陰謀

匪俄原是一體的，但是「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中，始終說俄帝並沒有支持共匪。並且認為國、共關係，需從政治途徑解決，共匪並沒有叛亂的野心。我們現在從下面㈠項的說法，看㈡項的杜魯門總統政策說明，再從㈢項的反證，便可知此論調的不確了。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二月十一日遠東司的備忘錄：「現在又充分顯示，就是毫無眞正聯合陣線的希望」「蘇俄不願意

在目前有內戰，因此只把它的支持給予中央政府，這也許是眞的」「目前中國沒有統一，和國民黨、共產黨大量軍隊的不能動員而彼此抵消，妨害了中國作戰努力」「上面所提高思大使在電報裏所謂中國的經濟枯竭及中國部隊的惡化，都是助長內戰，也會使中央政府難於在這種內戰中取勝」。

2.美駐華大使館代辦七月十七日呈國務卿電：『蘇俄固然同情「中共」，但「中共」與蘇俄政府間無直接關係，後者未對「中共」提供任何種援助』『立憲政府的成立，可能僅是爲了國民參政會九月開會時發表一項宣言，俾將國共消除歧見之失敗，歸咎於共黨』『中央軍隊在『邊區』集結，目的在對共黨施以壓力，不致造成衝突』。

3.駐華大使館代辦七月二十四日呈國務卿電：「莊萊德在西安經過數次會談後，感覺到中央政府正充分利用共產國際情報局解散後所造成的機會，以和平促成延安共黨政府的解散」。

4.高思大使十一月二十日呈國務卿函稱：『新四軍在名義上已不存在，實際擁有七個師計十二萬人，並且由於其抵抗日軍和僞軍較力，鹵獲他們的軍用物資，故有較好的配備』『目前「中共」的部署，加强的訓練，以及在民間的領導，將使他們在日軍撤退時，輕而易舉的進入華北地區；』『國民黨一方面宣佈由「政治途徑」來解決共黨問題，一方面又繼續向西北共黨地區進兵，這是令人不安的』。

5.政治關係顧問郝恩貝克一月三十日的備忘錄：「我認爲我們對於强調中共軍力和對中國內戰迫在眉睫表示不安的一些報導，應該採有理智的懷疑的態度。」「我們應該注意到使我們運往中國的武器要有一部份交給共黨；如果我們聽信這種話，就會使我們置身於戲弄外國兩方面的行徑。這是我們從來沒

有過的，我相信我們以後也永遠不會這樣做的。假如我們這樣做了，就會不道德而且愚蠢」。

㈡、杜魯門總統政策的說明

1. 美戰時對華政策的目標

『我們在戰時的對華政策目標，是協助團結，使中國全國上下一致抵抗日本。赫爾利大使在五月二十日曾有一則書面報告說：

「我們現在已說服了中國政府，承認中共這個武裝黨派爲一個政黨，並由政府任命一個共產黨員作爲中國代表之一員，出席舊金山會議。共產黨也承認中央政府爲合法政權，所以正式接受了此項任命。我們曾在中共領袖的陪同下，訪問過中共地區。我們曾促使兩黨進行會談，似已使若干衝突得到冰釋。在國、共兩黨的爭執中，我們的目標有二：第一、避免一觸卽發的內亂；第二、促使兩黨軍隊在最高領袖的統一指揮下，對日作戰」』。

2. 中共匪黨與其他政黨不同

『中國的共產黨問題，與全球其他各地的政黨問題逈然不同。當時中國政府所面臨的並不是一個政治上少數黨，而是一個盤據着一片領土，統治四分之一的全國人口的政權。

美國當時的決策是：竭盡全力以協助維持中國境內的和平，在政治、經濟上及有限度的軍事援助上，支持　蔣委員長所領導的中國政府。可是我們決不能捲入中國的內亂之中。

赫爾利大使曾努力促成中國政府與共產黨之間的和平商談，以消弭彼此間的歧見。雙方商談結果，

曾獲致過一項協議，對於憲法的制定，國民大會的召開，以及全國各政黨的參加政府等項，均有協議。可是此項協議從未產生實際上的效果。

當年（一九四五）十一月四日，駐在重慶的美國大使館來電報告說：中國內部情勢日趨緊張，內戰一觸卽發。十一月二十五日，中共駐重慶代表周恩來離渝返延安；同時，零星武裝衝突事件，已時有所聞。

我派遣馬歇爾將軍到中國，希望能將當時的戰火停止，並協助促使中國政府與共產黨之間的協議付諸實現，組成聯合政府。當時，國、共之間正在進行一種遙遙無期的東方式的談判，那種談判方式，只有精通棋道的人纔能了解的。談判進行的情形是：一方提出一項方案，經對方接受後，提出三項修正。這三項修正意見，經送交原提案的一方之後，於是，再對這三項意見的每一項提出三項修正意見。這是傳統中國式的但求無事的方法。

馬歇爾及我本人都不曾被所謂中國共產黨只是「土地改革者」這種說法所矇蔽過。馬歇爾將軍知道他是在和共產黨打交道，對於共產黨人的目的所在，他也知道得很淸楚。同時，從馬歇爾自中國所送返華府的報告中可以看出：他認爲中國共產黨最後仍然是有蘇聯爲其靠山的。

史達林在波茨坦曾宣稱過：中國共產黨並不是眞正的「正牌」共產黨，後來，他又曾對哈里曼大使表示過，他認爲中國如發生內戰，將是至愚不過的事。我對史達林的這兩次談話，從未輕信。我知道，中國共產黨蓄謀僭奪中國政權，已有二十年之久了。

我認爲：世界和平絕不能從綿延不斷的戰爭中獲得。而且，我一直都警覺到：世界上有兩片遼闊的土地，絕非西方國家的現代軍隊所能征服的，這兩個地區就是中國與蘇聯。假如我們要想勉强的將我們的生活方式，硬塞到這兩片地區裏去，無論在過去或將來，均將是不智之舉』。

(三)、魏德邁將軍的評述

『一九三七年至一九三八年間，中國共產黨雖然別具用心——或許正因爲別具用心，他們的軍隊對日本作戰賣過一點氣力。這在毛澤東於一九三七年十月在一份給其僚屬的指令中可以窺見：「中日戰爭給本黨帶來一個極好的擴展機會。我們的既定政策是：百分之七十求發展，百分之二十應付國民黨，百分之十打抗日戰爭。完成此一既定政策，有三個階段：

第一個是妥協階段，作自我犧牲，以表示我們對中央政府表面服從，及對三民主義的服膺，但在實際上，這是我們的黨求生存及發展的僞裝。

第二個階段是鬥爭階段，在此一階段中，須費兩三年的時間爲本黨建立政治及軍事力量的基礎，並發展之，使能與國民黨相抗衡；進而破壞國民黨，消滅國民黨在黃河以北的勢力。在等待局勢激變時期，我們還須對日本侵略者作若干讓步。

第三階段爲攻擊階段，在此階段中，我們的力量應該滲透華中，切斷中央政府軍隊之間的電訊，孤立並分散他們，一俟我們反攻準備完成即從國民黨手中奪取領導權」。

此既爲共產黨的策略，共產黨游擊隊所活動之處，受其毒害的不是日軍，却是中國老百姓。日軍爲了報復中國的掠奪騷擾，常把無辜的村落燒燬。在共產黨方面，對於拒絕與他們工作的老百姓，卽以「

漢奸」罪名殺之。共產黨軍隊不能——也不願——保護老百姓免受日軍之害，日軍更無興趣保護中國老百姓免受共軍之害。於是乎，不少中國老百姓都夾在這兩害之間，不死於共軍，即死於日軍，除此之外再無他途。

中國共產黨人在戰時及戰後佔了一個大便宜，即他們對中國老百姓的命運置諸不顧。至於國民政府，儘管政府的力量薄弱，却竭其所能地保護自由中國區內的人民。中共軍隊或則對日軍進行騷擾，或則對政府國軍進行攻擊，爲所欲爲，毫無顧忌，正像一羣陰險的豺狼，當中國這頭大象在拒敵受傷時，他們却乘機來扯大象的後腿』。

四、誣衊國民政府保存實力準備內戰

在「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中，戴維斯和謝偉志等人，歪曲的報導「中國爲了準備內戰」而保存了實力；因而和日軍保持一種「默契」。但是，我們若讀了下面的反證，就可知是他們的一種支持共匪所唱的反調了。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駐華使館三等祕書謝偉志一月二十三日在華盛頓所提之備忘錄稱：「對共產主義的反對是越來越全神貫注。」「大部份比較訓練和裝備均屬良好的國民黨軍隊，已從積極對抗日軍轉爲封鎖共產黨。」「零星衝突已有兩年多，國民黨軍隊顯然採取主動，繼續未已。」「共產黨和他們的朋友們都揚言國民

黨正盡力在加强控制那些接近共黨的地區，而不去和日軍作戰。」「那些軍事援助不大可能有效的利用來對抗日軍，但將作爲使用軍事力量以求得國家『統一』的內戰之用」。

2.謝偉志一月二十六日第二件備忘錄稱：『周恩來「仍然相信」國民黨採取强有力的行動以消滅共產黨，是一件「何時」而非「要不要」的事』。

3.駐華使館二等祕書戴維斯致高思大使三月九日備忘錄中稱：『中國體驗到戰後與「中共」作戰時，則儘量保持實力』。

㈡、魏德邁和陳納德將軍的指證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至於戴維斯所報告的國民政府與日本政府之間曾有休戰默契一節，據戰後對日本侵華遠征軍高級將領們的審訊結果，已證實其爲完全無稽。在一九五一年所舉行的審訊中，當詢及一九四四年的中日關係時，日軍將領均否認當時在日本與中國國民政府之間存有任何默契。雖然，據羅曼納斯及孫德蘭合著的「時不我與」戰史記載：日軍將領們曾表示曾與「中國西南戰區若干意見分歧的中國將領們作過密切接觸」，同時，「透過許多關係，他們曾設法通知中國方面，日軍在華東的推進並無意進逼中國國軍，祇希望威脅美軍的飛機場」。

當時，我曾聽說國軍的精銳部隊都部署在西安以北對抗共軍，因此我向　蔣委員長要求抽調該地區的一部份部隊，用以駐防桂林、柳州一帶，這部份軍隊據說是專用以包圍共軍的。我的一位同僚曾告訴我說：史迪威亦曾作過同樣要求，但遭拒絕。因爲　蔣委員長深知我和他一樣的都反對共產黨，可是在

這千鈞一髮之際，爲了阻遏日軍的攻勢，權衡得失緩急，遂同意作此冒險』。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一章史迪威、赫爾利與共產黨徒：『今天當我重閱戴維斯、謝偉志、伊默生、盧登等人所呈送給我及國務院的報告，其中很明顯的表示他們對共產黨的同情，而且也表示着他們有意或無意的傳播着共產黨所製造誇大的或錯誤的關於國民政府的報導，蓄意造成中美兩國的猜疑。譬如：戴維斯曾呈送給我若干冗長的報告，報導一些無稽謠言或毫無事實根據的傳聞，說　蔣委員長暗中與日本合作，或中、日兩國已達成一項互不侵犯的默契協議等等。戴維斯如果是根據當時國務院的態度及他的前任上司史迪威將軍的觀點，因而假定美國有意扶持中國共產黨，則他的假定也算是對的；不過我當時也應該注意到，戴維斯於一九四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至十七日訪問延安之後，曾向我提出一份報告，其中曾提及中共一位將領彭德懷對於「美國卽將協助中國共產黨甚表懷疑」，戴維斯對於彭德懷此一態度非常表示關注，縱使此點尙不足作爲戴維斯同情共產黨的具體證據，戴維斯當時的表現，實在有異尋常。

戴維斯並不以僅爲共產黨爭取援助爲滿足。他於一九四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呈送給我的一份機密報告中，甚至建議美國停止以物資供應中國國軍，除非國軍停止對中共軍隊的牽制行動。顯然的他想要美國把　蔣委員長視作另一個米海洛維奇（米海洛維奇爲南斯拉夫的王室後裔，第二次大戰期間，美國以「軍事戰略」爲理由，沒有支持米海洛維奇，而支持共黨領袖狄托）。戴維斯的報告，不禁使人聯想起當年英國首相邱吉爾對麥克連准將所說的一段話，邱吉爾曾指示麥克連，他在南斯拉夫的任務只要對殺死

德國人最多的人予以援助，不必考慮其政治後果』。

戴維斯在報告中曾說：

『時至今日，我們應該極其明確的告知　蔣委員長：美國將僅對我們所觀察而認爲對日本作戰最有貢獻的中國部隊合作及供給物資。我們並應告知　蔣委員長：我們決不與任何蓄意進行中國內爭的中國部隊合作或供給物資，不論其爲中央政府軍隊、或各省部隊、或中共軍隊。我們並應告知　蔣委員長：我們仍承認他爲美國承認的中國領袖；因之，我們對中國各類部隊所供應物資情形，仍將通知他。

時至今日，我們應對　蔣委員長明確表示：我們希望中國自行解決其政治紛爭，我們將不介入或過問中國內部的爭執。我們誠懇希望並企求中國在戰後能成爲一個統一、民主的、獨立而强大的一個國家。我們認爲：假如美國集中其力量對儘速擊敗日本最具貢獻的部隊合作及援助，當爲達成此一目標的最速亦最少犧牲中、美生命財產的途徑』。

戴維斯在另一次的報告中曾說：『我們現在還應該放棄支持　蔣委員長，因爲，在目前勢將「得不償失」；但我們「最後必須毫無顧惜的放棄　蔣委員長而支持中國進步的勢力——共產黨」。戴維斯的此一報告，在國務院一九四九年所發表的白皮書中曾有摘載』。

此外，戴維斯在另一次報告中提及：

「………假如我們現在明白宣佈支持共產黨，則　蔣委員長所領導的政府必將立卽降落到一個地方政權的地位。………若干騷動必將因而發生（但不致如若干人所預料之嚴重）。屆時，在軍事上、技術

上及行政上的各方面實力，必將大規模的從國民黨轉而依附於共產黨，我們亦可以獲致中國最團結、最進步、最强大的一股力量而予以支持」。

至於戴維斯所報告的國民政府與日本政府之間曾有休戰默契一節，據戰後對日本侵華遠征軍高級將領們的審訊結果，已證實其爲完全無稽。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章在華第一月：『在中、日戰爭期間，中共軍隊不曾參與過任何一次重大戰役——一九三七年的上海血戰，一九三八年的臺兒莊大捷及武漢保衛戰，以及後來的長沙之役，乃至怒江之戰及緬甸前線的歷次戰役。連若干同情中國共產黨的美國人，也在他們的證詞中承認過：中共軍隊從沒有攻擊過任何的日軍所佔要塞，或日軍控制下的重要鐵路據點。卽如華特在他與傑克貝合撰的暢銷著作「中國暴雷」一書中亦提及：中國共產黨只有「在他們可以突擊非常少數敵人時纔肯作戰，至於在大戰役中前仆後繼地苦戰，那都是疲憊萬分的中國國軍部隊」。

我並無意說假話，我對中國情況並非立時就很了解。正如我的長官馬歇爾將軍一樣，我也曾因史迪威的報告而對中國先存偏見。但我所不同於史迪威及馬歇爾的，是我從經驗中得了教益，使我警覺到共產黨的威脅。我對於中國共產黨所抱的狂妄目標，雖費了相當時間才獲得證實，但我對於中共從來沒有任何幻覺；我既未如史迪威將共產黨看作中國最佳希望，也從來不同意過赫爾利一度堅持的看法（赫爾利後來也放棄了此一觀念），認爲莫斯科已擯棄了中國共產黨』。

陳納德將軍在「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日子文中，對於中國駐防西北的國軍任務，曾加證明的說

：「蔣主席固然在西安（入共區的大門）保留一個龐大的軍隊，他們也固然在通達延安的主要交通線上保持巡邏隊，可是他們也保衛着三個進入華西的主要大門之一的潼關的事實，却爲史迪威的屬員們隨便忽視了。一九四四年末，許多這些軍隊都給調往支持怒江的攻擊，而日軍立刻開始進攻，以窺伺西安，祇是一個突然寒冷的冬季才使他們不能達其目的而已。」

伍、緬甸反攻的問題

史迪威堅主向緬甸反攻，以便重啓通往中國的陸路交通。但是否有價值，和盟邦之間能否眞誠合作，他全然不作考慮。爲强調其主張，却以「中國不願作戰」爲前提，下面各節就是分析其論調的是否眞實和正確性。

一、反攻緬甸的歧見

盟國之間，自始對反攻緬甸的問題，便有不同的意見。這全係自私的英國在作祟，但是史迪威他却不如是說。下面㈠㈡兩項的說法，我們看過就知道其眞象了。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 駐華代辦九月七日致國務卿電：「中國爲恐盟軍攻擊緬甸，使得日本集中兵力包圍昆明，從而在一定期間使重慶無法防守」。

2.謝偉志所擬的備忘錄（駐華大使高思十月二十七日呈國務卿所附摘要）中說：「中國人民對於英國，已經極不信任，如此則可能對美國亦逐漸表示憤慨。」「蒙巴頓上將的注意點係在新加坡，不致在緬甸發動戰爭」。

3.戴維斯的備忘錄則說：「英國將願以他們的主要力量投向南方，以規復其帝國殖民地。我們對亞洲問題的主要興趣，則將在於東方。我們可與美國的其他攻勢行動配合，自東方向日本的新帝國的中心直接攻擊」。

4.高思大使十一月三十日致國務卿函：「他們懷疑英國不希望在中美兩國協助下收復緬甸；英國或想佔領泰國而留着不去，一旦馬來亞從日軍中收復，英國對粉碎日本的努力，便將鬆懈」。

5.遠東司司長韓密爾頓二月二十七日備忘錄：「㈠中國政府重視由盟國軍隊收復緬甸。㈡緬甸戰役若要軍事與政治上成功，應該由英、美、中的聯合努力實施之。應該拿出每一份力量，使緬甸戰役成為三角合作關係」。

㈡、魏德邁及陳納德將軍的評述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四章史迪威在中國文中提到：

『在三方面會議中，亞洲問題得到清楚的剖析。英國人對於亞洲的問題毫無興趣，他們覺得在英國若未有充足實力向新加坡反攻之前亞洲方面不願有所行動。史迪威對於中國方面的問題，其看法與邱吉爾一樣，他以為不先反攻緬甸，中國問題無討論的必要』。

『問題的癥結在於我們應當先向緬甸進攻；還是先把中國的日軍擊潰。在緬甸方面的日軍是有準備的，而且陣容宏大，準備隨時應戰；在中國方面的日軍是沒有準備的，並且不願意作戰的，我們的急速行動可以隨時把他們消滅。史迪威計畫是用美國方式來在印度訓練中國步兵，然後予以美國式配備讓他們到緬甸去作戰，把日人擊潰，然後長驅直入中國。他又獻議英國以全力來反攻仰光，而那些受過美國訓練及有美式配備的中國軍隊，則越過怒江而向緬甸北部前進。因爲日本在緬甸的推進，史迪威主張獻議在華東方面增加訓練中國軍隊的數目，同時設法開一個港口使美國海軍能向西太平洋推進。史迪威的全盤計畫聽來非常動聽，可是再來詳細預算一下，則這計畫的完成，最低限度也要十年的時間。在他的計畫中他沒有半個字提及航空，他底軍隊供應計畫非常荒唐可笑，他想靠騾馬與大卡車來運輸供應，而我們都知道這樣做法連供應一師美國軍隊的需要都辦不到的。這位老頭子的意思大概是仍想以他的塹壕戰的觀念來從事陸地上的戰爭呢』。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七章駝峯兩面之爭議：『一九四三年春天，他再作嘗試，不理會他的駐印華軍各師既未完成訓練，而在怒江上的華軍的作戰裝備和訓練也未完成的事實，可是這兩次進攻的企圖都給　蔣主席否定了。　蔣主席對緬北之戰的立場是很明顯的，而且永不可變。他贊同可令他的軍事投資迅速獲得利潤的全面策劃，以圖奪回緬甸。這些計畫需要英軍在緬甸登陸，以切斷日本供應線；美國空軍，和駐印度暨沿怒江的華軍也參加作戰。他堅決反對華軍獨力支持有限度的攻擊——這對捉襟見肘的中國軍事資源是得不償失的。

在三方面會議裏，史迪威再次提出他的反攻緬甸計畫，其時美英聯合參謀部却祇贊同中國境內空軍攻勢。後來四方面會議中，英人同意一個全面反攻緬甸戰役，包括兩棲登陸仰光，用溫蓋特突擊隊在緬北降落，以支持史氏的華軍，美國允許派三師美軍强化史氏力量， 蔣主席同意開入他在怒江的軍隊。當英人申說船隻缺乏，要求免除仰光的軍事行動的時候，這些計畫又遭撕毀了。在開羅六方面會議裏，這計畫又復活了。其中以英軍登陸安達曼羣島代替進軍仰光，安達曼較接近新加坡——這也是英人所夢寐不忘的，正如史迪威不能忘情於緬甸一樣。這些計畫又遭擱置。當英軍再次延誤他們的進攻，而美國不自食其出兵三師的諾言的時候，代替了的是三萬美軍戰鬥隊伍，史氏祇獲三千名志願兵——這些志願兵後來名喚梅利爾劖襲隊。 蔣主席因英美食言，便不肯踐諾，他因失望了，便通知史迪威他也許會撤退怒江前線的華軍。但他允許史氏仍然可以任意指揮駐印的華軍』。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九章我頭痛的事：『事態立卽表現得很明顯，滇緬路的兩端都必須加以保衛，因爲進口港的仰光以及中國境內的主要集散點昆明，如遭空襲破壞，那麼日人就可以很低廉而有效的方法來叉住中國的咽喉，而又不致妨礙其遙遠的南太平洋的攻勢。仰光是物資仍可運入中國的唯一通路，昆明則是中國境內最重要的咽喉地區，控制着物資運交前線中國各部隊的分配。

同盟國之間自始便有歧見。 蔣委員長願以最精銳的部隊六師以及所有重型摩托化砲兵協助英國保衛緬甸，英國拒絕了。在一九四三年三月仰光陷落，英國終於相信他們需要幫助之前，中國軍隊一直留在雲南。可是英國人對於美國志願隊却沒有表現這一拒絕態度，他們力促將整個志願隊調到仰光，在英

空軍指揮之下作戰』。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章怒江上：『緬北爭奪戰是一種災難；它幾乎打垮了中國並播散下中美英盟國間不協調的苦澀的種子。那血腥的鬥爭最悲慘的一面，是盟國的缺乏團結。在緬甸戰爭的第一個月裏，一切力量集中在亞洲大陸，且對抗日本人的希望都毀滅了，直至戰事完結，中、美、英人都各自奔赴其目標，所謂合作也均實在薄弱得可憐！

在珍珠港之前的數月裏，美國在華之威望高於一切，對援華救濟聯合會的慷慨捐輸和美國一般報紙的輿情，使得中國領袖和民衆一致相信美國人是同情他們爲獨立而反抗歐亞帝國主義而鬥爭的。而羅斯福總統個人對亞洲問題與日俱增的關注，更把具體的援助增加在精神的支持上，這些程序是——擴張租借法案，派遣美軍代表團，供給美國志願隊飛機和駕駛員，和堅決應允派美國轟炸機和日本作戰。可是在珍珠港事變後數月，這威望大部消失。爲了美國一連串的軍事挫敗，尤其最大的還是爲了遠東的美國高級官員的態度——他們對待中國人老是像一八七〇年的邊疆砲兵司令處理友善而不可靠的印第安人部落一樣。雖說那時中國的廣大羣衆把美國當做他們對前途唯一的希望，我們在亞洲的官方代表們所傳播的美國政策，已經在現代中國的領袖間惹起一種滋長而潛伏着的懷疑了』。

魏德邁「回憶錄」第十九章被貶至亞洲：『英國副首相艾德禮數次提起英國在印度緬甸區域費了九牛二虎之力，結果祇是運送一點點的補給品到中國。這時首相却解釋說：那實是由於使美國可以建立保護一條通往中國的補給線的緣故』。

魏德邁回憶錄第十四章戰時環遊世界：『麥克阿瑟問起　蔣委員長以及有關中印緬戰區的規定事項。我解釋稱：由於資源有限，卡薩布蘭卡會議中只通過有限度的行動，這些行動中包括由史迪威指揮的中國軍隊及魏菲爾指揮的英印軍集中攻擊緬甸瓦城平原。我補充說道：美國參謀首長們堅決要打開至中國陸上交通線，當然就必須將日軍逐出緬北，才可以與築一條自雷多經密支那、臘戍到昆明的公路。我又告訴他將築兩條油管與公路平行，將飛機油運往中國戰區。然後我又說：中國官員對卡薩布蘭卡會議之決定甚感失望。

麥克阿瑟將軍對中國地區甚表關切，他說他擬想將來需要在中國大陸建立有效的空軍基地，以支援他反攻菲律賓行動。於是，激發了他的思想，他滔滔不絕地至少說了一個小時，告訴我他個人對於全球戰略的觀點，在他敘述反對我們先擊敗德國的戰略時，並無表示自傲或輕蔑之意，不過他顯然對此已有詳盡的考慮，並深信：如果我們不迅速增强我們的實力，重建遠東盟國如菲律賓中國等的信心，那麼我們就要在亞洲失去了我們傳統的地位、勢力與聲望』。

二、史迪威為什麼堅主反攻緬甸

史迪威想揩去過去緬北敗績的污點，所以堅持着要反攻緬甸，而且不顧一切的向緬北反攻，因而引起許多不愉快的事情。但是他却向國內報告，中國不支持緬甸的反攻，現在我們看他的說法，和事實的反證。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駐華代辦九月七日致國務卿電：「此種作戰一旦開始，彼仍將不作全面或值得讚譽之努力。」

2.戴維斯的備忘錄：「立刻收復緬甸，以便重啓通往中國的陸路交通」。

㈡、魏德邁和陳納德將軍的評述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一章滇緬戰役：『緬甸慘敗，對於亞洲戰爭的形勢有很大的影響。日軍孤立了中國，使盟國以現代化裝備供給華人和以中國巨大人力應付日本最弱一翼的美夢，頓成泡影。這不但使中國門戶只有空路可通，而且加速了在一九三八至四一年戰事膠着期間開始醞釀的內部經濟政治的崩解。

中國由緬甸潰敗所得的另一後果，是史迪威妄想揩去緬甸敗績的汚點。這種情形影響中美軍事設計凡三年之久，甚至再次把中國帶到怒江峽谷畔的毀滅的邊緣，好容易才逃過去。史迪威到了六月四日才向在渝的　蔣委員長報到。當時他提出一個特別的建議，主張整編全部華軍，上校以上職位一概由美國軍官擔任，這個計畫給　蔣委員長堅決地拒絕了。但還一直成爲史迪威在他負責中緬印戰區軍事的後期內的眞正目標。而那也就是他和　蔣委員長最後決裂的原因』。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一章滇緬戰役：『就　蔣委員長看來，只要給日軍以決定性的打擊，任何犧牲都不能算大。……

在一個有着像　蔣委員長那樣的經驗和涵養的人看來，史迪威不支持華軍反攻，未免過於剛愎自用

，並且欠缺了軍事經驗。從此　蔣委員長對於史迪威的作戰指揮能力，就不大看得起，而他對史迪威個人的方正品格的信仰，也開始動搖了。假若史迪威是一個中國將領的話，那末以他這種的舉措，他不消說要受槍決處分的。由於　蔣委員長不再給他無限制的支持，還囑咐中國戰地司令官以後非經中國軍令部批准，不得奉史迪威命令調動軍隊，縱使交通方便，這種政策也會引起戰地上的混亂情況。　蔣委員長一直沒有收回這個命令，在其後幾個艱苦的年頭間，這更成了不斷發生摩擦的癥結』。

魏德邁「回憶錄」第十四章戰時環遊世界：『「酸溜溜的老喬」又向我說英國人絕對無意作戰，他們只是擺擺姿態而已！他說　蔣委員長也不肯合作，因此他只得以獲自美國的一切來發揮最大的效用，以贏取對日戰爭的勝利。他說中國領袖們都深信我們現在參戰了，他們就可以躺在牀上休息，讓我們來拖曳他們的船而前進』。

魏德邁「回憶錄」第十九章被貶至亞洲：『然而，史迪威非常頑強，他有馬歇爾作後盾。日本人在戰爭初期將他趕出緬甸，他堅決的要回到緬甸，決心在叢林中跟日本人打到底。以我個人之見，這戰爭就戰術方面而言，是不合理的，因為我方的空軍及機械化部隊都起不了作用』。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三章飛虎的成長及其功績：『史迪威早有成見要打回緬甸去，因而把中國看作實行這個冒險計畫的兵源。他前此已在印度的蘭姆伽設立練兵中心區，整編自緬退出的華軍殘旅，計畫向緬北進攻，以與怒江前線雲南華軍的攻勢相呼應。他在冬季裏費掉許多時間去力請　蔣委員長答應實現這一個無謀的冒險。那時候蘭姆伽的軍隊尚沒有充分準備；雲南華軍既未經訓練又無配備；在緬

的史迪威公路還未築成，滇境內的滇緬路也未修復，以供怒江前線之用；駐印第十航空隊和駐華空軍隊全沒有充足的飛機、汽油或無線電設備，不能密切支援這一個戰役。但是在一九四二和一九四三年的整個冬季裏，我們的空軍隊却奉了史迪威的命令隨時警戒，以備反攻緬甸。

史迪威腦子裏裝滿了這些問題，對於駐華空軍的一切成績和困難，却漠不關心，只不時告誡我說：眞正打得勝仗的是「壕塹裏的士兵」』。

三、史迪威根本沒有全盤作戰計畫

史迪威對於中國戰區根本沒有全盤作戰計畫，只知一味的向緬甸去冒險，但是他却令他的助手向政府作着美麗的謊言，下面㈠㈡兩項的對證，當知其人的荒唐。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戴維斯的備忘錄：「史迪威將軍已提了一項在中國戰區加强美國努力計畫。這一計畫構想到收復廣州、香港和上海，並可能進攻臺灣。他建議由中美軍隊共同完成這一目標。中國歡迎這項計畫。」「立刻收復緬北，以便重啓通往中國陸路的交通」。

㈡、陳納德將軍的指證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史氏時常宣稱緬甸北部之戰之目的在替中國的有效軍事行動舖設一條道路。在他指揮中緬印戰區期間，除了有關怒江進攻以援助緬甸者外，他和他的屬員絕

沒有替中國軍事行動創立過計畫，魏德邁到華接任他的首次公事上行動是索取史迪威的作戰計畫，史氏在重慶的參謀長赫恩，不得不承認沒有這種計畫存在』。

四、滇緬路的價值

中國軍隊在史迪威堅決主張下，終於開始了緬甸的反攻，結果打通了一條雷多公路。但其價值究竟如何。且看下面的說法。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的說法

1.駐華代辦艾哲遜五月二十八日致國務卿電：「收復緬甸將予中國軍民極大之鼓勵，但是在形勢好轉建立新的信心後，任何對經濟情況的良好效果，在重建中緬公路的過程中，難以即刻獲效」。

2.艾哲遜九月七日致國務卿電：「提前轉變中國之命運之第一個希望，似乎繫於收復緬甸及恢復中國對外之水陸交通」。

3.高思大使十二月二十七日呈國務卿函摘錄謝偉志代史迪威所擬之報告稱：「中國一般民意均希望早日發動收復緬甸戰爭，並重開緬甸公路」「如此一戰役獲勝，將使中國武裝部隊獲得補充，並可利用作爲進口必需物資解決經濟問題」「如不發動此一戰役，中國人民將廣泛地感到失望」。

4.高思大使十一月三十日致國務卿函：「滇緬公路開放後，當然不會立刻增加消費品的輸入，因首先需運輸必要的軍事供應物資，以擴大我們的軍事活動，裝備中國軍隊而擴大他們可能的活動。」「那

將提高中國的民心士氣，而對整個的經濟狀況將產生良好的影響。」「滇緬公路是中國的生命線，必須在短期內打通」。

(二)、魏德邁和陳納德將軍的評論

魏德邁回憶錄第二十二章邁向勝利：『當我在東南亞盟軍總司令部任職時，我曾反對修建從雷多到昆明的公路。此一公路，後來由於　蔣委員長的寬大建議，命名爲史迪威公路。可是在築成之後，事實證明，大部份時間都由於山崩及山洪的緣故而不能通車。保養此一公路所需的時間、勞力及物資，實難以長久支持。此一公路所可輸送之物資補給，如與保養所需之財力及裝備相比較，均得不償失。何況在打通此一公路時，在緬甸北部更曾犧牲了許多性命。甚至，從印度到瓦城的六吋油管，亦因山崩而遭受損害。從瓦城到昆明的四吋油管，又常遭緬甸土人所破壞。當然，我們曾及時採取補救行動，但此一油管之補給從來沒有達到最初堅主修建此一油管者所估計之數字』。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七章駝峯兩面之爭議：『史迪威顯然因計畫幾次失敗而激怒了，便在一九四三年十一月由雷多率領華軍開出，一九四四年一月華軍和梅利爾剽襲隊從戶拱河谷打下來，直向密支那前進。這時我甚感奇異，因史迪威曾告訴聯合參謀部說，他需五十師軍隊保衛華東各機場，這一次竟祇用兩個半師想去征服緬甸。

雷多公路除了可替史迪威的緬甸作戰作藉口之外，任何對它的價值的現實評價，會顯示出它不過是徒糜公帑的裝飾物而已。……』

『這就是史迪威把盟國在中緬印戰區的資源的百分之九十傾倒入緬甸鼠洞裏，加上約近一萬萬美元的公路建築費，大量的中、英、美各國人的血液所得的結果！

史迪威時常自認很怕日本人對美空軍在華東的襲擊的報復，但日本人因他的緬北進軍而引起反應，他却似冷漠對之。日軍只留下少許兵力去和史迪威周旋，而在三月裏，抛擲他們的主力橫過所謂「不可飛越」的秦山直撲印度，擬切斷和阿薩密的一切交通線。日軍之攻擊使英國人和史迪威都覺得突如其來，不及措手。在三個月裏，和他們一九四二年潰敗相類的不幸事在醞釀中，只有駐在伊姆法爾的被環繞的英軍能夠支持一下，當日軍向前掃蕩着而抵達距阿薩密孟加拉鐵路二十哩內的時候，敵軍幾乎把史迪威孤立在森林裏，差一點便把中國最後的供應線堵塞了，幾個星期，整個阿薩密基地都在風聲鶴唳中⋯⋯⋯⋯』。

『祇有盟國空軍的迅速有力的動員，拯救了危局；運輸機都從駝峯轉向，趕運印度第五師去解救伊姆法爾，並供應守軍，以應付日本圍困，阿薩密——孟加拉鐵路全力輸送軍隊和給養品，以便英軍反攻（最後，終於把日軍逐回緬甸去）。當這方面進行着的時候，駝峯輸入中國的噸數降至百分之四十，若果日軍揮軍循更的宛河北上，而不企圖吞噬整個阿薩密的話，史迪威的軍隊必不可避免地在雷多和密支那間被困。倖僥地也是出人意外地，日本統帥部選擇「孤注一擲」而向西驅進，代替了橫渡更的宛河上游，揮師北進。

史迪威對緬北的鉗形攻勢的一翼的怒江戰役，是第二次消耗中國供應品的軍事行動，正當日軍威脅

華東的時候，　蔣主席漸漸不願意把他在雲南有美國武器和彈藥的裝備優良的牛軛部隊（遠征軍），在怒江的攻擊裏動用了。倘若史迪威應用在他指揮下的華軍選擇作一有勇無謀的緬甸進軍，　蔣主席是不理會的。但對於怒江的攻擊，他比不上對華東的命運來得關切了。

緬甸的冒險已使中國喪失了許多國防軍，　蔣主席是有長久的囘憶的。一九四二年間，他損失了在史迪威指揮下的兩軍兵員和所有他的摩托化重砲兵。一九四三年數逾十萬的華軍由中國飛往印度，參加史迪威的蘭姆伽訓練營，當日本在華威脅擴展的時候，在中國唯一配備優良的軍隊是在怒江上的遠征軍了。為免使到他的緬北戰役全部失敗起見，史迪威得逼迫　蔣主席參與怒江的攻勢，再次史迪威利用他對美國租借物資的控制力，以迫使　蔣主席同意他的計畫。當　蔣主席堅持反對四月裏的怒江前線冒險的時候，史迪威突然把駝峯供應停止供給中國機構，而把它移轉給十四航空隊』。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九章灰色的日子：『史氏和中國人發生麻煩的另一個主要因素是他想獲得全部中國地面軍隊指揮權的堅決企圖，　蔣主席原則上是永遠不反對美國人指揮華軍的，當史氏在一九四二年抵華後，　蔣主席卽給他指揮在緬甸的中國遠征軍的權力，史氏本人也認為這是中國人支持一個外國領袖的史無前例之事；　蔣主席兩次要我指揮中國空軍，兩次陸軍都命令我拒絕了。祇是在一九四二年緬甸敗績後，　蔣主席才開始對史氏在戰場上的能力發生懷疑。緬甸危難的遠因，在史氏於援救被圍英軍的最重要的時間，把華軍分裂為半，但這祇是首次暗傷了　蔣主席對史氏的信心的一件事而已。蔣主席仍繼續讓史氏指揮那些退到印度的華軍，還橫越駝峯空運十萬華軍到印度，以增加史氏的指揮兵

力。這些軍隊是在中國本部軍事情勢漸趨惡化的時候抽調出來的。

史氏是永不滿意他所統率的軍隊數量的，他和英國人間的不協調，令他不能從他們那裏獲得任何軍隊，美國人除了那三千名後來稱爲「梅利爾剽襲隊」的步兵外，拒絕再派遣軍隊給他，唯一的可能是更多軍隊的來源，還是中國。他係向中國最高統帥部不停地鬧着要增加新軍隊。在史氏看來，似可實現的其他唯一目標便是獲取全部華軍的指揮權，就是爲了他那目的的爭取，而致他和　蔣主席間的裂痕繼續加深』。

陸、鄂西會戰及常德會戰

鄂西和湘北，是中國入川的側門，和通往滇黔的要隘。其戰略價値之重要，當可想見。但是史迪威爲了達成反攻緬甸的目的，於是宣稱「日軍在鄂西湘北並沒有大規模的行動」「中國國軍誇張該處戰局嚴重」，把中國在該處堅苦奮鬥，英勇犧牲，光輝勝利的事蹟，完全一筆抹殺。我們且看下面甲乙兩項的不同說法，就可知史迪威的用心了。

㈠、「一九四三年中美外交關係文件」說法

1.美駐華代辦三月二十七日致國務卿電：「中國軍方繼續報導在湖北之華容（按華容屬湖南省）、公安及荊門仍有戰爭，但均係小規模」。

2.駐華代辦范宣德四月二十四日致國務卿電：「這些號稱的勝利，無非代表着日本撤出地區的重佔

。在此戰區內日方並無相互呼應的攻勢」。

3.駐華代辦艾哲遜五月二十八日致國務卿電：「如果中國收復並固守宜昌及通往湖北南部及湖南的內河流域的地區，該區的農作物與棉花出產爲中國所有，則衣食之費用將減少百分之五十；日軍在湖北及湖南兩省軍事行動，屢次進展，使此一可能成爲渺茫。」「英美軍方人士是否可與中國軍方作某些戰術上的安排，使後者在英美充分的空中支援下，收復經濟與軍事上均爲重要的據點如宜昌及漢口等地」。

4.艾哲遜五月二十八日致國務卿電：「至於湖北西部的情勢，據我所知，我們的海軍和軍事武官也認爲日本的軍事行動是嚴重的，特別是中國的抵抗力量呈現薄弱，目前日人一日可前進十八英里，一股日軍已沿長江南岸向三斗坪—所謂重慶的門戶，因爲那裏有堡壘控制着峽谷的入口」「湖北戰事的主因是經濟；那是說，清除宜昌以西水面，俾使中國無法運送產品；湖南的軍事行動，則在包圍並切斷湖南的『穀倉』與自由中國的連繫」「如果日軍攻下三斗坪，他們便將打開長江往重慶的通路，中國將蒙受巨大損失，對將來的影響自是很大的」。

5.艾哲遜六月二十九日致國務卿電：「有幾位外籍記者曾請求中國當局安排赴長江前線採訪兩週，目前他們甫告歸來。他們既未看戰鬥，亦因日期太晚，無法獲得有關五月底及六月初幾次戰役的綜合性或重要的第一手情報，只是得到一些業經明朗化的一般情況的有趣片段」「中國軍方告訴他們中國傷亡爲一萬人，而日方爲三萬人，據一般了解（陸軍武官亦如此相信），在長江地區與中國十一萬大軍作戰

的日本部隊從未超過二萬四千人，而且日軍的傷亡人數約爲七千人」。

6.艾哲遜七月十九日致國務院電：「若干日本與漢奸部隊混合的師團已告完成，原駐漢口參加六月份三斗坪戰鬥的第三師團亦存在其內」「有關於湖北、湖南戰役的僞部隊，曾向破壞日軍補給線的中國政府軍隊提供情報：有的逃向國軍區域，有的則一攻卽破，迫使日軍退却；這些雖未獲證實，但一般均相信，漢奸部隊旣作個別作戰的傀儡單位，又不能作聯合作戰的份子，自然削弱了日軍力量」「至於最近的戰役，僞軍似曾參加，就目前所能辨認者，當係南京部隊」。

7.高思大使十一月五日呈國務卿函：「鄂西大湖區域之戰事，據大公報記者觀察，彼認爲此一戰役在軍事上失敗，在經濟上嚴重失敗，在政治上完全失敗」「中國軍事當局事先雖曾獲悉敵人撤退，但反攻行動直待數日後方行發起。且在進攻時，中國軍隊僅與少數敵軍後衛部隊接觸」「在此一戰役中，中國方面所出動之部隊約爲二十個師，而敵軍方面估計約爲一個半師，約二萬至三萬人。其中三分之二爲僞軍。中國方面損失約七至八萬人，而敵軍損失約三至四千人」「在此一戰役中，中國之士兵裝備優良，與敵軍相埓，但中國部隊之體格太差，訓練不足，則爲戰事失敗之主因。」「據悉：㈠各級指揮官謊報戰況；㈡指揮官之間彼此不相合作；㈢高級指揮官遠離部隊；㈣缺乏訓練有素軍官；㈤士兵缺乏食物及醫療；㈥一般人民對軍隊印象不佳；㈦中國漢奸暗中助敵」。

8.高思大使十一月二十七日致國務卿電：「十一月二十四日桂林方面報告說，常德發生大火。二十三日長沙遭日機濫炸」「日軍卽進攻長沙，守軍能照常作形勢上的防禦」「日軍不致遭遇中國軍的有效

抵抗」。

9.駐桂林領事林華德呈高思大使函（十一月五日於桂林）稱：「岳主席在湖南省五年任期內，並未顯示何種軍事或行動才能。他未曾努力阻撓日本對於長沙的三次比較容易的佔領，並於過去一年半來，他的軍隊似乎與日本維持某種諒解，卽彼此生活在和平之中」。

(二)、陳納德將軍對參加當時作戰之實況描述

1.鄂西會戰擊退犯敵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六章光明前的苦鬥：『一九四三年炎熱的夏季裏，在華東的黑色石灰岩山嶺和將熟的稻田上空，十四航空隊受到首次眞正的考驗，正當我參加三面會議的時候，日本人在中國點燃了兩處戰火，他們的陸上攻勢是在長江上游西岸宜昌附近地區爆發，目的想獲取立足點，以便循長江三峽，直搗重慶；同時日本駐緬甸空軍也重擊雲南「駝峯」基地。

爲了給予湖北境內中國軍隊以空中支援，同時又得用全部戰鬥機力量在雲南上空作戰。在我離華時擔任指揮的格倫准將神出鬼沒地調動戰鬥機羣，穿梭飛行於華東華西之間。在那時期裏，一個駕駛員在某一天沿長江掃射，而在四十小時後又改向雲南攻擊紅膏藥的轟炸機，是尋常的事。有了十四航空隊在湖北上空所能夠給予的甚至是中等力量的空中支持，日本人的來勢便給遏止而不能達其目標。當日本人開始有秩序地撤退，P—40機飛臨泛濫的禾田所圍繞而無遮礙的高聳的阡陌上，截擊他們，他們緩緩的退却立刻轉變成血肉紛飛的潰走……』。

2.史迪威故意對常德會戰的情報報導過遲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六章光明前的苦鬥：『在我們攻擊臺灣後不久， 蔣主席和史迪威命令我返回中國指揮空中攻擊日軍的一個地上新攻勢，這攻勢是由漢口突出地區沿洞庭湖向外發展的，常德之役，如它結果所示，也許永不能在普通的戰爭史裏獲得多於一項註脚的位置，但對於我却有雙重的意義：第一、它紀錄了我和薛岳上將發生聯繫的開始。薛上將是我們大部東面基地所在的第九戰區司令長官，我能夠獲識這樣卓越的軍人，實深榮幸。第二、它紀錄了十四航空隊的無線電情報網的創始……』。

『我們戰地情報和史迪威的報告的相反地方很快便從常德戰役的發展中顯示出來了。

關於日本攻勢的最初消息是在十月二十八日由我們在前線和華軍一起的無線電傳來的。報導着有一千日本軍隊已在洞庭湖以北强渡長江，還有四千繼後部隊沿長江上游移動，直至十一月五日史迪威的情報處才通知我們戰事已發生了。這時我們飛機已攻擊着戰鬥區域目標，歷八天之久了。十一月十五日，重慶情報仍然報導着敵人的蠢動是一種「演習」，且確言敵人實無力佔取常德云。十一月二十九日薛岳長官要求空投彈藥給常德，由十一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二日P—40投上充滿彈藥、食米和猪肉的油箱給常德，十二月三日，就是常德失陷的一天，我們才第一次接得史迪威的中國戰區總部空投供給那城市的要求。當反攻常德戰事由十二月三日至十二月八日激烈進行的時候，我們得不到史迪威重慶總部來的情報，而我們戰地無線電人員却每小時供給着情勢的報導，以指示猛烈的攻擊』。

3.戰區指揮官薛岳將軍的堅定指揮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六章光明前的苦鬥：『能够顯出這兩種優美特質與作戰毅力的中國指揮官當中的一位是第九戰區司令長官薛岳上將。薛氏是中國軍官裏最堅毅的戰地指揮官之一。他身軀瘦小，差不多像陷入他所喜歡穿的黑色長統靴子裏一樣。他說話是那麼地柔和、嫻習，又有那麼完備的中國繁瑣禮節，以致他看起來像一個學者，但是這「長沙之虎」和中國某些最慘烈的勝利的建造者，在內心却是堅決的嚴峻的。

在大多數的美國職業軍人還在「西點」軍校足球賽裏歡呼的時代，薛氏早就統率一師軍隊，參加國民革命軍有名的北伐，奠定了　蔣委員長在中國的領袖地位。薛氏功績的酬報是中國最豐饒地方的主政者——湖南省主席，在湖南他保衛省會長沙，獲得三次對日軍的偉大勝利。每一次日軍縱隊由他們洞庭湖畔的主要基地岳州傾巢南進，薛氏命令堅守防線。他引誘日本巨蟒蜿蜒而達長沙城下，那邊守城的竭力堅守陣脚，而薛氏便調動主力，迂迴攻擊敵人兩翼和後方，進行包圍和殲滅戰。他沒有坦克車或騎兵去做這些快速包圍動作，有的祇是湖南農人子弟的赤脚，但他仍然三次完成了天羅地網，三次把强大的敵軍切成碎片。敵方的情報說薛氏是中國最能幹的戰區司令，他和他的軍隊和十四航空隊所打的三次仗，證明敵人的評語絕非過當。

薛氏對於十四航空隊是重視的，因爲他的軍隊曾橫跨漢口以南的湘江流域，封鎖敵人到我們活躍的東部機場的最可能的路線，薛氏自始便歡迎和我們保持聯繫……』

4. 國軍英勇苦戰

陳納德「我與中國」第十六章光明前的苦鬥：『薛氏第九戰區的軍隊是在給養缺乏之下多年對日本作戰的軍隊的典型。士兵大部是農家子弟，赤足，冬天穿棉襖，夏天穿疏薄的棉布。他們只吃飯，間有蔬菜，營養不足的情況很壞，使到他們容易患瘧疾、黃膽疾、壞血病和霍亂。戰地廚房不過是竹擔桿上面的污黑鐵鑊。當上戰場作戰的時候，他們靠一小袋乾飯，橫放在肩膊，像一條長長的香腸。

他們的武器是土製步槍，因土製彈藥不好和槍膛用得太久而光滑了，它們時常走火，或打不響。他們有些外國製的機關槍，日本臼砲，和一些法國和俄國製的大砲，但彈藥不多。他們的行軍是以力伕的步伐，一步一步地捱着，給養品跟在最後，在身體黝黑的力伕肩着的竹擔子兩端跳動着。

通訊器材的缺乏使到在作戰混亂中一切行動都受阻礙，大多數的軍隊依靠商用電話和電報以傳命令和報告。在春季宜昌附近的戰役後，薛岳對美國無線電通訊印象甚深，因此他個人斥資購買三十架中國製無線電報機，安裝在前進基地，以便和我們的無線電聯絡，不幸，這些中國無線電竟在常德戰役期間損壞而不能應用了。在常德之戰後，薛氏想無論如何買五十架美製一百伏特無線電機。一切由我們供給無線電機與薛氏，和組織一個學校以便在一九四四年戰役前訓練中國無線電員，但都給中印緬戰區總部的官場手續遏止了。

軍隊裏醫藥設備太少了，大部受傷的軍士都因缺乏醫治而死去。在常德，當日本人施放刺激性的毒氣的時候，中國士兵軍衣抓破，扯下棉花，用自己的小便濕透它，壓在自己的鼻子上，這是他們唯一的防毒法。和一九一五年加拿大兵在比利時伊伯爾抵禦戰爭史上的第一次毒氣攻擊的時候，所用的方法約

略相同。在配備惡劣營養不良，而間或指揮失當的情況上，中國士兵仍很少喪失他們的作戰精神，他們再三再四地戰鬥，戰敗絕不介懷。他們的作戰損失是巨大的，而因患病死亡的損失更爲慘重。兵員的損失較裝備易於補充，在數月苦戰後，薛氏的軍隊只剩一萬四千人和二千支步槍。上戰場的中國兵，兩三人共有一支步槍是常見的，沒有槍的便希望在戰地上從對方戰死者手中獲取槍枝。

並不是所有的中國軍官都像薛岳般英明能幹，也並不是所有軍隊都像他的善戰和慣戰。大多數自由中國的軍隊都能够有充足彈藥和武器打一場硬仗或最大限度支持三十天的作戰行動。可是他們的司令官不願作戰，除非能够保證他們消耗裝備後又獲補充。

但薛岳決不因這現實的念頭妨礙他對日本人的戰鬥。在常德之戰後，他預料需得六個月的時間才可重新裝備他的軍隊。可是在五個月裏，日本人捲土重來，直指他的咽喉，其實力之强大，前所未有。而薛氏得不到他所需要的供應。一九四四年之末，他的實力已被削弱到不及以前的三分之一，但他仍繼續作戰。由薛氏和他的軍隊看來，史迪威謂除非在美國人指揮下中國將不能戰鬥者，實屬荒謬之至。在我視察三年來兩人抵禦共同敵人的動態之後，我以爲薛氏在戰略和戰地指揮方面，都勝過史迪威。

常德之戰具體地證明有良好指引的美國空中支援和華軍地面部隊的組合是可以遏止日本人的。敵人出動四萬軍隊，輔以二千朝鮮軍、蒙古騎兵、和中國僞軍，南下洞庭湖西岸，他們長驅二百哩，直抵常德。企圖建立前進和機場基地，以備最後側攻長沙。經過三個月苦戰後，日本人固已佔有常德，但在慘重空襲和華軍反攻下，他們仍不能把它守得上五天』。

柒、結　論

歷史家米爾斯說：「第二次大戰是靠管理而完成的」。管理爲一個綜合性計畫性的前提；這是說，我們須以特殊的努力，來把戰爭看成整個的東西。因此，大戰略的問題在本彙編佔有一個最重要的地位。乃要建立一個正確而富有涵義的大戰略，他將可覓取豐碩的和平與一個莊嚴的戰後世界。

第二次大戰的目的，必須是恢復歐陸和遠東的均勢，維護世界的永久和平，絕不應是消滅一個「臨時性」的敵人；另一方面却又受到這「勝利」所造成無法補救的挫傷。這一「勝利」唯一結果，是把俄帝和共匪的力量大大的增加了。這眞是歷史上大諷刺。綜合看來，我們有下列幾點檢討：

一、重歐輕亞政策帶來人類巨禍：當時盟軍行動，集中全力於擊滅德國，冀圖恢復歐陸後，再大軍東調，日本自不難迎刃而解。雖然羅斯福爲恢復遠東的均勢，想使中國成爲一强有力的民主國家，且成爲世界列强之一；但是他從未正視過這一問題，設法予中國以穩定的支援，並儲備其實力；反而長期集中力量攻擊德國，使大批美援物資全運到了歐洲戰場，中國所得到的僅僅是滄海一粟，使他在艱困萬分的境況下，和日本軍長期苦鬥；因而迅速地削弱下去。戰爭結束前，復予俄帝以東侵的機會，使中國命運攸關的東北富源，一旦盡入魔掌，使沙皇在亞洲方面的歷史性戰略，終因中國大陸的淪陷而全告實現。此一大錯鑄成，給人類帶來無窮的巨禍。

這一巨禍的提早形成，無可諱言的，左傾份子及共匪同情者如戴維斯、謝偉志以及史迪威等應負相

當的責任。他們都一致支持共匪，他們總是嚴厲批評中國國軍不願作戰，和日軍保有默契妥協態度，以及軍隊腐敗、管理不當、效率低落；但對於共匪却又讚揚備至，多方呵護，這無非想藉美國疑懼中國與日本媾和的心理影響美國政策，使能進而支持援助他們心目中的共匪，建立所謂「民主」政權。這種左傾份子的毒辣陰謀，和共匪同情者的愚昧行爲，不但使中國在戰時受到很多不利的影響，和困難艱苦挫折；甚至左右戰爭之後美國的對華政策，種下今天赤禍瀰漫全球的惡果。

二、認識匪俄錯誤，失去眞正勝利：英國參謀總長布魯克元帥曾批評當時的政策說：「戰略設計，不是他手中的一張王牌。他寧願以他的直覺和他的衝動來行事。……他從未對他自己所循取的路線中所有複雜關係加以留心。事實上，他常常拒絕去留心他們」。這正說明盟國雖然贏得了勝利，但由於英美領袖並不知道，且未肯決心去判斷戰後眞正的危機何在？人類最大的危害爲誰？因而繼德、日兩軍軍事失敗之後，反而產生了新的與更危險的敵人。

相反的，匪俄在二次大戰中，還另有他自己的目標。他們知道在殺傷與破壞甚劇的衝突中，必將造成不少眞空；他們也決心要處於一個有利地位，俾戰事一告結束，便可達成他們那些確定的政治、經濟與心理的目標；因爲他們的意圖不單在勝利，而在於他們相互呼應，建立起東西方歐亞兩洲實現共黨目的有利環境。從這方面來說，他們實在是這一次戰爭中眞正的勝利者。

現在，匪俄危害人類的詭詐陰謀，和併吞世界的猙獰面目，已經完全揭露，事實俱在，無庸狡辯；試回想當時指望蘇聯在中國東北出兵，迫我與共匪和談的悲慘史實，該是多麼天眞！多麼愚蠢！多麼痛

心！從這裏我們更可看出　蔣總統卓越的遠見，認識的淸楚和決策的正確了。

三、堅持緬甸反攻削弱國軍實力：史迪威爲了要想抹去自己在緬北敗績的汚點，堅決要向緬北反攻，而不支持中國國軍驅逐佔據大陸的敵人；完全忽視了中國六年浴血抗戰，和反攻大陸戰場的重要性。

在緬甸戰役中，中國爲了勉力支持史迪威的計畫，把最有力和最精銳的部隊，全部投向緬甸戰場；甚而不惜把精勁的國軍主力，去解三千英軍之圍，這種犧牲，是否是作戰上最高度的運用？後來雖然在印度以租借法案的援助，裝備了中國國軍，但却不用在中國大陸，而用於緬北叢林之中，結果，不過修建了一條史迪威公路，眞正的代價實在太少。由於緬甸戰役的消耗，已把國軍的作戰力量完全削弱，在鄂西，在常德，在長沙的部隊，因爲得不到裝備和補給供應，迭次遭受失利；或蒙受重大犧牲，以致後來有桂柳告警，黔桂退却的困苦艱險；反而說國軍不願作戰，該是多麼昧心和殘忍？戰後國軍之一蹶不振，可說完全種因於此；美國援助中國，希望中國有一個強有力的國軍，維護戰後亞洲和平；花了大量的物資和金錢，但却完全投入了緬北鼠洞，回想起來，該是多麼不智和不值。

四、不知中國國情，導誤美國國策：美國堅決要求國民政府實行所謂民主改革，同時與共黨取得合作；希望中國富強獨立，却又拒絕供應國民政府足够的物資及政治的支持。卽使在承平時代，獲得充分援助，也難一蹴而成。何況當時中國正處於如魏德邁所說的在四個戰場作戰，處處牽制，步步受敵，這樣惡劣環境下的全面革新，其進程是如何的沉重，如何的艱苦?!

中國因爲長期處在內亂外患之中，遭受無休止的戰爭影響，尤其對外交通阻絕，物資供應缺乏，造

成財政、經濟的拮据；部隊不得因食於民，因糧於敵，以謀求生存，和繼續對敵持久抗戰；在這艱苦浴血的抗戰中，　蔣委員長更是亟謀整頓，力求軍政、軍令的統一，增強政府的治權；但是由於事實的限制，特別是共匪到處乘機破壞，陰謀阻撓，以致政府對個人的干涉不是太多，而是太少；不在「作為」，乃是「不能作為」。此種國情，終於不免美國部份人士發生誤解，將一切責任歸諸國民政府，也因此使當時美國政策弄錯了出發點；誠令人不勝浩嘆！

上述重大錯誤，是中國慘痛的經驗教訓，鐵血宰相俾士麥說「愚人從自己經驗學習，聰明人從別人的經驗學習」；本編正是以自己的經驗，用客觀的態度，從超然立場，綜列出別人的體認，以供讀者自行參照對證，獲取眞正的事實眞相，與寶貴的教訓，當有助於自由世界對現勢作更深的了解，和今後反共全球戰略的正確建立與實施。

日本向聯合國降伏之全文

一、余等茲對合衆國，中華民國，及大英帝國，各國政府首腦於一千九百四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於波茨坦宣佈，爾後由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參加之宣言之條款，根據日本帝國政府及日本帝國大本營之命令，代表受諾之。右開四國，以後稱之爲聯合國。

二、余等茲宣佈，無論日本帝國大本營及如何地位所有之日本支配下地帶之一切，對於聯合國無條件降伏。

三、余等茲命令，無論如何地位之一切日本帝國軍隊，及日本國臣民，卽刻停止行爲，保存所有船艦及軍用財產，且防止損毁，並服從聯合國最高司令官及其指示，對日本國政府各機關須課之一切要求以應諾。

四、余等茲命令日本帝國大本營，對於無論如何地位之一切日本國軍隊，及由日本國支配下之一切軍隊之指揮官，速卽發佈其本身或其支配下一切軍隊無條件降伏之命令。

五、余等茲對所有官員、陸軍、及海軍之職員，命令其遵守且施行聯合國最高司令官爲實施此降伏文件，認爲適當而由其自己發出或根據其委任發出之一切佈告命令及指示。且命令右開職員，除由聯合

國最高司令官或根據其事務委任解除其任務以外，均須留於各自原有地位，且仍爲繼續各自非戰鬥任務。

六、余等爲天皇日本國政府及其後繼者承約着實履行波茨坦宣言之條款，發佈爲實施該宣言之聯合國最高司令官及其他特官聯合國代表要求之一切命令，且實施一切措置。

七、余等茲對日本帝國政府及日本帝國大本營命令，卽速解放現有日本國支配之所有聯合國俘虜及被拘留者，且採取對彼等之保護津貼給養及對指定地點之卽速運輸等措置。

八、天皇及日本帝國政府統治國家之權限，置於爲實施降伏條款採用認爲適當措置之聯合國最高司令官之限制下，一千九百四十五年九月二日午前九時四分於東京灣米蘇里號艦下簽字之，並根據日本帝國天皇陛下及日本國政府之命令，且以其名義，重光葵。根據日本帝國大本營之命令，且以其名義，梅津美治郎。一千九百四十五年九月二日午前九時四分於東京灣。美合衆國、中華民國、聯合王國，及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及爲與日本國存在戰爭狀態之其他聯合國之利益受諾之。聯合國最高司令官、合衆國代表者、中華民國代表者、聯合王國代表者、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代表者、澳洲聯邦代表者、法蘭西代表者、荷蘭代表者、紐西蘭代表者。

紀念七七抗戰再駁中共匪幫虛僞宣傳

何應欽

六十一年七月七日

前言

中共匪幫，由於年來國際局勢的渾沌，姑息逆流的氾濫，竟利用美匪關係暫時的增進，日本國內親共份子的囂張，佐藤首相的退休，日本政局的動盪，以及將來日本新內閣的動向，妄圖渾水摸魚，希望趁此大好時機，一舉而撕毁我八年艱苦抗戰勝利後所簽訂的中日和約，以孤立我中華民國，增强其暴力集團的聲勢。乃不惜覥顏無恥，揑造史實，一再宣傳對日八年抗戰勝利，完全是他們的功勞。欺騙中國青年，痲醉美日兩國各界人士，藉以加强其對日談判的立場。這種無聊的伎倆，與完全背離史實的謊言，本不值識者一笑。但因爲匪幫鍥而不捨，長時期的廣播宣傳，積非成是，難免未經二次大戰的各國青年，不受其愚弄欺騙。本人在抗戰期間，先後擔任參謀總長及中國戰區中國陸軍總司令，聽到了此種誣蔑我神聖抗戰的謊言，認爲此乃我國在國際宣傳上，應該挺身而鬥的一大問題，在當前國際局勢正在微妙的變化發展關頭，不能任令蜚語流傳，貽害國家！遂於六月六日，假臺北北區扶輪社邀請作專題演講之便，根據史實，予以駁斥。但因時間倉促，覺得意猶未盡。今天，適逢七七抗戰三十五週年的紀念日

，恰值日本政局變動，田中角榮先生當選自民黨總裁，日內卽可組成新閣。田中先生透露，他的新閣對匪政策，必須能反映日本舉國上下的意見與情愫，當然國際情勢與輿論，他們在暗中自然更加注意。前天北韓共黨政權，又採取虛偽的和平談判手段，誘使南韓與之發表聯合聲明，藉以獲取其以軍事侵略手段不能達到之目的。種種情勢的變化，與亞洲安危，中日關係息息相關。於是乃更爲此文，一則藉以紀念這個神聖而令人沉痛的日子，同時更對共匪的虛僞宣傳，再度予以痛加駁斥。在緊張的亞洲局勢中，投下一帖清涼安定的藥劑。希望海內外同胞，根據這項概略的資料，參照三十五年出版應欽所著「八年抗戰之經過」，再作縝密的研討，深入的回憶。希望負責宣傳的同志們，以及我駐外使領館和新聞文化經濟各類外交官員，全體動員，不憚煩瑣，向居留海外的中國青年朋友，和美日兩國各界人士，根據史實，作有效的說明，以擊潰共匪的癡夢，加强中日兩國關係，維護我們以熱血頭顱作代價，所換來的中日和約，使其永遠不受損害，這是個人衷心的願望。

一、共匪利用抗戰壯大自己

追懷民國廿六年七七蘆溝橋事變，是日本軍閥利用共匪叛亂，全面侵略中國；但也正是共匪利用日本軍閥侵略，謀求生存發展。結果，不但中日兩國兩受其害，更使共匪狡黠的陰謀得逞，禍及亞洲乃至全世界人類。記得民國五十年毛匪澤東接見日本社會黨訪問團時曾說：「我們應該感謝日本；沒有日本

軍閥進攻中國，我們現在還在山溝裏」。林匪彪『人民戰爭勝利萬歲』一文中也坦白招供：「中國人民抗日戰爭的勝利，爲奪取全國政權準備好了條件」。從這些供詞中，我們可以清澈的認定：共匪在民國廿六年二月十日向政府所提的四項保證，八月、十月，第十八集團軍和新四軍的接受收編，以及爾後的許多表面輸誠的行動，完全是在利用抗戰，壯大自己。

談到共匪四項保證是：⑴共匪願徹底爲實現三民主義而奮鬥；⑵取消一切暴動政策及赤化運動，停止沒收地主土地；⑶取消蘇維埃政府；⑷取消紅軍番號，改編爲國民革命軍，擔任抗日前線之職責。於是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遂於民國廿六年秋，將陝北共軍殘餘部隊二萬餘人，依其人槍數量，編爲第十八集團軍，下轄三個師。任命朱德、彭德懷爲正副總司令，林彪、賀龍、劉伯承爲師長，編入第二戰區戰鬥序列，歸閻錫山長官指揮，並規定開入晉北游擊。迨南京撤守，中央又核准共匪葉挺、項英收集舊部，編成新四軍，下轄四個支隊，約一萬人（有槍者約五千餘人），勉强相當於一個師，列入第三戰區戰鬥序列，歸顧祝同長官指揮，規定在江南京蕪間地區游擊。當第十八集團軍從陝北出發時，毛匪澤東特別向其部隊講話。其要點爲：「⑴中日戰爭是中共發展的絕好機會。我們的決策是七分發展，二分應付（國民政府），一分抗日。⑵這一決策，可分爲三個階段來實施：第一階段，與國民政府妥協，以求生存發展；第二階段，與國民黨取得力量平衡，而與之相持；第三階段，深入華中各地，建立華中根據地，向國民黨反攻」。因此共匪在抗戰的前期，幾乎完全在壯大自己，展開所謂四大運動：

㈠百萬擴軍運動——吸收保安團體和殘餘，及廣泛的發起參軍運動。

㈡百萬擴黨運動——大量吸收各地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入黨。
㈢千萬屯糧運動——假藉抗日名義，征收救國公糧；或低價收買屯糧。
㈣萬萬積金運動——假藉抗日名義，以勸募捐獻及征收各種稅捐。

此外，匪並於後方各要地設立辦事處，大量欺騙吸收青年和流亡學生，掩護其進入匪區延安的「抗日軍政大學」、「馬列學院」、「魯迅藝術學院」、「陝北公學」等匪黨訓練機構，進行赤化訓練，製造匪幹。原已瓦解的匪黨組織，重在各地死灰復燃；而受匪黨操縱的外圍團體「民族解放先鋒隊」、「救國會」等，都紛紛在各地成立。在「七分發展」的陰謀下，原有的殘餘匪黨匪軍，也逐漸壯大。到抗戰勝利，據毛匪自己供稱：「抗戰開始，僅有黨員四萬，軍隊三萬，經過八年抗戰，至民國三十四年四月底止，全國已發展黨員一百二十萬人，正規軍九十萬人，民兵二百二十萬人」。這就是共匪僞裝抗日，利用抗日的重大收穫。

二、共匪破壞抗戰襲擊國軍

共匪在抗戰期間，前三年，完全在休養生息，壯大自己，爾後羽翼略豐，便悍然反目，遂不斷破壞抗戰。僅自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起，至三十年十月間止，最高統帥部據各戰區的正式文電報告，因匪軍擾亂襲擊國軍而發生戰鬥的次數，共有三百九十五次之多，導至抗戰形勢，遭受極惡劣的影響。下列各事件，僅爲其犖犖大者：

㈠民國廿六年十二月及次年元月間，匪先後由陝北根據地及山西第十八集團軍方面，派出一萬餘名匪幹，向河北、豫北、山東我敵後佔領區滲入；另由新四軍派出二千餘名匪幹，向蘇北、皖北我敵後佔領區滲入，一方面在城鎮、鄉村，進行匪黨祕密組織，陰謀進行顛覆活動；一方面向我在敵後的正規軍、地方團隊、游擊部隊滲透，進行挑撥離間及兵運工作。

㈡民國二十七年三月，誘迫收編我冀中敵後游擊部隊呂正操部四萬餘衆為其第三縱隊；同時，乘日軍第二十師團、一〇四師團、一〇八師團、一〇九師團大舉進犯。我第二戰區正全力迎擊時，劉匪伯承的第一二九師，忽擅自開放東陽關，縱敵深入，使我臨汾附近的國軍，陷入日軍包圍，被迫向同蒲路西側山區轉進。

㈢同年四月，匪新四軍向蘇北滲透的匪幹，挑撥我長江下游總指揮李明揚，與江蘇省政府主席兼第八十九軍軍長韓德勤間的不睦；匪於背後大肆鼓動擁李倒韓，陰使我蘇北在敵後的國軍，自相火拚；然後聯甲攻乙，撫丙攻甲，施展其各個擊滅的慣伎。

㈣同年五月，匪第十八集團軍指揮第二縱隊，向我冀察戰區所屬博野、小店、北邑、冀縣、北馬庄、武靖、安靖、安次、贊皇、元氏、趙縣、隆平、武安、上焦市、鎖金市等地區我河北抗日民軍張蔭梧部進攻，消滅該部九萬餘人後，繼續擊滅我喬明禮、丁樹本、張錫九、尙中業、楊玉崑、趙天清等部。河北抗日民軍悉被共匪消滅。

㈤民國二十八年初，原在晉西北的賀龍匪部第一二〇師，進入冀中平原，夥同其第三縱隊，大肆襲擊國軍。三月，匪羅榮桓率其第一一五師進入山東，統一指揮匪山東縱隊，接管冀魯平原，更向我魯蘇

戰區敵後進犯。蘇南匪新四軍第一、二支隊，亦成立江南指揮部，由陳毅統一指揮；第四支隊成立江北指揮部，由張雲逸統一指揮，分向我敵後根據地進犯。截至該年年底，我敵後部隊損失甚衆；而匪第十八集團軍發展至近十萬人，新四軍發展近十萬人。

㈥同年十二月，國軍擊破日軍向我中條山區十次進攻，卽以第十四集團軍由中條山，第六十一軍由呂梁山，乘勢反攻。當各部隊正行動之際，匪卽一面勾引我山西十個鐵血團叛亂；一面將我進攻日軍計畫密告日軍，破壞我北戰場主要反攻計畫。

㈦民國二十九年元月，我第六十九軍及第六師，增援冀中作戰，匪賀龍、劉伯承兩師，及楊勇、楊秀峯等匪部，乃於濮陽、淸河、威縣、南宮一帶，節節進擊、伏擊、突擊，使國軍遭受嚴重損失。繼復配合日軍進攻我冀察戰區總司令兼河北省主席鹿鍾麟部，最後以切斷連絡及封鎖糧食毒計，迫使該部向晉東轉進。

此外，二十九年六月，在河北攻擊孫良誠、高樹勛等部，使日軍在華北從容建設交通，發展經濟事業。八月，攻佔在魯南的山東省政府所在地的魯村，使省主席沈鴻烈無法行使其職權。十月，共匪新四軍猛攻江蘇省政府兼魯蘇戰區副總司令韓德勤部，企圖消滅江蘇省政府。三十年一月，新四軍乘江蘇地區國軍南調接防之際，集中七個團兵力，分三路圍攻第四十師，企圖將其消滅，而醞成所謂「新四軍事件」。同年八月，在山西襲擊王靖國部的趙少銓軍，刼持其兩位團長，使該部戰力幾至瓦解。九月下旬，匪以優勢兵力，在山西圍攻第九十八軍武士敏部，重創該軍，使武軍長自戕殉國。在此一年間，我留

置敵後的部隊和民間抗日組織，因受匪軍不斷襲擊，幾至無法立足。直至民國三十一年，蘇俄對德作戰失利，無力外援，第三國際宣告解散，毛匪澤東發動整風運動，殘殺異己幹部，黨內發生動搖；因而一時難於發動大規模的攻擊，乃改變戰略，轉為宣傳作戰，到處散播「國軍力量薄弱，不能對日抗戰，只有第十八集團軍和新四軍，纔是抗日的眞正武力。」今天共匪製造的讕言，正是當年的一貫手法。

三、共匪怎樣篡竊抗戰成果

在三千個腥風血雨的日子，國軍與日軍地面大小作戰四萬零七十次的實戰中，共匪第十八集團軍，僅在民國廿六年九月和次年春季，有過山西平型關和晉南游擊戰的行動。根據作戰檔案的記載：平型關戰鬥的我軍兵力，爲第十七軍高桂滋的第八十四師高哲，第二十一師李仙洲，第十五軍劉茂恩的第六十四師武庭麟、和劉茂恩自兼師長的第六十五師，以及劉奉濱的第七十三師，共計五個師。共匪部隊，其時剛剛成立不久，所有林彪的第一一五師，賀龍的第一二〇師，劉伯承的第一二九師，毫無戰鬥能力。九月二十六日的平型關之戰，匪第一一五師主力，曾參加對日軍輜重的襲擊，也是它大吹大擂對外宣傳的第一次戰鬥。對敵輜重的襲擊，其戰鬥的本質如何？戰果多大？與我六個師相比，自不難想像得到。晉南游擊戰是匪軍參加戰鬥的第二次。當時我軍參戰的兵力，爲曾萬鍾的第三軍、武士敏的第九十八軍、趙壽山的第三十八軍、王靖國的第十九軍、陳鐵的第十四軍、劉茂恩的第十五軍、陳長捷的第六十一軍、劉戡的第九十三軍、高桂滋的第十七軍、李家鈺的第四十七軍、趙承綬的騎兵第一軍、何柱國的騎

兵第二軍，以及朱懷冰、楊覺天、孔繁瀛、裴昌會、彭杰如、金憲章各師。匪部僅有賀龍、劉伯承兩個師參加。賀部與趙承綬軍負責阻截晉北交通，劉部協同曾萬鍾軍牽制東陽關、長治地區的日軍。阻截交通，牽制敵人，更非重點任務。除上述兩次戰鬥，此外再無共匪對日作戰的行動；但它在竊據大陸後，乃抓住國軍戡亂作戰遭受大陸最後失敗的事實，利用成敗論英雄的觀念，以偷天換日的手法，篡竊國軍浴血抗戰的成果，篡改全民堅苦禦侮的歷史，謊稱：「八路軍、新四軍、華南縱隊於抗日戰爭中，爲擔負抗戰的主力。抗擊百分之六十九的日軍，和抗擊百分之九十五的汪僞軍。對敵作戰十二萬五千一百六十五次，殲滅日僞軍一百七十一萬四千一百一十七人，繳獲各種火砲一千九百五十二門，機槍一萬一千八百九十五挺，長短槍六十八萬二千八百三十一枝，從日軍手中奪回土地百萬平方公里」。此外，並將日本投降後，蘇聯於進佔東北時轉交匪軍的武器裝備，大量攝成影片，僞造爲其於抗日戰爭中所俘獲及鹵獲者，無恥的向國內外宣傳，陰謀藉此以證實其僞造的戰史；但一手不能遮天，一塵不能蔽目，毛匪的篡改史實，決無法湮滅我八年抗戰的成果。卽使是同情共匪的美作家懷特，在他所著「中國的覺醒」一書中，指出共匪只有在「獲得機會去驚駭一小股敵人時，才與日軍作戰；在發生重大戰鬥時，都是中國政府軍去抵抗、流血和犧牲」。親共的美國人忽侯脫，在他與傑柯勃合著的「中國怒吼」一書中也承認：「共軍只當他們有機會可予極少的日軍行突擊時才出戰……在各次出色的戰役中，都是中國政府軍的疲憊士兵去迎戰」。美國顧貝克教授在其所著「美亞報告——中國災難之線索序文」中也說：「毛共所宣傳共軍在前線抗日的荒謬說法，現在已被人認爲是一派胡言亂語。在中、日戰爭的早期中，共軍不

但避免與日軍直接衝突，而在事實上，日軍就根本不把共軍放在眼裏。其結果成爲日軍作戰目標的，是中國政府軍，而非共軍」。美國魏德邁將軍在其報告中更指出：「在中日戰爭中，任何一次大戰役，共軍從未參與過——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上海之役（按指淞滬會戰），共軍固未有份；民國二十七年（一九三八）臺兒庄之役（按指徐州會戰），共匪亦未有份；在同年內武漢會戰，共軍未曾加手；長沙幾次大戰，甚至後來緬甸及緬南薩爾溫江之戰，共軍亦無隻兵參加」。

四、共匪從未參加重要的會戰

誠如魏德邁將軍的報告，匪軍不曾參加過任何一次大的會戰；實際上，自從民國廿六年七七事變爆發，以至日本無條件投降，其間單是陸軍，就與日軍經歷小戰鬥三萬八千九百三十一次，重要戰鬥一千一百一十七次，大會戰二十二次，共計大小作戰四萬零七十次。其間除了平型關戰鬥和晉南游擊戰外，共匪從無一兵一卒對敵行動。我們試看下面幾次大的會戰中參戰的部隊，就可以充分明白：

㈠淞滬會戰——參加會戰的部隊，是　蔣委員長自兼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顧祝同副之）所轄的第八集團軍（張發奎——下轄第廿八軍陶廣的第六十二、六十三師；另第五十五師獨立第四十五旅，及砲兵等部隊）、第九集團軍（朱紹良——下轄第七十二軍孫元良的第八十八師，第七十八軍宋希濂的第三十六師，第七十一軍王敬久的第八十七師，第八軍黃杰的第六十一師，稅警總團等部）、第十集團軍（劉建緒——下轄第四十五、五十二、一二八師，預備第十一師，暫編第十一、十二師、獨立第三十七旅、

特務團等部）、第十五集團軍（羅卓英——下轄第十六軍團所屬第十八軍羅卓英的第十一、六十、六十七師，第五十四軍霍揆彰的第十四、九十八師，第七十四軍俞濟時的第五十一、五十八師，第三十九軍劉和鼎的第五十六師、獨立第三十四旅，第四軍吳奇偉的第九十師，第七十三軍王東原的第十五師；另第四十四師及砲兵部隊；另第十五軍團劉興的第一〇二、一〇三、五十三、二十三師，第五十七軍繆澂流的第一一一、一一二師，第十一軍團上官雲相的第三十三、四〇師，第十二軍團張鈁的第七十六師，第四十三軍郭汝棟的第二十六師及砲兵部隊）、第十九集團軍（薛岳——下轄第六十六軍葉肇的第一九五、一六〇師，第七十五軍周碞的第六師，第二軍李延年的第九師，第二十五軍萬耀煌的第十三師，第二十軍楊森的第一三三、一三四師，第六十九軍阮肇昌的第五十七師）、第二十一集團軍（廖磊——下轄第一軍胡宗南的第一、三十二、七十八師；另第一七一、十九、十六師）；共匪沒有一兵一卒參加。

㈡徐州會戰——參加會戰的部隊，是第五戰區所轄的第二集團軍（孫連仲——下轄第三十二軍田鎮南的第三十、三十一師、第四十二軍馮安邦的第二十七師、四十四旅），第三集團軍（孫桐萱——下轄第十二軍孫桐萱兼屬的第二〇、八十一師，第五十五師李福林的第二十九、七十四師，第五十六軍谷良民的第二十二師及手槍旅），第十二集團軍（李品仙——下轄第三十一軍韋雲淞的第一三一、一三五、一三八師）、第二十一集團軍（廖磊——下轄第七軍周祖晃的第一七〇、一七一、一七二師，第四十八軍廖磊兼屬的第一七四、一七六師），第二十二集團軍（鄧錫侯——下轄第四十一軍孫震的第一二二、一二四師，第四十五軍陳鼎勛的第一二五、一二七師），第二十四集團軍（韓德勤——下轄第五十七軍

繆澂流的第一一一、一一二師，第八十九軍韓德勤兼屬的第三十三、一一七師），第二十六集團軍（徐源泉——下轄第十四軍徐源泉兼屬的第四十一、四十八師和一九九師），第二十七集團軍（楊森——下轄第二十軍楊森兼屬的第一三三、一三四師），第三軍團（龐炳勛——下轄第四十軍龐炳勛兼屬的第三十九師），第十九軍團（馮治安——下轄第七十七軍馮治安兼屬的第三十七、一七九、一三二師），第二十軍團（湯恩伯——下轄第五十二軍關麟徵的第二、二十五師，第八十五軍王仲廉的第四、八九師；另第一一〇師），第二十七軍團（張自忠——下轄第九軍張自忠兼屬的第三十八、一八〇、騎九師，及第十三旅；另第二軍李延年的第三、九師，第二十二軍譚道源的第五十師，第四十六軍樊崧甫的第二十八、四十九、九十二師，第五十一軍于學忠的第一一三、一一四師，第六十軍盧漢的第一八二、一八三、一八四師，第六十八軍劉汝明的第一一九、一四三師，第六十九軍石友三的第一八一、第六師，第七十五軍周碞的第六、九三師，第九十二軍李仙洲的第十三、廿一師；另第九十五、一〇四師及砲兵部隊）；根本沒有共匪的部隊。

㈢武漢會戰——參加會戰的部隊是第五、第九兩戰區。分第一、二、三、四兵團及武漢衛戍總部。計有第二十集團軍（商震——下轄第卅二軍商震兼屬的第一三九、一四一、一四二師及稅警旅，第十八軍黃維的第十一、十六、六十師），第九集團軍（吳奇偉——下轄第四軍歐震的第五十九、九十師、第八軍李玉堂的第三、十五師，第六十六軍葉肇的第一五九、一六〇師，第六十四軍李覺的第十九、九十一師；另第九十一、預六師，第二十五軍王敬久的第五十二、一九〇師）；另第七十四軍俞濟時的第五十

一、五十八師，第廿九軍陳安寶的第四十、七十九師；另第一六七師及鄱陽警備部，第三十集團軍（王陵基——下轄第七十二軍王陵基兼屬的新十三、十四師，第七十八軍張再的新十五、十六師），第三集團軍（孫桐萱——下轄第十二軍孫桐萱兼屬第二〇、二十二、八十一師），第卅一集團軍（湯恩伯——下轄第十三軍張軫的第廿三、八九、卅五師，第九十八軍張剛的八二、一九三、一九五師），第卅二軍團（關麟徵——下轄第五二軍團兼屬的第二、廿五師，第九二軍李仙洲的第廿一、九五師），第十一軍團（李延年——下轄第二軍李延年兼屬的第九、五七師及要塞部隊）；另第五四軍霍揆彰的第十四、十八師，第六軍甘麗初的第九三師，第十六軍董釗的第廿八師，第七十五軍周碞的第六、十三師，及黃鄂要塞部隊，第九四軍郭懺的第五五、一八師，第卅七軍黃國樑的第九二師，第卅軍團（盧漢——下轄第六十軍盧兼屬的第一八四、四九、一〇二師），第二六軍團（萬福麟——下轄第五三軍萬兼屬的第一三〇、一一六師），第廿九集團軍（王纘緒——下轄第四四軍彭誠孚的第一四九、一六二師，第六七軍許紹宗的第一五〇、一六一師），第十一集團軍（李品仙——下轄第八四軍覃聯芳的第一八八、一八九師，第四八軍張義純的第一七三、一七四、一七六師；另第六八軍劉汝明的第一一九、一四三師、第八十八軍何知重的第一〇三、一二一師），第廿六集團軍（徐源泉——下轄第十軍徐兼屬的第四一、四八師：另第一九九師），第廿一集團軍（廖磊——下轄第卅一軍韋雲淞的第一三一、一三五、一三八師，第七軍張淦的第一七一、一七二師），第十九軍團（馮治安——下轄第七七軍馮兼屬的第三七、一三二師），第廿七軍團（張自忠——下轄第五九軍張兼屬的第卅八、一八〇師，騎一三旅等部），第廿四集團

軍（韓德勤——下轄第五七軍繆澂流的第一一一、一一二師，第八九軍韓兼屬的第三三、一一七師），第廿七集團軍（楊森——下轄第廿軍楊兼屬的第一三三、一三四師），第十七軍團（胡宗南——下轄第一軍胡兼屬的第一、七八師）；另第五一軍于學忠的第一一三、一一四師，第七一軍的第六一、八八、卅六師，第四五軍陳鼎勳的第一二五、一二七師等部；從無匪軍參加。

㈣長沙會戰——一至三次長沙會戰，均爲第九戰區薛岳所屬的部隊。其指揮系統變動不大。僅以第三次爲主列舉：計副長官羅卓英所屬第六九軍夏楚中的第八九、一九四、暫六師，第廿六軍蕭之楚的第三二、四一、四四師；副長官王陵基所屬第七八軍夏首勛的新十三、十六師，另新十五師；副長官楊森所屬第廿軍楊漢域的第一三三、一三四、暫五師，第五十八軍孫渡的新十、十一師；另第卅七軍陳沛的第六十、九十五、一四〇師，第九十九軍傅仲芳的第九十二、九十九、一九七師，第十軍李玉堂的第三、預十、一九〇師，第七三軍彭位仁的第七七、暫五、十五師，第四軍孫震的第五九、九十、一〇二師，第十九集團軍羅卓英所屬新三軍楊宏光的第一八三、十二師、預五師，贛保安縱隊，第二挺進縱隊；第七四軍王耀武的第五一、五七、五八師；第七二軍韓合樸的第三四師，湘贛邊區挺進軍，新編第廿師；始終沒有匪軍部隊參戰。

㈤滇緬作戰——滇緬路作戰在中國戰區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指揮下，除英緬軍及美志願空軍外，主力爲我遠征軍羅卓英所屬第五軍杜聿明的第九六、二〇〇、新廿二師和新編訓練處及特種部隊；第六軍甘麗初的第四九、九三、暫五五師及特種部隊；暫編第六六軍張軫的新廿八、廿九、卅八師及特種部隊

；另第卅六師及特種部隊。在緬北第一期作戰，主力為新一軍鄭洞國的新廿二、三〇、卅八師和特種部隊。在緬北第二期作戰，主力為新一軍所屬新卅、卅八師，新六軍所屬新廿二、第十四、五十師，及特種直屬部隊。亘滇緬作戰全期，從無匪軍一兵一卒參戰。

五、共匪拿什麼戰力來打勝日軍

共匪不斷宣傳八年抗戰是它打勝的；但誰都知道：戰爭是力的決賽；敵我對比力的强弱，固然是決勝因素；而力的組合和運用，尤必須具備三大功能：

㈠一個高度效率的指揮機構，負責計畫的擬訂及監督；

㈡一個健全的執行體系，負責計畫的執行；

㈢一個行政及勤務支援體系，負責支援及維護工作。

在抗戰的初期，日本軍閥的陸軍常備師為十七個師團（特種兵齊全，開戰後不久，而使用二十一個師團）。最初使用兵力七三八、〇〇〇人，海軍為一、九〇〇、〇〇〇噸，飛機二、七〇〇架。而匪軍宣言共赴國難，向政府輸誠後，先後收編成立的第十八集團和新四軍，總人數不過三萬多人；以少數裹脅而無訓練、武器不過半數的三萬多的烏合之衆，對多數精練、現代化裝備的七十多萬的日軍作戰；而且活動的地區，僅在第二戰區內的晉北，和第三戰區內的京燕，怎能「擔負抗戰的主力」？又怎能「抗擊百分之六十九的日軍，和抗擊百分之九十五的汪偽軍」？更怎能「對敵作戰十二萬五千一百六十五次

」?或者說:匪軍因藉「七分發展」的陰謀,逐漸壯大自己,到抗戰末期,已經將三萬多部隊,擴展到四十七萬人(匪自稱爲九十萬人);但在中國戰場的日軍,除轉調太平洋作戰者外,最後投降的兵力還有一百二十八萬三千二百人。而且近百萬的汪僞軍尙未計算在內,單以日軍和匪軍的人數對比,約爲三比一强;同時,這些有限的匪軍兵力,由於流竄的結果,滲入了河北、豫北、山東、蘇北、皖北、海南等地區。兵力少、散佈廣,又怎能「殲滅日僞軍一百七十萬四千一百一十七人」?尤其是匪軍的組合運用,既不遵從我最高統帥部的計畫和指揮,本身更乏高度效能的指揮機構,故不能發揮其作戰功能;在執行的體系上,更無健全的計畫執行者;行政及勤務支援,也欠雄厚及靈活。其原因完全是共匪擅自轉移軍費的使用所造成。原來中央自先後收編匪第十八集團軍(八路軍)轄三個師,及新四軍轄四個支隊,依國軍同等待遇,按期發給其軍費;其後,於民國二十九年七月與共匪第一次商談,政府復核准第十八集團軍,擴編爲三個軍轄六個師,另五個補充團;新四軍擴編爲兩個師,仍均依國軍同等待遇,按期發給其軍費。惟共匪向政府領取的經費,除就地在政府後方,津貼收買其外圍組織、同路人、和標榜中立的人士和文化機構,以助匪進行其陰謀顚覆活動外,其餘領回的軍費,亦全部存入匪「邊區銀行」,用於共匪的赤化宣傳和大批製造匪幹的開支。如重慶新華日報,各地生活書店、羣衆雜誌、解放週刊,以及延安抗日軍政大學、馬列學院,匪中央黨校等(利誘收買我後方青年)。至於匪軍的實際經費,乃由匪「邊區銀行」改發「邊幣」,及依就地淸算鬥爭,强征暴歛,及種毒、販毒、走私等維持;因此造成匪軍行政與勤務支援不利,減低了匪軍的作戰能力。

再就武器裝備來說，凡是中央政府先後正式收編和擴充的匪軍，完全依國軍給與標準發給，卽連最普通的防毒面具，也毫不例外；但我們要明白：當時中央在國防建設未成和外援困難情形下，國軍的武器裝備，大多數靠自己製造和改裝，所以部隊的戰力，無法和日軍抗衡。依據日本「岡村寧次大將回憶錄」的記載：「當時參謀本部的看法，中國軍直系軍一個師，相等於我一個聯隊；其地方軍一個師，相等於我一個大隊」。準此計算，匪軍初期的兵力不過四個師，約相等於日軍四個聯隊，甚而四個大隊；三十九年七月以後，匪正式受命擴編爲八個師，也不過相當日軍八個聯隊，甚而八個大隊。以八個大隊的武裝部隊，怎能造成「對敵作戰十二萬五千一百六十五次，殲滅日僞軍一百七十一萬四千一百一十七人，繳獲各種火砲一千九百五十二門，機槍一萬一千八百九十挺，長短槍六十八萬二千八百三十一枝，從日軍手中奪回土地百萬平方公里」的戰果？這瞞天大謊的數字，眞使人不堪想像！

六、日軍投降的對象是國軍而非共軍

民國三十四年八月十日，日本政府接受波茨坦會議宣言，向聯合國無條件投降後，八月十五日，我外交部正式接獲日本向我國民政府投降的電文。當日，　蔣委員長卽電南京日本駐華最高指揮官岡村寧次大將，指示其投降原則。並派何應欽上將代表中國戰區最高統帥接受日軍投降。九月三日，日本投降代表重光葵等，在美國米蘇里艦上正式向盟軍投降後，九月九日在南京舉行日本向中國戰區投降簽字典禮，由何應欽上將代表　蔣委員長出席受降，岡村寧次代表日本投降。

日本正式向我投降後，　蔣委員長卽電令規定全國各地及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劃分爲十四個受降區：(1)第一方面軍盧漢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土橋勇逸，辦理投降地點在河內。(2)第二方面軍張發奎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田中久一，辦理投降地點在廣州。(3)第七戰區余漢謀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其一〇四師團長，辦理投降地點在汕頭。(4)第四方面軍王耀武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坂西一良，辦理投降地點在長沙。(5)第九戰區薛岳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笠原幸雄，辦理投降地點在南昌。(6)第三戰區顧祝同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野地嘉平，辦理投降地點在杭州。(7)第三方面軍湯恩伯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在南京爲十川次郎，在上海爲松井久太郎，辦理投降地點在京滬。(8)第六戰區孫蔚如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其第六軍團長，辦理投降地點在漢口。(9)第十戰區李品仙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森茂樹，辦理投降地點在徐州。(10)第十一戰區孫連仲爲平津地區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下村定，辦理投降地點在北平。李延年爲濟南、青島、德州地區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細川忠康，辦理投降地點在濟南。(11)第一戰區胡宗南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其第一一〇師團長，辦理投降地點在洛陽。(12)第五戰區劉峙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鷹森孝，辦理投降地點在開封。(13)第二戰區閻錫山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澄田徠四郎，辦理投降地點在太原。(14)第十二戰區傅作義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根太博，辦理投降地點在歸綏。其後又增加臺灣澎湖受降區，陳儀爲受降主官，日軍投降代表爲安藤利吉，辦理投降地點在臺北。計共爲十五個受降區，皆係日軍正式向國軍投降。共匪除在津浦路中段，膠濟路全線，隴海路東段，及山西方面，破壞交通，阻撓國

軍受降，並乘機刧奪日軍零星物資外，日軍任何部隊絕未向其投降，亦絕未向其繳械。共匪宣稱其繳獲日軍武器若干者，乃係在蘇聯手中移交刧奪日本關東軍的裝備。此種强盜以其贓物贈家奴的所得，與投降受降絕對沒有一點關聯！

提到匪軍所謂繳獲的武器和奪回的土地，使人不勝憤怒！事實是：抗戰勝利後，匪軍不聽軍委會的電令，搶先竄入華北、東北、乃至豫鄂皖邊區，刧奪日軍的武器，竊據我軍力一時不能到達的地區。在東北，蘇俄自日本關東軍手中接收轉交給匪的武器裝備，使匪自詡爲日軍繳獲。此項數字極爲龐大，我方在抗戰勝利後的估計，爲數稍低；據我駐聯合國大使蔣廷黻先生於民國四十一年一月向聯大政治委員會發表的聲明稱：蘇軍於一九四五年八月九日至九月九日一個月內，在東北共俘獲日軍五十九萬四千名，

飛機	九二五架
戰車	三六〇輛
裝甲車	三五輛
野砲	一、二〇〇門
機槍	四、八〇〇挺
步槍	三五〇、〇〇〇枝

汽車　二、三〇〇輛
騾馬　一七、〇〇〇匹

此外尚有野砲一千四百門，機槍八千九百挺，卡車三千輛，馬十萬匹，補給車二萬一千輛。在日本投降後不久，中共林彪部即大批滲入東北，為數約二十萬人之多，此二十萬人旋即全部獲得全副日軍裝備。

可惜！這些優良的武器裝備，是得自抗戰勝利後由蘇俄轉交，不是從抗日作戰中繳獲得來；共匪沒有在抗戰中用來打擊精銳的日軍，而是在叛亂中用來打擊抗戰疲憊的國軍！國軍在八年抗戰疲憊之餘，又遭逢了美國國務院中的親共派人士的撥弄，停止對我軍事援助，更加上當年軍事調處的誤我戎機，使共匪在蘇俄援助之下，利用如此龐大的武器裝備，使匪我強弱易勢，導致戡亂軍事的挫敗，言念及此，不勝浩歎！

結論

綜上所述，以匪軍最初的兵力，和以後擴編的部隊，以及持有的武器裝備，特別是擔任作戰的戰區，都無法全面的「擔負抗戰的主力……對敵作戰十二萬五千一百六十五次，殲滅日偽軍一百七十一萬四千一百一十七人」。這種無恥的謊言，當可不攻自破！而妄指新四軍的制裁是國軍打共軍，胡宗南部隊的駐守西安是專防共軍，更是共匪誣蔑中央政府的另一手法，更不值識者一笑！

最後，尚有數事值得我們警醒的，那就是假如抗日戰爭不是中央政府直接領導，不是國軍浴血抗戰，英印軍何以專向我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請求救援？二十六同盟國何以要推舉　蔣委員長爲中國戰區（包括越南、泰國）的最高統帥？各國取消不平等條約另訂互惠新約，爲何專以中央政府爲對象？美國羅斯福總統，和英國邱吉爾首相，何以要專電邀請　蔣委員長遠赴開羅，去舉行高階層會議，發表代表同盟國的公報？甚而共匪祖國的蘇俄，在我抗戰中期，以小蒼蠅飛機等武器支援中央政府？當日軍全面投降時，又何以不向共匪輸誠？而專向中央政府遞上降書？這些鐵一般的史實，共匪用什麼來抹殺、用什麼來篡改？現在共匪妄圖誘使日本廢棄中日和約，竟敢信口雌黃，揑造史實，我們決不能讓共匪以假亂眞，逞其狡計。我們必須以眞斥僞，不憚煩瑣的列舉事實，告訴美國、日本，以及我海內外的青年人士，澄清這項無恥的讕言，以維護我們的中日和約，强化中日兩國的友好關係。更須要堅定反共復國的意志，認淸共匪暴亂集團的統戰陰謀，在
蔣總統英明領導下，同心協力，早日消滅共匪，還我錦繡河山。這樣紀念七七抗戰，才算有價値！有意義！

附表



附表一

第一集團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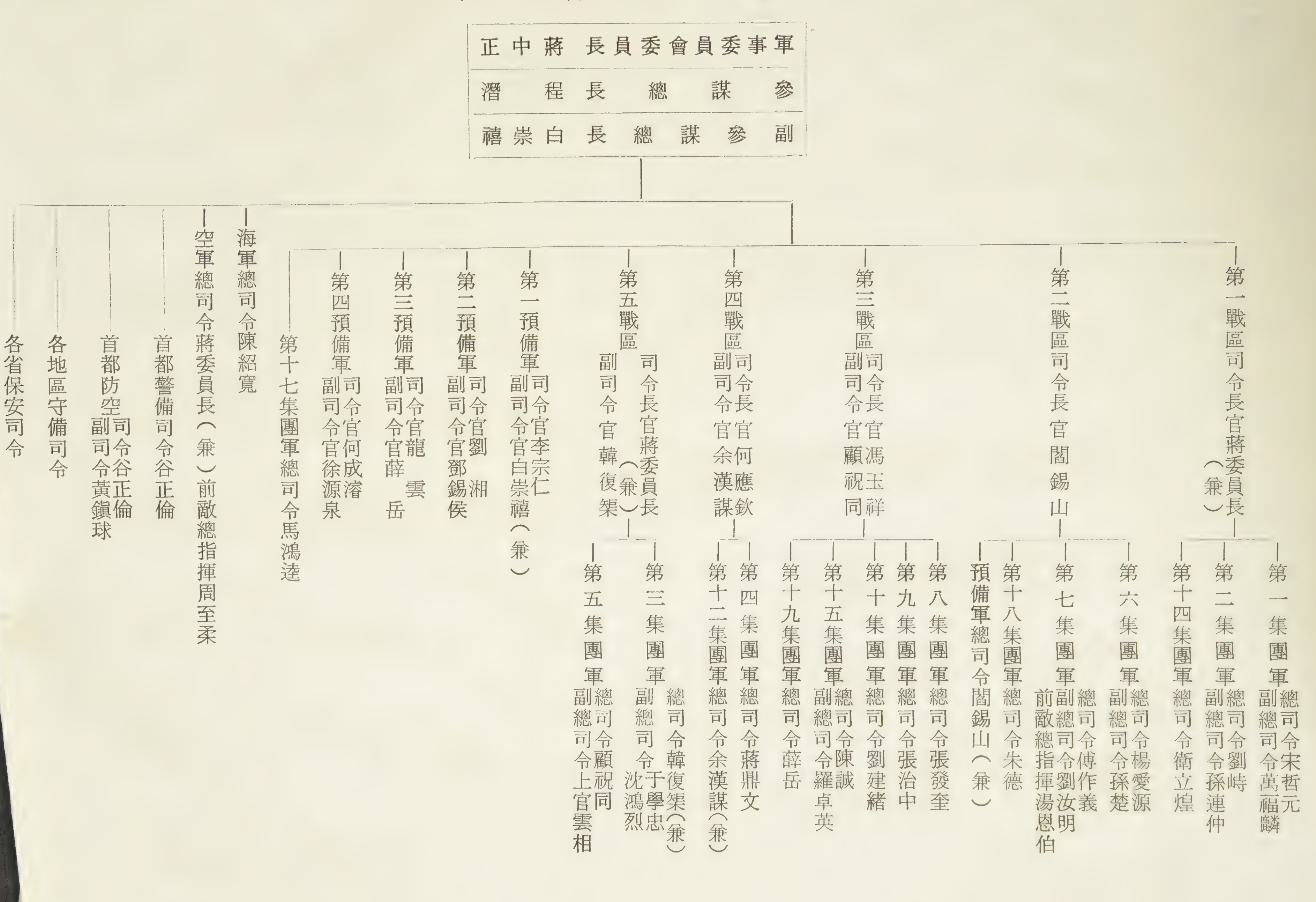
總司令宋哲元

副總司令萬福麟

[illegible]司令劉峙

抗戰初期國軍戰鬥序列表

（民國二十六年八月二十日）



附表二

附表二

抗戰期間我陸軍大小戰鬥次數統計表

時間區分			會戰名稱	會戰次數	重要戰鬥	小戰鬥
總計				二二	一、一一七	三八、九三一
第一期	第一階段	自蘆溝橋事變起至南京失守止 二十六年七月至十二月底止	淞滬 忻口	二	八三	
	第二階段	自南京失守至徐州會戰止 二十七年一月至五月底止	徐州	一	九一	
	第三階段	自徐州放棄後至武漢會戰止 二十七年六月至十一月底止	武漢	一	一〇二	
第二期	第一階段	自岳陽失陷後至二十八年冬季攻勢止 二十七年十二月至二十九年二月底止	南昌 長沙第一次 隨棗 桂南	四	一六三	九、四九二
	第二階段	自克復五原至太平洋戰事爆發 二十九年三月至三十年十一月底止	棗宜 豫南 上高 晉南 長沙第二次	五	三三三	一一、八四六
	第三階段	自太平洋戰爭爆發起至三十四年九月受降止 三十年十二月至三十四年九月止	長沙第三次 浙贛 鄂西 常德 豫中 長衡 桂柳 湘西 豫西鄂北	九	三四五	一七、五九三

附記

一、本表係根據全國各部隊所報而統計之

作戰以來敵軍傷亡統計表

年度＼區分	陸軍 共計	陸軍 亡	陸軍 傷	後勤部隊	空軍
總計	五、一八一、三三六				
小計	二、四一八、五二八	四八三、七〇八	一、九三四、八二〇	三四〇、〇〇〇	四、二八〇
二十六年	二五六、一〇〇	五一、二二〇	二〇四、八八〇		
二十七年	四四四、八九〇	八八、九七八	三五五、九一二		
二十八年	四一〇、〇九五	八二、〇一九	三二八、〇七六		
二十九年	三四一、六三六	六八、三二七	二七三、三〇九		
三十年	一八一、〇四五	三六、二〇九	一四四、八三六		
三十一年	一三九、二〇三	二七、八四一	一一一、三六二		
三十二年	一五九、五一四	三一、九〇五	一二七、六〇九		
三十三年	二五〇、七九〇	五〇、一五八	二〇〇、六三二		
三十四年	二三九、二五五	四七、〇五一	一八八、二〇四		
附記	本表係根據各處情報之判斷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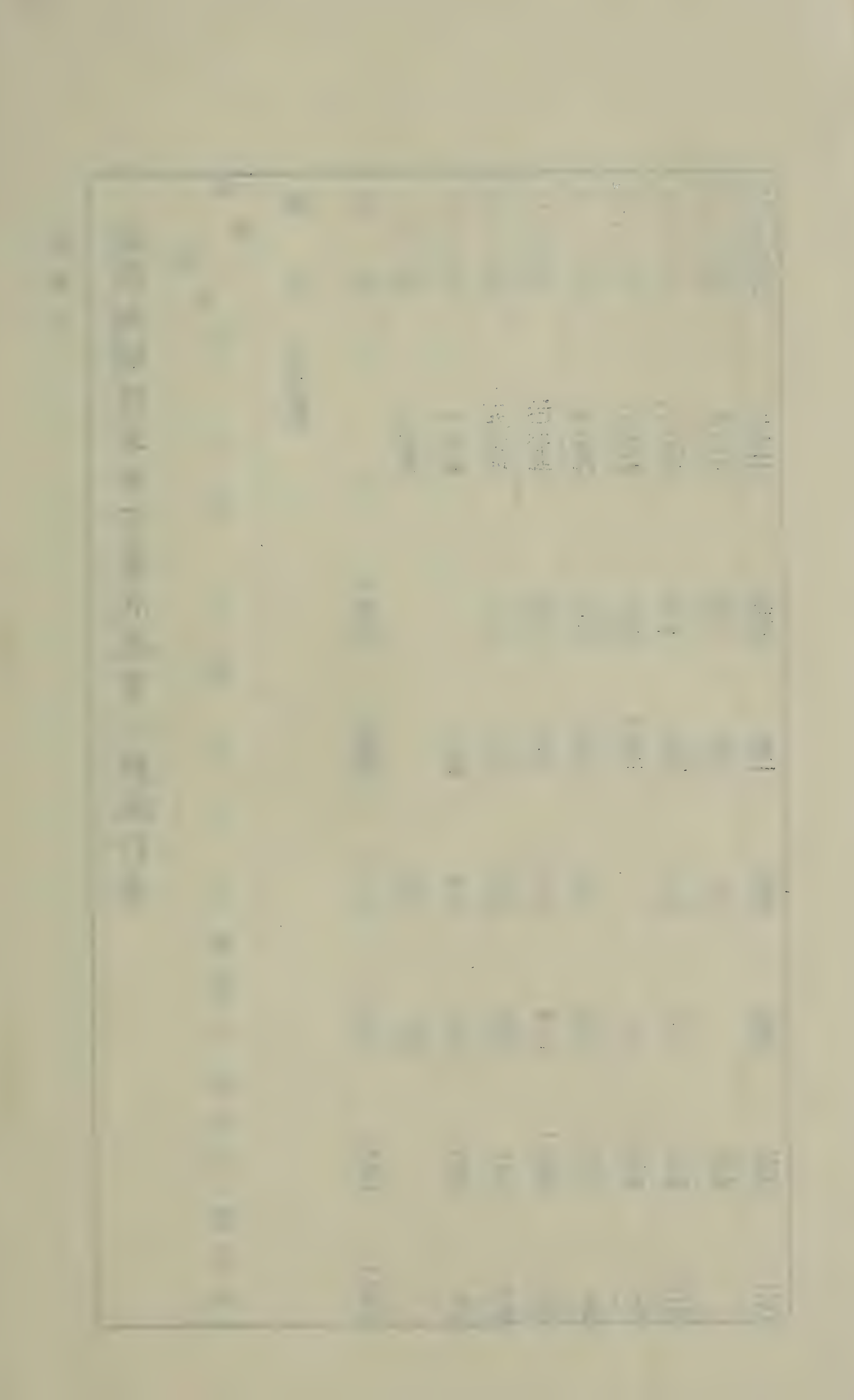
作戰以來歷年我陸軍官兵傷亡統計表

區分 年度	總計	負傷	陣亡	失蹤
共計	三、二一一、四一九	一、七六一、三三五	一、三一九、九五八	一三〇、一二六
二十六年	三六七、三六二	二四二、二三二	一二五、一三〇	
二十七年	七三五、〇一七	四八五、八〇四	二四九、二一三	
二十八年	三四六、五四三	一七六、八九一	一六九、六五二	
二十九年	六七三、三六八	三三三、八三八	三三九、五三〇	
三十年	二九九、四八三	一三七、二五四	一四四、九一五	一七、三一四
三十一年	二四七、一六七	一一四、一八〇	八七、九一七	四五、〇七〇
三十二年	一六二、八九五	八一、九五七	四三、二二三	三七、七一五
三十三年	二一〇、七三四	一〇三、五九六	一〇二、七一九	四、四一九
三十四年	一六八、八五〇	八五、五八三	五七、六五九	二五、六〇八
附記	本表係根據軍令部統計製成之			



抗戰期間陸軍軍官養成教育人數統計表

年度＼區分	步兵	騎兵	砲兵	工兵	輜重兵	通信兵	戰車兵
總計	一三七、八五三						
共計		二、六〇八	八、五四四	八、一一三	二、八六〇	六、九二〇	一、〇六六
二十六年	四、二七三			二五七	一四四		
二十七年	六、五二五		八四五	四七三	一七一	六三六	五九
二十八年	一九、〇六四	一九八	一、一七八	一、五九七	三六八	四七六	二〇五
二十九年	二〇、三七五	一四一	一、六八六	二、一一七	五一七	一、三五三	三三一
三十年	一四、二五九	二三	一、〇四〇	一、八六一	四六四	一、四二六	五四
三十一年	一三、七〇七	一五四	一、七三二		七三	一、三七四	七二
三十二年	一一、〇〇四	七九七	七六五	一、一一四	六八一	七七三	三一五
三十三年	五、八一五	四六九	七四九	一五九		三三七	
三十四年	二、七三二	六三七	五四一	五三五	四四三	七五六	一三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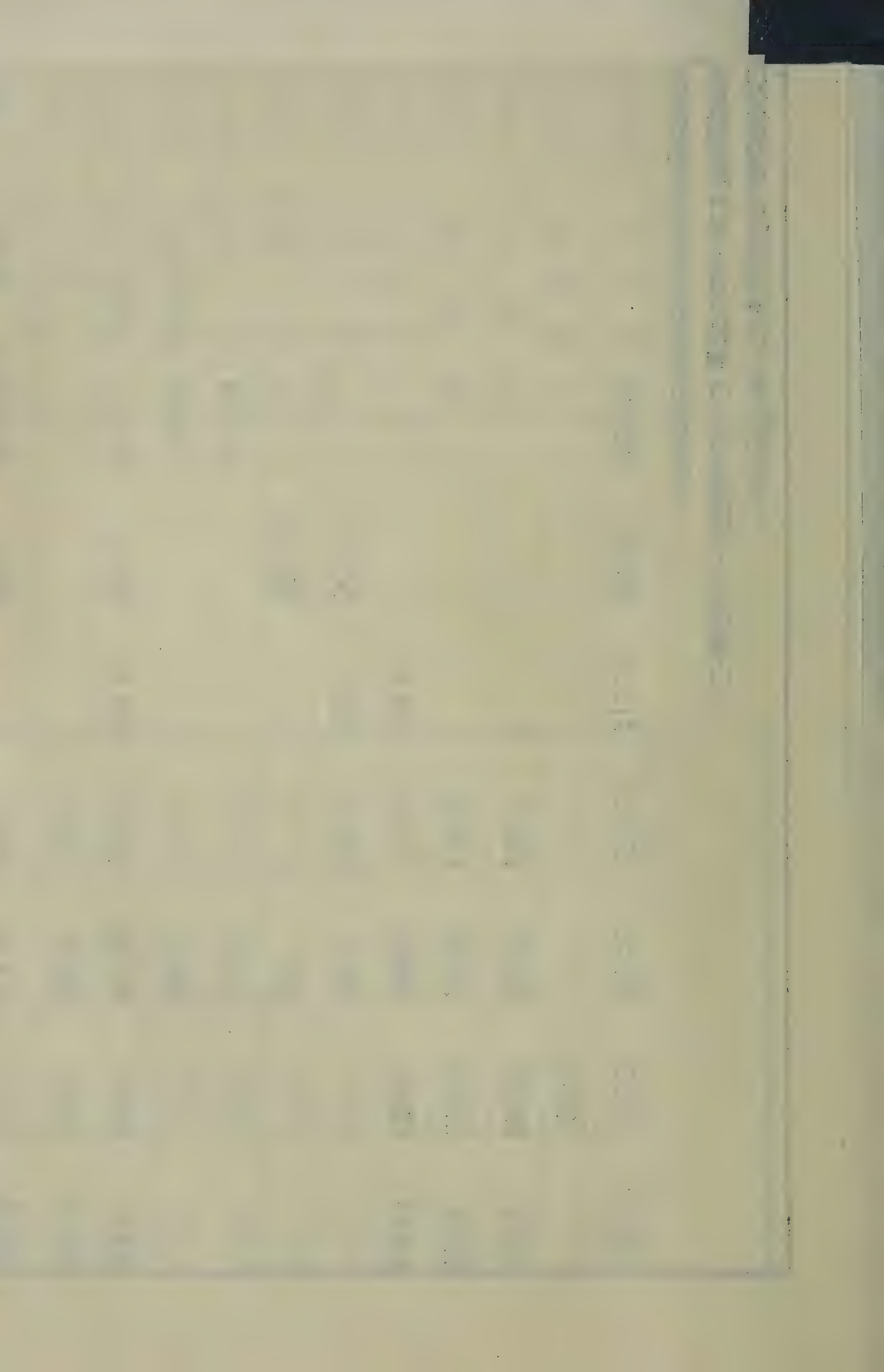
附表七

抗戰期間陸軍軍官召集教育人數統計表

區分 年度	步兵 步校	步兵 軍分校幹訓班	步兵 軍校高教班	騎兵	砲兵	工兵	通信兵	機械化部隊軍官	輜重兵
總計	七九,一八一								
共計	一三,〇三三	四五,四八二	三,一八一	九二六	三,七一三	七,二五八	八四九	三,六一五	二,一三五
二十六年	一,一〇〇	五,〇八八	五八六			八五一			七一
二十七年	七七二	九,二〇二			四八三	一,〇三五		一八五	
二十八年	二,七一三	六,八五六			一,三六七	一,三二四	七一	三三九	四五七
二十九年	一,九六八	一〇,〇六九	四二六	二四三	三〇六	一,三五七		二九六	一三五
三十年	二,五九三	七,七八五	五〇五	二三〇	三五〇	九九四	九六	六三一	五五四
三十一年	一,四二七	三,一六八	五七二	一五六	三九七	六六二		二四二	四一五
三十二年	六四〇		五六三	四九	三八三	四三七	一四七	五六六	一八五
三十三年	八〇九	一,八〇六	五四七	一四八	三四九	四四五	二五八	一,二七〇	一七四
三十四年		一,五〇八		一〇〇	八八	一五三	二七七	一八六	一四四

抗戰期間陸軍各兵科軍官補充統計表

年度＼區分	步兵	騎兵	砲兵	工兵	輜重兵	通信兵	戰車軍官
總計	一三九、九五六						
共計	九七、七四三	三、五三四	八、五二四	八、〇一三	四、九九五	六、〇八一	一、〇六六
二十六年	四、二七三			二五七	二一五		
二十七年	六、五二五		八五四	四七三	一七一	六三六	五九
二十八年	一九、〇六五	一九八	一、一五八	一、五九七	八二五	四七六	二〇五
二十九年	二〇、三七五	三八四	一、六八六	二、〇一七	六五二	一、二五二	二三一
三十年	一四、三五九	四四二	一、〇四〇	一、八六一	一、〇一八	一、一四五	五四
三十一年	一三、七〇七	二一〇	一、七三二		四八七	一、〇九五	七二
三十二年	一一、〇〇四	八四六	七六四	一、一一四	八六六	四九四	三一五
三十三年	五、八一五	六一七	七四九	一五九	一七四	二三七	
三十四年	二、七三一	七三七	五四一	五三五	五八七	七五六	一三〇
附記							



抗戰期間各省歷年實徵壯丁人數統計表

省別＼人數＼年度	總計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四年
共計	一四、〇五〇、五二二	九二八、三一〇	一、六四八、九一三	一、九七五、五〇一	一、九〇一、三三九	一、六六七、八三〇	一、七二一、一二三	一、六六六、九一八	一、六一一、三四二	九三九、二三六
四川	二、五七八、八一〇	一〇三、八三七	一七四、一四五	二九六、三四一	二六六、三七三	三四四、六一〇	三六六、六二五	三五二、六八一	三九一、一一三	二八三、〇八六
西康	三〇、九三八			四、七一三	五、四三七	五、八一七	三、二八二	四、六二一	四、六〇六	二、四六二
雲南	三七四、六九三		九六、三一七	二五、五八二	七三一	三五、五〇九	五九、〇一七	五八、一八〇	六三、二三三	三六、一二六
貴州	五八〇、四一六	四七、一四九	三五、一四二	六四、七四一	七八、六四三	七一、六〇三	六九、六〇三	八三、八四八	七三、四一六	五六、二七一
廣西	八〇八、〇四六	一〇六、六九一	一三八、六六五	三四、七一〇	一〇四、七四四	六四、九六一	七六、八四九	七六、三三六	九〇、三七九	二四、七二一
廣東	九二五、八七三	三五、二四七	八〇、四七〇	一三一、六九三	一三六、一九六	一〇〇、一二七	一三三、七三〇	一〇四、三四九	一八八、七四二	三六、三三九
福建	四二五、二二五	二九、四二七	三三、四九九	六〇、〇六四	五八、二四九	五五、七一六	五一、〇四一	四八、五一〇	二八、五四五	五〇、一七四
浙江	五五〇、四九三	三一、七九一	三〇、四四八	九四、六三六	一〇八、四七九	六六、四九二	四八、六〇八	五九、三六二	六二、二七九	四七、三九八
安徽	五六三、六七三	四四、二七一	二二、八三三	五四、三三九	六八、七一五	六九、四七九	九五、〇五三	七八、四三三	七四、一一一	五六、四五〇
江西	九四七、七二三	四三、二三〇	一五四、六四二	一七八、二一〇	一二〇、六三四	九八、〇六九	一〇七、八二三	九二、七一二	九二、九〇二	五九、五〇一
湖南	一、五七〇、一七二	一九〇、五〇五	二三〇、七四五	二三三、二九六	二二六、七八〇	一六九、六二三	二〇八、八三六	一八四、四二二	一〇一、七五六	五四、二一〇
湖北	六九一、一九五	七五、八〇五	九五、〇四三	九八、二七九	六四、二八〇	六七、〇七五	八八、三〇七	八六、九四二	七二、七九六	四二、六六八
河南	一、八九八、三五六	一二六、九六四	三二四、一七三	二六四、三七〇	三八四、二五〇	二四三、二七九	二一四、五八九	二〇五、八一五	一〇九、九三四	二四、九八二
陝西	八八八、三六三	三七、一九七	六八、六七九	一三六、三四一	一二七、四三〇	八〇、三五〇	九九、七〇七	一一七、八七二	一四四、八一九	八五、九六八
甘肅	三八三、八五七	二三、七七四	四〇、九八二	五四、六二七	五四、三五五	五〇、二三〇	五五、七六九	四二、五一六	三二、七一四	二八、八九〇
山西	二一六、六〇三					三三、五〇〇	二三、一〇三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山東	三三、九二三	一三、〇〇〇	一六、一九四				三、七二八			
江蘇	三八、八五九	一八、四二三	二〇、四三七							
綏遠	五、二五三						五三	五、二〇〇		
寧夏	二三、六〇九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四、六〇九	三、〇〇〇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青海	一八、〇〇九		二、五〇〇			四七四	九〇五	二、一三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其他	四九七、四三四			二六三、五六九	一一六、〇四三	一〇六、九一六	一〇、九〇六			
附記	本表根據各師管區征撥壯丁文電報表統計之。									

付表1-1

抗戰期間各省壯丁配額統計表

省別＼人數＼年度	總計	二十六年八月至三十三年底	三十四年
共計	一六、六四一、八〇二	一五、六四〇、七六七	一、〇〇一、〇三五
四川	三、一九三、八〇七	二、九一七、四八五	二七六、三二二
河南	二、二一〇、四七三	二、一九一、七九一	一八、六八二
湖南	一、八一六、四二〇	一、七四三、三一〇	七三、一〇〇
陝西	一、一三五、五七五	一、〇五五、八四一	七九、七三四
江西	一、一一五、二一二	一、〇三一、〇三四	八四、一七八
廣東	一、〇七〇、五四〇	九四九、八七五	一二〇、六六五
廣西	一、〇〇七、九〇三	九七七、七五八	三〇、一四五
湖北	八六七、〇四〇	八二二、一〇五	四四、九三五
貴州	七〇〇、三三八	六四六、七五三	五三、五八五
浙江	六六一、〇六〇	六〇三、七六〇	五七、三〇〇
安徽	六〇一、七八四	五八二、六五九	一九、一二五
福建	五三二、六三一	四八一、〇〇一	五一、六三〇
甘肅	五〇八、六六八	四八六、〇六〇	二二、六〇八
雲南	三七一、三六一	三六四、九一九	八、四四二
山西	一七四、二七一	一三四、二七一	四〇、〇〇〇
西康	三九、〇八一	三五、〇八一	四、〇〇〇
江蘇	三八、八五九	三八、八五九	
山東	三三、四五五	三二、九二二	五三三
寧夏	一九、〇七八	一四、九二八	四、一五〇
青海	一二、〇〇九	六、〇〇九	六、〇〇〇
綏遠	五、二五三	五、二五三	
其他	五二四、九九四	五一九、〇九三	五、九〇一

附記

一、本表係根據兵役部及軍政部兵役署配撥電令統計之。

二、其他欄內包括特種部隊及機關學校招募之壯丁其省籍不詳者。

附表十二

附表十二

抗戰期間歷年軍費支出與國家總支出比較統計表

年度	比較	國家總支出	軍費共支	軍費：普通軍務費（包括軍糧費）	軍費：國防建設費（包括購買機械）	軍費：戰務費（包括易貨償債及緊急支出）
總計	實支（元）	一、四六四、三九八、九四八、八五九	九九五、四二五、三二一、三七一	二五八、七七一、九五五、四五五	四四、四九九、〇九五、九二八	六九二、一五四、二五九、九八八
	比較（%）	100·00	六七·二八	一七·〇〇	三·〇三	四七·二六
二十六年	實支（元）	二、一〇三、三九八、二一四	一、三七七、四九九、六一五	三九〇、六五九、五六三	二六六、七四〇、九九七	七二〇、〇九九、〇五五
	比較（%）	100·00	六五·四八	一八·五七	一二·六八	三四·二三
二十七年	實支（元）	一、一八〇、五六〇、八五八	七三、一七二、三〇〇	二一〇、九二四、〇三三	一五四、二二七、三九七	三六六、五二一、八七〇
	比較（%）	100·00	六一·七九	一七·八六	一三·〇六	三一·〇五
二十八年	實支（元）	三、〇六二、四五一、九八五	一、五八七、四二六、三三一	四四二、七三六、〇九七	五三三、七〇九、〇〇一	六一〇、九八一、二三三
	比較（%）	100·00	五一·八三	一四·四五	一七·四二	一九·九六
二十九年	實支（元）	五、四二四、七〇一、八八七	三、九〇四、一九四、三四四	七〇九、六二三、七七四	七六四、〇五九、〇二八	二、四三〇、五一一、三六二
	比較（%）	100·00	七一·九七	一三·〇八	一四·〇八	四四·八一
三十年	實支（元）	一〇、八八六、一三七、八五八	七、四一二、九三四、六八一	二、六三七、八〇九、一四八	一、八四〇、〇六九、三七六	二、九三五、〇五六、一五七
	比較（%）	100·00	六八·〇八	二四·二三	一六·九〇	二六·九六
三十一年	實支（元）	二九、〇七二、四五六、一四一	一五、七八七、七七三、一〇〇	五、一九〇、六一二、〇六八	五、五一五、〇四九、二五三	五、〇八三、一一〇、七七九
	比較（%）	100·00	五四·三五	一七·八五	一·九七	一七·五三
三十二年	實支（元）	六六、〇四二、四一九、四九一	三八、三六八、六二〇、八四〇	一四、九八〇、七〇一、七四九	九、五三七、六一九、一六九	一三、八六八、二九九、九二三
	比較（%）	100·00	五八·一三	二二·五一	一四·四四	二一·一七
三十三年	實支（元）	一五一、二八二、五二五、七一七	一〇一、二九六、三一四、八九一	一八、〇〇一、七三六、一〇六	二一、九五五、一五七、七九六	六一、三三九、四三〇、九八九
	比較（%）	100·00	六六·九五	一一·八九	一四·五一	四〇·五五
三十四年	實支（元）	一、二九五、三四四、三〇六、七〇八	八二四、九四〇、八七五、二七九	二一六、二〇七、一六二、九一七	三、九三二、四六二、七三一	六〇四、八〇一、二四八、六五一
	比較（%）	100·00	六九·一〇	一八·〇八	〇·三三	三〇·六九

附記

一、本表根據財政部資料編列

二、比較%係指軍費支出佔國家總支出之百分數

三、二十七年度以後會計年度改與普通年度一致，故二十七年之軍費支出實際僅係由該年六月至十二月共計六個月

抗戰期間歷年軍糧籌備及補給數量統計表

年度＼區分	籌備 人數	籌備 糧額 大（包）米	籌備 糧額 小（包）麥	籌備 糧額 麵（袋）粉	補給 人數	補給 糧額 大米	補給 糧額 小麥	補給 糧額 麵粉
總計	三八,〇二〇,〇〇〇	六〇,二三三,四九一	三〇,六三五,〇七六	一六,五二七,四〇〇	二九,九六三,四八五	五三,四一二,三七七	二八,四四六,九六〇	一四,七二八,七六七
二十六年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八六,四四一		一,五〇〇,〇〇〇	四二八,六五〇	一,〇三九,四三一		九一八,三二七
二十七年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五九五,二〇〇		五,五七〇,四〇〇	二,五四〇,一〇〇	三,〇八六,二〇〇		四,六七〇,八〇〇
二十八年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一八四,四〇〇		四,一二〇,〇〇〇	二,四六〇,七五〇	二,六五六,八七六		四,〇二四,一四〇
二十九年	五,〇〇〇,〇〇〇	六,六四五,七〇〇		五,三三七,〇〇〇	三,八七六,五〇〇	五,四六五,八六〇		五,一二五,六〇〇
三十年一月至三十年九月止								
三十年十月至三十一年九月止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七九〇,〇〇〇	七,四〇〇,〇〇〇		四,二五七,八二〇	八,七六四,六〇〇	六,五四八,二〇〇	
三十一年十月至三十二年九月止	五,五〇〇,〇〇〇	一三,二八六,二五〇	七,六六五,五〇〇		五,一二〇,六四〇	一〇,二五七,四五〇	七,四五八,三四〇	
三十二年十月至三十三年九月止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六〇〇,〇〇〇	七,九五二,〇〇〇		五,四六〇,四二五	一〇,八九五,二六〇	七,五九五,四八〇	
三十三年十月至三十四年九月止	五,五二〇,〇〇〇	一〇,六四五,五〇〇	七,六一七,五七六		六,八一八,六〇〇	一一,二四六,七〇〇	六,八七六,九四〇	
附記	二十九年以前糧餉合一軍糧籌辦多係屯糧價發自三十年糧食部成立實施徵實徵購擬定軍糧年度自每年十月至次年九月爲一年度此項年度自三十年開始實施即三十年十月至三十一年九月之時期其三十年一月至九月份動用之軍糧則爲歷年屯糧積餘之數。							

抗戰期間陸軍各部隊主要械彈消耗數量表

二十六年七月起至三十五年一月底止

品名＼數量類別	軍械	彈藥
步槍	八五八、六四五	一、八二〇、〇七一、九三七
手提機槍	二、六一〇	
輕機槍	五二、六八六	
重機槍	一二、二三三	
各種迫砲	五、九九八	六、四三五、七九五
各種火砲	一、四五一	三、七八三、一一〇
槍擲彈筒	二七、二七二	二、九一一、五三七
五五戰防槍	五六	九三四、四九一
火箭發射筒	七九	四七、四七九
手榴彈		二二、二〇二、二八九
附記	表列數量係根據全國各部隊所報統計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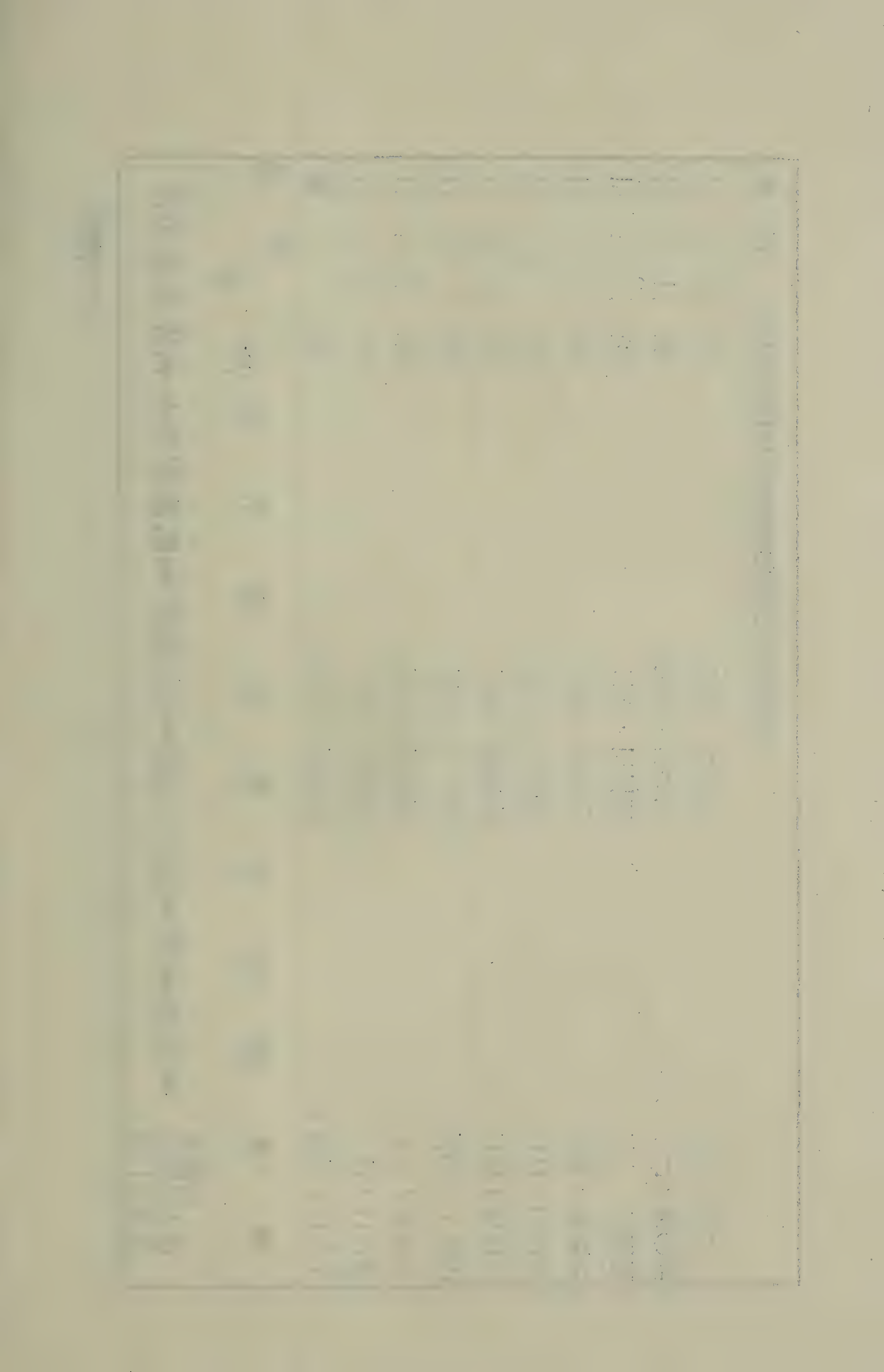


附表十五

抗戰期間陸軍各部隊機關學校歷年軍馬傷亡及補充數量統計表

自二十六年起至三十四年底止

區分／種類	馬匹補充數	馬匹損耗數
總計	二八六、三九〇	一九三、二七一
二十六年	一八、八四六	九、二二四
二十七年	三一、六八九	一七、五四八
二十八年	三二、六一五	三〇、一五七
二十九年	三五、四九七	二五、四三二
三十年	四一、二八〇	二九、〇七六
三十一年	二四、九二〇	二四、五九九
三十二年	二五、三三四	二一、二四四
三十三年	四三、六八三	一七、四〇九
三十四年	三二、五二六	二八、五八二
附記	1. 本表所列數字係根據呈報有案者統計之	



抗戰以來歷年國軍官兵勳獎種類數目統計表

年度		總計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四年
共計		三九、三三三	一、三六八	四、三九五	七、八五九	六、四四五	九、三二三	一四、三八一	一、六一九	一四、三五五
章	忠勤	七								七
	忠勇	二四八							五	二四三
	雲麾	一、七二三	一八	七〇	一〇七	三五	五三	五〇六	一二八	七九七
	寶鼎	二九八	三	六三	六七	三	一三	五五	一五	七二
	青天白日	六五	一九	三	一	二	二	一六	二	二
	國光	一						一		

附記

表列勛獎人數如下：官佐五一、〇八三員，士兵五、六一〇名，外員一、七〇七員，行政官九一七員，人民三三〇名，合計五九、六四七。

抗戰以來歷年國軍官兵勳獎種類數目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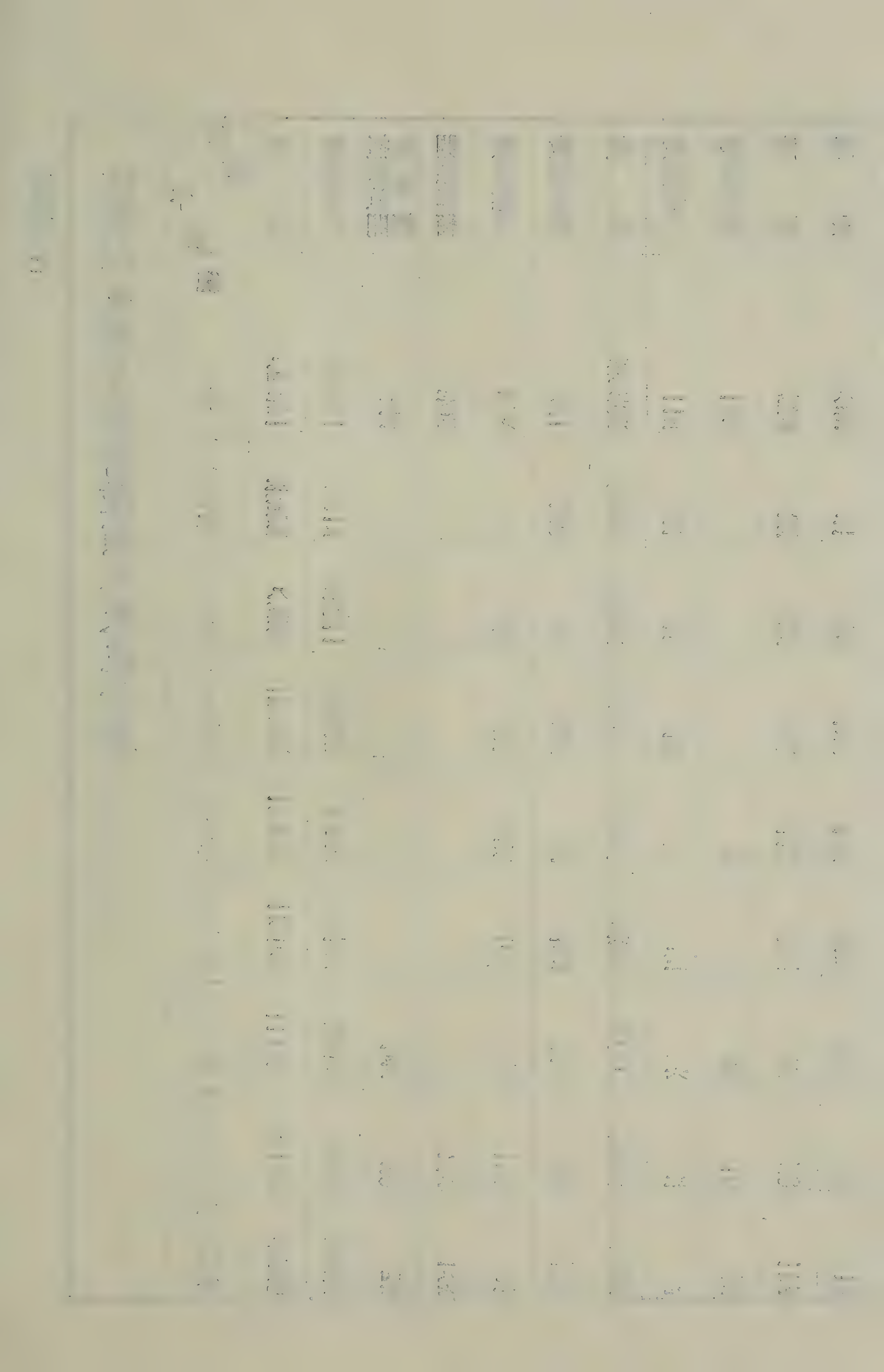
種類	總計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四年
共計	三九、三三三	一、二六八	四、二九五	七、八五九	六、四四五	九、二二三	一四、二八一	一、六一九	一四、三五五
嘉獎	一、九一〇							二七	一、八八三
獎金	一、七一七							四八	一、六三三
記功	二五、七一三	四七二	一、七二四	三、九〇三	三、〇七九	六、九四二	六、九九四	一六四	二、四三五
記大功	五、四四〇	二四六	四一四	九三三	七三八	一、〇五五	一、〇一八	六九	九七八
記升	一、〇八九	一一八	三一九	一八四	一二四	三〇五	三九		
獎狀	一七							一	一六
褒狀	五九九	一二	一四	二	三七	四六	四七	一五三	二九〇
榮譽旗	七				一	三		三	
武功狀	三九				三	五	八	二	三
人民榮譽獎狀	一二				六	五	一		
獎章 人民榮譽	四七		八	三	五	四			九
獎章 射擊	二五				一三		二		
獎章 績學	一〇三			二	三	一〇		八	八〇
獎章 空軍星序	四四						三七	七	
獎章 空軍宣威	九七						四	九三	
獎章 中正	四					二	一		
獎章 貞忠	五六								五六
獎章 干城	五、七八四		九	七〇	九七一	一六八	二、四〇九	二八九	一、八六八
獎章 光華	二、六〇五		四五	九八	四七五	一四八	五九一	一五一	一、〇九七
獎章 陸海空軍	九、九八〇	二二一	一、三一七	二、三三三	八八九	四一四	二、四六三	二六一	二、一七九
獎章 華胄榮譽	一、三六九	一四〇	四一〇	一六〇	五〇	三八	八〇	九三	三九八
勛章 空軍復興榮譽	三四五						九	四五	二九一
勛章 忠勤	七								七
勛章 忠勇	二四八							五	二四三
勛章 雲麾	一、七一三	一八	七〇	一〇七	三五	五三	五〇六	一二八	七九七
勛章 寶鼎	二九八	一三	六三	六七	三	一三	五五	一五	七二
勛章 青天白日	六五	一九	三	一	二	二	一六	二	二
勛章 國光	一						一		

附記

表列勛獎人數如下：官佐五一、〇八三員，士兵五、六一〇名，外員一、七〇七員，行政官九一七員，人民三三〇名，合計五九、六四七。

抗戰以來歷年懲罰種類人數統計表

種類＼年度	總計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四年
共計	八四、二七一	三、七七三	八、五三六	一三、六九二	一六、四二三	一六、一八五	一一、〇三七	六、一七五	八、四五〇
撤職通緝	三四、三六一	一、九一五	三、〇一一	四、六一四	七、四九六	五、一八八	四、八七五	三三三	三、九三九
撤職並開除學籍	二三五						一五八	三〇	四七
開除學籍	三〇四							一一八	一八六
撤職懲辦	四六六	八	二五	四一	四〇	一〇五	五三	一一四	七一
撤職查辦	九三一	一五〇	九八	一四六	七九	一五二	一一三	七七	一一七
撤職	三六、三〇四	一、四六五	四、五四九	六、九七二	六、五一二	七、六七七	四、〇六〇	一、九八四	二、九四六
撤職留任	一一三	三一	一六	一四	一〇	三三	六	五	九
停職訊辦	一四二				四	七一	四三	一三	一三
停職	六四五	四三	三三	七〇	一一四	一〇二	七五	三〇	一七九
降級	八二五	二一	七〇	一五九	一七三	二六五	一一九	七	一三
記大過	四、六六九	七七	四三八	八二五	八二一	一、一一四	六九八	二〇四	四九二
記過	五、三三一	六三	二九七	八五一	一、一三六	一、四八九	八三九	二一四	三三二
罰薪	一四							四	一〇
申斥	一四一							四三	九八
附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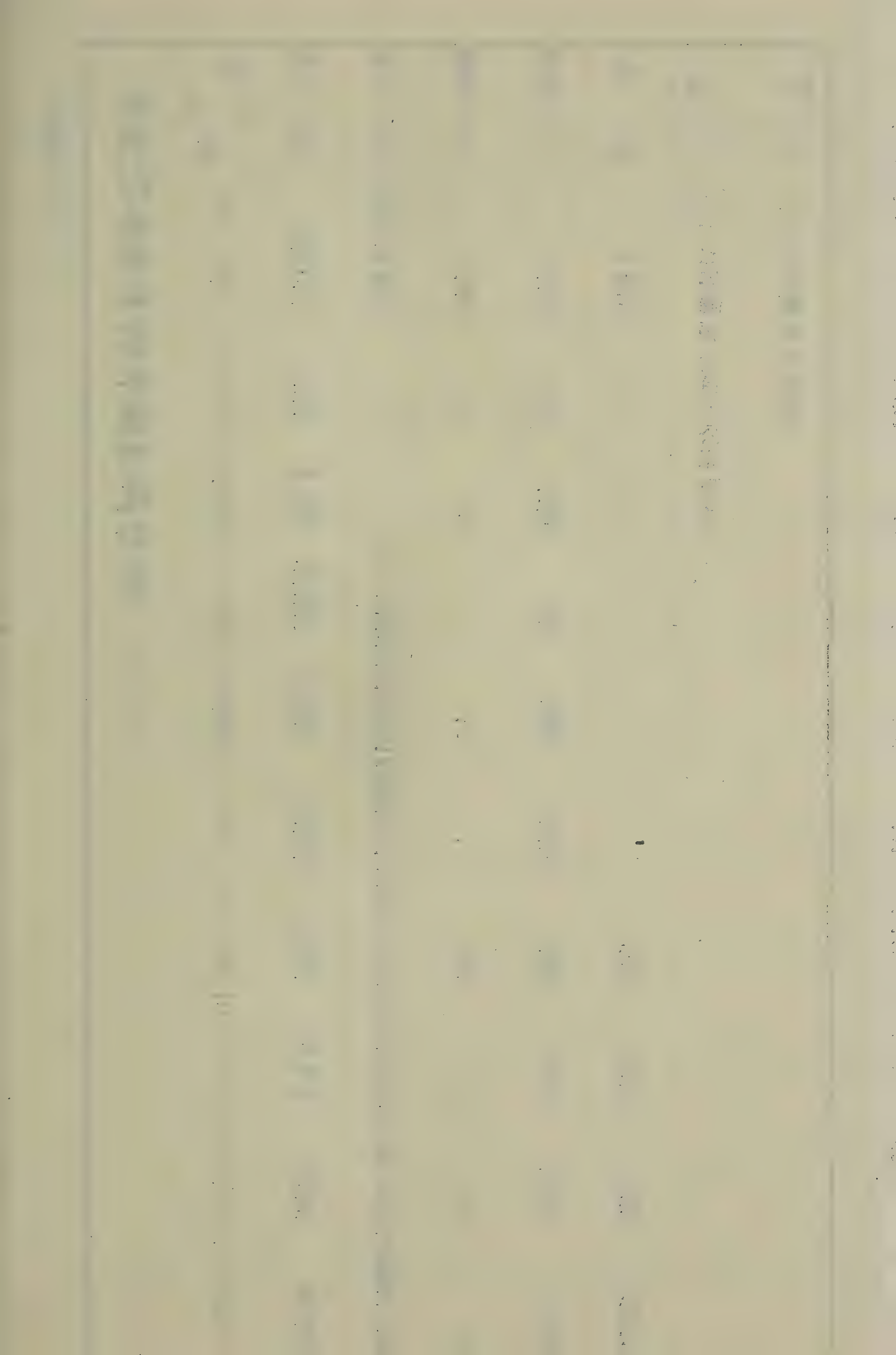
抗戰以來歷年官兵撫卹統計表

年度／區分	卹令（張）	卹金（元）	褒揚（人）	特卹（人）	表揚
總計	四三八,〇六一	三九九,六一四,六六八	一五四	六,一七三	一,四三一
二十六年	二,一三三		五	八八六	
二十七年	一四,一五六		三	七三〇	
二十八年	五三,三四九	六一八,六一三		八四	
二十九年	一〇八,五四六	五,三九一,七八〇	一九	五〇九	
三十年	八〇,三三三	一四,四四三,八五一	二	三一三	一
三十一年	六一,三〇九	一九,三〇八,四七〇	三	九〇六	二〇九
三十二年	三〇,四八三	三七,〇五一,六六五	二	六三〇	四三〇
三十三年	三五,三四二	二八,五四〇,六二六	五九	一,〇四九	五三六
三十四年	五三,五〇〇	二九四,三五九,一六四	四	一,〇〇六	二,八三

附記

一、二十七年國葬一員，公葬四員

二、二十八年獎卹八六員



附表十九

抗戰以來空軍作戰次數及成果統計表

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起
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止

附表十六

抗戰以來歷年國軍官兵勳獎種類數目統計表

類別	年度	總計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四年
	共計	三九、三三三	一、二六八	四、二九五	七、八五九	六、四四五	九、二二二	一四、二八一	一、六一九	一四、三五五
	嘉獎	一、九一〇							二七	一、八八三
	獎金	一、七一七							四八	一、六三三
	記功	二五、七一三	四七三	一、七二四	三、九〇三	三、〇七九	六、九四二	六、九九四	一六四	二、四三五
	記大功	五、四四〇	二四六	四一四	九二三	七三八	一、〇五五	一、〇一八	六九	九七八
	記升	一、〇八九	一一八	三一九	一八四	一二四	三〇五	三九		
	獎狀	一七							一	一六
	褒狀	五九九	二	一四	二	三七	四六	四七	一五三	二九〇
	榮譽旗	七				一	三		三	
	武功狀	三九				三	五	八	二	三
	人民榮譽獎狀	一三				六	五	一		
獎章	人民榮譽	四七		八	二	五	四			九
	射擊	二五				二三		二		
	績學	一〇三			二	三	一〇		八	八〇
	空軍星序	四四						三七	七	
	空軍宣威	九七						四	九三	
	中正	四					二	一		
	貞忠	五六								五六
	干城	五、七八四		九	七〇	九七一	一六八	二、四〇九	二八九	一、八六八
	光華	二、六〇五		四五	九八	四七五	一四八	五九一	一五一	一、〇九七
	陸海空軍	九、九八〇	三三一	一、三二七	二、三三三	八八九	四一四	二、四六三	二六一	二、一七九
	華胄榮譽	一、三六九	一四〇	四一〇	一六〇	五〇	三八	八〇	九三	三九八
勛章	空軍復興榮譽	三四五						九	四五	二九一
	忠勤	七								七
	忠勇	二四八							五	二四三
	雲麾	一、七一三	一八	七〇	一〇七	二五	五三	五〇六	一二八	七九七
	寶鼎	二九八	一三	六二	六七	一三	一三	二五	一五	七一
	青天白日	六五	一九	三	一	二	二	一六	二	二
	國光	一						一		

附記　表列勛獎人數如下：官佐五一、〇八三員，士兵五、六一〇名，外員一、七〇七員，行政官九一七員，人民三三〇名，合計五九、六四七。

抗戰以來空軍官兵歷年傷亡人數統計表

年度　區分	陣亡	負傷
總計	四、三二一	三四七
二十六年	二七〇	九〇
二十七年	四七九	八七
二十八年	三七四	二二
二十九年	四一二	五一
三十年	四八一	一六
三十一年	六〇六	一六
三十二年	七〇二	六
三十三年	四九七	四五
三十四年	五〇〇	一四
附記		

附表廿一

抗戰以來空軍飛機補充數量統計表

項目		數量	小計	總計
購買	亨式驅逐機	一二	九五七架	二、六五六架
	法式驅逐機	二四		
	英式驅逐機	三六		
	俄式驅逐機	五六三		
	俄式轟炸機	三二二		
租貸與購買 美國	驅逐機	一、〇三八	一、三九四架	
	轟炸機	二四四		
	偵察機	一五		
	運輸機	九七		
戰前原有			三〇五	

附表廿二

第二十五批	三		一	六	二〇

附表十九

抗戰以來空軍作戰次數及成果統計表

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起
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止

項目			數量項目次	數
使用飛機	驅逐			一五、八八八
	轟炸			二、六〇四
	偵察			八
	運輸			九
			合計	一八、五〇九架
作戰次數	出擊			三、四一七
	制空			九五
	偵察			一六一
	防空			三一二
	投送			四二
			合計	四、〇二七次
成果	空中			毀：敵機五六八架，可能毀機二七架，創：敵機六三架。
	地上	人馬		①傷師團長一員。②殺步兵三八、二八二名，殺騎兵二、八〇〇名。③殺馬五、四二七匹，傷四五匹。
				①轟炸城市一〇七次村落毀一七二處，創一一〇處，院落毀三一處，創三一。 ②營房四六九所，創四七所，房屋毀六、二三六棟，創三八四棟。 ③軍火庫倉庫毀一三五所，創七九所，油彈庫毀八七所，創四所，建築毀五三七所，創一一三所，敵司令部毀三三所，創三所，工廠毀三所，碉堡毀四八，帳蓬毀一〇，輜重毀一二三擔。 ④電臺毀八，火車站毀七，創二九，車場毀九一，創二三，堆料毀二四，創二四，汽油焚一、一九九桶，水塔創一，防空塔創一，瞭望所毀五。 ⑤火車頭及車箱毀二、五八四，各種車輛毀五、一二三，創一、一〇三。 ⑥橋樑毀二二九，創八五，機槍陣地毀一五四，創五一，高射砲陣地毀一一八，創二四，砲兵陣地毀一三五，創四八，野砲陣地毀九〇，創八六。 ⑦敵機毀五九九架可能毀一〇架，創一三七架。
	海上			①毀：軍艦二九艘　航空母艦一艘　各種船二五二艘　碼頭九處　船埠一處 ②創：軍艦四二艘　各種船一、三四八艘　碼頭二處。
	投擲			投下彈藥密件地圖二〇、〇〇〇公斤。
	攝影			宜昌、荊門、沙市。
附記				

他

兩架火車頭六個

一二架火車頭九個

一、〇九五桶

機二二〇總機一一

機一輪電船一四

抗戰期間空軍飛機消耗數量統計表

區分＼類別	教練機	運輸機	驅逐機	轟炸機	合計
總計	七一一	五五	一、二二九	四七三	二、四六八
第一批	五三	四	四九	三六	一四二
第二批	一五		四五	一八	七八
第三批	一九		三二	一〇	六一
第四批	五	二	八	一〇	二五
第五批	三四	三	一一	九	五七
第六批	一六	二	九	一〇	三七
第七批	九		二九	三	四一
第八批	八		八	五	二一
第九批	九		五	七	二一
第十批	一一		八	四	二三
第十一批	一一	三	一一	二	二七
第十二批	九	一	九	九	二八
第十三批	七	三	九	五	二四
第十四批	一二	一	八	六	二七
第十五批	六	一	三		一〇
第十六批	一二		五	六	二三
第十七批	四	一	八	九	二二
第十八批	一〇		一三	二	二五
第十九批	八		一三	二	二三
第二十批	一一	一	二	八	二二
第二十一批	六		九	八	二三
第二十二批	八		八	六	二二
第二十三批	五	一	四	八	一八
第二十四批	八	一	六	四	一九
第二十五批	三		一一	六	二〇
第二十六批	一一		六	五	二二
第二十七批	六		一二	四	二二
第二十八批	七	一	六	六	二〇
第二十九批	二		一〇	一〇	二二
第三十批	三		一七	一	二一
第三十一批	六		一四	三	二三
第三十二批	一		二五		二六
第三十三批	一〇		一二	七	二九
第三十四批	七		一六	六	二九
第三十五批	七		一四	三	二四
第三十六批	一一	一	一六	一	二九
第三十七批	五		一五	八	二八
第三十八批	二一	一	二四	二〇	六六
第三十九批	二〇	三	一七	一九	五九
第四十批	四八	二	五〇	二七	一二七
第四十一批	一六	一	二二	四	四三
第四十二批	五〇	三	七一	三二	一五六
第四十三批	五七	一	四〇	一四	一一二
報廢之飛機	一二四	一八	五一九	一一〇	七七一
附記					

附表廿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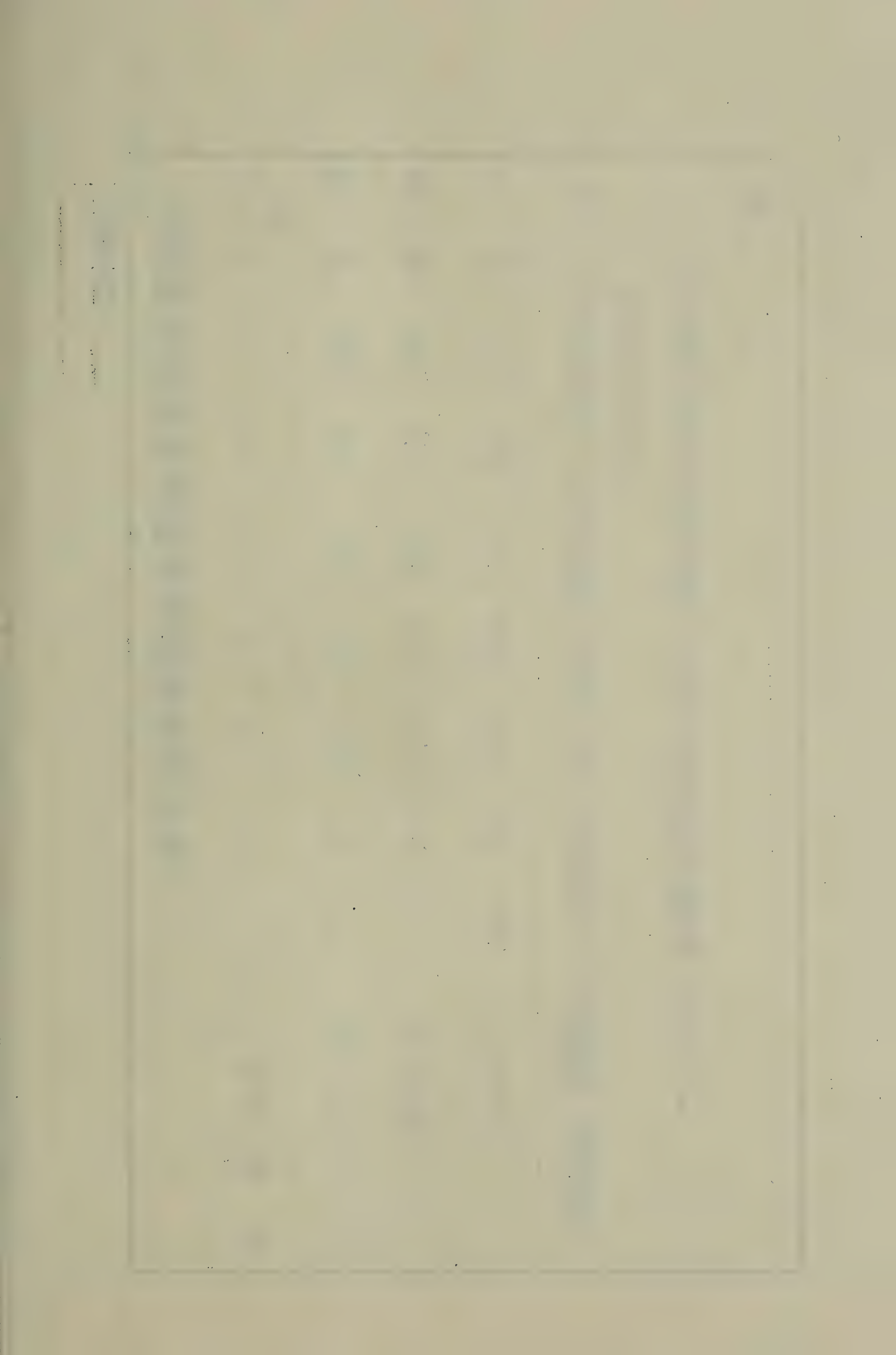
抗戰期間高射部隊傷毀敵機數量統計表

區分＼年別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三二	三三	總計	備考
擊落	四〇	四三	三一	一五	一四	八	一三	七	一七一	
擊傷	九〇	六一	四七	八一	五一	一八	二一	五	三七四	
合計	一三〇	一〇四	七八	九六	六五	二六	三四	一二	五四五	

附記

(1)本表所列戰果，均係查有實據，呈報有案者。其未經證實，及被我擊傷，而可能落於敵方者均未列入。

(2)表列數字僅指高射部隊之戰果，空軍及陸軍擊落或炸燬敵機，均未計入。



抗戰期間高射照測部隊陣亡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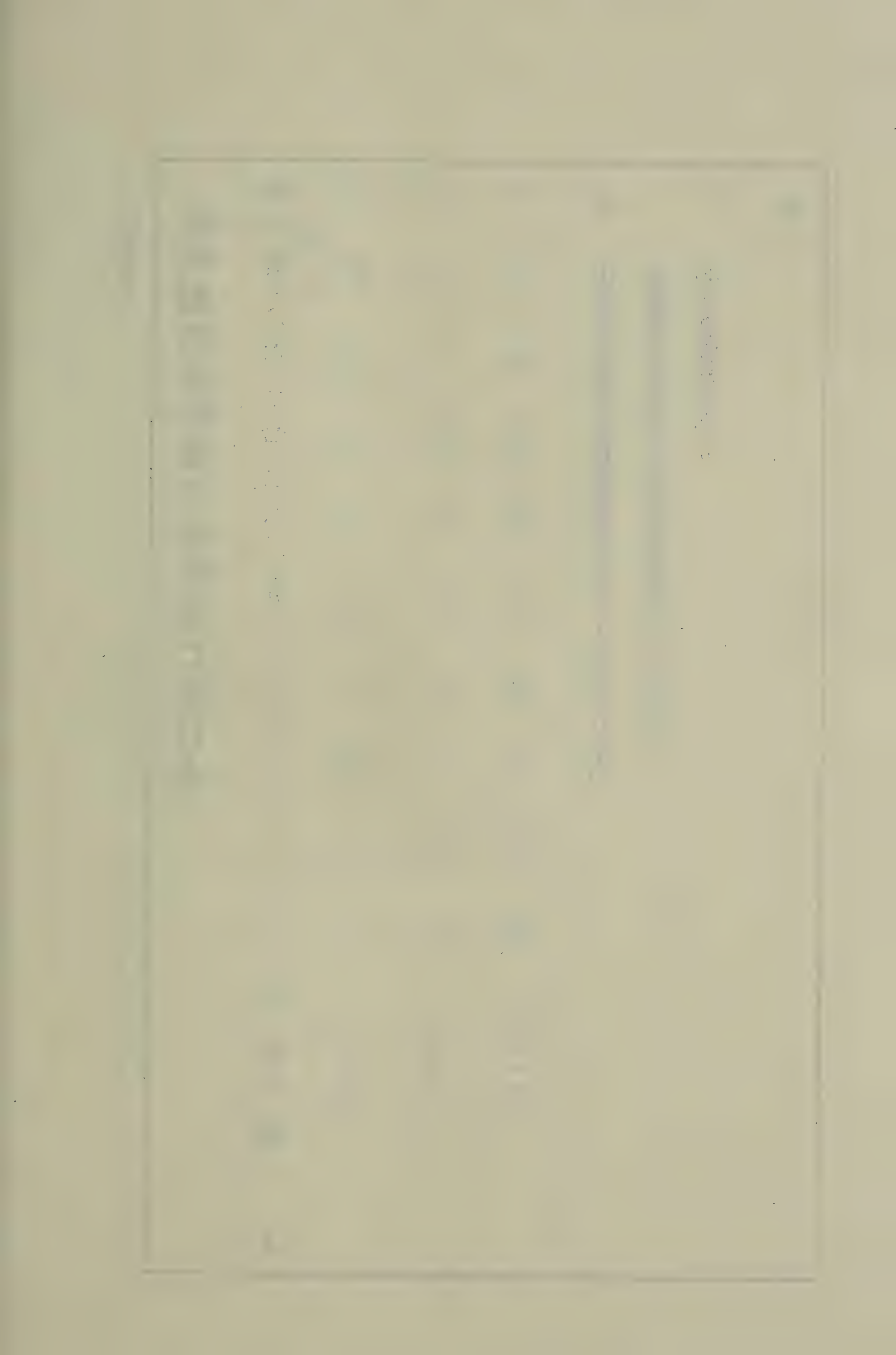
年別／區分	官佐	士兵	合計
二六	四	一一〇	一一四
二七	六	七四	八〇
二八	六	三七	四三
二九	二	一八	二〇
三〇	一	八	九
三一	四	一二	一六
三二	一	二四	二五
三三	一	三	四
三四	一	二	三
總計	二六	二八八	三一四
備考			

附記

(1)南京突圍及麻尾盟機誤炸死亡人員未計入內。

(2)情報及防護人員因公殉職者不列入本表。

(3)受傷官兵未計。





抗戰期間敵機空襲損害統計表

年別＼區分	空襲次數	敵機架數	投彈枚數		人員死傷		房屋損燬（間）		交通工具							其他
			爆炸彈	燃燒彈	死	傷	炸燬	震倒	民船（艘）	汽船（艘）	汽車（輛）	車廂（輛）	鐵軌（丈）	枕木（根）	橋樑（座）	
二六	一、一六九	二、二五四	一〇、七四〇		三、五三三	五、二五三	三、一七九	三、一八五								
二七	二、三三五	一三、五一三	三六、一二四	一三、六二三	一九、八八五	三〇、〇六〇	三六、一六六	四三、五二八								
二八	二、六〇三	一四、一三八	五八、四一三	一、七六二	二八、四六三	三一、五四六	一三三、二八六	一四、八八五	六六八	五	三五九	七四	三一九・七	四七五		飛機兩架火車頭六個
二九	二、〇六九	一三、七六七	四七、五六六	二、五五二	一八、八二九	二一、八三〇	九二、〇〇三	一五、七四七	一、〇九一	二五	三六二	一三五	九六七・八	二〇、一八三	一〇	飛機二一架火車頭九個汽油二、〇九五桶
三〇	一、八五八	一二、一二一	四三、三〇八		一四、一二二	一六、九〇二	九七、七一四		一八七	五	五一	三三	六〇	一四		
三一	八二八	三、二七九	一二、四三五		六、七一八	三、八五三	一二、六六七	四、九四二	七四	一五	一〇	一〇	二〇			
三二	六六四	三、五四三	一三、三四九	一、二九三	二、三三三	三、四〇六	一二、五四九	一、六一三	二八三	二八	五	九	一〇九			電話機二二〇總機一一〇總機一輪電船一四
三三	九一七	二、〇七一	一六、六五二	六一四	五五七	七六六	一、一二五	四八	二一		二					
三四	四九	一三一	三、七一八		八四	九一	一四一	一〇								
總計	一二、五九二	六二、九〇六	二四一、三〇四	一九、八四四	九四、五二二	一一四、五〇六	三七八、八三〇	八三、九五七	二、三一四	七八	七八九	二五一	一、四七六・九	二〇、六七一	一〇	

附記

(1)本表係根據各年空襲損害數字而統計。
(2)敵機所投炸彈平均每枚以五十公斤計算約為一萬三千噸。
(3)本表僅係後方各城鎮之損害，至戰場及其附近之損害，則無法統計。

附表廿六

各階段敵軍戰鬥序列之判斷

一、第一期第一階段敵軍戰鬥序列表

㈠北戰場

華北派遣軍司令官——寺內壽一

第一師團——河村恭輔

第五師團——板垣征四郎

第十師團——磯谷廉介

第十四師團——土肥原賢二

第十六師團——中島今朝吾

第二〇師團——川岸文三郎

第一一〇師團——健川美次

酒井旅團——酒井鎬次

鈴木旅團——鈴木重康

河邊旅團——河邊正三

木間旅團——木間雅睛

騎兵第一旅團

千田兵團——千田貞雄

冀東僞軍主力

僞蒙軍五個師

僞滿軍一部

㈡東戰場

上海派遣軍司令官——松井石根

第三師團——籐田進

第六師團——稻葉四郎

第九師團——吉住良輔

第十一師團

第十三師團——荻洲立兵

第十六師團——藤江惠輔

第十八師團——林茂清

第一〇一師團——齊籐彌平太

第一一四師團——末松茂治
第一後備兵團
重藤支隊
岡崎支隊
僞靖安軍一旅
僞李春山旅
僞于芷山旅

二、第一期第二階段敵軍戰鬥序列表

華北派遣軍總司令——小磯谷昭
津浦北段指揮官——西尾壽造
第十師團——磯谷廉介
第十六師團——中島今朝吾（欠三十旅團）
第一一〇師團——健川美次
第一一四師團——末松茂治
第一一三師團之第一〇五旅團——木川省三
第一一一師團之一旅團——山本旅團
第五師團——板垣征四郎
板田旅團
山下兵團主力
酒井兵團
第一二〇師團一部
津浦南段指揮官——羽田原支助
第三師團一部
第十一師團一部
第九師團——吉住良輔
柳河旅團
第一〇一師團一部——飯壕慶之勸
第一一六師團之一部——佐籐
第十三師團——荻洲立兵
近衛師團——板田貞固
東戰場及其他後方守備部隊
第二師團——安井籐次

第十四師團
第十五師團
第十七師團
第十八師團
第二十師團
第二一師團
第二二師團
第二六師團
第一〇四師團
第一〇八師團
第一〇九師團
第一一〇師團
第一一四師團
第一一六師團
獨立第二旅團
獨立第三旅團
獨立第五旅團
後備第一兵團
後備第二兵團

此外尚有其他特種部隊未計入

四、第二期第一階段敵軍戰鬥序列表

中國派遣軍總司令——西尾壽造——南京
　第十一軍——岡村寧次
　　第六師團
　　第一〇六師團
　　第三三師團
　　第十三師團
　　第三師團
　　第一〇一師團
　　第四師團
　　第四〇師團
第二一軍——安籐利吉（兼）——欽邕

附表廿六－四

附表廿六—四

- 第五師團
- 第十八師團
- 臺灣混成旅團
- 近衛旅團
- 海軍陸戰隊

華南派遣軍——安籐利吉——廣州

- 第十八師團（桂南會戰改歸二一軍序列）
- 第一〇四師團
- 近衛師團
- 第三八師團
- 第二八師團
- 第十五師團

隨棗方面

- 第十六師團
- 騎兵第四旅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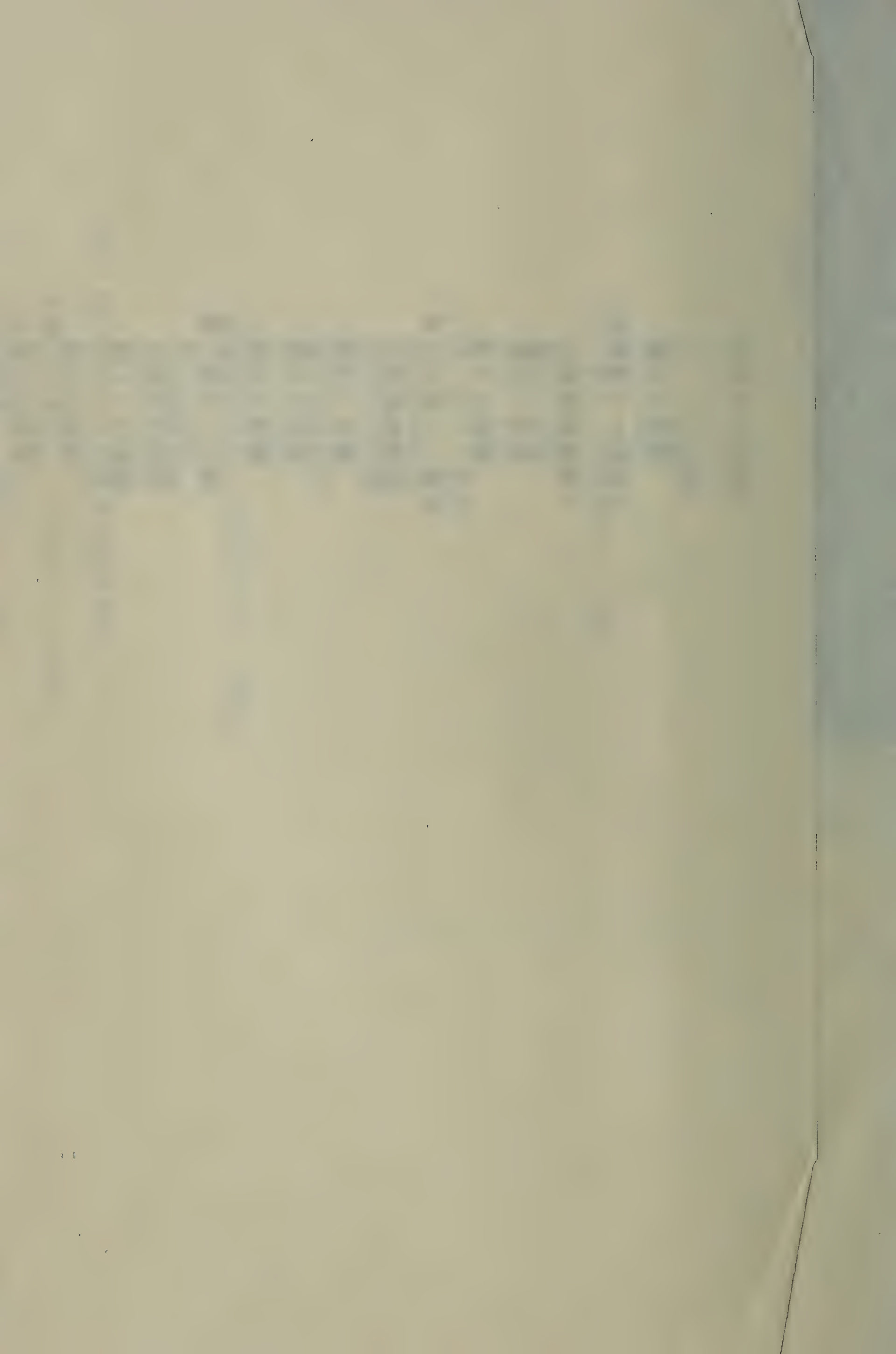
第十三軍——籐田進——上海

- 第一一六師團
- 第十五師團
- 第十七師團
- 獨立第十二旅團
- 第二二師團
- 獨立第十一旅團

華北派遣軍——多田駿——北平

第十二軍——飯田貞固——濟南

- 第二一師團
- 獨立第十旅團
- 第三二師團
- 獨立第六旅團
- 獨立第五旅團
- 第二七師團
- 獨立第十五旅團
- 獨立第七旅團



附表廿六—五

獨立第八旅團
第一一〇師團
第三三師團
第一軍——篠塚義男——太原
第三七師團
第四一師團
獨立第十六旅團
獨立第九旅團
獨立第三旅團
獨立第四旅團
第三六師團
蒙疆駐屯軍——岡部直三郎——張家口
第二六師團
獨立第二旅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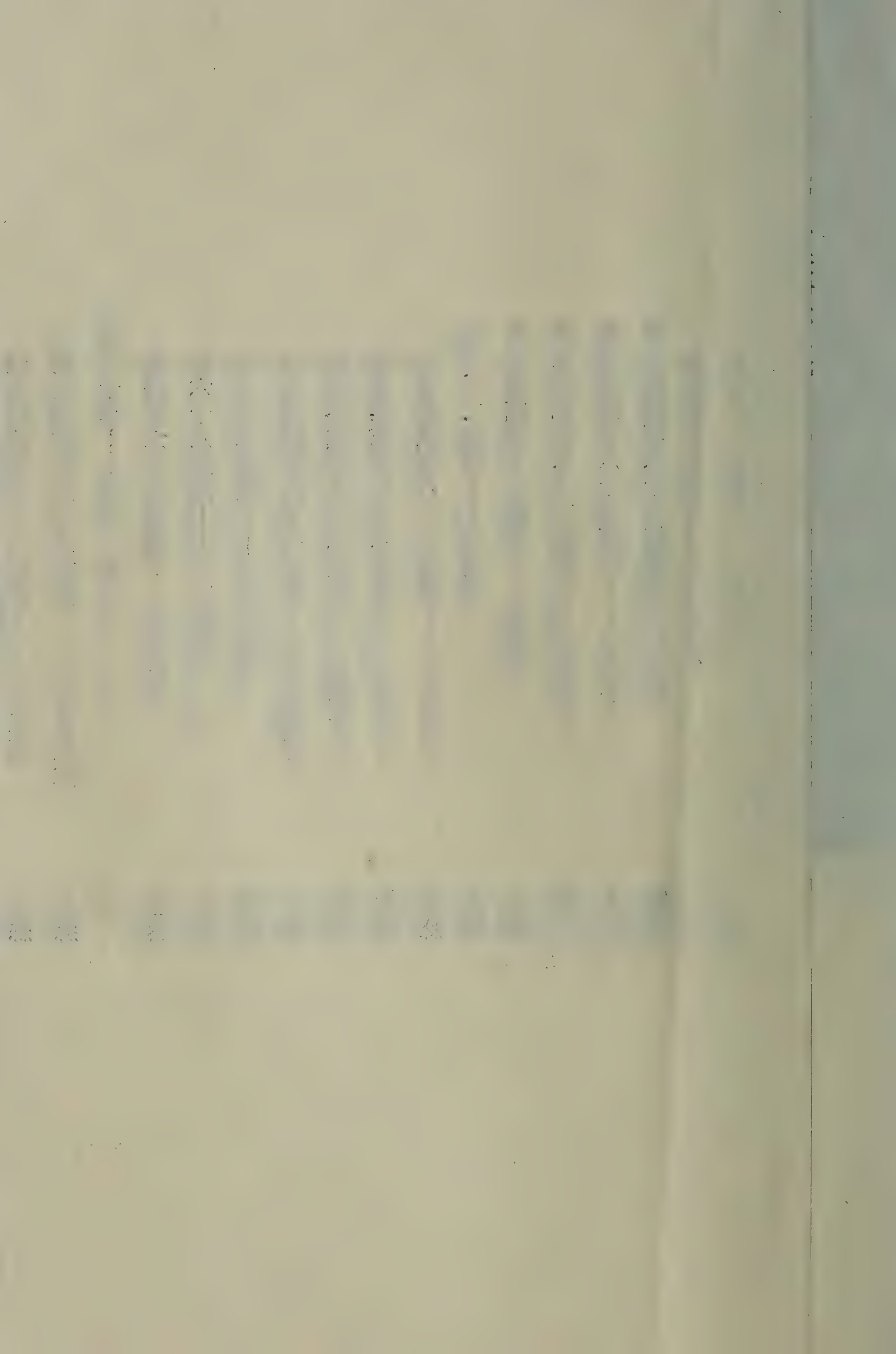
五、第二期第二階段敵軍戰鬥序列表

中國派遣總司令——畑俊六——南京
北方面軍——北平
第二七師團
第三五師團
第一一〇師團
五個混成旅團
第一軍——太原
第三六師團
第三七師團
第四一師團
三個混成旅團
第十二軍——濟南
第十七師團
第三二師團
三個混成旅團
駐蒙軍——張家口
第二六師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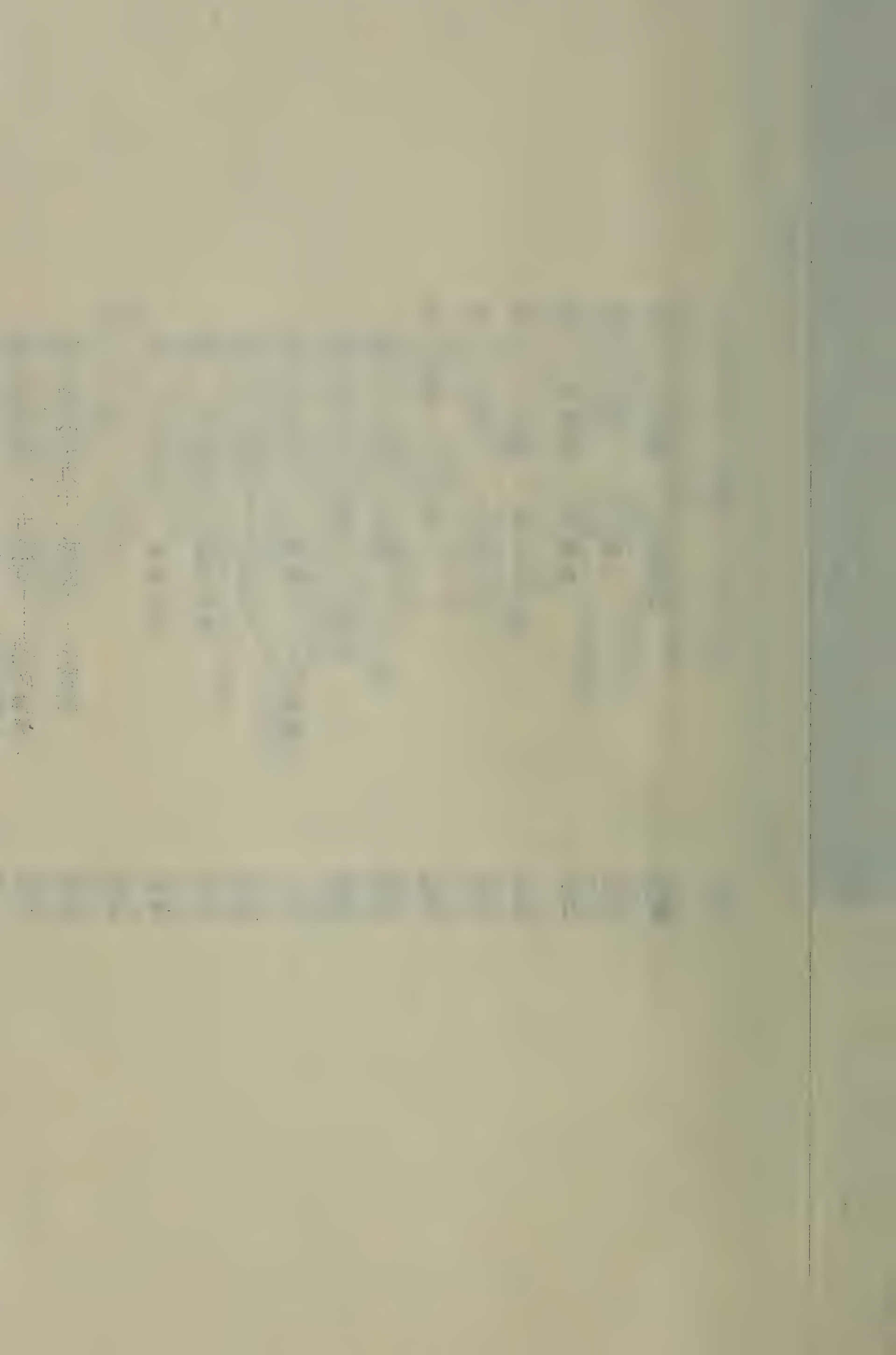
騎旅兵團
一個混成旅團
第十一軍——漢口
第三師團
第四師團
第六師團
第十三師團
第十七師團
第三四師團
第三九師團
第四〇師團
二個混成旅團
第十三軍——上海
第十五師團
第二二師團
第一一六師團
五個混成旅團
第二三軍——廣東
第三八師團
第五一師團
第一四〇師團
一個混成旅團

六、第二期第三階段敵軍戰鬥序列表

中國派遣軍總司令——陸軍大將岡村寧次　南京
華北方面軍——陸軍大將下村定　北平
第一軍——澄田藤四郎　太原
第五十四師團——三浦三郎　臨汾
獨立混成第三旅團——山田三郎　醇縣
獨立混成步兵第十旅團——板津直俊　太原
獨立混成步兵第十四旅團——元泉馨　潞安
第十二軍——鷹森孝　鄭州
第百十師團——木村經廣　洛陽



部隊	指揮官	駐地
第百十五師團	杉浦英吉	郾城
戰車第三師團	山路秀男	北平
戰車第四旅團	加藤源之助	歸德
駐蒙軍	根本博	張家口
第一一八師團	內田銀之助	張家口
獨立混成第二旅團	渡邊渡	張家口
第四十三軍	細川忠康	濟南
第四七師團	渡邊洋	濟南
獨立混成第五旅團	長野榮二	青島
獨立步兵第一旅團	淺見敏彥	莒縣
獨立混成第一旅團	小松崎力雄	邯鄲
獨立混成第八旅團	竹內安守	古北口
獨立混成第九旅團	的野憲三郎	大沽
獨立步兵第二旅團	服部直臣	井陘
第六方面軍	陸軍大將岡部直三郎	漢口
第十一軍	笠原幸雄	全縣
第五十八師團	川保雄人	全縣
獨立混成第二十二旅團	米山米鹿	全縣
獨立混成第八十八旅團	皆藤喜代志	全縣
第二十軍	坂西一良	
衡陽第六十四師團	船引正之	湘陰
第六十八師團	堤三樹男	武崗
第一一六師團	菱田元四郎	寶慶
獨立混成第八十一旅團	專田盛壽	湘潭
獨立混成第八十二旅團	櫻庭子郎	株州
獨立混成第八十六旅團	上野源吉	永豐
獨立混成第八十七旅團	小山義已	郴縣
第一三二師團	柳川悌	當陽
獨立混成第十七旅團	谷實夫	岳陽
獨立混成第八十三旅團	田盬鼎三	漢口
獨立混成第八十四旅團	中尾小六	九江
獨立混成第八十五旅團	松井節	應城



附表廿六—八

獨立步兵第五旅團——村上宗治　荊州
獨立步兵第七旅團——生田寅雄　安義
獨立步兵第十一旅團——加藤勝藏　應山
獨立步兵第十二旅團——安永篤次郎　咸寧

第十三軍——松井太久郎　上海
　第六十師團——落合松二郎　蘇州
　第六十一師團——田中勤　上海
　第六十五師團——森茂樹　徐州
　第六十九師團——三浦忠次郎　嘉定
　第一六一師團——高橋茂壽慶　上海
　獨立混成第九十旅團——山本源右衛門　揚州
　獨立混成第九二旅團——瓦田隆根　郾城
　獨立步兵第六旅團　安慶

第六軍——十川次郎　杭州
　第七十師團——内田孝行　嘉興
　第一三三師團——野地嘉平　杭州
　獨立混成第六十二旅團——長岑喜一　松江
　獨立混成第八十九旅團——梨岡壽男　奉化
　獨立混成第九十一旅團——宇野節　慈谿

第二十三軍——田中久一　廣東
　第一〇四師團——末籐知文　海豐
　第一二九師團——鵜澤尚信　淡水
　第一三〇師團——近籐新八　番禺
　獨立混成第二十三旅團——下河邊憲三　仙山
　獨立步兵第八旅團——加籐章　源潭
　獨立步兵第十三旅團——川上護　廣東

第三師團——辰巳榮一　鎭江
第十三師團——吉田峯太郎　長沙
第二十七師團——落合正九郎　南昌
第三十四師團——伴健雄　九江
第四十師團——宮川清三　南昌
第一三一師團——小倉達次　安慶

附表廿七

—飛行第五大隊
隊長園田賢一中佐
飛行第六大隊
隊長鳥田燧二大佐

—第四野戰航空隊

—兵

站—
—自動車第一中隊
自動車第六十四中隊
自動車第六十五中隊
第九師團第三陸上輸卒隊
第九師團第四陸上輸卒隊
—第九師團第五陸上輸卒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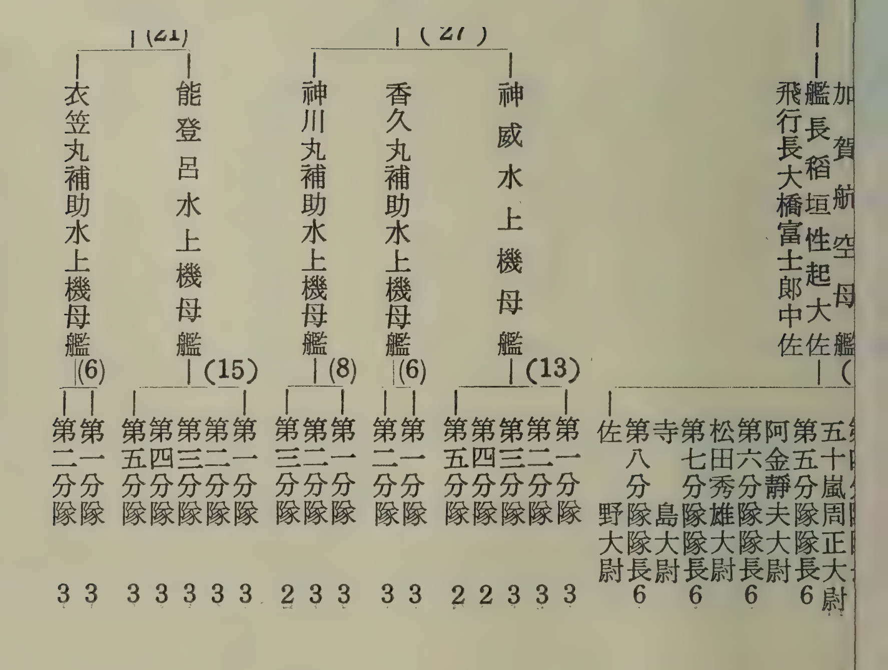
根據此表，日軍來華作戰陸軍航空兵力共計八個大隊、二個獨立中隊，約有飛機一百九十六架，計九三式重轟炸機十七架，九三式輕轟炸機四十八架，九二式及九四式偵察機七十六架，九五式驅逐機五十五架。

抗戰初期（二十六年九月）敵來華作戰陸軍航空部隊編成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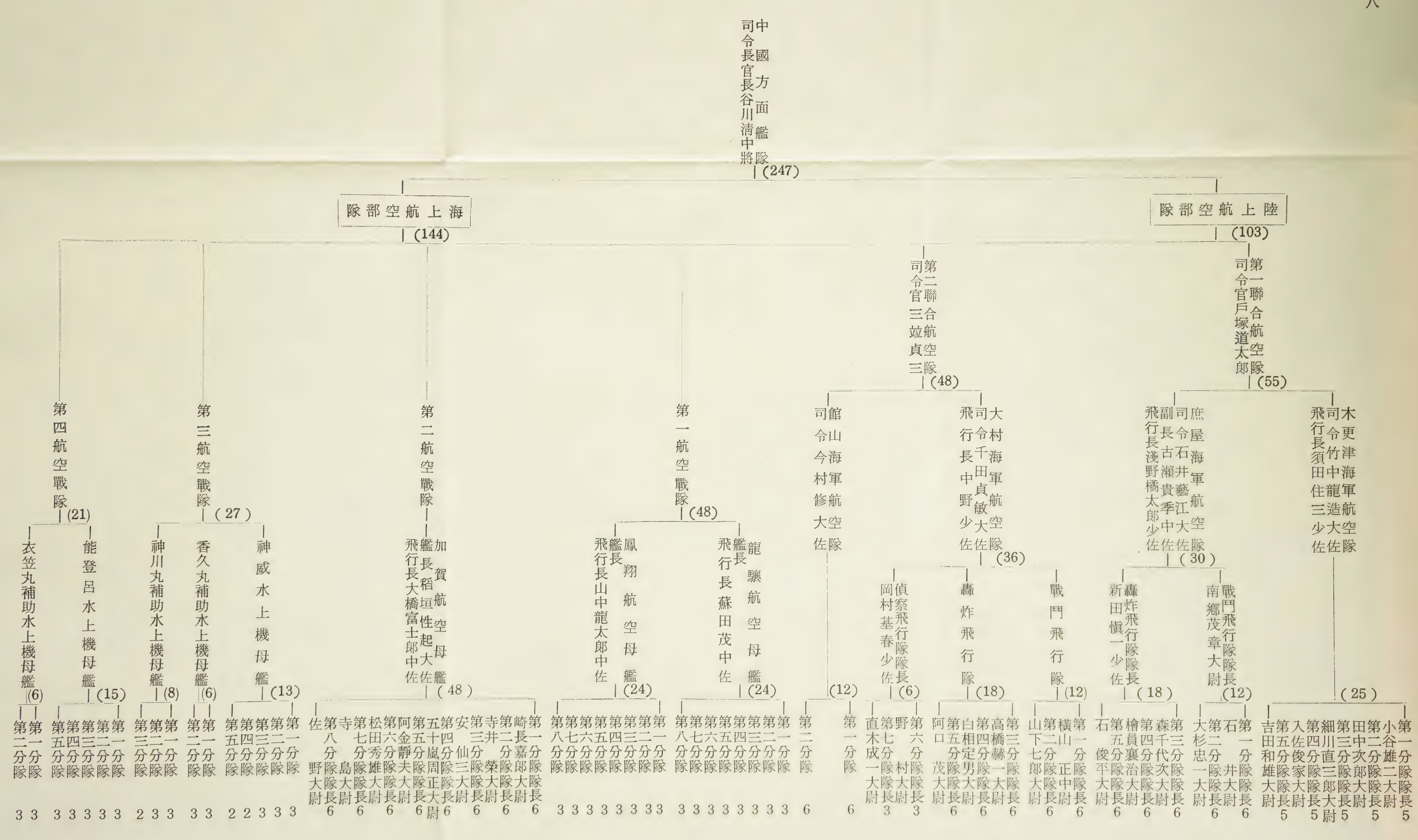
航空兵團司令部（北平）（196）
司令官德川好敏中將

- 第一飛行團（65）團長儀峨徹二少將
  - 飛行第五大隊 隊長園田賢一中佐
  - 飛行第六大隊 隊長鳥田隆一大佐
  - 飛行第八大隊 隊長佐佐誠大佐
  - 飛行第七大隊第一中隊
  - 第七師團後備步兵第三大隊（欠第三中隊）
  - 第一師團第九野戰高射砲隊
  - 第五師團第一野戰高射砲隊
  - 第五師團第二野戰高射砲隊
  - 第十二師團第一野戰高射砲隊
  - 第十二師團第二野戰高射砲隊
  - 近衛師團第五野戰照空隊
  - 近衛師團第六野戰照空隊
  - 第三師團第一野戰照空隊
- 第四飛行團（91）團長春田隆四郎少將
  - 飛行第二大隊 隊長近藤三郎中佐
  - 飛行第七大隊 隊長阪口芳太郎大佐
  - 飛行第九大隊 隊長中富秀夫大佐
  - 獨立飛行第三中隊 隊長島谷亭大尉
  - 獨立飛行第九中隊 隊長神崎 清大尉
  - 飛行場勤務第二中隊
  - 第七師團後備步兵第二大隊
  - 第三中隊第一師團第十野戰高射砲隊
  - 第五師團第八野戰高射砲隊
  - 第十二師團第三野戰高射砲隊
- 直轄部隊（40）
  - 飛行第一大隊 隊長柴田信一大佐
  - 飛行第三大隊 隊長栗山新太郎大佐
  - 飛行場勤務第一中隊
  - 第二野戰航空隊
  - 第三野戰航空隊
  - 第四野戰航空隊
- 兵站
  - 自動車第一中隊
  - 自動車第六十四中隊
  - 自動車第六十五中隊
  - 第九師團第三陸上輸卒隊
  - 第九師團第四陸上輸卒隊
  - 第九師團第五陸上輸卒隊

根據此表，日軍來華作戰陸軍航空兵力共計八個大隊、二個獨立中隊，約有飛機一百九十六架，計九三式重轟炸機十七架，九三式輕轟炸機四十八架，九二式及九四式偵察機七十六架，九五式驅逐機五十五架。


加賀航空母艦 (
艦長稲垣性起大佐
飛行長大橋富士郎中佐
五十嵐周正大尉
第五分隊隊長 6
阿金静夫大尉
第六分隊隊長 6
松田秀雄大尉
第七分隊隊長 6
寺島大尉
第八分隊隊長 6
佐野大尉
(27)
神威水上機母艦 (13)
第一分隊 3
第二分隊 3
第三分隊 3
第四分隊 2
第五分隊 2
香久丸補助水上機母艦 (6)
第一分隊 3
第二分隊 3
神川丸補助水上機母艦 (8)
第一分隊 3
第二分隊 3
第三分隊 2
(21)
能登呂水上機母艦 (15)
第一分隊 3
第二分隊 3
第三分隊 3
第四分隊 3
第五分隊 3
衣笠丸補助水上機母艦 (6)
第一分隊 3
第二分隊 3

抗戰初期（二十六年十月）敵來華作戰海軍航空部隊編成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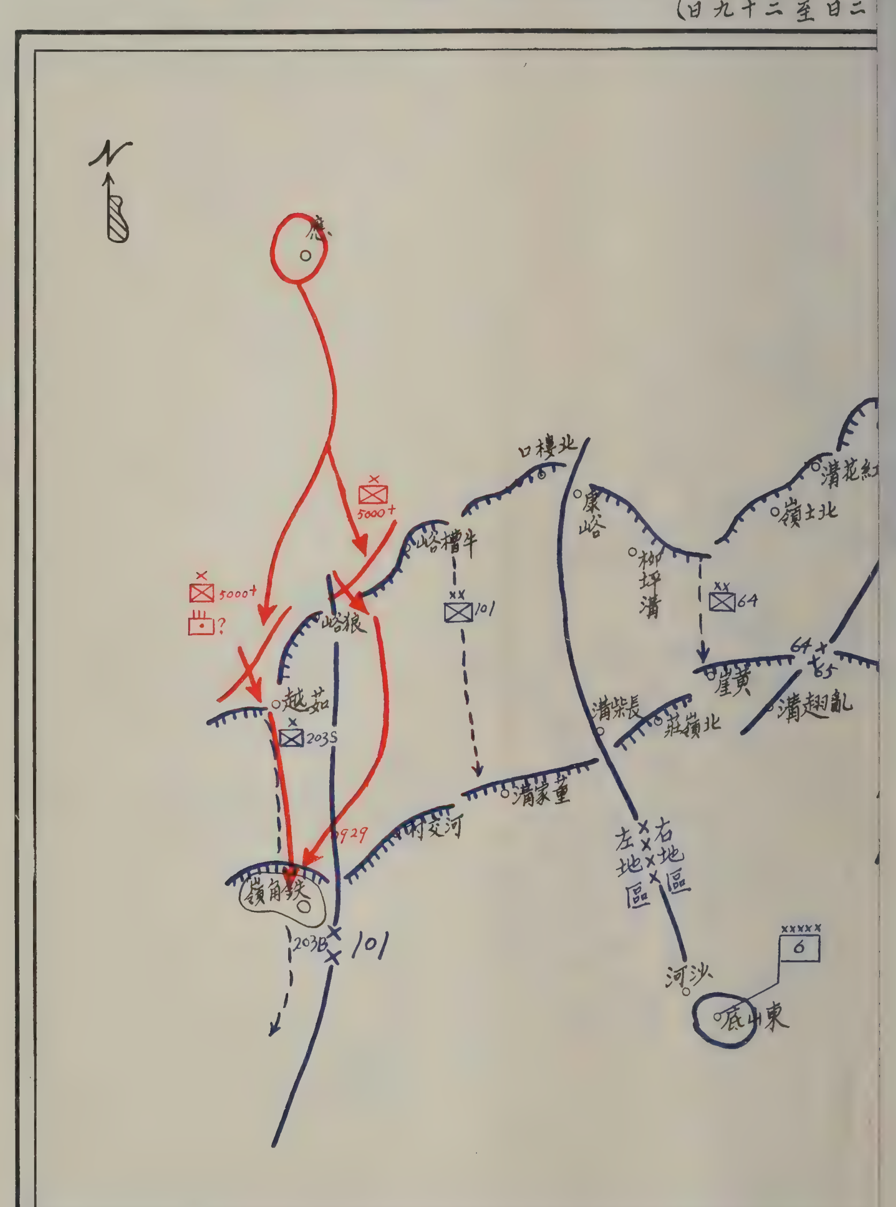
附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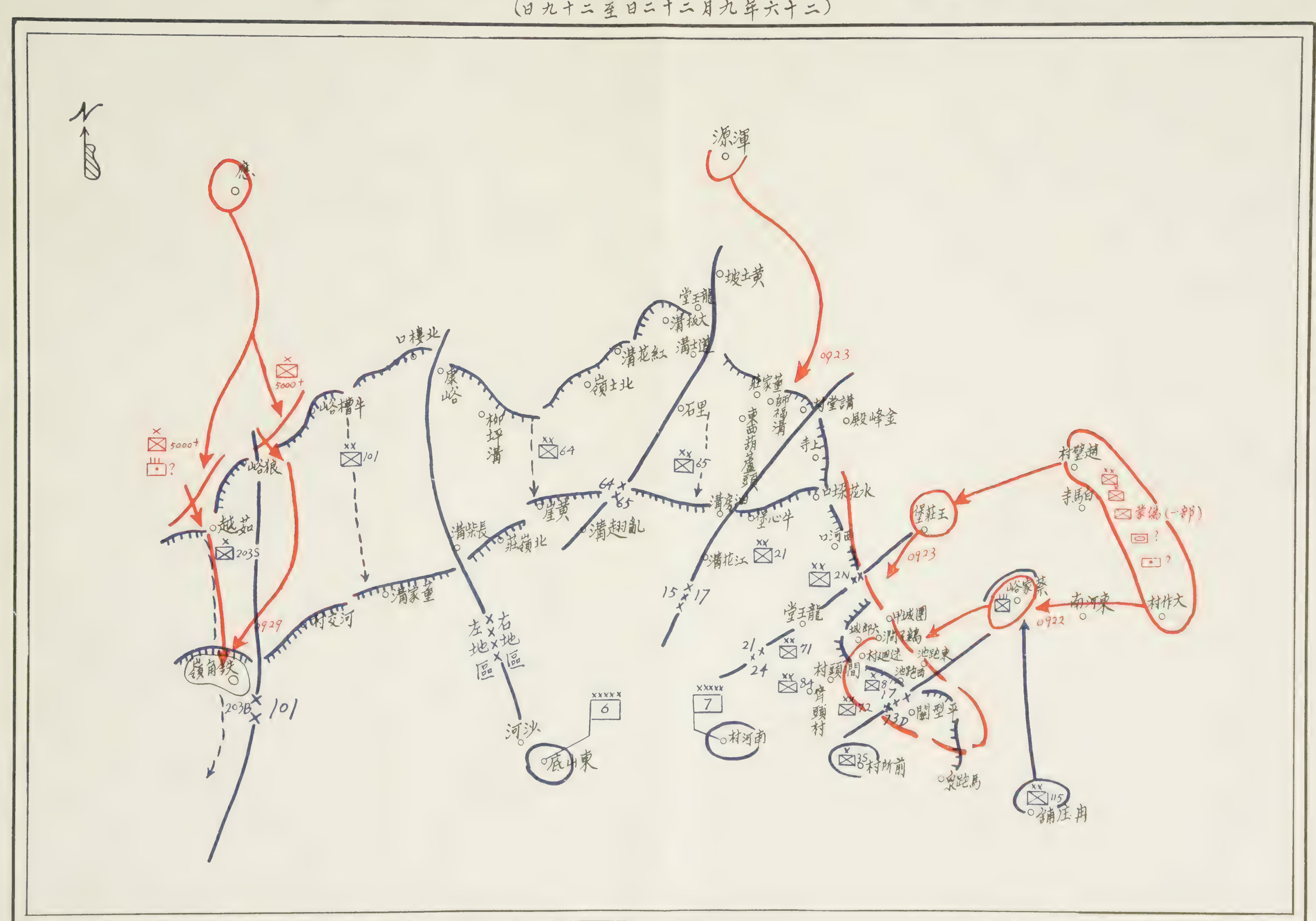
近戰鬥經過要圖

（…二日至二十九日）



太原會戰平型関附近戰鬪經過要圖

（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九日）



第四篇第一章第一節附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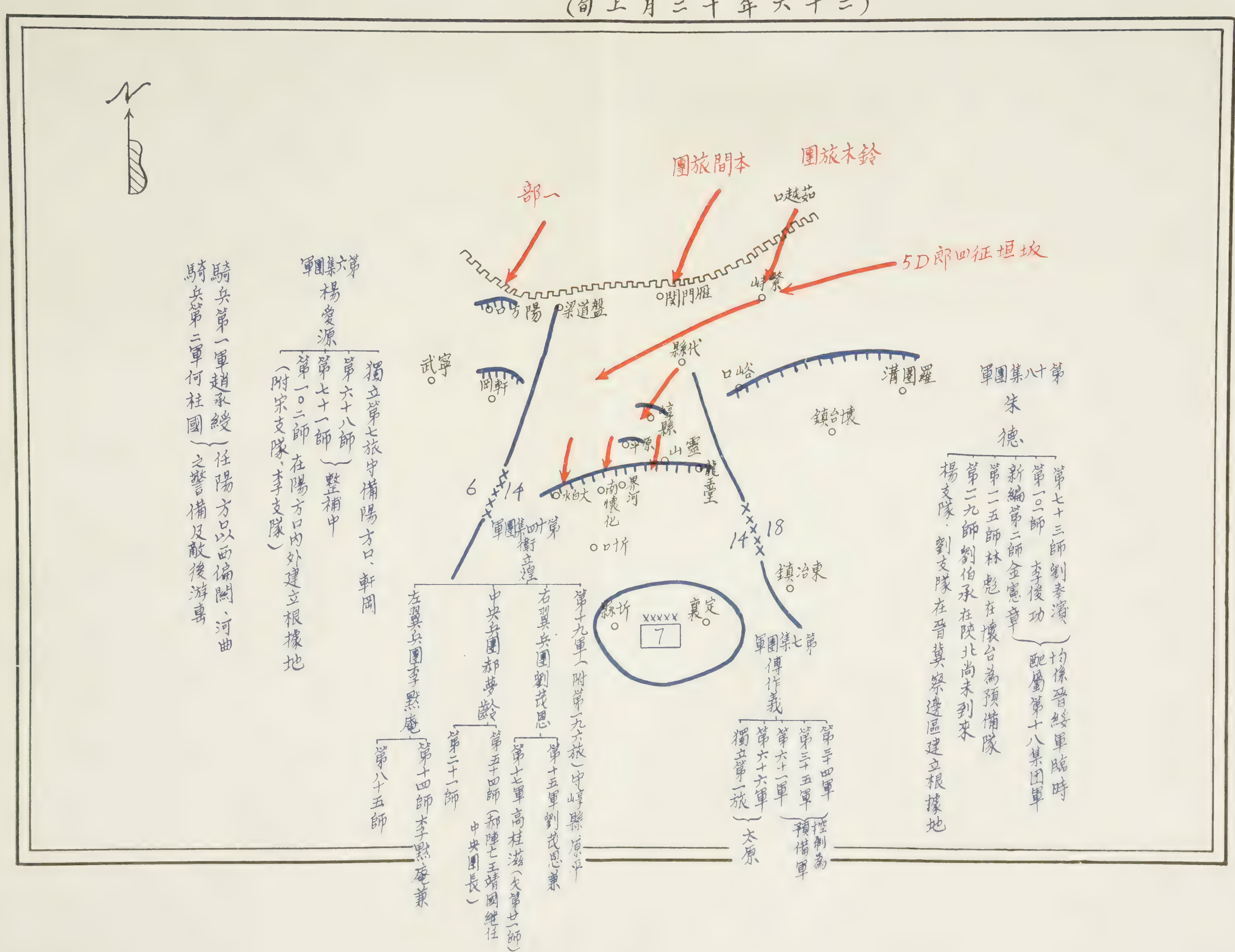
圖要署部

（旬

一部
陽方口
盤道梁
寧武
軒岡
大白水
6
14
第十四集團軍
衛立煌
第十九軍（附第一九六旅）守崞縣原平
右翼兵團劉茂恩
第十五軍劉茂恩兼
第十七軍高桂滋（欠第廿一師）
中央兵團郝夢齡
第五十四師（郝陣亡王靖國繼任中央團長）
第二十一師
左翼兵團李默庵
第十四師李默庵兼
第八十五師
第六集團軍
楊愛源
獨立第七旅守備陽方口、軒岡
第六十八師
第七十一師
整補中
第一〇二師（附宋支隊、李支隊）在陽方口內外建立根據地
騎兵第一軍趙承綬
騎兵第二軍何柱國
任陽方口以西偏關、河曲之警備及敵後游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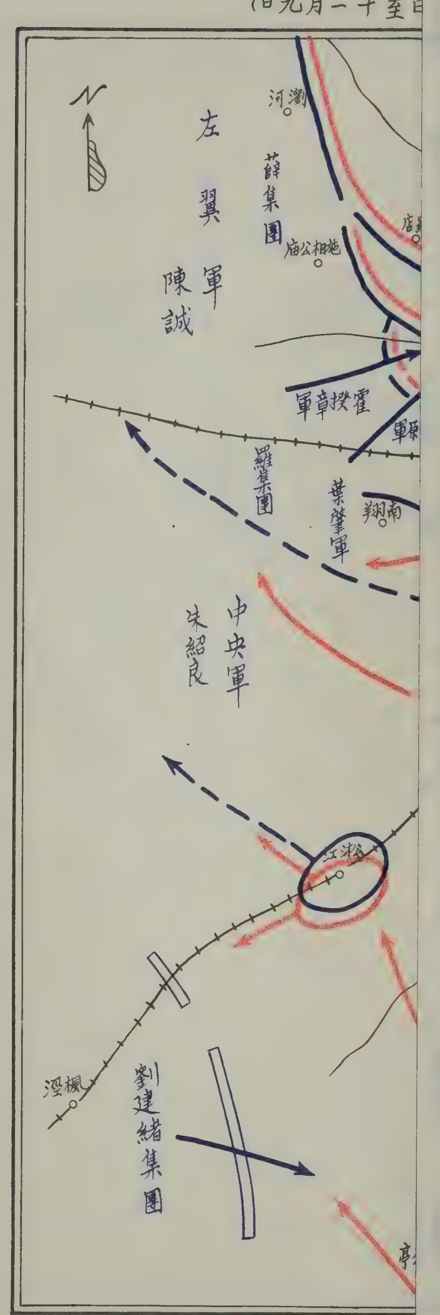
忻口會戰第二戰區部署要圖

（二十六年十二月上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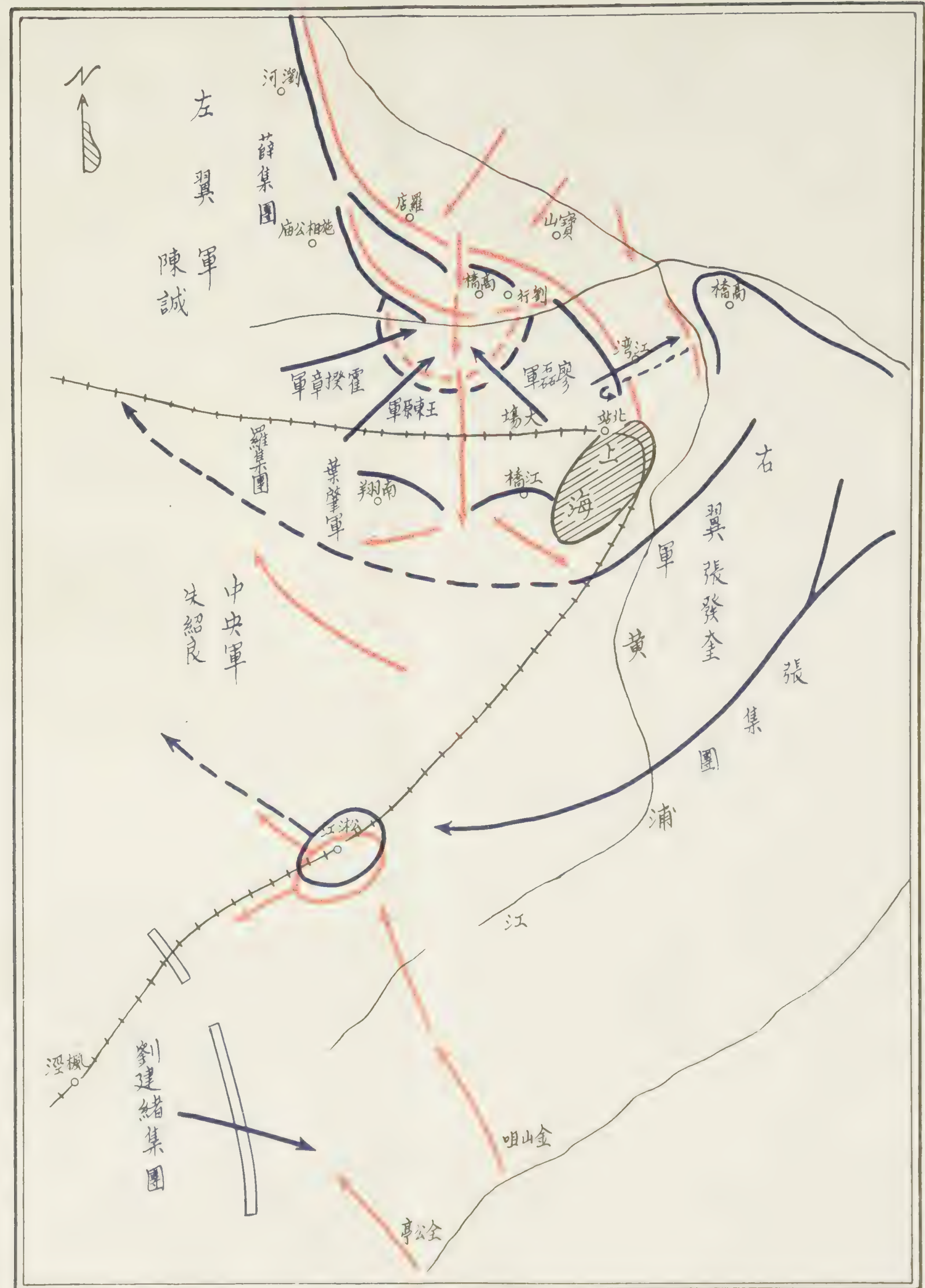
過要圖

日至十一月九日)



淞滬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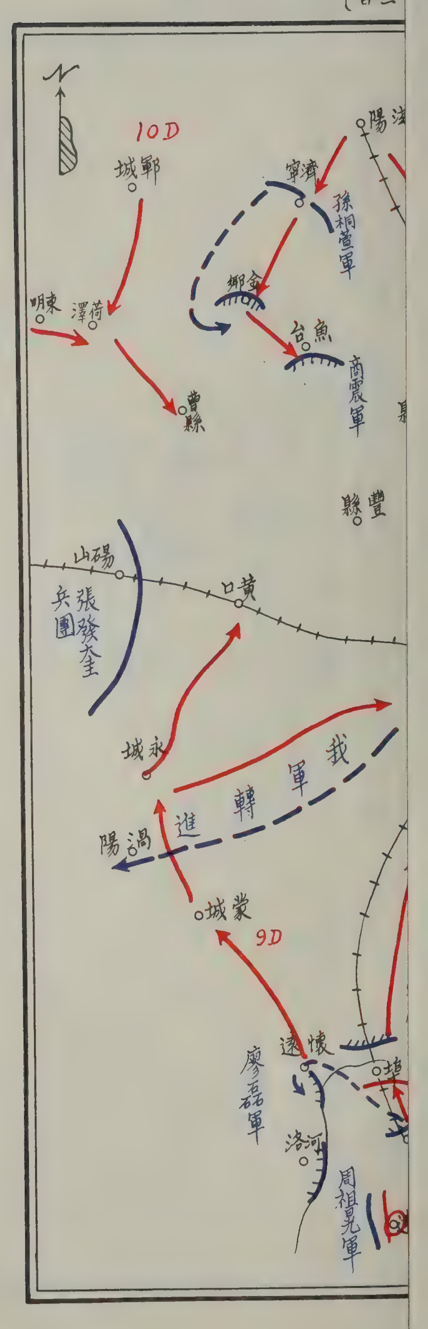
(二十六年八月十三日至十一月九日)



第四篇第一章第二節附圖三

……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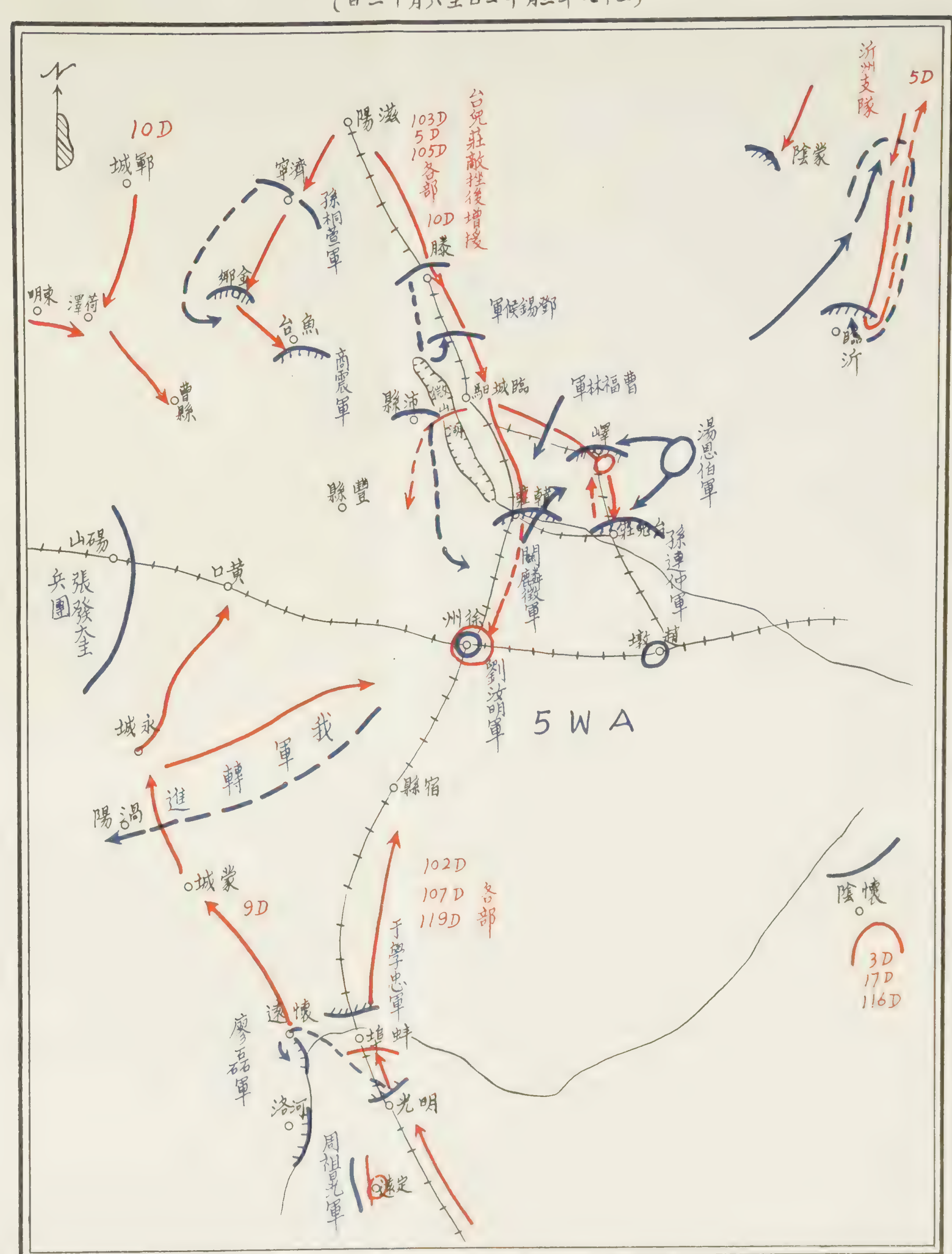
（日二……



10D
鄆城
濟寧
孫桐萱軍
東明
荷澤
金鄉
魚台
商震軍
曹縣
豐縣
碭山
黃口
張發奎兵團
永城
我軍轉進
渦陽
蒙城
9D
懷遠
廖磊軍
洛河
周祖晃軍

徐州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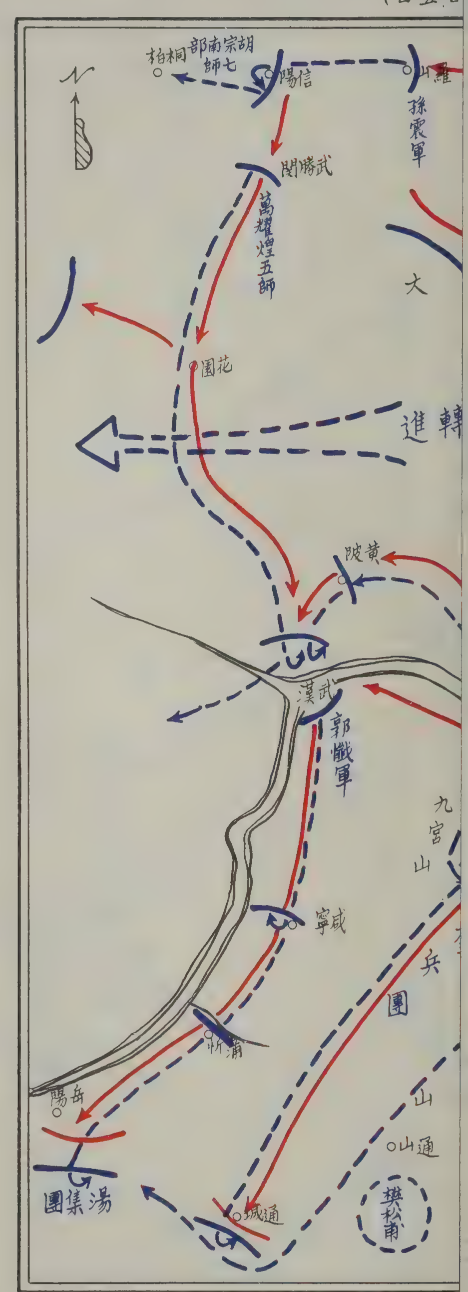
（二十七年三月二十日至六月二十日）



第四篇第二章第二節附圖四

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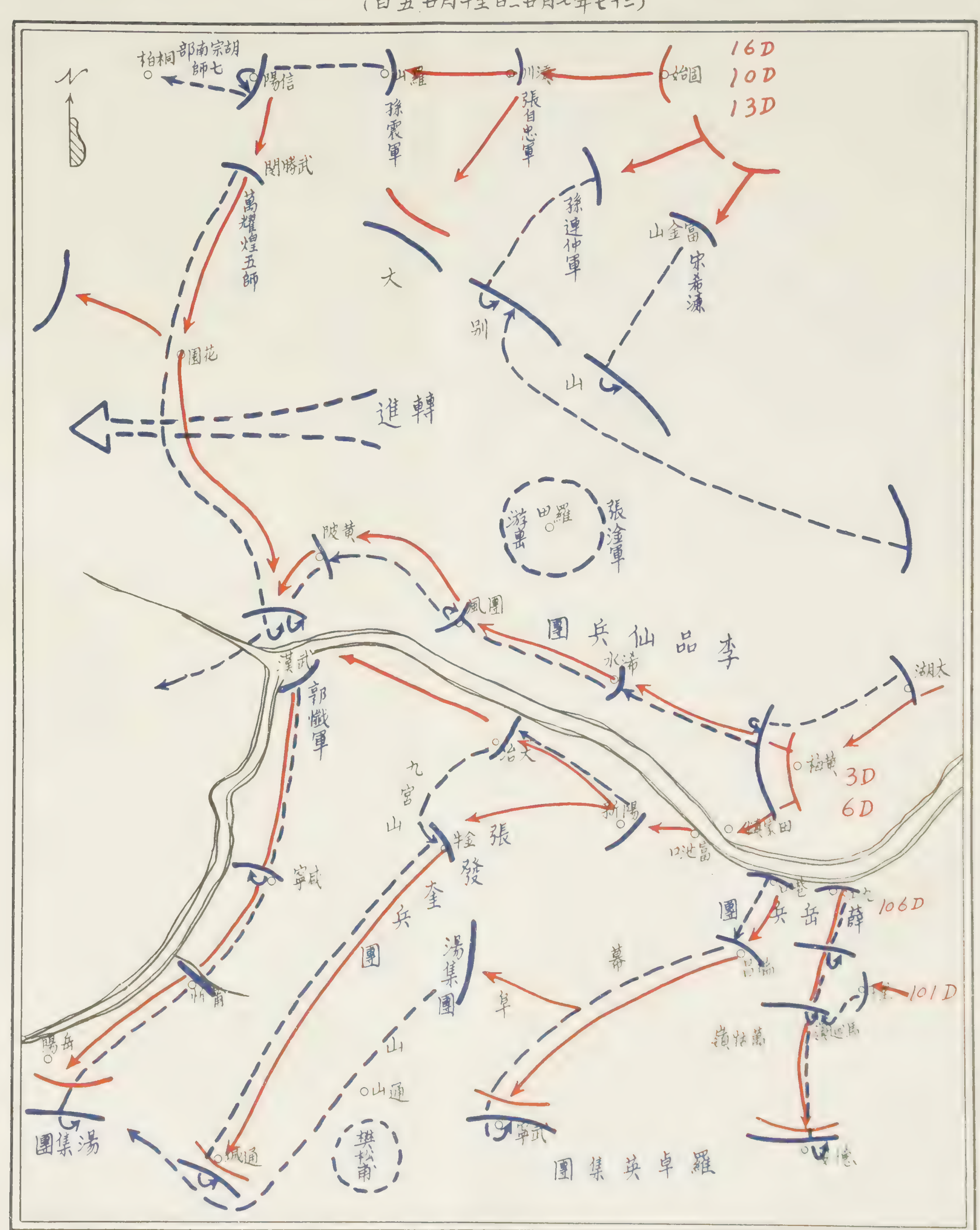
（廿五日



胡宗南部
七師
桐柏
信陽
羅山
孫震軍
武勝關
萬耀煌五師
大
花園
轉進
黃陂
武漢
郭懺軍
九宮山
咸寧
兵
團
蒲圻
岳陽
山
通山
湯集團
通城
樊崧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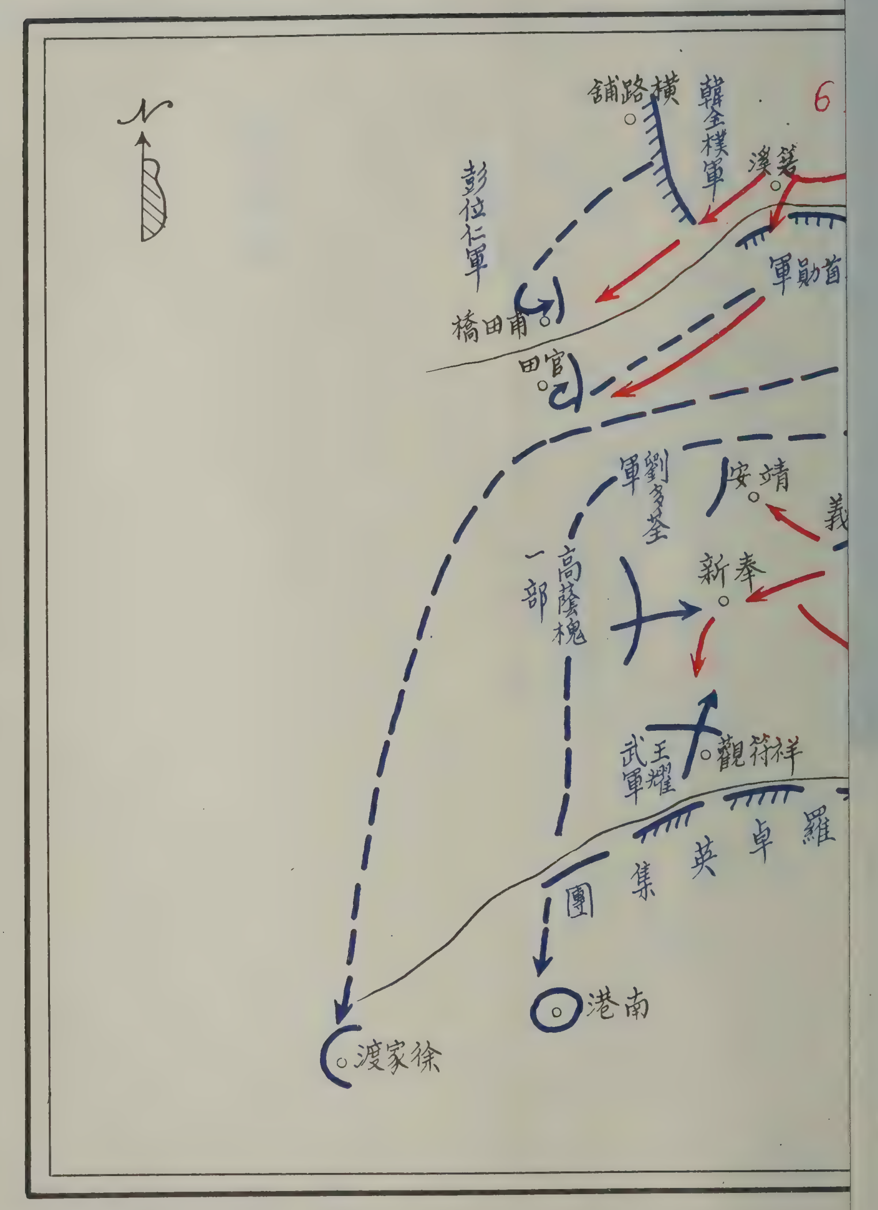
武漢會戰經過要圖

（二十七年七月廿二日至十月廿五日）



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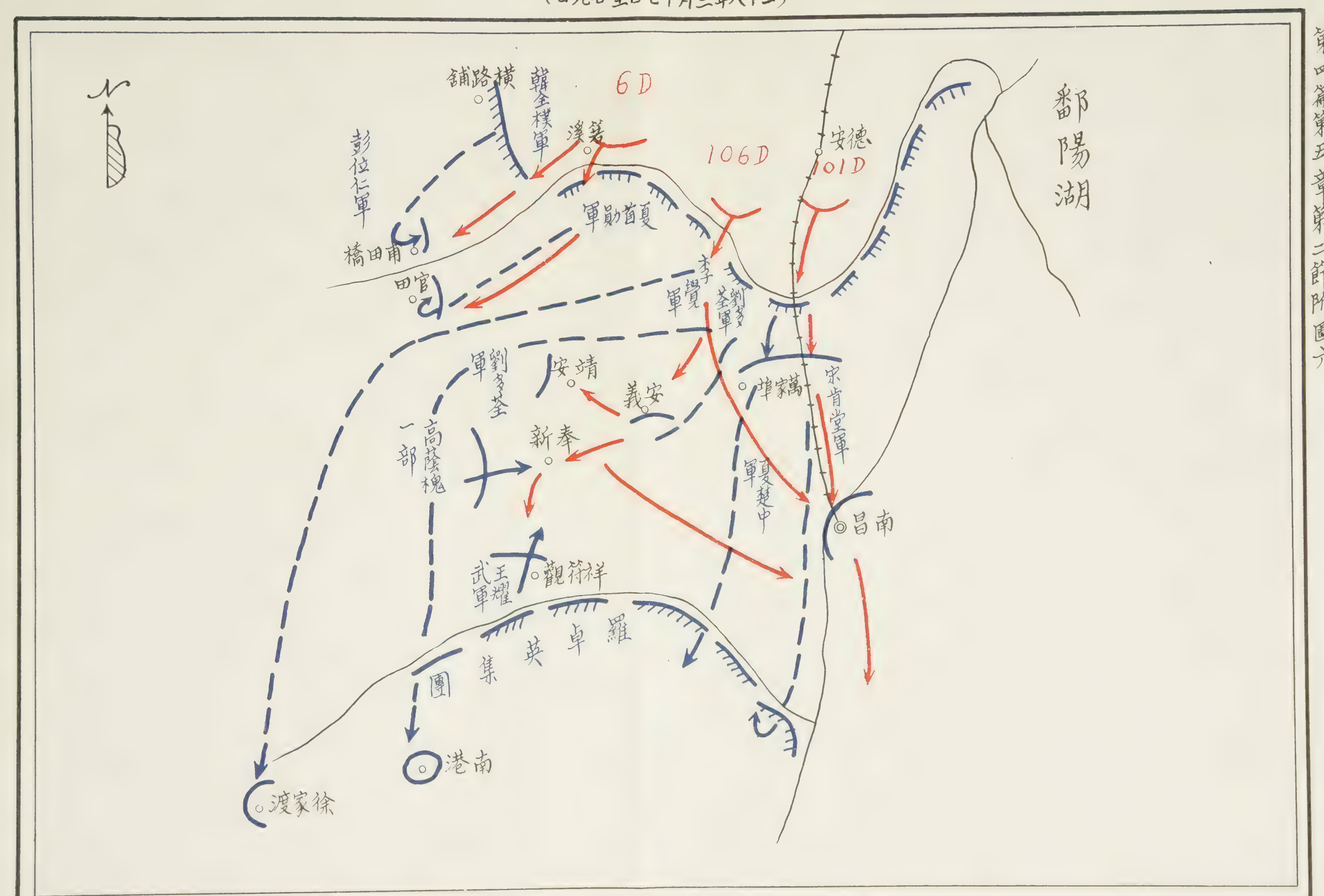
（…日至廿九日）



6
橫路鋪
韓全樸軍
箬溪
彭位仁軍
甫田橋
官田
首勛軍
靖安
劉多荃軍
義
奉新
高蔭槐一部
祥符觀
王耀武軍
羅卓英集團
南港
徐家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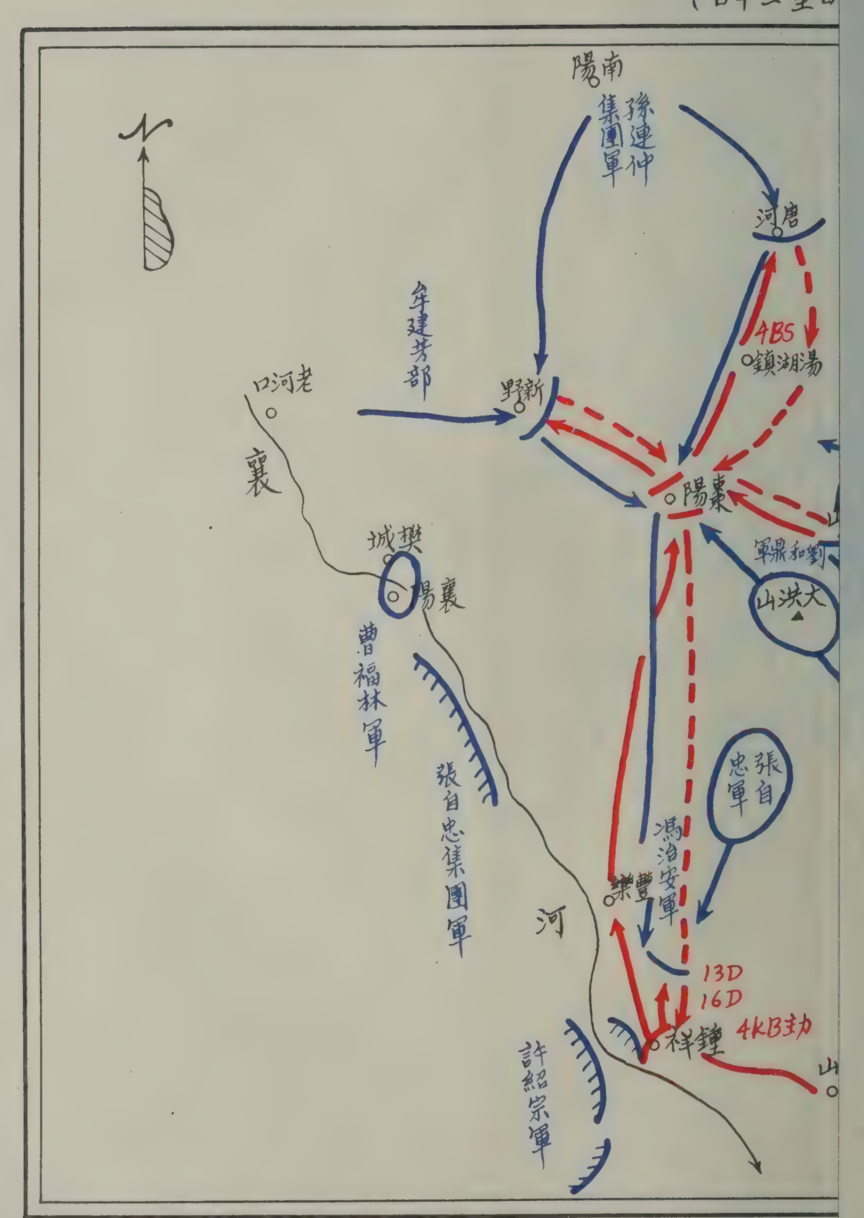
南昌會戰經過要圖

（二十八年三月十七日至廿九日）



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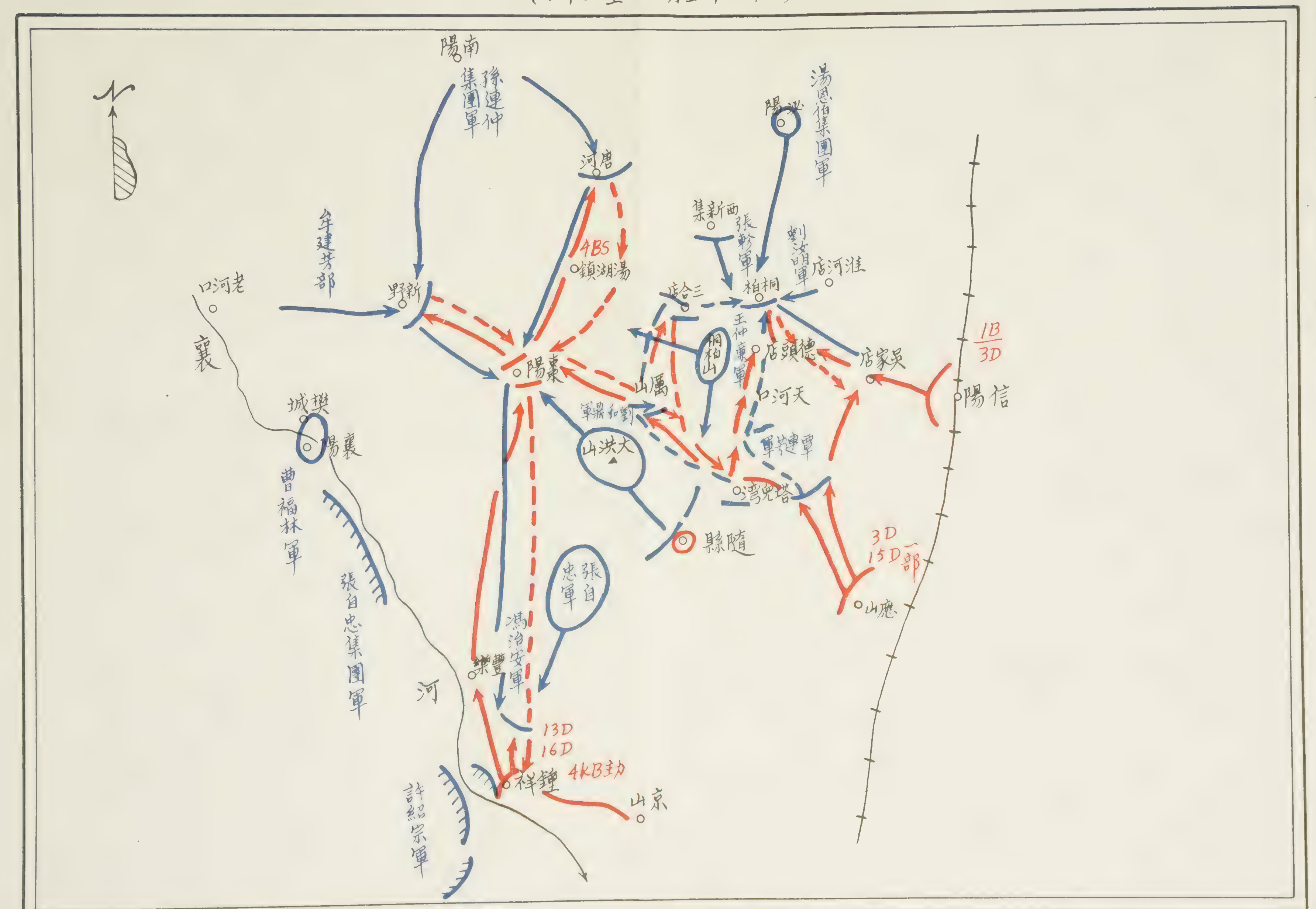
日至二十日）



N
南陽
孫連仲集團軍
唐河
牟建芳部
新野
老河口
襄
湯湖鎮
4BS
棗陽
劉和鼎軍
大洪山
樊城
襄陽
曹福林軍
張自忠集團軍
張自忠軍
馮治安軍
豐樂
河
13D
16D
4KB主力
鍾祥
許紹宗軍

隨棗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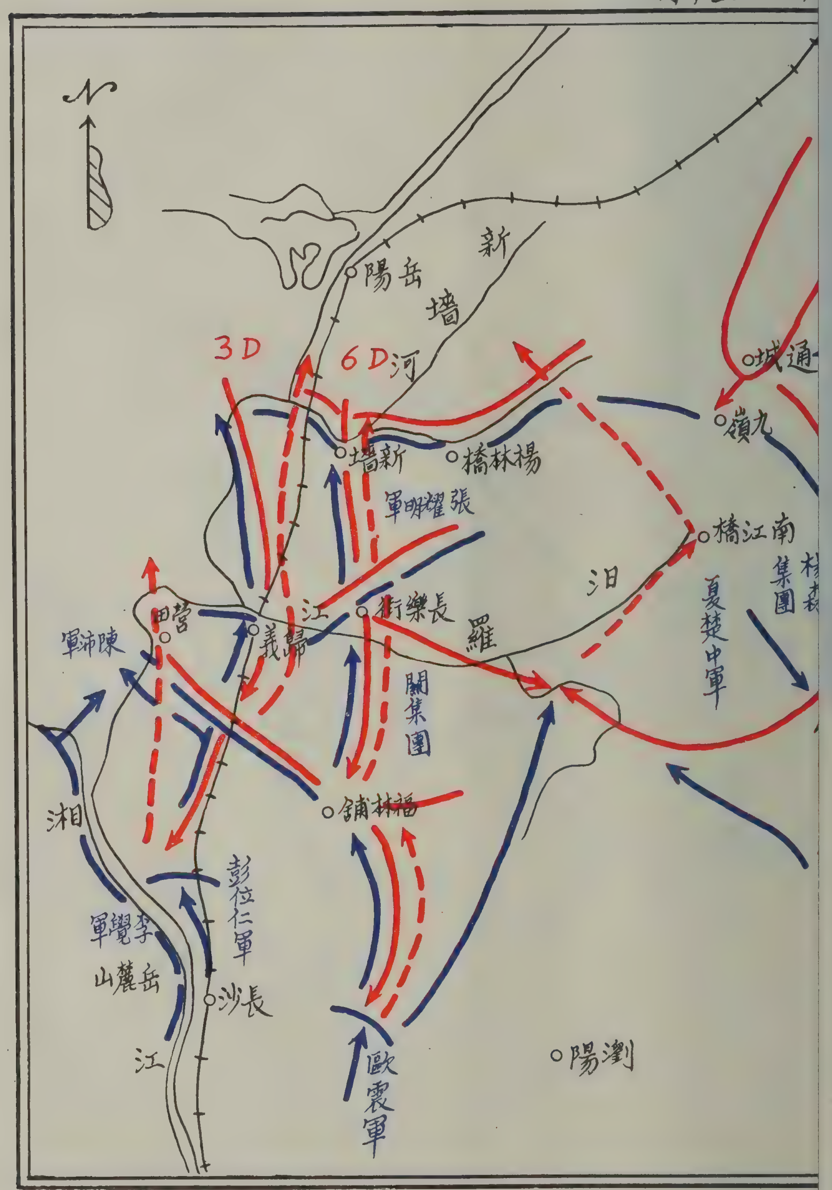
（二十八年五月一日至二十日）



第四篇第五章第二節附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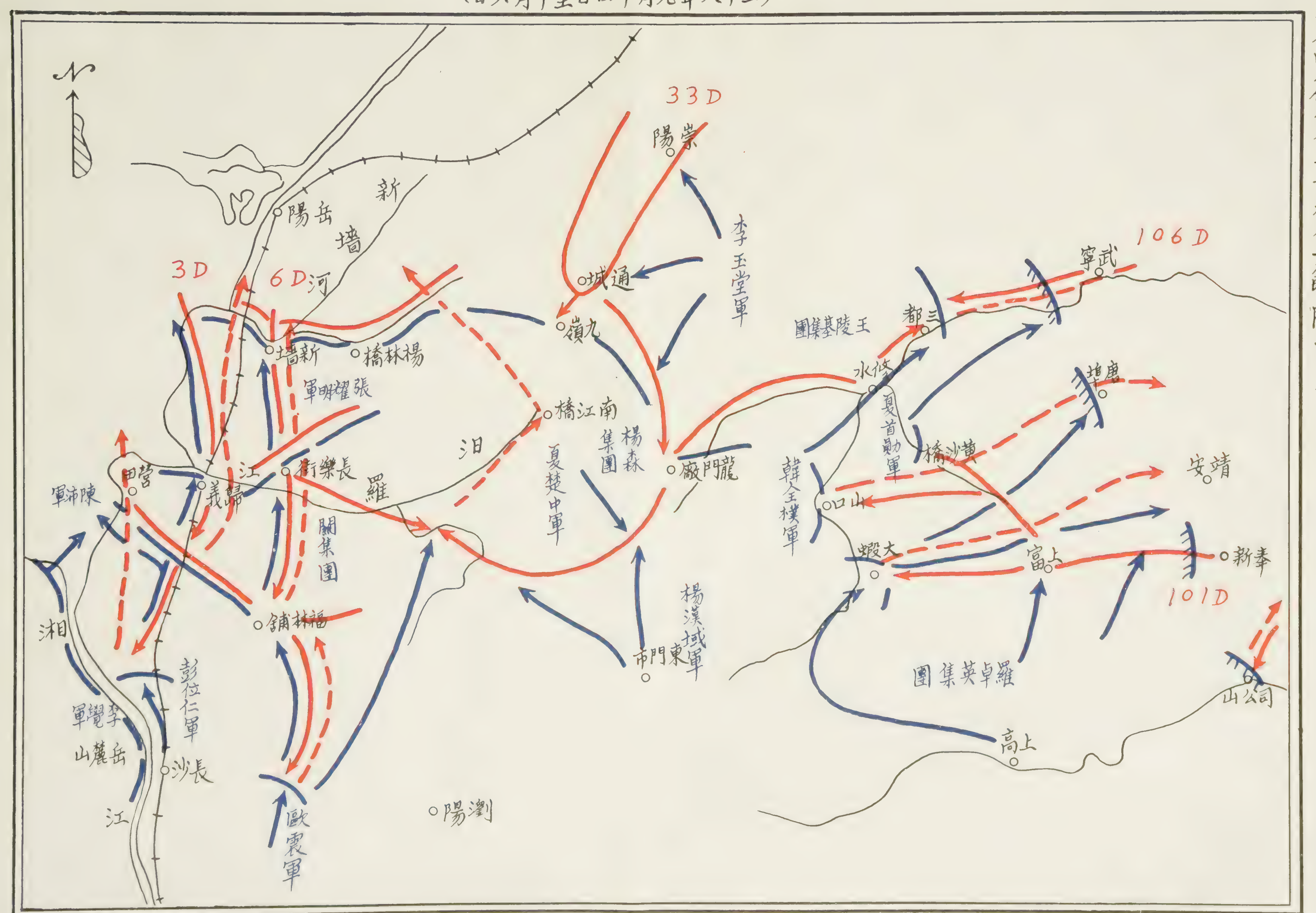
會戰經過要圖

十四日至十月六日）



第一次長沙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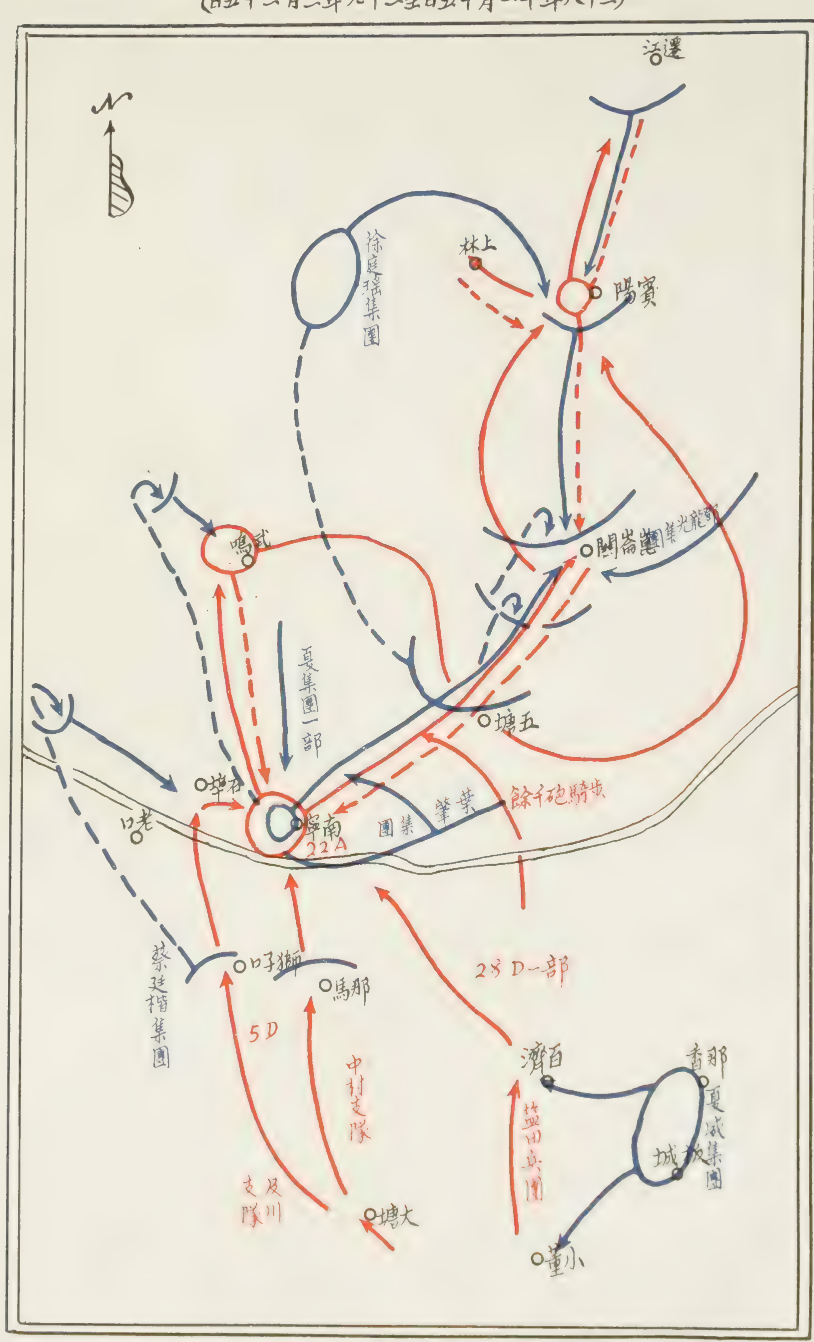
（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至十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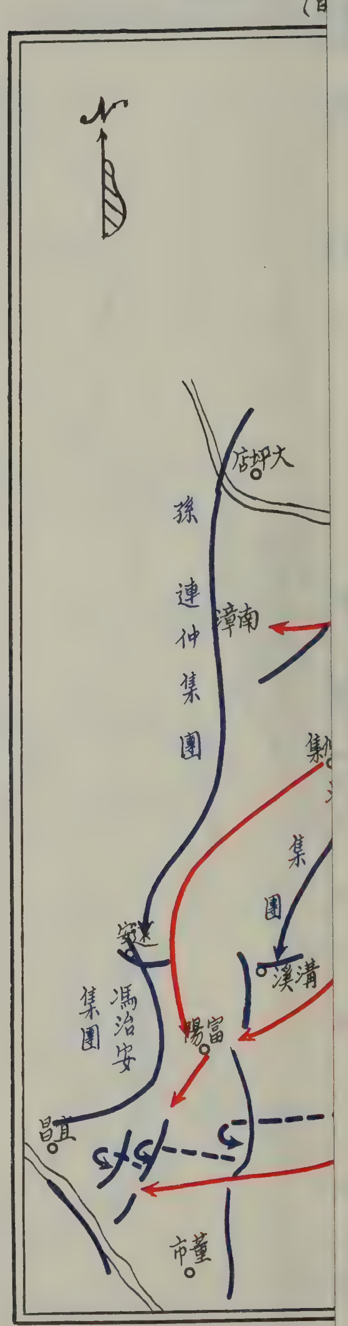
桂南會戰經過要圖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第四篇第五章第三節附圖九

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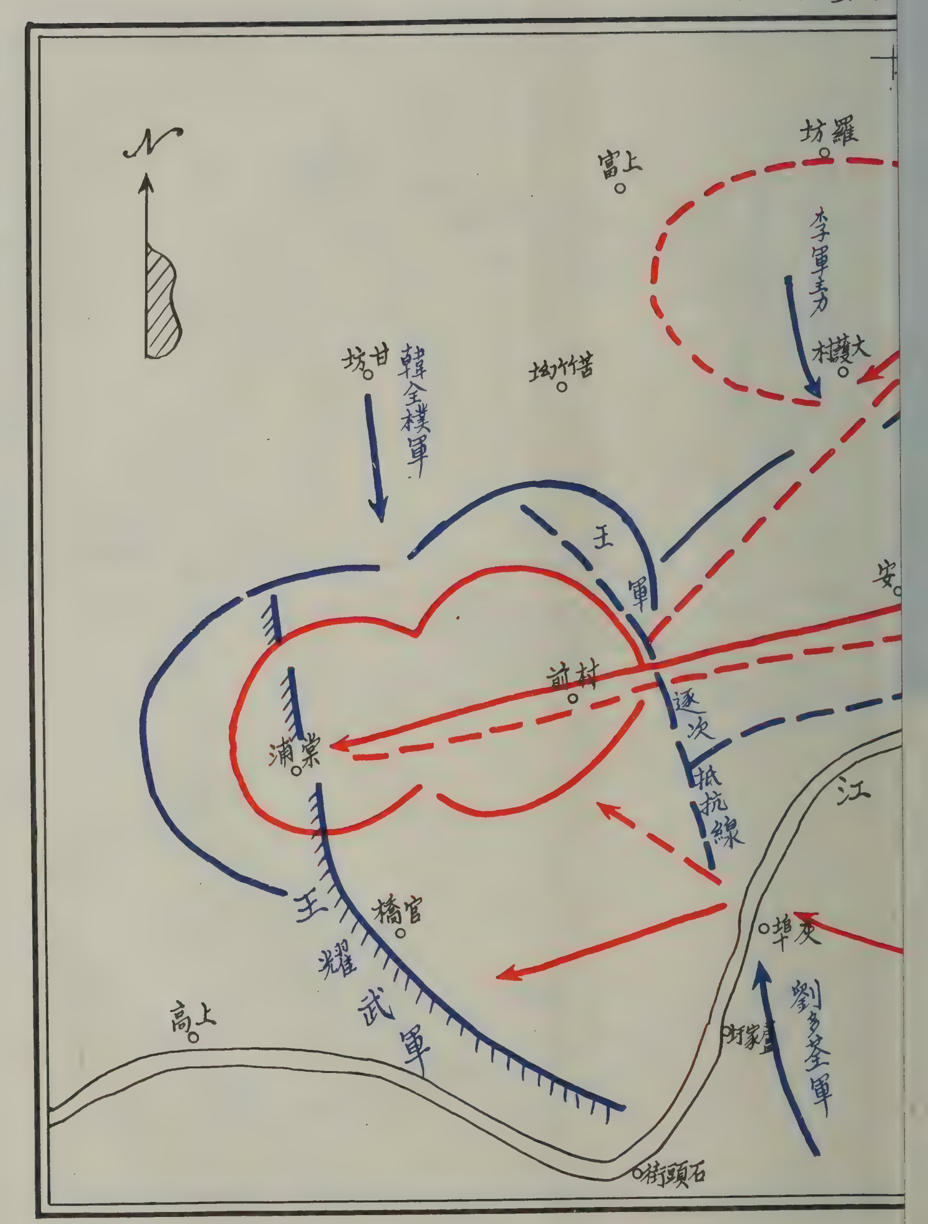
棗宜會戰經過要圖

（二十九年五月一日至六月十八日）

第四篇第六章第一節附圖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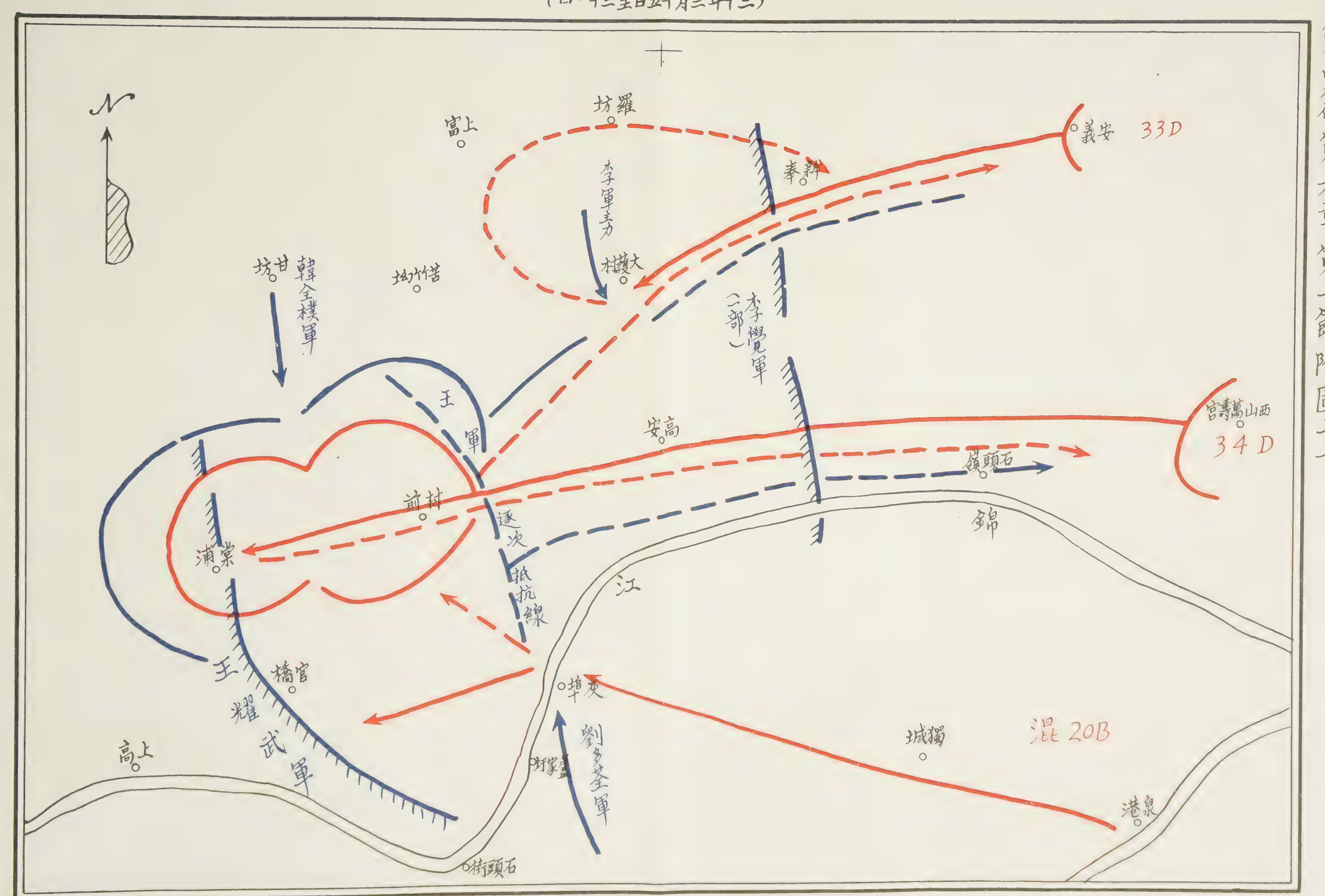
經過要圖

(五日至三十一日)



上高作戦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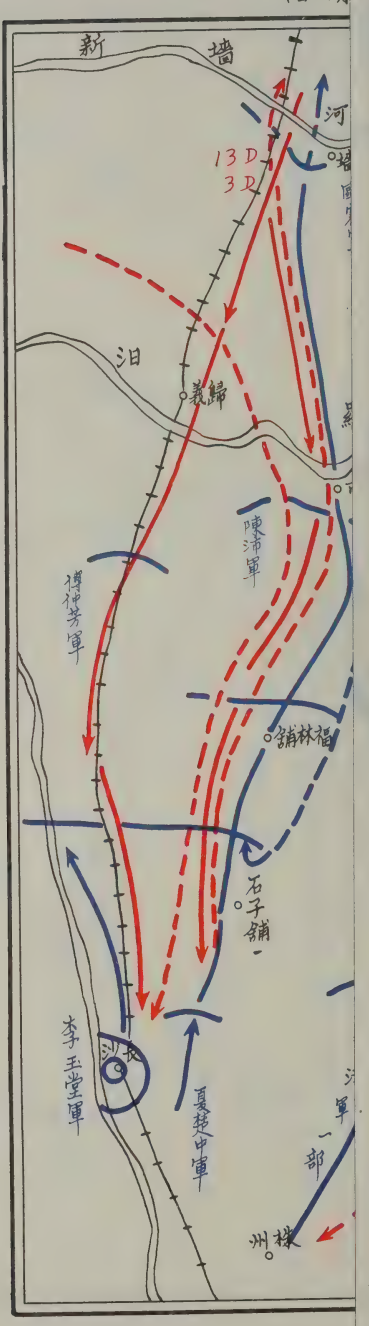
(三十年三月十五日至三十一日)



第四篇第六章第一節附圖十一

經過要圖

（…月八日）



第二次長沙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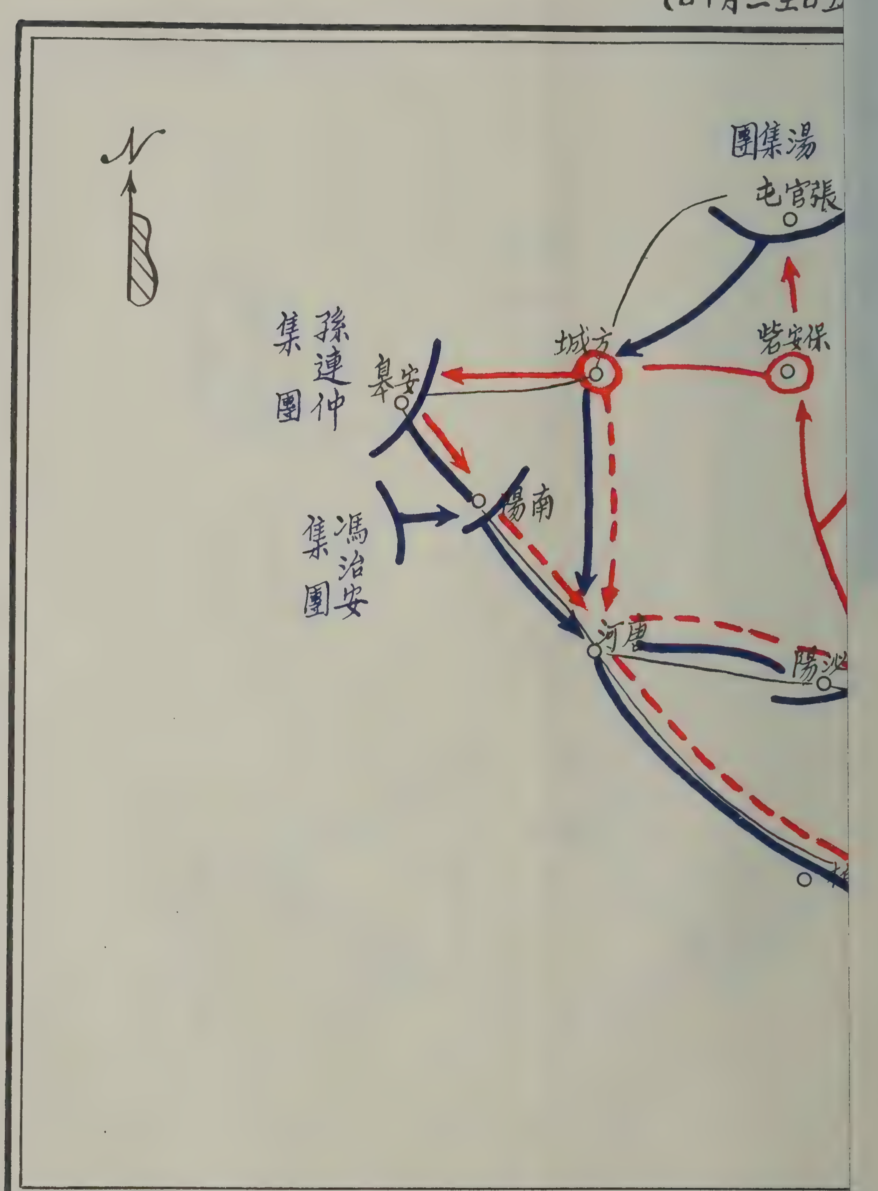
(三十年九月十七日至十月八日)

第四篇第六章第一節附圖十二

新墻河
新墻
13D
3D
5D
4D
6D
歐震軍
姑橋
孫渡軍
汨羅江
歸義
楊漢域軍
五公市
浯口
陳沛軍
傅仲芳軍
甕江舖
金井
福林舖
黃河嶺
韓全樸軍
蕭之楚軍
石子舖
焦林舖
永安市
長沙
李玉堂軍
夏楚中軍
鄒洪軍一部
楊家灘
王耀武軍
鎮頭市
瀏陽
株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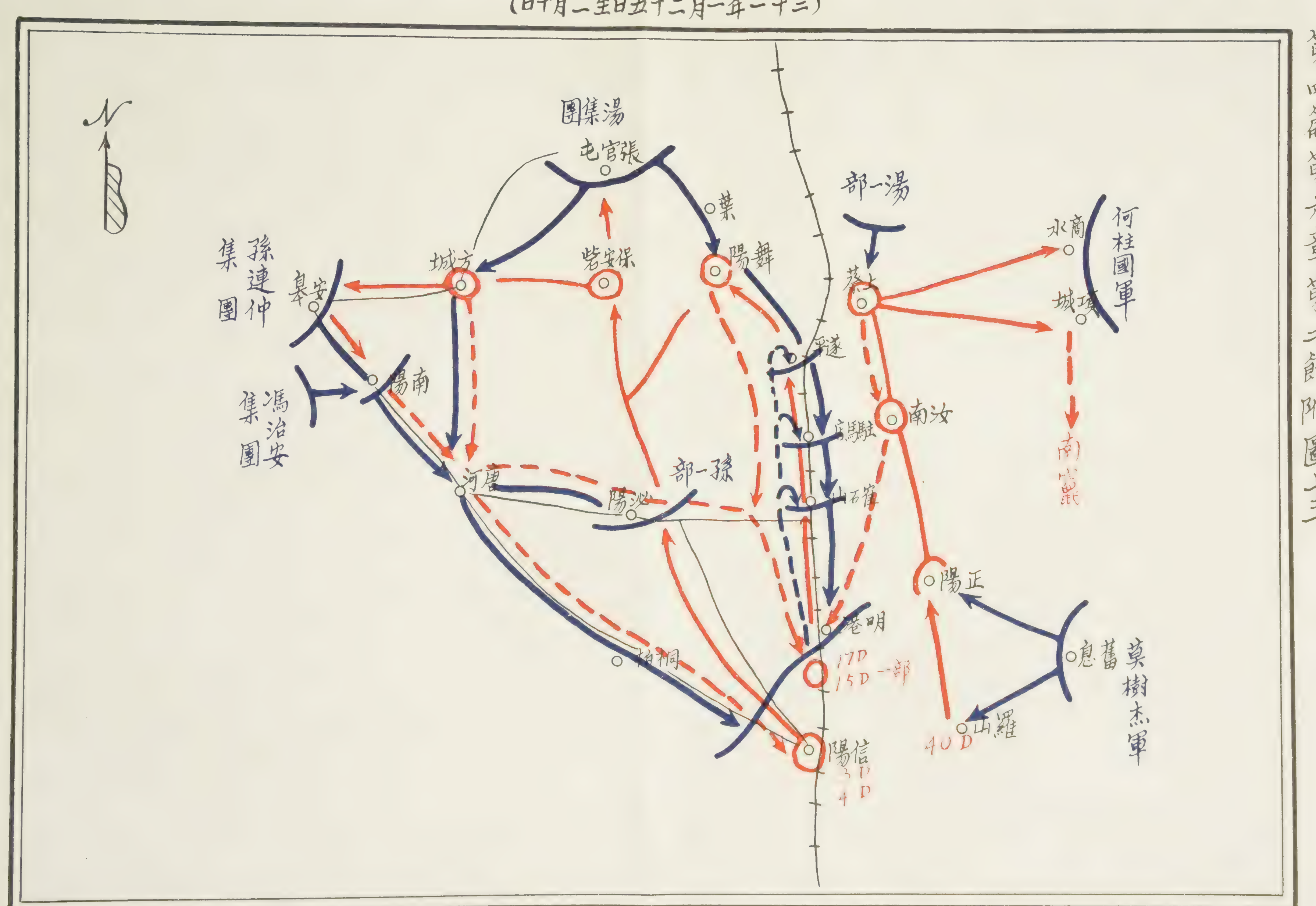
經過要圖

（五日至二月十日）



豫南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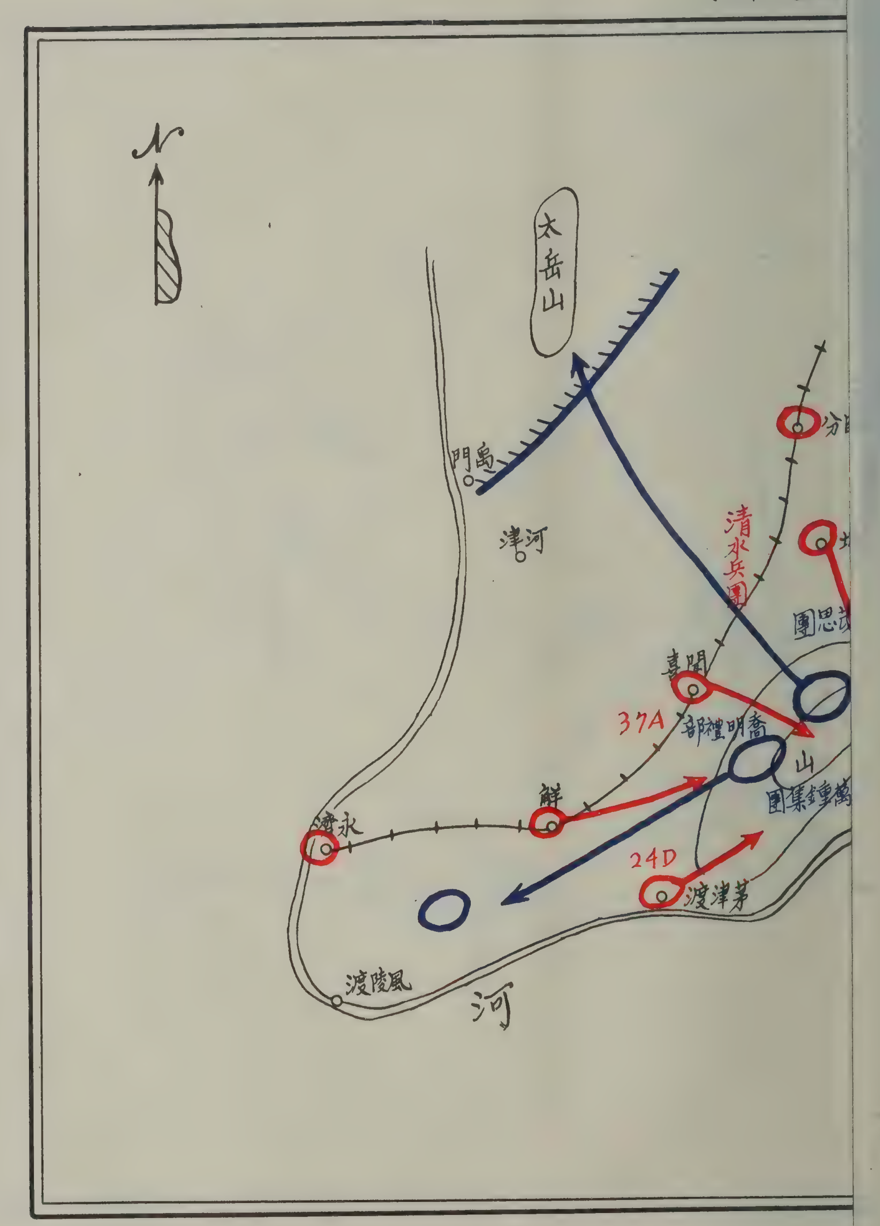
(三十一年一月二十五日至二月十日)



第四篇第六章第二節附圖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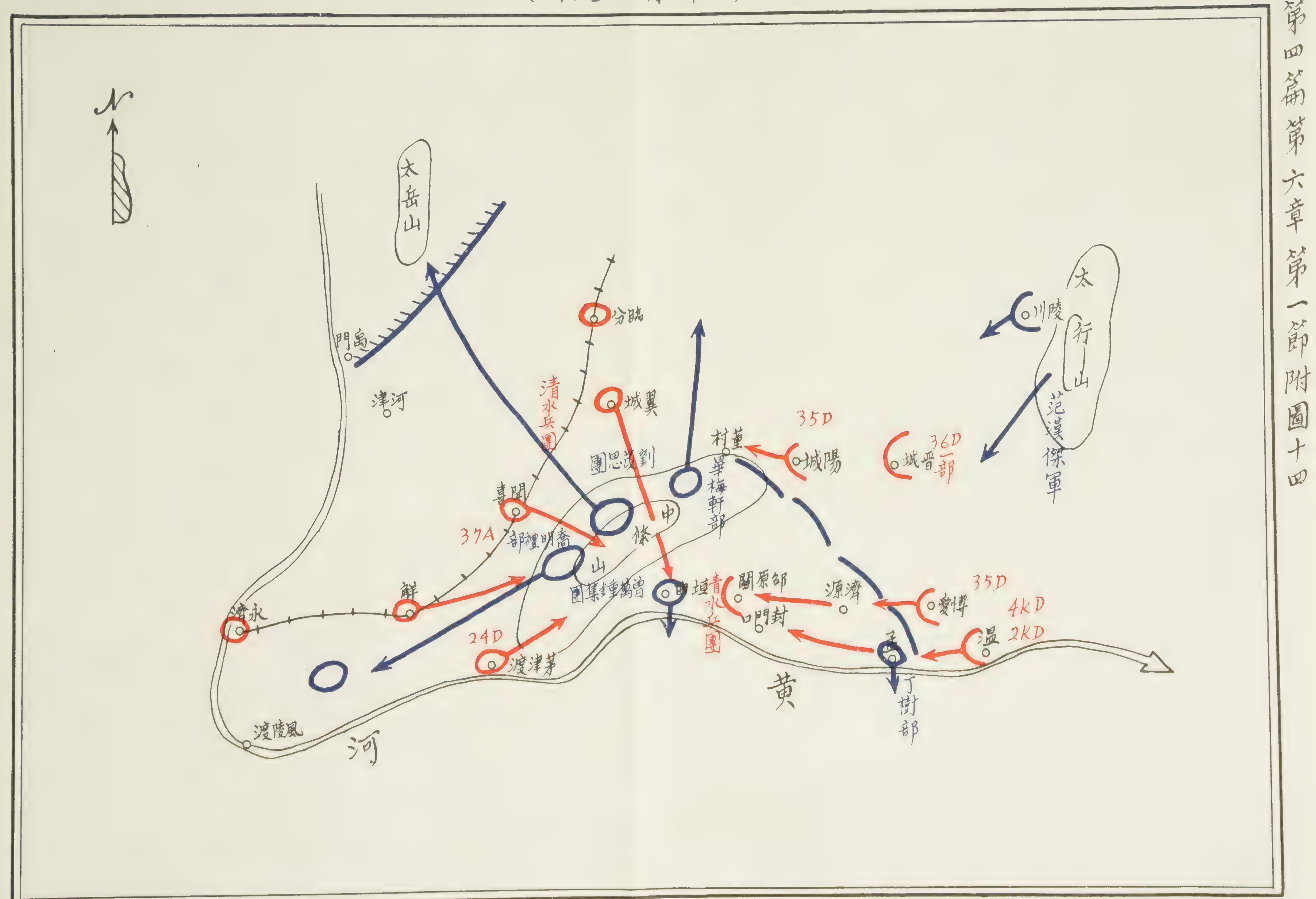
戰經過要圖

（日至三十日）



晉南(中條山)作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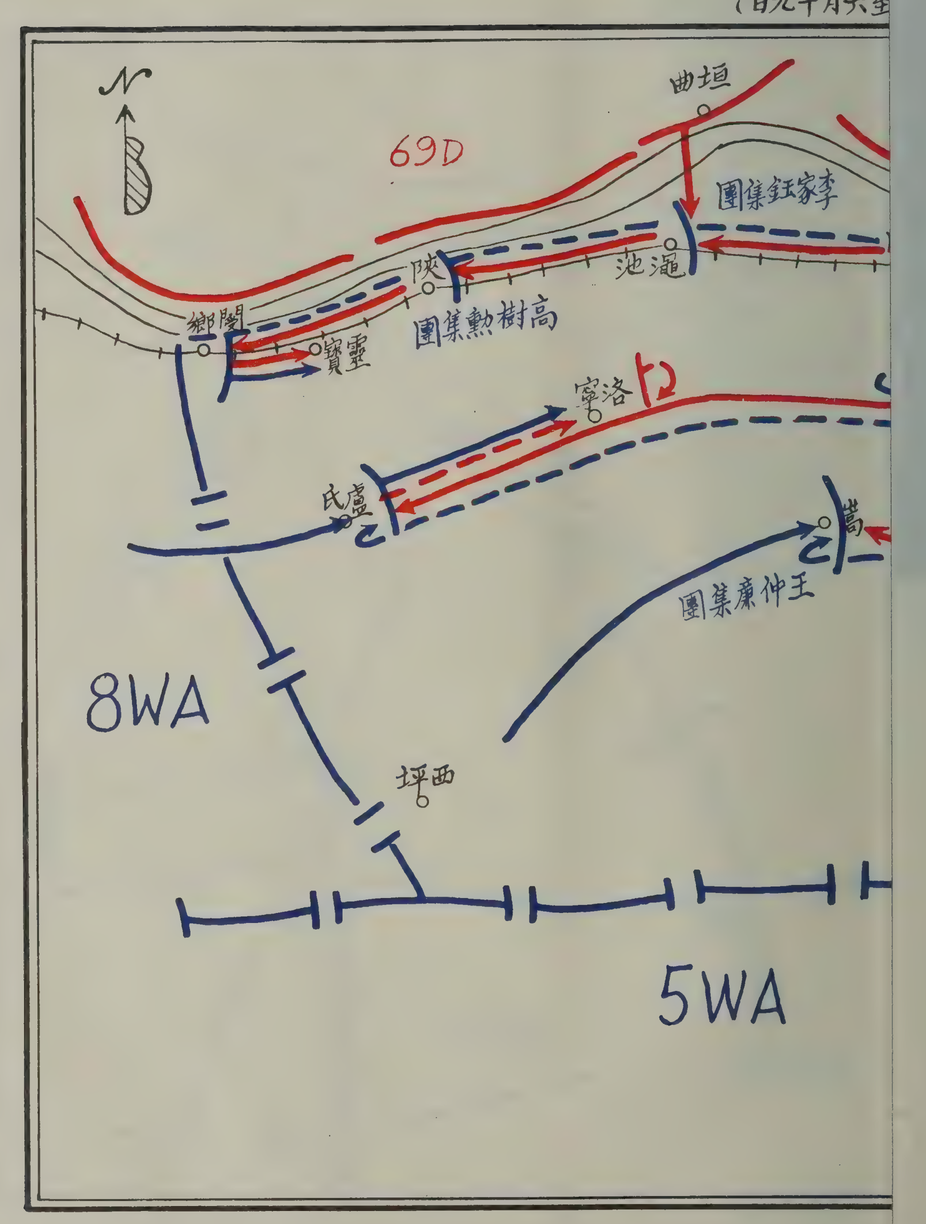
(三十年五月七日至三十日)



第四篇第六章第一節附圖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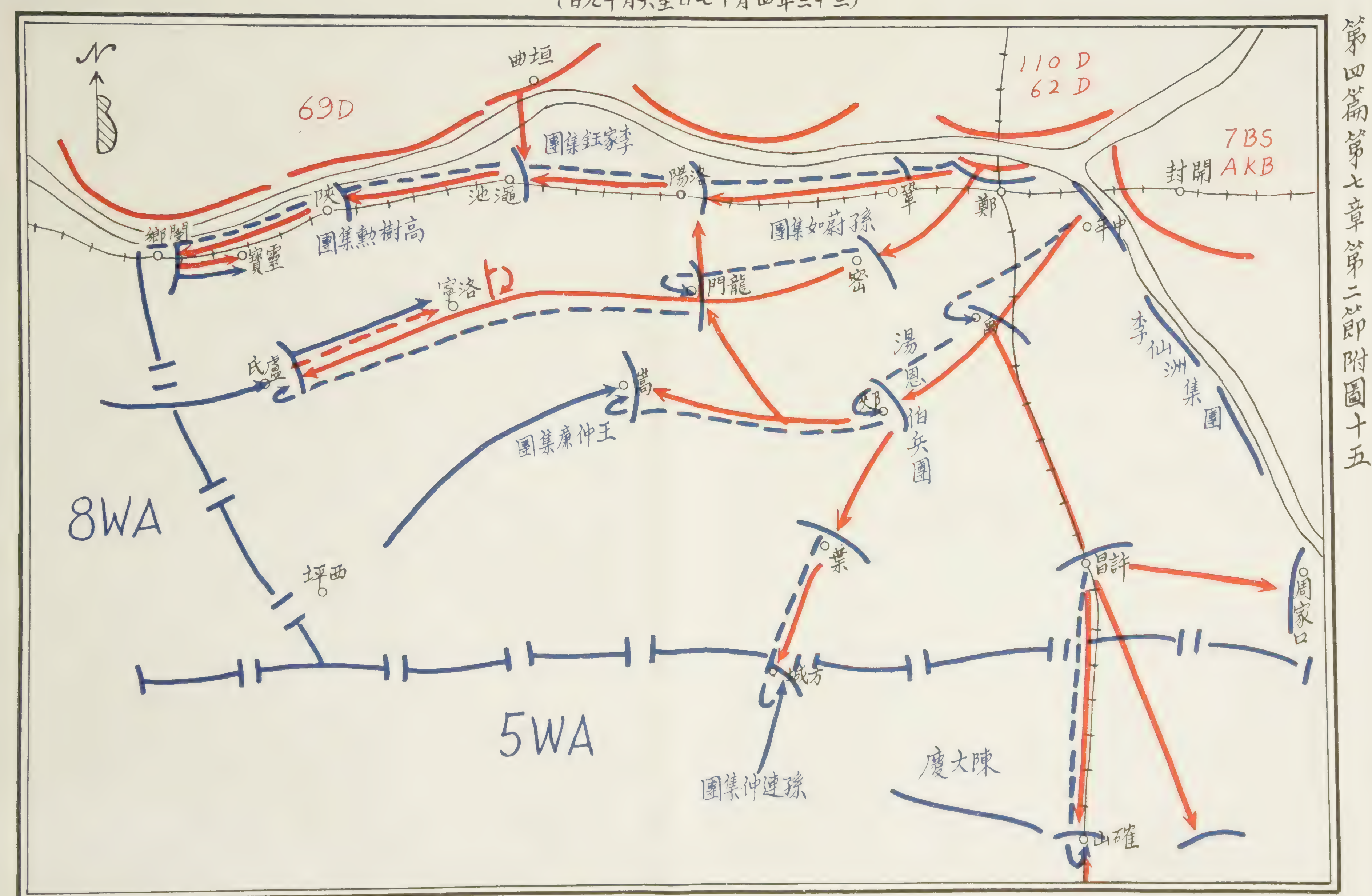
…過要圖

（…至六月十九日）



豫中會戰經過要圖

(三十三年四月十七日至六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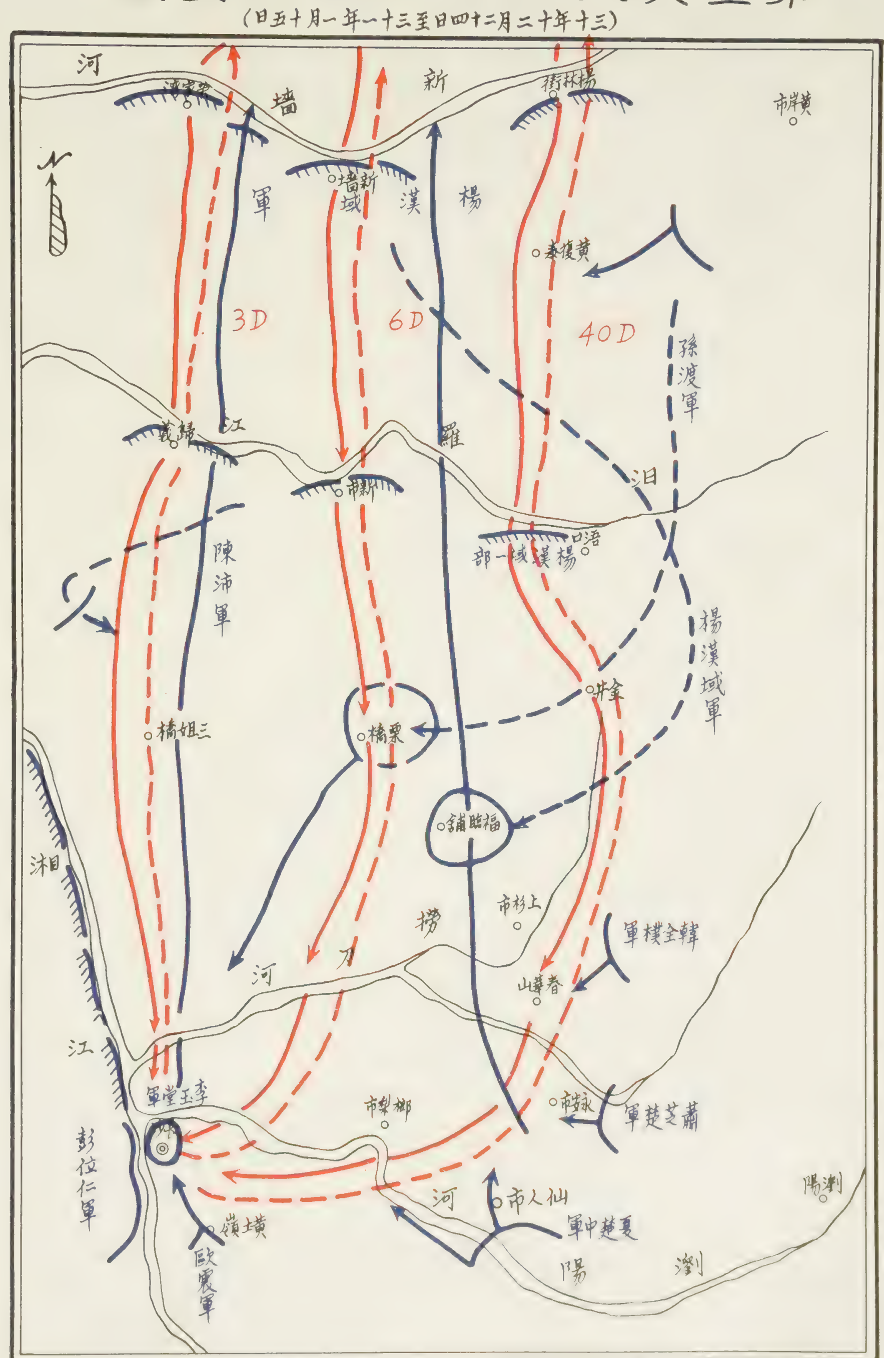


第四篇第七章第二節附圖十五



第三次長沙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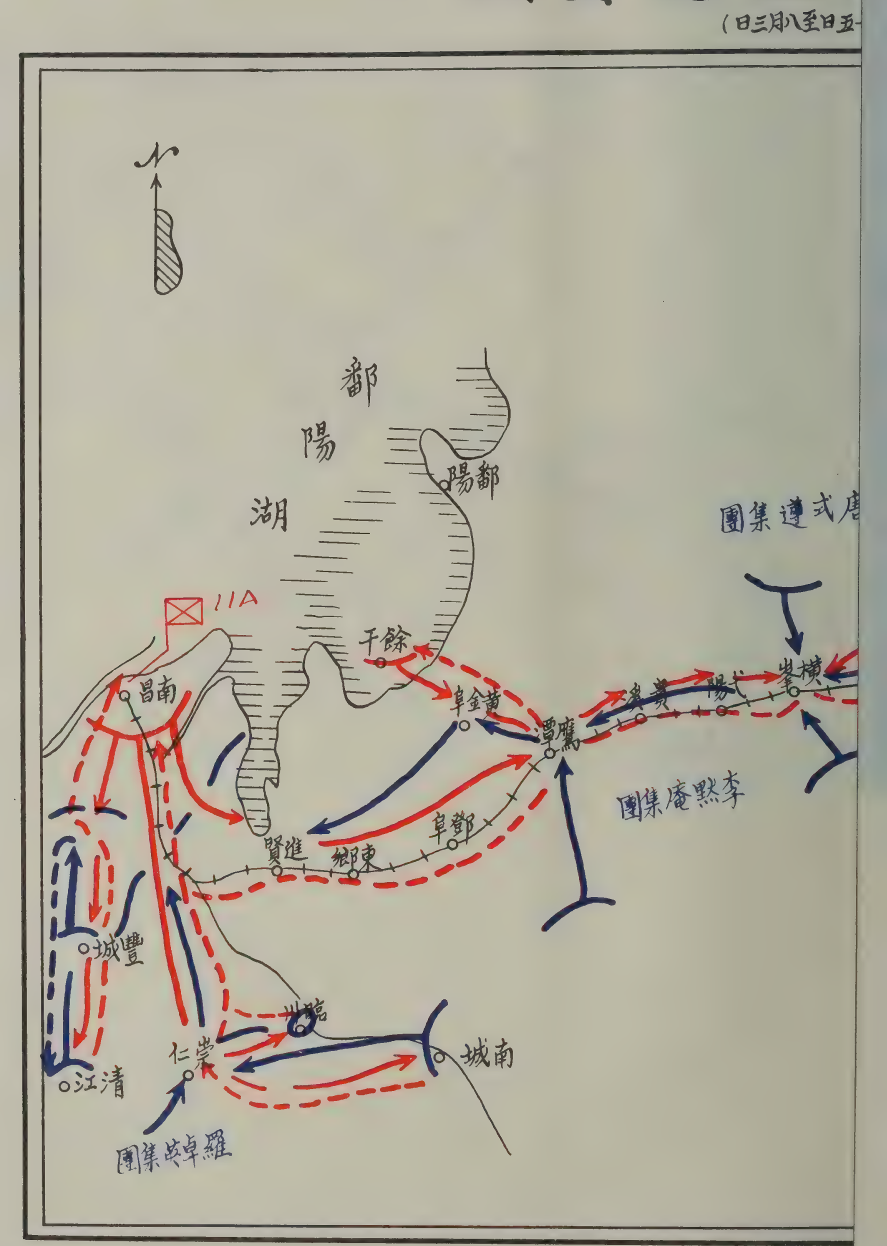
(三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三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第四篇第七章第三節附圖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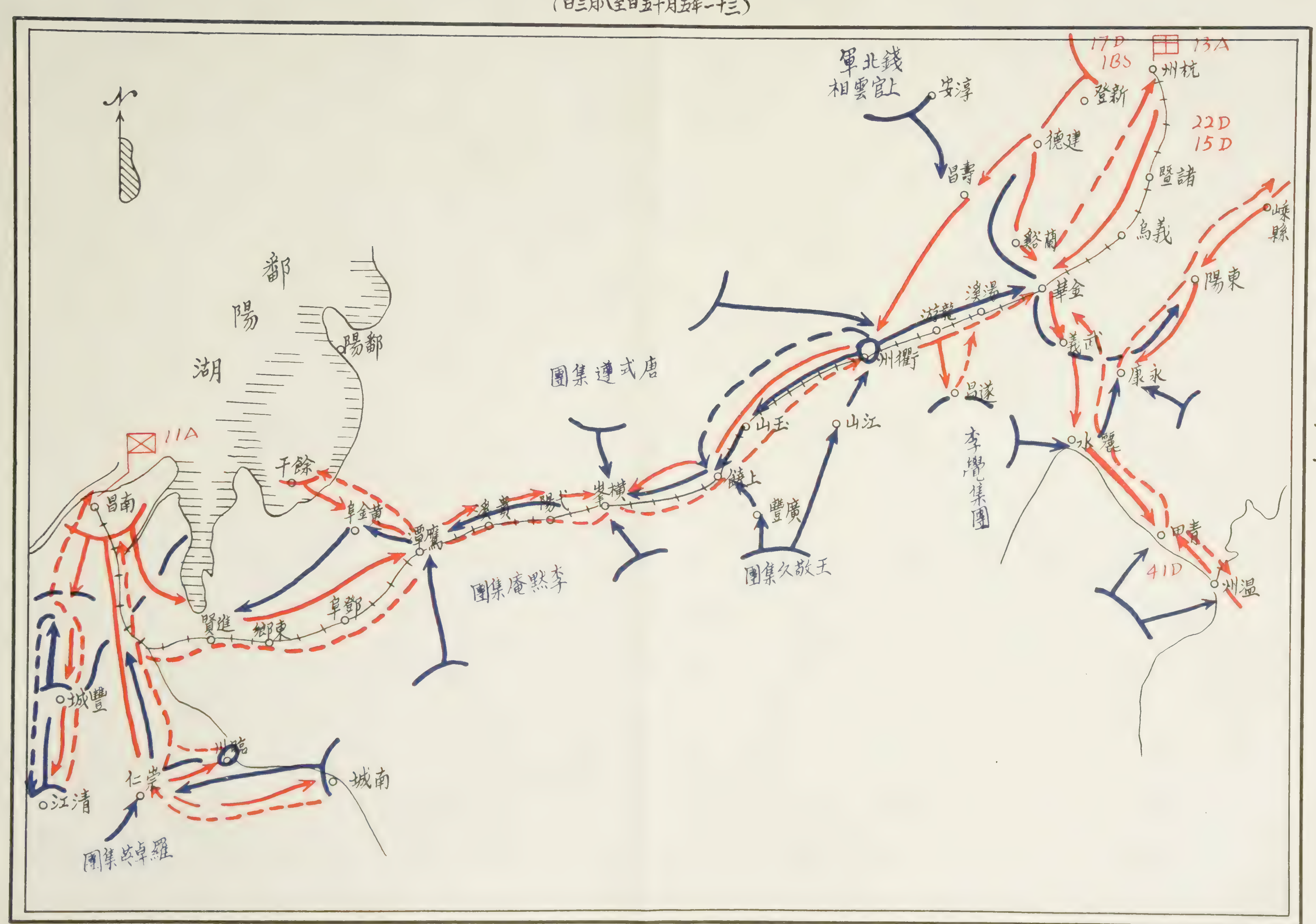
經過要圖

五日至八月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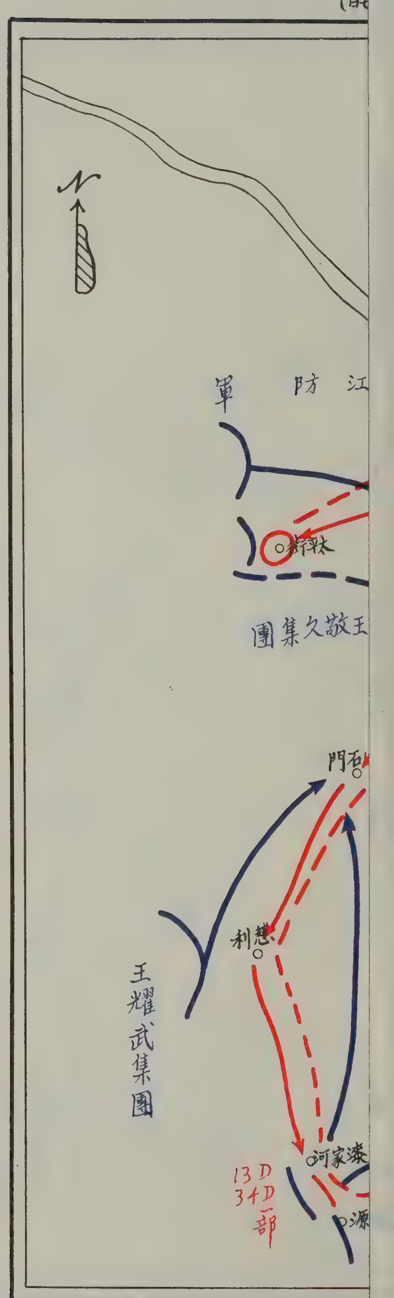
浙贛會戦經過要圖

（三十一年五月十五日至八月三日）



第四篇第七章第三節附圖十七

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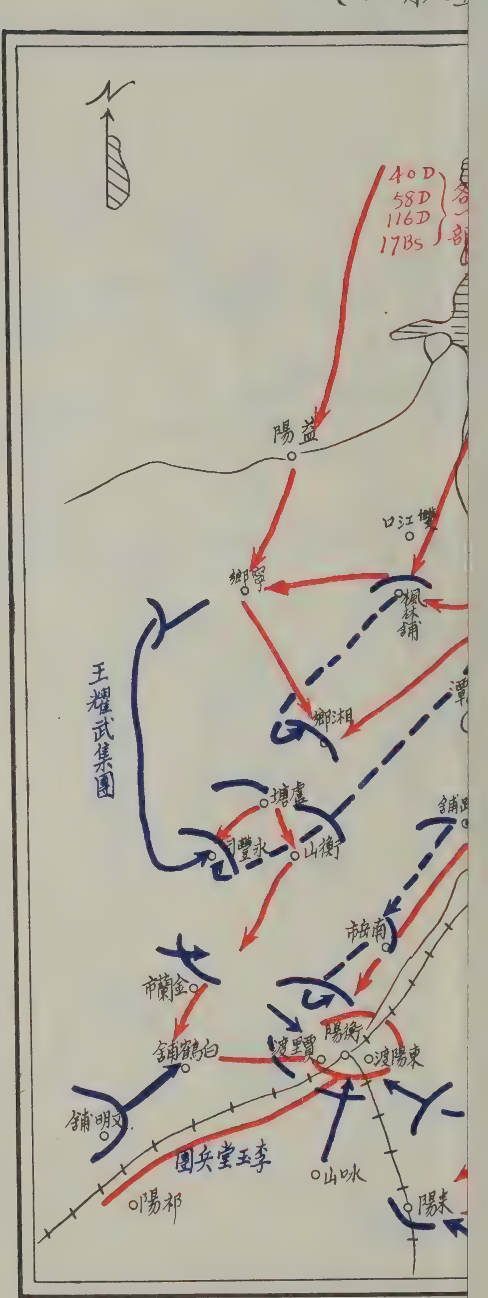
常德會戰經過要圖

（三十二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四篇第七章第三節附圖十八

……過要圖

……至八月八日）



40D
58D
116D
17Bs
益陽
寧鄉
楓林鋪
湘鄉
王耀武集團
永豐
衡山
南岳市
金蘭市
白鶴鋪
賈里渡
衡陽
東陽渡
文明鋪
李玉堂兵團
祁陽
耒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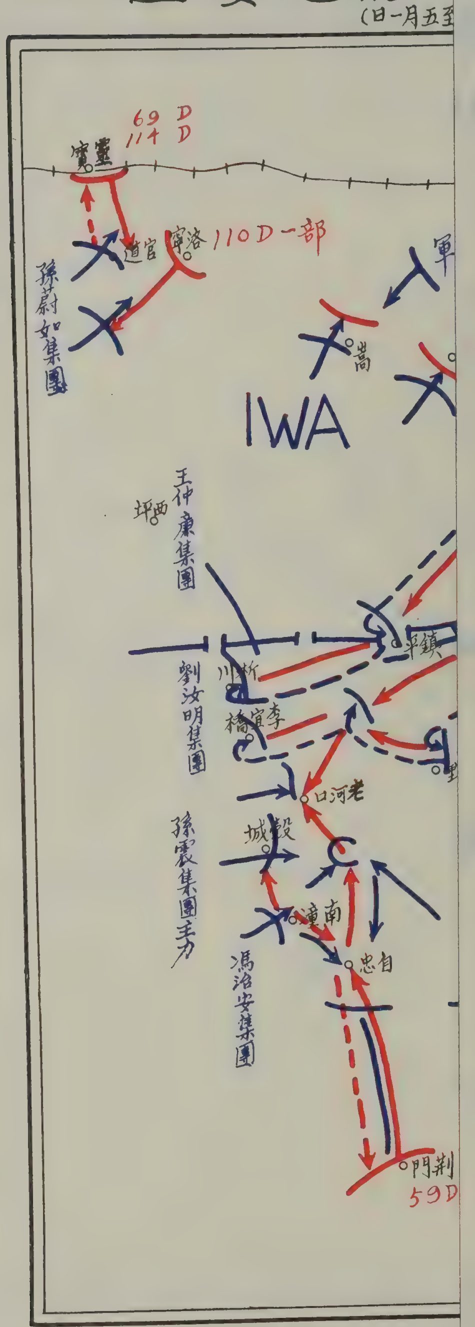
長衡會戰經過要圖

（三十三年五月廿六日至八月八日）

第四篇第七章第三節附圖十九

……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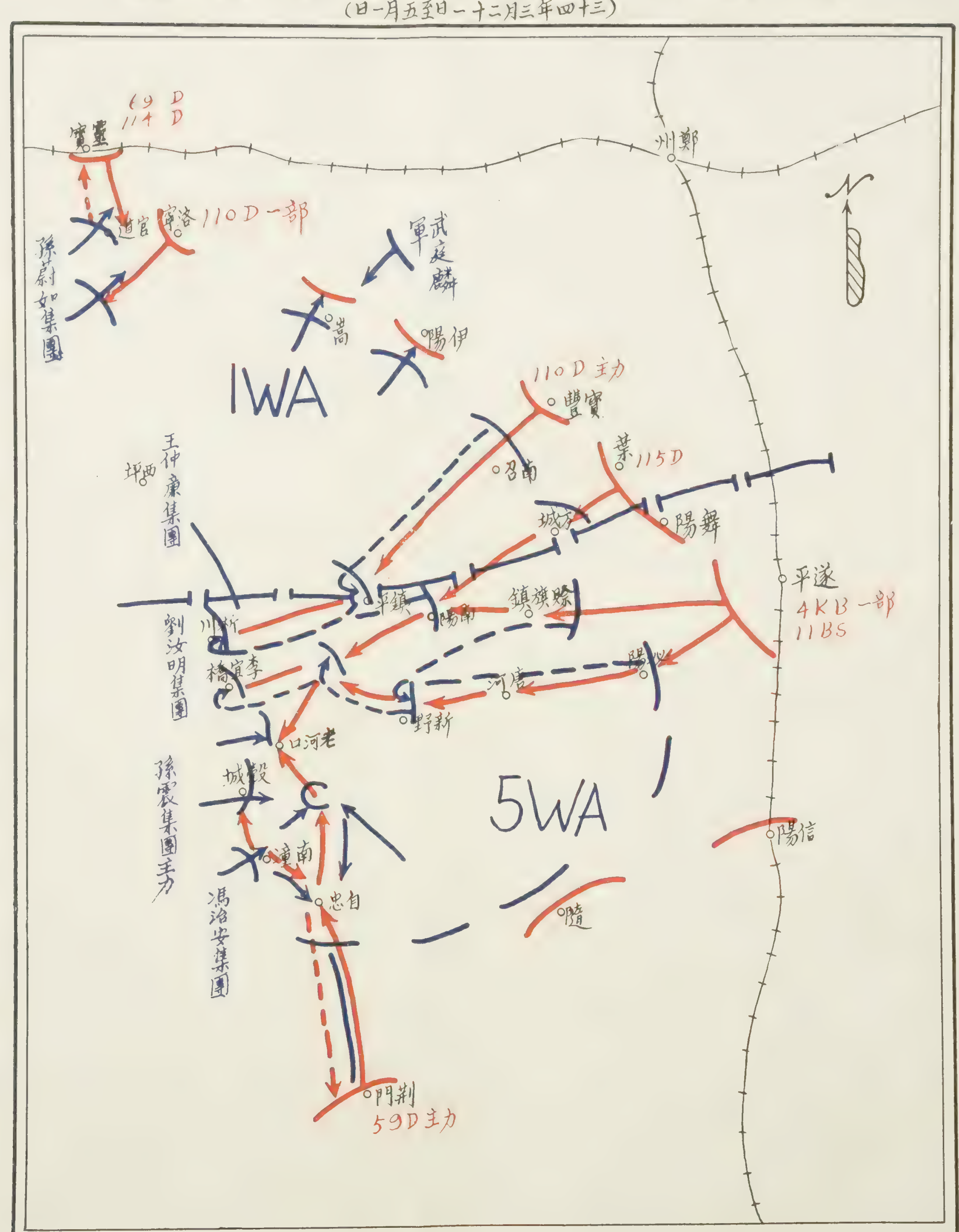
（……至五月一日）



69D
114D
靈寶
官道
洛寧
110D一部
孫蔚如集團
嵩
IWA
西坪
王仲廉集團
鎮平
淅川
劉汝明集團
李官橋
老河口
穀城
孫震集團主力
南漳
自忠
馮治安集團
荊門
59D

豫西鄂北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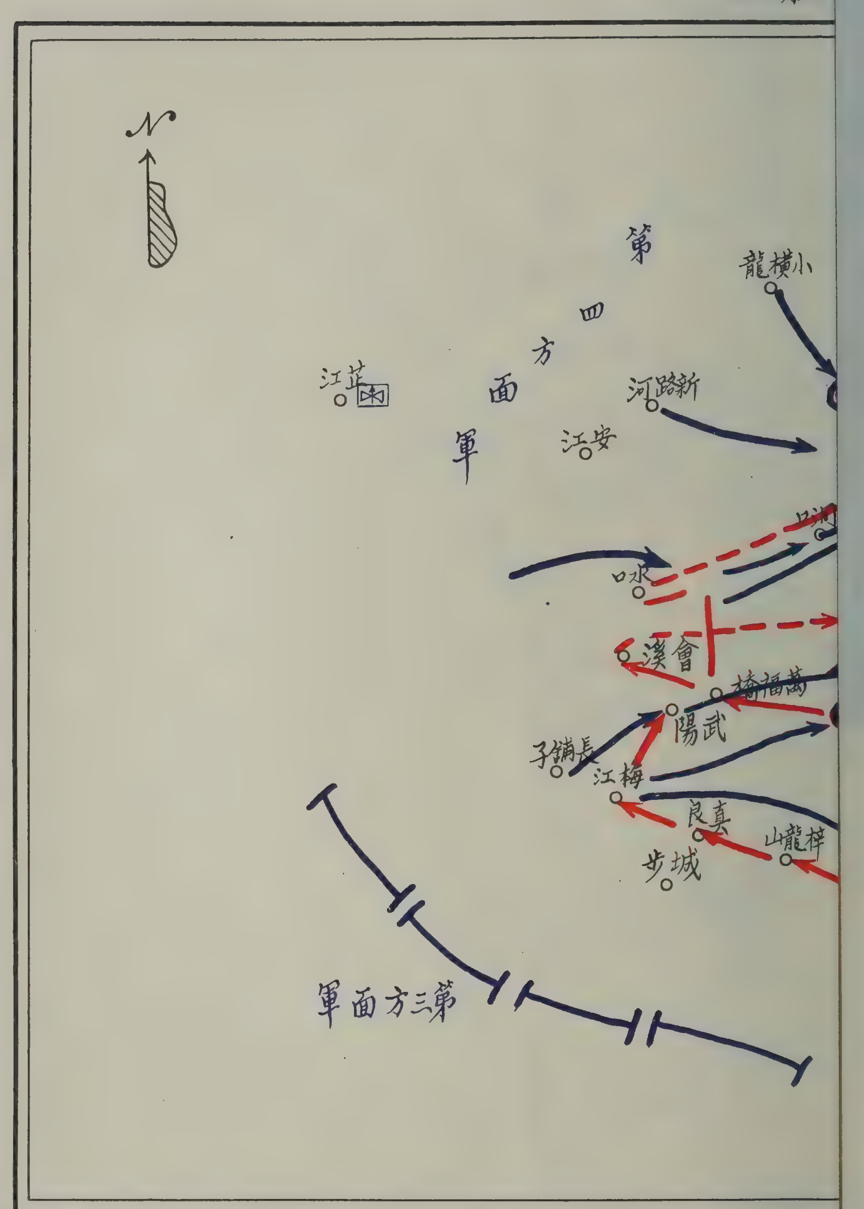
(三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五月一日)



第四篇第七章第三節附圖二十

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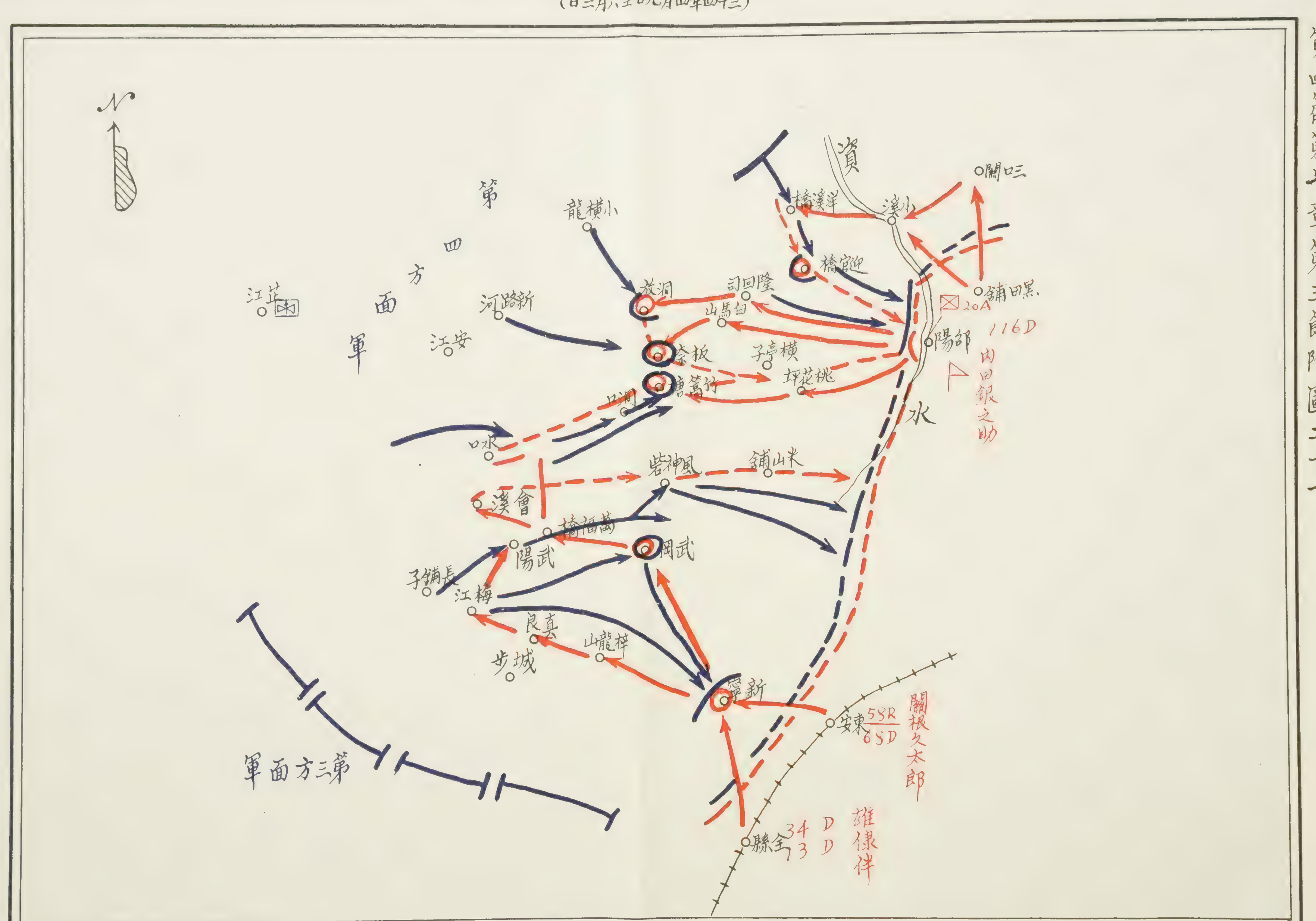
（至六月三日）



湘西反攻會戰經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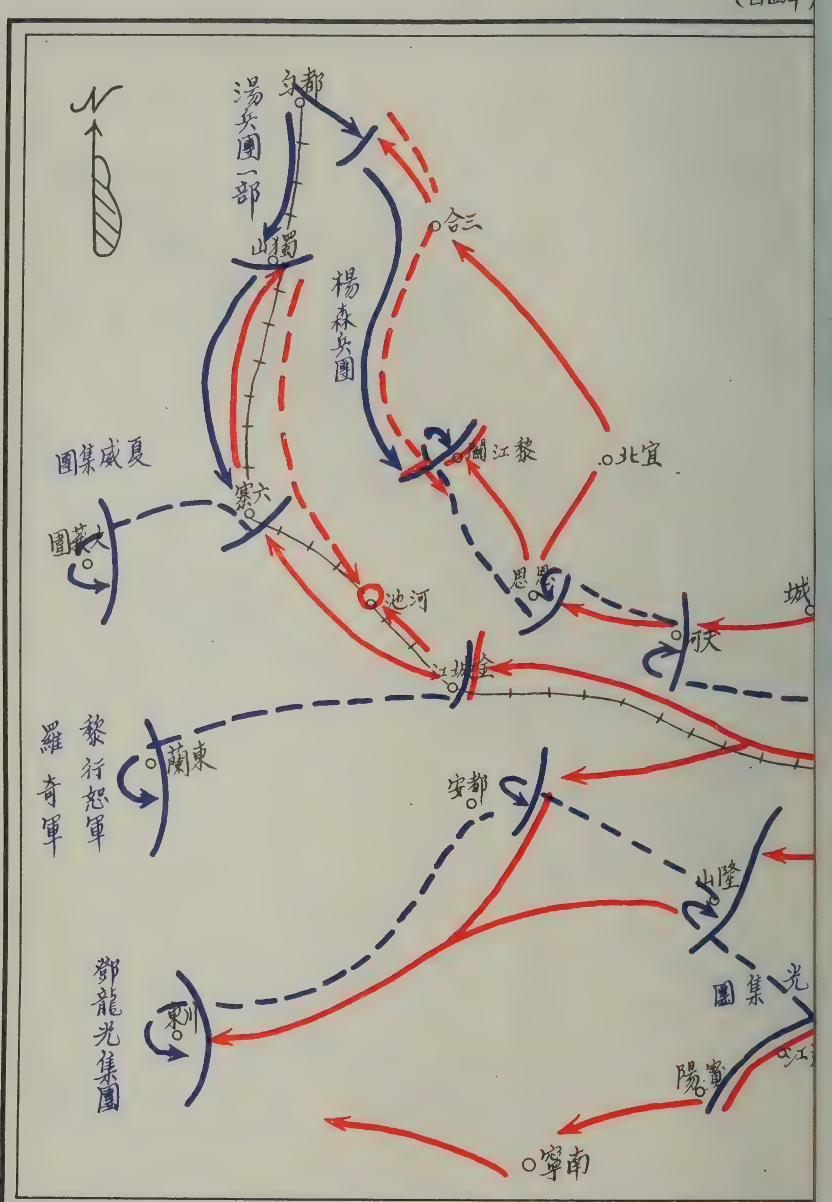
(三十四年四月九日至六月三日)

第四篇第七章第三節附圖二十一



過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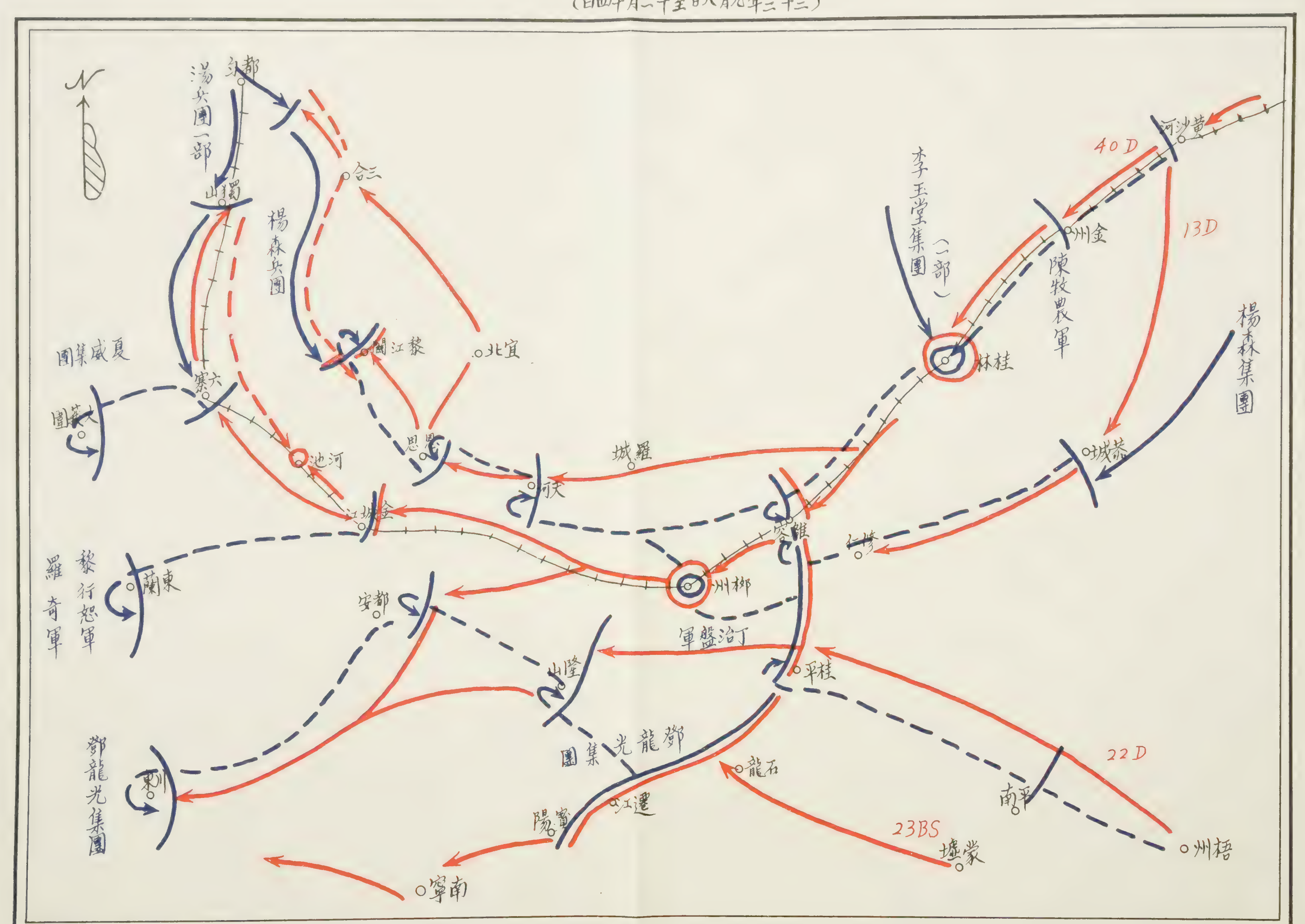
十四日)



N
都匀
湯兵團一部
獨山
三合
楊森兵團
宜北
夏威集團
六寨
思恩
河池
城
金城江
黎行恕軍
羅奇軍
東蘭
都安
隆山
光集團
鄧龍光集團
賓陽
南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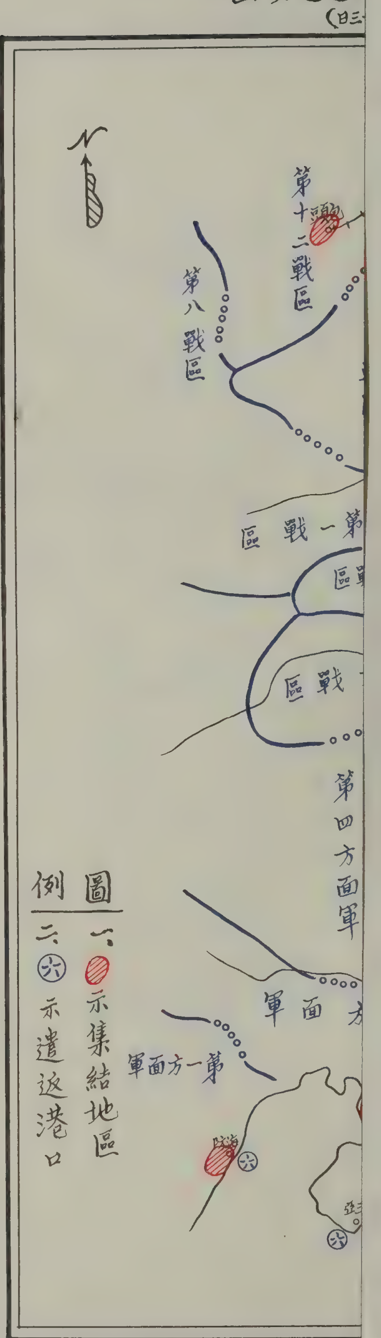
桂柳會戰經過要圖

（三十三年九月八日至十二月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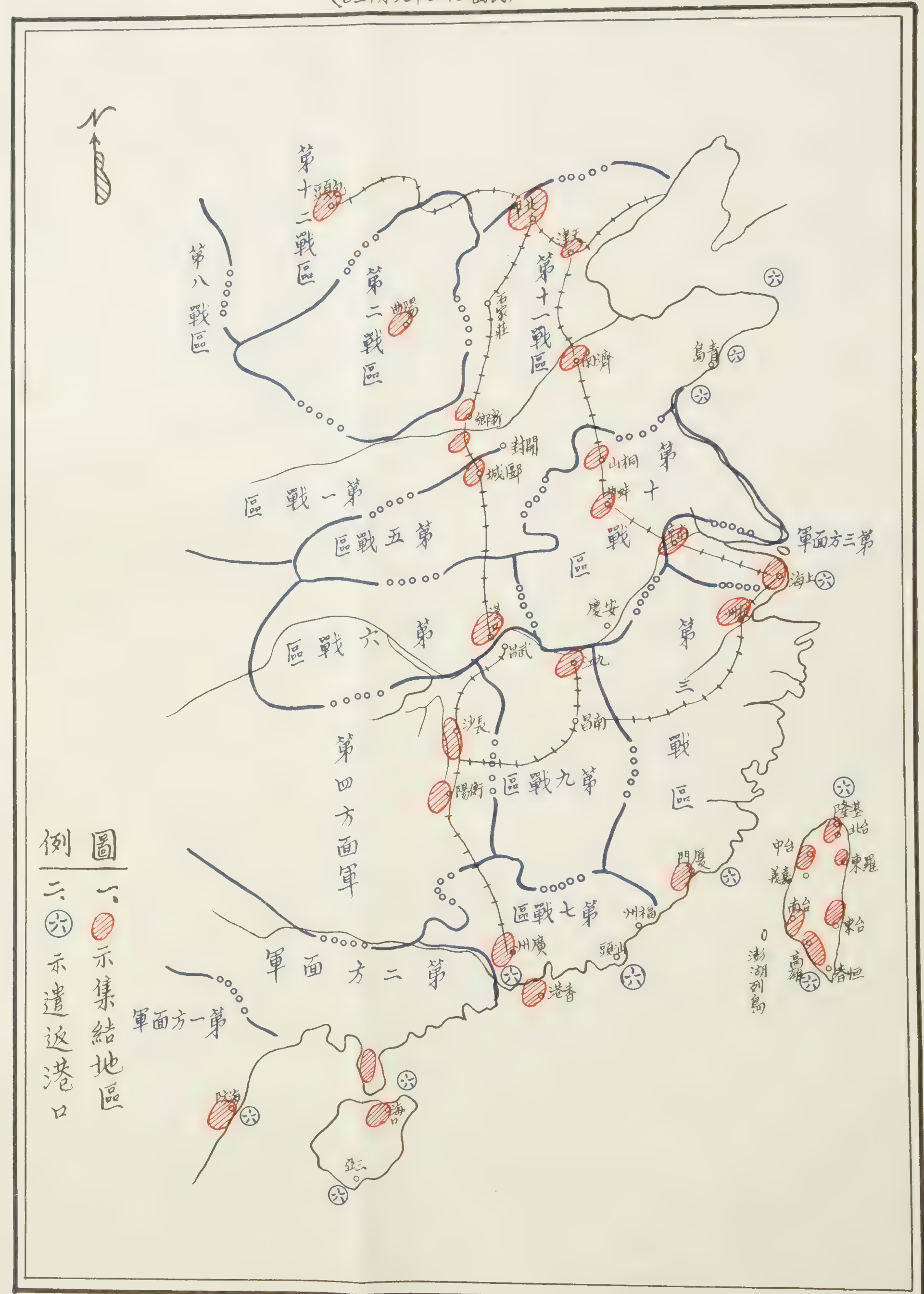
第四篇第七章第四節附圖二十二

遣返要圖



受降區分及日俘僑集結遣返要圖

（民國三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八年抗戰

著作者：何應欽上將
編輯者：國防部史政編譯局
印製者：國防部印製廠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九日

